

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X32n0623

法華經授手

清 智祥集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前文](#)
 - [經題](#)
 - [譯者](#)
 - [序品第一](#)
 - [方便品第二](#)
 - [譬喻品第三](#)
 - [信解品第四](#)
 - [藥艸喻品第五](#)
 - [授記品第六](#)
 - [化城喻品第七](#)
 -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 [法師品第十](#)
 - [見寶塔品第十一](#)
 -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 [持品第十三](#)
 - [安樂行品第十四](#)
 - [從地湧出品第十五](#)
 -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 [當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 [囑累品第二十二](#)
 -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 [卷目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3. Q1」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塵點劫佛。與現坐道場之十方佛。各證而默同者妙法也。妙法者何。即佛與生。靈靈共稟。歷歷孤明。無聲無色。不得以相相。無相而求者也。然此妙法。本無古今。無生滅。曷諸如來皆有出生現相轉法輪般涅槃之古今生滅耶。蓋諸佛證此無古今無生滅法時。即願一切人。與未來際人。齊證乎此。眾生一日不證。諸佛一日不安。眾生積劫不證。諸佛亦積劫不安。所以不得不於無古今生滅中。示古今生滅。以濟此不證乎無古今生滅人耳。即我本師世尊。以不自安之心。來生堪忍。向本無古今生滅中。而突爾幻出不可窮盡之古今生滅。謂我以佛眼觀見六道眾生。貧窮無福慧。相續苦不斷。為是眾生故。而起大悲心。夫佛果見六道眾生貧窮。實有福慧。實無佛。即具有神力。亦不過如國王之用赦出人於苦已矣。安能使人人皆獲國王位哉。是佛抱此不安。亦與世之憫物不自安者。無以異也。亦非佛出現本懷也。要知盡無古今。盡無生滅。必在無盡古今。無盡生滅中。翻出古今生滅。到無盡極處。則盡無古今。盡無生滅。始現前矣。所以示生無非要人證此無生。示相無非要人證此無相。無何眾生著相深。著生又深。既沒於古今生滅中。非著有即著空。於佛無古今生滅義。有若相背而馳。愈趨愈遠。殆相遇無期也已。是以如來於此。遠則數百千劫往返。近則四十餘年誘引。曲盡無限血腸。磨盡無窮心髓。將人人所有之歷歷孤明者。左盤右旋。多方陶鑄。迨至以白毫光。媚牽心眼。靈運方甦。乃得令一切人。心頭眼底。搖搖動動。轆轤欲轉於空靈靈地。幾欲伸手捫摩。而又無從。故如來得此一機。本懷始暢滿。將出世來一大事。無古今生滅之因緣。開襟傾倒。權實會融。舉靈靈共稟之宗。班班委付。直至盡會中人。悉能契悟自心。實無古今。實無生滅。信知將來即此畢竟成佛。即此當度無量眾生。即此得還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源。即此與諸佛世尊。共一鼻孔吐氣。而佛為此事。常不自安之鬱隔。乃得一慰。乃為我世尊出現。一翻得得。說此妙法華經。教諸菩薩。同與諸佛所最護念之本志也。

將釋此經。先分四段。

△一略釋經題。

妙法蓮華經者。法即一真如心法。乃世出世間。最妙最玄之第一義也。何謂真如心法。以其物物具足。原無增減也。蓋大地含

生。不論僧俗男女。老少智愚。天仙神鬼。白牯鬻奴。俱一一天然。一一成現。爾若要去摸索他。尋究他。取證他。了辦他。他便無不赴心滿願。無有不得。無有不證。非物物具足而何。且一切僧俗男女。老少智愚。天仙神鬼。白牯鬻奴。以至蝦蜆蛤蜊。草芥纖雞。咸有無量智慧而不自用。無量解脫而不自證。無量三昧而不自入。無量神通而不自取。積劫累生顛倒。於聲色人我場中。聽貪嗔嫉妬所使。任恩愛無明所驅。或走驢胎。或住馬腹。一來一往。萬死萬生。而者個依然不離。謂有增減否耶。惟其物物具足。無有增減。故四聖六凡。皆倚之為根為本。捨此則更無有能為根本者。此所以謂之最妙最玄之第一義也。我世尊從曠劫自證以來。於三七日。向無盡香水海中。坐大蓮華。說圓滿修多羅大華嚴。已為利生。出現於世。其間雲重雲起。浪復浪生。此唯毗盧遮那。與微塵數等諸菩薩。作是主伴。如是盡微塵刹海。有微塵主伴。乃至于一極微微塵中。有如是微塵主伴。如是主伴。演如是法門。又豈別有所謂法哉。然世尊不離菩提樹。而現法界身雲。徧坐道場。稱法界性。以闡普徧圓融無礙大解脫法門者。只緣著相眾生。根機暗鈍。視聽俱昏。又不得已垂二相。而二始同時。將此妙法。於不可分中。為頓漸秘密。三一小大。作差別顯示。則成四十年舌沸寒濤矣。蓋此法斂之則無以窺其迹。散之則無以竟其名。所以在楞嚴曰如來藏性。曰常住真心。在金剛名甚深般若。名實相真宗。在圓覺名無碍伽藍。在楞伽為佛語心宗。至於涅槃中。無滅無生。非常非斷。曰摩醯眼。曰塗毒鼓。乃至靈山最後拈華。曰實相無相。教外別傳。其實皆此法也。乃此法即則凡聖俱容。離則聖凡俱泯。深無容測。密無容透。與乎其觚而不堅。張乎其虛而不華。非思思議議可得。故將一妙字稱之。夫所謂妙者。由其體不變。而用隨緣也。語乎體。名不得。狀不得。染不得。淨不得。復何聖凡迷悟之可指。儼如澄淨之水。圓瑩之珠。雖寂寂而光吞影落。不可得而昧者也。約其用。則聖凡迷悟。隨之而轉。設使不轉。一定為聖凡迷悟。何妙之有。且聖不增。凡不減。妙無損益也。若聖有些增。凡有少減妙安在哉。有情得而萬事通。無情得而庶物長。若有情獨得。無情不得。亦不為妙。惟其天得以清。地得以寧。鬼神得以靈。聖人得以開迷拯溺。愚夫得以忠君愛親。取之不竭。用之不竟。莫存其故。莫究其新。妙矣。然而未盡得之之妙也。苟得不變之體。神凝千古。一念萬年。如碧落長空。如寒潭皎月。豈不止三際。橫豈獨十方。放之則沙界俱含。收之而毛端有剩。原厥始而無始。朕兆誰分審乎。終而不終。蒼茫曷極。斯殆不變之妙也。能運隨緣之用者。應機隨類。格物無方。如空谷隨聲。如摩尼現

色。毛端現剎塵。內轉輪語。其實而非實。鎔萬有於一無論乎。空而不空。散一無於萬有。斯又隨緣之妙也。我如來不忍此法獨自受用。故云。我本立誓願。欲令一切眾。如我等無異故爾。放光現瑞。急欲將此妙法。渾全托出。意在顯露十界十如本迹權實之理。使一切人。覩如是希有事。必生如是希有心。心生而法可證矣。然經名妙法蓮華。過去諸佛。久有斯名。大通智勝如來。於塵點劫前。受十方諸梵天王。及十六王子請。便謂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又遠如世尊為菩薩時。曾於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事阿私仙人。聞妙法華經。又於威音王佛時。於虛空中。具聞彼佛所說妙法華經。則是妙法蓮華。豈獨文殊於日月燈明。始聞之耶。又豈但今日現在十方恒沙如來。宣此妙蓮華耶。去未來無量諸佛。應如是說。故知。此妙法蓮華。三際十方塵塵剎剎。無不俱是。苟一時或斷。一處不徧。一佛不說。一事不具。則弗妙矣。故云。如是妙法。諸佛如來。時乃說之。須知。此時字。遍塵剎而不盡。亘古今而常存。非此時彼時。可得間斷。可得限量也。妙法之下。著蓮華兩字者何。因此法微妙難明。故借蓮華喻之。夫喻所以表法也。喻不切。即法不妙。如繪像者。其靈在神。畫月者。其妙在雲。神到而像自活。雲奇而月自吐。然則所謂蓮華。豈可執天上人間青紅赤白之形。而擬議之耶。使執形而擬。縱靈瑞大寶。三千年一開。開則金輪應世。要不過三千年而應一輪王。是豈神到雲奇之妙耶。即大經所演。香水海下。有大蓮華。名種種光明蕊香幢。而持無盡華藏世界。雖則世界無盡華藏無盡。畢竟終有限量。總之境不忘而量有限。量有限而法即黏滯。又豈無相無名之妙喻耶。今所以喻蓮華者。乃明人人本有之妙蓮華藏也。謂此蓮華因即具果。而果復含因。以今因繼果。則後果之因已植。由今果含因。故先因之果元成。正明眾生心內。早具已成之佛。諸佛心中。又孕未來之生也。以懷佛之心為因。佛終無盡。以孕生之念證果。生亦曷終。以劫劫之佛。度生生之生。以生生之生。成劫劫之佛。如天河之不息似孤月。以常輪古今如是。諸佛古今如是。眾生無不具此蓮華。能悟此蓮華。即得自己妙法。故以妙法蓮華。為此經名也。經者。徑也。古今不易之常道也。梵語修多羅。此云契經。謂上契諸佛之理。下契眾生之機。契理契機。故名契經。又經者。法也。常也。十界同軌。謂之法。三世不易。謂之常。乃十方三世佛所演之常法。故通名曰經。此經題之略義也。略釋經題已竟。

△二特標譯主。

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奉詔譯

姚秦者。前後三秦。此明非嬴秦符秦之時也。三藏者。即經律論。謂此師三學俱通故。法師。有二意。一法身長養。全藉於法。是以法為己師也。二將自所證之法。展轉傳授。使一切人。開通正眼。則為人之師也。鳩摩羅什。譯主名也。此云童壽。出處氏族。及譯經始末。備載弘傳序解。譯者。翻譯也。謂翻梵音為華音。翻梵字為華字。翻梵語為華言。皆此師力也。△三別譯品名。品有二十八名。各隨本品。釋義科名。總標於此。

序品第一

品節云。此品總顯一真平等法界。以彰如來出世始終不出普光明智。剎那際三昧。欲令眾生了此實相真境。以為成佛真因也。如來出世本懷。先說無量義經。入無量義處三昧者。正顯如來語默隨機。皆非心識思量境界。然於定中。天雨四華。地搖六震者。意顯如來以無作妙力。掀翻眾生無明窠窟。以撤六根四大之障礙也。放眉間白毫相光。照東方萬八千世界者。直顯眾生動用根塵識界不離普光明智也。光中圓現法界事相。生佛始終。顯眾生諸佛平等無二也。蓋此光中實相真境。即眾生日用現證境界。但能當下知歸。了此即為成佛真因矣。如來出世。特為此事。四十年中。未顯發者。何也。根機未熟。待時故耳。且以彌勒騰疑者。顯此境非心識可知。啟問文殊。蓋非智不能入也。引燈明之本始。證今佛之瑞相。顯古今一道耳。四十年中所談。不盡火中之事。故判此品。為總顯如來出世為一大事因緣之象。天台云。序義有三。次也由也述也。如是我聞等。冠於經首。次序也。放光六瑞。發起之端。由序也。問答釋疑。正說弄引。敘述也。具此三義。故稱為序。義類同者。敘為一段。故名曰品。唯藥王品與提婆達多品。是佛親唱。餘皆結集所置。或譯人添足。此品居諸品之始。故云第一。又序有通別二義。從如是我聞。至退坐一面。是通序。謂通諸經皆然也。從爾時世尊下。至品盡。是別序。與眾經不同。乃別序一經教啟之因也。

△四正解文義。大科分三。一序分。夫序正流通三分。始於道安法師。而證於親光菩薩。解家無不依之分釋其文。此古今不易之定論也。又分二科。一六種證信序。六種者。即信。聞。時。主。處。眾六成就也。謂此六種。闕一不可。證信者。佛將入滅時。阿難請問。一切經首。當置何語。佛命置如是我聞一時佛在某處與大眾俱。使天下後世。知佛法皆有源本。非世人可妄作也。置此有三意。一以斷疑。二以息爭。三以簡邪。斷疑者。阿難始結集登座時。相好如佛。眾起三疑。一疑佛重起。二疑他方佛來。三疑阿難成佛。及舉如是我聞等。則三疑頓息矣。息爭

者。如不言如是之法。從我佛聞。是自有制作。則爭論便起。故舉如是我聞等。則爭論不生也。簡邪者。外道邪法。經首皆置阿憂二字。謂阿者言無。憂者言有。外道妄計萬法雖多。不出有無為吉。故佛經首置如是我聞等。使邪正攸分也。就此分三。一標信與聞。

如是我聞。

如是。乃指法也。我聞。明授受也。謂如是之法。我從佛聞。六成就中。如是二字。即信成就也。謂信者言如是。不信者言不如是。約理。謂聖人說法。但顯真如。唯如為是耳。故曰信成就。我聞。第二聞成就也。我乃結集經主也。本隨世假我。及法身真我。言非同凡夫外道所計之我也。我聞者。謂親見親聞。非展轉傳聞。經云。此方真教體。清淨在音聞。不假音聞。教體何立。約理以無我之真我。不聞而自聞。故曰聞成就。

△二時主及處。

一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

一時。第三時成就也。取其師資道合始終說聽之一時。蓋佛說法。聖境難齊。豈可定以時節。故但言一時。約理則心境理智。凡聖本始一如之時。故曰時成就。佛。即第四主成就也。梵語佛陀。此云覺。謂始覺與本覺證齊而成究竟覺。此約自覺言也。又云。自覺覺他。覺行圓滿。此兼利他。自覺揀凡。覺他揀小。圓滿揀因。蓋指娑婆教主釋迦牟尼佛也。非此大聖孰能演斯大法。故曰主成就。住王舍等。第五處成就也。王舍城者。駁足王與千王。共立舍城。都五山中。為大國。此城名也耆闍崛乃山名。此云靈鷲。以峰形如鷲故。此中有五精舍。一名天主穴。一名七葉穴。一名蛇形穴。一名少獨力山。一名耆闍崛。前佛今佛。皆居此山。佛滅後羅漢住。次第有辟支佛及鬼神。相續住。住皆聖靈。故曰靈鷲。約理住者。以能住之智。居所住之理。不落二邊。咸歸中道。斯一乘妙典。非此勝地。何以說之。故曰處成就。

△三詳列聽眾。乃第六眾成就。座無知音。說將誰聽。今淘汰已成。不得不說。故於列眾。粗分為二。一詳列聖凡。又三。一聲聞眾。分二。先比丘又二。一出無學以明德。又復分四。一舉類標數。

與大比丘眾萬二千人俱。

此但舉迹。與者共也。大有三義。一數多。二名重。三德隆。比丘梵語。此翻亦三。一乞士。謂內乞佛法。以資慧命。外乞信施。以資色身。二破惡。謂能破見思之惡。三怖魔。謂既能破見思之惑。而魔羅恐怖。以其能出三界。必化餘人。則魔類減損。

所以怖也。眾梵語僧伽耶。此云和合眾。有六義。戒和同修。見和同解。身和同住。利和同均。口和無諍。意和同悅。萬二千標數。略言之也。廣則二十八品內。他方此土。凡在會者。悉皆為眾。又十方十二類眾生。及三變淨土。從地湧出者。亦皆此曾眾。故此但略言。俱者具也。謂此大眾。皆集此處。

△二明位嘆德。

皆是阿羅漢(至)盡諸有結心得自在。

此則顯本迹。雖比丘而本皆大阿羅漢。凡此聖眾無非輔化。如來出世利生。豈僅實行聲聞。佛云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可悉知其遠本。皆不思議。梵語阿羅漢。名含三義。一無生既得出離三界。則分段變易俱離。不受後有。非但僅能破惡。二殺賊。一切煩惱盡除無餘。不但僅能怖魔。三應供。具智斷功德。堪受人天供養。天台云。諸漏盡兩句。歎殺賊。諸漏有三。一欲漏。二有漏。三無明漏。謂三界因果。起惑造業。致生死。忘法身。失慧命。喪重寶。皆是賊義。煩惱。謂昏煩之法。惱亂心神。即九十八使。今諸漏既盡。則煩惱永忘。所以能殺賊也。逮得己利一句。歎應供。三界因果。皆名為他智斷功德。方名己利。己利具足。所以能應供也。盡諸有結兩句。歎無生。諸有。即二十五有生處。結。即二十五有生因。今因果都忘。則有結盡矣。心得自在者。即定慧具足。定慧既具。何生之有。所以得不生也。

△三略舉首眾。於萬二千中。略舉上首二十一位。

其名曰阿若憍陳如(至)須菩提阿難羅睺羅。

此列名也。阿若名也。此翻無知。以無知名者。非無所知。乃知無耳。憍陳如姓也。此云火器。婆羅門種。其先事火。從此名族。又名摩訶男。以其聞法得道。最在一切人天羅漢之前。如云佛最長子。阿含云。我佛法中。寬仁博識。初受法味者。拘鄰如比丘第一。

○摩訶迦葉。此云大龜氏。其先代學道。靈龜負仙圖而應從德命族。名畢鉢羅。父母禱樹神而生亦名飲光。以其身光能飲日月故。佛弟子中。名迦葉者多。於同姓中最長。故名摩訶迦葉。摩訶含大多勝三義。如來以法付之。乃傳金縷僧伽黎。住鷄足山。待彌勒出世。付法授衣竟。然後入滅。阿含云。我佛法中。行頭陀行。大迦葉第一。優樓頻螺。此云木爪林。依林住故。伽耶此云城。那提此云河。兄弟三人皆事火。當毗婆尸佛時。共豎剎柱。故報為兄弟。兄為瓶沙王師。有五百弟子。兩弟各二百五十。皆行兄法。不肯歸佛。佛作十種神變度之。謂毒龍不中。龍火不燒。恒水不溺。三方取果。北取粳糧。忉利取甘露。知嫌隱去。知念現來。火滅還然。斧舉不下。廣如瑞應經說。雖觀眾

變。邪執不歸。復云。瞿曇雖神。不如我道為真。佛云。汝非羅漢。亦不得道。三人皆契悟。同歸於佛。阿含云。優樓那比丘。能將護。四眾。供給四事。令無所乏。最為第一。那提比丘。心意寂然。降伏諸結。精進第一。伽耶比丘。觀了諸法。都無所著。善能教化。最為第一。

○舍利弗。此云鶩。水鳥也。弗此云子。大論云。婆陀羅王婦生一女。眼似舍利鳥。因名舍利。以其是女所生故。名舍利弗。又名身子。以母好形身故。阿含云。我佛法中。智慧無窮。決了諸疑。舍利弗第一。

○大目犍連。此云萊茯根。婆羅門姓也。名拘律陀。因禱樹神而生。故以命名。阿含云。我弟子中。神通輕舉。飛到十方者。目犍連第一。

○摩訶迦旃延。婆羅門姓也。此云文飾。善議論故。阿含云。善分別義。敷演道法。迦旃延第一。

○阿菟樓駄。或云阿那律陀。此云無貧。或云阿泥盧豆。此云如意。賢愚經云。弗沙佛法末時饑饉。有辟支佛名利吒。行乞空鉢。有貧人。見而悲愍曰。聖士能受稗否。答云。可耳。即以所噉奉之。食已現十八變而去。其人悲感愈切。故感九十一劫天上人間。受如意樂。及投佛出家。以昏睡受佛呵責。七日不眠。遂失雙明。佛令修樂見照明金剛三昧。得半頭天眼。見大千界。如觀掌果。阿含云。我佛法中。天眼徹視者。阿那律比丘第一。即斛飯王次子也。

○劫賓那。此云房宿。父母禱房宿而生。故以為名。又云。初出家時。因往見佛。偶值雨。夜宿陶師房。以艸為座。後一比丘亦來投宿。賓那即推艸與之。至中夜後。比丘問何往。云我欲見佛。比丘遂為說法。豁然得道。後比丘即佛也。以共佛宿得道。故名房宿。阿含云。我佛法中。善知星宿日月。明識圖像者。劫賓那比丘第一。

○憍梵波提。此云牛呵。亦云牛迹。前五百世時。曾為牛王。以牛食後。常事虛嚼。餘報未除。唼唼常嚼。故時人稱為牛呵。以避人輕笑。恐其得罪。常居天上。佛滅度時。迦葉集千羅漢。遣下座僧。追憍梵至。梵問佛。答云已滅。梵云。佛出我出。佛住我住。佛既入滅。吾亦滅矣。遂入滅。阿含云。樂在天上。不樂人間。牛跡比丘第一。

○離婆多。亦名離越。此云星宿。父母從星乞生。因以得名。雖得出家。猶隨本字。阿含云。坐禪入定。心不倒亂。離越比丘第一。

○畢陵伽婆蹉。此云餘習。五百世為婆羅門。雖得道果。餘習尚猶高慢。過恒河水叱河神曰。小婢駐流。河神分為兩派。其神被叱。遂往訴佛。佛令伊悔謝。即對眾合掌云。小婢莫嗔。大眾咲之。河神云。悔而更罵。佛云。本習如此。實無高心。阿含云。樹下苦坐。不避風雨。婆蹉比丘第一。

○薄拘羅。此云善容。容貌端正故。年一百六十歲。無病無夭。由昔持不殺戒故。九十一劫。命不中夭。毗婆尸佛時。一比丘患頭痛。以一阿勒果施之。病愈。感劫劫生生身常無病。阿含云。壽命最長。愛樂閑靜。薄拘羅第一。

○摩訶拘絺羅。此云大膝。即舍利弗舅也。由來論常勝姊。姊孕。論則不勝。知懷智人。寄辨尚爾。況出生耶。乃棄家往南天竺。讀十八經。時眾咲之曰。累世難通。一生豈冀。乃喟然歎曰。在家為姊所勝。出外為他所輕。誓願不休。無暇剪爪。時人呼為長爪梵志。後投佛出家。得法眼淨。阿含云。得四辯才。觸難能答。拘絺羅第一。

○難陀。亦云放牛難陀。此云善歡喜。妙樂云。從初慕道為名。歡喜中勝。故云善也。淨飯王偈十萬釋出家。即其一也。

○孫陀羅難陀。孫陀羅。此云好愛。妻名也。難陀。此云歡喜。已號也。揀異眾難陀名。故標妻名。以別之也。是佛親弟。四月九日生。短佛四指。容儀挺特。與世殊異。後為佛引令出家。證羅漢果。

○富樓那彌多羅尼子。富樓。此云滿。父名。彌多羅。此云慈。母名西域稱男為那。女為尼。從父母得名。故名滿慈子。阿含云。善能廣說。分別義理。滿慈子第一。

○須菩提。此云空生。其生之日。家中庫藏。一切皆空故曰空生。父母驚異以占。相者曰。吉。又名善吉。及其出家。見空得道兼修慈心。得無諍三昧。善說空法。佛從忉利天下。率土輻輳。爭先頂禮。惟須菩提。端坐石室。念諸法空。豁然開悟。故為解空第一。

○阿難。此云歡喜。或云慶喜。或云無染。佛成道日生。舉國欣慶。故以得名。凡隨佛入天人龍宮。見諸女眾。心無染著。故名無染。為佛侍二十五年。所聞八千。犍陀皆誦不遺。不重問一句。佛滅後。大眾請結集諸經。登師子床。相好如佛。迦葉讚云。面如淨滿月。眼若青蓮華。佛法大海水。流入阿難心。而如來寶藏。今得流通天上人間者。皆尊者力耳。其入滅時。於恒河中。入風奮迅三昧。分身為四分。一與天上。一與龍宮。一與毗舍離國。一與阿闍世王。阿含云。知時明物。所至無疑。所憶不忘。多聞廣達。堪任奉持。阿難陀第一。

○羅睺羅。此云覆障。是佛親子。往昔因塞鼠穴。又不看待婆羅門六日。故處胎六年。因名覆障。佛為太子。時。欲求出家。父王不許。乃曰。汝若有子。聽汝出家。太子即以手指妃腹曰。過後六年。汝當有孕。既出家已。耶輸有娠。諸釋咸瞋。疑其非正。耶輸遂設火坑。誓曰。我若為非。母子俱滅。若真遺體。天當為證。因抱子投坑。坑變為池。蓮華捧體。於是父王歡喜。雖失其子。而獲其孫。孫為金輪。吾亦何恨。後長大已。佛索出家。父王不許。耶輸將上高樓。目連飛空取之。佛度出家。為舍利弗弟子。於大眾中。密行第一。

△四總結眾集。

如是眾所知識大阿羅漢等。

此統攝餘眾也。如是二字。指上二十一位。其餘萬二千中。未舉者。以等字該之。統文也。聞名曰知。見形曰識。又見形為知。見心為識。眾所知識者。言此皆人天大眾所共見。所共知之大阿羅漢也。

△二標有學。以該廣該。廣者。謂舉有學則初二果人。攝無不盡也。

復有學無學二千人。

此盡諸學眾也。前萬二千。乃真窮惑盡無學者也。此二千有學者。將研真斷惑。希證四果。是學彼無學之人。但舉位數。而不歎德者。以與前諸知識差等。若證入四果。則德業無二無別。故此不復重歎。

△二比丘尼眾。

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與眷屬六千人俱。

此復標尼眾。以見法會之必有也。波提。此云大愛道。以有智故名。又云憍曇彌。此云尼眾主。即佛之姨母也。佛成道十四年。母求出家。佛不許。阿難為陳三請。佛令阿難傳八敬法。若能行。則聽出家。一百歲比丘尼。見初受戒比丘。當迎拜請坐。二不得罵比丘。三不得舉比丘過。比丘得說尼過。四於僧中。求受大戒。五若犯僧殘罪。應半月向僧中行摩那埵行。六當於僧中。求教授人。七不應在無比丘處結夏安居。八夏訖詣僧中。求自恣人。母一一如教。遂度出家。共眷屬數有六千。

羅[目*候]羅母耶輸陀羅比丘尼亦與眷屬俱。

耶輸陀羅。此云華色。亦云名聞。在家為菩薩之妻。天人知識。出家為尼眾之主。位居無學。即名聞也。亦與眷屬俱。直指云。以上三種二乘。應歸阿含方等般若羊鹿牛車。為後三周得記者伏案。約用屬當人權智。

△二菩薩眾。分四。一舉類數。

菩薩摩訶薩八萬人。

此標上位。以明法會之輔佐也。菩薩乃梵語。具足應云菩提薩埵。此翻覺有情。已能自覺。而覺他也。摩訶薩。此翻有大多勝三義。亦名大道心眾生也。謂具大慈。得大智。修大因。證大果。故得是名。此常隨眾。數有八萬。

△二明德位。

皆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退轉。

阿翻無。耨多羅翻上。三藐翻正。三菩提翻覺。通云無上正等覺也。梵語阿鞞跋致。此云不退轉。有三不退。一位。二行。三念。從初住位。分具三德。得般若是位不退。離二死故。得解脫。是行不退。諸行具故。得法身。是念不退。證實境故。此一句是總歎八萬大士正因。已植下十二句。別歎所修諸功德門。然修雖萬行。要不出十波羅蜜。當以十度合之。

皆得陀羅尼。

上就人依法。人眾法一。故曰皆於。此以法品人。人眾法十。故曰皆得。貫下一十二句。謂此八萬人。皆得十度皆得名稱普聞。皆能度脫無數眾生也。陀羅尼。梵語。此云總持。謂總一切法。持無量義。愚謂即戒度也。戒有止作二義。止者。諸惡不作。既能止于眾止。萬妄永息。妄既息而群靈畢具。豈非總一切法耶。一切法即染淨因果世出世法。作者。眾善奉行。既能作於所作。無行不修。行既修而諸智恒存。豈非持無量義耶。無量義即十界十如本迹權實之義。如是凡聖因果。唯戒波羅蜜。總持不失。始名最勝無上大陀羅尼。故以之攝戒也。

樂說辯才。

即願度也。辯才有四。一法無礙。二辭無礙。三義無礙。四樂說無礙。菩薩至九地。斷一障二愚。始能證此。樂說者。統前三而成。晝夜恒說。熾然靡間。人不分利鈍。處不論苦樂。塵刹俱徧。劫量匪窮。若弘願不深。曷堪至是。故以之攝願也。

轉不退轉法輪。

即進度也。等覺位中。證此法已。即能以普現色身徧入塵刹。廣運十二類生。咸躋寶所。輪終不滯。乃至無有一念生滿足證。所謂虛空界盡。眾生界盡。我此修行究竟無盡。此精進輪。豈有終窮。故以之攝進也。

供養無量百千諸佛。

即施度也。蓋能供養者。必發喜捨心。惟喜捨故。不獨能捨身外諸珍寶物妻子眷屬。即已身頭目手足。無不以欣心供養。況所奉非一佛二佛也。動以無量百千言。其供佛所具之珍寶。及自他身分。寧有量哉。準華嚴經說。菩薩所奉。有無量衣服雲無量傘蓋

雲。乃至歌詠讚歎。一一皆云無量。然此皆財施也。行願云。諸供養中。法供養最。而諸菩薩上求下化。行所難行。示法界身。應微塵國。又是何等施力。故以之攝施也。

於諸佛所植眾德本。

即禪度也。諸佛所。即微塵剎土也。植眾德。即自淨佛土也。欲淨佛土。無越乎定。定深而德本建矣。今菩薩欲圓滿二利之果。植真因。惟佛可憑。福智雙嚴。大用繁興。方堪濟物。然所以修定慧。即自淨佛土也。維摩云。心淨則佛土淨。故以之攝禪也。

常為諸佛之所稱歎。

即慧度也。菩薩上求下化。益己益人者。皆慧也。如九地菩薩。建立世出世間工巧技藝種種差別門。種種出離門。乃至無量神通三昧。罔不通達。能為諸佛之所稱歎。故以之攝慧也。

以慈修身。

即忍度也。慈。乃徧濟群靈也。而曰修身者。須知慈量未充。即修身有欠。故慈深則忍亦深。如不休息。菩薩為一眾生。于極苦地獄。經無量劫。尚不捨離。其慈心忍力。何等廣大。故以之攝忍也。

善入佛慧。

即方便度也。佛慧者。即一乘實相。所謂甚深無量。難解難入。除佛與佛。無能入者。今菩薩之根本大智已植。則能以方便智。妙徹本源。盡真如際。得百萬阿僧祇神通。具百萬阿僧祇三昧。見如是世界。興如是供養。放如是光明。演如是法義。豈非善入佛慧者耶。故以之攝方便也。

通達大智。

即智度也。大智者。乃無上菩提圓照法界之智也推而行之。謂之通。足此及彼。謂之達。菩薩既至不退轉地。則能置一心于萬有。融萬有于一心。所謂森羅萬象。海印發光。心佛眾生。三無差別。其智印何等圓滿。故以之攝智也。

到於彼岸。

即力度也。彼岸乃涅槃城。非大力不能到。其所以不到者。由無量生死因。無量煩惱果。繫著此岸。今菩薩以金剛妙慧。一齊斬斷。則因忘果喪。故得五住盡二死忘。即乘此寶乘。直至道場。力何銳也。故以之攝力度耳。

名稱普聞無量世界。

此總束前十度也。名者。實之著。菩薩內智悉充。外行畢具。到此地位。則無量世界。咸聞其名。所固然也。稱者。相等也。無量世界。則周徧無盡。名既遠聞如是世界。而實豈輕易量哉。

能度無數百千眾生。

前數段。皆明白利。此節方舉利他。蓋有其行者。必有其能。今菩薩萬行無遺。權實具足。自能分身塵刹。隨機隨數。現一一形。說一一法。故曰能度。無數百千云者。統括無盡之詞也。

△三略標名。

其名曰文殊師利(至)寶積菩薩導師菩薩。

此一十八位。據理皆如來自具權智之名。可以意領。不繁述也。文殊師利。此云妙德。又名曼殊師利。此云妙吉祥。過去作佛。號龍種上尊王。本經自敘。為妙光法師。於此曾為根本大智。隱勝現劣。輔揚法化已。與如來同。為有情模範。故此品如來以光說。而文殊以言顯。如印與文。曾無主從之分也。

○觀世音。梵語婆盧吉低稅。此云觀世音。然觀為能智也。世音為所境也。至後本品詳釋。菩薩以大悲心運。普門示現。神通三昧。化他流通。意欲令此妙法。源源不絕。對文殊為智悲并運。共力助成出世本懷。則與如來。皆無二無別也。

○得大勢。梵語摩訶那鉢。此云大勢至。凡舉足下足。動三千界。壞魔宮殿。故名。與觀世音。共輔阿彌陀佛。次第受記。寶藏佛言。由汝願取大千世界。今當字汝為大勢至。

○常精進。寶積經云。是菩薩為一眾生。經無量劫。隨逐不捨。猶不受化。無一念棄捨。以身心精進故。

○不休息。思益經云。恒河沙劫。為一日一夜。三十日為一月。十二月為一歲。過百千萬億劫。得值一佛。如是值恒河沙佛。行諸梵行。修習功德。然後受記。必不休息故。

○寶掌。寶積經云。以何義故。名為寶掌。謂菩薩於諸佛土。化眾生時。欲以右手徧捫若干諸佛世界。即隨所欲而能成辦。從其手。出佛法僧聲。乃至慈悲喜捨之聲故。

○藥王。由曾以雪山上藥。供佛及僧。願於未來。能治眾生身心二病舉世歡喜故。

○勇施。謂能以出世法寶。徧施眾生。而無疲厭故。

○寶月。謂所證三諦。可尊如寶。能證三智。圓照如月故。思益云。菩薩常修童子梵行。乃至不以心念五欲。何況身受。故名寶月。

○月光。謂圓妙三智。能除昏煩熱惱。猶如月光清涼破暗故。

○滿月。謂三智圓明。無有缺減。如滿月故。

○大力。謂智境冥合。有大力用故。

○無量力。以大力用。徧應眾緣。徧拔眾苦故。

○越三界。超越分段變易二種生死故。

○跋陀婆羅。此云善守。若有眾生聞名者。必定得三菩提故。又名賢首。以位居等覺。為眾賢之首故。

○彌勒。此云慈氏。思益經云。若眾生見者。即得慈心三昧故。又名阿逸多。此云無能勝。

○寶積。謂積聚智寶故。

○導師。思益經云。於墮邪道眾生。生大悲心。令人正道。不求恩報故。

△四結餘眾。

如是等菩薩摩訶薩八萬人俱。

此統攝餘眾也。如是者。指上一十八位。以等餘未舉之眾。直指云。此應判歸大白牛車一乘上位。約理即屬當人實智。知音云。聲聞形出俗網。迹近如來。聞法為親。故列于前。人天形乖服異。迹非侍奉。聞法為疎。故列於後。菩薩形不撿節。迹無定處。即不同俗。復異於僧。故置於中。

△然此更有說焉。本經開權顯實。及廢權立實所為者。聲聞也。焉不首列。菩薩為輔化之眾。而後諸品中。騰疑置請。皆此眾也。故隨即列名焉。至於人天八部。乃法會必有之眾。勢必一一具陳于後。

△問。聖列中。獨不開緣覺。豈法華一會。無此眾耶。曰。已攝入聲聞菩薩之間。文省故耳。然聲聞與諸菩薩。皆為後文各品當機之伏案。故此標也。

△三天人眾。分三。一諸天眾。又二。初欲界。

爾時釋提桓因與其眷屬二萬天子俱。

前舉聖眾。此列天人。見此會聖凡畢集也。釋提桓因。此云能天主。能作忉利三十三天主故也。瓔珞經云。過賢劫二千二十四劫作佛。號無著世尊。眷屬二萬者。舉非臣民。乃帝釋親因也。後皆準此。

復有明月天子(至)與其眷屬萬天子俱。

此舉臣也。前三乃內臣。如卿相。即三光天子。明月。乃寶吉祥月天子也。居以頗胝迦寶水晶所成。能冷能照故。普香星天子也。寶光。即寶意日天子也。居以俱胝迦寶火珠所成。能熱能照故。四天王。乃外臣。如武將。居須彌山腰。東提頭賴吒。此云持國。護持國土故。居黃金埵。領乾闥婆富單那眾。南毗留勒叉。此云增長。令他善根增長故。居琉璃埵。領薜荔多鳩槃荼。西毗留博叉。此云廣目。亦云雜語。能作種種語言故。居白銀埵。領毒龍毗舍闍。北毗沙門。此云多聞。福德之名。聞四方故。居水晶埵。領羅刹夜叉。此四天王。各領二鬼。不令惱人。故稱護世。

自在天子大自在天子與其眷屬三萬天子俱。

自在。即第五化樂天。謂化諸人。而自樂也。又於五欲境。變化自娛故。大自在。即第六他化自在天。謂化諸他。而自得自在也。又欲得五欲境時。餘天為化假他所作。以成己樂。即魔宮也。欲界中唯第二夜摩。第三兜率不列。文略故也。然此六天。俱未離欲。以次第分輕重。故名欲界。

△二色界。

娑婆世界主梵天王(至)與其眷屬萬二千子俱。

此總明色界諸天也。正云索訶。此翻忍。其中眾生。忍受三毒。及諸煩惱故。梵是西竺音。此云離欲。除下地繫。上升色界故。由不忘形色。故云色界。又曰。禪天以愛樂禪定故。內有四禪。初曰離生喜樂。二曰定生喜樂。三曰離喜妙樂。四曰捨念清淨。梵天王。乃總舉色界主。尸棄。此云頂髻。即初禪天主。光明。即二禪天主。三四二天不列。亦文略也。據惟識。謂二禪以上。不分王臣。此中云光明大梵等。以等字。猶有多位也。再俟參考。無色界亦有四天。雖無實形色。而有定果色。如來光中。映令暫現。而此會亦有之也。由無色故。不別列。皆攝於等字中也。

△二雜類眾分五。一龍王眾。

有八龍王(至)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難陀。此云歡喜。跋。此云善。此兄弟二龍。常護摩羯提國。雨澤以時。國無饑年。瓶沙王今年為一曾以報。百姓聞皆歡喜。從此得名。即目連所降者也。娑伽羅。此云鹹海。從所居得名。於大海中。此為最勝。和修吉。此云多頭。亦名寶稱。德叉迦。此云多舌。亦名現毒。謂嗔時噓氣。人畜皆死故。阿那婆。亦名阿耨達。此云無惱。凡龍俱有三難。一熱沙。二惡風。三金翅鳥。唯此俱免。故云無惱。又雪山有池。名阿耨達。池中有五柱堂。龍常居此。故從池名。摩那斯。此云大身。亦云大力。修羅排水。淹善見城。此龍縈身。以遏海水。優鉢羅。亦云漚跋羅。此云青蓮華。從池得名。等者。以等其餘龍王。王既臨則眷屬隨至。故云與若干也。龍是一類。而亦隨福業報處不同。靈蠢亦別。眷屬宮殿。衣服莊嚴。一一具足。唯飲食最後一口化為蝦蟆。穢污不堪。故異人天也。

△二緊那羅眾。

有四緊那羅王(至)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云疑神。似人而有一角。乃天帝法樂神也。居十寶山。身有異相。即上奏樂。佛說法時。諸天弦歌。而頌法門。即此神也。舊云。法奏四諦。妙法奏十二緣。大法奏六度。持法總奏前三。迹寄弦管。本即不可思議。眷屬莊嚴等。如前釋。

△三乾闥婆眾。

有四乾闥婆王(至)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乾闥婆。此云嗅香。以香為食。亦云香陰。其身出香。乃天帝俗樂神也。樂者。緣幢倒擲之伎也。樂音者。鼓節弦管也。美者。幢倒之勝也。美音者。弦管之勝也。

△四阿修羅眾。

有四阿修羅王(至)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正云阿索洛。此云無端正。以男醜女正故。又云非天。由神果報。隣次諸天。為修行懷嗔。而無天德。故云非天。又云無酒。於四天下採華。釀於大海。魚龍業力。其味不變故。據楞嚴。有胎卵濕化之四。約天人鬼畜。各攝一類也。婆稚。此云團圓。與天帝戰時被縛。因誓得脫。故以名焉。佉羅騫馱。此云廣肩。即擁海水者也。毗摩質多羅。此云淨心。亦云種種疑謂能以一絲幻。作種種事故。索乾闥婆女。生舍脂。帝釋業力。令其父居七葉殿。遂納為妻。後讒其父。遂交兵。脚波海水。手攻善見。帝釋以般若力。不能為害。羅睺。此云障持。又云攝惱。因日光照眼。不能見故。將手隱攝日月。令天惱故。身長八萬四千由旬。口廣千由旬。與天戰時。手撼須彌。敗匿藕[糸*系]孔者。然眷屬宮殿衣服莊嚴。亦與天等。唯飲食最後。一口化為青泥。不同天也。騫(音牽)。

△五迦樓羅眾。

有四迦樓羅王(至)各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迦樓羅。此云金翅。以翅作金色故。居四天王大樹上。兩翅相去三百三十六萬里。頸有如意珠。以龍為食。大威德者。威勝群輩。又威攝諸龍故。大身者。身超群類故。大滿者。所噉之龍。常飽滿故。如意者以頸有此珠故。此鳥亦有神力。能化為天子天女。住處宮殿。食亦百味。日於東方。噉一龍王。五百小龍。三方亦爾。壽八千歲。臨終失勢。不得龍食。即嗔從金剛山。透海穿地。但不能直過風輪。仍從故孔。上金剛山。如是七返。還山頂命終。此類亦有勝劣雜類科。唯缺夜叉摩呼羅伽二類。理應有之。

△三人王眾。

韋提希子阿闍世王與若干百千眷屬俱。

此明國主攝臣民也。韋提希。此云思惟。瓶沙王夫人。闍王母也。佛因之說十六觀經。阿闍世。此云未生怨。相師占云此兒生。則定當害父。母懷之曰。已有惡心於瓶沙王。未生已惡。故名。生已。王令升樓撲之。不死。但損一指。又名無指。王舍城主也。因害父母。向文殊求悔。得柔順忍。命終入吒羅地獄。即

入即出。生上方佛土。得無生忍。彌勒世復生此界。名不動菩薩。後當作佛。號淨界如來。又此節缺人非人。亦文略故。如來說此妙法。欲暢出世本懷。將令佛刹微塵數世界眾生。無不鳩集。此特于無量眾中。列其大槩。廣如華嚴經說詳。列聖凡已竟。

△二總結眾集。

各禮佛足退坐一面。

此明入會之禮儀也。以最尊頂。禮最卑足。表誠敬之切。在會聖凡。無不盡誠。致敬禮畢。則各安方面也。然既誠求妙法。豈安然坐受耶。是亦為佛所命。坐則身心不動。而大法可納。慧緣斯進矣。退。歸藏也。各攝異緣。令心境寂。抑經家序會眾鳩集之儀式如此。六種證信序已竟。

△二放光發起序。又名別序。謂於眾經不同。別別發起也。分五。一眾集供養而興讚嘆。

爾時世尊四眾圍遶供養恭敬尊重讚嘆。

此明會眾虔懇。有所欲聞也。爾時者。會眾畢集。說聽一如之時也。世尊。乃十號之一。九界罕觀。為世出世間所尊敬故。四眾者。即出家在家各二眾也。天台云。據此猶名局意狹。各開一一有四。謂發起。當機。影響。結緣。發起者。權謀智鑑。知機知時。而引發大教也。當機者。宿植德本。緣合時熟。聞即得道也。影響者。古往佛聖。隱其圓極。輔佐法王。如形影相依也。結緣者。過去根淺。雖見佛聞法。不能頓證。但作未來得度因緣也。圍遶者。既禮畢退坐。則周旋圍遶。翹勤瞻仰。欲冀如來有所宣示。供養總表三業。恭敬必卑謹處禮屬身。尊重必至念專注屬意。讚歎乃發言稱美屬口。正此之時。如來欲舉揚妙法。而會眾傾誠如此。可謂機教相扣。必至利益無量也。

△二如來現瑞。以為發起。此為如來以無緣大悲。引發大教。放斯光明。先動出格丈夫疑問者也。又分二。一此土六瑞。分六一說法。

為諸菩薩說大乘經名無量義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此明說經入定。為現諸瑞相之由也。如來今欲開權顯實。則所為之眾。必非權小。故曰為諸菩薩。機既純圓。教非不了。故經云。佛自住大乘。於其所得法。定慧力莊嚴。以此度眾生。則所說者。乃如如理。實相一乘。故曰大乘。即此一乘實相。平等廣大。則世出世間聖凡染淨。權實因果。無不包容。以此一義。出無量義。收無量義。還歸一義。故名曰無量義也。若人不豫先透此無量義經。必不能堪任一乘妙法。故如來於妙法未開顯已前。必說此經。非教二乘。故曰教菩薩法。一乘妙法。既為佛所護

念。則無量義經。為人法華之捷徑。亦即為佛所護念。是不輕宣傳者也。人其可不深生向慕。進趨有分地哉。

△二人定。

佛說此經已結跏趺坐(至)身心不動。

說經。是如如智。入定。是如如境。境智圓融。始成妙法。若不入此妙定。則所說何歸。光從何發。是知由入此定。則能致動地雨華。亦能十界圓現也。今謂說此經已。是經家敘佛說中默旨。然既曰無量義。說豈終窮。既曰教菩薩法。豈容意擬。則佛入定。正所以入說中之無量義。故定亦名無量義也。跏趺。乃佛坐之儀軌。三昧。此云正定。亦名正受。以不受一切諸受故。定言處者。乃說到行到。理智相融。凡聖一如。自他無礙等。處。即一真寂滅場地。既至此處。則真俗雙超。寂照不二。四智三身。當體如如。故曰身心不動。要知說經入定兩段。為法華開張大本。幸細心體會。

△三雨華。

是時天雨曼陀羅華(至)而散佛上及諸大眾。

此明天華散。佛亦有所雨也。曼陀羅。此云適意。又云白華。曼殊沙。此云柔軟。又云赤華。華以表因。應如如智而雨。以之散佛。表以因徹果。及諸大眾。是以因成。而因成增長。始契無上妙果也。必以四華散者。表其當獲佛因。佛因者。即住行向地。乃圓因也。小白表習種性十住。開佛知見也。大白表性種性十行。示佛知見也。小赤表道種性十回向。悟佛知見也。大赤表聖種性十地。入佛知見也。

△四動地。

普佛世界六種震動。

此以地震。表法不妄動也。光明記云。動踊起三。是形。震吼擊三。是聲。又搖颺不安。名動。[嶙-山+土]壟凹凸。名踊。自下升高。名起。隱隱有聲。名震。砰磕發響。名吼。令物覺悟。名擊。經言震動。於形聲各標一也。於六種中。又各有三。謂動。徧動。等徧動。直動。為動四。天下動為徧動。大千俱動為等徧動。餘五亦然。合則成十八種動也。此表如來將欲開顯無上妙法。必須翻破一切眾生根塵識三。堅固無明之十八窩臼。無明破除。正覺可成矣。必謂普佛世界者。世界乃依報。亦即眾生惑業共成之色法也。無明既破。當體全空。空色銷忘。妙法斯證。故必令大千俱轉也。[嶙-山+土](□□)。壟(□□)。凹(音坳)。凸(音突)。砰(音烹)。磕(音榼)。

△五眾喜。

爾時會中比丘比丘尼(至)歡喜合掌一心觀佛。

此明會眾喜。見諸瑞謹仰欲知也。比丘義。已見前。優婆塞。正云鄔婆索迦。此云近事男。謂親承近事比丘僧故。優婆夷。正云鄔婆斯迦。此云近事女。謂近事比丘尼故。夜叉。正云藥叉。此云捷疾。摩睺。亦名摩呼羅伽。此云腹行。即地龍也。人非人。是該無不盡。小王。乃粟散王。轉輪者。人壽八萬歲出。曰金輪王。治四天下。自然千子。七寶隨身。有金輪忽然湧現。王乘之巡四天下。故稱聖王。此不標菩薩眾者。以今放光現瑞。乃為諸小乘。顯示妙蓮華藏之本有也。且人天大眾。幸聞此無量義已。而忽見雨華動地。甚是奇特。便謂得未曾有。既見佛非常之相。必欲得佛非常之理。故咸生歡喜咸共合掌。但只一心觀佛而已。要知會眾合掌。時節五官。俱不妄及。只有一佛在前。瞻之仰之。肅然不亂。故曰一心觀佛。此一心觀。與世尊之無量義處三昧。其境界亦不甚遠。但欠不能證入也。約理各各住自性本定。即一心觀佛義。

△六放光。

爾時佛放眉間白毫相光。

此以放光。顯智性之本有也。諸佛本有常光。無時不照。今曰放光。乃有所為而放也。然光以表智。從毫出者。乃中道第一義智。但此等光。人人本具。惟積劫不肯發如來心。行如來事。所以如是光明等閑。被塵埋却。雖佛于華嚴。及諸會中。累放此光。機未熟者。渾如不見。故亦無所疑。今眾既聞無量義。而妙法可投。是以如來特放是光。而表是法。令人人于此有所證也。然則此光。又豈可作尋常放光視耶。

△二他土眾瑞。分二。一舉能照之智。

照東方萬八千世界靡不周徧。

此明因光照能見他土諸相也。照者。如日月燈。萬物等類。無不覩也。佛光所照。南西北方。四維上下。無不明也。然獨照東方者。東為群動之首。以表眾生動用中。有此境界也。萬八千者。極其廣遠。如一世界中。有百億日月。百億四天下。若以眾生見量。尚弗能盡知一部洲事。況于三有。況一佛土。又況萬八千土邪。今因佛光一照。使一切眾生。盡見萬八千世界罪福智愚。了然在目。豈非直顯當人智境。則此萬八千。觀體顯彰。十八界相。翻染成淨。今所見世界。既有六趣聖凡。于四土中。見同居土。更復何疑。靡不周徧者。如燈照一室。以內無纖芥蒙昧。況白毫光洞徹無礙。又超彼日月威光萬萬倍也。萬八千土。不過一方。又安有不悉周徧哉。

△二明所照之境分。七。一見六趣。

下至阿鼻地獄(至)盡見彼土六趣眾生。

此下總明見聖凡境界也。阿鼻。此云無間。有五種無間。極苦極下處也。阿迦尼。此云質礙。即色究竟。極善極高處也。舉上下豎言。世界橫論。謂一世界有百億日月四天下。為一佛土。中有極苦極卑。曰阿鼻獄。有極善極高。曰有頂天。中間善惡因果。或智或愚。苦樂久暫。于六趣中。數數受生。曰六趣眾生。一切眾生。既為三有所被莫能出離。皆不能自知。我于此土。蒙光所燭。無不明了。一世界如是。百世界亦如是。乃至萬八千世界。亦復如是。故曰盡見。正此之際。全心即境。全境即心。心佛眾生。渾然匪間。總一光也。

△二見諸佛。

又見彼土現在諸佛。

乘此一光。不但見彼六凡。又見彼土現在無量諸佛。降生出家。成等正覺。無不明了也。

△三聞說法。

及聞諸佛所說經法。

又從此光中。聞彼諸佛說法。利彼人天十二等類。

△四見得道。

并見彼諸比丘比丘尼(至)諸修行得道者。

不但見彼土現在諸佛。并見彼土聲聞四眾也。修行者。即四諦十二因緣之行。得道。即得見道修道。亦與今會同。

△五見行行。

復見諸菩薩摩訶薩(至)種種相貌行菩薩道。

復見彼土諸菩薩眾。於因中修行。自覺覺他增進。不厭不倦等。諸菩薩。即三賢十聖。因緣等皆稱種種者。如後彌勒偈中詳明。

△六見涅槃。

復見諸佛般涅槃者。

復見彼土諸佛利生事已。示涅槃等。涅槃。此云圓寂。亦云滅度。即三德秘藏。

△七見起塔。

復見諸佛般涅槃後以佛舍利起七寶塔。

復見彼土佛滅度後。復遺舍利。今後學因舍利作眾多佛事。使法久住等。舍利。此云靈骨。梵語塔婆。或云翠堵波。此云方墳。亦名圓塚。如上所見。四聖六凡。但約一東方。雖曰萬八千。理實無盡。此亦就今。因佛光所見。有如是也。如來現瑞。以為發起竟。

△三會眾疑念是何因緣。分二。一彌勒疑念。分三。一正疑念。

爾時彌勒菩薩作是念(至)以何因緣而有此瑞。

上是如來以光。引發眾疑。此是彌勒以疑。增長眾疑也。爾時者。即放光現瑞之時。彌勒作念。謂此光何因而放。此瑞何緣而現也。神者。威靈不測。變者。隱顯難知。神變相即光中所見者也。因緣者。本起為因。外助為緣。即今日所有機教相扣之因緣也。如來見諸二乘淘汰已成。將欲顯發一大事為因。以至放光現瑞。為引起大教之緣故也。此因緣若非彌勒疑問。則此殊勝利益。從何顯發。故彌勒此番作用。亦非小小。

△問。會中八萬大士。何故獨彌勒致疑發問。而忖答獨念文殊。豈此外諸大士。獨不能問答邪。答。若以事論。兩大士同于燈明佛時。共見此瑞。共聞此法。則今之問答。無不響應。約理。彌勒主識。即人人之彌勒也。顯此妙法斷非識識。故托彌勒騰疑而問也。文殊即大智。亦乃人人之文殊也。而此妙法唯智能了。故獨念文殊能答也。更知此段文詞。乃集經者。以意逆志。詳明之耳。

△二當問誰。

今佛世尊入於三昧(至)當以問誰誰能答者。

彌勒欲為會眾發明此光所為因緣事。必形言致問。然所見事。既希有難思。而能曉之人。唯佛可答。佛今已入三昧。吾將欲問誰。誰復能曉此不思議事邪。此為結集人。冥揣彌勒有如是意。[△@△]此處疑議。妙在有佛不得問。有境不能說。往復籌量。吞吐不得。正是會眾于妙法。有豁然之機也。

△三憶文殊。

復作此念(至)必應見此希有之相我今當問。

文殊在會。智超群眾。已得稱為法王子矣。況歷侍諸佛。已經無量。此不思議希有之相。必應見之。可當吾問也。

△智乃轉識之名。其體不二。若彌勒文殊。判然有間。焉知曾近無量佛。又焉知曾見希有事。此又妙在復作念一句。若不作此念。必待定中人。幾何時也。

△二會眾疑念。

爾時比丘比丘尼(至)是佛光明神通之相今當問誰。

見聞既同。而疑念亦等。既見非常之相。必有非常之想。想極而相自明。相明而智自朗。所以有疑必悟。即得佛知見矣。自爾時彌勒下至此。皆集經人懸敘。靈山會裡。比時有如是境界。如是見聞。如是疑念。使後人覩此。煥然在目。

△四彌勒因眾而伸請問。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經家敘。

爾時彌勒菩薩(至)及諸天龍鬼神等眾會之心。

彌勒疑與會眾疑。二疑有間。所謂同行不同步也。彌勒記當補處。而引發大教。任所當施。迷態當似。故作此疑也。然而會眾

之疑。實所未達。故此雙敘。一云欲自決。又云觀眾心。須知觀眾心。句為切當。則聖教顯彰。源案于此。

△二彌勒問。

而問文殊師利言(至)悉見彼佛國界莊嚴。

此略舉所見。而陳所疑也。詳敘在下頌文。彌勒開口。便曰。以何因緣。而有此瑞。意在為人發明此瑞之所為因緣也。究文殊答處。但曰。曾見此瑞。放斯光已。即說大法。亦未明言何等因緣。必待如來出定。始明示曰。我為一大事因緣。則知放光現瑞。原為此作因緣也。然而彌勒必欲問文殊者。意在引起曾見。出陳二家遠本。以為今會之先聲。若以表法。即是始本冥契。將證究竟妙覺時。故有此翻酬酢。

△二偈頌。分二。一頌問。又二。一問此土六瑞。

於是彌勒菩薩欲重宣此義以偈問曰。

梵語伽陀。此云頌。亦云祇夜。伽陀頌前。祇夜起後。天竺有散花貫花之說。如此土序後銘也。又隨樂欲不同。有樂散說。有樂章句者。再之隨生解不同。或于散說得解。或於章句得解者。亦是隨利鈍不同。利者一聞即解。鈍者再說方知也。以表殷勤重說。為眾集前後不一故耳。

文殊師利導師何故(至)身意快然得未曾有。

此頌問近見本會妙事。于六瑞中。而不問說經入定者。乃現相之本。而非相故。今但問有相瑞也。導師者。如來以法。導利群生。引疲極而歸寶所也。何故。謂如來是何等緣故。今放是光。而現是瑞耶。旃檀香風者。由花雨種種。則風亦成香。以是可悅眾心也。花既飄搖。雨必無盡。則地亦以此因緣。而嚴淨之也。身意快然者。此時會眾。眼見聖境。耳聞殊音。鼻嗅異香。身班聖例。意念妙法。所以咸皆歡喜得未曾有也。餘皆如前釋。

△二問他土眾瑞。分六。一頌見六趣眾。

眉間光明照於東方(至)受報好醜於此悉見。

此頌問遠見他土妙事。以圓見諸土上下好醜。所以奇特此一瑞也。眾生。是能趣之人。生死。是所趣之處。善惡。是能趣之因。受報。是所趣之果。土如金色者。長行隱而頌彰也。光從毫現。是中道智。故色黃也。既曰六道。曰生死。曰善惡。即是凡聖交參土。而佛亦必說三乘矣。然此土此眾生。豈分外別有如來。不過將現成心佛眾生。特為顯彰。故曰於此悉見。此字最重。

△二頌聞佛說法。

又覩諸佛聖主師子(至)照明佛法開悟眾生。

此頌見佛聞法瑞。諸佛。即萬八千土之諸佛也。三賢十聖。皆主於佛。故曰聖主。師子。乃獸中王。吼時象王失威。群獸腦裂。表佛說法。魔外驚怖。示眾十力得無畏故。演說經典。微妙第一。如今佛說華嚴也。故曰教諸菩薩等。雙超真俗。曰清淨。純談實相。曰柔輒。其義難解。曰深妙。九界同益。曰樂聞。言各於世界講說正法者。如今佛現劣應身。說三乘法。故說種種。說照明。說開悟。乃隨機教也。

△三頌他土三乘。分三。一聲聞。

若人遭苦厭老病死為說涅槃盡諸苦際。

此頌見為三乘說法也。文具四諦。遭苦者。苦含因果。集諦具矣。厭老死即道諦。涅槃即滅諦。遭苦者必究其集。知因集有。深厭自生。故不集也。況老病死。是真苦。皆屬身根。既厭苦慕滅。故如來為說真空涅槃。令苦際盡。依此修行。如後所謂求羊車出火宅也。

△二緣覺。

若人有福曾供養佛志求勝法為說緣覺。

有福者。辟支百劫種福。較聲聞。則曰有福。求勝法者。謂深求勝妙之理。於聲聞思增進也。為說者。即佛為說十二因緣。依此修行。如求鹿車出火宅也。梵語辟支迦。此云緣覺。出有佛世。觀十二因緣。覺真諦理者。是也。亦名獨覺。出無佛世。觀化自悟者也。

△三菩薩。

若有佛子修種種行求無上慧為淨道。

菩薩有上求下化之心。而又能從佛轉輪。紹佛家業。故有子義。前曰若人。此曰佛子。則品類別矣。種種行者。謂求佛果時。修種種行。自利也。化眾生時。行種種行。利人也。則二利之間。六度齊修。萬行畢。具。佛即為說無上慧。令證斯道。如後所謂求牛車出火宅也。淨道者。不着有也。如度盡十二類。不見有生可度。乃修而無修之妙道也。

△四頌結前開後。

文殊師利我住於此(至)如是眾多今當略說。

此字事。即靈鷲山。理即入無量義處也。見聞等句結前生後之詞。若斯二字。結前所告也。及千億等。發後所陳也。謂我於光中。見聞聖凡之境。不止如是。則有千萬億種。今試略言之也。

△五頌他土修行。分三。一總問。

我見彼土恒沙菩薩種種因緣而求佛道。

此總為發問之端。謂我于光中。見彼土有無數菩薩。各有所行。無限因緣。而各欲求成正等覺也。

△問。此言見恒沙菩薩者。然恒河橫四十里。沙細如麵。今之所見。光中見。光外見耶。同時見。異時見耶。若謂光中一時俱見。恒沙明數。不可計。種種明事。不可盡。如是多人行種種事。無非欲求佛道也。萬八千土。境量非細。豈一日能見遠大眾多之人。而一一事事。能分明不謬耶。答。井蛙不可語于海也。凡情豈可測聖量哉。經不云乎。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佛與佛。乃能究盡。彌勒既居補處。豈有虛妄。殊不知。此猶為少近言耳。彌勒此處。不免一翻漏逗。具眼者辯之。

△二別問。分六。一問施。又二。一捨外財。

或有行施金銀珊瑚(至)欄楯華蓋軒飾布施。

此論施財。金銀等世之所寶。寶既能施。餘可知矣。車。大夫所乘也。輦。天子之與也。奴婢。為駕御之人。今皆以歡喜施者。是欲別求上乘。為佛所歎也。駟馬等句。當居回向佛道之上。以文皆為施車乘故。

△二捨身命。

復見菩薩身肉手足(至)欣樂施與求佛智慧。

此論施身命。世人所重者身。而不捨者命也。今一一捨之不悞。而復曰欣樂施。是知佛道重于身。而智慧勝于命。如此行人。若非我執破除。不能為也。以妻子。列于身肉中者。見此亦是不易捨者。前謂因緣相貌及信解。俱言種種者。由諸度皆通具也。如布施。以捨心為因。內外財施為緣。是為布施中因緣也。然能施之人。若不信不解。豈堪以內外財。徧施一切。則能施者。即具種種信解矣。正行施時。所求者不一。而能施者。必隨處隨時。方便成就。是則有種種相貌矣。施度如是。則諸度亦然。故曰種種等。行菩薩道。

△二問戒。

文殊師利我見諸王(至)剃除鬚髮而被法服。

天台云。在家施易戒難。出家施難戒易。故約比丘明戒也。

△王最尊也。求出家。知復有尊于己者也。詣佛問道。即發大心。為趣佛果之真因。因真則至樂可捨。故云捨宮殿等。剃髮被衣。使身心不二。可易入道。妙莊王案於此。凡光中所見。菩薩修行。與後文符合者多。蓋此是見處。後即行處也。餘皆準此。

△三問忍。

或見菩薩而作比丘獨處閑靜樂誦經典。

天台云。忍有三種。作比丘是苦行忍。處閑靜是生忍。樂誦經是第一義忍。

[△@△]既曰見菩薩。而又曰作比丘。此正見種種相貌行菩薩道之實處。閑靜為修忍之因緣。樂誦經。即忍門中信解也。則從地

湧出者。謂志樂於靜處。捨大眾憤鬧。案於此。

△四問精進。

又見菩薩勇猛精進入於深山思惟佛道。

天台云。深山可畏。非羸怯者所居。唯勇進能安之。傍若無物。思惟實相。念念不休。求佛道也。

△勇猛。是精進中相貌。入深山。為行精進之因緣。思惟佛道。始是信解。提婆達多品云。採果汲水。拾薪設食。勤求妙法。無有懈倦。案於此。

△五問禪定。

又見離欲常處空閑深修禪定得五神通。

禪名正受。以不受一切諸受故。離欲者。正受也。處空閑。境寂也。修深禪。心空也。境寂心空。而神通自得。故曰。深修禪定得五神通。離欲。即禪定中信解。處空閑。是修定之因緣。得通。乃相貌也。通有六。一天眼。二天耳。三他心。四宿命。五神境。六漏盡。今言五通。由菩薩漏未盡故。

又見菩薩安禪合掌以千萬偈讚諸法王。

此所謂不起滅定。現諸威儀。安禪。內心已寂。合掌。外貌必謹。復以偈讚法王。亦定深成就也。分別功德品中。諸菩薩以妙音聲。歌無量頌。讚嘆諸佛。案于此。

△六問般若。

復見菩薩智深志固能問諸佛聞悉受持。

天台云。智深者。慧窮理本也。志固者。誓願廣大也。此即二種莊嚴。能問能持。

△問。而能受。足見智深。受而能持。由其志固。此又見彌勒見之明知之切也。

又見佛子定慧具足(至)破魔兵眾而擊法鼓。

定慧二種。別圓地住。方乃具足。無量喻。即以種種方便。於諸教中。引無量譬喻。助顯第一義也。化諸菩薩。展轉化他也。魔羅。此云殺者。有煩惱魔五陰魔天魔死魔。而菩薩以智慧利劍。一一能破魔退。而法論可轉。故曰擊法鼓也。又菩薩說法。以梵音聲。警悟一切。有擊鼓義。前是自利。此屬利他。智深志固。是說法因緣。聞悉受持。即信解也。破魔擊鼓。是相貌也。持品中。諸菩薩發願弘經。謂我等敬信佛。當着忍辱鎧。為說此經故。案於此。

△三雜問。分七。一問禪定。

又見菩薩寂然晏默天龍恭敬不以為喜。

前以六度次第致問。弗克盡吾所見也。吾又見有種種人。行種種事。如有寂然入定。天龍致敬。而不為喜者。

△正居此時。尚不見有我。焉復知有天龍恭敬耶。尚不循乎真。焉復有以恭敬我者為喜哉。如此深定。可為妙法之真宅也。

又見菩薩處林放光濟地獄苦令人佛道。

此又見深禪濟世。處林者。明定處也。放光者。定深融洩也。濟地獄。乃心細境融。苦動悲應也。令人佛道。即轉苦樂于無間。攝彼歸真也。此與上節。俱屬禪定。上是定體。此為定中妙應。

△二問精進。

又見佛子未嘗睡眠經行林中勤求佛道。

睡人之所欲。不睡則品格異矣。經行。非遣睡也。志在佛道。可謂精勤不倦矣。心神昏昧。為睡。六識暗塞。為眠。不睡而但經行。即與般舟念佛三昧同。

△三問淨戒。

又見具戒威儀無缺淨如寶珠以求佛道。

大論明十戒。一不缺。二不破。三不穿。四不雜。五隨道。六無着。七智所讚。八自在。九隨定。十具足。即究竟也。今言不缺。是首戒。淨如寶珠。是第十。舉始終以攝餘也。菩薩以此嚴護威儀。求佛道也。

△四問忍辱。

又見佛子住忍辱力(至)皆悉能忍以求佛道。

天台云。內心能安。忍外所辱。故名忍辱。有二種。一者生忍。又二。謂於恭敬供養中。能忍不着。則不生憍逸。二於嗔打罵詈。及蚊蚋等能忍。則不生嗔惱。二者法忍。亦二。一者非心法。即寒熱風雨饑渴老病等。二者心法。即嗔欲慢諸邪見等。於此二法。能忍不動。是名法忍。言忍力者。力即量也。非寬宏濶達志力精銳者難忍。初句是能忍之人。下是所忍之境。常不輕案於此。

△五復問禪。

又見菩薩離諸戲咲(至)億千萬歲以求佛道。

天台云。離戲。即却掉悔蓋。離痴除嗔蓋。近智除疑蓋。除亂却貪蓋。攝念除睡蓋。此為除五蓋也。億千萬歲。明定深。以此深定。而求佛道。其志力何等勇銳。

△問。彌勒因光覩瑞。見在一時。何言億千萬歲邪。答。此諸行相。皆彌勒舊時行徑。一見即通。何疑礙之有。

△六問檀度。

或見菩薩肴膳飲食(至)歡喜無厭求無上道。

此又見行施者。所作種種。初施飲食湯藥。既曰百種。是無所不具也。曰。名衣猶為有價。甚至有無價者。亦以之供佛施僧。再之房舍。日千萬億。可謂廣矣。皆以旃檀眾寶為嚴飾。可謂美麗

極矣。一一舍中。皆有眾妙臥具。亦可謂周足盡矣。加之。有花果園林流泉浴池。則舉止無不如意矣。如是四事。皆微而不粗。妙而不染。一以歡喜無厭施之。無非欲祈滿足菩提道也。

△七問般若。

或有菩薩說寂滅法種種教詔無數眾生。

此又見行般若人。種種方便求佛道者。寂滅法中。言語道斷。復有何說。今謂種種教詔。又曰無數眾生。是以方便慧。無說示說。巧逗群機。可謂善說法要者也。

或見菩薩觀諸法性無有二相猶如虛空。

諸法性。即妙性也。無二相。即實相也。以此性觀此相。可謂融二諦於真空。故曰如虛空。

又見佛子心無所着以此妙慧求無上道。

無着者。空有二俱離也。既不着於空有。則是心無住。無住之心。方為妙慧。以此慧求佛妙智。可謂水投水矣。

△六頌佛入涅槃。分二。一明起塔供養。

文殊師利又有菩薩佛滅度後供養舍利。

前來見諸菩薩。雖有種種因緣等。廣行六度萬行。是佛住世時。依佛化儀。猛力修習。求無上道者。此又見佛滅後。念報佛恩。為供舍利。則又見一翻行徑。故此重呼文殊而問之也。

又見佛子造諸塔廟(至)香華伎樂常以供養。

塔以供養舍利。而廟以供形像也。以無數恒沙記。則萬八千土中。諸佛舍利。亦應無數。嚴飾國界者。由塔多則國土自嚴。而其量縱廣可知也。一塔有千幢幡。皆貫珠作幔。露幔者。即塔外張施也。鈴和鳴者。塔既無數。鈴多可知。風動齊聲。故曰和鳴。此皆明塔廟莊嚴。為菩薩之所供養也。諸天下。又明人天八部亦如是供養。

△二明塔嚴國界。

文殊師利諸佛子等(至)如天樹王其華開敷。

嚴飾塔廟。本為供舍利也。由塔廟奇麗。故國界殊妙。此不嚴而嚴也。天樹者。名波利質多羅。此云圓生。高五百由旬。枝葉布五十由旬。華香亦徧五十由旬。其根莖華果等生時。閻浮提樹。一切俱生。故曰樹王。今謂塔嚴國土。如樹華之開敷。極周極徧。為殊為妙也。頌問已竟。

△二請答。分二一。舉疑事以述請。

佛放一光我及眾會見此國界種種殊妙。

此頌謂因所見而有所疑也。佛未放光。我等所見。皆尋常也。今由于此光中見皆奇特殊勝。而眾疑似不容已也。此界即本土。種種殊妙。即本土六瑞。

諸佛神力智慧希有(至)我等見此得未曾有。

此方頌見他土諸佛神力兩句。該在我等見此下。照上。應云放一淨光。照無量國。我及眾會。見彼佛土。諸佛神力。智慧希有。其意自顯。前日萬八千。約眾生現量。不出十八界境。此由諸佛神力。故曰無量。謂我于此光中。所見十法界相。并見諸菩薩。行種種行。及見諸佛神力。智慧希有。皆見所未見也。

佛子文殊願決眾疑。

前皆問意。此文請答。謂如上所見兩土之相。誠不可思議。非尊力不能答也。惟願速說。以決眾疑。

△二釋伏難以明意。伏難者。天台謂。文殊雖居大智。以彌勒乃補處之尊。豈容遽爾有答。況會中知此事者不少。故擬四難推遜。以盡賓主之道。且文殊躊躇不對。乃欲啟會眾之誠求耳。第一伏難。因彌勒謂。願決眾疑。文殊意謂。眾若有疑。自當發問。今眾既不問。我何所決。彌勒潛知文殊有如此意。故以偈請曰。

四眾欣仰瞻仁及我世尊何故放斯光明。

今四眾不問者。意所欣瞻。唯仁與我也。彼眾意謂。世尊何故。今於眉間。放大光明。徧照東方萬八千土耶。此是彌勒潛知眾心處。代此問也。文殊因而又難云。眾既同疑。我豈能答。待佛出定。自有分曉。彌勒又請曰。

佛子時答決疑令喜何所饒益演光明。

時答者。及時而答也。謂會眾正當篤疑欲決。實可發藥。幸勿推延失斯時節。此是彌勒急欲為人吐露處。今眾意謂。光既放已。必有所演。但不知演斯光時。令我等得何饒益。文殊難云。我與仁者。同居學地。仁亦不妨共酌此事。何獨推我。仁試謂之。是何意也。故彌勒復曰。

佛坐道場所得妙法為欲說此為當授記。

坐道場。即菩提樹下。成最正覺也。彌勒謂。我意正在躊躇忖量。莫是欲說道場所得法耶。莫是化機已成。囑付妙法。而授記耶。文殊因此復為難云。據仁所說。如來之意。得已明矣。而眾疑可釋。又何須繁辭復演耶。彌勒再請云。

示諸佛土眾寶嚴淨及見諸佛此非小緣。

然如來今放此光。而示此相。皆不思議境也。不唯見妙莊嚴土。而又見佛聞法。此豈小因緣耶。焉得以我猶豫之心。判決大事。文殊隱意。而彌勒顯之。此可謂賓主歷然。

文殊當知四眾龍神瞻察仁者為說何等。

此方結成請意。如謂仁不必過讓。當知今會大眾。所瞻察者。唯仁而已。仁當實說如來所為因緣。果說妙法耶。果為授記耶。故

曰為說何等。

[△@△]問。彌勒頌中。於六凡佛果。何期甚略。於菩薩萬行。何故其詳若此。答。今此一會。本為策進二乘。歸於寶所。況二乘疲怠。樂於三昧久矣。懼道行難行。終不能至一乘實境。且六凡已為二乘厭棄之經。況佛果尚遠。何必詳陳。但將光中所見之相。一一分明剖露。曰佛子。曰菩薩。曰求佛道。求無上道。皆是傍敲正擊。意欲興起二乘慕大之志。故如來出定。便語舍利弗云。諸佛智慧。甚深無量。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知。則彌勒傍提。而如來正挈。師資同一密機。意在此也。又須知光中所現之相。皆不外釋迦牟尼。地獄三途中。是釋迦牟尼。人天八部裏。是釋迦牟尼。聲聞緣覺。并六度行中。種種相貌者。皆釋迦牟尼。若有一事一人非釋迦牟尼者。此光即不能現。是知如來於東方一處。親近供養一切諸佛。行菩薩道。有如此者。則餘九方。無不如是。故謂娑婆世界。無一芥子許。不是我捨身命處。則世尊從因至果。始終皆現於白毫中明矣。

△五文殊擬古。以致答問。分二。一長行。分四。一正惟忖答。

爾時文殊師利(至)吹大法螺擊大法鼓演大法義。

此是文殊擬古明今必說大法。必授聖記也。惟思惟。忖忖量。意謂。昔佛曾說是經。曾入是定。亦曾放如是光。現如是瑞。後即說大法。顯實開權。以昔較今。必無二也。故出言明告之曰。如我惟忖。今日如來。定非如前說三乘法也。定必欲說大法。兩大兩等。法兩者。四十年前。隨時灌溉。今必兩平等一味。如後云。其雲所出一味之雨。是也。法螺者。乃號令人天。前來以種種譬喻。誘引獎導。今必以一音普告。如後云。我是如來應供等。是也。法鼓者。有警誡義。從前擊鼓。警令人方便城。破有漏惑。今必警入寶所。攻破無明。如云今為汝等說最實事。是也。法義者。前所演法。不是了義。今必演唱大法。如云唯此一事實餘二則非真。是也。

[△@△]問。文殊本屬大智。然智無擬議。曷有惟忖。答。此亦賓主謙卑語也。二大士既為唱導之首。所有言論。須各盡其態。不然。則不成問答體度。若論智鑑。請觀後答處自明。

△二略曾見答。

諸善男子我於過去(至)難信之法故現斯瑞。

前以已智惟忖。今以略曾見答。咸得聞知者。聞即聞慧。知即思慧。難信者。即所修之第一義也。謂如來欲。令一切人圓融三慧。故現斯瑞。

△三廣曾見答。分三。一引一佛同。又三。一明時。

諸善男子如過去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

此正引古。以證今所見。是必說大法也。梵語阿僧祇。此云無數。言無量無邊。即遠大劫。明時極遠。以大智觀之。猶一日也。要解云。欲原光瑞。而推於無數不思議劫者。此光此法。固始於無始。超乎數量也。

△前謂於過去諸佛曾見。乃泛言也。今的指日月燈時所見之實。故知文殊彌勒之所積。亦經如是之無數劫矣。

△二標名。

爾時有佛號日月燈明(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引最初燈明先權後實之儀。日月燈是別號。正智如如曰日。大悲普陰為月。隨機破惑曰燈。如來等十種。是通號。佛佛皆具。今總略釋。如來。無處妄故。倣同先德號。應供。良福田故。堪為福田號。正徧知。知法界故。徧知一切號。明行足。具三明故。果顯因德號。善逝。不還來故。妙住菩提號。世間解。知三世間故。達徧通真號。無上士。無與等故。調御丈夫。調他心故。攝化從道號。天人師。為眾生眼故。應機授法號。佛。三覺圓滿故。覺悟歸真號。世尊。具上十德故。三界獨覺號。

△三說法。又三。一說頓教同。

演說正法初善中善後善(至)具足清白梵行之相。

上是名字同。此則說法同。演說正法。是總標。初中後三皆曰善。即下所謂深遠巧妙等意。善即美妙也。即事合理。曰深達。即相會性。曰巧妙。理絕是非。曰純一。權實齊備。曰具足。能所不涉。曰清白。修證不染。曰梵行。然初中後三。法法皆具也。隨舉一事必有三時。則佛五時施教。各教皆有三時也。此正如來說華嚴時。三七頓演。初中後三。一一所說。皆稱真妙性。隨理隨機。無不融入薩婆若海。故皆曰善。是以義則深遠。難測難知。語則巧妙。難聞難信也。

△二開漸法同。

為求聲聞者(至)為諸菩薩說應六波羅蜜。

此為三乘說不了義權法也。聲聞者。聞佛聲教。得道者也。四諦。即苦集滅道。四皆不虛。故曰諦。苦以逼迫為性。三界上下。無不是苦。有三苦八苦。即世間果也。集以招感為性。即十結使。并本隨煩惱聚集。能招感苦果。即世間因也。滅即有餘涅槃。可證為性。出三界。離分段生死。是出世間果也。道即三十七品助道法。可修為性。能成滅諦之果。乃出世間之因也。度生死等。即脫苦也。究竟等。即得樂也。涅槃即三三昧。有餘涅槃。支佛。此云緣覺。觀十二緣。覺真諦理。故得此名。十二緣者。一無明。即最初痴相。無所明了故。二行。造作名行。即前陰也。此為過去二支因。三曰識。即投胎八識。乃中陰位。四曰

名色。即在胎五陰。名即受想行識。色即色陰。五曰六入。即出胎六根。乃現陰也。六曰觸。六根初能觸境。未起欣厭時也。七曰受。即對境起欣厭時也。自識至此。名現在五支果。八曰愛。指說諸欲境。未起追求之時也。九曰取。即追求欲境之時也。十曰有。即求之已得也。自愛至此。為未來三支因。十一曰生。即後陰出胎為生也。十二曰老死。生死乃未來二支果。憂悲苦惱。總為生死中苦相。是為十二因緣。此即流轉門。從無明滅。乃至憂悲苦惱滅。名還滅門。即緣覺所修法也。菩薩修六度法。梵語波羅蜜。此云到彼岸。一布施。有三。謂財法無畏也。二持戒。亦三。謂律儀善法眾生也。三忍辱。有六。一力忍。不能忘嗔。而但不報也。二忘忍雅量容物。處辱如無也。三反忍。反己自責。不猶人也。此三未必得理。屬事忍。四觀忍。外人內身。皆達如夢也。五喜忍。喜其辱者。成己忍力。如力士試力而喜也。六慈忍。憐彼辱者。愚痴所覆。發願欲度也。後三者皆屬理忍。四精進。謂專而不雜曰精。勇而不遇曰進。五禪定。此云靜慮。有大小權實偏圓等禪。茲不繁引。六智慧。有三。謂文字實相觀照。此六為能趨之行。波羅蜜。是所趨之理。菩薩主此。而廣行萬行也。

△三歸圓教同。

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成一切種智。

天台謂。能於一相寂滅相種種行相。能知能解。名一切種智。即佛智也。古謂十因者。自爾時有佛至此。即示生降迹名法相同因。

△二二萬佛同。

次復有佛亦名日月燈明(至)所可說法初中後善。

初引一佛。備舉頓漸。說法與今同。中間引二萬佛。但舉說頓。故言所可說法。後引一佛。但舉開漸。與今同。故言說無量義等。此文殊巧說。避繁文耳。要知佛佛垂範無二無別也。頗羅墮。此云利根。直指云。約理。二萬者。謂聖凡本體。各具萬法。今以真妄雙收。為此經實相之體。故曰二萬。此處若作過去見。後來三根得記。作未來見。則三世之相宛然。何以為一乘之相耶。文殊恐人作過去佛會。故連忙呼云。彌勒當知。初佛後佛。皆同一字也。又同一姓。總曰利根者。非利根。何以得佛。甚有旨焉。此即第二佛佛道同意非偶然因。

△三最後佛同。分三。一出家同。

其最後佛未出家時(至)威德自在各領四天下。

引一佛。不過一見一聞。未始無議也。今引二萬佛。示說不異。故知今佛之示說。亦不異也。復引最後佛有八子。今佛只一子。

所以名不同。而體無二也。然所謂家者。即三界六道也。亦即五陰十八界諸煩惱也。言未出家。即所以未越諸塵也。八子表八識。皆以意名。是不離識也。直指云。世間萬法。皆從賴耶建立。則一切種子。無不俱含。故名有意。七識善巧執持。名善意。意識分別善惡。念念不定。名無量意。身識是六道所愛相分。名寶意。舌識了味。又能善說法要。名增意。鼻識能別香臭。名除疑意。耳識能隨聲應響。名響意。眼識能明諸法相。名法意。位位皆有功能。故曰威德。皆能從體起用。故曰自在。位位各有我人等四相。故曰各領四天下也。

是諸王子聞父出家(至)已於千萬佛所植諸善本。

此又明諸王子皆宿學也。出家者。即當人以無作功勳。一念相應。契如如理。頓破無明。故曰出家。聞父出家者。即事得理融。一轉一切轉。捨王位隨出家者。即捨俗入真。則全體顯露。故曰發大乘意。直指云。從初住至八地。皆屬功勳修習。故曰發大乘意。從初住至九地。不守寂境。不失修習。故曰常行梵行。十地津梁法界。故曰皆為法師。念念心光獨露。真俗一如。故曰已於千萬佛所植諸善本。若論今佛一子。當表一八識也。以八識能攝彼七故。羅[目*候]羅名覆障者。乃未轉業識之名也。此即第三捨俗出家得果相同因。

是時日月燈明佛(至)如今所見諸佛土。

此明昔佛現本土六瑞與今同。天台云。文殊舉昔所見之說經同。人定同。雨華同。地震同。會眾得意同。如來放光同。意皆準前可知。如今所見兩句。該盡他土六瑞。則以一言蔽之。乃今會所見者。故不繁敘。即第四未說妙法先示瑞相因。

彌勒當知爾時會中(至)欲知此光所為因緣。

此是會眾疑念與今同。此處又教人。當知二十億菩薩。即當人稱性妙智。但未能三際普融。不及正等正覺。故曰欲知此光所為因緣也。第五見相生疑欲知所為因。

△二說法同。分二。一經名不異。

時有菩薩名曰妙光(至)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此益見古今不二也。天台云。昔佛定起。告妙光而以八子師之。又以法付之。今佛定起。告身子。以羅雲師之。而亦以法付之。是古今無二道也。直指云。妙光即文殊之前身。義攝日月燈。故曰妙。八百弟子者。據因中以心王言。但曰八王子。今以果稱。轉諸心所。故曰八百。

[△@△]因妙光而說妙法者。見法有所因也。因字當著眼。若日月燈明。不因妙光。雖有妙法。何從可說。故直指謂。義攝日月燈。良有見矣。經名妙法蓮華者。則此經於百千萬億阿僧祇劫已

前。早有此名。則今日之名。已為成言。然更須知。日月燈猶有所從而得也。學者若能向日月燈所從得處體究。始可謂與古佛同參。即知此為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二時節不異。

六十小劫不起於座(至)若身若心而生懈倦。

此明說經時節。六十劫不起座。不難于說。而難于聽也。今謂身心不動。又云不生懈倦。則知已得法自在矣。故曰如食頃。不然。焉得六十劫身心不動。又焉得六十劫如食頃耶。

[△@△]問。世尊說華嚴。只三七日。昔佛說此經六十劫。今佛亦曾經五十劫。何其說華嚴之促。說法華之長也。若此。答。華嚴所對之機。皆是登地與等覺位人。智與理冥。說聽一如。則三七猶為長也。此經將欲翻破三乘舊習。則六十劫。對六根言。五十劫。對五陰言。五陰六根。乃開合色心之名。由眾生久被五蘊籠罩。妄見長短。故二佛先以定動。後以智拔。令隨座者。亦以六十劫如食頃。以五十劫如半日。皆依佛之驗也。此即第六起定因機為說妙法因。

△三唱滅同。分二。一唱滅授記不別。

日月燈明佛於六十小劫(至)當入無餘涅槃。

經既說已。則出世之能事已畢。於人天眾前唱滅。乃警悟無常也。梵。即色界主。魔。即欲界主。沙門。此云勤息。婆羅門。此云淨行。即外道中出家者。中夜者。取其半。表事盡而歸理也。又表中道。如來所作皆順中。而不處二邊也。無餘涅槃名究竟者。取五住盡。二死忘。具足常樂我淨。即無量義定也。初說經。於此定出。是從一出無量也。經畢。還歸此定。是攝無量歸一也。故曰入無餘涅槃。則與今唱滅。亦不別也。即第七能事既畢即唱涅槃因。

時有菩薩名曰德藏(至)便於中夜入無餘涅槃。

此正說授記也。聖言說與曰授。果與心期曰記。直指謂。法華既說三乘事畢。遂有授記之事。今佛說法一周。先記身子。轉眼識也。彼佛但記德藏。乃轉藏識。故至果上。便曰淨身。多陀阿伽度。此云如來阿羅訶。此云應供。三藐三佛陀。此云正徧知。十號之三也。

[△@△]問。昔所授記者菩薩。今記皆聲聞。何謂不別。答。文殊今日所敘者。遠事也。以今望昔。故曰菩薩。今經既授以佛記。豈後會不稱菩薩耶。此即第八機教相投為作授記因。言便入涅槃者。法已說。記已授。則日月燈之明已續。即入理無餘。是涅槃義。此是第九化緣已竟夜入涅槃因。

△二滅後通經不別。分三。明持經時節。

佛滅度後妙光菩薩(至)滿八十小劫為人演說。

此明古佛滅後流通得人也。佛滅而妙光持法者。持字當味。佛即如如理。妙光即如如智。況法因佛說。法存而佛即隱。故有佛滅度義。必以妙光持法者。佛滅即理融。理融而智無盡。以此智持此法。則亘萬古而常持者也。八十小劫。乃持法時分。滿者。即滿足自利之智。具八妙音。顯八妙智。然後始可為人演說。則二利之功。始圓具矣。

[△@△]問。授記何故不及妙光。持法何以不言德藏。答。理有所在也。前謂妙光。即日月燈因之而說妙法者。況理本不分。何記可授。法因而說。持必在彼。故法非妙光。不能持也。德藏雖已受記。藏德未融。只可自利。故流通暫不囑耳。

△二明流通得人。

日月燈明佛八子(至)供養恭敬尊重讚歎。

八子皆以妙光為師。則文殊為根本實智。亦明矣。非根本智。無以模範後學。八子既得妙光教化。定於菩提堅固。既受教化。於菩提堅固。當不應復稱王子。蓋俗諦未融耳。及至供養無量諸佛。始得福智圓滿。方稱為佛。行人念念奉重。保惜聖胎。是供養諸佛。意成佛道。乃是滿足一真心也。最後成佛名然燈者。即表賴耶識。於果上方轉。號然燈者。乃繼妙光燈明之大智也。八百中。有號求名者。即六識也。直指云。利屬三賢利生之法執。養屬十地自證之理境。故曰貪著。讀眾經而不悟法華。如敲水取火。豈能通利哉。既向外面搬來。是故多所忘失。然因持經。而值無量諸佛。是因文字而證實相也。真俗一如。心心不昧。故曰供養恭敬。事到理到。無非妙法。故曰尊重讚歎。

[△@△]然彌勒雖今為補處。而往昔貪名。亦宿習也。因妙法薰修。故至成佛。即貪求名利。亦因中實事。何必迴互。此即第十佛滅度後持經得益因。

[△@△]問。論八識。即已攝八王子也。謂八王子。轉次授記。至最後者。曰然燈。據此則皆成佛矣。而相宗亦謂六七因中轉。今以八百中之求名即六識。義恐不合。答。此皆文殊舉往古因中之事。然八王子。因受妙光教化。後始有次第授記之言。則次第授記。與六七因中轉。乃因中之後相也。八百中有求名者。因中之前相也。雖因中前後事相不同。其實一體。何復疑諸。謂廣求名聞。乃謂不專注妙法也。

△三結會古今。

彌勒當知爾時妙光菩薩(至)求名菩薩汝身是也。

時分古今。汝我不異。爾時妙光。即今之妙吉祥我也。爾時求名。即今日之慈氏汝也。豈復有異人乎。人既等而見聞又等。則

古佛今佛。實豈二哉。故彌勒前謂佛坐道場所得妙法。為欲說此。為當授記。即已言其大槩。豈實所不知者邪。廣曾見答已竟。

△四分明判答。

今見此瑞與本無異(至)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此即分明顯說。今日如來定說妙法華經矣。何也。以今較昔。纖毫不異。如我惟忖。古今見聞既一。古今說豈有二。是故如來定當說大乘教諸菩薩授記作佛也。

[△@△]與本無異句。須別著眼。上句謂今見者。已兆已形也。本則當于形與未質已前求之。然此妙法。本於無量劫前。已通上徹下。無蘊積矣。由眾生述斯本故。所以盲然。如痴如醉。故如來以光瑞。為之顯露。而彌勒問發。欲文殊分明指點。以先彰如來出世。為一大事因緣。開示此妙蓮華藏也。要解云。夫引瑞事。同今所忖。唯此且又廣引三昧唱滅等者。意在冥敘一經本末。故廣引之事。皆契後文。

△二偈頌。分三。一頌廣曾見。

爾時文殊師利於大眾中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長行與偈文。詳略互具。至文自見。

我念過去世無量無數劫(至)令入佛智慧。

此頌直敘古佛先權後實。以明今古無二道也。天台云。演法度生。屬權智。令入佛慧。屬實智。長行惟說三乘法。令成一切種智。頌中有無數菩薩。令入佛慧。則與今佛同也。

△二頌最後佛。分三一頌出家同。

佛未出家時所生八王子見大聖出家亦隨修梵行。

△二頌說法同。又二。一頌彼此眾瑞。又二。一頌此土瑞。

時佛說大乘經名無量義(至)現諸希有事。

此頌最後日月燈明出家。及現瑞等相。義準長行可知。但天鼓自鳴。乃顯無情說法。表世尊無問自說也。現諸希有事。總束六瑞。

△二頌他土瑞。分五一頌見六趣同。

此光照東方萬八千佛土(至)各供養其佛。

此頌光中所見他土之相亦與今同。但補出佛土光色。應是實報莊嚴。如琉璃等。是不思議境。又補八部供佛。是不思議行。皆長行所未敘者。玻黎即水晶。具云吠琉璃。此云青色寶。

△二見諸佛同。

又見諸如來自自然成佛道(至)內現真金像。

要解云。自然成佛道者。成就慧身。不由他悟也。

[△@△]又補佛身如金山等。足長文也。自然成道。即見法身。身如金山等。即報身。如淨琉璃等。即應身。

△三頌頓法同。

世尊在大眾敷演深法義。

此以法約人。法既深玄。定為諸菩薩。演頓法也。

△四頌聞權教同。

一一諸佛土聲聞眾無數(至)斯由佛光照。

此以人約法。人既三乘。則知法亦三藏也。天台云。聲聞無數。即四諦。比丘持戒。即緣覺。菩薩行施忍等。即六度。聲聞曰無數。菩薩曰恒沙。則緣覺之多。可以意領。此皆足長行意。

△五頌聞大乘同。

又見諸菩薩深入諸禪定(至)說法求佛道。

此正與今會同旨。前四句屬禪定。知寂滅相。屬智慧。是以後二攝前四也。

△問。前既言菩薩行六度已。此何再論。答。前多是三賢權漸。言數如恒沙。則所行六度。猶涉事相。此曰求佛道。求無上道。定是大乘十地也。又或以六度分頌。前說施忍諸度。此即說後二度也。

△二頌四眾疑念。

爾時四部眾見日月燈佛(至)是事何因緣。

各自相問。乃為進趨大乘之徑路也。當時會眾見此。喜心頓發。而各自忖。則因緣可明。大法可待也。與今會疑念不別。

△三頌唱滅同。分五。一人法同。

天人所奉尊適從三昧起(至)說是法華經。

世間有三種。此言有情世間也。眼有照了義。謂眾生智境不開。如生盲之無所見。因菩薩說法開導智性洞明。使人人徹見本源。故為世間眼也。智能總攝一切。故言一切所歸。信智為載道之器。故曰能持。理智一如。故曰我說。唯汝能證也。讚歎令喜一是師資道合。一是令法流通。故下言說是法華經。

△二時節同。

滿六十小劫不起於此座(至)悉皆受持。

六十小劫。妙在不起此座。如來處此說法。妙光處此受持。誠謂十世古今始終不離也。

△三唱滅同。

佛說是法華令眾歡喜已(至)當入於涅槃。

前言令妙光歡喜。此言令眾歡喜。是聞經得益也。是曰。即理與智冥之時。諸法實相者。則實相為諸法之本。即法華三昧。

汝一心精進當離於放逸諸佛甚難值億劫時一遇。

汝字。乃日月燈告諸會眾也。如來所以示入涅槃。亦不過要人離放逸。而勤精進也。說諸佛難值。說億劫始遇。是何等警悌。今遇難遇之尊。而不勤求是道。誰之過歟。

世尊諸子等聞佛入涅槃各各懷悲惱佛滅一何速。

此見示滅之機。發必中矣。聞說涅槃。便懷憂惱。信知後不復遇。豈更有不精進而放逸者哉。約理。佛滅者。正是理境將盡未盡之際。未免一翻迷悶。及至豁然開發。始得大快速者。即畫然得解也。

聖主法之王安慰無量眾我若滅度時汝等勿憂怖。

向聞警欲精進。又聞億劫難遇。不由不悲感過分也。當時有過於悲泣者。徧體血流。如波羅奢華。故佛愍而安慰曰。我雖滅度。持法有人。法在則吾在矣。何悲之有。

△四授記同。

是德藏菩薩於無漏實相(至)亦度無量眾。

無漏者。收攝三諦。無漏失也。實相者。離虛妄分別。即無相之相也。德藏而通達實相。則可為模範矣。況將成佛度生。得號淨身。豈不為人所賴耶。此雖安慰會眾。而意即為德藏作授記矣。

△五通經同。分四。一頌滅度時節。

佛此夜滅度如薪盡火滅(至)以求無上道。

天台云。小乘佛以果報身為薪。智慧為火。身滅智亡。故曰薪盡火滅。大乘以機為薪。逗應為火。機盡教亡。故云。薪盡火滅。

[△@△]薪盡火滅。迹泯情忘。脫然無繫也。要和如來示生如幻。度人如幻。轉法輪如幻。般涅槃亦如幻也。其實所謂指窮於薪火傳也。不知其盡也。而法身常住世間。但四眾見佛示滅。感昔深恩。故有分舍利起塔供養等。而後文醫子一喻。已案於此。

△二頌弘經時節。

是妙光法師奉持佛法藏八十小劫中廣宣法華經。

佛滅後。妙光易菩薩之名。而曰法師者。足見佛滅之後。定當以法為師。使法流通。顯智身常住也。八十劫中廣宣者。是無間道。則八王子。成熟妙法。正在於此。

△三頌所益弟子。

是諸八王子妙光所開化(至)度脫無量眾。

此明聞經得益之人。謂八王子。於八十劫中。受妙光教化。當見無數諸佛。作諸供養。隨順行道。始得福智圓滿。而後相華成佛。展轉授記也。最後出然燈之名者。是發今佛之本源故。梵語釋迦。此云日種。所以從日月燈而至然燈。皆是光光相然。照耀無盡之意。天中天者。一曰世間天。二曰生天。三曰淨天。四曰義天。如來出于四天之上。故云爾也。

是妙光法師時有一弟子(至)其數無有量。

燈明處懈怠。而後於諸如來處。則又精進矣。亦行眾善。乃是密行。由此行眾善故。即得見無數佛也。不然。豈行大道。具六度者。而復懈怠乎。釋師子。即今釋迦牟尼。為聖中之聖。故以師子表之。餘意如前釋。

△四頌結會古今。

彼佛滅度後懈怠者汝是妙光法師者今則我身是。

△三頌分明判答。分三。一頌說大乘經。

我見燈明佛本光瑞如此以是知今佛欲說法華經。

天台於此又立彌勒四種伏疑。初謂。文殊廣引先佛放光之後。定說法華。況諸佛說法。人時各異。但未審今日如來作何等說。文殊潛知彌勒疑意。故曰我見等。

[△@△]本光瑞如此。本字與如此字。俱有關要。即是文殊為人觀體顯彰處。要當細審。又於五重玄義中。此答法喻為名。

△二頌教菩薩法。

今相如本瑞是諸佛方便今佛放光明助發實相義。

彌勒又疑謂。自有名義同者。有名義不同者。今雖同名。而義未必同。故文殊云。今相如本瑞等。此答實相為體。

諸人今當知合掌一心待佛當雨法雨充足求道者。

彌勒因實相義。又疑謂。實相無相。何人會之。文殊。云。但一心待。佛當與說也。此答一乘因果為宗。

△三頌佛所護念。

諸求三乘人若有疑悔者佛當為除斷令盡無有餘。

彌勒疑謂。佛雨法雨。止洽菩薩。亦能澤及二乘乎。文殊云。諸求三乘人等。此答斷疑生信為用。此中缺第五教相無配。而義攝前四。直指云。此品遠序三世宗旨。近序生佛本因。於中序人事。序心境序悟迷。序本迹。序權寔。序體用。無不備悉。文簡而義周。演長文則次第布置。述應頌則前後互顯。總之顯圓機無礙大解脫門。所謂無不從此法界流。究竟還歸此法界也。以下二十七品。悉為此品註脚。觀者幸研究焉。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一

方便品第二

品節云。此品來意。因前人定放光所現。妙明真境。直欲當機目擊現證默契不言之表。奈何眼鈍頭迷。未達寂滅離言之道。世尊只得從三昧起。復假言說。曲唱傍通。以為接引。凡涉言詮。總為方便矣。華嚴疏云。方便有二種。一遠。二近。遠則四十年前所說諸經。皆為今經方便。故云。雖示種種道。其實為佛乘。近論即今入定放光動地等。俱為方便。故云。今佛放光明。助發實相義。以如來出世本懷一向未吐。今日盡情披露。由所化之眾機緣已熟。今將盡廢三乘之權。以顯一乘之實。欲滿出世本懷。所以世尊出定。極歎佛智甚深。正欲啟當機欣樂之心。且不即談。恐駭觀聽。故得三請而後說。歷敘三七思惟。將一乘分別說三。正顯三乘是假。蓋為少智樂小法。不自信作佛。是故以方便。分別說諸果。又云。今我喜無畏。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故此品已下。判為開佛知見。謂開顯如來真知見故。經云。吾從成佛已來。種種方便。則不獨今日放光等為方便。乃四十年中。無非方便。又云。過去無量佛。無數方便力。則方便又不止一佛施也。又云更以異方便。助顯第一義。此又不止一乘三乘六度等法為方便。則舉手低頭。聚沙畫像。以至散心入塔。無非為一大事因緣之方便也。方者法也。便者用也。謂佛善以方法使用。巧逗三乘。誘進寶所故。前品序分已竟。

△二正宗分。從此去至分別功德品十九行偈。共十五品半。為正宗。又本迹二門。各有三分。前品亦是迹門序分。從此去至授學無學人記。共八品。為迹門正宗。今就近以迹門正宗。又分為二。一迹門開顯。又二。一略開三顯一。分二。一略陳開顯。分二。一雙歎二智。又二。一長行。又二。一寄言歎。又二。一明諸佛權實。分三。一雙歎。復二。一經家提敘。

爾時世尊從三昧安詳而起告舍利弗。

爾時者。即文殊彌勒賓主問答已竟之時。安詳者。徐徐緩緩也。起出也。對人字言。前人定乃如來將自受用一段。真境顯露。與人示如如理。此時會眾。見此土他土。皆不可思議。則人人[月*旬]中。皆有一段不可吐露光境。憶如來出定。必應天搖地震。海湧山騰。及今出定。興無緣大悲。示如如智。仍不動聲色。安然從三昧起。不待請問。而告舍利弗者。正欲使人領悟此妙法。一味尋常。非奇非恠也。故此用安詳二字。甚妙。

[△@△]問。會中無限人。而獨告舍利弗者。何也。答。如來本為不知不信者。顯彰方便。故有開示悟入之談。先在定中。有文殊實智。對答發明。今出定。又必因身子。權智顯示。乃融二智于一真也。況身子本大權示現。為小乘中智慧第一。將欲破小顯大。故先告之。以動羣輩耳。又問。如來恒常在定。何得言起。若有出入。不名正定。答。豈不知此為方便耶。既屬方便。如來何嘗出定。

△二正歎二智。

諸佛智慧甚深無量。

既曰諸佛。即該十方三世。其實即一佛也。智慧。即本經曰妙法。曰實相。曰一乘者。乃諸佛證得無上菩提之如如真智。向來定中放光。亦此乃實智也。此智不可以名名。不可以見見。所謂甚深者不可測也。無量者。不可擬也。試觀善財于普賢一毛孔中。行一步。過不可說佛剎微塵數世界。如是次第行。至盡未來際。尚不能知此毛孔中。剎海次第。況佛境耶。是則諸佛智慧。實不可測知。故曰甚深無量。天台曰。此歎實智。言諸佛者。非三教化他權實。乃諸佛自行權實也。

其智慧門難解難入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知。

門有開啟義。有出入義。曰智慧門者。乃以實智。開發顯露。作差別說。乃權智也。非實外別有。離離不合者。謂之權。乃佛于定中。放光現瑞。圓彰十法界染淨差別。使人人見之。而謂得未曾有者也。難解入者。由會眾覩此光相。各自生疑。咸言莫知此光所為因緣。彌勒亦因之以問文殊。雖文殊擬古酬答。尚待惟忖。豈易易解入者也。謂聲聞不知者。良以世尊降迹人間。手指天地。及四十年中。拈弄指點。無非明彰此智示人人本有也。而二乘返謂之非己智分。其間以種種語言。曲唱傍通。無非洞啟斯門也。而二乘返謂之教菩薩法。是則一切聲聞。不自信知有如是智慧。又不領悟如來有如是智慧之門。故曰。所不能知。天台曰。此歎權智。諸佛以實智證理。權智說法故也。

△二雙釋。

所以者何佛曾親近(至)盡行諸佛無量道法。

上說難解難入。是警其未悟。此方出陳諸佛所修樣子。使會眾有所取法。故徵釋之。所以者何一句。是雙徵二智。下單釋實智。言何故諸佛智慧如是甚深不可量也。曰諸佛因中。不似汝輩懈怠。陰循所親近者。則有百千萬億無數佛也。一一諸佛。所有道法。無不盡行。無不通達。所謂水積不厚。則負大舟也無力。由力用深遠其所得之慧。故有如是甚深無量也。

勇猛精進名稱普聞。

此方釋權智也。智慧之門。何故亦難解難入也。曰須知諸佛因中所行。由其勇猛精進。故得入難入之門。一人是門。則發用深廣。辨才無礙。便致名稱普聞。則所有言說。理應其難解難入也。意顯二乘不能解入者無他。在不勇猛精進耳。汝二乘人。纔得個有餘涅槃。便謂所得弘多。豈有親近無數諸佛之願乎。況蓄志愚劣。豈有勇猛精進名稱普聞之因乎。于菩薩法。心不喜樂。何有成就甚深未曾有法之果乎。我故謂汝等所不能知也。

△三雙結。

成就甚深未曾有法。

天台云。此結成實智。稱真究竟。曰成就。到彼岸底。曰甚深。昔所未說。曰未曾有也。

隨宜所說意趣難解。

○此結成權智。稱機適會。曰隨宜。非七方便所知。曰難解。

[△@△]由諸如來曾近多佛。勇猛精進。行多善故。所得深而所知廣。至于應機接物。若權若實。無不盡其底蘊。如明珠走盤。縱橫不滯。宜其令人難解難入。此引諸佛。有如是行學。明驗如是。

△二明釋迦權實。分三。一雙歎。

舍利弗吾從成佛已來(至)引導眾生令離諸著。

如來將欲開示此段光明。使二乘人。必知有此一大事因緣。故先引無數諸佛。證極此道。未有不從親近中來。未有不從精進中得。先將他佛說明。然後方說到自己。使一切人。必悟必入也。天台云。吾從成佛已來。是先歎實智。既曰成佛。則先得實智之本。自利已滿。種種因緣下。方歎權智。因緣者。遠指大通佛時為王子之因緣。近謂四十年倒腹傾腸。無非為此事作因緣也。譬喻者。小乘中以芭蕉水沫喻。大乘中以乾城鏡幻喻。如本經所有。皆種種喻也。廣演者。以一法開無量法。說如三乘九部等。巧逗諸根。故曰無數方便。離諸著者。說散十善。離三途著。說淨十善。離欲界著。說三藏。離見思著。說菩薩法。離涅槃著。說如來道法。離順道法愛著。故曰諸著。然世尊既自己證得。豈忍坐視。而不為人開示也。奈何一切人。終曰圓覺。而不能證入。方與顯示。彼諸二乘。如丸塞耳。如葉遮睛。如來見其蒙然若昧。只得屈垂方便。作種種因緣譬喻。廣分別說。亦不過引導于人。離諸著耳。

△二雙釋。

所以者何如來方便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

此雙釋二智。曰何故如來能引導眾生。離諸著耶。如來具足方便知見波羅蜜故。則知見即實。方便即權也。知見上既有如來二

字。則非泛常所知見也。如來證此難思妙法。則知無不盡。見無不到。良以諸佛所證。妙莊嚴海。不可思不可量。最深最秘是前所謂甚深者。而如來無不知也。不可說無有邊。最廣最懸。是前所謂無量者。而如來無不見也此即是如來無上菩提之知見波羅蜜。如來究竟至此。仍將所知見者。為一切眾生開示之。使一切人悟入之。則開示固佛知見。而悟入者。必證佛知見也。眾生至此。與佛無殊。皆為如來之方便引入。則二智一一皆徹法底岸。故總曰波羅蜜皆具足也。

△三雙結。

舍利弗如來知見廣大深遠(至)成就一切未曾有法。

此方出陳。前歎諸佛科中。云諸佛智慧。故此言如來知見。前曰甚深無量。此曰廣大深遠。是佛佛所證。無二理也。此結成實智。前言諸佛所得之慧。皆從無量佛邊。行無量行。勇猛精進而得。則此言十力無畏等法。一一皆深入。而無邊際。豈非勇猛精進于諸佛所行一切善法。而得者乎。故前結云。成就甚深未曾有法。此言成就一切未曾有法。但甚深明實。此一切顯權也。世尊自釋自結云。如來所知者廣大。所見者深遠。而所成就者。皆未曾有法。決非汝等淺知劣見能解能入也。無量有四。即慈悲喜捨也。以小乘不度生。故不得此。無礙亦四。一法無礙。以一法演無量法故。二義無礙。以一義演無量義。三辭無礙。以一音演無量音。四樂說無礙。即稱機說法。無厭倦故。力有十種。一是處非處智力(知可度不可度)。二三世業報智力(謂知有障無障)。三根勝劣智力(知信等根有軟中上)。四種種界智力(謂三乘五性等。界即性也)。五種種解智力(或貪財利名聞等。亦名欲力)。六一切至處道智力(知眾生種種所行。若出離行。若不出離行。各能至果)。七禪定解脫三昧樂淨智力(如有漏無漏等)。八宿住念智力(知前際名姓苦樂等)。九天眼智力(謂死此生彼。墮善惡趣。大小好醜等)。十斷諸習智力(即漏盡智)。小乘不求佛道。不學十力。故所不知也。無畏有四。一者一切智無畏(設有難云。若佛是一切智者。有諸比丘。從他方來。應宜知之。何故問言安樂住否。佛於此難。安隱無畏。答云。我是一切智人。但是攝受彼來者故。隨順世間師資人情。作是說耳)。二漏盡無畏(設有難云。佛既漏盡。何故愛語羅雲。而罵調達。佛於此難。安隱無畏。乃語彼云。我實漏盡。但隨其根。而調伏故)。三說障道無畏(設有難云。佛說欲愛實能障道。何故預流一來。尚於妻子而生愛欲。佛於此難。安隱無畏。而謂彼言。我說欲愛障登三果。及阿羅漢。非初二果可能離也)。四說苦盡道無畏(設有難云。佛說聖道。能盡諸苦。何故羅漢而受瘡潰蛇螫之苦。佛於此難安隱無畏。而謂彼云。我說聖道實能盡苦。但說未來。非觀現在故。於四法中。初離所知。二離煩惱。三是出離障。四是出離道。以小乘不盡諸障。有怯弱。故不知此)。解脫者。謂不思議解脫。

無障礙解脫。淨觀察解脫。乃至無餘境界解脫。此十為首。有無量百千解脫門。由小乘唯得三解脫門。故不知此。三昧者。普光三昧。方綱三昧。海印三昧。乃至無礙輪三昧。亦有無量百千三昧。而諸如來皆悉成就。廣如華嚴經說。由小乘耽寂滅定。故不知此。禪即無上乘禪。定即首楞嚴定。如上所有。如來一一皆深入無際。不獨只得而已矣。寄言歎德已竟。

△二絕言歎二智。分二。一舉絕歎之由。

舍利弗如來能種種分別(至)言辭柔軟悅可眾心。

從上將自他所證權實二智。極力稱揚。如此甚深。如此難解。如此禪定三昧。如此未曾有法。皆是無上大智慧人。所知所見。非汝輩可能擬者。如謂龍象蹴踏。非驢所堪。意在憤激二乘慕大之志。說至于此。可謂發千鈞之弩矣。次欲離言。是彰言之所不及也。不知絕言處。乃極力言也。故又呼舍利弗曰。如來能種種分別。此能字。正對彼二乘之不能也。如大富人。出無量珍奇。示貧窮子。看伊是何等作用。能種種分別。能巧說諸法。其所分別巧說之言辭。無不一一柔軟。令聞者之心。無不欣悅暢豫也。悅可眾心一句。又是冷擊會眾之語。試問聞者能悅能豫否。此但以權實二智。激勵之次。總其所有無不成就。

舍利弗取要言之無量無邊未曾有法佛悉成就。

若欲為汝一一發明如來知見。縱窮劫難盡。今且撮略取要而言。則無量無邊未曾聞未曾見之法。我無不成就。然所得之法。既無邊量。豈片時所能盡。片言所能言哉。此其所以為絕歎之由也。

△二正絕言歎。又二。一絕言。

止舍利弗不須復說。

上既言。無量未曾有法。皆已成就。是欲將此法盡付與人。使一切人皆證此也。其奈此法言不可及。只得絕言稱歎。此處下一止字。非不欲說。恨會眾智不易預斯聞也。況此是如來最上修行。聞者實難領略。欲默不言。情難忍捨。故只得自稱自歎而已。試看如來此衷。是何等急切。于此之後。累止累歎。而不明明說破者。足見婆心斯切。

△二釋意。又二。一最上修行不可說。

所以者何佛所成就(至)唯佛與佛乃能究盡。

釋意。如云你謂我如來何故止而不說。以我所成就者。第一之法。非二非三也。況此希有之法。乃九界眾生。所不得者。其所不得。由甚深難解。我所以止而不說也。唯此是我與諸佛。乃能究盡。此外皆不能知。

△二甚深境界不可說。

諸法實相所謂諸法如是相(至)如是本末究竟等。

此承上言。諸佛乃能究盡者何法。即諸法之實相也。諸法。即世出世一切情無情法。是權是事也。實相。即諸法中之第一義。是實是理也。此處正要令人知世間相即出世法。即權即實。即理即事。不壞世相。而成實相。若必調離事而明理。是棄波而求水也。離權而明實。是忘形而覓影也。此皆不達圓實之旨。是故諸法實相一句。便是為二乘人。作開權顯實之張本也。天台依義讀文。凡有三轉。一云。是相如。是性如。乃至是報如。二云。如是相。如是性等。三云。相如是。性如是等。又第一是相如者。即空義。第二如是相者。即假義。第三相如是者。即中義。三一圓融。不縱不橫。一界具十。十界具百。百界具千。如是展轉。則不盡矣。又九界為權。佛界為實。則佛界圓攝九界。而九界又不離佛界。方是諸佛實相義也。直指云。理應取十法界之俗諦曰相。十界真諦曰性。十界本具曰體。十界業用曰力。十界功能曰作。十界作成曰因。十界助發曰緣。十界循業發現曰果。十界酬賞不差曰報。森森之法。起于一心曰本。萬境如如。終歸實際曰末。從因至果。了然不昧。三際平等。十方坐斷曰究竟。以根本智。當陽一照。十界全空曰如。以差別智。行布無礙。十界不壞曰是。全俗即真。是理無礙。全真即俗。是事無礙。真俗互融。是理事無礙。真俗雙超。是事事無礙。此解甚為切實。但等字未審。所等何法。據知音調。楞伽云。諸佛有四種等。調字等語等法身等。若此則是諸佛之等。非諸法等也。況此明言諸法實相。則實相即如矣。一法如。法法皆如。一法是。法法皆是。所謂真如徧一切處。豈有一法不如。一法不是耶。所以等者。等一切法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寄言歎。又二。一合頌二佛。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世雄不可量諸天及世人一切眾生類無能知佛者。

世雄者。世即三世。舉三世則十方在焉。雄即雄猛。謂十方三世一切如來。皆具大威雄勇猛之智故。則智慧攝入雄字中矣。不可量。即頌上甚深無量。即諸佛實智。下三句。頌諸佛權智。無能知者。即難解難入也。

佛力無所畏解脫諸三昧及佛諸餘法無能測量者。

此頌釋迦二智。佛字。頌上吾從成佛也。是實智。力無畏等。頌諸功德。是權智。諸餘法者。即無量無邊未曾有法也。以其佛智甚深。故無能測。佛智無邊。故不可量也。

△二合釋結歎。

本從無數佛具足行諸道(至)我已悉知見。

本從下二句。頌佛曾親近百千諸佛盡行道法。甚深句。頌成就甚深未曾有法。難見等。頌意趣難解于無量劫兩句。頌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是皆明因具足。道場得成。方是果具足。我已知見。頌如來知見廣大深遠也。道場者。據理。以如如智。契如如理。理智不二。即一真寂滅場地。依事。即菩提樹下。得道之場也。行此諸道已已字。即功圓行滿。一念頓悟自心之時。一了一切了。故曰我已悉知。

△二頌絕言歎。分五一頌不思議境。

如是大果報種種性相義。

天台云。此頌十如是。大即妙也。十界不同。故言種種。但舉初後。中間可知。義兼頌究竟等也。義即義理。祇一究竟之言。有空假中義理故也。

△二追頌絕言境。

我及十方佛乃能知是事。

頌上取要言之佛悉成就也。是事者。即難解難入之不思議法也。

△三追頌正絕言。

是法不可示言辭相寂滅。

頌止不須復說也。實相無相。本非方所。故不可示。實相離言。言不可及。故曰言辭相寂滅。上纔言是事。此即言是法。究竟即是諸法實相四字。

△四頌舉不知人。分八。一總揀不解。

諸餘眾生類無有能得解。

此即舉七方便人。謂人天聲聞緣覺藏通別。共七種。皆如來方便接至此。是總揀。後所揀者。亦不出此。

△二別揀能人。

除諸菩薩眾信力堅固者。

諸菩薩。當指圓教中人。信力堅固。即十信位已去。三賢并地上菩薩也。

△三揀二乘人。

諸佛弟子眾曾供養諸佛(至)其力所不堪。

此揀二乘不能解也。直指曰。諸佛者。謂佛佛皆有二乘弟子眾。指四果言。見思二惑已盡。名無漏最後身由果縛未斷故曰住。是諸人。指初果至四果。困守偏空。無志向大。故曰力所不堪。

△四獨舉身子。

假使滿世間皆如舍利弗盡思共度量不能測佛智。

前泛舉聲聞。此的舉在會之眾。直指云。舍利弗。是聲聞中最勝者。假如滿世間人。箇箇智如鶩子。盡其心思。共相度量。決不能測如來妙智。何也。以此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

△五諸弟子眾。

正使滿十方皆如舍利弗(至)亦復不能知。

此揀盡十方諸聲聞也。直指云。前曰假使。尚是彷彿。此言正使。是決定語。前云滿世間。此言滿十方。推廣言之。不但如舍利一人。即如目連迦葉等諸。弟子。亦皆充滿。則十方聲聞。無量無邊矣。任彼盡其心思。共相度量。又豈能知佛智哉。盡(津上聲)。度(音鐸)。

△六辟支佛眾。

辟支佛利智無最慢後身(至)莫能知少分。

此揀盡十方諸緣覺也。直指云。一念了別。緣生如幻。故曰利智。是已證無漏最後身者。前四果雖滿十方界。其數尚稀。今滿如竹林之稠。則眾又多矣。而心則共一。以眾多之一心。經無量劫。共思佛智。猶不能知少分耳。

△七發心菩薩。

新發意菩薩供養無數佛(至)不能知佛智。

此揀別教三賢初發心者。直指云。從別人圓。故名新發意。又圓教初住。亦名新發意。然既近無數佛。豈止供養而已。則六度兼修為因。了達諸義是慧。而亦兼福。則二利將滿為果。以中道觀智。照明真俗。故曰了達。心中朗朗。而推己利人。故善說法。此等菩薩。其數又不止如竹林而已。如稻麻竹葦。則其數猶不可盡。充滿十方刹。咸同一心。共以妙智測量。經恒河沙劫。亦不能知佛智也。妙智。即中道觀智。葦(音委)。

△不退菩薩。

不退諸菩薩其數如恒沙一心共思求亦復不能知。

此揀通別不退人也。通教第三八人地。至第七已辦地。斷界內惑。名位不退。別教初住至七住。斷界內惑。亦名位不退。入八住至十向。名行不退。如是菩薩數如恒沙。一心思求。亦所不能知也。

[△@△]問。從前重重料揀。人愈多。劫愈久。智愈深。而竟不能知者。何也。答。是智不出識心度量。以識心測佛智。如適越者。不之南而之北。愈行愈遠矣。不見道。思而知。緣而慮。盡是鬼家活計。豈能究竟佛智哉。問。前謂眾生與聲聞不知。則固是矣。說辟支莫知少分。似稍有所知。至於菩薩。已能近無數佛。又能達諸義趣。既以妙智思惟。豈亦全無知耶。況復言不退菩薩亦所不知。此何言哉。答。菩薩雖曰妙智。只不過以勝二乘若果是證真妙智。於如來所說。如仲尼見溫伯雪子矣。何如來又言咸皆共思求耶。則思求二字。便是可揀之由。新發意不知者。為後授學無學中。疑阿難不應得記之案。不退人不知者。為提婆

品中。智積不信龍女成佛。及壽量品中。彌勒不信後地湧眾之案。

△五唯佛與佛知。分二。一顯佛知。

又告舍利弗無漏不思議(至)十方佛亦然。

天台云。無漏者。舉權實二智。皆無漏失也。蓋權實不二。一一難測難知。故云不思議。甚深句。頌第一希有難解之法。我今具得三句。頌唯佛與佛乃能究盡也。

△二明佛示。又二。一諸佛顯實。

舍利弗當知諸佛語無異(至)要當說真實。

此處方說出止而不說之意。正所以顯發一乘。乃極力提拔也。故此頻喚身子。而教當知。欲其生決定信。知本來是佛。就此一肩荷也。云諸佛語無異者。說無二三。本來不異。汝於佛語。當生大信力也。無異語者。是決定說。大信力者。是決定信。然所以教信諸佛者。乃所以教信我也。則我此後。定非從前指示。決要為汝說一乘道。汝亦定要生決定信。就此知歸可矣。則真實二字。正是止而不說者也。

△二釋迦開三。

告諸聲聞眾及求緣覺乘我令脫苦縛速得涅槃者。

此與後兩段。是預斷權疑之語也。天台云。上言諸佛顯實。此言釋迦開三。非各具一邊。要知開三必顯一。顯一必開三。彼此互明。以顯佛佛道同也。設有疑者。謂如來既有真實之法。何故不疾說。而必欲待後說耶。曰機不等耳。眾生為苦惱煎迫時。急欲離苦得樂。故告諸求聲聞緣覺者曰。我欲令汝脫諸苦縛。說有涅槃。其實非真。此後必應為說真實法也。諸苦縛。即苦諦中三苦八苦等。以苦能繫人。故曰縛。涅槃即三三昧涅槃也。

佛以方便力示以三乘法眾生處處著引之令得出。

設謂四十年來所聞者。皆三乘法。而諸佛所說者。亦三乘法。則三乘之名。古今定矣。豈三乘為不實之法乎。曰此皆是我方便示相而已。豈實法哉。然則三乘不實。宜乎不必宣揚。何佛佛皆說三乘耶。曰為一切人。聞有著有。聞空著空。大似避溺投火。只得假此三乘。引之令出其著耳。豈真有謂哉。況此等權執。乃二乘人不能認實相者。必有之疑。故。如來先將一一破除。不令有懷猶豫之心。則於大乘。可企及矣。略陳開顯已竟。

△二騰疑致請。分二。一敘疑。又二。一經家敘。

爾時大眾中(至)阿若憍陳如等千二百人。

此集經者。敘眾疑也。有諸聲聞。就因言。漏盡羅漢。就果言。于千二百中。獨舉陳如者。以小乘中最初稱解者也。從前既稱有解有人矣。今佛槩揀不知。安得不動執生疑。故首舉之。

及發聲聞辟支佛心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

此皆學無學人。故曰發心。然敘疑中。但舉二乘一類之機者。以此經意。原為彼稱揚妙智。在激發向大之心。所以二乘執重疑深。故偏舉耳。前料簡中言不退菩薩亦復不知。此雖不言。至後陳疑中。則有求佛諸菩薩大數有八萬。蓋可見矣。

△二會眾念。分二。一疑佛二智。

各作是念今者世尊(至)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及。

世尊自出定已來。費却許多心力。始得二乘弟子作如是念。生如是疑。則知此後受大有待矣。各作念者。因聞佛極力稱揚佛之智慧。而聲聞人。若師若資。無不作念。謂今日是何等因緣。而世尊殷殷勤勤。稱揚讚歎。言佛所得之法。如是甚深。如是難解耶。此疑實智。有所言說。意趣難解。是疑權智。于中若權若實。皆謂我輩所不能知。若我等果實不知。前來不應許得涅槃。若我等實知。何故又言一切聲聞所不能知。豈佛別有何等法門。是我等所不知所不證者。此是疑佛智。

△二疑已所得。

佛說一解脫義(至)而今不知是義所趣。

此是疑已所證。是非不果也。一解脫。即四十年前所說之解脫。乃不了義說。今謂得此法者。乃不了義法也。證涅槃者。乃中止化城也。是小歇場。非究竟寶所。而自疑謂。若我所得非真。則一解脫義。我已證得。已到涅槃。若此即真。何故言一切聲聞類。無能測佛者。如是循環自揣。不知是義所歸。是義者。即佛所稱歎義。趣者。歸也。

△二正請。分三。一初請。又二。一當機陳請。又二。一長行。又二。一陳疑。

爾時舍利弗知四眾心疑(至)甚深微妙難解之法。

眾人意念。不敢形言者。以智不及大人所酬。而身子智超群輩。則已領知眾心。故得陳已陳人之所疑也。此下三請。而如來只二止之。并前成三止矣。蓋佛觀眾機。有三周得益者。前後不同而止。故有所因也。身子疑何因緣。而如來答為一事。則所謂要當說真實也。諸佛第一方便。疑權智。甚深等。即疑實智。今舍利弗疑。則于法說之後。便得授記。陳如等各疑。則于喻說中。各得授記。新發心人疑。則于因緣周後。各得授記。所謂不疑不悟。以其疑有淺深故。得開解授記久近之不同耳。

△二陳請。

我自昔來未曾從佛(至)甚深微妙難解之法。

我自從佛數十年來。竟未聞有如是極稱佛慧。正欲顯揚。便止而不說。唯此所以令人羣疑競起。況今在會人。孰不心疑。我故敢

請如來敷陳此事。畢竟有何緣。如是稱歎。是何法如是甚深。如是難解難入耶。

△二偈頌。分四。一頌權實二智疑。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慧曰大聖尊久乃說是法。

此頌疑佛實智。慧日者。日能破暗。世人作息。皆仗日光之力。而佛以智慧化人。九界眾生之作息。無不仗佛慧之所燭也。故稱為大聖尊。久乃說者。謂數十年含忍不說。今始說之。

自說得如是力無畏三昧(至)諸佛之所得。

此頌明權智難測無能問也。力無畏等。一一照長行可了。道場。即一真寂滅場地。亦即菩提樹下。謂世尊于道場所得之法。日甚深者。曰無上者。誰能以問。而問之也。如佛謂假使滿世間人。皆如我身子。尚不能測。我獨豈能測乎。如我一類聲聞人中。又亦豈有能發問者乎。因無能問。故佛出定。只得自說。其所說者。皆是我輩難入之境。所謂唯佛與佛。乃能知之。

△二三乘四眾疑。

無漏諸羅漢及求涅槃者(至)願佛為解說。

無漏者。已證三三昧人。求涅槃者。猶未證得者也。已證未證。皆墮疑網。由不達大乘實相故也。然求緣覺者。亦有一類。即比丘比丘尼眾。更兼人天八部。相視猶豫者。以其聞所不聞。故疑無二也。猶豫。即不決所疑也。曰皆墮疑網。曰相視猶豫。曰何故說是。曰是事云何。其欲了之情。何等緊切。則瞻仰願說之誠。可槩領矣。

△三獨陳身子疑。

於諸聲聞眾佛說我第一(至)時為如實說。

此身子自陳。世尊平日。于聲聞眾中。稱我第一。今聞如來所歎諸佛智慧。竟蒙然不解。斯豈為智哉。但不知。所歎者是如來果上空竟之妙法耶。是因中所行之妙道耶。次下請佛開示。然我雖有微少智慧。皆仗如來說法恩力致之。是則為佛口所生子矣。即今合掌。待佛以微妙音。稱時稱機。如實說之。可也。觀身子合掌瞻待之際。可謂全身拶入。其為入佛知見也不久矣。

△四總明眾會疑。

諸天龍神等其數如恒沙(至)欲聞具足道。

此總明眾會。已該此界他方諸天等。數如恒沙。則知非本會矣。諸菩薩。前致請科中。未見標舉。文略也。故此言數有八萬。皆為求佛果者。又見其為深位矣。輪王以萬億國言。乃佛圓音所感。承佛威神。來至法會。今皆合掌至敬。願聞如來具足發明難思道也。

△二如來止答。

爾時佛告舍利弗(至)諸天及人皆當驚疑。

如來此處。又止而不說者。以法難思故。說之恐驚。時聽。所以鄭重不說也。。

[△@△]問。敘眾科中。舉皆二乘。今佛所止者。獨曰天人驚疑者。何也答。若論聲聞。在前一翻止處。已生疑致請。決意要聞。所謂合掌瞻仰待。豈得又驚疑而不欲聞耶。此第二止。又是激未信者信耳。

△二次請。又二。一當機呈請。

舍利弗重白佛言(至)聞佛所說則能敬信。

此是身子。代為人天作請主耳。兩言惟願說者。意在切聞妙法。而必無疑也。然今此會眾雖無量。非凡雜也。皆深種善本。根利慧深之人。必能敬信。但惟願說之。然則如來豈不知會眾根利慧深。必待身子請白而後說耶。不然。如來不說者。乃極顯妙法之難宣也。身子請白者。乃發起會眾之樂聞也。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法王無上尊惟說願勿慮是會無量眾有能敬信者。

王有自在義。如來得法自在。故稱法王。佛居等覺之上。更無過者。故曰無上尊。下三句。乃至誠懇請之詞。

△二如來止說。

佛復止舍利弗(至)增上慢比丘將墜於大坑。

爾時世尊重說偈言。

止止不須說我法妙難思諸增上慢者聞必不敬信。

今第三止中。又舉出增上慢人。則可謂意盡無餘矣。謂我若說此妙法。有一類增上慢人。不信生謗。由此毀謗大乘。必至墮苦。是以不說猶妙也。若實行增上慢人。聞如此言。自應移腔易調。慢有七種。恃己凌他。名我慢。同德相傲。名單慢。於同爭勝。名過慢。於勝爭勝。名慢過慢。未得謂得。名增上慢。於劣自安。名卑劣慢。不禮三寶。名邪慢。然世尊止而復止。不欲為說者。非憍言也。以妙法難言。非有非空。離名離相。即諸相而離諸相。以至離即俱非。恐著相聲聞不生信。故至再三止說也。

△三再請。分二。一當機再請。

爾時舍利弗重白佛言(至)長夜安隱多所饒益。

佛既復止。而當機重白。此可謂引援得力。大法可投矣。身子因佛固止不言。所以再請云。今此會眾。如我一類。尚有百千萬億。皆從久遠。受佛教化。自必能敬信也。安隱對驚怖言。長夜表一真之正位。謂皆能安隱於真俗不二之地。故曰。多所饒益。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無上兩足尊願第一法(至)則生大歡喜。

當機自稱已為長子者。以權智出于實智。故有子義。因聞佛言所得第一希有難解之法。故必請說第一法也。觀佛已曾教化兩句。則大通王子之遠因已露。豈定期身子為實聲聞耶。其間請意。勤勤懇懇。無非欲發明此難解之法。故請畢則曰生大歡喜。及至如來許說之後。訖此品終。亦曰無復諸疑惑。心生大歡喜。是知師資之意。無非要使一切人。必至法利充滿。得大歡喜而後已。

△二如來許說。

爾時世尊告舍利弗汝已殷勤三請豈得不說。

上因當機堅請。并會眾誠求。則知信根已植。無復疑惑。信植為成佛果之真因。不疑能受難思之指點。故發言許說也。略開三顯一已竟。

△二廣開三顯一。所謂廣者。廣上略詞。凡七品半經。皆開三顯一。又分三段。一為上根作法說周。分五。一如來正說。分二。一長行。分三。一誠聽揀機。

汝今諦聽善思念之吾當為汝分別解說。

如來既已許說。又必誠聽者。為今日之法。非常言也。曰諦聽。曰善思。乃欲令當下領悟也。分別解說四字。為一經權實本迹之大案。使如來但只入定放光。則此妙法無由開顯。使出定歎德止而不說。此妙法。又豈能令眾知哉。幸而因當機堅請至此。許其分別之。則難入之門。應能入矣。既許其解說之。則難解之法。必能解矣。分別者。分其權迹之因。即開示也。解說者。解其本實之緣。即悟入也。以是知權實本迹開示悟入。總不出分別解說四字。明矣。

說此語時會中有比丘(至)即從座起禮佛而退。

此于如來未啟口時。便有五千人退坐者。足見為罪根深重之增上慢也。所以如來再四不說。為此眾耳。若論輔佐如來出世利生者。則又有說焉。據迹。實為在會有一類懷上慢人。不喜大乘。深耽小果。故今五千眾。權為退席。至令如來貶責小果之罪深垢重。而讚懷真實道者。必可以進趣佛乘。使彼實行聲聞。憤大乘想。則其益人。猶非淺淺。論本。皆具頂門正眼之流。見如來纔許為分別解說。便拂袖而行。意使會中定性聲聞。知有向上不傳之妙。豈向人口角頭。食餘涕耶。此所謂蒼鷹纔見。便生擒。安可與獵犬之無靈性守枯椿者。同日語哉。不然。世尊尚于大法未揚。號令未舉。此輩便作此去就。須知輔化之流。所當為者。不止於此。佛云。示眾有三毒。而現邪見相。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足見禮佛而退四字。大有關係。所謂禮佛者。有所本也。退席者。有所歸也。決非弱喪不知歸者可擬。

所以者何此輩根深重(至)有如此失是以不住。

天台云。五濁渾多。名罪重。執小翳大。名智深。未得三果言得。未證四果言證。名增上慢。有如此失者。謂障執慢三種之失。所以不住也。

[△@△]此處當有別論。所謂獅子林中。原無異獸。豈靈山會裡。猶藏無行之人。設有已經四十年淘汰。必不如是之甚。依身子請詞中。有佛已曾世世教化如是等。若果以不信退席。則身子識人不盡。或謂恐今會暫到者。容或有之。即使暫到。必因如來圓音所感。亦皆善根深厚。設實有增上慢人。退席而去。法則不圓。何以稱妙。又何以謂斷疑生信之用乎。須知自誠聽揀機下一節。乃經家敘陳。當時有如是退席之人。見其將聞即退。故以罪深等責之也。觀佛後文。但云。彼退亦佳。不甚深斥。足識其為本會之引緣也又如來于第三止中云。諸增上慢者。聞必不敬信。彼感此應。何等明白。具眼者審之。

世尊默然而不制止。

天台云。上聞略開三顯一。言略義隱。猶未生謗。足以作繫珠因緣。去則有益。若聞廣開三顯一。必乖情起謗。住必有損。是故不制止也。

[△@△]又須知如來默然不制止處。猶為可想。足見是父是子。所謂鴛鴦繡出從君看。不把金針度與人。

爾時佛告舍利弗我今此眾無復枝葉純有真實。

天台云。枝葉細末。不任器用。此等執方便者。於大非器。今謂無枝葉。已成全材。堪為大乘法器。

[△@△]約理。離根本外。豈復別有所謂枝葉哉。是則枝葉明妄。根本即真也。妄存混智。法則不妙。今謂無枝葉有真實。斯可謂實相為體矣。據此則可以將五千人。表五識圓盡。所謂眼不見色。耳不聞聲。鼻不知香。舌不了味。身不受觸。是枝葉盡也。唯一志向前。而為根本。是純有真實義。如此說者。則不致偏枯。

舍利弗如是增上慢人(至)汝今善聽當為汝說。

天台云。應知上慢不全無法。但以淺位。自謂增上。而慢他人也。以退為佳者。由以小自翳。復妨他大。今退無謗法之愆。復無障他之過。故云佳矣。

[△@△]佳者美也。如來美其枝葉脫盡。唯一真實。斯謂妄盡真存。則施大法無難矣。故下囑云。汝今善聽。如師子乳。唯琉璃瓶能貯。

△二受旨誠聽。

舍利弗言唯然世尊願樂欲聞。

天台云。唯然者。應聲之切。即應諾也。唯之聲速而質。諾之辭緩而文。

[△@△]願樂者。潔誠盡敬之意。如謂我輩勤懇之甚。孰不欲聞也。

△三正與開示。分二。一廣開諸佛權實。又二。一總明諸佛。分四。一歎法希有。

佛告舍利弗如是妙法(至)如優曇鉢華時一現耳。

此科為一經大案。正為當機。分別解說。一切聲聞辟支佛。所不能知。唯佛與佛。乃能究盡之諸法實相也。知音云。如是二字。即前謂諸法如是相等之十如是。妙法二字。即前文性相本末等之諸法。前云諸法。此云妙法者。前由會眾未發大心。則三乘不得濫于一乘。性相未融。本末未會。不得究竟成一相一種。故謂之諸法。以法相未忘故也。所以二乘人不得授記作佛。今既請為如實開示。而如來又許為分別解說。則性相本末等法。皆歸實相。將一切差別染淨三乘二乘。融為一法。攝無量義。而為一義。故曰妙法。而二乘人。始有受記劫國莊嚴之分。故如來至此。始指定前文。曰如是妙法也。

[△@△]時乃說之者。時字最重。時未至。即大聖當陽亦無如之。何故。四十年來。雖抱如是妙法。無開口處。時一至。則百卉吐芳。皆各自有生芽。故身子三請。遂開劫外百代之香。是以十方三世一切諸佛。欲暢本懷。無不待時。而會眾得聞。如是唱演。真為千生希覩。正如優曇出現。是人力所不能強。今將欣逢。而卒然放顏。實為奇遇。未可作等閑觀也。優曇者。即靈瑞大寶青蓮華。此華出時。定有金輪王應世。國土自然嚴好。人民壽命。皆得增長八萬四千。故借世間希有之瑞寶。以喻出世希有之妙法也。

△二說無虛妄。

舍利弗汝等當信佛之所說言不虛妄。

上言說時已至。此言語無虛妄。雖說種種道。其實為一乘。而教必令信者無他。只一大事因緣而已。

△三開方便門。

舍利弗諸佛隨宜說法(至)譬喻言辭演說諸法。

此正釋前智慧門難解難入。隨宜者。是諸佛開方便門。隨其眾生根信欲樂之權法也。何故方便權說之意趣。亦如是難解難入耶。言諸佛雖有種種緣喻言辭等。其實皆一法也。所演說諸法。即一乘也。非離此外別演一乘。是所以難解入也。

△四示真實相。分五。一標人法殊勝。

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有諸佛乃能知之。

此釋前智慧甚深。是法者。即承上演說諸法。即是實相之妙法也。思量等。六識本具分別功能。七識執我。有思量功能。謂我雖以種種方便。所演者唯一法也。此法決不可以思量分別解。故汝二乘。每用思惟。無能究竟。而此即權即實之法。唯有諸佛乃能知耳。

△二論出世本懷。

所以者何。諸佛世尊。唯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于世。

此又承上言。法既殊勝。唯佛乃知。則人無能知。故此又論。諸佛本此權實無二之法。由人無能知。故出世為人指示。所以云諸佛唯獨以此一大事而出世也。總萬有之志為一。盡聖凡之量為大。發能所之功曰事。具本末之性為因。成自他之德為緣。如來本為與人。顯發各自具得之甚深智慧。故曰一大事因緣。又云唯有此事。更無餘事也。

△三徵出世因緣。

舍利弗云何名(至)一大事因緣出現于世。

上明諸佛本此出世。此問諸佛本此出世為何因緣。故下云。原為要與眾生。開示此法。令人各各悟入此法。故此出世。

△四正分釋四門。又四。初明理一。又二。一正釋。

諸佛世尊欲令眾生(至)入佛知見道故出現于世。

諸佛世尊。總三世十方塵刹之諸佛。是乘此大事出世。為能開能示能悟能入之人。乃一理之所主也。欲者要也。令者使也。眾生總該九界之有情。開者。發其蒙閉也。知見二字。總攝六根。加一佛字。乃眾生本具之妙法。即如來藏身三昧。故曰佛知見。此屬因中知見也。復加使得清淨。足顯是在迷之體。不經開發。未必清淨。然一切如來出世。本要使九界眾生。各各開發本有之佛知見。而使之六根俱得清淨也。是則一開之後。永離六塵痴惑。更不為迷執權疑。所封閉也。示者。有所昭告于九界眾生也。則此佛知見三字。乃諸佛世尊所證得者。屬果上知見。蓋眾生雖則佛知見本具。不假修習。何以能知。故諸佛先示已證。而出定揚德矣。則前來放光現瑞。皆示佛知見也。而開示屬教。為佛所開發指示也。悟者。忽然惺覺也。承上如來開發指示本具六根之妙明真性。及至功窮力極之時。而一朝豁然。如從夢起。始悟自性之佛知見也。入者。親臨也。又言知見道者。即所到之處。由佛開示之後。起行功夫。修證畢到之地。故曰知見道也。此悟入屬機。又一三屬性具。二四屬修成。前徵諸佛。何故出現此。謂為要開示佛知見故。為使眾生悟入佛知見故。則是佛知見。便為一大事。而大事即因也。開示悟入。總屬引起修證之緣。是為一理之因緣也。

△二結成。

舍利弗是為諸佛以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

此方結成。佛原為開示佛知見。而令人悟入佛知見之故。所以出現於世。

△二明人一。

佛告舍利弗諸佛如來但教化菩薩。

天台云。就昔方便。謂教化三乘。其意本為化菩薩也。如彼窮子。自謂客作賤人。而長者所觀。實為己子。則所為之人。無二三也。故曰教化菩薩。

△三行一。

諸有所作常為一事唯以佛之知見示悟眾生。

○三乘眾行。名之為諸有所作。為圓故諸。所以為一事也。其所行所作。亦唯以佛知見。是趣無他行也。

△四教一。

舍利弗如來但以(至)無有餘乘若二若三。

一佛乘者。即一大事。乃佛知見也。餘乘即二即三也。天台云。若是則般若中之帶二。方等中之帶三。皆不了義說。及至今日。則教唯一乘矣。

△五結諸佛如是。

舍利弗一切十方諸佛法亦如是。

此承上諸佛出世皆如是也。則又言一切十方。乃總統無餘之意。所謂佛佛道同也。

△二別明三世。分三。一明過去。又二。一開權。

舍利弗過去諸佛(至)而為眾生演說諸法。

○此廣舉過去諸佛為一大事出世。所有教理行果無二。演說諸法。是教無二。

△二顯實。

是法皆為一佛乘故(至)究竟皆得一切種智。

○為一佛乘。是理無二。令眾生聞法。得一切種智。是行果無二。是法。即演說諸法中之是法也。非離諸法外。另說是法。故謂開權顯實。則實乃權中之實。決定不二。

△二明未來。亦二。一開權。

舍利弗未來諸佛(至)而為眾生演說諸法。

△二顯實。

是法皆為一佛乘故(至)究竟皆得一切種智。

○此廣舉未來諸佛出現于世。為眾生故。所有教理行果。亦復如是。

△三明現在。分三。一標出世意。

舍利弗現在十方(至)多所饒益安樂眾生。

此于現在。則舉十方。而又言無量百千萬億土。明橫徧之依嚴。諸佛世尊。該盡正報無餘。雖多佛出世。無非以一大事因緣。而開示之。必多所饒益。令一切眾生而悟入之。必多所安樂。此是諸佛出世之本意也。

△二方便開權。

是諸佛亦以無量無數方便(至)而為眾生演說諸法。

△三為眾顯實。分二。一別明現在教行。

是法皆為一佛乘故(至)究竟皆得一切種智。

此上三翻。皆言凡佛出世。說雖三乘。究竟唯一。從佛聞法者。雖有小大之別。究竟到頭。還歸一切種智。世尊如是舉揚。意使會眾各自領悟。故前囑云。諦聽善思之也。

△二總明三世人理。

舍利弗是諸佛(至)欲令眾生入佛之知見故。

諸佛說雖有二。其實皆教菩薩法。所示者佛知見而汝等所悟入者。亦佛知見。幸勿自限自小。可也。直指云。此總舉十方諸佛次第出世。所有教理行果。悉皆無二。以結章初諸佛世尊開示悟入四門之旨。承此四門。掃蕩大小聖凡迷悟混濁之執。便見真俗一如。凡聖一體。古今一色。是名佛之知見。

△二廣開釋迦權實。分四。一明開顯。

舍利弗我今亦復如是(至)方便力而為說法。

上已引明三世。此則彰自所由也。謂不但三世十方諸佛。為一大事出世。開權顯實。即我今日。亦復如是。前來不說一乘者。深知汝等有種種欲。種種者。如三界權小。各各所欲不同。不但只欲而已。又加深心所著。只得隨諸眾生本有著性。故不得不施方便也。前云。眾生處處著。引之令得出。故以種種因緣等。而為權說。此正屬開權。

舍利弗。如此皆為得一佛乘。一切種智故。

如此二字。指上開權所說之意。竟不為他。總皆要一切人得佛知見。成一切種智故。所以將無數方便。而誘引之也。此方顯實。一切種智。即佛種智也。

△二明五濁。分二。一標意。

舍利弗十方世界中尚無二乘何況有三。

若論此法本來清淨。湛一如空。二尚不有。況復三乎。但未審諸佛何故不即顯實。而必欲開權。

△二明濁。

舍利弗諸佛出于五濁惡世(至)眾生濁見濁命濁。

此方明不得已而說二說三也。天台云。劫即時分。濁者。即渾而不清也。且眾生心水。本來清淨。只緣五重亂想。雜入其中。頓成渾濁。然劫濁無別自體。但有下之四重。便得濁名。故曰劫濁。見濁。即五利使為體。廣開有六十二見。煩惱濁。即五鈍使為體。五皆昏煩惱悶身心者。眾生濁。亦無自體。攬見慢果報三濁。立此假名。命濁。即連持色心而為體也。若論五濁之相。四濁增劇。聚在一時。名劫濁。瞋恚增劇。刀兵起。貪欲增劇。饑饉起。愚痴增劇。疾疫起。三災起故。煩惱倍隆。名煩惱濁。諸見轉熾。名見濁。粗弊色心。惡名穢稱。名眾生濁。催年減壽。名命濁。

○又自近論。以人壽百歲時。始入劫濁。溯流而言。眾生無始。自晦昧為空時。便入劫濁。并該四大山河等。有成住壞空之劫也。見濁者。以四大本皆無情。由因妄織。雖針鋒草刺。咸成痛覺。而眾生堅起我見。為諸見之主也。煩惱濁者。煩擾也。惱勞也。緣塵盈念。無時而不勞擾也。眾生濁者。由流轉諸趣。變幻一切眾生之相故也。命濁者。由六根結滯。命托於中。根塵攬結。則為命存。根塵離散。則命亡也。

如是舍利弗劫濁亂時(至)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此總該五濁。慳貪即煩惱。嫉妬即見。不善根即命。由此五濁渾深。眾生障重。所以諸佛只得開方便門。隱實施權也。

△三明真偽。分二。一揀偽。

舍利弗若我弟子(至)非阿羅漢非辟支佛。

上既說明開權。原不得已則所說皆一。若我弟子自謂已證羅漢。已得辟支。如來正當顯發一乘。汝又不聞。而亦不知。返謂此為教菩薩事。是以方便為實。則非真也。故曰。非佛弟子等。

又舍利弗是諸比丘(至)若不信此法無有是處。

自謂得道。則非佛所許也。雖得盡分段。而變易未忘。豈真是最後身耶。不復志求者。即不回心也。若但得小果生滿足。證而不回心向大。亦即是未得謂得。未證言證。便是增上慢流。亦是罪根深重。定非吾子也。何故。若實有證。豈不信有向上涅槃耶。

△二明真。

除佛滅度後現前無佛(至)解義者是人難得。

前謂得羅漢辟支不信。為增上慢者。由佛現在有說有示。而不樂聞。自謂有所得有所證也。若佛滅後。出無佛世。則無開示之人。雖于此經不生信受。猶可許為非上慢之儔。何也。佛滅之後。雖有此經。以其甚深難解。求其讀誦者難得。若能解義。此猶為難得。若有求證無上道者。則畢竟如優曇華。一切皆愛樂。此所以許其為真矣。

若遇餘佛於此法中便得決了。

天台云。恐有疑者。謂若佛滅後。而不能解此甚深義趣。則未來人。永無證真之時矣。曰。不然。若於他國。遇佛出世。必說此經。若一聞之。即得決了。故佛云。我餘國作佛。更有異名。為說妙法。是其意也。

△四明無妄。

舍利弗汝等當一心(至)無有餘乘唯一佛乘。

自若我弟子。至於此法中得決了一節。皆激責之詞。至此方明示會眾決當生信無二無三也。佛自出定以來。重重拂三乘之迹。重重顯一乘之妙。此處又舉唯一佛乘。自誓無虛。以勸會眾。一心信解者。無別。只要人自信自知。各各具有眉間一段光明。而光中圓具十法界相。決不得推向諸佛分上。而埋沒已靈。故後頌中結云。自知當作佛決定無有疑者。亦從此再四叮嚀。一心信自本具一心。解自本佛之不虛妄語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上許答。又二。一頌已退不堪。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比丘比丘尼有懷增上慢(至)不堪受是法。

此頌五千退席。長行但舉五千。此分四眾。直指云。約理是四眾人。同轉五識。并諸心所也。出家二眾謬謂得道。故所使屬上慢。在家自恃尊貴。故所使屬我慢。女人則又信力眇劣者。故所使屬不信。不自見過者。因心所蓋覆也。戒有缺漏者。以心所紛飛不定也。瑕玼。乃美玉之玷。所使是真如之玷。言護惜者。心所造惡。不欲他知也。心所之黠慧。曰小智。心所之浮偽。曰糟糠。真如將轉。曰佛威德故去。心所虛妄。曰眇福。心所無體。曰不堪受法。始見妄盡真窮。而一朝脫落。是退席意。約法。是身子等。不執權教枝葉。將近一實。故此許說。瑕(音遐)。眇(音眇)。

△二頌已住誠聽。

此眾無枝棄惟有諸真實舍利弗善聽。

諸字。非眾多之謂。是成頌之辭。所謂繁柯脫落盡。唯有一真實。此又誠善聽者。乃重重警惺也。

△二頌上正答分二。一頌四佛章。又四。一頌諸佛。又五。一頌諸佛施權。又二。一正頌施權。

諸佛所得法無量方便力(至)令一切歡喜。

前三句明諸佛證得此法。復以方便變通。所謂頭頭演妙也。佛所得者。是自證之實智。長行謂如是妙法也。無量方便兩句。是權智。長文謂諸佛隨宜說法也。眾生心念。即九界眾生之念。于事未行之先作想念也。種種所行。乃念中所存之事多而難言之數。

所行道三字。乃發行事業之道路也。若干。是不盡之言。諸欲性者。九界眾生。樂欲不同。故曰諸欲。然而欲之所私。若染若淨。皆稟先世善惡之業因也。佛知眾生如此根性不同。故以方便引導。令一切人。隨其本性。得歡喜耳。

或說修多羅伽陀及本事(至)優波提舍經。

天台云。修多羅。此云契經。有總別兩種。總則為聖教之通名。別則於十二部中直說法相者是。伽陀。此云孤起。不頌長行。乃孤孤另起者是。本事。即說往昔本所行事。如捨頭目髓腦國城妻子之類者是。本生。即說往昔于九界中受生之事。未曾有。即佛現種種神通。眾生恠未曾有者是。因緣。有內外大小之分。如化城品說宿世因緣之事。譬喻。如本經優曇鉢。并火宅等喻是。祇夜。即重頌。優波提舍。此云論議。如外道與佛論量人天因果世出世法有無真假等是。此佛四十年前隨宜所說。性相本末諸法。載之九部。若加方等無問自說并授記三種。成十二部。

△二結施權意。

鈍根樂小法貪著於生死(至)為是說涅槃。

此結成施權之意。知音謂。此九部之說。非佛本懷。乃不得已。為鈍根眾生。樂於小法。不信大乘。而愛著生死。往昔於無量佛所。不行甚深妙道。故為眾苦惱亂。由此等人。只得為說有餘涅槃。作止息也。

△二頌顯實。分四。一頌理一。

我設是方便令得入佛慧(至)以故說是經。

設方便者。正應長文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原以此法難思難解。只得說九部法。權引于人。令人佛慧。既曰方便。豈是實法。所以不說汝等有成佛分。其不為汝等作授記者。非憫而不說。以說此大法時節未至。及今汝二乘。機已純熟。必當作記之時。豈更如前來二三其說。是決定顯發佛之知見。說大乘耳。正應長行時乃說之。要知今日所說是實。則四十年前之九部法。不過隨順方便。原其本意。無非假此權說引入大乘為本。以故今日竟為汝等。說此妙法華經也。

△二頌人一。

有佛子心淨柔軟亦利根(至)皆成佛無疑。

頌上諸佛如來但教化菩薩。此但申明為諸菩薩說大乘也。心淨者。迷悟情忘。柔軟者。真俗一致。利根者。理事齊到深妙道。即福慧雙修。況此等人。既能行深妙道。則心如佛矣。既得柔軟無嗔。則形如佛矣。內外如佛。豈不于來世得作佛耶。此皆為最上乘根。深心念佛下。又明一類發大乘心者。雖未于無量佛所行深妙道。而今亦以深心念佛。嚴持淨戒。聞知有得成佛道之時。

生大歡喜。我故知彼決定信向。心行俱嚴。所以為彼說大乘也。凡此會中。有聲聞菩薩。聞說大經。乃至一偈。亦可作當來成佛之因。故知此會人無大小。皆一機也。此聲聞菩薩。應指通別中三乘人。

△三教一。

十方佛土中唯有一乘法(至)說佛智慧故。

此頌如來但以一佛乘。為眾生說法。無有餘乘若二若三也。天台云。無二者。無通教中半滿相對之二。無三者。無三藏教中之三乘也。如此二三。皆是假名引導眾生。即方便教也。上言聲聞菩薩聞說一偈必至成佛無疑者。以今日所說乃佛之智慧故耳。

△四頌行一。

諸佛出於世唯此一事實(至)此事為不可。

前三句。頌上諸有所作常為一事。終不以小乘兩句。頌明常為一事之意。佛自住大乘。至以此度眾生。頌上唯以佛之知見示悟眾生也。諸佛所以出於世間。唯示佛知見一事。為實說。二乘三乘。皆非本願。而如來終竟不以小乘化度於人。次下釋成。何故不以小化人。佛自己既住持大乘。而所得之法。皆定慧莊嚴。唯以此定慧莊嚴之法。而度生也。下又轉釋云。若佛自己證得無上大乘平等之法。而又以小乘化人。則佛有愛己之心。必墮慳悋之過。而於出世。為一大事因緣。相倍戾矣。故曰此事不可為。

△三頌勸信。分二。一舉果勸信。又二。一舉內心。

若人信歸佛如來不欺誑(至)而獨無所畏。

此出成諸佛以大化人之意。若人者。即能信能歸之人。人既歸信于我。我豈欺誑于人。如來不欺。則所作真實。是身淨。為人可歸。如來不誑。則所說不虛。是口淨。為人可信。無貪嫉。則願人成佛。是意淨。為人可念。三業既淨。而諸法中惡。皆已斷除也。諸法者。即眾生三業不淨。于諸塵境上。起種種業。今言斷者。以如來三業清淨。則諸惡永斷。故于十方。出世利生。任于九界。縱橫而無所畏也。

△二舉外色。

我以相嚴身光明照世間無量眾所尊為說實相印。

由上三業淨故。則感如是莊嚴。若使如來有高下彼我之見。說大說小。則成欺誑。豈得相好嚴身光明普燭。為無量人天之所尊敬。又豈能為無量人天。說實相法印乎。此欲使人決定。信其不二也。實相印者。佛以妙法為印。印定九界眾生。悉皆作佛。若究竟不說實相一乘。則非真印。即為假說。是妄傳其旨矣。

△二舉因勸信。

舍利弗當知我本立誓願欲令一切眾如我等無異。

此是如來因中。所有誓願。即四弘誓也。欲令一切眾如我無異。是眾生誓度。度生非備達法門者不能。故攝法門誓學也。

如我昔所願今者已滿足化一切眾生皆令入佛道。

願已滿。即佛道已成。成佛者。豈煩惱不斷。則今說一乘妙法。即酬因答果矣。

[△@△]問。佛願云。眾生無邊誓願度。則願度一切也。即今眾生未盡。何云願滿。答。論佛成等正覺時。則一切眾生。同成正覺。豈于佛外另有不度之生耶。若據此會。且就一期應緣將畢。令三乘人。皆得授記成佛。是名願滿。故云。但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

△四頌五濁。分三。一總明五濁障重。

若我遇眾生盡教以佛道無智者錯亂迷惑不受教。

眾生受苦。諸佛興悲。悲苦相對。故云相遇。又遇者。即眾生有感。佛即時應。感應潛通。故名曰遇。如謂眾生不遇我則已。若遇我。必為說佛知見。無論四生六道。盡教成佛。其奈眾生無智。錯亂修習。不唯不得成佛。而返成聲聞緣覺外道天魔及魔眷屬。此皆是聞而不解。不捨識心者。自成錯亂也。又有少智樂小法者。固守已執。坐證偏空。妄謂得證。不信作佛。不發大乘心。不行深妙道。此又是不聞不見不捨權執者。自成無智也。則無智錯亂四字。含兩種人不受教。錯亂修習者。因迷不受。無智修行者。因惑不受。且迷者。如迷方之人。總不知方向何所。惑者。雖知方向。但將南為北。故迷惑二字。雖有輕重。總為不受教也。

△二別釋五濁深源。分五。一眾生濁。

我知此眾生未曾修善本(至)備受諸苦毒。

天台云。善本即真如實相也。五欲即色聲香味觸。痴即無明。愛即貪欲。此眾生。即前迷惑不受教者。謂我知此等人。於曩劫中。未聞佛之知見。所以妙善根本未修。其所以無善根者。只因堅著五欲。由痴惑無明。生諸貪愛。由貪愛故。生諸苦惱也。欲因緣者。痴愛為因。五欲為緣。又財色名食睡五者。皆為人之所欲也。由此諸欲因緣。致令墮三惡道。三惡道。即地獄餓鬼畜生。三皆極惡人所居之地。故曰惡道。不唯三惡道而已。由此因緣。輪迴六趣三苦八苦。三毒諸毒。無不備受。則此眾生可謂濁之極矣。故曰眾生濁。

△二命濁。

受胎之微形世世常增長薄德少福人眾苦所逼迫。

命以連持色心為名。形字。便具足色心二種。微形者。對廣大法身而言也。謂眾生所具之法身。本周法界。終不為五陰之所羅

籠。祇緣一念不覺。頓成迷倒。以諸欲因緣。輪轉不息。從生至生。了無出要。故受此微形。由惑業相引故。世世增長。如此從苦入苦。皆由德薄垢重福少業深。所以受生老病死。眾苦逼迫。則慧命喪亡。成命濁矣。

△三見濁。

入邪見稠林若有若無等依止此諸見具足六十二。

此由眾生為苦所逼。妄求脫苦。悞入諸見。總屬邪解。故名邪見。稠林者。以諸見稠密如林故。有無。即斷常二見。等者。等身邊邪見戒及六十二見。由此諸見渾濁。而正見不興。成見濁矣。天台云。如外道計我。有四句。一色即是我。二離色是我。三色大我小。我住色中。四我大色小。色住我中。於五陰中。各計四種。成二十見。又約三世。各具二十。成六十見。加本有斷常二見。成六十二。稠(音酬)。

△四煩惱濁。

深著虛妄法堅受不可捨我慢自矜高諂曲心不實。

虛妄法。即前所執諸見也。由著之深。所以受之。亦堅而不能捨也。彼既執邪為正。返謂正不可及。即生大我慢。下視一切。則自高自矜也。諂曲者。以己謬解。諂媚于人。望人曲從于己。皆不實之心。由此攪擾心田。昏煩惱悶。成煩惱濁矣。矜(音京驕矜自負也)。

△五劫濁。

於千萬億劫不聞佛名字亦不聞正法如是人難度。

因上四濁。擾亂本真。則長劫沉淪。受諸極苦。既迷一真妙性。則不知本自天然。是不聞佛名字也。既執邪見妄理。則不聞本有妙法。是不聞正法也。如是執妄迷真。正因不顯者。豈易度哉。

△三結說小大之由。

是故舍利弗我為設方便說諸盡苦道示之以涅槃。

此正明為五濁眾生故。說三乘四諦法也。苦即苦諦。以果攝因。而集諦在矣。盡苦之道。即三十七品道諦也。示涅槃即滅諦也。

我雖說涅槃是亦非真滅(至)來世得作佛。

言我所說所示之涅槃。乃空無相無作三三昧有餘涅槃。是皆功勳所至。既屬功勳。而曰有餘。豈真是如來大寂滅海。如金出鑛。如木成灰之究竟涅槃耶。故曰是亦非真滅。諸法從本來等。謂世出世間種種諸法。皆即如來妙明圓心。所謂本如來藏。性色真空。不假功勳。自來寂滅。于中覓一毫去來生滅之相。了不可得。故曰從本來常寂滅也。今欲得證此常寂滅相。須是汝諸佛子行持此道。得福智圓滿。方始成佛。此所謂事非頓除。因次第盡也。

△五頌不虛。

我有方便力開示三乘法(至)唯一無二乘。

前兩句明釋迦開三。次兩句明諸佛顯實。下四句總明諸佛與我所說畢竟不二。要知我說三乘。原為顯一。諸佛說一。方便開三。總為一大事因緣。出現于世。此正頌長文。汝等當信解佛語。言無虛妄。無有餘乘。唯一佛乘。

△二頌過去佛。分二。一頌開三。

過去無數劫無量滅度佛(至)演說諸法相。

頌過去無量諸佛。為一大事出世。開權說三。無不以方便說諸法相。諸法相者。即前謂十界十如之法相也。

△二頌顯一。分二。一總頌。

是諸世尊等皆說一乘法化無量眾生令人入於佛道。

說一乘。是教一。化無量眾生。是人一。令人佛道。是理兼行一也。

△二別頌分二。一總約五乘顯一。

又諸大聖主知一切世間(至)助顯第一義。

此明過去諸佛觀機遲鈍。從實立權。以證今日之開權顯實不虛也。知字。即佛觀機。知一切世間。若天若人。以至羣生之類。各各深心之所欲也。深心者。乃人天著境之心。堅不可拔。所欲者。即樂欲五塵也。由此欲習難除故。佛以異方便。漸漸誘引。必得佛慧。故曰助顯。異方便者。即人天所作。有為功用。乃至一華一香。一聲一色。故曰異。無非引人歸第一義。故曰方便。

△二別約五乘顯一。分三。一約菩薩。

若有眾生類值諸過去佛(至)皆已成佛道。

天台云。若作五乘釋者。但是六度菩薩乘。若作七方便釋。兼得通別菩薩乘。何故三教大乘。皆行六度。而用心有別。以相心行六度。即三藏菩薩。以無相心而行。即通教菩薩。以非相無相心次第行。即別教菩薩。今但列六度。未審判屬何教。依上云異方便。即三教菩薩之方便也。六度。前五屬福門。後一屬慧。故曰種種修。雖佛權開方便。其實引之。令人佛道。故曰皆已成道。[△@△]問。科中既云顯一。則六度當是大乘正方便也。何得同曰異方便。答。方便雖異。而引入之佛道一也。況此是佛舉過去修行。至今已成道之因。人亦不過詳明。光中所見修行事相。令今會未至者生信耳。雖曰顯一。其實即權之一。雖正異之稱不同。總屬如來方便。皆渡河之筏也。

△二約二乘。

諸佛滅度後若人善轉心如是諸眾生皆已成佛道。

天台云。六品歎阿羅漢心調柔輒。又淨名云。住調伏心。是賢聖行。此偈約聲聞緣覺。但曰善輒心。三字為因。便結云。皆已成佛者。要知修心既善。則不為三界惡習牽引受生。而分段可離。心既調適柔輒。定非剛強難化之流。則進趣佛果無難。故斷曰成佛。則善輒心。乃佛異方便之所成也。

△三約天人。分二。一約緣因顯實。分十。一供佛起塔。

諸佛滅度已供養舍利者(至)積土成佛廟。

此引過去諸佛滅度之後。有諸眾生。於像法中。廣收舍利起塔供養。塔既以萬億言。而皆以七寶莊嚴。則其所得之福。不可量也。然石廟與塔。名異體同。亦即安處法身之慈悲室也。經云。如來室者。大慈悲心是。慈能與樂。則可以自安安人也。曠野乃人所不經處也。而亦起塔。則見佛身無不在也。此中以寶以石。以木以土。無非是成佛之因。玫(音梅)。瑰(音規)。櫛(音密)。

△二戲沙作塔。

乃至童子戲聚沙為佛塔如是諸人等皆已成佛道。

聚沙雖戲作塔。即真正聚沙時。則念念皆佛。豈不為成佛之本耶。如是諸人等。總舉起塔廟者。言塔高顯。表智。廟廣大。表理。即事不壞俗諦。是福足。即理不違真諦。是慧足。福慧雙嚴。故皆得成佛。直指云。約理。沙表塵塵三昧。所謂一塵與法界齊等。則一一塵中。有塵數諸佛。據此則又非異方便可擬。但應真聖流。現童子身說法者有之。如華嚴之自在主童子。善財見於河渚上聚沙為戲者。是也。

△三至心建像。

若人為佛故建立諸形像刻雕成眾相皆已成佛道。

此下總標諸佛滅後。有於像法中造像功德。前起塔為供舍利。乃佛遺形。雖非全真。而是分真。今像雖設立。而是假名。亦即令人從假而悟真也。雕(音凋)。

或以七寶成鍮石赤白銅(至)皆已成佛道。

此并後兩段。乃別列造像者。有此三種。從勝向劣。先明以寶等各隨己力。以欣心供養。不出此種種諸物也。故結云如是諸人。雖所造之物不同。其瞻敬之誠無二。故皆得成佛。鍮(音偷)。鉛(音延)。膠(音交)。漆(音七)。

彩畫作佛像百福莊嚴相自作若使人皆已成佛道。

次約彩畫。又劣于雕刻。言百福莊嚴者。乃佛本具之相好也。今若有人。能畫如來如是相好。或使人作。佛因已植。皆得成佛也。

△四戲畫作佛。

乃至童子戲若艸木及筆(至)皆已成佛道。

又次言童子以戲心作像。事雖戲。而欲作之心等也。足見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如是之人。由假而真。令功德漸積。則福生矣。悲含慧心。戲作者像成。未有不至誠求應。則屬智心。智積而慧自生矣。福慧漸具。必成佛果。

△五結成顯實。

但化諸菩薩度脫無量眾。

此總結上起塔造像等之異方便也。方便雖異。總為成佛之基。則此等亦即是化菩薩法。非僅人天有漏善也。由此奇異方便。事不論貧富。心不論智愚。則人人可得而為。所以度脫者眾。造像功德經云。有十一種功德。一世世眼目清淨。二生處無惡。三常生貴家。四身有金色。五豐饒珍寶。六生賢善家。七生得為王。八作金輪王。九得生梵天壽命一劫。十不墮惡道。十一後生還能敬重三寶。約理。起塔表見法身。造像表見圓理。既得見法身具圓理。非佛而何。所以結此方便。皆是化菩薩法。故科云顯實。

△六諸塵供養。

若人於塔廟寶相及畫像以華香幡蓋敬心而供養。

此引古供像得道之異方便也。直指云。既有敬心供佛。其佛在矣。必至成佛。約理。華表圓行芬敷。香表信戒普薰。幡表智慧運轉。理事雙融。故曰敬心供養。

若使人作樂擊鼓吹角貝(至)盡持以供養。

此引古供樂得道之異方便也。盡持妙音。以供養佛。則與起塔造像之心等也。直指云。樂有八音。表八正道之法音。以娛佛也。樂書云。有梵貝。大可容數斗。南蠻國吹以節樂。箜(音空)。篪(音候)。

或以歡喜心歌唄頌佛德乃至一小音皆已成佛道。

上以樂之妙音供此。以口之妙音讚。皆佛之異方便也。歌。歌揚。唄。讚頌。而所歌所頌。皆佛妙德。非詞曲也。乃至者。超略之辭。則不止一小音而已。小音尚得作佛。況作梵耶。一音尚爾。況眾音耶。且音之所起。發于內心。又是歡喜至誠。豈非成佛因乎。唄(音敗)。

△七散心獻華。

若人散亂心乃至以一華供養於畫像漸見無數佛。

前是敬心獻供。此是散心獻華。心雖散而覺有佛可供。是可以發良知之由矣。此中以一華以畫像言。其況意可知。曰漸見。曰無數。佛則知因雖微。而積之可成佛也。

△八身業供養。

或有人禮拜或復但合掌乃至舉一手或復小低頭。

此以身業供養之異方便也。始從見佛作禮。必至五體投地。次但合掌。又次但舉一手。又次只小低頭。論此等因心極微。而必至成佛者。正如人食少金剛。必至穿皮而出也。

△九結成福聚。

以此供養像漸見無量佛(至)如薪盡火滅。

此字指上諸塵供養。并至心散心之意業。歌唄頌德之口業。及前科之身業。由此三業供養之因。漸見無量諸佛。修諸善本。已至成佛度生。既酬因答果。能事已畢。則入無餘涅槃也。薪喻化機。火喻智願。機盡智亡。如薪盡火滅。

△十散心念佛。

若人散亂心入于塔廟中一稱南無佛皆已成佛道。

此明散心念佛之異方便。對前諸供養屬事。此雖散心念佛屬理。不唯念念無間。即散心一念。亦可以為成佛之因也。天台云。南無或云那謨。此云皈依。亦云度我。大品云。若有人稱南無佛陀。乃至畢苦。其福不盡。

△二約了因顯實。

於諸過去佛在世或滅後若有聞是法皆已成佛道。

此舉過去九界眾生。或佛在世親聞說法。或佛滅後從師得聞。以此聞法之因。皆成佛道。直指云。此皆是引過去諸佛化導儀式。為此會三周作證也。

△三頌未來諸佛。分二。一頌開三。

未來諸世尊其數無有量(至)以無量方便。

此頌未來諸佛出世。開權無量方便。即權智化導。謂種種因緣等也。

△二頌顯一。分四。一頌人一。

度脫諸眾生入佛無漏智若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

無漏即實智。佛以一音。說一乘法。所謂皆是一相一種。說既是一。令聞者入佛無漏。皆是菩薩。故人是一乘。

△二頌行一。

諸佛本誓願我所行佛道普欲令眾生亦同得此道。

諸佛。即未來諸佛。本誓願者。佛于因中發願。願一切眾生皆成佛道。故自行此道。令人聞此修此。而亦復得此也。

△三頌教一。

未來世諸佛雖說百千億(至)是故說一乘。

前四句明未來諸佛。雖則從權說百千萬億無數法門。是皆方便。其實本意。原為開示佛知見。而圓成一大事因緣。故說一乘。兩足者。即福足慧足也。知法等。大毘云。知者。即佛正徧知覺也。法者。即心法也。常者。乃真常不變也。無性者。無自性無

他性也。若此一真如心法不常。即成斷滅。何有三乘五性乎。若此法定五。則聲聞只是聲聞。緣覺只是緣覺。乃至人天六道。只是人天六道。永無成佛之時。決定不易也。由知此法真常。而無一定之性。故隨熏成種。以凡法熏之。成凡聖法熏之。成聖。所謂體不變。而用隨緣也。體不變即常也。用隨緣即無性也。佛種從緣起者。謂成佛種子。皆從緣引而發起也。故一切諸佛。因福慧具足。知一切眾生本具此不定之性。故以一乘大法薰之。由此緣引。必至成佛。故曰是故說一乘也。既說一乘。則教唯一矣。
△四頌理一。

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於道場知已導師方便說。

是法即一真如心法。亦即本經所稱之妙法。此法字。乃世出世間之大本大宗也。法位者。乃四聖六凡。情無情境。大小染淨。皆是此法所住之位。住者。未嘗須與離也。世間相該情無情相。常住者。即俗即真。本無生死成壞之相。則頭頭法法。無非皆是平等一寂滅相。如云此一真如妙法。住持于情器二世間。萬法位上。則本無生滅。何法而不常住也。道場知已者。然此法雖是平等一相。生佛本具。亦必待坐證道場。悟佛知見。始得證知。既知此已。則可以為四生導師。而用方便。為說此法也。此四句。為出定歎德中。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獨詳明于此。意為身子等千二百人。是未來成佛者。故此特言之耳。

△四頌現在佛。分三。一標化意。

天人所供養現在十方佛(至)亦說如是法。

此又廣引現在十方諸佛。雖如恒河沙數出世。一一為大事因緣。以三乘法為安隱火宅直至成佛。故說如是之法。如是法者。即道場所知之法。

△二頌顯實。

知第一寂滅以方便力故雖示種種道其實為佛乘。

知字。是唯佛與佛之知。第一寂滅。是理一。即攝人。佛乘是教一。即攝行。

△三頌開權。

知眾生諸行深心之所念(至)隨應方便說。

此又承上顯實科中。既知是第一。宜乎即說第一。何故定用方便。蓋因眾生有無量行業不同。各各深心所著所念不同。欲性有勤怠不同。習業有深淺不同。諸根有利鈍不同。佛悉了知。故作種種因緣等之方便說耳。頌四佛章已竟。

△二頌釋迦章。分二。一略頌權實作總譬本。

今我亦如是安隱眾生故以種種法門宣示於佛道。

我即釋迦一化之主。亦如是者。同以一實。化眾生也。天台云。此為下大長者譬作本也。安隱者。即大涅槃常樂住處。此處寂靜。無五濁障。故名安隱。亦對不安隱而言。即為下火宅譬作本。眾生。即五道眾生。為下五百人譬作本。種種法門。即對不種種言。為下唯有一門譬作本。雖說種種。其實一乘。故云宣示佛道。此是世尊自序出世苦心。與三世諸佛化儀無異。使會眾決定不疑。必至成佛。此明如來顯實。下即明開權。

我以智慧力知眾生性欲方便說諸法皆令得歡喜。

智慧力。即權智力也。知眾生性欲者。天台云。即知五道根性。三乘差別不同。為下三十子譬作本。諸法。即三乘法。隨情稱機而說。故皆令歡喜也。此段偈語雖略。收盡如來一大化緣。開權顯實。原始要終。罄無不盡。故科云。略一大譬喻。總不出此。故云作總譬本。

△二廣頌六義。作別喻本。分六。一頌上五濁。分三。一明能觀智。

舍利弗當知我以佛眼觀。

○此為下長者能見譬作本。佛在法身地上。以佛眼圓照一切眾生。本皆是佛。若根利濁輕。則應現舍那身。說一乘法。若根鈍濁重。則脫瓔珞。現老比丘像。驚入火宅。方便開三。祇是因時鑑機。故曰以佛眼觀也。

○問。若論觀色。應是天眼。若分別根機。應是法眼。云何皆言佛眼耶。答。佛眼圓通。舉勝兼劣。又四眼入佛眼。則無異也。

△二明所觀境。

見六道眾生貧窮無福慧。

此眾生濁也。由無量劫不修福德。貧窮故無福。志困故無慧。故曰貧窮無福慧。

入生死險道相續苦不斷。

此命濁也。入字。即背覺合塵。乃從暝入暝也。惟生死險道。入之即喪法身失慧命。故化城品謂。迴絕多毒獸。又復無水艸。人所怖畏處。是也。

深著於五欲如犛牛愛尾以貪愛自蔽盲暝無所見。

此煩惱濁也。既于五欲深著。則欲境牽連。煩惱延綿。無時暫息。身心皆不安穩。而眾生竟不以為苦。返愛之樂之。實可憐愍也。犛牛者。西南夷有獸。如牛。尾長而五色。牛愛其尾。常就身護之。故至為人所殺。喻人貪諸欲而自害者亦然。因貪愛之心。蔽其智慧。如生盲不見。必至墮坑落壑。故曰以貪愛自蔽等。犛(音茅)。

不求大勢佛及與斷苦法深入諸邪見以苦欲捨苦。

前兩句即劫濁。次即見濁也。謂不求等。正為濁之所蔽。佛有大悲。能拔二死之苦。有大慈。能與二嚴之樂。接九界人。出生死海。可謂有大勢力。而眾生不求有脫諸苦縛之諦緣等法。而眾生不脩。其所以不求不修者。為著諸邪見也。以苦捨苦者。蓋原自慧不發妄起常斷有無等見。非因計因。非果計果。如諸外道。持牛狗等戒。事火從水。臥棘吞炭。妄謂苦盡樂生。得至涅槃。斯皆為邪見之所濁也。又大勢佛。即吾人一真如心。勢力有不可思議者。若一念真心圓發。則何生死不斷。何佛道不成。所謂外求有相佛。與汝不相似。

△三明起悲應。

為是眾生故而起大悲心。

為是眾生者。即指五濁極惡眾生也。以佛眼圓觀。一如己子。為是極苦眾生。始能動佛深大悲心。必欲曲設方便。而救濟也。若捨一眾生不化。不名大悲。

△二頌施方便。分二。一擬用大乘不得。又三。一擬法大而難施。

我始坐道場觀樹亦經行(至)微妙最第一。

始坐者。即始成正覺。坐菩提大道場。說華嚴時也。觀樹經行者。即不離一切菩提樹。而昇忉利等處。經行也。三七思惟。即頓演華嚴時。由二乘在座。不見不聞。則如來思惟。其法不能普利。欲作逗機方便之思惟。非離說華嚴之外。另作三七觀樹經行之思惟耳。思惟是事。即佛出世度生之一大事。我所得智慧兩句。謂我若繫以大法施之。則我所得之慧。微妙而不可測知。第一而不可疾證。且微者。非二乘所見。妙者。非二乘所知。第一非二乘所學。故謂之佛知見之無上道也。由此思惟。始有脫珍著蔽雙垂兩相之舉。

△二擬障重而梵請。

眾生諸根鈍著樂痴所盲如斯之等類云何而可度。

上念己證法大。此念鈍根難化。以微妙法。投痴鈍機。大似方木遇于圓孔。豈求有以益乎。諸根鈍者。即不見不聞不解不信著樂等。謂此皆著五欲為樂。因無明痴惑之所蒙蔽。如此之人。豈易可度耶。此是初七自忖自度之思惟也。

爾時諸梵王及諸天帝釋(至)請我轉法輪。

若據一四天下。只一梵王。由如來統御大千。有百億四天下。則有百億梵王。故曰諸也。然諸天亦只但請而已。自亦未定所請之大小乘法。何以知之。觀如來念處。謂若說大法。眾生在苦。若施小教。非我本懷。便可見矣。此中不見菩薩聲聞請法。何也。曰。諸天以乘急戒緩故。況天為外護。請法亦當。菩薩正聞華嚴

大教。豈復請小。聲聞二乘。無心希取。何有請法之由。又須知此諸天眾。皆是登地菩薩所示現者。則與如來。可謂唱拍相隨矣。此總舉三界諸天請轉法輪也。此處是瞿曇翁。城塹不牢。却被諸天窺見一斑。便向眾中。作請法主。當時若不開此線道。至今令一切人。箇個鼻孔撩天。多少穩便。雖然。不因夜來鴈。爭見海門秋。

△三念無機而取滅。

我即自思惟若但讚佛乘(至)疾入于涅槃。

此述第二七。既受天王請。且又作思惟。若但只讚佛乘。而眾生沉沒于五欲中。不唯不信。而恐返生破法因緣。至令墮苦。非獨無益。而返害之。如此者。我寧不說。只可速取涅槃。

△二念同諸佛方可。分二。一念諸佛方便。分三。一明三乘擬宜。

尋念過去佛所行方便力我今所得道亦應說三乘。

此述第三七思惟。起大喜心。先推開顯規儀。然我所得道。既同諸佛。度生亦應如彼。而說三乘可也。

△二明諸佛歎慰。分二。一正歎釋迦。

作是思惟時十方佛皆現(至)而用方便力。

十方佛現。是應念即至也。知音云。初七獨循于己妙法難投。諸佛之法。亦不現前也。二七循人機苦難信。諸佛之法。亦不現前。今至三七曰。人我兩忘。上循諸佛之理。下順眾生之機。則十方諸佛。一時出現也。此為化城喻中十六王子今現在十方成佛之案。則此諸佛。亦非分外別有之佛。乃三七功成。而一時齊現者也。梵音者。說法無染。慰者安也。喻者勸也。諸佛以無染之音。安慰勸成。而稱讚之。善哉者。一是讚美開方便門。一是喜幸同一指示也。釋迦此云能仁。乃如來姓也。文即儒義。是能仁能儒也。以所得之法無有上。故曰第一。隨諸一切佛。而用方便力。乃出成所歎之意。下始引己作證。

△二出陳自己。

我等亦皆得最妙第一法(至)但為教菩薩。

我等下四句。出陳諸佛隱實施權之意。少智下四句。單明施權。雖復下兩句。獨明顯實。前唯佛與佛乃能究盡之語。至此亦明。

△三明釋迦酬順。又三。一正酬順。

舍利弗當知我聞聖師子深淨微妙音稱南無諸佛。

此正酬答諸佛也。乃還復賓主之道。說無上法曰深。說無染法曰淨。具深淨二義曰妙音。南無二字。是敬從順命之義。非請諸佛度我作歸依之語。

復作如是念我出濁惡世如諸佛所說我亦隨順行。

此是順慰施教也。前梵王請法。由如來擬宜未決。似不肯說小乘也。以非已志願故。今受諸佛勸請。故不得已而開方便也。又作念云。我今正遇濁惡之世。若不開三。決難畢願。亦只得如諸佛言。而隨順施權也。況世尊出世。人壽百歲。正五濁熾盛之時。△二明施化。

思惟是事已即趣波羅奈(至)為五比丘說。

此正顯如來作方便說。是事者。即思惟諸佛施權之事也。波羅奈。即中印土境。亦名鹿苑。乃古國王養鹿之園苑。五比丘離佛之後。居此修行也。世尊于此一十二年。說阿含小教之地。知音云。諸法寂滅相者。乃佛自證之理。離心緣相。此法實不可說。今以方便之力。分作三乘。為五比丘說也。佛念五人當先得度。故至鹿苑。一夏調根。先為陳如。說四諦法得度。次為頻鞞跋提。說布施生天福樂。二人同時證果。三為迦葉拘利二人。亦如前說。皆得聖果。有言。五比丘者。佛初為太子時出家。父命隨侍三人。一名阿鞞。此云馬勝。二跋提。此云小賢。三拘利。華言未詳。又云。即摩訶男。母族二人。一阿若多。此云解本寂。即陳那也。二迦葉。此云飲光。此五人皆久為親承執侍者。故以先度。

△三明得益。

是名轉法輪便有涅槃音及以阿羅漢法僧差別名。

轉有流行不滯之相。輪有推碾運動之功。轉法輪者。即三轉四諦之法。而輪行成十二也。一示相轉。曰。此是苦逼迫性。此是集招感性。此是滅可證性。此是道可修性。二勸修轉。曰。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三作證轉。曰。此是苦。我已知。汝亦應知。此是集。我已斷。汝亦應斷。此是滅。我已證。汝亦應證。此是道。我已修。汝亦應修。涅槃音者。謂陳那等。聞法得果。斷見惑。分證有餘涅槃。則說有涅槃之音。始于此矣。阿羅漢。是僧所證之果。由是則有佛法僧三寶。名字現於世間。故曰。法僧差別名。

△二釋久遠常示。

從久遠劫來讚示涅槃法生死苦永盡我常如是說。

天台云。恐有疑者。謂佛于最初。尚未能鑑機。須待尋念諸佛。而諸佛慰喻之後。始知根性。作分別說也。故佛以此偈釋云。非我不知用于方便。特欲引明佛佛道同。豈識我從久遠劫來。常讚常示此涅槃之法。常言有此生死苦盡之僧。非今日始有此三寶名也。故曰常如是說。

△三頌顯一乘。分四。一得顯實之機。

舍利弗當知我見佛子等(至)方便所說法。

此又從上久遠劫來。常說法教化。一種大乘機發。必當為彼說大乘道故。又言舍利弗當知。今日必說大乘者。由機感故耳。我見者。即以佛眼觀見。圓機在座。言志求佛道等。謂有一類佛之真子。本志欲求無上菩提。有百千萬億眾。皆生殷重恭敬之心。來到佛所。既曰來到。非展轉傳聞。是親見佛親聞法也。既曰恭敬。必深生法愛。是有所見有所知也。如此等人。非于一佛二佛而種善根。已于百千諸佛之所。曾聞方便所說法也。天台曰。此有四種。有障除而機未發者。如諸羅漢。有機發而障未除者。如本會人天。有機發障除。如諸佛子。有機不發障未除。如增上慢人。今所言乃機發障除之輩。

△二正顯大之時。

我即作是念如來所以出為說佛慧故今正是其時。

前謂諸佛如來時乃說之。則今正是時也。如來作念。謂我本為一大事因緣。出現于世。原為開示佛之智慧。然今既機動。時當可說。

△三施一乘之教。

舍利弗當知鈍根小智人(至)但說無上道。

四十年前。非不說大。為眾生根鈍智淺。多諸憍慢。著諸邪見。聞不能解。恐成謗法墮苦因緣。今有大機。稱適本懷。我故生大歡喜。作無畏說也。無畏者。非別有所畏。乃不畏聞法者墮苦也。正直。對權巧說。不似前來方便權巧作誘引之談。今當但說無上道矣。

△四明入理之益。

菩薩聞是法疑網皆已除千二百羅漢悉亦當作佛。

此菩薩指四十年前懷大種而未成熟者。亦即能聞此法之人。皆可得菩薩名。疑網者。于三疑之中。此屬疑法。謂此菩薩根人。雖信知成佛。而一向所聞。皆方便說。又不免疑大法果實有無。今聞如來盡捨方便。說無上道。則疑惑之網。悉解除矣。今聞修法。不為菩薩得益。即汝等千二百人。從前不許成佛者。到今盡情印許。當來成佛。決定不虛。如此聞說。乃機教相扣也。

△四頌法希有。分二。一頌如是妙法。

如三世諸佛說法之儀式我今亦如是說無分別法。

三世諸佛所有說法之儀式。皆前權後實。則我今來。還亦如是。前權已說。今決定開顯一乘。說無分別法也。

△二頌時乃說之。分二。一舉難得之人。

諸佛興出世懸遠值遇難(至)斯人亦復難。

前兩句明諸佛難遇。且五濁世中。眾生無福。雖諸佛常住世間。若逢不逢。若見不見。故梵王請佛。有云。一百八十劫空過無有

佛。所以曰懸遠。既去佛懸遠。豈容易值。故此為難。正使出世兩句。言佛雖出世。欲為眾生說此難信難解之法。須待其時。非時不說。則知說此一乘妙法。猶不易也。無量無數劫聞法難者。言眾生過無量劫。始得遇佛。正遇佛時。有眼不見。有耳不聞。如王舍城十萬億人。有三萬億人見佛聞法。三萬億人但見佛不聞法。三萬億人不見佛不聞法。則知見佛。得聞此大乘妙法猶為難也。能聽是法者。如在會人天百萬。無不聞也。能入理受持者。幾人哉。是謂信解受持者。不易得也。由此佛法難聞難遇。故舉優曇華喻明之也。

△二舉難逢之喻。

譬如優曇華一切皆愛樂(至)過於優曇華。

此華三千年。始得一開。則天上人間。實所希有。若見此華。無不愛樂。時時出者。謂此華非時不現。現則是時也。總喻前所遇之佛。所演之教。所聞之法。所聽之人。并皆如此華之希有難遇也。下又明聞法歡喜。乃至發一言稱美者。此不過泛泛聞法之流。即此尚為難得中之難得。況一心信解受持者耶。既能信受能讚美。即不必廣興供養。則已供養三世如來矣。何也。況三世諸佛所證者此法。所以出世開示者亦此法。今既有能信此法。而生讚歎者。是與如來。同成正覺。即為如來所喜。而受其法供養矣。如此等人。豈易得哉。故曰過於優曇華。

△五頌上不虛。分二。一人不虛。

汝等勿有疑我為諸法王(至)無聲聞弟子。

汝等勿疑者。乃囑令此去更勿猶豫。我為大法之王。說皆誠實。況今在人天座上。告非一人。所說非二非三。乃一乘道也。所教非聲聞弟子。乃菩薩乘也。汝等豈更疑哉。

△二法不虛。

汝等舍利弗聲聞及菩薩當知是妙法諸佛之秘要。

非二乘所能測者。謂之秘。總十法界之妙者。謂之要。既諸佛以此法。為秘為要。猶為可信。前是囑令於佛勿疑。此是囑令於法勿疑也。

△六頌上敦信。分二。一揀眾。

以五濁惡世但樂著諸欲如是等眾生終不求佛道。

五濁眾生。但著諸欲。如犍牛愛尾。豈有樂法之心。故須揀之。且著涅槃者。尚揀非大乘法器。況著欲之人乎。是知此人決定不求佛道。我亦不以秘要法。而為彼說。

當來世惡人聞佛說一乘迷惑不信受破法墮惡道。

觀此分明是囑舍利弗說法之時。來世者。時愈降。惡人者。信愈寡。愈下之時。愈惡之人。豈易為說此難信之法。如是愚迷痴惑

者。聞而不信。必破法墮苦。無疑矣。此見說法者。不得不慎。須知此秘要之義。非器莫授也。

有慚愧清淨志求佛道者當為如是等廣讚一乘道。

此又囑其當說者。不得失機失時也。慚愧者不迷。清淨者不惑。志求佛道者。對上不信受而言。如此等人。當為廣讚一乘無上妙道。斯可謂應機說法也。自汝等勿有疑。至此數段語意。世尊雖未與舍利弗作授記成佛之語。而意中已有囑。其利己利人之實。前囑令勿疑佛法。是慰其自利之心。此囑令揀人宣說。是授其化人之教。則如來苦口熱腸諄諄訓誨。意其將來為人天眼目。作教化主也。即此便是身子一期得記已竟。

△二敦信。

舍利弗當知諸佛法如是(至)不能曉了此。

此總以結勸。謂諸佛為一大事出世。開悟眾生之說法儀式。先小後大。并皆如是。其不習學此者。自不能曉了此也。返顯身子能習學。能曉了此妙法也。此處便是世尊知身子已得悟入之語。

汝等既已知諸佛世之師(至)自知當作佛。

汝即舍利弗等。於迦葉目連須菩提迦旃延。為喻說周中得記之人。再之等千二百人。為因緣周中授記之者。既已知。即上法說周中種種開示。汝等已知諸佛是世間調御之師。又知諸佛所說之法。權實大小隨宜方便之事。佛法既知。則從前所有一切疑惑。盡除無餘矣。疑念未除。喜心何發。今則歡喜無量也。其所以得歡喜者。謂人身難得。今幸得矣。信心難生。今幸生矣。諸佛難值。幸然值矣。佛法難聞。幸然聞矣。此猶不為大喜。且此大法寶藏。自塵點劫來。所未得者。即四十年中尚未開許聲聞成佛。今聞我如來語意悲切。心知于當來世。決定成佛。豈不為生大歡喜者耶。自如來出定。雙歎權實二智已來。于中廣引三世諸佛出世事相。以及自己四十年來曲垂方便之苦心。一一吐露。無非發明眉間光中所具之四聖六凡權實之相。而還復如來為一切人出世本懷。開示佛知見。一大事因緣也。將此權實智慧之法。從始至終。發揚一周。為舍利弗說。而舍利弗。于中亦無多疑問。但一味默然諦聽。說至最後。便道箇汝等既已知。心生大歡喜。斯可見當機了然開悟。權疑頓息。是之謂知子者惟父而已。如來正說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二

譬喻品第三

品節云。此品大意。由前品世尊直吐本懷。身子為智慧上首。故先領悟。因悟證佛知見。故始識前愚。悔過自責。遂蒙授成佛之記。夫聲聞人。久滯權乘。今一聞便信。即得授記作佛者。由悟知一切法。即心自性。成就慧身。不由他悟也。既許作佛。又必應歷多劫者。以無明未盡。直須久遠。歷事多佛。磨煉淨盡。方取實證。授記之義。大都如此。至於四眾。向以小乘執情深重。懷疑不信。各各自謂。決無成佛之分。亦無志願。今見身子得記。而一眾皆生歡喜。故解衣供佛。以表解脫之意。身子智慧增勝。已得信入。而大眾尚多信不及者。故特請世尊。說其因緣。令離疑悔。然世尊說火宅喻。以敘三界生死之狀。明如來悲救之心。先許三車。而後等賜。正顯今日廢權立實之意。諸聲聞人。縱有執吝涅槃而不捨者。今聞其說。亦決定信向矣。故次以信解品名。譬者比况也。喻者曉訓也。借事比譬。以曉了法說之意。故云譬喻品。

△二身子述承教開解。分二。一經家敘儀。

爾時舍利弗踊躍歡喜即起合掌瞻仰尊顏。

爾時者。即承上說法。開解一大事因緣。已悟佛知見時也。踊躍歡喜。由前聞法開解之所至。妙法既得。而妙悟全彰。安得不喜。合掌瞻顏者。經家將述其自陳。先敘容貌。已見三業至敬也。躍(音約)。

△二身子自陳。分二。一長行。又三。一標喜。

而白佛言今從世尊聞此法音心懷踊躍得未曾有。

法音者。即上開三顯一。種種因緣。以及授記聲聞成佛等之法音也。蓋此法音。昔所未聞。今始聞之。故得踊躍而未曾有也。

[△@△]須知身子此喜。不得于今。而得于昨也。前品如來謂汝等既已知諸佛方便事。無復諸疑惑。心生大歡喜。自知當作佛。則歡喜之懷。已為如來預陳之矣。至于身子。此去如是披肝露膽。說盡從前數十年迷態。正見今日得之深。所以悔之極也。

△二特釋。分三。一釋。昔感傷。

所以者何我昔從佛(至)失於如來無量知見。

昔字。指方等時也。意謂我今日踊躍歡喜。而謂得未曾有者何。蓋以如是之大法。我于方等時。何嘗不聞。又何嘗不見如來授記諸菩薩成佛。但我在會。似無所預。而竟不能及於斯事。真甚感

傷也。夫同居同處。同見同聞。而獨不同記。是自失於如來無量知見矣。此蓋述其自憤自責。所以有今日之歡喜者。皆由昔日之感傷致之也。預者及也。參入也。

△二釋昔懷念。

世尊我常獨處山林樹下(至)是我等咎非世尊也。

此申明感傷不預之故。敘其平常所用心也。常獨處者。非偶然處也。山林樹下。乃離喧別雜之地。行坐。乃作思惟時也。每作是念者。非一翻思念也。法性。即此妙法之實性。同人者。自謂與諸菩薩。共入法性。謂我昔獨處時。或坐或行。常自思惟。我與菩薩。同證是性。宜同與授記。何故如來獨以小乘法。濟度乎我。復又思惟。此必是我心未廣。力未充。志願不堪。而不勤求之罪。實是我咎。非世尊二其心也。

△三釋昔不待。

所以者何若我等待說(至)終日竟夜每自剋責。

此申明自咎之由也。待字。有功力純熟時至氣化之候。因字。是佛因二乘時未至。而不疾以授記也。謂二十年前。如來忍待不言者。皆因我等功力未純時未至也。若我等以此待意。而自待之。銳志精脩。能忘舊劣。佛必以大乘。而度脫我矣。乃竟不識如來方便開權。初聞所說。便孟浪信受。一著思惟。便孟浪取證。緣此之故。在昔日夜。所以無時無處不自剋責者也。

[△@△]遇便信受。乃形容不實之因。思惟取證。是形容不實之果。每自剋責。雖是憤小向大之志。其勤學勇敢之誠。又不啻如來因中之剋燈割肉也。豈真以小乘目之哉。剋(音客)。

△三結成。

而今從佛聞所未聞(至)從法化生得佛法分。

此方明今日得真知實證也。未曾有法。乃即權即實之智慧也。斷疑悔者。既知權即實。不復更疑己疑人。蓋疑有三。一疑法。謂如來所有之法。若果不二。我今已證也。何得獨記諸菩薩。豈我之證非真法耶。二疑人。謂佛無不以等心濟諸子也。何今記有差別。而獨不念吾儕耶。三疑己。謂坐道場轉法輪。事任非輕。或非吾輩所堪擔荷耶。悔有二。一悔過不能改。二悔善不能遷。如是疑悔。今皆永斷。故曰斷諸疑悔。泰然者。明身心徧歡喜也。若疑悔不除。終嬰長嘆。曷克使身心徧樂。今快疑盡信真。始脫然無慮。得安穩矣。信既真。則知己與佛又何嘗異。故吾即真佛子也。口生法化。為法身之所由生。是知佛法即吾法。故得其分矣。

[△@△]身子謂今日乃知。非泛常知也。正是徹頭徹尾。實悟實證處。所謂豁頂門正眼。跨向上玄關。豈不曰未曾有而得法分

乎。

△二偈頌。分三。一頌標喜。

爾時舍利弗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聞是法音得所未曾有(至)聞亦除憂惱。

此頌敘今得。而陳喜幸也。法音者。即聞上開顯佛佛不二之權實法音也。得所未曾有。謂四十年來。今纔聞得。故心大歡喜。然從前所紆絕分之疑網悉除矣。昔蒙佛教。雖曰小乘。而大已寓其間。是知佛音圓妙。權實咸彰。故甚為希有聞之者。各得所解。塵累斯脫。故曰。苦惱悉除也。如我今日。聞此法音。諸漏俱盡。憂愁俱釋。其明驗也。

△二特釋。分三。一頌感傷。

我處於山谷或在林樹下(至)而我皆已失。

此頌復明感傷。我處二句。標感傷之地。行坐句。標感傷之時。思惟句。標感傷之由。嗚呼。哀歎聲。自責。感傷之實。謂我不得預斯事。實恠不得佛。云何。自問之詞。自欺。謂我不得授記。實自欺自昧。不肯勇猛精進。皆標感傷之心也。所以感傷者何。謂我亦佛子也。一解脫義。我亦得也。既與諸菩薩。同入無漏。曷彼獨得記。而我獨不能於將來演無上道。具相嚴身。以及十力等諸功德耶。此感傷之實也。無漏乃前所謂思惟取證之有餘涅槃。非究竟無漏。同共一法者。謂我與菩薩。同共入於一法性中。我獨不得者。謂菩薩獨得也。如是等二句。結上所有一切功德。而我皆失之矣。

○金色者。即佛全體。皆紫金光色。三十二者。一足下安平如奩底。二足下千輻輪相。乃至第三十一眉間白毫相。三十二頂上肉髻相。十力者。始從是處非處力。乃至第十漏盡力。諸解脫。即八解脫。八十種好。始從無見頂相。終至手足有德相。十八不共法者。始從身業不失。終至智慧。知三世無礙。皆不與二乘人共。

△二頌懷念。又二。一懷不得佛。

我獨經行時見佛在大眾(至)為失為不失。

前是自惟失佛自證功德。此是自惟失佛利生功德也。謂每見如來。處於海會眾中。廣宣道法。我獨不能說也。見佛名聞。周徧十方。我獨無此名也。見佛能廣利群生。我獨無此利也。然每自思惟。未嘗不撫心痛愧也。退思如來所證所宣所懷所示。我皆有之。今不能證不能行。是自欺也。妄以有餘涅槃。為有得有證。而不求無上乘。是自誑也。我昔常于日夜。幾經思惟。不得此事。將欲請問。如來自利利人一段妙用。我果失耶。我不失耶。此二十年前之懷也。

[△@△]觀身子謂獨經行見佛之語。非徒謂見今佛也。乃親見法身如是尊特。而法身所具之妙用。如是廣大。從前不肯承當。乃自欺自誑也。思欲求佛印可。而故以問世尊也。

我常見世尊稱讚諸菩薩(至)令眾至道場。

常見者。言於方等會上。見如來彈斥小乘。而褒圓妙。極讚諸菩薩也。是以我常日夜。而籌量此大乘妙境。我豈絕分耶。如來豈私我不施以大乘。而濟之耶。今聞會權歸實之法音。始知昔所說者。乃隨宜之妙應也。雖曰說小。其實無漏難思之一乘。意已建矣。而必使我等至道場矣。

[△@△]前曰常於日夜思惟是事。念不得佛。則是事。即名聞十方饒益眾生之事也。此曰日夜籌量者。念不得法。則是事。即為佛所稱讚付佛法事。無漏二句。明今皆得矣。則無漏句。是得法。至道場。乃得佛也。

△二念證小果。

我本著邪見為諸梵志師(至)得至於滅度。

此頌念昔証小。有負如來悲救之深心也。謂我昔日本一著邪之人。不唯自著。而復為著邪之師。說著邪之法。安知有此正知正見。世尊以佛眼。觀知我後來決定作佛。目前不過著邪迷之耳。故為我說諸空法。拔去邪根。我即因空得證。生安隱想。殊不知如來說此空法。原是應病之藥。權巧方便。令離諸著。而我遂謂得至涅槃。豈不負此一段深心乎。梵志。即婆羅門外道也。

△三頌今得。分四。一頌自覺。

而今乃自覺非是實滅度(至)永盡滅無餘。

此頌述今覺。以明前非也。前自謂得至滅度。由不覺耳。今得佛印可。始知非實。惟滅度非實。在我必不能具種種相好。在人等必不志誠敬信。若得福智圓滿相好嚴身。為天人恭敬。始可謂永滅無餘之究竟大涅槃耳。身子至此。權執已斷矣。

△二頌除疑。

佛於大眾中說我當作佛(至)我聞疑網斷。

此頌述今除疑。以表當日之多疑也。謂我昔請佛宣揚此事。佛于人天眾前。說我等定當作佛。聞如是法。言自省自責。積至今日。疑悔方得悉除。如初聞此說。心大驚疑。意中自揣。莫非是魔現作佛。以惱我之心。亂我之定耶。不然。何輕謂佛道人人可得而成耶。佛又不惜婆心。以種種因緣。巧說諸法。引導我等。我方痛自剋責。精進愈堅。今始得雲消霧散。則此心安然如海。不復更有諸疑惑矣。身子至此。權疑已絕矣。

△三頌知權。

佛說過去世無量滅度佛(至)謂是魔所為。

此頌明心安如海。由于知權即實也。從前尚有大驚怖大疑慮。何故一旦心安如海。蓋因我佛廣引諸佛開權顯實。皆以種種方便。引接眾生。又如今日世尊。示生出家得道。說法中間。一動一靜。一語一默。無非以方便誘進。使人人如己也。故知世尊所說。一一皆稱真妙義。如實而說。彼波旬萬不能到。而我前所謂魔來致惱者。定知我墮疑網。自心沉孽。故作此語。今始知魔之與佛。皆吾自致之也。身子至此。已知權中實矣。

△四頌證實。

聞佛柔軟音深遠甚微妙(至)教化諸菩薩。

此頌表疑悔永盡。自證作佛也。聞柔軟音者。說之深遠故柔。歎之微妙故軟。則下句承上而有也。世尊以此極柔軟之音。演極清淨之法。令我等聞之。疑斷信生。安住于一乘實智之地。則身心徧喜。定知當來決定成佛。亦如今日世尊。無二無別。仍為人天所敬。仍轉如是法輪。仍于最後。開一乘道。教諸菩薩。此皆是我親聞法音時。真知實證也。身子至此。已承當圓滿覺矣。述承教開解已竟。

△三如來述久修授記。分四。一昔曾教大。

爾時佛告舍利弗(至)引導汝故生我法中。

前是身子述已得證之由。其憂疑尅責。已非一日。今如來將欲授記。亦即于此。明教化之緣。其方便引導。亦不自今日始。但此大事因緣。疑不盡不可說。知不真不可說。故含忍至今。待其時至也。今幸身子親自證得。所以在人天眾前。將彼遠本。盡情吐露。以明當機之得解。由真積之已久。至此始可為真佛子也。二萬佛者。當佛在二萬億威音王佛時為常不輕菩薩。求無上道所親近者。教汝者。謂我為菩薩時。尚不以小乘化汝。況今日耶。長夜隨學者。明身子從上劫來。已親勤道法。不徒此生此時也。但以長夜二字。表其不得大乘之實。由無明未破。惑暗未盡也。我以方便等。謂我從前亦設權設巧。引爾知歸。故爾根種未昧。今雖失足外道。我但以方便引汝。汝便生我法中。為佛真子也。生字。正應當機口生法化之意。

△二中忘取小。

舍利弗我昔教汝(至)而便自謂已得滅度。

昔教者。謂于二萬佛時。曾教汝立大志。發大願。求成佛果。依依如昨。觀汝今來。竟爾悉忘。以致纔得除邪證空三昧。便謂已得滅度。此正為汝不思之過。豈是我如來。真以小乘。故限汝哉。

[△@△]身子適來。已自陳滅度非實。自知佛果已證。從前志願。那得忘却。我佛之所以重宣者。借身子以啟諸聲聞之疑也。

△三還為說大。

我今還欲令汝憶念(至)教菩薩法佛所護念。

還欲。對昔教言。憶念。對忘失言。謂我昔固以此教汝。汝今既忘。我必還欲令汝憶昔本願之所行。原不為求聲聞而止。本願所行無上道也。是以今對人天。為爾輩住聲聞者。故說大乘妙法也。然喻如蓮者。根莖華果。皆蓮自具。不待外求。此乃為教菩薩法。非教聲聞法。此乃為佛所護念。非佛所彈斥者。遡前驗今。原無兩事。汝試憶念本所行道。豈非此耶。知音云。為諸聲聞下五句。一經文字之大關鍵。一經義理之大肯綮。大關鍵者。上三句。自此品直案。至授學無學人記品止。下二句。自法師品直案。至普賢勸發品止。總為一經之關要也。大肯綮者。謂諸佛出世。本為一大事因緣。開示眾生成佛知見。原不為諸聲聞說小乘也。

△四正與作記。分二。一長行。分十。一明時節。

舍利弗汝於未來世過無量無邊不可思議劫。

此正與授記。然作佛必經多劫者。以福智未具。行解未圓。惑習未盡。無明未融故也。待時成道。理所必然。天台云。若論圓發大解。自知成佛。何須授記。所以欲作記者。有四意。一昔未記二乘。而今始記。二中下未悟者。以作記勉之。三令聞者得結緣種。四滿其本願。故須記也。

○又此下。正是為聲聞說大乘經處。以結成世尊為一大事因緣出世。上節述于二萬佛所為無上道。是佛與身子。述過去大事之因。此節是佛與身子。成未來大事之緣也。

△二行因。

供養若干千萬億佛奉持正法具足菩薩所行之道。

此先言行因。供養等。舉得福慧之深因。供養是福門。供既多。福必廣也。奉法是慧門。法既持。慧必深也。然此二種。皆是因中所當行者。故曰具足菩薩所行之道。

△三得果。

當得作佛號曰華光(至)天人師佛世尊。

次言果德。直指云。華表如如理。光表如如智。以智契理。故曰華光。此別號也。通號如常釋。

△四國土。

國名離垢其土平正(至)七寶行樹常有花果。

次言國土。上明正報莊嚴。此彰依報莊嚴也。直指云。國喻一真法界。離垢者。迷悟雙超也。平正。乃真俗不二。此屬如如理境。清淨嚴飾。喻十度互融。安隱者。謂安然而處。穩然而樂也。豐樂。喻方便具足。人天。况戒善增盛。此屬如如智境。總

以理智而得是名也。琉璃。喻一真清淨。八交道。即大乘八正道。乃遊戲法界之道路也。金繩。是琉璃地上縱橫之界線。喻萬善之寶。以理統之。七行樹者。喻七覺支傍嚴妙境也。華果。喻萬行莊嚴。因果具足也。此皆由差別智所感。

△五說法。

華光如來亦以三乘(至)以本願故說三乘法。

次明說法。亦以者。準諸佛儀式也。諸佛出濁惡世。故說三乘。身子之國安隱豐樂。況且菩薩眾多。天人又盛。何亦說三乘耶。本願故耳。準大悲空藏經云。身子于六十劫。行菩薩道。因婆羅門乞眼唾而踐之。身子起嗔。退作凡夫。發願成佛之日。開三乘法。

△六劫名。

其劫名大寶莊嚴(至)其國中以菩薩為大寶故。

次言劫名。劫名大寶者。以菩薩為出世大寶故。況數不可記。豈易易得哉。記云。楚國無以為寶。惟善以為寶是也。

△七眾數。

彼諸菩薩無量無邊(至)如是菩薩充滿其國。

次言眷屬。直指云。華承足者。喻智為理載。福慧如如。即德本也。能所不到。始謂淨修。由深契佛心。故為佛所歎。況又常修佛慧。具大神通。由佛慧修。所以諸法之門。無不善知也。由質直念堅。所以得神通廣大也。有如是福智具足之大菩薩。充滿其國。

[△@△]菩薩非佛智而莫知。是見其不可數也。非徒不可數。其為已也智慧深。而福德廣。神運無方。質直無偽。兼為至尊所歎。遠劫真修。如是者一亦可珍。況數不可計耶。

△八壽量。

舍利弗華光佛壽十二小劫(至)其國人民壽八小劫。

次言壽量。梵語劫波。此云時分。以劫初人壽十歲時。子年倍父年。如是增至八萬四千歲。後百歲又減一歲。如是又減至十歲。此一增一減。名一小劫。二十翻增減。名一中劫。成住壞空。各二十翻增減。名一大劫。空劫亦言二十翻增減者。且約住劫數量言之也。今釋迦出世。正當二十小劫中第九減劫也。

[△@△]今言華光壽十二劫。除為王子時。獨言成佛之壽。後出人民八小劫。方是槩論。然則彼國人之壽分。亦極長矣。

△九補處。

華光如來過十二小劫(至)其佛國土亦復如是。

次明華光轉記者。作補處大士也。堅滿是因名。華足為果號。三德具足。而堅固圓滿者。始稱佛矣。多陀阿伽等。解現序品。次

言華足如來之依報國土眷屬莊嚴。一皆與華光佛等。

[△@△]以華足安行。為佛號者。顯即事即理因果具足也。觀今會不唯記授華光。而堅滿亦得為釋迦親口作記。于無量無邊劫前。豈非宿世因緣耶。

△十流通。

舍利弗是華光佛滅度之後(至)亦三十二小劫。

次明法住久近。敘流通之記也。直指云。佛住時依佛而修。則修證無二。佛滅後依教而修。亦得證果故曰正法。像法之時。眾生但依教明理而已。于中起行証果者少。但知名相。不悟自心。故曰像法。三十二者。由此法薰修。轉八識成智。轉八邪為正。轉八苦為解脫。轉八倒為正見。則可為正法住世之數。

[△@△]經文自佛說經入定放光動地已來到此。方為一結局。可見佛為一大事因緣。出現于世。開示悟入之明證也。

△二偈頌。分二。一正頌。分九。一超頌得果。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舍利弗來世成佛普智尊號名曰華光當度無量眾。

此頌授第二果記十號之文。普智者。佛有正徧知覺故也。

△二追頌行因。

供養無數佛具足菩薩行十力等功德證於無上道。

供佛行道。乃二嚴之因。具足者。無法不修也。由福智俱修。使力無畏不共等諸功德。漸漸具足。則無上道始證入矣。

△三超頌劫名。

過無量劫已劫名大寶嚴。

頌明授依報莊嚴之記。既曰大寶莊嚴。當是實報土也。

△四正頌國淨。

世界名離垢清淨無瑕穢(至)常有花果實。

直指云。上二句。當是一真法界之相。故曰清淨無穢。次二句。方成實報土境。末二句。顯萬行圓滿理智一如也。

△五頌明眾數。

彼國諸菩薩志念常堅固(至)善學菩薩道。

志念堅固。是廣行六度。不休息也。得根本實智。神通。即六通。波羅蜜。即十度。為萬行之本。得差別權智。故曰皆悉具足。權實既具。於諸佛所。始為善學其道也。

△六正頌說法。

如是等大士華光佛所化。

如是等。指上不可稱數菩薩。雖眾多如是。皆是補處一生。故曰大士。次句溯其原由。乃華光佛所化也。

△七頌明壽量。

佛為王子時棄國捨世榮(至)壽命八小劫。

凡佛必以王子出家者。亦以見其榮不可恃。貴亦當修下。此者可悉知也。真指云。內不住根。曰棄國。外不住塵。曰捨榮。始出十八界家。終出無明家。故曰最後成佛。

△八頌法久近。

佛滅度之後正法住於世(至)像法三十二。

正法有教有行。果證不虛也。像法有教無行。但存三寶像貌名字而已。頌意照前可知。

△九頌供舍利。

舍利廣流布天人普供養。

舍利流布。以顯法身常住世間。令無量眾作大佛事。此又見真慈不盡也。正頌已竟。

△二歎結。

華光佛所為其事皆如是(至)宜應自欣慶。

所為者。謂從因至果。所作為事。皆如此也。下二句。言福智雙滿。為世出世之最勝者。孰與之為倫匹哉。後始結云。彼即是汝。正顯十世古今始終不隔當念。豈離此而另有彼耶。至此始還復身子所問。為是究竟法。為是所行道。故先與述明二萬佛中之事。乃所行之道也。後與劫國莊嚴。即究竟之法也。如謂汝云願出妙音。為如實說。汝之始終所為。我已如實說之矣。汝宜應寶惜自慶可也。如來述久修授記已竟。

△四會眾述歡喜求請。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經家敘眾喜陳供。

爾時四部眾(至)各各脫身所著上衣以供養佛。

此眾乃序分中所列之人。見身子前有願樂。為天人所敬。佛即對天人。與之授記。故今大眾皆生歡喜。供養慶讚。而發回向。是亦希成佛道也。此歡喜踴躍一句。便是會眾將來得記之原委。與身子之大歡喜同意。脫上衣供佛。一以見虔誠之極。一以表不執權疑。能解能脫也。此見四眾八部之自慶如此。闍(音答)。緊(音謹)。踴(音勇)。躍(音藥)。

釋提桓因梵天王等(至)一時俱作雨眾天華。

此述三界天子歡喜之狀。亦以妙衣為供養者。是執習俱除也。衣乃一向著而不解者。況日上衣。是可謂難捨者矣。今以供佛。則知有所重而捨也。直指云。約理。見身子以二乘得記。各各自悟所依之偏空。及人天十善幻福。與色界四禪八定八背捨等。悉皆如夢。故假脫衣。以表捨凡小法執也。散四花者。花乃天人所愛。此表捨諸愛見也。理契佛心。曰供養佛。衣住而轉者。喜心

感之也。意明迴小向大。轉三為一耳。樂自作。花自雨。表眼色耳聲。皆成大乘空相。

△二會眾解開權顯實。

而作是言佛昔於波羅奈(至)無上最大法輪。

佛昔下。領解從前開權之意。今乃下。領解顯實之心。無上最大者。領知前云但說無上道。又云。最妙之法輪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前開顯。

爾時諸天子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昔於波羅奈轉四諦法輪(至)少有能信者。

前四句。頌昔權說。波羅奈。說小乘之地。五眾。得小果之人。生滅。謂生滅四諦。異乎無生無作四諦也。後四句。頌今實。法深奧故。難解難入。所以能信者少也。

△二自述回向。

我等從昔來數聞世尊說(至)最尊無有上。

此述陳從事世尊已來。每常聞法。未有如今之甚深難解。然世尊今日。說此妙法。幸我等得聞隨喜。必有成佛之時。況世尊明言。但有聞法者。無不成佛。且今見尊者。得受妙記。擬知我等必當作佛。於一切世間天人之中。我亦必為最尊無上士矣。一切世間者。即該三種世間。一器世間。二有情世間。三至正覺世間。

佛道叵思議方便隨宜說(至)盡回向佛道。

佛道下二句。申明法華之權實莫測。結上深妙之義。末四句。是不住三世福業。亦不住現前慧業。以福慧雙施。回小向大。而結成隨喜之義。為上根法說一周竟。

△二為中根作喻說。分四。一譬喻開顯。又二。一世尊述譬喻開示。又二。一當機述請。分三。一自述無疑。

爾時舍利弗白佛言(至)三藐三菩提記。

知音云。此是身子要同列者。開佛知見。亦同已之除疑得記。故代為致請。以發起種種譬喻之端。亦應方便品中知四眾心疑自亦未了之文。佛既與授記。則自疑已了。今為欲完四眾心疑。故作此請也。

△二同輩有感。

是諸千二百心自在者(至)聞所未聞皆墮疑惑。

若論自己。幸已得記。不敢更問。今為會眾。潛疑深篤。又不得不問也。心自在者。即真窮惑盡也。住學地者。遠指過去。近指阿含方等時。故以言昔。教化者。佛教以真窮惑盡得果之法也。生死。是世間之苦。涅槃。是出世之樂。如來教彼離苦得樂。故曰我法能離等。彼諸學人。即得承教開解。始離諸見也。我見

者。三界苦因。我見為本。即身見也。有無。即斷常見。等字。即攝一切見。言離者。即諸見忘也。二乘人纔離諸見。便謂已得涅槃。無復進求。此是述前權執之相。今聞下。方述有疑。由未至究竟。今聞開權顯實。普令成佛之言。竟不識為何等因緣。故致生疑欲請也。

△三普為四眾。

善哉世尊願為四眾說其因緣令離疑悔。

善哉者。乃身子代請懇切之誠也。謂我等已蒙慈濟。於如來所有方便。前權後實之因緣。業已知矣。而疑網亦斷矣。奈何今會四眾。促難領悟。故必欲再請垂慈。重為敷演。使其疑悔消除。證真實道。始不廢如來出世所為之大事因緣也。此欲完結方便品中所謂何因何緣殷勤稱嘆之案。故至重舉因緣而請也。當機述請已竟。

△二如來委答。分三。一發起。又二。一抑令憤勇。

爾時佛告舍利弗(至)是諸所說皆為化菩薩故。

我先不言。舉前以醒。今疑之。不當復作也。謂先已言諸佛橫說豎說。無非逗此一實。其間或許或呵。無非引人了此一大事。是方便品中。業已盡情吐露。復有何疑何悔。云何更許如來再說。

△二引令速進。

然舍利弗今當復以(至)諸有智者以譬喻得解。

然身子既以婆心為眾復請。佛亦只得垂手為眾再說因緣。到此顯實。即無別因緣可語。譬喻借事顯理何妨。又假喻以明斯義。古之覺物。不廢比況。正以物之得解。因彼達此。易為明也。

△二譬喻。分二。一長行。此去長文。并後一百行偈說譬喻。後六十五行偈勸信。又分二。一開譬。又二一總譬。分六。一大長者譬。又二。一出名位。

舍利弗若國邑聚落有大長者。

此下總一譬喻。顯明如來出世本為一大事因緣。由三界眾生著諸欲境。痴惑所蒙。不求出要。只得開權拯接。如後文云。若我但以神力智慧。捨於方便。眾生不能以是得度。故今因當機重請。再為中根。說方便因緣也。於中事相配合。諸家各有所長。但依文義契合者就之。若字。即假若設若也。乃立譬喻之本。國邑聚落。皆自廣而狹。各能統攝也。國能攝邑。邑攝聚落。論長者之宅。猶為聚落多宅中之一宅也。今先明能度之主。以依正二報合舉。內含隱勝現劣從實施權之義。既以一火宅喻三界。則國應喻一真法界。邑喻實報莊嚴。聚落喻凡聖同居。聚落中一宅。始喻一三界。則以宅中五百人。喻五道。方為允當。由寂光攝實報。實報攝同居。如國之大小統攝。義無不明。以事合理。顯然可

見。是為能居之依土也。次出能化之主。長者。乃通稱之名。作一宅主也。即喻佛化身。於同居土中。為引導師。天台云。如世長者。具足十德。一姓貴。即三皇五帝之裔。二位高。乃鹽梅阿衡之相。三大富。則銅陵金谷。豐饒不盡。四威猛。如嚴霜隆重。不肅而威。五智深。胸如武庫。而權奇超拔。六年耆。蒼蒼稜稜。而物儀所伏。七行淨。如白圭之無玷。八禮備。見節度以安庠。九上敬。為至尊之敬仰。十下歸。令四海以瞻依。十德具足。故所稱大也。出世長者。即是如來。姓從真如實際中生。位則九界眾生。為無有上。富以萬德莊嚴。威具雄猛無敵。智則三智融。而正徧具盡。年則亘古今。而塵沙莫計。行以智運三業。無過無失。禮以道統恒沙。為模為範。上為十方智覺之所稱。下使萬方含識之所戴。是名出世大長者也。

△二論德業。

其年衰邁財富無量多有田宅及諸僮僕。

衰邁句。所說不一。況此喻乃四十年後之言。又在本會唱滅。當以化緣將終。涅槃時至為喻。不必另喻多種也。財富無量。總喻萬德。如云無量知見波羅蜜皆以具足。田宅與僮僕。云多有者。正出上財富無量之義。田宅皆不能移動者。喻實智。所謂法空為室也。僮僕。乃運用之人。喻權智。所謂權能作事也。邁(音賣)。僮(同音)。僕(音撲)。

△廣舍宅譬。

其家廣大。

前既以長者。喻佛化身。則此大家。當喻同居土。無疑矣。家以廣大言者。由三界廣含萬有。無不包容。則二十五有。皆藉之以安身命也。

△三惟一門譬。

惟有一門。

一門者。凡聖共遊之門。喻真心也。類中雖有聖凡。心外別無出入。但眾生迷此。而成生滅。諸聖悟此。即是真如。出入之迷悟不同。而聖凡總由一心。故曰惟有一門。

△四五百人譬。

多諸人眾一百二百乃至五百人止住其中。

此槩舉二十五有而言也。直指云。多諸人眾。喻十二類生。五百者。喻五道眾生。同居三界。止住其中者。喻眾生各著我法二執。貪戀三界。不肯棄捨。知音謂。此準化城喻。先以五百由旬為譬。是通喻三界眾生。數合五百。至後過三百由旬。化作一城。是別喻二乘出三界得涅槃。

△五大火起譬。分二。一明所燒宅相。

堂閣朽故墻壁隕落柱根腐敗梁棟傾危。

堂是下層。喻自地^已上至欲界。閣是上層。喻色界朽故者。屬有漏無常也。墻壁。喻四大地水火風。況三界皆依四大執持。而仍為四大所壞。隕落者。四大減損也。柱根喻三界有為。福善腐敗者。善根微弱也。梁喻欲界戒善福梁。棟喻色界禪定慧棟。傾危者。喻福慧力薄而不能支撐也。是知三界所有皆為幻化。隕(音頽)。敗(音拜)。

△二出能燒火境。

周而俱時欻然火起焚燒舍宅。

此譬三界中總八苦五濁煎逼之相。於頌中詳演。言八苦五濁。徧在四生四大之間。故云周而。以業同同現。故云俱時。欻然者。本無今有也。焚燒舍宅。即世界壞相。然古以堂閣等。喻一身皮肉毛髮。似與前後諸文落落不合。況明以火宅。喻一三界。則於此諸譬。似不敢多錄。欻(音虛)。

△六三十子譬。

長者諸子若二十或至三十在此宅中。

此指聖凡共一處也。直指云。前曰多諸人眾。指五道言。今曰長者諸子。是別舉三乘。受佛法分。故有子義。一十喻菩薩。二十喻緣覺。三十喻聲聞。三乘人同居三界。因細惑未除。根本無明未破。故同受斯報。但與下凡。分麤細耳。人以百言。子以十言。見三界五道眾生。受佛化為子者。僅十而矣。足知得斯道。出三界者。無幾也。總譬竟。

△二別譬。分四。一長者見火譬。

長者見是大火從四面起即大驚怖。

長者見。乃標出能見之人。起同體大悲。示生三界。應上文我以佛眼觀也。大火起者。即標所見之境。應上見六道眾生也。大火。即五濁八苦。有煎逼義。從四面者。下文明以生老病死為四面。但不恰火起之義。且生死等。是苦果。由貪嗔癡等四分煩惱所集。則火從貪等四分中起義為當。大驚怖者。示垂慈拔苦之心。此等眾生。如來從久遠劫。教以大乘。今一旦廢忘。故見而驚也。不但退失先心。而返起種種重惡。故曰大怖。

而作是念我雖能於此(至)心不厭患無求出意。

作念者。應前三七思惟。將欲隱勝現劣也。所燒之門。即聖凡同具之一心。佛亦從凡夫地上。知生滅為苦。修不生滅性。而證此心。故得成佛。觀我雖二字。即是如來不忍捨諸眾生而自求安樂也。謂我雖以智炤之力。於此所燒之門。則安隱至於菩提。得不生滅。而諸子下。正是起悲救之心。後文云。三界眾生。皆是吾子。於火宅內樂著嬉戲者。天台云。著見名嬉。著愛名戲。即眾

生貪著五欲。諸邪見執。而不捨離。所謂入生死險道。相續苦不斷也。不覺知者。失佛知見。不覺五陰八苦。而醉心役役塵勞者也。不驚怖者。如諸天人。雖有天眼悉見諸苦。每聞天鼓法音悉知是苦。而不求出要。所謂深著於五欲。以貪愛自蔽也。火逼等四句。謂三界中人。欲界已下。為三毒八苦之火所逼。是羸相。如果報火業火等。色界已上。為五陰熾盛。及細惑煩惱之火所逼。至於苦惑當前。極難堪忍。實為切已。而是中眾生。竟不生一念厭患之心。而求出意。所謂不求大勢佛。及與斷苦法也。
△二捨几用車譬。分二。一先捨几譬。又二。一勸門擬宜。

舍利弗是長者作是思惟(至)若以几案從舍出之。

應上觀樹經行。初作思惟時也。身譬神通。而能荷負。手譬智慧。而能運為。有力者。由智慧神通具足。是有力義。衣裊。是外國盛華之具。又云。胸前護衣裊服也。几即香几。案即案牘。今取譬。如後文云。若我但以神力及智慧力。讚如來知見力無畏者。眾生不能以是得度。上既以神力為身。慧力為手。則衣裊當喻佛知見。几喻十力。案喻無畏。謂我今衣裊在身。几案在手。以吾之力。亦可以載諸子從舍出之也。此是如來最初成道。擬用大法濟之。如華嚴耳。裊(音格)。

復更思惟是舍惟有一門(至)或當墮落為火所燒。

復更者。即受天王請。而又作思惟時也。應前若但讚佛乘。眾生沒在苦。是舍唯一門者。謂三界生死。苦樂升沉。所出入者。皆此一心也。由信力輕微。智不廣大。故云狹小。幼稚者。以善根微弱。無大乘想也。未有識者。因無明濃厚。乏佛知見也。此為善弱。次明惡強。戀著戲處者。即深著諸見。而迷戀欲境。以苦為樂。所謂眾生諸根鈍。著樂痴所蒙也。或當墮落。應前破法不信故。墜墮三惡道。或當者。擬或有之也。謂我雖身手有力。兼得濟勝之具。奈火大門小。子幼無識。以無知好戲之子。出愴惶狹小之門。不惟無益恐見其為火所燒也。應前云如斯之等類。云何而可度。稚(音治)。

△二誠門擬宜。

我當為說怖畏之事(至)具告諸子汝等速出。

此正出陳作思惟之意。我當為說等句。即是世尊為諸眾生。說眾患難也。此舍已燒下四句。見其懇切之甚。惟恐其錯。足失身也。作是念已下。方是將思惟已成之念。出示於人。而具告諸子。有急急乎。不能少待之意。故曰汝等速出。即此一語。斬釘截鐵。有如春雷出蟄也。直指云。觀初云欸然火起。次云四面火起。又云火來逼身。又云此舍已燒。語意何等至緊。又豈止有痛

哭流涕之狀。如云一失人身。萬劫不復也。下云。宜時疾出。無令為火之所燒害。又不啻有捶胸頓足之情也。

父雖憐愍善言誘諭(至)但東西走戲視父而已。

此喻一往迷理逐妄之狀。直指云。如來屢經接引。而三界眾生。全不肯信。且不以生死為驚。不以五陰為畏。業識茫茫。了無超出之想。不知三毒為火。不識三界是大牢獄。亦復不知各各本具之佛性。如何喪失。但任其從劫至劫。馬腹驢胎。死此生彼。而無休息。輪迴六道。以苦為樂。故云東西走戲也。如華嚴有眼不見。當面錯過。不得大法受用。故云視父而已。

△二用車譬。分四。一擬宜三車。

爾時長者即作是念(至)令諸子等得免斯害。

應上尋念過去佛所行諸方便從一立三之意。前言苦痛切已。猶是近死。今云必為所焚。即有死義。當設方便。是隱勝現劣。說三乘法也。我及諸子等。喻說無議法說。似難通會。須知佛以對機而言。如來以慈心。徧視一切。猶如己子。眾生病即佛病也。若獨以眾生分中而言。雖在最迷最苦之間。而此靈明不昧之佛性。未曾暫捨。是我及諸子義。

△二父知子心。

父知諸子先心(至)奇異之物情必樂著。

天台明有小乘得度之機。先心各有所好者。是遠劫受薰種子。大小不同。而性欲各別也。又智曾習大。故曰先心。中厭老死。是各有所好。珍玩奇異。喻證偏空等理。觀以宿因。投其所好。是知情必樂著。所謂隨順方便也。

△三歎車希有。

而告之言汝等所可玩好(至)汝若不取後必憂悔。

此歎車希有。譬上正施三乘。思惟是事已。即趣波羅奈。示苦集滅道之相。此最初示相轉也。

如此種種羊車鹿車牛車今在門外可以遊戲。

聲聞人聞四諦法。而出三界。喻羊車。緣覺人觀十二因緣性空。而出三界。喻鹿車。中乘菩薩。修六度行。出三界。喻牛車。車喻所證之理。獸喻能證之智。三車雖指現成。其實要他依法修行。斷見思惑。越分斷生死。出離火宅。方得一一受用。故曰今在門外。可以遊戲。此第二作證轉也。要解云。車表果法。不屬三界。故云在門外。可以遊戲者。喻法樂自娛也。牛乃服乘之有力者。正譬大根以任大乘。羊鹿非可服乘。徒以像牛。為幼稚玩好之具。權譬小根。以任小乘。知羊鹿非可服乘。徒為玩好之具。則二乘不足致道。徒為戲論之法而已。

汝等於此火宅宜速出來隨汝所欲皆當與汝。

宜速出者。策進之辭。末二句。含有大白牛車之意。此第三勸修轉也。直指云。門外無車。而云三車並在。三車無一。而云隨汝所欲。皆示以方便之智也。故向後有非為虛妄之證。

△四適子所願。

爾時諸子聞父所說(至)競共馳走爭出火宅。

天台云。適願者。機教相稱。即聞慧也。心勇銳者。思心動慮。即思慧也。互相推排者。推四真諦理。排伏見惑。由邪正未決。故名互相。此入脩慧。屬煖頂位。競者。競所勝理。初則徧觀上下八諦。歷十六行相。競趣真諦。後則縮觀。至欲界苦諦下趣苦法忍。名忍法位也。共者。是世第一位。同觀欲界苦諦。與忍位不別。故云共也。馳走者。入見道十五心。速疾見理也。既斷見惑。分得涅槃。合上有涅槃音也。爭出者。即修道位。爭出三界。成無學果。斷思惑盡。合上及以阿羅漢法僧差別名也。知音云。經文讀之。雖似平淡。而敘事脉絡。自有輕重。如初云。欻然火起。次云。或當墮落為火所燒。雖有欻然所燒之患。而曰起。曰或。何等緩頰。至是則曰已為大火所燒。而曰我及諸子必為所焚。則又何等愴惶。先曰了無出心。東西走戲。視父。而已。何等怠頑。今日心各勇銳。互相推排。爭出火宅。則又何等精勤。可見方便力用。而實相容易難言也。銳(音胃)。

△三等賜諸子。分四。一喜子免難。

是時長者見諸子等(至)其心泰然歡喜踊躍。

正喻開權顯實也。直指云。見思既盡。分斷已離。不被三毒五欲所逼。故曰。安隱得出。正應前我能於所燒之門安隱得出也。至此則四諦皆是真常。故曰四衢道中。爾雅云。四達謂之衢。偏空是其所守。故為露地而坐。言露者。已不為諸惑所被。而十八界籬籬已撤。故無障礙。賴耶習盡。故謂泰然。得六通自在。故踊躍歡喜。然心泰然者。即當歸於父言。據前見火起於四面。即大驚怖。今幸得安隱而出。故泰然矣。前云。若不時出必為所焚。何等痛惜。見諸子東西走戲。何等憂感。今見露地坐故。歡喜矣。足見父子天性相關色身法身體俱不二。衢(音渠)。

△二諸子索車。

時諸子等各白父言(至)羊車鹿車牛車願時賜與。

天台云。應前我見佛子等。志求佛道者。咸以恭敬心。皆來至佛所。文中雖無索字。就此即明索車之意。據二乘之索意有三。一機索。即於鹿苑證小之後。至方等中。冥有大益。每被斥不謗。則索意有在也。二情索。於般若中。領知大法。而樂大心起。縱未彰言。而索義亦切矣。三口索。即本會發言三請。誠然欲乞門外三車。原為假立。諸子未出。擬必得車于門外。一出乎門。則

父之權設方便。不喻而知矣。既跨足門外。即父果有三車。與之諸子。亦無可用。是知此處索車。正所以得父心矣。故謂夢裏明明有六趣。覺後空空無大千也。但所言各白者。由悟有深淺。智者知本無車。而故從父索。如獅子兒有返躑之踪也。或滯迹者。欲究其底蘊。亦容有斯索意。

△三等賜無二。分三。一正標等賜。

舍利弗爾時長者各賜諸子等一大車。

應前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天台云。既言賜諸子。則視子無二。譬觀一切眾生。等有佛性。於車亦等者。皆是一相一種。聖所稱歎。教菩薩法也。直指云。此隱伏三周普記之案。本具之理。如天普蓋。故喻以大車。諸子迷故索三。慈父開故等一。是知前品三乘。原止一乘。此中三車。原是一車。以其法等人等。正等正覺。故曰等賜。

△二廣明車相。又二。一敘車體。

其車高廣眾寶莊校(至)重敷婉筵安置丹枕。

此正喻無量義定。以理得名也。唯理能載物。故以車喻之也。直指云。真俗並持。故曰大車。豎窮三際名高。橫徧十方曰廣。萬行修飾。如眾寶莊校。周帀欄楯。喻總持。持萬善。遮眾惡也。四面懸鈴。喻四無礙辯。下化眾生也。幘蓋。喻慈悲普覆也。雜寶嚴飾。喻萬善。以嚴慈悲。大經云。慈若具足十力無畏等。名如來慈。寶繩交絡。喻四弘誓。堅固大慈心也。垂諸華瓔。喻四攝。神通等。悅動眾生也。重敷婉筵者。譬五十七位。真如理境。安置丹枕。喻妙覺果海。正寢絕待也。天台云。枕乃休息身首者。譬一行三昧。息一切智一切行也。已上總明車上莊嚴。喻如如理。寂而常照。從體起用。是一為無量。成理無礙法界。幘(音顯)。婉(音宛)。

駕以白牛膚色充潔(至)又多僕從而侍衛之。

此正喻無量義經。從根本智得名也。直指云。智為前導。故曰駕。此智不受一塵。曰白牛。體具萬德。如膚充。煩惱不染而色潔。又實智能出生一切差別智。故曰膚色充潔。權實二智。不離其體。曰形體殊好。具十如是大義。曰有大筋力。全體即用。全俗即真。因果一如。曰行步平正。智無內外剎那三世。曰其疾如風。又多僕從者。譬方便波羅蜜。隨處運用。即二乘小行。眾魔外道。皆隨方便智用。又果地神通運役。亦僕從義。殊(音樞)。

△二釋車由。

所以者何是大長者財富無量種種諸藏悉皆充溢。

此喻佛自住大乘。終不以小乘教人。直指云。財富無量者。即權實二智。禪定解脫力無畏等。皆具足也。種種諸藏者。即行藏理

藏。空不空藏。自行圓滿名充。以之化物名溢。
而作是念我財物無極(至)各各與之不宜差別。

天台云。正明以等心與之之故。由財物無極。於子無偏。安得不
等與大車。七寶無量者。喻今經開顯。若教若行。皆摩訶衍法。
幼童皆子者。即三無差別也。等賜大車。是法無差別也。

所以者何以我此物周給一國猶尚不匱何況諸子。

釋成財富無量之意。此物。即喻佛知見。乃如來普為人天所開所
示之物。周給者。徧該善惡信不信種。於無緣尚度。況機熟有
緣。而曾受大法薰習者耶。

△四得車歡喜。

是時諸子各乘大車得未曾有非本所望。

譬上菩薩聞是法。疑網皆已除也。天台云。三乘之人。本求羊鹿
牛車。期出分段。今得大白牛車。盡於變易。過本所望。豈不歡
喜。

△四無所虛妄譬。分三。一問。

舍利弗於汝意云何(至)珍寶大車寧有虛妄不。

此承上等賜一大車來。直指謂。前許三車在門外。其事似虛。今
所賜等一大車。乃昔未許者。而今與之。其實似妄。你試看。如
此者。果虛妄耶。非虛妄耶。正喻三乘之設。不過藉以出三界而
已。究竟非實。故先有而後無。一實之理。雖先未說。而開佛知
見。究竟是實。故先無而後有。以此虛妄二字。打通前後關鍵。
從非本所望一句生來。

△二答。分二。一免難不虛。

舍利弗言不也世尊(至)於彼火宅而拔濟之。

身子因問。領知不虛之意。謂前云。長者所設方便。令諸子等得
免斯害。則三車之設。乃方便耳。今諸子爭出火宅。意在於車。
而長者之意。本在脫苦。今苦難既脫。則方便之驗正著。豈返受
虛妄不實之咎哉。何也。全身免火。已得玩具。譬得小乘五分法
身人空慧命。則為已得心所好也。況此本是如來方便拔濟之心。
何成虛妄。

△二過望不虛。

世尊若是長者(至)欲饒益諸子等與大車。

此明大車之錫非本所望也。即使長者到火宅之外。一車不與。尚
非虛妄。何故。以車為免難之由。今免難後。不唯與車。而且與
大車。是諸子所不望者。豈反責父。有虛妄罪乎。此喻世尊雖說
三乘。而作念實在大乘。是絕無虛妄之意。身子於此證成不虛。
已為四大弟子千二百人立斷疑生信之案。故品後則自陳信解矣。

△三歎。

佛告舍利弗善哉善哉如汝所言。

如來欲當機自陳賜車之意。故以虛妄不虛妄。發彼所見。幸而身子同聲相應。即函稱之以善哉也。如云誠如所言。即此一語。便知身子謂從佛口生。得佛法分。果為不妄。開譬一科已竟。

△二合譬。分二。一合總譬。分五。一合大長者。

舍利弗如來亦復如是則為一切世間之父。

天台云。因前品單以法說難明。故許以譬喻得解。至喻後再將法合。是欲為中根開解。而亦顯如來說法理事兼至也。舉一切世間者。約處以定名位也。上云。國邑聚落。今合譬直言一切世間。則該攝三土。皆是妙色心果報之處。如來福應三土。故為一切世間之父。

於諸怖畏衰惱憂患(至)恒求善事利益一切。

此言如來獨得真常。而起利生之悲智也。怖畏下三句。皆世間苦境。如來於因中。五住盡。二死忘。無惡不斷。故曰永盡無餘。而悉成就等。皆出世妙樂。如來於果上。權實融。智悲運。萬德具備。故曰利益一切。正合上財富無量。而冥應眾機也。知見言無量者。即權實諸智。應有無量力無畏。皆智德中攝。合上財富。明矣。大神力亦應有無量二字。如本經彈指譬歎三變淨土放光現瑞等。皆神力中少分。合上田意。全權即實。全實即權。是智慧之力。智為一切所寄託處。合上宅意。具足方便等。即十度諸智。合上及諸僮僕意。慈悲。乃施化之本。無懈。即不盡之心。此等功德而悉成就也。此明自證。下方出利物之心。來生三界也。恒求善事。即應機濟物。利益一切。即誓度眾生也。

△二舍宅。

而生三界朽故火宅。

天台云。三界者。自地獄已至人間。名五趣雜居。自人間至他化天。名欲界。四禪十八梵天。皆有形色。名色界。四空天。惟識性安居。名無色界。三處各有界限種族。故曰三界。

[△@△]生三界者。即承上無倦之心。為利益故生。非有所感招而生也。朽是壞劫相。故是住劫相。三界乃如來行化之場。曰故宅。合上其家廣大。

△三合五百人。

為度眾生。

眾生乃諸聖之根本。佛不度生。聖何從立。故佛佛成道。誓度眾生。乃化化不絕之意也。眾生之性。本來是佛。由諸惑染。覆彼心靈。所以如來隨其根性而度脫之。則三乘五性。總曰眾生。故五百人與三十子。并此合也。

△四合大火起。

生老病死憂悲苦惱愚痴闇蔽三毒之火。

生老病死。是盡世間所不免者。天之與人。但分麤細。是根本苦。憂悲苦惱四字。總言即一切苦。別論。憂即怨憎會。悲即愛別離。苦即五陰熾盛。惱即求不得也。以愚痴闇蔽為苦者。蓋一切眾生。本具如來德用。由愚痴闇蔽故。失佛見。愚痴蔽故。失佛知。因失佛知見。所以枉受輪迴也。是知生死苦果。及三毒苦因。皆從愚痴建立。則愚痴為苦大矣。三毒者。謂以迷心對一切順情之境。引取無厭。名貪。以迷心對一切違情之境。而生恚怒。名嗔。迷一切事理之法。無明不了。起諸邪行。名痴。三皆名毒者。因能壞出世善根故。以此合上欸然火起。

△五合惟一門。

教化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菩提覺道。似難以合一門。但諸聖所證。凡愚所迷。亦不外此也。今如來出世。以己所證。發彼所迷。多方巧示。使諸眾生。念念熏修。轉生滅。成一真如。出離生死。而證涅槃。唯此一門而已。故合上一門。

△二合別譬。分四。一合長者見火。分三。一合能所見。

見諸眾生為生老病死(至)如是等種種諸苦。

見諸眾生的見字。是能觀智。諸眾生下。方是所觀境。合上大火從四面起。火既大。則所聚之患必多。故如來以佛眼。見諸眾生。為種種患之所燒煮。總三苦八苦為火也。八苦者。生死等是四。貪著等。是求不得苦。地獄天上受生。有五陰熾盛苦。加冤會愛離為八。三苦者。憂悲燒煮及地獄三途。是苦苦。捨所愛境而別離。是壞苦。五陰不停。是行苦。一切眾苦。從四顛倒生。故合上四面火起。

△二合廣所見。

眾生沒在其中(至)雖遭大苦不以為患。

直指云。如來見三界五道三乘諸子。恒被八苦所燒。乃為總標苦本。稍有福者。為財色名食睡五欲所醉。受種種苦。無福德者。追求五欲之因。後受三塗之果。三途報盡。生人間天上。又不免貧窮困苦。於父母妻子之間。有愛別離苦。於水火盜賊債主讐家。有冤憎會苦。仍復生老病死。輪迴六道。苦不可窮。而此諸子。返以為樂。遊戲四生。于本具之佛性。不覺不知。於生死之危險。不驚不怖。明知是苦而不生厭離。明知有佛而不求解脫。甘於此三界火宅。隨業受報。東西馳走。雖遭如是大苦。而不以為患。此即誠為可憐愍者。正合上苦痛切己心不厭患無求出意。

△三合起驚怖。

舍利弗佛見此已(至)佛智慧樂令其遊戲。

合上手有力一節。然眾生以愚痴自蔽。固為三毒等火。煎逼不已。我既為彼父。豈不當為救濟之方。與拔其苦難耶。即以大悲力。化諸眾生。拔五濁苦也。若但拔苦。而不令至樂。則父道亦有缺焉。故又與佛智之樂。令其遊戲。是以大慈力。令諸眾生。得二嚴樂也。火宅中之諸子。以五欲樂。歡喜遊戲。乃自取之耳。此以佛智慧樂。令其遊戲。乃佛與之也。雖苦樂之境不同。惟其心之一轉耳。

△二合捨几用車。分二。一合捨几。又二。一合擬宜。

舍利弗如來復作是念(至)眾生不能以是得度。

天台云。上譬有勸誡二門擬宜。今但合勸門者。勸是正修。而誡乃傍助之耳。今擬宜中。神力合身。智慧合手。如來知見合衣。力無畏合几案。眾生不能以是得度者。由法大機小不相投也。

所以者何是諸眾生(至)何由能解佛之智慧。

此釋成所以不得度之故。合上諸子幼稚未有所識戀著戲處一節。其所以不能得度者。由五濁障深。正為諸火所逼。大乘微妙難思之法。何由得解。

△二明息機。

舍利弗如彼長者(至)然後各與珍寶大車。

此重舉前文。以明用權顯實之意。

△二合用車。分四。一合擬宜三車。

如來亦復如是(至)於三界火宅拔濟眾生。

以法對喻。一一可見。故知如來隱勝現劣。以一說三。于三界火宅。用方便者。豈得已耶。

△二合父知子意。

為說三乘聲聞辟支佛佛乘。

此明佛說三乘也。乘以運載為義。天台云。聲聞以四諦為乘。緣覺以十二因緣為乘。菩薩以六度為乘。運出三界。歸於涅槃也。六度菩薩。於當教內。亦稱大乘。今名佛乘者。菩薩三十四心。頓斷見思習氣。而得成佛。故亦名佛乘。

△三合歎車希有。

而作是言汝等莫得樂住(至)聲聞辟支佛佛乘。

此明佛諭捨貪取樂也。天台曰。三界火宅。是指明苦諦。色聲香等。是集諦。皆由五塵積聚增多。而有火宅諸苦也。五塵俱有親疎。色親者。為男女美好之色。疎即世間玄黃赤白等。聲親者。即男女歌詠之聲。疎如絲竹環珮及種種聲等。香親者。即男女身香。疎如世之沉檀龍麝種種香等。味親。如肴[貝*善]飲食等種種美味。疎如藥艸果食等。觸親。即男女身分柔軟諸觸。疎如冷

煖澁滑等。此名五塵。亦名五欲。為諸苦所因。故為集諦。速出三界。即指出滅道二諦。示三界外有智斷三乘之果。故令速出。當得三乘。合上三車。今在門外。於三轉四諦中。此即示相轉也。

我今為汝保任此事(至)如來以是方便誘進眾生。

保任者。是擔當不失也。由此行徑。俱為已歷之途。今使汝等勤行于中。所有一切關要。我皆為汝擔當保任。必至得此聲聞辟支佛佛乘而後已。豈復有悞於汝等哉。但諸子當專志前行。勿生退墮可也。如此語意。何等苦切。何等緊要。此是第二作證轉也。

復作是言汝等當知(至)便得無量安隱快樂。

此合上汝等所可玩好希有難得一節。天台云。如此三乘。是諸佛方便引物儀式。故曰聖所稱歎。得無生智。曰自在。得無盡智。曰無繫。我生已盡。不受後有。名無所依。所作已辦。梵行已立。名無所求。此皆序權智之功。乘是三乘下。方序實智。以無漏二字。總下力無畏等。皆是無漏。非權乘之有漏智也。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正道四禪八定八解脫及正定等。總屬實智。故便得無量安隱快樂。此是第三勸修轉也。

△四合適子所願。分三。一合羊車。

舍利弗若有眾生(至)為求羊車出於火宅。

此明諸子從化而證道果也。先明聲聞乘。直指云。若有眾生。是汎指六道而言。宿習有三乘種子。故曰內有智性。今從佛聞三乘聖教。即便信受。即聞慧也。殷勤精進者。指三十七品助道功夫。見思惑盡。方出三界。即思慧也。自求涅槃者。得人空慧。證有餘涅槃。即修慧也。從教生解。故名聲聞乘。聲聞力弱。只能自利。如諸子求羊車出火宅也。

△二合鹿車。

若有眾生從佛世尊(至)為求鹿車出於火宅。

此明緣覺乘也。梵語辟支迦。此云緣覺。亦名獨覺。出無佛世。以宿習智種。自知生死是苦。自發斷苦之慧。今從佛聞十二因緣。則深增慧種。返覆推窮十二緣理。況此緣理。本自有之。非佛天所作。故曰自然慧。好樂獨居。直下照了緣理如幻。證偏寂境。故曰善寂。深知諸法因緣者。能于流轉還滅二門。觀因緣理。諸法。即十二緣法也。緣覺人從他聞法少。自推義多。取喻如鹿不依人也。又性兼通教。有回顧之慈。亦如鹿之回顧群類也。

△三合牛車。

若有眾生從佛世尊(至)為求牛車出於火宅。

此明別教菩薩乘也。直指云。約所破之惑。始從陰處界三。以至七大同轉。約能破之智。始從信位。及住行向地等妙二覺。一切皆欲了達。故云。求一切智。真俗并觀。曰佛智。權實雙融。曰自然。以本妙明應物。曰無師。如來知見十力等。即法身般若。屬實智。愍念安樂等。屬權智。由權實雙運。故曰大乘。名為摩訶薩者。以自他俱利故。此菩薩體用相稱。自在雄猛。有普載之德。故取喻牛車。若約時判。羊鹿二車。是序方等阿含前二十年事。牛車。是序般若會上後二十年事。若約機判。則前後互顯。△三合等賜大車。分二。一雙牒二喻。

舍利弗如彼長者(至)等以大車而賜諸子。

此明等賜無二心也。前喻中。有免難索車等賜歡喜四科。今合唯二者。以到無畏處。兼索車意。以等賜中。兼歡喜也。

△二雙合二譬。分二。一合免難。

如來亦復如是(至)怖畏險道得涅槃樂。

此以如來亦復如是。應成等賜大車之義。天台云。如來以一乘妙法。為大車。則體具萬德。空有雙持。真俗並駕故耳。以佛教門者。即四諦十二因緣六度等法也。怖畏者。即三界火宅。險道者。即六趣升沉。極險惡道也。

△二合等賜。

如來爾時便作是念(至)皆以如來滅度而滅度之。

此合其車高廣眾寶莊嚴。以至種種諸藏悉皆充溢一節。如來作念。正是法華。廣集諸王。付囑家業之時。無量智慧力無畏等者。即此諸法。便是如來大法寶藏等。與大乘者。即將上無量智慧等三德秘藏。付囑諸子也。不令有人獨滅度者。即三周普記。令一切人普皆成佛。如至此會。攝三乘歸一。收權小入實。則人無異人。法無異法。生佛不二。聖凡一致。是名以如來滅度。而滅度之也。

是諸眾生脫三界者(至)能生淨妙第一之樂。

此合我財物無極。并各乘大車非本所望一節。直指云。先舉三乘眾生依權智而出三界。如諸子於露地坐矣。悉與諸佛禪定等。即等心賜與之意。諸佛之禪。真俗一體。屬般若德。諸佛之定。空有一如。屬法身德。諸佛之解脫。權實並運。屬解脫德。三德體具。四智圓明。是為佛娛樂之具。悉皆與三乘諸子。名付家業。如上所付之法。皆是一相一種。斷非權小可得。而持一相一種者。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成一真法界。故曰一相。十方諦求。更無餘乘。故曰一種。然此諸法。皆為眾聖。共相守護者。直至常樂我淨薩婆若海。故曰能生淨妙第一之樂。

△四合無虛妄。

舍利弗如彼長者(至)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

此明權實無虛妄也。牒喻可知。如來無虛妄者。是總結權實不虛也。初說三乘權。引眾生出於三界。是如來施權不虛。後以大乘。而度脫之。普令三根同成正覺。是與實不虛也。

何以故如來有無量智慧(至)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何以故。乃徵釋無虛妄之故。謂何故如來必欲先權後實耶。以如來智慧禪定諸法寶藏。本無窮極。而先說權教者。由機小不能領受。今皆盡與大乘之法。雖如來盡與。而眾生不能盡受故。只得於一佛乘。說二說三也。身子前問。願為四眾。說其因緣。故今日以是因緣也。汝前謂千二百人。聞所未聞皆墮疑惑。汝等今日。當知皆是諸佛方便之力。其實元一佛乘。但分別而說三也。如來如此委曲垂慈。則疑者之心。應冰判矣。長行譬喻已竟。△二偈頌。分二。初一百偈頌前。又分二。一頌開譬。又二。一頌總譬。分四。一頌大長者。

佛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譬如長者。

此頌明能救之人。為一宅主也。天台云。頌上位號。亦兼名行。德業為國邑聚落所崇。乃年德俱高之長者。喻舍那如來為三土之大教法王也。

△二頌廣舍宅。

有一大宅其宅久故(至)周障屈曲雜穢充徧。

大宅。喻三界之總相。久故者。由眾生從曠大劫。迷真逐妄。幻成此三界妄境也。頓弊者。喻壞劫將至。總標三界不牢固之相也。堂舍下。至雜穢充徧。總明三界火宅成住壞空之四相也。色界為堂。欲界為舍。不免墮落。故曰高危。柱根。乃業識命根也。以業運識。曰摧朽。梁棟傾危者。即善福減損也。基陸。乃運生運業之無明。隕毀者。即久故深沉也。墻壁圯坼。即四大減損也。泥塗。乃四大中雜染之心。陁落者。即雜染紛縈也。覆苦。乃以障四面之風雨。喻我人四相念念生滅。故曰亂墜。一切散善戒法。乃三界覆護之椽椳。差脫者。即廢忘不修也。周障。是六識周迴障隔也。屈曲。是六根屈折不合也。由識依根。而取諸塵。故曰雜穢充徧。良以三界雖廣。乃一切眾生妄惑所成。所謂迷妄有虛空。依空立世界。則所譬皆不離眾生虛妄成就也。若以之喻人一。體雖甚相當。不若喻明三界之相為切。此世界相續也。圯(音痞)。坼(音冊)。陁(音矢)。苦(閃平聲)。椽(音傳)椳(音呂)。差(音雌)。

△三頌五百人。

有五百人止住其中。

三界分二十五處。以所依之處不同。則能依之類。亦種種矣。總皆為五道眾生。則三十子亦攝于其間。此眾生相續也。

△四頌大火起。分四。一明地上火譬欲界。又四。一明所燒之類譬十使。又二。一正明所燒。又曲分二。初明禽獸被燒譬五鈍使。

且三界眾生。形由業感。業由妄生。于中善惡升降。橫豎大小。雖報受不同。有種種千萬。其展轉輪迴皆由無明三毒并五濁十使之所運。則成業果相續矣。如來今欲詳陳三界所有一切弊惡之相。使人知此皆是眾生迷惑所成。若一念頓發妙智。翻染成淨。始信其清淨本然中。由諸眾生不守自性。則忽生山河大地及諸眾生之有為相也。故自此下。詳明三界中極苦眾生。受三途苦報。有如此情狀。先出畜生報。為貪嗔痴慢疑五鈍使。所招感也。此下多依天台釋。但以圓圈代之。科分為二。一別開五鈍。分五。一慢使。

鷓鴣鷓鷃鷓鴣鷓鴣。

○慢者。自舉輕他。如鳥之陵高視下也。故以八鳥譬之。陵他為慢。自貴為僞。依文殊問經。有八慢。壯盛僞如鷓。性僞如鷓。富僞如鷓。自在僞如鷃。壽命僞如鳥。聰明僞如鷓。行善僞如鷓。色僞如鷓。是八者。皆慢之所使也。鷓(音答)。鷓(音驕)。鷓(音韶)。鷃(音袖)鷓(音閭)。

△二嗔使。

虺蛇蝮蠍蜈蚣蚰蜒。

○嗔者。不忍諸惡也。有三種。一非理嗔。不問可否。歛然而起也。二順理嗔。謂人實惱我而起也。三爭論嗔。謂以己為是。以他為非也。虺蛇最大而毒。不觸而螫。如非理嗔。蝮者復也。觸之則復。怒時毒在於頭。又云蝮蛇。鼻反。其上有針。此唯胎生。生時輒坼其母蝮。觸之其毒不可當。喻執理嗔。蜈蚣。一名螂蛆。見大蛇。緣而食惱。莊子中。有螂蛆甘帶者。是也。蚰蜒即蜈蚣類。頸赤者為蜈蚣。頸不赤者名蚰蜒。有百足。亦名馬蚘。亦名商距。莊子謂商距馳河者。是也。喻戲論嗔。且世之懷嗔毒人者。雖異其形不異其嗔。聞此當須知悔。虺(音元)。蝮(音福)。蠍(音歌)蜈(音吳)。蚣(音公)。蚰(音尤)。蜒(音延)。

△三痴使。

守宮百足鼯狸鼯鼠(至)蜚蝗諸蟲而集其上。

○痴者。於境不了。即無明也。有二種。一獨頭。二相應。守宮者。即蜥蜴也。亦名蝮蛇。以朱飼之。其體盡赤。擣之萬杵。以點女身。終身不滅。與人交則隱矣。俗謂蠍虎。善緣籬壁。此譬獨頭無明也。鼯。即野鼠。赤黃色。善食群鼠。狸。善卜者也。

行則止。而擬度之。鼯鼠。最小之鼠。一名甘口鼠。傷人不知痛。此譬相應無明也。諸惡蟲者。從痴根本。備起諸結使也。交橫句。明諸使相緣。或緣三界。如交橫起之速疾。如馳走屎尿句。明痴心所著之境。皆不淨也。蜚蜋亦名蝓蜋。衝波。傳曰蜋蜋。無鼻而聞香。經營穢場之下。故曰。蜋蜋之智。在於轉丸也。世人著諸欲境。痴心延綿。不少異也。鼯(音右)。狸(音離)。鼯(音奚)。蜋(音腔)蜋(音良)。

△四貪使。

狐狼野干咀嚼踐蹋(至)饑羸悵惶處處求食。

○貪者。迷戀不捨也。有二種。一有力。二無力。狐乃妖媚之獸。禮北斗而致靈。善于變化者。狼大如狗。野干即狗類。夜鳴而為恠。此為獸中著妖著魅者。羸嚼曰咀。細嚼曰嚼。嚼者啖其肉。嚼者齒其骨。此譬有力貪。以威勢競取。如狐狼等。無力貪。但能從他乞索羸弊。如野干等。況貪心取境。有用不用。有用而取。如咀嚼。無用而取。如踐蹋。又貪心取境。或取一物。或取多物。如嚼齧也。骨肉狼藉者。積聚五塵。不知止也。群狗搏撮者。譬以有力奪無力者之狀。兩足翻尋曰搏。收聚一處曰撮。狐狼所食之餘。狗來搏撮也。曰群狗。曰競來。形容無力妄奪者。可發一咲。貪不知足。如饑。求不能得。如羸。悵惶者。種種營覓也。處處求食者。馳逐五塵之境也。又悵惶者。恐懼不安。多貪之人。雖富而貧。故曰悵惶處處求也。干(音岸)。咀(隹上聲)。嚼(牆入聲)。蹋(音踏)。嚼(音齊)齧(音孽)。搏(音團)。撮(鑽入聲)。羸(音雷)。悵(音張)。惶(音黃)。

△五疑使。

鬪爭擄掣啞喋嗥吠。

○疑者。猶豫二邊也。向前相奪曰擄。往後相扯曰掣。乃鬪爭之狀。銜物死爭。曰啞喋。失物潑叫。曰嗥吠。此爭鬪之聲。喻世人持疑不決。發言爭論彼我是非之相。有如此者。別開五鈍已竟。擄(音植)。掣(音徹)。啞(音崖)。喋(音柴)。嗥(音豪)。

△二總結變狀。

其舍恐怖變狀如是。

此總結上五使也。其舍喻三界。言三界人心。具此貪嗔痴慢疑。可恐可怖。其變態真如上鳥獸蟲蛇。莫能測度也。

△二明鬼神被燒譬五利使。分二。一總明利使。

處處皆有魑魅魍魎。

此以三界中鬼趣。譬眾生具足五利之心。形狀如此。前貪嗔痴慢疑。尚只使得凡夫。故曰鈍。惟此身邊邪見戒。這五椿無論凡夫逃脫他不得。即四諦五陰。觸著皆有。如我欲學佛學聖。他便在

學佛學聖中。令人不知不覺。使你差錯了路頭。故曰處處。以其利于上五使也。魑魅者。物之精。山澤之恠也。西京賦云。山神虎形曰魑。宅神猪頭人形曰魅。魍魎者。木石變恠也。此四者。能隱能顯。若有若無。巧恠百種。變幻不一。故以此譬眾生身邊邪見戒之心也。

△二別開五利。分五。一邪見。

夜叉惡鬼食噉人肉(至)鬪諍之聲甚可怖畏。

○此譬邪見。由計斷常。不信因果。故名邪見。夜叉此云捷疾鬼。譬邪見者。撥無因果也。人是善報。譬出世因果。邪見之人撥無善報。如食人肉也。毒蟲是惡報。譬世間因果。邪見之人撥無惡報。如噉毒蟲也。孚乳句。廣雅云。孚亦生也。乳者養也。卵屬以爪護所生曰孚。胎屬以身藏所產曰乳。凡世間之法。善惡各從其類。從同類因。生同類果。藏護者。因能有果名藏。必得不失名護。此言世間善惡。各有所藏所護也。夜叉爭食者。譬邪見人撥無善惡因果。是爭取食之也。食既飽者。乃邪見之心成就也。惡心轉熾者。增廣邪見之心也。鬪諍聲者。內心成就。外彰言教。宜無因果之法致令聞者墮落三途。故言甚可怖畏。

△二戒取見。

鳩槃荼鬼蹲踞土埵(至)往返遊行縱逸嬉戲。

○此譬戒取。執邪為道。名非因計因。如外道持牛狗等戒也。鳩槃荼此云甕形。亦名可畏。即無常殺鬼。譬修有漏善。能勝諸蟲也。虛坐曰蹲。實坐曰踞。土埵。即壟斷也。譬外道修十善戒。能生六欲天高處。如土埵也。離地一二尺者。增修諸禪。得色界定。如上一尺。得無色定。如二尺也。得升上界為往。退墮下界為返。妄起戒取之見。如縱逸嬉戲。蹲(音存)踞(音據)。埵(音朵)。

捉狗兩足撲令失聲以脚加頸怖狗自樂。

○狗即苦果。足譬苦因也。邪戒本非是因。虛妄計之為因。堅持不捨。如捉狗兩足也。又謗世間無苦因果。是撲令失聲。返著邪戒為正修。以苦捨苦。如以脚加頸。將苦為樂。持說不定。如怖狗自樂也。

[△@△]問。佛令人持十善戒法。為生天因。亦是方便。此何故作鳩槃荼譬答。因不同也。佛教正因。久令增進。必得正果。今外道所持邪戒。又謗世間無苦因果。由其因果差錯。故作此譬也。頸(音景)。

△三身見。

復有諸鬼其身長大(至)發大惡聲叫呼求食。

○此譬身見。於陰入界中。妄計為身。名身見。豎入三世計我名長。橫徧五陰計我名大。計我自在。不修善法。即無慚愧。名躀

形。以惡莊嚴故黑。無功德資故瘦。計我者。不出三界。故言常在其中。計我在心。發言宣說有我之相。故言發大惡聲。冀因此說。望得道果。故言叫呼求食也。裸(音裸)。瘦(音[口*敕])。

△四見取。

復有諸鬼其咽如針。

○此譬見取。謂因此妄見。通至非想。名見取。非想無常。而計涅槃。如咽細命危而保其壽。故言其咽如針。

△五邊見。

復有諸鬼首如牛頭(至)饑渴所逼叫喚馳走。

○此譬邊見。於身見上計我。復計斷常。執常非斷。執斷非常。隨執一邊。名邊見。斷常二邊。如牛頭二角。為身是我。為我是身。依我見起邊見。如頭兩角也。計斷常之過。能斷出世善根。如食人肉。能斷世善根。如復噉狗。或時計常。或復計斷。前後迴轉。如頭髮鬢亂。計常即破斷。計斷即破常。如殘害兇險。無有智定飲食自資。如饑渴所逼。各陳一見。如叫喚馳走也。正明所燒已竟。鬢(音蓬)。

△二總結利鈍。

夜叉餓鬼諸惡鳥獸(至)如是諸難恐畏無量。

○初二句總結欲界煩惱之相。上句結利使。下句結鈍使。次二句通結利鈍。並是有漏之心。無道味充食曰饑。生死速疾曰急。四向者。見惑雖多。不出斷常有無四句也。窺窻牖者。窺小視也。明其邪觀空理。雖有觀察。非為正見。所以不得廣大真空之境。故如窺窻見空也。後二句收廣總結。由眾生不修正法。邪解成非。故至墮苦。所以恐畏無量也。明所燒之類。譬十使已竟。窺(音奎)。牖(音有)。

△二明火起之由。譬五濁。

是朽故宅屬於一人其人近出未久之間。

○三界是佛應化之處。往來八千返。豈非久故耶。大窾云。此譬如來在世教化眾生。令伏煩惱。由應化他方。暫時不在。致令眾生煩惱火起。問。上纔言屬。此便言出。既屬則不出。既出則不屬也。此義何如。答。上不言屬。則於已無干。何有救濟之情。下不言出。則并已被焚。何有救濟之功。則屬與出。皆有關係也。

△三明火起之勢。譬濁相。

於後宅舍忽然火起(至)摧折墮落墻壁崩到。

此去正明三界壞劫之相。又前敘畜鬼。二道境界。已如是矣。此似明地獄境界。況地獄諸苦。唯火為重。又獄乃囚繫之所。況三界九地眾生。無時解脫。豈不成囹圄之場。故知凡有繫處。獄義

在也。天台云。三界為宅。五陰為舍。四面是處所。即身受心法也。於四法中。起四倒見。則五濁八苦俱作。故云一時。相續漸增。故云俱熾。後宅舍者。應即壞劫時至。由眾生無明濃厚。五濁渾深。則四大四相。我人熾盛。則將三界有為福善。并皆毀盡。便是棟梁等震裂之相也。爆(音報)。

△四明被燒之相。譬眾苦。

諸鬼神等揚聲大叫(至)周惶怖不能自出。

○壞劫既至。眾生福盡。而起種種惡業。與諸邪見。是皆為業火之所逼也。上以鬼神。譬利使。今言揚聲大叫者。如計常者。謂法定常。以有還無。無即是所計之常也。計斷者。謂法定斷。唯此一死。更無復續。各執一見。皆成決定宣說。故云揚聲大叫。鷓鴣。譬鈍使。鳩槃荼。乃利使中戒取。本不計斷。今見無常。但生疑怖。而利鈍諸使。并著不知出離之方。故云惶怖不能出也。明地上火起。譬欲界竟。

△二明穴中火。譬色界。

惡獸毒蟲藏竄孔穴毗舍闍鬼亦住其中。

○四禪之定。如孔穴不深。雖出於欲界。不及門外虛豁。猶得免於欲界之羸惡猛燄。利使眾生。亦得禪定。故曰毗舍住中也。毗舍。即噉精氣鬼。初二句鈍使。次二句利使。以十使羸細。分高下也。竄(音嬰)。

薄福德故為火所逼。

此方出其被燒之由。然所以被燒者。由薄福德故。惡業增熾也。天台云。孔穴中。雖無猛燄。猶有熱惱。如四禪中人。亦為喜樂等愛細相煎逼也。

共相殘害飲血噉肉(至)臭烟燧焮四面充塞。

○利鈍眾生。得禪是同。所計各異。互相是非。是共相殘害也。既于禪定中起諸見。則不能生無漏定慧。耽著禪味。如飲血。著觀等五支。如噉肉。野干。譬欲界貪。於欲界修未來定。已斷此貪。故曰前死。禪定之貪。如大惡獸。能吞欲界諸貪。故曰競來食噉。欲界四倒八苦。如猛燄。色界四倒八苦。如臭烟。以輕重分上下也。又通身受心法。及以四大。故云四面充塞。焮(音孛)。

△三明空裡火。譬無色。

蜈蚣蚰蜒毒蛇之類為火所燒爭走出穴。

○前欲界中。以蜈蚣譬嗔。今無色界中。亦以蜈蚣譬嗔。色界中言毒蟲。即蜈蚣類。故知嗔通三界。毒蛇等。厭色界定。貪向無色。厭色羸境。觀無色法。亦業運遷流。是火燒出穴義。

[△@△]問。上二界不行嗔。何得言無色亦有蜈蚣等也。答。但言二界不行。非謂二界絕無嗔也。今言爭走出穴。是猶為業火所逼。厭有趨空。正是斷嗔之相。

鳩盤荼鬼隨取而食(至)饑渴熱惱周障悶走。

○若得無色定。以滅下界緣。故云隨取而食。非想居於最頂。尚不免顛倒諸苦。如頭上火然。非想亦有八苦。心生異念。名生苦。念念不住。名老苦。行心擾擾妨定。名病苦。退定是死苦。求定不得。是求不得。求定不得。皆緣有障。是怨憎會。失定之時。名愛別離。四陰心。即五陰盛。無無漏飲食所資。故為饑渴所惱。猶是輪迴。故障悶走。

△四總結眾難非一。

其宅如是甚可怖畏毒害火災眾難非一。

此總結三界上下。從麤至細。俱不免為三毒諸惑之所逼迫。是皆眾生情思萬變。則所感之毒害火災。非一種也。此中諸家。譬合新新特出。唯天台所釋。理事不背經。既以火宅喻三界。則鬼畜火難。皆宅中所有之事。若或以三途及事相。隨情釋者。只能盡五趣雜居人間之相似。不能盡釋三界也。故余從天台而參。以三相續。及三途之相。則可完火宅眾生所有之事。而亦見一三界情境。宛如畫矣。頌總譬已竟。

△二頌別譬。分三。一頌長者見火。

是時宅主在門外立(至)長者聞已驚入火宅。

○宅主。是能見之人。門外立者。如來在法身地上。常懷大悲。欲救眾生。不處第一義空法座。故云立也。聞人言等。即十地菩薩。作梵王帝釋。而請轉法輪也。又文句引經云。十方諸佛。語釋迦佛云。汝有緣諸子。在三界中。善根將滅。汝往濟之。皆是聞有人言之義。因遊戲等句。乃是聞人所語之言也。三乘諸子。本未出三界。何言來入。曰。或在大通佛時。曾發大心。是將出。而尋即廢忘。則又入矣。如人出門。纔至門側而返。亦名出而復入。約理。自性本淨。非三界可拘。因無明不覺起諸戲論。便成生死。故云遊戲來入也。昔結緣淺。大善未著。名稚小。退大已後。流轉三界。無明所覆。名無知。耽三界有為善法及五欲樂。名歡喜樂著。長者聞而驚入者。應前四面火起。前曰見。此曰聞。乃全佛知見之義。驚入者。即智悲雙運也。

△二頌捨几用車。分二。一捨几。

方宜救濟令無燒害(至)此苦難處況復大火。

方宜者。以大教擬宜。是權實並行也。告喻者。即是說眾患難。而教誡之也。長行中。但言火來逼身。苦痛切已。今頌中。廣陳火相。前四句。明如來擬宜欲救。惡鬼毒蟲。總出利鈍見思之

惑。災火蔓筵。是所燒之勢。蔓筵者。連綿不斷也。毒蛇虻蝮下。廣明燒相。文中雜列利鈍。不復次第。皆是總陳三界苦因苦果。令人極生厭離。而求出三界也。蔓(音萬)。

諸子無知雖聞父誨猶故樂著嬉戲不已。

○頌上諸子不肯信受。妙樂云。不受即無知。亦是稚小。無知之文略耳。猶故樂著嬉戲不已者。即耽戀見思。而不求出要也。無有大乘心願。如來只得施小教也。

△二頌用車。分三。一擬用三車。

是時長者而作是念(至)即便思惟設諸方便。

初四句。明擬宜之意。益愁惱者。眾生不受教化。則如來悲心轉甚。舍宅無樂者。明三界因果無一法可樂也。耽湏嬉戲者。出其用小教之由。良以眾生深著五欲。如犛牛愛尾。由見思深重。只得于一佛乘。分別說三。若不用小。則大小俱亡。必為火害。而身命皆失矣。耽(音單)。湏(音勉)。

△二歎車希有。

告諸子等我有種種(至)隨意所樂可以遊戲。

妙寶者。即權中蘊寶。乃方便中之妙寶也。在門外者。如示四諦。令知出世。即初示相也。汝等出來。即勸修也。吾為下。即作證也。既曰造作。則門外之車。明權矣。但如來以無數方便。隨眾生樂欲。因機與教。以見所說不謬。亦證成所賜之不虛也。

△三適子所願。

諸子聞說如此諸車(至)到於空地離諸苦難。

此應長行諸子聞說心勇銳一節。奔競馳走。喻二乘見諦三十七品助道工夫。前已釋明。空地。指偏空。苦難。即五趣諸苦。

△三頌等賜大車。分四。一頌免難歡喜。

長者見子得出火宅住於四衢坐師子座。

○向言在門外立者。以子未出故。今子既出。故得安坐。又大機未會。故云立。小機已周。故言安坐。則立是冥利。坐乃顯益也。四諦俱屬真常出世大道。曰四衢。貪著滅諦。不前進寶所。故曰住。

[△@△]師子以表無畏。見子免難。可以施化。故言今我喜無畏。是不畏諸子墮苦也。

而自慶言我今快樂(至)是故諸人我今快樂。

○自慶者。慶其得所化之機也。佛于二萬億佛所。曾教大乘緣種。是生。中間常熏小果成熟。是育。經多劫教道。是長養甚難。由大種弱微。故云愚小。妄起五濁。故云無知。由因感果。故云入險宅。多諸二句述其所起見思之火。大火二句。述其被燒

之勢。而此二句。正合著二惑之心。我已下。明歡喜之由。是故下。結歡喜之意。

△二諸子索車。

爾時諸子知父安坐(至)今正是時惟垂給與。

此處見彼父子機投好光景也。父云隨汝所欲。子云惟垂給與。如是一許一索。多少切實。直指云。約理。諸子出界。已悟性體。故曰知父。了知性無來往。曰安坐。以人空智。向真空理。曰皆詣父所。不因索權。無以開實。此正是伊父子抑揚縱奪妙境。切不得作死句讀。

△三等賜大車。

長者大富庫藏眾多金銀琉璃碑磬碼碯。

如來藏中。徧含一切。未發現者。故曰藏。已發現者。貯于庫中。如前謂取要言之。無量無邊未曾有法。即庫中所有微少之物。非如來藏中之廣有也。今總庫藏之所有。故言大富。下言金銀等。乃七支法財具足充滿也。屋盛稱庫。地盛稱藏。

以眾寶物造諸大車(至)四面懸鈴金繩交絡。

○因果之法。總名眾寶。約教。修得有造義。行多子多。故車非一。所以造諸車而復大也。又須示方知。起行修習名造。以性泯修。造還本有之理。即諸大車之義。餘皆如前釋。

真珠羅網張施其上(至)眾彩雜飾周匝圍遶。

○真珠等。出幢蓋之相。喻慈門非一。猶如網孔。一一孔中。皆一真珠。如眾慈門。並稱於實。前文但云垂諸華瓔。祇是直令見者欣悅。今云處處垂下。乃明眾機徧悅也。眾彩雜飾。譬垂化之處設應不同。周匝圍遶。譬攝物之宜無所闕少也。

柔輦繒纒以為茵褥(至)以是妙車等賜諸子。

前文曰重敷。今加柔輦者。以喻諸禪自在也。又以細氎覆上。乃增勝妙禪。是以妙冠羈也。茵者。說文云。車中重席。喻具足事禪。異諸分小。故云蘇白淨潔。餘皆如前釋。繒(音曾)。纒(音曠)。茵(音因)。褥(音肉)。氎(音牒)。

△四得車歡喜。

諸子是時歡喜踴躍(至)嬉戲快樂自在無礙。

○歡喜者。得非所望之大乘。故喜也。遊四方者。乘中道慧。橫遊四種四門。四種四諦。豎遊四十一位。究竟常樂我淨四德。隨處侍佛。隨處度生。故曰自在無礙也。頌開譬已竟。

△二頌合譬。分二。一合總譬。

告舍利弗我亦如是眾聖中尊世間之父。

○上二句合位號。下二句合名行。兼合歎德義。如來是七種方便。賢聖中尊。九種世間之父。七方便者。于九界中。除四惡

趣。開藏通別三教菩薩。共為七。以子義通于一切故。為九界之父。由結緣者不多故。方便只言七處也。

一切眾生皆是吾子深著世樂無有慧心。

以佛眼等觀一切眾生。皆有子義。由世樂深著。則慧心不發。所以不肖佛也。此合五道眾生兼三十子。又通論三乘五性。皆無其實。故曰無有慧心。

三界無安猶如火宅。

○合上其家廣大。試觀三界中。何事可樂。猶之火宅。不可耽戀也。

眾苦充滿甚可怖畏(至)如是等火熾然不息。

○初二句。總標諸苦。次二句。釋成三苦八苦。即大火起之相。末二句結成。熾然者。念念增盛也。不息者。念念生長也。

△二頌合別譬。分四。一頌合長者見火。

如來已離三界火宅寂然閑居安處林野。

合上如來安隱得出。寂則無著。苦因除也。安處無生。苦果忘也。此所以得五住盡矣。正由寂然無事。方見五濁諸子為火所逼。起救濟之心。安處林野者。乃居他受用土。與慈運悲之處。

今此三界皆是我有(至)而今此處多諸患難。

此合上見火譬。上四句。明是處是人。皆係屬我矣。既為我有。得不設方便而救濟耶。下二句如前。文云。見諸眾生。為生老病死之所燒煮。

惟我一人能為救護。

合上佛見此已便作是念。我為眾生之父。應拔其苦難一節。

△二頌合捨几用車。又二。一合捨几。

雖復教詔而不信受於諸欲染貪著深故。

合上未免生老死等。教詔不信。是法大機小。貪著深者。是情戀諸欲也。由戀諸欲。所以不信教詔。

△二合用車。

以是方便為說三乘(至)開示演說出世間道。

以是方便一句。正擬用車之方便也。合上但以智慧捨方便。眾生不能得度。示出世道者。即三乘權小有餘涅槃也。

是諸子等若心決定(至)有得緣覺不退菩薩。

○若心決定者。從苦法忍已上。是真決定。此一句。總頌三乘馳走之位。具足下四句。各頌三乘爭出之位。三明者。輔行引婆沙論云。宿命知過去苦。生大厭離。天眼知未來苦。生大厭離。漏盡能作正觀。斷諸煩惱。此三名明。神境通。但工巧而已。天耳通。但聞聲而已。他心通。但緣他別想而已。故不名明。不退義通。亦兼三藏菩薩也。此三乘人。有聞演說四諦因緣者。即具足

三明六通。成聲聞緣覺之出世間道。有聞演說六度者。即得不退菩薩之出世道也。

△三頌合等賜大車。分二。一正明等賜。

汝舍利弗我為眾生(至)一切皆當成得佛道。

說一佛乘。合上悉與諸佛禪定解脫等。汝等下。合上是諸眾生脫三界者一節。是語者。即說一佛乘之語。一切皆當成佛者。由決定信也。又見如來語無虛妄。

是乘微妙清淨第一(至)所應稱讚供養禮拜。

此合上皆是一相一種聖所稱歎。直指云。真俗融。權實會。故曰微妙。超能所。泯聖凡。故曰清淨。世出世間無有過者。曰第一。十方諦求。更無餘乘。曰無有上。如妙蓮華。故佛所悅可。[△@△]言此一乘。於三界中。為第一者。過去現在已成之諸佛。由乘此而出三界。是為佛所悅可也。一切眾生。皆未成之諸佛。亦將乘此而出三界。則宜乎所應稱讚供養也。是則三世十方一切諸佛。唯乘此故。而得出離。豈不曰無有上耶。

無量億千諸力解脫禪定智慧及佛餘法。

合上我有無量無邊智慧等。此釋成所以有一乘之由。皆由如來具足諸力解脫禪定等。故能普為一切眾生。說一佛乘。

△二合得車歡喜。

得如是乘令諸子等(至)乘此寶乘直至道場。

○日夜者。初得佛知見中道智。如日。由一分無明未盡。如夜。又自具中道智光。如日。以慈悲入生死濟物。如夜。劫數者。常行二法。從劫至劫。利己利人。于此界他方。故云遊戲。三乘之人。同入佛智。是謂乘此寶乘。直至者。中間更無屈曲回還。自發大心直至成佛。

以是因緣十方諦求更無餘乘除佛方便。

此方結勸信受。我唯說一乘。更無二三者。何也。以我本願。元為此一大事因緣。使一切人決定成佛。豈實有二三乘法。為眾生說耶。任汝向十方審諦誠求。唯一佛乘。更無餘法。唯除諸佛作方便說。容有之耳。

△四頌合無虛妄。分二。一正合不虛。

告舍利弗汝諸人等(至)我皆濟拔令出三界。

至此始出成不虛之言。從前許三。而今普與一乘者。為其皆吾子也。既皆是子。則賜應平等。況汝輩累劫受苦。而我累劫救濟。必令脫諸苦。而至於樂。始完我為父者之職也。

我雖先說汝等滅度(至)今所應作唯佛智慧。

先說者。即佛于阿含。已許滅度也。謂我雖先說汝等已得滅度。但不過盡分段出三界而已。其實變易未忘。故非真滅。今所應作

者。即悟入佛知見道。始融真俗。歸第一義。則一色一華。舉手低頭。皆為成佛正因。總皆融入佛智。而證一乘實相也。

△二合釋不虛。

若有菩薩於是眾中(至)所化眾生皆是菩薩。

直指云。此應長行如彼長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至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一節。長行先敘羊鹿。後及牛車。今頌先牛車。以見小大互融權實不二也。自未度先度人。乃菩薩發心也。其發心之初。貴在直心。正念真如。真如之理。即是實相。達實相則權實可融。故曰皆是菩薩。

[△@△]又若有菩薩者。即指發大心之人。於是眾中。即于此法華眾中。一心聽者。是無異緣也。實法者。即一乘妙法也。末四句。明此諸人從前雖因權得入。未是菩薩。迄今會。則權亦成實矣。故言皆是菩薩。

若人小智深著愛欲(至)佛說苦諦真實無異。

此下明有作四諦也。佛所說法。本無大小。由人機不同。故法亦有異。先明苦諦。以逼惱為義。總不出六道生死。諦者。審實不虛。聲聞人怖畏生死。不慕大乘。故曰小智。然所以無慕大之心者。由深著愛欲。著愛既深。苦曷以盡。故為之宣示苦諦也。心喜者。以機教相契也。既曰小智。非無智者。但於大乘。不生忻樂。今見投以苦諦。稱適所懷。故至心喜。得未曾有也。真實無異者。佛說苦。決定是苦。而不能令樂。

若有眾生不知苦本(至)諸苦所因貪欲為本。

前四句明集諦。以招感為義。則集是苦因。眾生集諸欲。而不能捨。豈識其為苦本。故如來以方便力。說諸苦因。皆以集諸欲。而致諸苦果也。方便說道之道字。非謂道諦。如云方便說與。此是世間因果也。

若滅貪欲無所依止滅盡諸苦名第三諦。

此明滅諦。以可證為義。眾生由諸苦所逼。不忘貪欲。則涅槃永失。若集盡苦滅。則滅諦之理。可證入矣。欲之一字。攝法甚寬。該三界所有一切諸欲。貪字。即攝嗔痴。為三毒。則貪欲二字。總六道輪迴之本。是生因也。滅字。即永息輪迴之義。是轉生死為涅槃也。若貪欲滅盡。則六道因亡。因亡而苦果永息。生死何依。苦盡而滅諦證矣。故曰滅盡等。

為滅諦故修行於道。

此明道諦。以可修為義。欲證滅諦。須修諸道品也。略則戒定慧。廣則三十七品。此為出世因果也。

離諸苦縛名得解脫(至)我意不欲令至滅度。

此出陳三乘非實之故。初二句重舉得脫也。集為能縛。苦為所縛。今但離苦集。名得解脫。其實非真也。次二句。徵云。是人於何法得解脫。而曰非真。下二句。謂但離虛妄也。況無明已。是虛妄。而見思依無明起。則更為虛妄。今二乘見思惑斷。是但離虛妄。稱解脫也。此祇脫分段。而未脫變易。故不得一切解脫。一切解脫者。即無作無滅之四諦也。佛說未實滅度者。以未得無上道故。況如來出世。本欲令人至無上菩提。方稱本懷。原不欲令人至有餘涅槃。但斷見思而便謂已得滅度也。今欲普令三乘同歸實相。故唯說一佛乘。

我為法王於法自在安隱眾生故現於世。

此明佛欲使人必至究竟。然我本為三界大法之王。於權實諸智。皆得自在。所謂舉權則實在其中矣。今乘此無礙輪。示生三界。無非為欲安隱眾生。而出現於世。豈忍人不至究竟。而便謂滅度。此結前為一大事因緣出現之案。百行偈頌前長行已竟。

△二六十五行勸信。分二。一標章。又二。一標可說不可說。

汝舍利弗我此法印為欲利益世間故說。

此正囑付身子。於法當鄭重也。法印者。即如來三昧海印。所謂森羅萬象一法所印也。況如來持此法印。印定九界眾生必至佛果。以利益世間故。特為開示演說。但非機不說。說之恐至起謗法因緣。此為如來鑑機妙用。汝當知也。

△二標可通不可通。

在所遊方勿妄宣傳。

此方囑身子等。他後須觀機逗教。勿亂通也。或在此界天上人間五道類中。或他界乘通乘願。隨處行化。皆是所遊之方。勿妄宣者。非機勿說也。勿妄傳者。是機當授也。若非機為說。必至生謗墮苦。則失自拔苦之悲心也。是機不與。必悞妙嚴之樂。是失自與樂之慈門也。此是囑持法印者之當慎。

△二釋義。分二。一釋可說不可說。

若有聞者隨喜頂受當知是人阿惟越致。

此下總標三種能信之人。即得大利益也。直指云。先出一類大乘之機。聞此生佛平等之法。一念隨喜者。即現生證不退果。以顯頓教頓機之利益也。須知此中更有況顯之意。言隨喜頂受。不過暫時聞經生信樂者。隨喜尚得阿惟越致。況一心誠求者。況專心修習者。其益可較。

若有信受此經法者(至)恭敬供養亦聞是法。

此明中乘之機。一念信受此生佛平等之理者。是久遠劫。曾種大乘之因也。見佛是緣因。供養是福因。聞法是慧因。遠因既深。一聞即信。此以顯昔緣之不昧也。

若人有能信汝所說(至)及比丘僧并諸菩薩。

此又明一種大心凡夫。從身子處。聞此生佛平等之理。能深信者。便得人四聖流矣。一見佛。二并汝者。即聲聞。三比丘僧。攝緣覺。四并諸菩薩。已上三段。見承法華之力。而開佛知見。深達實相。便見心佛眾生三無差別矣。則知信字。即根本智。以顯信為入道之本。信能開佛知見。故信真則悟入無難。

斯法華經為深智說(至)隨順此經非己智分。

此總結三乘淺深。以明法因機別也。深智。即實相根本智。如文殊等。淺識者。即五趣識情。如不覩不聞等。迷者不信。由識所使也。悟者深信。因智而契也。一切聲聞下四句。揀三乘人。偏空力弱。不及受大。汝舍利下四句。指當機。以信解而得親證。是初住位。末四句。指千二百人。因聞譬喻。乃依佛語。隨順法性。而得證入。終非己力所能入也。三乘聖眾尚於此經。信分深淺。況凡夫耶。可見如來智慧甚深難入。但以如來知見力故。知一切三乘五性之機。若深智聞而生信。即可說也。淺智不信。則不可說。

△二釋可通不可通。又二。一用大悲門惡人莫說。

又舍利弗憍慢懈怠(至)聞不能解亦勿為說。

此詳明勿妄宣傳之誠。憍慢者非他。即是聞法未證之人。妄謂有所取證。故多憍[怡-台+居]傲慢也。懈怠者。亦即是不勤求無上乘人。此等既著我見。必無樂欲之心。若強為說之。是妄宣說。此為計我取證者。不可說也。次明凡夫人但知著欲為樂。況深著者。迷之猶甚。必不欲聞。縱聞無心領解。如此者說之何益。此為凡夫無智者。不可說也。且而妙法實相。為諸佛之所護念。豈容妄宣。故以此兩種不聞不信人。對前三種能聞能信者。罪福皎然。如上文。纔能隨喜頂受。便現生住不退地。續佛慧命。則知為親近諸佛者。必成佛子。暫時隨喜信受之人。其利益廣大如此。況久修實證者耶。今以此不信受者。必生毀謗。由謗故苦。故下出陳不信之罪。亦甚苦甚重也。要知妙法功力不可思議。致令信者之福。與不信者之罪。皆不可得而思議也。

若人不信毀謗此經(至)汝當聽說此人罪報。

此言毀謗經斷佛種。是大惡。不啻出佛身血也。不信者。即自斷善根。雖則如來廣大知見智慧神通種種三昧無量方便本自具足。由不信故。則皆失之。因失其樂。必致墮苦也。毀謗者。毀其無有將來成佛之因。謗其無有將來出世之果。因果雙亡。是斷滅義。一切世間者。此經為九界之根本也。既謗此經。即斷九界成佛之因。故曰斷一切世間佛種。顰蹙者。謂顰眉蹙額。不欲聞也。不信二字為總。毀謗。是不信之言。顰蹙。是不信之貌。疑

惑。是不信之心。以三業俱犯故。感報不輕。顰(音貧)。蹙(音足)。

若佛在世若滅度後(至)此人罪報汝今復聽。

上明斷世佛種。罪已難追。此又兼謗三寶。故共陳罪相。若佛在世一句。是謗佛兼謗佛所說之法。佛滅度後。乃單謗其所說經也。見有讀誦書持經者。或輕賤。或憎嫉。或懷恨。此皆謗持法華之弟子。故曰罪報復聽。向下總前謗佛謗法謗僧之罪。共出陳之始。不致文繁也。誹(音斐)。嫉(音疾)。

其人命終入阿鼻獄(至)如是展轉至無數劫。

然謗經不信之邪人。多是法中假名冒竊者。所謂師子身中蟲也。非世俗無知識者。能致謗法因緣也。此償報中。依直指。分為十段。一明謗經者。初生地獄報。由現生不信妙法謗佛法僧。皆是輕毀最上最尊之果。故死墮地獄。亦墜最下最苦之塗。由生謗時。迷已迷人。故感報劫數。展轉增長也。問。何故不陳地獄苦狀。答。以受罪不一。地獄不一。而況劫數長久。謗能盡說。

從地獄出當墮畜生(至)斷佛種故受斯罪報。

二明謗經者。轉入畜生報。照常論謗大乘經者。從地獄出。墮餓鬼中。此不標鬼趣。理應有之。或文略耳。又則鬼道受報。人無知者。如地獄苦報。亦不詳陳。況鬼但受苦。畜生兼償債。故今以人所共知見者為言。使人必當敬信大乘經典。勿毀謗也。然所以墮畜生者。由前生憍慢之時。披師子服。作野干鳴。故今作如此報也。正當誑妄說法之時。不知三德一心之正宗。故感形[乞*頁]瘦。權實不明。報之鰥黠。將俚語外飾。故報以疥癩。假法虐妄。損正信故。感人觸憍。恃法惡賤他賢。仍報之為人惡賤。過受利養。故報之饑渴。失人正慧。故報骨肉枯竭。生時自無實益。故受楚毒。死後移污於人。故被瓦石。此為謗經所招之畜生。報應一也。[乞*頁](音窟)。鰥(音離)。黠(音坦)。憍(音饒)。

若作駝駝或生驢中(至)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三明負重畜生報。駝駝與驢。惟以負重為用。是謗法之人。還其憍慢自重之報。因中毀謗之言加人。果上杖捶之苦加已也。因中多諸邪解。誑惑于人。果上但念水草。無別所知也。駝(音洛)。

有作野干來入聚落(至)受諸苦痛或時致死。

四明病苦畜生報。先世於聚落中。妄自稱尊。受人恭敬。故今還來於此。作野狐精。以昔不明法體。故感疥癩。昔時權實未融。故感一目。昔時鼓弄妖惑。烏合群黨。無法利於人。故感童子無知者打擲之。昔時惑人。不知休止故感受痛苦。而致於死。

於此死已更受鱗身(至)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五明嗔毒畜生報。因中見持經者。而懷結恨。故感蟒身。況妙法具五分法身。真理由謗。故感五百由旬之量。聞大法而顰蹙不喜。故感聾駘無足。腹行用酬多伎。啞食以償貪饜。因中假法終身受樂。果中受苦應無休息也。蟒(音莽)。駘(涯上聲)。

若得為人諸根闇鈍(至)若有所得尋復忘失。

六明轉生人道報。償理智無知。報有三種。一六根不具。二悞醫增疾。三橫罹他殃。因中法眼不明。故報以諸根暗鈍。三身不能別白。故報以矧陋。權實不明。報以兩手癢曲。正信不立。報以兩足蹇折。無擇法眼。故盲。厭聞妙法。故聾。不信常住法身。故背偃。因中以妄語惑人。故感人不信。法說非法。故口臭。教惑愚人。故為魑魅所著。虛受恭敬。故貧賤。理行俱虧。故多病癯瘦。理智俱失。故無所依怙。憎嫌持經之人。故感人不注意。不以法為懷。故尋復忘失。總為不明大法。妄談般若。以謗法故。感報如是。矧(坐平聲)。陋(音漏)。癢(音連)。蹇(音碧)。偃(於上聲)。癯(音宵)。

若修醫道順方治病(至)設服良藥而復增劇。

七明貪利謬說報。佛為三界醫王。能瘥五趣三乘生死等病。瘥病之藥。悉具此經。凡人一受師教。便得悟佛知見。則身心病盡。頓出輪迴。邪見眾生。不信佛大乘正法。為利養故。謬妄宣傳。自悞悞人。故報以為醫。但知順方治病。不得藥理。不識病原。而返增他疾。如眾生本求妙果。而貪利者。妄說空相。致令聞者錯亂脩習。喪法身。斷慧命。故報以醫人致死。己實未得。而返不受人教化。故自病無人救療。設有以正法開導。即生嗔惱。故服良藥。而增他疾也。

若他反逆抄劫竊盜(至)生輒聾啞根不具。

八明展轉訛傳報。前人為利妄說。後人遞相沿習。故感報橫殃。宜矣。以下總結。如上三種謗經墮苦之人。以因中謗佛故永不見。謗法故永不聞。因嫌恨眾僧。故常生難處。失三寶種。則狂亂。遠離正法。故長劫受苦。邪見眾生。因無慧目。甘心不聽。而起謗法因緣。故生時即便聾啞。輒(音儻)。

常處地獄如遊園觀(至)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九明復處地獄報。以償背法自適之愆也。由不向正理。故常居地獄。以正法為戲。故如遊園觀。戲法之心不捨。故報之如己房舍。所作不淨。故與畜生同處。

若得為人聾盲瘖瘂(至)謗斯經故獲罪如是。

十明再生人道報。以酬所餘之業也。若得者。不定之辭。謂罪重必更生地獄。設若罪苦稍輕。或得為人。依然六根不具。四事俱衰。因中假法得富樂莊嚴。果中得貧苦眾病莊嚴。智人弘法。以

三身四智六度萬行。而為衣服。邪人謗法。以水腫乾癆。而自莊嚴。弘法之人。口吐華香。身心皎潔。謗法之者。身常臭處。垢穢不淨。智人悟佛知見。四相頓空。三毒永息。邪者迷佛知見。深著我人。三毒增長。戀著生死。故姪欲熾盛。智性昏迷。故不擇禽獸。以上十段總屬謗經之報。故一一結云。獲罪如是。悲哉。謗法者可不懼乎。疥(音戒)。癩(音賴)。癰(音雍)。疽(音苴)。

告舍利弗謗斯經者(至)無智人中莫說此經。

此結前謗者莫說。起後信者當說也。前十段。既將罪相一一出陳。使人知謗經乃眾罪根本也。故告當機領旨。且云。此但略說耳。若盡為說者。劫可窮。而罪相不可窮也。末四句。照應章初。我此法印。在所遊方。無智者勿妄傳也。妙樂問。謗經生罪。則經返為致罪之緣。何益於人。答。罪福皆由心自起。佛意本為接濟眾生。出生死海。在聞經之人。一念真信。當下妙契本心。即是成佛之緣。不信之人。反生謗毀。便是不信自心是佛。失其根本。轉無量妙樂。而成極苦。此唯自心取致也。於經何涉焉。如迷方者。乃迷者過。非聚落過也。

△二依大慈門。善者當說。分二。一分五對釋。

若有利根智慧明了(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以過現作對。雖標五雙。不出十度。唯行十波羅蜜法者。可以為說。前六句明現在機。直指云。以智度為體。故首言利根。性相雙融。故曰明了。差別了了萬行圓明。故曰多聞強識。此為求經緣也。若人曾見下。方是明過去因。以施度為體。億千佛所植福修善。則其施殊勝。無以喻也。能所兩忘。曰深心。施不退轉。曰堅固。知音云。所施植福。不求人天小果。故云深心堅固。由此因緣具足。故當為說也。

若人精進常修慈心(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以上下作對。精進脩慈。是愍下也。以進度為體。知音云。常修慈心。勤與樂也。不惜身命。勤拔苦也恭敬無異。是尊上也。以禪度為體。無異心。是心定。離愚處山。是身定。又無異心。是入息不居陰界。乃一理恭敬也。離愚處山。是出息不涉眾緣。為無染恭敬也。

又舍利弗若見有人(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以內外作對。捨惡近善。是外求。以方便度為體。捨惡。是離俗方便。得近權智。近善。是趨真方便。得近實智也。清淨持戒。是內護。以戒度為體。知音云。持戒如珠。成六根清淨之因。求大乘經。得開佛知見之緣。

若人無嗔質直柔輒(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以自他作對。愍眾敬佛。是自行。以忍度為體。知音云。質直柔輒。不為人所辱也。愍眾敬佛。是不辱於人也。質直者。心如直弦。一切真實。以真實故。不為人嗔。以柔輒故。自亦無嗔。自既證得柔順忍三昧。故常愍念一切嗔恨虛假眾生也。自既知諸佛所證如是三昧。故常生恭敬也。淨心說法。方是化他。以慧度為體。於眾中得心淨。是以慧自利也。譬喻說法。以慧利人也。問。此人既能於大眾中。以淨心說法。可謂具真慧矣。況又能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說無礙法。似乎自利。已得何言。如是之人。乃可為說。答。豈不聞諸佛開權。但曰以種種因緣等。隨宜說法。此雖曰譬喻言辭說法無礙。但得權乘。未竟實理。故須當為說此妙法也。

若有比丘為一切智(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此與下段始終作對。四方求法。乃參請之始也。以力度為體。知音云。為智求法。則信力甚深也。樂大不小。乃慧力甚大也。一切智者。實智乃為一切智之本。今所求者。求如來妙智也。四方求者。是廣求福慧。合掌頂受。乃受持之切也。求大乘經。是欲趨佛果。不受餘經者。欲起利人之行。故不習小乘以求自了也。

如人至心求佛舍利(至)如是之人乃可為說。

頂受專修。是歸憑之終也。以願度為體。知音云。不求餘經。願不欲小也。未嘗外典。願遠諸邪也。舍利。乃佛身之分。正求之當切。故言如人志心。謂求經之心。如求舍利等也。如是至誠求得。一心頂受。如獲至寶。既得深信大乘。豈復有志念小乘。而更欲外道典籍者乎。

△二總結應說。

告舍利弗我說是相(至)汝當為說妙法華經。

是相者。即上十種善相。然亦略言之耳。若廣說持經得益者。窮劫不致盡也。前教勿妄說者。由不信不解。返為墮苦之緣。故歷舉謗者十種罪相令聞之。縱不信不解。亦勿生謗。則於將來。亦為漸入佛慧之緣也。此舉十種信解者。必得成就聖智。繼佛妙果。須當為說妙法華經也。然世尊將信毀二種。善惡果報。顯然舉出。使人知疑信善惡。翻覆成敗。有如此者。斯可謂分別解說之極矣。此六十五行。以罪福勸信已竟。直指云。此品因千二百不悟佛知見。乃重煩世尊入泥入水。立此譬喻。由此喻。知三界空華。知眾生如夢。知定業難逃。知惡習當斷。知權實不二。知真俗一如。知心佛平等。知佛為一大事因緣出世。知深信定入佛乘。知毀謗定當墮落。知信解必得受記。惟此一品。前含方便。後攝因緣。黑白二門。皎如日月。善哉譬喻。真不可得而思議者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三

信解品第四

品節云。此品來意。因四大弟子。聞如來譬喻。見身子領悟。始的信昔果是權。悔恨痴迷。故託窮子之事。以敘本懷。曲盡父慈子頑之狀。故云信解。天台云。夫根有利鈍。惑有厚薄。說有法喻。悟有前後。二乘於法華已前。但念空無相願。于菩薩法。都無一念好樂之心。至法華會。初聞略說。上根已悟。中根未解。動執生疑。廣聞五佛。朦朧未曉。今聞譬喻。歡喜踴躍。信發解生。疑去理明。故云信解品。又中根人聞喻說。疑惑消除。入大乘見道。云信。進入大乘修道。云解。文云。我等今日。真是聲聞。以佛道聲。令一切聞。聞圓教入圓位。故曰信解。大窾云。二品皆以父子為喻。前品以大富長者。喻如來貨財不匱。故言等賜大白牛車。此品以幼稚貧兒。喻弟子無心希求。故言忽得如來寶藏之分。前品寫如來慈愍。為子之心最切。故云驚人火宅。此品寫弟子愚痴背父之事居多。故曰疾走而去。前品寫如來誘引出三界門。故云今在門外。此品寫窮子不肯入如來室。故云住立門側。父子兩人。各吐心膽。說出四十年中許多間關曲折。各極其致。至今日始得父子投機師資道合也。

○問。四大弟子。是眾中之綱領。居僧之首。何先不領悟。而返動執生疑。身子何得先悟。答。看兩處敘悟之文。便知端的。由舍利弗尋常在山林樹下。自疑自悔。自咎自責。不肯甘為小乘。終日竟夜。常懷此事。故今一聞歎佛智慧。即便生疑。一聞羅漢成佛。當時擔荷。乃云今日乃知真是佛子。得佛法分。四大弟子尋常疲懈。不疑不咎。直待如來危言激勵。又聞身子授記。然後生疑身子代請。如來說喻。方始信解。先敘云。我等自謂已得涅槃。不知真是佛子。不復進求阿耨菩提。今聞譬喻。方知我等今者真是聲聞。真阿羅漢。所謂睡輕者一呼便應。睡熟者搖撼方驚也。要解云。諸大弟子。皆內秘外現。根非中下。悟無先後。為助揚法化故。次第敷陳也。

△二明中根得解。分二。一經家敘喜。又二。一敘內心。

爾時慧命須菩提(至)發希有心歡喜踴躍。

經家首標四大弟子。是能信能解之人。所信所解。乃一乘上妙佛知見法。天台云。然於空生。獨曰慧命。三人皆稱摩訶者。通論。皆大智慧。別論。善吉得空性。以空慧為命。又于般若中。佛命轉教敷宣。是為慧人所命也。直指云。今既從權入實。則實

際理地。不受一塵。故以解空居首。今世門頭不捨一法。故須用頭陀為先。演真俗不二之法。事到理到。非善論議者不可。遊權實不二之門。盡佛境界。非神通第一者。豈能致哉。故于千二百中。特舉此耳。從。佛所聞等。是得喜之由。遠聞方便品說法。又見舍利弗授記。如此聞見。皆昔所未有者。故生大歡喜也。發希有心一句。是敘近聞譬喻。則發所未發之心。故曰希有心。為信故發。信為解故有是品。名信解之意。

△二敘外儀。

即從座起整衣服(至)曲躬恭敬瞻仰尊顏。

例上身子。亦應三業領解。發希有心。屬意。從座起等。屬身。白佛屬口。此敘今有所興起之形儀也。

△二當機陳解。分二。初長行并七十三行偈陳解。又分二。一略以法說。又二。一正法說。又二。一明昔證小不求。又二。一標章。

而白佛言我等居僧之首(至)成就眾生心不喜樂。

此明昔不願求也。為今有所信解。故將從前過狀。一一陳白。則知厭小便是解大之心。我。即迦葉自稱。等於空生目連與迦旃延也。然經家所以敘此四人者。由如來授記。唯舉出四名故。以是先標也。此敘陳有三不求。謂我等從前。皆居眾僧之首。晚學依我為法。即欲改途求進。恐為後學譏嫌。是一不求也。又則我常聞行菩薩道者。不自惜身命。難行難忍。皆欲能之。況度生任重。我等年并朽邁。是二不求也。再之自謂。蒙世尊開導。令我證得三三昧道。見思已斷。梵行已立。既不來三界受生。則無所願求。可謂千足萬足矣。雖有如世尊之三十二相。福慧具足。一箇無上菩提。自念我等無所堪任。故不復慕。是三不求也。由此三種顧惜之心。雖在如來座下。縱有時聞大乘妙理。似為非我所有。但以疲懈身心。只念空無相無作三昧而已。於菩薩所有遊戲神通之事。淨佛國土之心。成就眾生之志。一槩無心喜樂也。遊戲神通者。于方等會上。見維摩居士。借飯香積。手持大千。并借三萬二千師子座于燈王佛國等。皆神通遊戲也。淨佛國土是上求。成就眾生是下化。三解脫者。一空解脫門。謂觀諸法無我無我所一切俱空也。二無相解脫門謂觀男女相一相異相皆非實有也。三無作解脫門。謂知一切法空無相即無所作也。又曰無願解脫。即于三界無所願求也。邁(音賣)。

△二釋義。

所以者何世尊令我等(至)不生一念好樂之心。

所以者何一句。是徵詞。下方釋義。謂何故於菩薩神通淨佛國度眾生等。而不喜樂。蓋因世尊。原為我等著外道法。化令出家。

使我等離三界苦。得涅槃樂。今幸遂心滿願。故不求大也。又加我等年運已邁。自忖不堪任大。況此等心志。不但從前一往如是。即近先世尊說無量義。教諸菩薩。似亦無有一念好樂之心。此皆是我小乘輩。甘自下劣。以至如是。此自陳習小。不樂大乘之志。

△二明今會一方得。

我等今於佛前(至)深自慶幸獲大善利。

此明今有所證也。知音云。今於佛前下。謂般若方等時。雖聞授菩薩記。猶呵斥聲聞。今於佛前。聞方便品言。但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又聞譬喻品中之等賜大車。況明見授聲聞舍利弗記。所以甚為歡喜。而此經此記。得未曾有也。不謂於今下。申明心喜之義。謂我等有求而得。不為希有。今本無心求。而忽然得聞。是甚希有也。分所當得。不甚慶幸。今經乃從前分所不當得者。而一旦得之。豈不深自慶幸。實可謂獲大善利矣。

△二略舉喻。

無量珍寶不求自得。

無量珍寶。領法說中諸佛成就無量無邊未曾有法。喻說中財富無量。兼合譬中無量禪定解脫等。不求自得一句。方出自己所信所解之義。略以法說已竟。

△二廣以喻顯。分二。一開譬。又二。一詔發。

世尊我等今者樂說譬喻以明斯義。

妙樂云。應知世禮。欲有所決。須先諮問引發。以為起喻之端。

△二說喻。分五。一父子相失譬。又四。一捨父逃逝。

譬若有人年既幼稚(至)或二十至五十歲。

窮子一喻。通篇描寫諸弟子及佛窮富之狀。大窾云。然佛既以譬喻。寫哀愍之心。我等亦應以譬喻寫愚鈍之態。是所謂投桃報李也。天台云。譬若有人。雖四人之語。其實領二十子。喻二乘也。年幼稚者。喻無明厚重。解心無力也。捨父逃逝。即背真逐妄。無明運使曰逃。趣向生死曰逝。他國者。以涅槃法界。為自國。以生死五道。為他國。久住者。迷戀生死也。或十是天道。二十是人道。五十是五道。由眾生備輪諸道。故云或十等也。

○問。佛捨應後。眾生起惑。是父離子去。何言捨父。答。由眾生不求大勢佛。居此無益。所以捨應他方。還成子背故也。

年既長大加復窮困(至)漸漸遊行遇向本國。

因宿種薰。動有厭苦欣善之心。而善根增長。是年長大意。天台云。不得出離之要為窮。為諸苦火所逼曰困。馳騁四方求衣食者。佛未出時。諸凡夫人。依身受心法。起四倒見。於四倒中求正道如食。求助道如衣。雖非正修。以厭苦求理。亦為可化之

緣。佛出時。多諸外道得度。即此意也。漸向本國者。明外道厭苦希脫。邪求涅槃。是漸漸遊行意。無心求佛。而今得值遇。故云遇向本國也。

[△@△]向字對前捨字言。捨之而久住他國。向之即還到本處。前言於四倒中。求正助者。即外道執常斷等見為正。修諸苦行為助。騁(音逞)。

△二求子不得。

其父先來求子不得中止一城。

直指云。喻佛愍念眾生。於此八千往返。故曰先來求子。機教不扣。故曰不得。

[△@△]中止一城者。如來既雙垂二相。則處于同居實報之間。故云中止。以勝身論一城。即實報土。以劣身論一城。即方便土也。此領前云我于二萬佛時常教化汝意來。

其家大富財寶無量(至)商估賈客亦甚眾多。

天台云。如來報身。恒居實報土。故曰家。具足萬德。曰大富。具五度福德。名財。智慧名寶。一一具足。名無量。

[△@△]金銀珠等。即種種差別權智。一一充滿。是領上長者大富義。倉以盛糧。庫以貯物。充滿為盈。流蕩名溢。以禪定如倉。能生百八三昧。飽滿眾生故。以實相為庫。能以十八空慧。徧濟眾生故。直指云。三賢智行為僮僕。十地理行為臣佐。十信外凡為吏民。象馬二車。喻權實並運。牛羊喻方便隨順。五十五位。從體起用。出生萬善曰出。位位攝用歸體曰入。十法界冥通。曰徧他國。商表差別理行照而常寂。賈表差別智行寂而常照。從因至果。重重無盡。故曰亦甚眾多。此承大白牛車莊嚴露幔意。出入息利者。一為無量是出。無量為一是入。又化他之用為出。自行之用為入。以法出利眾生曰息。以化功歸己曰利。徧于三土。行于非道。通達佛道。是徧他國義。此土菩薩往他土聽法。他方大士來此方聞經。往來求利。有如商賈義。又徧入三土求法。故云眾多。估(音古)。

△三偶到父城。

時貧窮子遊諸聚落經歷國邑遂到其父所止之城。

無大乘功德法財。故名窮子。天台云。此等退大以來。備遭諸苦。深生厭離。妄起邪解。觀察五陰為聚落。十二處為邑。十八界為國。歷此求理。名求衣食。由邪慧。為人正之因。感佛大悲救濟。名到父城。直指云。從外道出家。先十二年。阿含遊三十七品聚落。次八年。于方等歷中實之邑。後二十二年。到真空之國。今來法華。方止父城。此領三車之喻而來。大竅云。雖是展轉遊行。其實未見本生之父。前說其父求子不得。中止一城。此

言子遊聚落。遂到父城。父子總在一城。只是兩不相見。所謂不識廬山真面目。只緣身在此山中。是也。

△四父為憂念。

父每念子與子離別(至)坦然快樂無復憂慮。

此明慧父念子。直指云。喻佛觀三乘諸子。嬉戲火宅。故曰每念。化城止在內凡。自大乘初住。望如來妙覺。道果隔五十五位。故曰離別五十餘年。四十年前。但說權法。未及顯實。故曰未曾向人說如此成佛之事。況又說時未至。故曰但自思惟。未稱本懷。故曰心懷悔恨。化隨機盡。故曰自念老朽。法無相托。故曰無所委付。金銀下。總牒長者原喻。以喻三德秘藏無機領受。故曰無有子息。將唱涅槃。故曰一旦終沒。將欲開權顯實。故曰殷勤每憶。出定雙歎權實。故曰復作是念。顯實之後。法有所託。故曰無復憂慮。此承上會三歸一意。

[△@△]與子離別五十餘年。斷非久住他國之五十年也。彼從迷人迷。而淪五道。此真妄間隔。而爭五位。宜以直指所表為當。△二父子相見譬。分二。一子見父譬。

世尊爾時窮子傭賃展轉(至)踞師子床寶几承足。

此明三乘窮子遙見大富長者。喻華嚴時不覩不聞也。直指云。初習四諦。次習方等。故曰傭賃展轉。有修有證。故以傭賃取價為喻。初敘向理國。次敘至同城。相近空如來藏性。故曰遇到父舍。尚未契一真法界。故曰住立門側。以二乘化城。望實報境尚遠。故曰遙見。大窾云。師子座。即法空座也。以神通為足。無畏為几。所以助神通也。知音云。以身雇人曰傭。任力取直曰賃。前行曰展。復回曰轉。傭(音融)。賃(音任)。

諸婆羅門刹利居士(至)種種嚴飾威德特尊。

班列諸貴族淨行之人。既曰恭敬圍繞。則非宮牆外望者。表地上諸法身大士也。珍珠瓔珞。乃長者身中之莊嚴。表十波羅蜜。足以嚴法身也。而曰價直千萬。則十度能開萬行法門。吏民僮僕。乃內奉外役之人。而又執白拂立左右。宜表巧方便智。白拂。即權智之用。左右。乃二邊之名。表佛以巧方便權智。於空有二邊。運用無盡也。更得覆慈悲之寶帳。垂萬行之華幡。以智水洒眾生之心地。散名華。表五眾之因修。羅列諸地真實功德。出內自他無邊妙義。總見三身體具。四智齊圓。萬德尊嚴。威神莫測。故謂種種嚴飾威德特尊也。直指云。從體起用。曰出與。攝用歸體。曰取內。乃明體用收放故也內(音納)。

窮子見父有大力勢(至)非我傭力得物之處。

此明窮子見父心生驚怖。喻三乘人未開佛知見。所以見大乘而生恐怖也。天台云。大勢力者。智曰大力。神通曰大勢。如上身手

有力義。恐怖者。小機劣弱。怯懼大道也。悔來者。見佛以大法示之。不肯信受故也。竊作念。是擬退大之心。此或是王等。直指云。小乘但知化城為家。丈六是主。覩尊特舍那身。為華藏之主。為他方之佛。此正明迷本逐末。背大向小。下劣自甘。故云非我傭力等也。

不如往至貧里肆力(至)作是念已疾走而去。

貧里者。但著偏空也。直指云。以斷惑證真。名肆力有地。有修有證。故曰衣食易得。若久住等。天台云。修大乘道。必經無量劫。故曰久住。二乘本怖生死。修大乘者。必入生死。實非本願。故曰逼迫強作也。捨大取小。故曰疾走而去。

[△@△]前是背本覺。而趨五道。故曰逃逝。此是畏大乘。而戀偏空。故曰疾走。此正領前東西馳走視父之意。

△二父見子譬。

時富長者於師子座(至)我雖年朽猶故貪惜。

此明長者見子自慶。喻佛得機歡喜也。天台云。佛居第一義空。以大圓智。而鑑機也。見子便識者。知是往日結緣弟子。幸機教相扣。故生歡喜。此領法中而起大悲心。喻中即大驚怖意。彼以大悲拔苦。故言驚怖。此言大慈與樂。故曰歡喜。作是念者。將垂大教也。今見大機發動。稱已慈心。則大乘有托。故曰財物庫藏有付。子一日不得此一乘之利。尚在流浪。如來一日垂念不忘。故曰我常思念。欲救而機不感。是無由見之也。今有可度之機。是忽來義。稱適悲心。是適願義。下二句。釋明適願難于遽遂之由。謂雖化緣將畢。奈大機尚未相扣。猶在審慎之際。故云猶故貪惜。

△三追誘相近譬。分二。一遣傍人追。

即遣傍人急追將還(至)我不相犯何為見捉。

此下領華嚴時。佛欲以一乘大教。頓授三乘。然不自說。乃命五十五位法身大士。各說一真法界生佛平等之理。是即遣傍人也。急追將還者。天台云。直說大教。于小乘如急追使。速憶大乘本願。故曰將還。疾走往捉者。以大乘如如理智。欲使人人直趨菩提。如大白牛車其疾如風也。若以菩薩說法為論。則菩薩有自神通。又得佛加被。亦能令眾生速取菩提也。窮子驚愕者。小乘雖曾發大心。久廢不憶。今忽聞大教故驚。不識境界故愕。小乘以煩惱為怨。生死為苦。三界為大牢獄。今聞煩惱即菩提。生死即涅槃。還入三界。教化眾生。是稱冤枉大叫喚也。於淨佛國土。成就眾生。心不喜樂。故云我不相犯何為見捉。此領上勸門擬宜無機意。愕(音譔)。

使者執之愈急強牽將還(至)轉更惶怖悶絕躡地。

使執愈急。是諸菩薩。位位談真如妙義。言初心與究竟齊等。乃急欲成就菩提也。二乘本無心樂。即強牽將還意。自念無罪等者。天台云。罪。即慈悲也。眾生以罪故。入生死獄。菩薩以慈悲故。亦同罪入獄。二乘無利生之志。名無罪。欲令入生死獄。如被囚執也。無大乘方便。而入生死。必當永失三乘慧命。故云必定死也。因思念如上諸事。則轉更惶怖強以大法投之。而小智不解。故言悶絕。起誹謗墮三途。即躡地也。此領上誡門擬宜無機。

父遙見之而語使言(至)令得惺悟莫復與語。

此并領上勸誡二門擬宜。息大乘化。天台云。遙見者。以大小懸隔。是結緣之子。故云遙見。語使言等。即如來與諸菩薩言。不須現汝尊妙身。令二乘見。如淨名經云。攝汝身香。無令彼諸眾生而起惑著。又普賢入娑婆。促身令小。皆此義也。勿強將來者。既無大機。若現勝身。說大乘法。不唯無益。恐返傷善根。冷水者。即三藏灰斷理水。除見思熱惱。面者。以厭苦為背。趨理即面也。醒悟者。開小教逗機。令得離煩惱悶。悟四真諦也。莫復語者。決定應息大乘教也。

所以者何父知其子(至)不語他人云是我子。

小乘厭苦欣空。畏難大法。且任其習小。抑佛本懷也。天台云。審知者。如來已知。于二萬佛所。曾發大心。是有子義。而以方便等。於昔小乘教中。隨他語意。方便覆護。稱是聲聞。不說隨自語意是菩薩也。

使者語之我今放汝(至)往至貧里以求衣食。

放汝者。知大機弱。隨意者。知小善強。以此二緣故。息大化也。天台云。不為大教所逼。故歡喜。無謗大罪。得免三途。故如從地。有小善生。故言而起。又前擬宜大法。迷悶不解。臥無明地。今逗以小。可得醒悟。故言從地而起。於四諦中。欲求道法。故言往至貧里以求衣食。

△二遣二人誘。分二。一齊教領。

爾時長者將欲誘引其子(至)形色憔悴無威德者。

此下領鹿苑時也。將欲誘引者。天台云。既息大化。不容孤棄。即設方便。故言將欲也。密遣等。今明方便隱實為密。指偏真為遣。直指云。今是劣應垂權赴機。時屬阿含。故曰而設方便。先命地上菩薩。化作聲聞緣覺。同生五濁。內秘外現。非同急迫。故曰密遣二人。地上菩薩。理智雙隱。同示愚小。故曰憔悴。不用諸神通等事。故曰無威德。

[△@△]密遣二字。正是所設之方便也。二人者。以方便權智。出于中道之外。即用空有二法。化權小耳。形色憔悴等。由權智

用事。不能稱性發揚。廣彰妙用故。

汝可詣彼徐語窮子(至)我等二人亦共汝作。

此以同事行往攝之也。直指云。詣真空處。同學般若。故命曰。汝可詣彼徐語等也。作處者。天台云。即見道修道。是斷見思之處。倍與汝直者。修五戒十善。止出三途。四諦十二因緣。能出三界。是為一倍。又外道六行。但能伏惑。今修四諦。則能斷惑。得至涅槃。是為二倍也。窮子若許者。有機即設教。但使除見思戲論之冀。二人共作者。約理。即智諦相資。約人。即權人共實人修行也。

[△@△]除冀二字。下得奇恠。喻得恰好。

時二使人即求窮子(至)先取其價尋與除冀。

諸菩薩上奉佛敕。於方便土中。現隨類身。說隨類法。而得機施教。皆為大乘作本。教菩薩法。故云具陳上事也。二乘人慕果行因。故云先取其價。

△二取意領。

其父見子愍而恠之。

愍其不發大心。恠其偏取小果。唯此是佛深生憐愍處。謂其所失者大。所得者寡。不能同佛受用也。

○妙樂問。若愍念恠責。即當以大法濟之可耳。何故密遣教其取小。答。旁迫不來。事須密遣。雖教除冀。非父本懷。欲以彰言委付。故此惜也。

又以他日於窻牖中(至)冀土塵坌污穢不淨。

此明隱勝現劣。喻華嚴雙垂二相二始同時之際也。直指云。他日者。是方便以智鑑機之日。窻牖。喻妙觀察智照被小機。小大相去甚遠。故曰遙見。二乘人被我法二執。蔽覆法身。故曰冀土塵坌。五欲蓋纏智種。故曰污穢不淨。天台云。修因智力微弱為羸。修因福力淺薄日瘦。四住為冀土。無知為塵坌。

即脫瓔珞細軟上服(至)狀有所畏。

如來隱實報莊嚴之境。即脫瓔珞也。以方便隨機。示丈六身。如著弊垢衣。示生淨飯王家。現五欲八相成道。故曰塵土坌身。依實現權。廣演三乘。故曰右手執除冀器。亦示生老病死苦。故曰狀有所畏。天台云。塵土坌身者。現有煩惱有為有漏也。右手喻權。自以此權法。斷結成佛。又以此化人。故云執除冀器。狀所畏者。示同二乘怖畏生死。又有寒風馬麥等報。大論云。佛有九惱。謂六年苦行。孫陀利謗。金鎗。馬麥。琉璃殺釋種。乞食空鉢。旃遮女謗。調達推山。寒風索衣。加雙樹背痛為十。膩(音帶)。

語諸作人汝等勤作勿得懈怠以方便故得近其子。

語諸人者。天台云。即是說三藏教。示四念處。為除糞之器。斷結之境也。此領火宅中適願勇銳。即聞慧外凡位也。勤作勿懈。即令其勤修四念。乃正勤方便。若起懈怠。不能滅二惡(即已生未生也)生二善。以二勤故。能發煖火。對火宅互相推排。入修慧煖位也。方便得近者。即以念處正勤之方便。始得小機相近也。

後復告言咄男子(至)亦有老弊使人須者相給。

此明四如意足。天台云。咄。乃驚覺意。上正勤中紛動。即是智法。如男子是陽性。今如意足。是定法。如女子是陰性。良以正勤策動。不得與真空相應。故驚令捨散入寂也。汝常此作無復餘去者。前念處正勤。動不專一。今令人四如意足中。定不異緣。斷諸有漏。定斷專一。故云爾也。此猶在互相推排中頂法位也。當加汝價者。正勤觀中。不能發真。今如意觀中。始發無漏。故云加價。諸有所須者。即有漏無漏善。助道正道。皆從如意觀中求之。欲須即得也。四禪體含支林。如盆器。生空智粗。如米。法空智細。如麵。此即正道。四諦下十六諦觀。無常如鹽。苦諦如醋。此即助道。如米麵難食。須鹽醋和之。由正道難顯。須助道發之也。莫自疑難者。結上正助。審在如意觀中。故令勿疑。決定可辦。如已物想。故言勿難。若欲直取神通。以代手足。如使人驅役者。如意觀中。能發此通。但通發劣弱。事同老弊。通雖微劣亦可運用。故云須者相給也。

好自安意我如汝父勿復憂慮。

此明五根力相。好自安意者。天台云。得信等五根。安固難壞也。我如汝父者。已得似解。隣于證真。似像未實。故云如父。勿憂慮者。令其安意。破見思也。

所以者何我年老大(至)自今已後如所生子。

我老汝少者。天台云。佛居道後。智斷已足。故言老大。子在道前因位。智斷始修。故曰少壯。此忍法位也。得此五力。離五惡法。謂得信力故不欺。得精進力故不怠。得念力故不嗔。得定力故不恨。得慧力故不怨。言餘作人者。遠指外道。以邪見求理。名餘作人。近指煖頂等四位。未免五道。亦名餘作人。自今已後等。下忍十六剎那。時節猶長。中忍雖復縮觀。亦未是一剎那。若上忍世第一。最後一剎那心。隣真逼聖。故名此位。如所生子也。

即時長者更與作字名之為兒。

此明八正道。世第一法。與真不遠。故云即時。天台云。阿含說五種佛子。四果及辟支佛。名佛真子。菩薩不斷結。子義未成。今二乘得八正道。入見道位。故名為兒。

爾時窮子雖欣此遇(至)於二十年中常令除糞。

此明七覺支。天台云。二乘因斷見惑。得為小義。所謂欣此遇。以思惑未盡。猶居學位。正須依教修行盡苦。故云猶故自謂客作賤人。若于初果中。便起樂大之心。即應授以大法。更不進斷殘結。由不捨小志。大機不發。以是之故。且令依教盡漏。故二十年中。常令除糞也。二十年者。一無礙一解脫斷見惑。九無礙九解脫斷思惑。則無礙與解脫。共二十也。此文并偈。凡三番云二十年。意各不同。隨其文下。釋之可見。

△四委知家業。分二。一領家業。又二。一相體信。

過是已後心相體信入出無難然其所止猶在本處。

此下領方等時也。過是已後者。天台云。過鹿苑三藏已後。即方等時。心相體性者。父子互相體悉信順。謂三藏教中。得涅槃價。此既不虛。今為菩薩說大乘。亦是不虛。此是子信父也。佛知此等見思已斷。聞大不謗。無漏根利。聞必生信。是父信子也。入出無難者。由此見尊特身。聞大乘教。名之為人。復被呵斥。猶見丈六。說小乘法。名之為出。大小入出。皆無疑難矣。雖然入出無難。聞大乘法。猶謂是菩薩之事。非已智分。不言未來俱得作佛。故云猶在本處也。

△二命領業。分二。一命知家業。

世尊爾時長者有疾(至)所應取與汝悉知之。

此下領佛轉教般若時也。將死不久者。天台云。有機則應為生。機盡應謝為死。今化機將畢。應謝不久也。金。即別教理。銀。即通教理。然理本無多。約種種門。亦得言多也。如空非十八。由破十八法。故名空十八也。勸學品中。明一切法門。皆是珍寶。倉是定門。即百八三昧也。庫是慧門。即十八空境也。通別兩教。定慧倉庫。包藏一切禪定智慧。無所缺少。內充外溢。故云盈溢。其中多少者。說般若。則有廣略二門。略即少。廣即多也。自行為取。化他為與。大品中云。汝當為菩薩說。故云悉知。

我心如是當體此意(至)宜加用心無令漏失。

誠體我心者。佛以般若為心。汝今轉教。當隨佛意說也。爾我不異者。天台云。釋此有三。一加被令說。與佛不異也。二就理。以諸法皆如。故得不異。三就今時。始悟父子天性本來不異也。無令漏失者。一則汝為菩薩。說般若教。無令漏失。二則就理即是汝法。後時當用。故無令漏失也。

△二受命領知。

爾時窮子即受教敕(至)下劣之心亦未能捨。

無心希取者。天台云。如善吉雖說般若。然謂是菩薩法。我無其分也。在本處者。住羅漢位。雖復慕大。亦未定言欲作菩薩也。

劣心不捨者。猶復止小。亦未定言捨於小證也。
復經少時父知子意漸以通泰成就大志自鄙先心。

天台云。少時有二說。一說般若竟。尋思所領大乘法門。心生貪樂。相去法華不遠。故云少時。又說無量義經時。大乘機發。聞無量義經中。說七種方便。無量漸頓。從一法生。由是思惟。於已所得三乘之法。皆從一法而生。如是思惟。漸以通泰。故言成就大志也。漸以通泰以字。合作已。下偈文云。漸已曠大。其義可詳。

△二付家業。分二。一正付家業。

臨欲終時而命其子(至)剎利居士皆悉已集。

此下領般若之後說法華時也。臨欲終時者。天台云。是明時節化緣將訖。唱入涅槃時也。直指云。并會親族。表五十五位法身大士。因該果海。故曰并會。國王。即多寶如來。及十方分身諸佛。古今不離一念。自他不隔毫端。將示圓行圓證。故曰皆悉已集。

[△@△]命子會親族者。二乘人一向權實未融。小大未會。直至今會。始得融一無二之旨。自知有成佛時節。所謂得佛法分。方知諸佛菩薩。皆是家裡親屬。始有心念。欲得作佛。具三十二相。為天人恭敬。轉無上法輪。故如來于人天眾中。授成佛記。此為受佛所命也。

即自宣言諸君當知(至)先所出內是子所知。

前敘返妄歸真。此敘從真起妄。末後會歸真妄一如。以明父子委付。至此乃一真法界現前之時。故乃宣告諸君。表佛佛道同也。直指云。以智契理。曰此是我子。妄不離真。曰是我所生也。次敘捨父逃逝。喻三乘背覺合塵。于城不言其名。由一真法界無可名狀也。背覺合塵。曰捨父。為業風飄蕩。曰鈴躄。五趨受生。曰五十餘年。於子言某者。以妄本無因。體絕是非也。佛亦言某。為真如果體。離相離名。佛居寂光。常愍諸子。故曰懷憂推覓。于凡聖同居土。以方便得近。曰忽遇得之也。已上約時言。權實一如。曰此實我子。體用不二。曰我實其父。此約人言。五時說法。圓頓觀智。權實家業。至此開顯。悉皆明了。故曰所有財物皆是子有等。此約法言也。從體起用曰出。攝用歸體曰內。

[△@△]至此始將父子情同一段天性吐露。于父則言遇會見。於子則言是子知。須知父見即子見。子知即父知也。而佛知見之通達。可謂朗朗不昧。

△二承受歡喜。

世尊是時窮子聞父此言(至)今此寶藏自然而至。

領上各乘大車。得未曾有。自[(厂@((既-无)-日+口))*頁]無心希望佛道。而今忽聞得記作佛。故云不求自得也。開譬已竟。

△二合譬。分四。一合父子相失。

世尊大富長者則是如來我等皆似佛子。

此以已合喻中之愚迷。而負慈多矣。直指云。喻中正明子逆。故先說譬如窮子捨父逃逝。法中要明父慈。故先說大富長者則是如來。時為真妄未融。雖稱佛子。猶曰皆似。

△二合父子相見。

如來常說我等為子。

合上長者見子便識。觀如來常說四字。則知不自信作佛之心。明露秋光矣。又常說者。如來雖說權乘。其實皆為誘引之方。而觀諸眾生。無一不是成佛種子也。

△三合追誘相近。又二。一合傍人追。

世尊我等以三苦故(至)迷惑無知樂著小法。

一往被三苦所困。故乃違大向小。受諸熱惱者。即為三苦所逼也。迷惑無知者。即于佛方便法中。遇便信受。思惟取證。所以樂于小法也。三苦者。世界相續即壞苦。眾生相續即苦苦。業果相續即行苦也。

△二合二人誘。

今日世尊令我等(至)勤精進故所得弘多。

直指云。般若之終。法華之始。故曰今日。六度是對空之有。一真是對有之空。二俱戲論。故云令我等思惟也。盡除見思。故云除糞。二十年不怠。云勤精進。證三三昧境。是得涅槃價。得真空般若。謂所得弘多。

[△@△]今日即是遠對多生不逢聖化。今方遇佛開示三乘而言。

若以法華為今日。似與下文不合有云。今日當是方等時也。

然世尊先知我等(至)當有如來知見寶藏之分。

此敘阿含時也。直指云。先知二字。指華嚴時。觀二乘根劣。心著偏空弊欲。樂於小法。正對前遙見子身羸瘦憔悴也。便見縱捨等。正對脫珍著弊執除糞器一節。

△四合領付家業。分二。一合領家業。

世尊以方便力(至)於此大乘無有志求。

此敘方等時也。世尊由權說實。于方等中。傍提正挈。而二乘似有欲樂之心。但以所證之空理為勝。故不能憤志趨求也。正合上人出難等意。

我等又因如來智慧(至)而自于此無有志願。

此敘般若時轉教敷揚也。觀因之一字。似非已力能說般若。乃因如來威神加被。雖為諸菩薩說大般若。其實于已無心願樂。

所以者何佛知我等(至)而我等不知真是佛子。

此釋明佛心已意。謂佛知我樂小。故令敷揚甚深般若。意欲令我等深信大乘。必得作佛。則佛視我等與菩薩不別。但我等自甘下劣。竟不自知。為真佛子。實為可惜。

△二合付家事。

今我等方知世尊(至)然佛實以大乘教化。

今因得聞法說譬喻兩處開示。始悟佛之知見。原非外得。故曰方知。大窾云。由前三時多方誘掖。至今如來說破我實汝父。汝實我子。一切財寶。皆是子有。始信如來于佛慧未嘗憫惜。不肯與我。即我亦未嘗不是如來真子。特患我等不肯承當。設我果有樂大乘之志。如來早將寶藏。委付之矣。何待今日。然則我等負佛深恩。不但今日。至今日乃知佛有此深恩也。我等又思。世尊不唯于此經中唯說一乘。即方等會中。褒揚菩薩。毀訾聲聞。其實皆是以菩薩法。教化我等也。毀訾聲聞者。如楞伽經。于大慧前。說聲聞同外道。名愚夫。名跛驢。名敗種等。

是故我等說本無心(至)如佛子所應得者皆已得之。

此慶幸今日獲佛知見。是無心求得。如窮子不求大寶自然而有也。直指云。以此陳深信不虛。深解不謬。將望如來為彼授記。如身子等。此合長行召眾委付家事一節。

[△@△]此是迦葉等。自陳悟入處。但較身子。特詳耳。且身子利根人。說無多語。便將數十年心思及負已負人處。徹底掀翻。無不盡情。而空生等四人。既位示中根。說話就要象中根人口氣。況佛為喻說。詳明為父者之慈心。則彼亦必喻說詳明為子者之不肖也。此是他靈山會裡。一場裝扮處。各盡其態。只要做得相象。令見聞者。于離合悲歡處。實有所感發耳。若以慢中人分智愚高下。此為不善觀者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長行。又二。一頌法說。

爾時摩訶迦葉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等今日聞佛音教(至)無上寶聚不求自得。

此頌長行略法說自爾時慧命至以明斯義。節長文廣。此略也。知音云。今日即對前四十年說。聞即耳根。是所被機也。佛音即上法。喻諸說。乃能被教也。歡喜屬心。踊躍屬身。照前心生大歡喜自知當作佛看。一向不許小乘作佛。今得授記。是未曾有也。佛說下。正明得未曾有之事。無上寶聚。喻阿耨菩提。四十年前。絕無希望。故曰不求。今得者。喜出望外也。

△二頌譬喻。分二。一頌開譬。分四。一頌父子相失。

譬如童子幼稚無識(至)周流諸國五十餘年。

此頌子背父去。直指云。此明三乘迷真逐妄。五趨周流。五趨受生。故曰五十。皆因五陰所使。根塵所覆。迷佛知見。以致如此。故先言幼稚無識。因果雙頌也。

其父憂念四方推求(至)造立舍宅五欲自娛。

天台云。四方求者。不同于上。是約四諦推理。今是四生中。覓可度之機。故曰推求。

[△@△]求之既疲者。即于四生中。求大乘機不得。故仍與諸菩薩。說妙法也。頓止者。即證入自受用土。一城。即覺場也。造立舍宅。知音云。喻二十重華藏莊嚴世界海。教屬一乘圓頓。故曰頓止。華藏世界品。乃普賢菩薩。於一真法界正位中唱出。故曰造立。中詮四分五周。明佛依正自受用之因果。故曰。五欲自娛也。

其家巨富多諸金銀(至)豪富如是有大力勢。

其家巨富一句為總。下七寶象馬等。皆巨富中之別相也。知音云。商是行者。估是坐者。以有易無曰賈。千萬下。明親疎遠近之眾多也。圍遶恭敬者。依戀悅慕。為物所景仰也。王者君也。群臣牧也。宗重者。尊重恭敬之也。

[△@△]常為王者下四句。明他方主伴讚歎恭敬也。以諸緣者。指上七寶象馬人民田業而言。由如來廣具眾德故。他方此界。無不雲集於華藏海也。豪富如是。總以結上一切所有也。

而年朽邁益憂念子(至)庫藏諸物當如之何。

此頌長者失子之苦。無所委付。是所以憂念也。知音云。朽邁。喻佛成果之時已久。千二百人。尚未得記。夙早也。夜夕也。死時。喻涅槃時至。痴子者。父心痛子之辭。捨我五十餘年。念其久滯五道。

[△@△]既久沉生死。則苦縛尚未得除。豈能于大法有所擔荷。故曰庫藏諸物當如之何。

爾時窮子求索衣食(至)漸次經歷到父住城。

此頌窮子經尋之苦。無所依托。是所以遊歷也。天台云。根塵相涉。如從邑至邑。十八界如國。修三界有漏善。如有所得。修二乘無漏善。如無所得。不得大乘法食。如饑餓。無大方用。為羸。無大功德。為瘦于有無善上。起見思惑。如瘡癩。

[△@△]如來觀知眾生于二萬佛來退大之後。因眾苦所逼。妄求復真之道。如求索衣食。邑小國大。謂諸眾生。求解脫道。自淺至深。從小至大。有得無得等。依前釋為當。四十年來。次第開解曰漸。次經歷到父城者。即至法華會矣。癩(音眇)。羸(音雷)。△二頌父子相見。

備賃展轉遂至父舍(至)出內財產注記券疏。

天台云。上言門側。此言門內。即一真法界之內。見相兼得處也。施大寶帳等。正明所見之相。章安云。以廣顯略為注。授決為記。四弘誓為券。修行為疏。券(音勸)。內(音納)。

窮子見父豪貴尊嚴(至)借問貧里欲往傭作。

此明二乘覩華藏境。見尊特身。而生驚怖。自恠二字。乃形容自己昔年甘為下劣之情。覆自念。乃心中迴環忖度。怖畏大乘。由舊習不捨。故復往貧里。貪愛小果。故曰。欲往傭作也。

長者是時在師子座遙見其子默而識之。

此正明覺場中觀知眾生根性劣弱不教大法。故云默識。所以現丈六身。投其機也。

△三頌追誘相近。分二。一頌遣傍人追。

即敕使者追捉將來(至)不信我言不信是父。

此總頌勸誡二門無機息化。見殺與上必死義同。敕使追捉。乃如來普欲令眾生亦同得此道之普慈也。窮子驚喚等。是無機領受也。是人執我下四句。乃形容窮子迷執之想。謂彼執我之急。強使我作。似非有益於我。是必欲將我至死也。若謂濟我以衣食。豈能如是急趨之耶。此明往昔不信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意。

△二頌二人誘。

即以方便更遣餘人(至)除諸糞穢倍與汝價。

既息大化。故以方便。說小乘法。誘引之也。天台云。眇目譬偏空。所見不正故。矧者豎短。陋者橫狹。見偏空者。豎不能窮實相之源。橫無大乘眾善莊嚴。故如矧陋。非四無畏。名無威。異常樂我淨名無德。遣地上菩薩。內秘外現。示同事攝。云可語之。令修小教。云雇汝除糞。從但空而入真空。曰倍與價也。眇(音藐)。

窮子聞知歡喜隨來為除糞穢淨諸房舍。

歡喜隨來者。是機與教稱。乃投其所好也。淨諸房舍。如初果。不入色聲香味觸法。并得淨見思五陰房舍也。淨房舍句。喻意甚妙。

長者于牖常見其子念子愚劣樂為鄙事。

牖。乃壁間孔牖也。謂如來不以尊特身。公然覲覩。恐復生驚怖。不捨慈心。常懷念之。故云常見。知其無樂大之心。故云念愚劣也。

於是長者著弊垢衣(至)又以軟語若如我子。

上長者教作。有七科。今云。附近與語。即合四念處也。天台云。勤作。即四正勤。既益汝價下一行。合四如意足。以油塗足。能履深水。譬神通。又油能除風。譬定。飲食充足。即上米麵也。薦席厚煖。即是觀煉薰修四種禪定。修此定故。能除散

動。故以頌如意足也。如是苦言兩句。頌上第四安慰。即五根。第五無過。即五力。根力既成。乃堪苦言。又以軟語兩句。頌上第六更與作字。即八正道。第七令常作。即七覺支。并是子位也。此三十七道品法。常途論之。七覺在八正前。今對位次。故躡等也。若如我子。若字即汝字。莊子中。多如此用。

△四頌委知家業。分二。一頌領知。

長者有智漸令入出(至)諸物出入皆使令知。

長者有智。即用方便。乃權智也。漸令入出者。乃方便誘引。漸入大乘深境。二十年執家事。即般若會上。世尊二十二年廣談大乘空相。使二乘轉教敷宣。是執作義。於般若中。二十年熏淘。即示其金寶。說利己利人之法。是出入令知也。

猶處門外止宿艸菴自念貧事我無此物。

此頌自安于小也。大竅云。雖知般若真空能轉大教。不肯擔當。終隔一重門戶。是客作賤人也。自念貧事。我無此物者。下劣之心。未捨故也。

○問。小乘既出三界。何故止宿艸菴。答。雖空煩惱。未盡所知故雖出火宅門。止宿艸菴。猶未入如來門也。

△二頌付業。

父知子心漸已曠大(至)周行求索遂來至此。

父知子心者。唯佛能知眾生根性也。曠大者。非前迷執狹劣之心。心既廣大。則佛果可成。故對眾宣揚也。說是我子等如前。語舍利弗言。我於二萬佛所。常教汝志願佛道。汝今悉忘。由中間退大起惑。故經五道。所謂捨我他行經五十歲也。自見子來已二十年者。謂二乘于般若中。始有欣厭之心。則與如來大乘妙理相近。是父子相見義。昔于某城失者。謂妄依真起。非有定處也。周行至此。總明四十年漸次修習淘汰而就也。

凡我所有舍宅人民(至)甚大歡喜得未曾有。

凡我所有者。即如來所有無量知見神通三昧力無畏等。盡皆與之。故曰恣其所用也。子念下。方述陳得業歡喜之情。謂我從昔來。本求聲聞小果。久已念及。于大乘絕分。今一旦聞二乘作佛。如來所有莊嚴萬德。皆我所有。實是從來所罕覩者。寧不踊躍慶幸哉。頌開譬已竟。

△二頌合譬。分三。一頌合相失相見。

佛亦如是知我樂小。

上句合相失。下句合相見。妙樂云。若單以上句合相失。其意未顯。單以下句合相見。意亦不彰。何也。蓋上句借下句成。由其樂小所以相失。下句亦借上句而顯。由佛知彼樂小退失大心。是所以與之相見也。

△二頌合追誘相近。

未曾說言汝等作佛(至)成就小乘聲聞弟子。

上二句合旁人追。由我等無樂大之志故。不說我等有成佛之時。而說我下四句。乃合二人誘。得諸無漏。即有餘涅槃也。直指云。此領阿含時說四諦十二因緣。成就六解無漏為極。頌文雖略。而意詳盡。大抵前詳。則頌略之也。乃說法者。錯綜變化之妙。

△三頌合委知家業。分二。一頌合委知。

佛敕我等說最上道修習此者當得成佛。

此頌般若時轉教傳宣。說最上道者。天台云。即是空慧般若。更無過于上者。謂凡修習此大乘空慧。定當作佛也。

我承佛教為大菩薩(至)汝于來世當得作佛。

我承佛教。即是小乘奉命說無上道。佛意欲令自知作佛。而證入圓理。豈知小乘不解其意。但只作傳語人。自甘絕分。為門外遊子也。說無上道。即奉命說佛知見道。其聞法者。以精進思修。得授上記。而說法者。猶居下位。豈不惜哉。言諸佛授記。又言是時者。或在般若之末授記。或在他方諸佛前得記。皆在不久之間。故言是時也。

一切諸佛秘藏之法(至)而不為我說斯真要。

二乘人自既不悟一乘圓旨。而返自生疑。意謂世尊命我為諸菩薩敷演者。即無上法。既即此法。何故我等說法者。尚滯小乘。而彼從我聞法者。皆得受記。豈佛獨為菩薩演其實事。而不為我說其真要耶。

如彼窮子得近其父雖知諸物心不希取。

此牒前譬。帖合可知。

我等雖說佛法寶藏(至)教化眾生都無欣樂。

天台云。內滅者。內即惑體。內滅三毒。斷見思盡。此明執小之過。我等若聞三句。方舉無樂大之失也。

所以者何一切諸法(至)如是思惟不生喜樂。

此明不慕大法之故。直指云。因內觀身心。外觀世界。皆悉空寂。八識見分消融。但一偏空之理。故曰無生滅。復觀八識相分。但一偏空之智。故曰無大小。見相同泯。故曰無漏無為也。如是思惟空無相無作。而謬計大乘之法亦是空寂。故不生喜樂也。

我等長夜於佛智慧(至)而自於法謂是究竟。

此頌明在此偏空長夜之中。於佛智無貪著也。即前云我無相犯等語。此是謬計偏空。為究竟也。

我等長夜修習空法(至)住最後身有餘涅槃。

此頌明于偏空。長夜中修習三空之法。得脫三界火宅。住最後身。為慶幸也。最後身者。即阿羅漢。乃末後一凡夫身。謂之果縛。

佛所教化得道不虛則為已得報佛之恩。

此頌述已不進求之故。謂如來教我。欲出三界。幸我於出離之道。有所證入。果謂不虛。我既得證涅槃。則不負聖化。便謂已得報佛恩矣。豈更別有所求哉。

我等雖為諸佛子等(至)初不勸進說有實利。

此頌重述奉命轉教。雖說得徹頭徹底。而竟不生一念願樂之心。如來竟不出一言。明示勸進我等說我聲聞有成佛之真實利益也。△二頌合受業。

如富長者知子志劣(至)調伏其心乃教大智。

此頌合領付家業一節。始知長者無數方便。誘引得近。原為欲付家業也。佛于四十年中。用盡氣力。調伏我心。本意為我等發明佛知見道。所謂現希有事。由我等不聞不解樂著小法。故佛以方便誘進。待至今日。始明我等有成佛分。如是恩德。可勝言哉。此方深感救濟之恩也。

我等今日得未曾有(至)如彼窮子得無量寶。

此頌明四十年中次第展轉直。至今日開顯一乘妙義。將無量權實寶藏。一時分付。皆非先時之所有望。故重牒窮子不求自至也。如此述陳感載之私。縷縷不盡。至下始得明言報恩。

世尊我今得道得果(至)普於其中應受供養。

從上自說喻已來。總皆發明昔來蒙昧著小之失。至此始明今日新證新得陳白悟由。唯此是後授記之定案也。觀我今二字。不說從前之事。言得道者。即聞上法說中諸佛智慧。十界十如。于道場所知之寂滅相。及喻說中大白牛車。為如來保任不虛之一乘妙道。今幸得矣。得果者。即三世諸佛共證共知之無上妙果。雖未即得。而自知決定將來必證。則亦如今日有所得也。此即領得是佛知矣。於無漏法。得清淨眼者。無漏非從前二乘所得之無漏。屬偏空智。今所得者。乃權實并融之無漏法也。以此無漏妙智。照窮三菩提理。無明盡淨。事理雙該。始謂之得清淨眼。此即領得是佛見矣。長夜持戒。而今得果。則領知全權即實。雖昔日方便。而今亦皆得成究竟。即四十年中所修法王之法。皆不虛棄。亦是久修梵行。所謂水到渠成。以至而今得無漏無上大果矣。此可信決定自知成佛不謬。真是聲聞者。以真對假言。前來雖得聲聞之名。不過以四諦聲投小果聞。則聲非真聲。而聞非真聞也。今日以佛道聲令一切聞。則聲無不到。聞無不盡。始可謂之真聲聞也。羅漢亦是我等舊有之名。況亦非真。舊曰應供。只不過應

天上人間而已。今謂於諸世間。普應供養。則亦如佛應盡九界。是真應供矣。舊曰無生。只不過盡分段。于三界不生而已。今得授記。為兩足聖尊。則變易不生。是真得無生矣。舊曰殺賊。只不過斷見思盡有漏而已。今謂無明暗蔽。永盡無餘。則亦真為殺賊矣。但此中羅漢。以一應供。出陳其實。則餘二名不言可知。頌長行已竟。

△二歎佛恩德。

世尊大恩以希有事(至)於恒沙劫亦不能報。

自來為辜恩人。不識如來累劫勤苦救濟之心。雖聞法說。彷彿知解。由火宅詳明。始知為父者痛念之深。為子者愚頑之極。既於已有得。始知恩知報。世尊大恩下四句。含蓄之意無盡。故章安分十重發明。一佛以四弘誓願慈悲普覆。拔六凡苦。與四聖樂。是世尊大恩。以希有事。利益我等。入如來室。得安居矣。二如來往昔行菩薩道時。常教化我。雖復中忘。而智願不失。是世尊大恩。憐愍教化。大慈與樂矣。三我等退大遭苦。佛於中間。伺其機發。方便誘引。是世尊大恩。憐愍教化。大悲拔苦矣。四佛既成道。宜受無為寂滅之樂。而返捨所樂。如長者脫珍服。著蔽衣。執除糞器。方便往近于鹿苑中。說五戒十善。令離諸欲。是世尊大恩。利益我等。遮貪欲熱惱。以衣覆之矣。五現老比丘像。十二年中說阿含小教。令我等除見寒愛熱。是世尊大恩。憐愍教化。令盡見思矣。六於方等中。彈訶貶斥。無非欲我等耻小慕大。是世尊大恩。教化我等。離愚小醜陋。而發向上志矣。七於般若時。命轉教敷宣。說無上道。是世尊大恩。以希有事。令我等執作家事。備知庫藏矣。八至今會聚親族。定父子之誼。使我等全身慶快。是世尊大恩。以希有事。為說一乘矣。九於前放光現瑞。已至法說周中。極歎權實智慧。始開聲聞成佛之端。是世尊大恩。以希有事。憐愍我等。令疾證無上道矣。十為我等愚痴無智。重說譬喻。將無上寶位。向人天眾前。親口授記。使法王大寶。令我等不求自得。坐如來座。是世尊大恩。以希有事。憐愍教化。利益我等。於諸世間天人魔梵。普於其中。應受供養。此恩此德。我何能報。若使以手足供給。亦不過供給而已。豈能答如來令我入室安居之恩耶。若使頭頂禮敬一切供養。亦不過禮敬供養而已。豈能答如來大慈與樂之恩耶。若使頂戴行道。亦不過頂戴而已。豈能答如來大悲拔苦之恩耶。若使以兩肩荷負。經恒沙劫。亦不過荷負而已。豈能答如來遮貪欲熱惱之恩耶。若以百種美膳。盡心供養。亦不過美膳供養而已。豈能答如來除見寒愛熱之恩耶。若以寶衣無量或無價衣。以為供養。亦不過供衣而已。豈能答如來令我離愚痴醜陋之恩耶。若使以眾妙臥

具千種房舍。以為供養。亦不過臥具房舍供養而已。豈能答如來令我轉教敷宣之恩耶。若使種種湯藥。累劫供養。亦不過供湯藥而已。豈能答如來為說一乘之恩耶。若使旃檀珍寶。起塔供養。亦不過寶塔供養而已。豈能答如來令我疾證無上之恩耶。若使以寶衣布地。亦不過寶衣布地而已。豈能答如來親口授記之恩耶。以此對如來十重大恩。必不可報。何也。以我有為福行。難報無妙無智。故曰無量億劫誰能報者。如此猶為略舉。故愚謂。四句中含蓄不盡。

諸佛希有無量無邊(至)取相凡夫隨宜為說。

此頌明恩大難酬之故。諸佛希有一句。是歎佛為能施恩者。無量無邊下。歎佛能具如是福智。為諸法中王。尚不自求其樂。能為下。明佛能忍棄無量勝德。為下劣人。及取相凡夫。隨宜示現。若此恩德。孰能答報。下劣者。謂小乘人。無志慕大。忍斯事者。即佛云久默斯要不速說也。良以聲聞執小。凡夫取相。只得含忍隨機指示而已。

諸佛於法得最自在(至)以無量喻而為說法。

首二句。明佛實智具足故。得最自在也。若於法中。少有不自在處。則不能隨類應現。知諸眾生下。是用權智鑑機方便說法也。

隨諸眾生宿世善根(至)於一乘道隨宜說三。

知音云。此八句。頌前開示案。伏因緣一周之說。謂佛既能忍大隨小說其法喻。身子及我等業已開悟佛知見矣。又當隨諸千二百人中。於佛有宿世成佛善根者。說其因緣。此又佛所自知。善根成熟者為誰。未成熟者為誰。佛亦種種籌量。分別先已知矣。故當用因緣。重以一乘隨宜說三。使千二百人。俱得悟入佛之知見。俱得劫國莊嚴等之顯記。以完佛本願也。直指云。以上喻說。乃深領迹門佛之知見。能深心信解。剖露無餘。故末以開權顯實為結。蓋四大弟子。因聞火宅喻說。乃知父子曠大劫中一段苦切之情。至此正說不及。故假喻窮子申明已之沉迷。不是一生佛之拔濟。不是一劫并知。從實施權。開權顯實。前後首尾。無不洞徹。故乃深感深謝。有不已已之詞。以見信解不謬。但於末後。謂導師見捨。初不勸進等。似有歸咎于佛。所以世尊不即為授記。復以藥艸喻。為彼廣明實際見地。會歸前後。大小一如。俾乎擴充本上廣大佛之知見。然後始與授記。劫國莊嚴。以結如來為大事因緣出世之本願也。明中根得解已竟。

藥艸喻品第五

品節云。此品來意。因上四大弟子既已領悟。設喻自陳。世尊印可其心。然猶未能盡知如來知見之力。抑恐執相之徒。不達平等說法隨類異解之旨。將謂實有三乘之果。可證涅槃。習氣不忘。

不能徹法源底。故說藥艸一喻。以顯如來說法平等一味。但隨根大小。各受不同。如一雨無私。三草二木。隨分受潤。是知法本不異。異在於機。此則唯有一乘無二無三之旨自顯。而聞者習見自除。可入如來平等法慧。所謂開佛知見亦明矣。故此以後即為授記。天台云。此具山川雲雨。獨以藥艸標名者。土地是能生。雲雨是能潤。草木是所生所潤。艸木通皆有用。而藥艸用強。如有漏諸善。悉能除惡。而無漏之善為最。無漏眾中四人。以長者窮子為譬。領佛火宅喻中之義。深會聖心。今如來述其所解。故以藥草譬之也。

△三如來述成。分二。一略述。

爾時世尊告摩訶迦葉(至)如來真實功德誠如所言。

此為如來喜得大機。而即乘機開導也。兩稱善哉者。一善其兩處領實。一善其兩處領權。先明領權不謬。善說者。善其敘事敘理。皆有條欸也。知音云。如敘子處。始而捨父。繼而向父疑父。懼豪貴而去父。甘客作而就父。及終得父之家業。非異人非異財也。然經許多勤苦。及其敘父處。始而失子。繼而求子。見子。知下劣而放子。設方便而得子。及終付子之家業。無異心無異地也。然費許多慈悲。斯皆以喻明法。見如來施教之權智所有真實功德。實如汝言也。

如來復有無量無邊(至)無量億劫說不能盡。

此標實智功德以勉之。作開迹顯本之案。知音云。此述其不能說者。自此品至囑累。一十八品。所有功德。皆不能說。如化城品以王子作沙彌時事。提婆品以國王求仙人事。此猶是我因中為菩薩時。無量無邊無數功德。是汝說不能盡者。至於果上。三變淨土。集十方分身諸佛於頃刻。半坐寶塔。置五十小劫聽眾於虛空。地獄道五逆之調達。遠記天王。畜生道八歲之龍女。速成正覺。安樂四行。從地出六萬恒沙等之菩薩。醫師一喻。據實談那由他劫等之壽命。常不輕之因緣。著於威音那畔。廣長舌之神力。現於此界他方。皆果上無量無邊無數功德。是汝等說不能盡者。故說壽量品訖。即說分別隨喜法師三品之功德。其言正應於此。據今一時一經。尚不可說。況無量經無量時所有智慧神通之無量無邊無數功德。非唯汝迦葉於無量億劫說不能盡。即十方一切塵說剎說亦不能盡。故經云。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也。

△二廣述。分二。一長行。又二。一述成開顯。又二。一法說。又二。一舉法王不虛。

迦葉當知如來是諸法之王若有所說皆不虛也。

佛法雖多。不出權實二種。離權實外。更無別說。由上言功德無量說不能盡。恐此意難信。故舉法王之語終無虛妄。以勸信也。且如來說法。言本真實。而聞者懷疑。即礙正修。故前于法說中。但言汝等當信佛之所說言不虛妄。而舍利弗聞之。便云我今無復疑悔。佛則與之授記。譬說中。先以長者。明無虛妄。後言我今為汝保任此事。終不虛妄。故四大弟子聞之。而謂發希有心。歡喜踊躍。則佛亦與說授記矣。今又言法王所說言不虛妄者。正欲千二百人及在會大眾未領悟者。極生信樂。以為向後得記之本也。

△二述開三顯一。分二。一約教明開顯。

於一切法以智方便(至)皆悉到於一切智地。

前三句約教開權。下二句約教顯實。一切法者。天台云。即七方便法也。此法雖多。以方便智。隨其類音說之。無不逗會。為人天說戒善。為二乘說諦緣。為藏教說事度。為通教說無生。為別教說次第。開如來藏。此述其領開三也。一切智地者。即一乘實相也。

[△@△]其所說法。即權法也。佛謂從前所說一切三乘九部差別之法。無非令人漸次修進。必到如來一切種智之地。乃會權歸實也。

△二約智明開顯。

如來觀知一切諸法(至)示諸眾生一切智慧。

觀知二字。即權智。一切所歸。乃照權法也。天台云。知一切所歸。是權智識藥也。知深心所行。是權智知病也。藥病俱是權法。而各有歸趣。如戒善等。近趣人天。若作遠緣。則低頭舉手。皆成佛果也。念處道品等。近趣涅槃。若作福德莊嚴。汝等所行。是菩薩道。遠趣寶所也。乃至六度通別等法。近遠歸趣。途轍不同可解。深心所行有二種。若深心著依正者。起深重十惡。障人天乘也。若深心著于所執法者。起四倒三道六蔽四住五住。障四聖乘。當知深心病相不同。如來以權智照之。通達無得也。

○又於諸法等。是實能照實也。一切權法。無不入實。故云究盡。佛眼所見。故曰明。實智所知。故曰了。能示一切眾生圓融境智。故言一切智慧也。此兩段雖以權實各言。其實一氣說來。謂如來以佛眼。觀知一切善惡因果差別等法。眾生一切善惡因果差別等心。靡不通達無礙也。又於諸法者。以如來具足妙智。善巧觀機。誘引眾生。歸無上覺也。

△二喻說。分二。一開譬。又二。一有差別譬。又三。一土地艸木譬。

迦葉譬如三千大千世界(至)種類若干名色各異。

天台云。大千界。譬眾生世間也。山川谿谷。譬五陰世界。唯山川谿谷所成眾生。即五陰和合而有。以土地譬識陰。則山川谿谷譬餘四陰可知。又別譬山如菩薩。川如辟支。谿如聲聞。土地如人天。一一五陰。皆有習因習果所依。猶山川等為艸木種子質幹之所依也。草木叢林者。卉是草之都名。木是樹之總號。眾艸成叢。眾樹為林。況卉木皆能治病。力用勝者。稱為藥。如善法皆能治惡。而無漏善治惑猶勝。故譬藥艸。五乘七方便因果種子不一。故言種類若干。如是種類。各有稱謂。即是名。各有體相。即是色。故言名色各異。

[△@△]問。土地為總相。山川谿谷皆別相。何得返以土地喻人天五陰。答。人天為諸聖之因。諸聖皆人天之果。果必由因。如山川等之依土地也。況人為萬物之靈。一切聖賢。未有不從人道中修。所謂拯心慮趣菩提。唯人道能耳。(水之通處名川泉之通處名谷)。谿(音溪)。卉(音惠)。

△二密雲一雨譬。

密雲彌布徧覆三千大千世界一時等澍。

天台云。密雲。譬佛三密也。雲有形色。譬佛應世間。即身密也。雲有陰覆。譬佛慈悲。即意密也。下文雷聲遠震。譬佛說教。即口密也。以慈悲薰。應身說法。徧十法界。故言彌布。妙樂云。凡言三密。必約應化。若自受用報。及平等法身。何所論密。一時等澍者。譬佛用口密。八音四辯。宣注法雨。利潤眾生也。

[△@△]曰密雲。曰彌布。曰徧覆。總見如來真慈不盡。無處不到。無機不被也。一時等澍者。一時。無前後也。等澍。無差別也。故佛謂我無貪著。亦無限礙。無有彼此愛憎之心等。澍(音注)。

△三受潤增長譬。

其澤普洽卉木叢林(至)大根大莖大枝大葉。

天台云。以法雨普潤七種眾生心地。所有習因種子即生。名為普洽。根莖枝葉者。信為根。戒為莖。定為枝。慧為葉。次第相資。故譬此四也。小根莖等。即人天信戒。中根莖等。即二乘信戒定慧。大根莖等。即菩薩信戒定慧也。妙樂云。五乘皆藉此四法。唯有人乘。缺於定慧。以心所當之。洽(音狹)。

諸樹大小隨上中下(至)而得生長華果敷實。

前明受潤。此名增長。天台謂。七種眾生智報兩因。善法既蒙法雨所潤。則習報兩果。各得增長也。稱其種性者。明施權稱機。小者不過分。大者不減少。即七種習報二因也。華果敷實者。即

七種習報二果也。妙樂云。華如習果。果如報果。此隔字為對。應言華敷果實也。

△二無差別譬。

雖一地所生一雨所潤而諸艸木各有差別。

地。譬因地心。此因心所攝甚多。始從博地凡夫戒善因心。中間五十行位。已至最後等覺。總皆為佛果之因心也。故曰一地。一雨者。譬佛一音說法。元無三乘五性之殊。以佛之教門平等無二。而諸艸木各有差別。始是隨機得益也。諸草木者。天台云。小艸喻人天。中艸喻二乘。上艸喻藏教菩薩。小樹喻通教。大樹喻別教。如三草二木。受一雨潤。而各得隨分增長。各不自知也。

△二合譬。分二。一合差別譬。分二。一正以法合。又三。一合密雲一雨。

迦葉當知如來亦復如是(至)徧覆三千大千國土。

天台云。此合密雲譬。謂如來大慈現身。覆育一切。如大雲徧覆也。以大音聲。合雲有聲也。天人等。別舉三善道。稟口密之益。謂如來以口密機。普應一切。如大雲之覆大千也。

[△@△]出現於世。如大雲起兩句。顯如來于無生中示生。無相中現相。正如雲之無心而忽起也。以大音聲下。始合前密雲彌布等。

於大眾中而唱是言(至)未涅槃者令得涅槃。

天台引別行玄下云。弘誓本成慈悲。慈悲既緣苦樂。弘誓亦約四諦。若見苦諦逼迫楚毒辛酸。緣此起誓。故云未度者令度。若見集諦顛倒流轉繫縛生死浩然無際。甚可哀傷。約此起誓。故云未解者令解。清淨之道。眾生不識。行此道者。能出生死。至安樂地。欲示眾生立於此道。故云未安者令安。滅煩惱處。名為涅槃。子果不斷。獲二涅槃。約此起誓。故云未得者令得。

今世後世如實知之(至)皆應到此為聽法故。

此是如來自釋出世為一切眾生開示悟入佛知見之由也。今世後世兩句。天台云。明三明。宿命明知過去。天眼明知未來。漏盡明知現在。此中雖未明言過去。而意中已具。我是一切知者。謂一心具足三智也。然此當具六通。由一切通達故。名一切知也。見者。即具足五眼也。知道者。于意不護。開道者。于身不護。說道者。於口不護。謂如來三業。常與智俱。故不護也。

[△@△]謂三世知者。應成言無虛妄之意。是豎論。我是二字。先指陳自己。一切者。總世出世一切染淨因果等法。橫言。是知見二字。總明佛之知見。無不豎照三世。橫徹一切。下知道開道等道字。即權實之道。亦即佛知見道也。開道即開佛知見。說道

即示佛知見。知道即悟入佛知見也。故結云。汝等天人一切神眾。皆應志心聽受是法。五者字。即人字義。皆連我是二字讀。如云我是一切知的人。我是一切見的人。我是開示悟入佛知見道者之人。細觀此段語意。又舉汝等天人阿修羅眾皆應聽法。則藥艸一喻。似為下根者說。若論中根人。前於火宅中。業已悟知如來用權明實之意。至此不過帶起中根者。廣其開解。將欲與授成佛。之記。其本意實令下根人。明識如來無有差別。如一雨普潤。但三艸二木。各自受潤不同耳。

△二合土地艸木。

爾時無數千萬億種眾生來至佛所而聽法。

天台云。千萬億種。該九法界。今正語七方便眾生差別耳。

[△@△]以此合前土地者。蓋地有承載義。有生長義。今云無數眾生來至佛所。是三乘種子將生。而聽法者。如來說法如雨。而聽者受持不失。即能承載也。

如來於時觀是眾生諸根利鈍精進懈怠。

前喻中。有草木差別大小不同。今合中。明根有利鈍行有進怠。正是習因淺深。與草木義同也。天台云。於時者。若論漸初。即是鹿苑初說三乘時。若論中間。處處得論于時。利鈍者。若總判。三途因惡果苦。不能受道。名鈍。七方便聞教得益。名利。若別判。人天但受果報。不肯受道名鈍。三乘根性斷惑出界名利。又聲聞觀生滅名鈍。菩薩觀不生滅名利。通別圓三教。迭論利鈍。可知。精進懈怠者。三途放逸名怠。人天戒善名進。又人天不厭苦為怠。二乘怖畏無常為進。二乘貪證。不求作佛為怠。菩薩志求佛道為進。

[△@△]機教相應。貴在一時。則於時二字。乃權實會始本融。可謂風雲際會矣。正當施教。又妙在觀字。如不因其時而說者。皆是浪言。故乘之以進怠利鈍。則隨機隨施。俱有所益。正如一雨普滋。而三艸二木。各得增長矣。

△三合受潤增長。

隨其所堪而為說法種種無量皆令歡喜快得善利。

隨其所堪。天台云。即是稱會機宜。無增減之失。歡喜得善利。即是各蒙法潤受益也。妙樂云。無增減之失者。稱五乘機。故無增減。如人機授以十善為增。天機授以五戒為減。如是乃至菩薩。展轉相望。亦然。

是諸眾生聞是法已(至)任力所能漸得入道。

聞是法已。合上增長之由。現生安隱。正合增長。後生善處者。是合增長之相。天台云。佛如大雲。普覆一切。三途亦得增長沾潤。如說般若方等。亦明地獄得益。若火滅湯冷。即是現世安

隱。或生天上人間。是後生善處。於天人中修道。是以道受樂。若人天聞法持戒。福德扶身。鬼龍不犯。是現世安隱。或天還生天。人還生人。或天人互生。是後生善處。生能悟解。是以道受樂。二乘聞法。得有餘涅槃。是現世安隱。生方便土。是後生善處。於彼聞經。是以道受樂。若生身菩薩。聞盧舍那佛說法。得無生忍。是現世安隱。生實報土。是後生善處。得種種殊勝。是以道受樂。離諸障礙者。是現世安隱。任力所堪。漸得入道。即後世以道受樂。妙樂云。經中但言善處。今取惡道者。一以為欲攝十界故。二為三惡有七善機故。

△二提譬帖合。

如彼大雲雨於一切(至)具足蒙潤各得生長。

此復將喻明法也。如彼大雲一句。合前迦葉當知如來亦復如是。至徧覆三千一段。雨於一切。合前於大眾中而唱是言。至皆應到此為聽法故一段。卉木叢林。合前如來于時至精進懈怠四句。如其種性具足蒙潤。合前隨其所堪至快得善利五句。各得生長。合前是諸眾生至漸得入道一段。合有差別譬已竟。

△二合無差別譬。分三。一正合無別。

如來說法一相一味(至)究竟至於一切種智。

此承上文言。雖昔日隨其所堪。而為說三一小大之法亦不妨。即是今日如來所說一相一味之法也。知音云。一相者。生佛共有一涅槃妙心真如實相也。合前法說中如來觀知一切諸法之所歸趣。合喻說中雖一地所生。良以大千世界。雖有山川谿谷形色不同。而同一地也。一味者。佛說三乘九部。言教不同。而同一甘露味也。合前法說中又於諸法究盡明了示諸眾生一切智慧。合譬說中一雨所潤。如大千艸木。雖有辛酸鹹苦不同。而所受雲雨同一味也。所謂下。以昔所說大小乘三解脫門。釋今最上一乘之一相。謂今云如來說一相者。乃是昔所謂解脫等之三相。非離昔三相外另有一相也。此二乘念空無相無作。於菩薩遊戲神通。心不喜樂。故今明空無相等。即遊戲神通也。良由解脫即離。離即寂滅。名雖有三。義實一相也。究竟下。以一切種智。釋成一味。究竟乃最後義。與始初作對。謂始先因機小不堪大法。故以一乘隨相隨宜。說為三相三味。今機緣既增長成大。佛亦究竟涅槃最後時至。必應稱本懷。攝前四十年之權說三相三味法相。還歸一切種智之一味道也。故方便品云。世尊法久後。要當說真實。[△@△]一相即一乘實相。一味即醍醐上味。解脫相即無作解脫。離相即無相解脫。滅相即空解脫也。

△二明差別意。分五。一眾生不知。

其有眾生聞如來法(至)所得功德不自覺知。

此明眾生不達惟一之法。而各隨所解。故成差別也。眾生舉不知之人。法即一音之法。若持說者。正明不知。天台云。持說不同。修行亦異。所以人天作戒善解。三乘作諦緣度解。此持習不同也。功德不自知者。由五種人各解不同。成有大小。竟不知如來原是一相一味而無差別即一實也。又不知七方便而有差別原為權也。竟各執己解。以為實證。故云不自覺知。

△二如來獨知。

所以者何唯有如來知此眾生種相體性。

此節是徵釋眾生不知而如來獨知之意。徵云。眾生既能如說修行。何故所得功德不自覺知。釋云。雖言所得功德。其實未得一切種智。唯有如來具一切智。能知此等眾生種相體性也。眾生。即三乘五性眾生。種即種子。總則唯一佛種。別有善惡利鈍智愚深淺之不同也。相即體相。總論眾生本具一真實相。別則三乘五性各有利鈍差別之相也。體即性體。總則是共具真如實相之體。別則三乘五性各有受報好醜之形體也。性即情性。總則是共具平等覺性。別則三乘五乘各具善惡差別之諸性也。此唯如來如實知見。既云知。定當具見。此即如來實知見一切眾生過去事也。

念何事思何事修何事。

此明如來不但能知一切眾生種相體性而已。亦知一切眾生所念所思所修之法。無不明了。念思修者。初動名念。相續名思。發作名修。何事者。即小大五乘諦緣度等諸事也。如小根眾生。念思修人天之事。中根念思修聲聞緣覺之事。大根念思修菩薩之事。因大小不定。故言何事。

云何念云何思云何修(至)以何法思以何法修。

如來又知一切眾生。有云何因緣。而念思修如是不同。云何二字。是審定之詞。謂如念天人乘事。有福報之因緣也。念二乘事。有懼苦求樂之因緣也。念菩薩事。有自利利他之因緣也。以何二字。是如來明知。此等眾生當以何等法。與之念。與之思。與之修。此正是應病與藥之方便也。前念何事。及云何念等數句。是如來觀知眾生有如是機。此以何法念等句。是觀機與教也。此即如來如實知見一切眾生現在事也。

以何法得何法。

以何法即因。得何法即果。如以戒善為因。即令得人天果。以諦緣為因。即令得聲聞緣覺果。以六度為因。即令得菩薩果。此即如來如實知見一切眾生未來事也。

眾生住於種種之地唯有如來如實見之明了無礙。

七方便住於七位。故言種種之地。此即為差別也。天台云。如來如實以佛眼見之。如眾流入海失於本味。則無差別。隨他意語。

以智方便。而演說之。則如來能知差別。其所說法。皆悉到於一切智地。則如來能知無差別也。

△三舉譬帖合。

如彼卉木叢林諸藥艸等而不自知上中下性。

此舉喻。結前其有眾生聞如來法等文。知音謂。五乘眾生。住在諸地。各不自知得受如來一乘功德。即如卉木等各不自知受天一味雲雨所潤也。

△四牒前結釋。

如來知是一相一味之法(至)常寂滅相終歸於空。

此舉法。結前惟有如來知此眾生種相體性等文。知音謂。眾生雖如諸艸木各不自知所得功德。為上中下性。而佛則知其初無上中下等差別。惟直一乘實相一味甘露之法也。所謂下。前以三相釋一相者。是明菩提果德也。故以究竟一切種智為言。以種智即菩提故。此復以三相釋一相。是明涅槃斷德也。故以究竟涅槃等為言。以涅槃即斷德故。然始末皆以究竟言者。顯非二乘菩提有餘涅槃之不究竟也。

○問。初小果豈不證空乎。何至今明大乘。才言終歸於空也。

答。佛初因機小故。以一相演為三相。云空無相無作。為解脫相離相滅相。是但以人空言也。今佛說法到四十年後。二乘人授記時至。佛涅槃時亦至。是謂究竟之終時也。故以三相歸於一相。乃明法空也。雖人法無我。初終有異。而所證空理則一耳。故以終歸於空常寂滅相為言也。此可見三一權實會歸之的旨矣。

△五釋疑令知。

佛知是已觀眾生心欲(至)不即為說一切種智。

此為釋所疑也。天台謂。恐疑者云。佛昔既知始末唯一。何不鹿苑即為說實。釋云。觀眾生心欲。隨三悉檀而將護之。恐其誹謗。故不即說也。

[△@△]佛知是已的是字。即指上常寂滅相終歸於空而言。謂如來證極妙果。唯一空寂。示豈二三。由觀知一切眾生心有大小。欲有重輕。但於寂滅相中。方便說權。將養護持。令其漸入佛道。故不即為說一切種智也。述成開顯已竟。

△二結歎希有。

汝等迦葉甚為希有(至)隨宜說法難解難知。

此方結歎四人。今日能知方便即一乘道。甚為希有也。文中宜將汝等二字於迦葉下。則等於空生輩也。然所以嘆希有者。由如來將護眾生隨宜說法之方便權巧。汝等一一能知能解能信能受也。何故以此便為希有。以如來隨宜所說之法。即一相一味。究竟便

是常寂滅相。乃權實不二之理。本為難解難知。汝等既能信知。所以甚為希有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法說。又二。一頌法王不虛。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破有法王出現世間。

此先頌如來示法不虛。天台云。因果不亡為有。以二十五王三昧。破二十五有。如來已破此有。為法中之王故。

[△@△]有者。總三界二十五處眾生。有生死輪迴。有無明愛欲。有貪嗔癡等。故總曰有。破者。謂如來以根本智。照窮根本無明。根塵迥脫。諸識盡空。一念成真。萬妄頓息。故謂之破。則如來已破諸有為法中王。出現世間一句。是以自所證法。乘之而出世間。破一切眾生之有。隨順眾生。說種種法。應知破有是根本智。出現是差別智。有實智故。為一乘法王不虛。有權智故。為三乘法王亦不虛也。此頌如來是諸法之王至而演說之。

△二頌述成開顯。分二。一頌權實二教。

隨眾生欲種種說法(至)久默斯要不務速說。

隨眾生欲兩句。是方便說三之權教。即論實也。天台云。由如來所證智慧廣大深遠。故自尊重。深鑑小機。知其未堪。所以四十年。秘重妙法。而不與說。故曰久默。今大乘機發。特開顯耳。知音云。如來尊重下。頌其所說法。皆悉到於一切智地。雖以實為權說種種法。然其所說法。皆能到于如來尊重實智深遠之地。非小乘淺智所能知也。久默下。頌如來觀知一切諸法之所歸趣。謂所說法皆到智地。何不早說。以斯要妙是諸法之所歸趣。諸佛所重。故久默以俟時至。不圖速成也。

△二頌權實二智。

有智若聞則能信解(至)以種種緣令得正見。

此頌亦知一切眾生深心所行。而通達無礙義。在其中矣。知音謂。佛既不惜說法。是急于救人。而返不務速說者。以眾生深心所行。智信者少。而愚疑者多。一速說非惟不達。而且永失。返致受苦無窮。是故務速。則利眾生也少。而返害生。故法王所以將教從人。隨眾生力之所堪用。種種因緣。說作小大三一之乘也。雖曰用權。其實令得究竟一切種智。故曰令得正見。此并頌於諸法究盡明了等文。長行云究盡明了。此云隨力為說。惟其隨力。眾生方得究了。長行云一切智慧。此云種種正見。意無二也。

△二頌譬說。分二。一頌開譬。又二。一頌有差別。又三。一頌密雲一雨譬。

迦葉當知譬如大雲(至)鬚鬣垂布如可承攬。

天台謂。雲譬應身。應身隨智慧行。故云慧雲。能說十二部諸乘。故云含潤。若應身不說法。如須扇多及多寶等。即如雲不含潤也。身放大光。如電耀。口震四辯。如雷聲。聞法得益。故令眾悅。九十五種邪智隱沒。故云掩蔽。能除九十八種見思熱惱。如地上清涼。應身降世。似同三有。有心往取。實不可得。故云如可承攬。大論云。須扇多佛全不說法。揜(音演)。鬣(音代)。攬(音覽)。

其雨普等四方俱下流注無量率土充洽。

○八音四辯。宣注法雨。一時俱聞。故曰四方俱下。凡有心者。皆蒙利潤。故云率土充洽。

△二頌土地艸木。

山川險谷幽邃所生卉木藥艸。

○此頌上土地。即是七方便眾生五陰。今蒙法雨。身心柔軟。如土地得澤也。幽邃者。頌上眾生習因差別。譬眾生久遠所植習因。隱在陰入界內。故言幽邃。今蒙法雨。悉得開發。故云所生。

[△@△]前云谿谷。此云險谷。照前山川谿谷土地。總譬五陰。依次第譬合。谿譬想陰。論眾生之想。善惡差別。種種不同。則谿與險。善惡並舉。與幽邃二字同意。故知一切善惡種性。今蒙法雨潤澤。各得隨分生長矣。

[△@△]問。一雨普潤。各得生長之說。似覺法喻不齊。喻中論。險谷幽邃中所有艸木。並皆生長。故受一雨所潤。以法論。若幽隱中惡性受法。所潤亦得增長。則佛法返成長惡之緣。豈理也哉。答。言同意別耳。若一切惡性種子。不受法化則已。纔一受化。便立地轉凡為聖。所謂知法常無性。佛種從緣起。豈有一定之惡性。而成增長耶。然險谷幽邃中艸木。尚為一雨所潤。而得增長。則田園耘耨者之增長可知矣。遂(音歲)。

△三頌受潤增長。

大小諸樹百谷苗稼(至)艸木叢林隨分受潤。

○百谷語。通取五谷。譬五乘能生百善也。甘蔗蒲萄。譬定慧。乾地普洽。譬未信者令信也。餘譬如文可釋。妙樂云。能生者。從果以說。若從因說。乃是百善生於五乘。大小乘因。豈過十善。故以十善。更互莊嚴。乃成萬善。若不能修互嚴因者。今所不論。若然者。人乘是五戒。那言百善。答。酒防意地。通說非無甘蔗等。既舉二物。應有屬對。則甘蔗質一。可以譬定。蒲萄形多。可以譬慧。慧約所破。定約所緣。且分多一耳。蔗(音這)。葡(音蒲)。萄(音陶)。

一切諸樹上中下等(至)一雨所及皆得鮮澤。

此頌受益。然艸樹大小。各各種性不同。而同受一雨。則各隨其分。增長無二也。直指云。生長喻信位。枝葉喻解位。華果喻行證二位。光色喻但空真空之智。凡此皆為如來一音普被也。

△二頌無差別。

如其體相性分大小所潤是一而各滋茂。

此總結一教理。而普應群機。隨機大小受潤是一。合上皆悉到于一切智地。以明全權即實。

△二合譬。分二。一合差別譬。分三。一合密雲一雨。

佛亦如是出現於世(至)皆應到此觀無上尊。

此頌法喻合明第一節。知音曰。佛亦下。先頌有大之實。大聖下。後頌有大之名。如來者。十號之一也。兩足者。十號之第二三四也。福足則應供。慧足則正徧知。又慧足是明。福足是行。故又攝明行足也。出世下。頌善逝世間解。十號之第五也。如大雲下。頌無上士調御丈夫。十號之第六七也。諸天人眾下。頌天人師佛世尊。為十號之八九十也。長行先名後實。頌中先標其實。後以名釋也。稿(音考)。

我為世尊無能及者(至)常為大乘而作因緣。

此勸聽受中。又更為二。妙樂云。前四句。先歎佛為至尊。為大眾下。始明能說人尊。則所說法妙也。甘露乃不死藥。令聞妙法。慧命不夭。故云甘露。淨法其法一味者。七善無不皆歸一乘。故勸聽受。知音云。佛本無我。順世而稱我也。九法界三世間。皆以佛為尊。故曰無能及也。

[△@△]佛本無生。而亦無相。今為安隱火宅眾生。故示相示生也。其法一味者。雖說種種道。其實為佛乘。究竟即解脫涅槃之一味也。法本一味。而說亦一音。令聞者隨類各解。故曰妙音。斯義即解脫涅槃之義。為大乘作因緣者。謂佛非惟一時演暢斯義而已。乃於四十年中。雖說三九部之法。無非常為大乘涅槃作因緣也。

△二合土地艸木。

我觀一切普皆平等(至)恒為一切平等說法。

此頌如來以等心濟物之故。天台云。有機為此。無機為彼。植善為愛。憎逆為憎。若有愛憎。則有彼此。不于佛機者愛。餘機者憎。故無貪著限礙也。知音謂。佛所以直為大乘作因緣者。由觀一切眾生普皆平等。具足一乘法體。所以不存彼此愛憎之心。無貪著。謂不貪愛執著大乘而自居也。無限礙。謂不限大機為廣說。不礙小機為略說也。故四十年。恒為一切人。平等說此一乘妙義而已。

如為一人眾多亦然(至)充足世間如雨普潤。

○佛事為自。魔事為他。應初為來。應後為去。入實為坐。出權為立。佛觀眾生平等。是等兩山川之意。知音云。如為一人者。正以驗明平等之實。謂佛為一人說法。無不盡權實智慧。盡義盡理。即眾多亦然。此明佛為眾之心普也。常演說下。又明佛為眾之心與時無間也。謂佛出世。常以說法教化為事。曾無他餘之事。故去來坐立。於四威儀中。無往不說。未曾一念生疲厭想。無非欲以一乘之法。充足三世間眾生。如天之雲雨。普潤于三艸二木也。此佛無貪著無限礙之意見矣。

貴賤上下持戒毀戒(至)等兩法兩而無懈倦。

○貴賤上下。約位。持戒毀戒。約行。利根鈍根。約智。此亦須具歷五乘七善。展轉說之。知音云。貴賤下。謂法本平等。而機自有不平等者。於人則有貴賤。位有上下。戒有持毀。威儀有具缺。見諦有邪正。根行有利鈍。佛則無有彼此愛憎。但等兩法兩。而無懈倦。此由迦葉前云。一切諸佛秘要之藏。但為菩薩演其實事。而不為我說斯真要等。故此諄諄以解其疑也。然此中有五平等。其法一味下。法體平等。我觀一切下。佛心平等。恒為一切下。佛說平等。如為一人下。一多平等。常演說法下。久近平等。末以貴賤上下諸不平等者。一返照之。愈見佛無往而不平等矣。

△三合受潤增長。

一切眾生聞我法者(至)行精進定是上藥艸。

○此頌明三乘各得增長也。人天俱未斷惑。合為小草。二乘俱有智斷。合為中艸。六度菩薩志求作佛。化他勝二乘。獨為上艸。知音云。一切眾生下。承上文言。謂佛法如雲雨之無倦。故令聞法者。隨力所受。各住于種種諸地也。地分五等。故言諸地。或處天人下。初人天福報地。轉輪聖王人中至貴。釋梵諸王天上極尊。此釋成貴賤上下四句。以釋天為欲界主。在輪王上。在梵王下。梵王色界主。在釋天上。空天下故。凡在上者貴。在下者賤。然其因皆由持五戒十善具足威儀而致也。諸王。則下該四天王。上該色究竟天等及人間諸粟散王也。是小藥艸者。合前喻小根莖枝葉之文。以人王天王。雖三界中尊貴。猶屬生死有漏故。然皆可以救人苦與人樂。故稱為藥。非佛法棟梁故。比之為艸也。知無漏者。知苦斷集之法也。簡別天人釋梵有所不知。能得涅槃者。謂天人釋梵所不能得。即有餘涅槃。此中含慕滅修道之意。六通者。即天眼天耳他心宿命神境漏盡也。三明。即六通中天眼宿命漏盡也。三明既即六通之半。奚用重開曰。通約自證。明約利人。廣如法數詳之。以上頌聲聞乘地也。下明辟支有二種。一獨覺。二緣覺。獨處山林為獨覺自了之地。常行禪定。為

獨覺自悟之功。標以獨覺。而結以緣覺。是兼二種人也。然經何不明言出聲聞耶。曰。聲聞有迴心向大分。緣覺出無佛世。多不迴心故。此總明中下之機。皆屬小乘。合喻中根中莖等也。求世尊處。謂有等迴心聲聞。欲求作佛。現世雖不即得。當來畢竟成佛。故今不取滅定。而廣行六度法門。修精進定。是藥艸中之上藥艸也。

又諸佛子專心佛道(至)決定無疑是名小樹。

○此頌明通教菩薩。已斷通惑。誓扶餘習。涉有化他。望下為優。比上則劣。故名小樹。

[△@△]諸佛子者。該攝通別二教之三賢四加諸菩薩也。專心者。乃發大道心。不求權乘小果。佛道雖廣。不出四無量心。故常行慈悲也。如來雖未明言作記。而自許將來決定成佛。雖勝二乘之如藥草。猶不及地上之廣大莊嚴。故名小樹。

安住神通轉不退轉(至)如是菩薩名為大樹。

此頌圓教菩薩也。直指云。神通是九地十地之相。轉不退輪。是等覺位之因。此一十二位。以普門智力。示現十界身雲。無機不被。無生不度。故以大樹名之。即三車後之大白牛車。是也。知音云。安住神通。則知愈于常行慈悲矣。轉不退輪。度無量眾。則超乎自知作佛無疑者矣。

○問。神通與慈悲何分。答。慈但與樂。悲但拔苦。神通則不止慈悲。即殺盜婬五逆十惡有可度處。菩薩亦安心住於其中。此非地上等覺菩薩不能。淨名云。十方大力魔王。皆是住不可思議解脫菩薩。是也。

佛平等說如一味雨(至)如彼艸木所稟各異。

此頌長文如彼大雲雨於一切等文。結完法喻。知音曰。明平等在佛。不平等在機。故佛法如雲雨直一味。機稟根莖受用。則各有異也。此為所潤。

佛以此喻方便開示(至)於佛智慧如海一滴。

此頌如來說法一相一味。至以何法得何法一節。知音云。直明釋迦一佛以實為權之義。此喻者。即藥艸喻。方便開示。即權智演說。屬上權智。一法。即一乘實智。謂佛以此喻。明四十年前開示種種權智雖多。無非演說實相一乘法也。汝等觀之。便謂甚多無量。然於佛自證實智海中才一滴耳。此為能潤。

我雨法雨充滿世間(至)隨其大小漸增茂好。

○上是受潤。此是增長。世間。即十法界三世間也。法本一味。修之不同。故云隨力修行。知音云。前云如來功德說不能盡。今止說一滴。以佛法雲雨。雖日一滴。即能充滿于三世間。是一為

無量也。雖充滿三世間。却直是一味之法。但非眾生力所修行。各得成實。如彼艸木大小諸樹各得成實也。

諸佛之法常以一味(至)漸次修行皆得道果。

○此明人天乘聞法增長。普得具足。頌現世安隱。漸次修行。頌後生善處以道受樂也。

聲聞緣覺處於山林(至)是名藥艸各得增長。

○最後身有二解。一云。二乘若不值佛。此身未必無後。由見佛故。成最後身。是增長義。二云。二乘有餘涅槃。住最後身。蒙佛五味調熟。至法華聞大乘教。得入一乘。方名增長義也。

[△@△]經文明言二乘人處山林已住最後身。而又言聞法得果。則是于今會。必應增進深修矣。故名藥艸得增長也。

若諸菩薩智慧堅固(至)是名小樹而得增長。

知音謂。智慧堅固。則知不止如上文但云專心佛道常行慈悲而已。云了達三界求最上乘。則知不止如上文但云自知作佛決定無疑而已。以今之了達三界廣大。校昔之自知作佛陋小故。所以此中。法則言求最上乘。喻則合為小樹。而增長為中樹也。準仁王經云。此由習忍前十善菩薩。增長入三賢位也。

復有住禪得神通力(至)是名大樹而得增長。

○住禪者。由智慧堅固。復住禪定也。得通力者。謂校前安住神通者。更得其力。以安住約才入手言。得力約久成其用言。聞諸法空。心大歡喜。則知異乎聞人空之喜矣。放無數光。度諸眾生。則知異乎轉不退輪之度眾生矣。以轉尚費言說。光則照而知之。不藉聲言也。所以此中校上節喻名中樹。而得增長為大樹。異乎求最上乘之求者也。應知由三賢位。而增長至十地位也。△二合無差別。

如是迦葉佛所說法(至)潤於人華各得成實。

此喻佛身雲法雨。元無小大先後。只一味也。潤於人華者。知音云。人是法。華是喻。各得成實者。實果也。通法喻言。謂佛法雲雨。雖曰不異。而小大三乘之機。無不由之開心花結道果。各自成其小大而已。

迦葉當知以諸因緣(至)漸漸修學悉當成佛。

此叮嚀告誡。以堅其信也。大窾云。言我四十年中。以種種因緣譬喻說法。皆是開發指示一佛乘道。即權即實也。非但我說法因權題實。十方三世諸佛。無不皆然。但此權實之法。四十年前。未曾說破。故我今日以最實事。為汝說也。諸聲聞眾。向來坐守涅槃一事。不為非真滅度。當知日用所作。折旋俯仰。拈匙把箸。無非皆是菩薩堂堂大路。汝等從此漸漸修學。至於功成行滿。成最正覺。方得名為究竟滅度耳。

[△@△]此品因迦葉等悟知如來從前隨宜方便之權。又知今日說一佛乘無二無三之實。故說窮子一喻。無不盡其屈折。知如來大恩欲報無由。故如來重說此喻。却可其知權知實知恩感德之不虛也。又會眾因聞得悟。必能奮發勇猛。而直證無上菩提。故前來將欲授身子記。便出陳身子久遠受化。非今日如來有彼此之心。而獨記身子也。今欲授四大弟子記。而又說藥艸一喻。使千二百及在會人天。知如來大法雲雨本皆一味。由各各根莖大小受益不同。始不謂如來有憎愛之情。於此授記之後。始與諸未記者。說宿世因緣之事。以作將來得記之案。如來述成開顯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四

授記品第六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前四大弟子領悟平等一味之旨。已解本無三乘之實。佛知見既開。則真因已具。乃為四人次第授記。故特以此名品。直指云。天真自性。離相離名。報化雙超。迷悟不到。佛之一字吾不喜聞。今云授記。正是夢中說夢。但因眾生循塵已久。背覺曰深。全心即境。全智成識。謬認身心。變為火宅。故煩大悲接引。方便提攜。至此夢幻見消。一真獨露。以心傳心。故曰授記。梵語和伽羅。此云授記。聖言說與曰授。果與心期曰記。然記有多種。廣如科註中釋。

△四正與作記。分二。一與中根人授記。分二。一授迦葉記。又二。一長行。分六。一行因。

爾時世尊說是偈已(至)廣宣諸佛無量大法。

爾時下。結前。告諸下。正授記飲光。知音云。上頌言汝等所行是菩薩道。此則曰奉觀三百萬億諸佛。福因已植。廣宣大法。慧因已成。正是漸漸修學菩薩之道。此授第一因行記也。

△二得果。

於最後身得成為佛(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明迦葉將來正報成就也。知音云。上頌言悉當成佛。此則曰當得成佛。名光明佛。授第二果記。上正等於諸佛也。如來等十號。為諸佛所護念。未發心者不與。已發心者有。此必為佛所護念也。大窾云。光明別號也。由因中以紫金塗佛形像。世生生。身常金色。故為羅漢時名飲光。成佛時名光明。又在此會。領得諸佛平等法光明故。

[△@△]以因招果。誠然不昧。要知因名飲光者。謂自證未得。只以此光自用也。直待因窮果滿。妙發圓明。則無所不燭。故曰光明。然則最後之名。非由歷劫增修。曷能致耶。

△三劫國。

國名光德劫名大莊嚴。

此授第三依報記也。知音云。依報不出兩儀。國屬地理。劫屬天時。光德者。即常寂光也。大莊嚴者。即實報莊嚴土也。

△四壽命。

佛壽十二小劫。

此明成正覺後所住之壽與法也。直指云。十二小劫對應身言。蓋報身佛三際平等。為應化二身隨機而感。機盡而佛壽亦隱。約

理。表根塵我法二執而言。眾生著于我法二執。則佛住世以度脫之。若透脫我法二執。佛即與授記。而示涅槃也。

△五正像。

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

法本是一。曰正日像者。因眾生修持之深淺而分耳。法即如來住世所宣示之三一小大法也。佛滅後眾生。依教明理。依理起行。依行證果。故名正法。若但明教理。而於行果。有修無證。名與實差。故名像法。謂像者相似也。凡弟子中所修行者。不過存其名。貌似佛而已。實則不致也。二十小劫。但從教理。破我法二執為言。此記住世久近。是下正覺于眾生也。

△六國淨。

國界嚴飾無諸穢惡(至)雖有魔及魔民皆護佛法。

此總明國界嚴飾。亦即實報莊嚴也。直指以理表法。謂根塵識在。名穢惡。三毒八倒在名荆棘便利。我法二執在。致國土不平。今幸一切俱轉。廓然清淨。惟一真如。故得琉璃為地。萬行圓明。故有寶樹參天。理智互融。故金繩界道。若依若正。一齊同轉。若理若事。處處昭彰。故有寶華恒散。徧界清淨。此因開佛知見萬行圓明而得也。菩薩下。授法屬記。無魔下。授護法記。知音云。魔天臣民。為三界必有之事。但在光明佛法中不能為害。以光明佛因中行頭陀事故。果上亦不招魔。而魔返為護法也。然身子記中。有授堅滿菩薩記。無魔護法記。各隨願行。彼此互攝耳。此飲光未來成佛。一大事因緣。佛一一授之。飲光一一記之矣。

△二偈頌。亦六。一頌行因。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告諸比丘我以佛眼(至)修習一切無上之慧。

既授而復頌之者何。謂爾等最後成佛。以及獲報之國土。佛法莊嚴淨界種種福慧。我皆以佛眼所見。真實不虛。其意惟恐上智容有不信。下根聞之多惑。所以重宣之。以致叮嚀也。則是佛眼見三字。不但通貫迦葉全頌。直總貫後三大弟子與五百弟子頌言中矣。淨修梵行。則身心清淨。無福不致。修習一切無上之慧。則一切法門。無所不通。三覺既圓。萬德已具。佛果成矣。

△二頌得果。

於最後身得成為佛。

最後身。非二乘所證有餘之最後身也。乃是等覺最後生相無明。劃然一空。自然成等正覺。故曰得成為佛。

△三頌國淨。

其土清淨琉璃為地(至)乃以天眼不能數知。

此頌國土嚴淨。長行但言菩薩聲聞。而頌中詳明菩薩之德。皆調柔其心。具大神通。能隨類現身。奉持大乘。廣宣法化。皆是補處大士。則知為光明如來授記之眾。亦不可稱計也。繩(音成)。

△四頌壽命。

其佛當壽十二小劫。

△五頌正像。

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住二十小劫。

△六頌總結。

光明世尊其事如是。

長文以果號居先。此則結後。正見始終皆正智如如。中間則具足十力十願四無量心十波羅蜜。無不圓滿完復。光明如來從因至果。一大事因緣如是而已。頌中缺劫與國名。乃前後互現成文。下三段記文。一一準此可知。授迦葉記已竟。

△二授三人記。分二。一三人請記。分四。一正請。

爾時大目犍連須菩提(至)即共同聲而說偈言。

大雄猛世尊諸釋之法王(至)見為授記者。

此明三人驚怖不得授記也。蓋四人同聞同解。故同以窮子喻之。所以迦葉述云。我等居僧之首。年並朽邁。言等並者。即四人也。今見迦葉。于人天眾前。得授上記。而三人皆惶悚驚慄。同聲說偈。到此田地。則自信之心既切。而望證之念益切。非如前謂身心疲懈念三昧之時。觀等之一字。非徒為已請。而亦有如舍利弗作代請之意也。大雄猛者。大。謂如來智慧威神超過一切。雄猛。謂有大智力。能破一切眾生諸有。有大威力。能提拔九界人。同歸實際。具此大雄大力。于諸釋中。為法王也。此是讚佛智德。下即請記。謂哀愍我等。願於人天眾前。賜微妙音。宣名與記。使驚懼頓息。此亦願也。若如來憐我今日至誠請記之深心。便為授記。則又甚願也。悚(音聳)。慄(音栗)。

△二喻請。

如以甘露灑除熱得清涼(至)然後乃敢食。

此以喻請見各不自安也。今見身子飲光。皆已得記。此中不勝熱惱。若亦得與記。正如灑以甘露。則熱惱除而涼清得矣。況此曾所聞之言。所見之事。歷然可信。我等聲聞。從前所證。皆非真實。此後決定作佛。我等豈不十分信任。特未蒙親口授記。不免獨懷饑渴之慕。正似有人從饑國中來。幸值大王宴賜。雖珍饈盈案寶饌羅列。但未得王稱名宣召。似不敢即食。若得綸音下賜然後方敢安心受賞也。灑(音酒)。

△三合喻。

我等亦如是每惟小乘過(至)爾乃快安樂。

此方陳明所以不自安之心也。惟思也。無心向大。即小乘之過。謂我等安于小乘時。每常思惟如來無上甚深之慧。不知當如何始得。今雖聞佛所說言我等作佛。尚未親知其所以成佛之故。未免心懷憂懼。若如來明與授記。此心始得快然無慮矣。

△四結請。

大雄猛世尊常欲安世間願賜我等記如饑須教食。

此決請必欲授記也。如來示相人間。如大雲起。本欲為安穩一切世間。故出於世。今我等正在不安穩中。豈如來而不明言。使我等如饑得食耶。三人請記已竟。

△二如來與記。分三。一授須菩提記。又二。一長行。分五。一行因。

爾時世尊知諸大弟子(至)常修梵行具菩薩道。

此為因請而各與授記也。請中有云若知我深心。此云知諸大弟子心之所念。則知深心二字。與此所念二字。非獨為自求授記。是代為千二百人。作請主也。故弟子如是念。世尊如是記。便是以心印心。真授真記之時也。常修梵行。具菩薩道。此即為廣行六度萬行。得福智圓滿之時。

△二得果。

於最後身得成為佛(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世尊親證須菩提也。果號名相。對因而言。須菩提在母胎時。即知空寂。為羅漢時。名曰空生。乃因中自利也。蓋時際修行必令纖塵不立。若有一法不空。不能得證無上菩提。今果號名相。乃又利人為急也。當其繁與大用。必須向無相中。廣示諸相。始不負一番應運而起。然則因中所貴真空。而果中最尊妙有也。

△三劫國。

劫名有寶國名寶生(至)無數千萬億那由他。

此從正名依也。須菩提又名善吉。故得劫名有寶也。亦名善現。故得國名寶生也。其土平正。以至無有便利等者。由達諸空寂。不立一塵也。人民皆得處寶臺。居妙樓閣者。以自性眾生分得空性三昧。是不忘因性也。聲聞菩薩皆無邊無數者。以真空妙性無所不集也。

△四壽命。

佛壽十二小劫。

既居空性三昧。內得脫根。外得脫塵。不為根塵所亂。故得住壽十二小劫也。

△五正像。

正法住世二十小劫(至)度脫無量菩薩及聲聞眾。

此明彼佛說法度生也。其佛常處第一義空。而說第一義諦。所以度脫諸菩薩也。又曰及聲聞眾。則名相如來亦以方便說三乘法。故方便品云。未來諸佛。亦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辭。演說諸法等。又豈外此諸佛耶。

△二偈頌。分六。一誠聽。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眾今告汝等皆當一心聽我所說。

此以頌誠聽祈其善領受也。能領納者。即為將來成佛真因。不然。所謂一心聽受者何法也。

△二頌因行。

我大弟子須菩提者(至)隨佛所行漸具大道。

隨佛所行。即于佛無所違也。大道。即福智圓滿之果海也。漸具者。正見其歷多劫侍多佛所由來也。

△三頌得果。

最後身得三十二相端正殊妙猶如寶山。

此頌明正報。前後皆未有三十二相等文。乃互詳互略也。寶山者。有光明義。凡佛身皆作紫金光色。故此喻之。

△四頌國淨。

其佛國土嚴淨第一(至)皆共合掌聽受佛語。

此頌國土依報。較長行猶詳明菩薩聲聞之德。及佛現神通變化。與人天至心受法之事也。八解脫。即八背捨。大智度論云。背是淨樂五欲。捨諸著心。故云背捨。天台云。若發真無漏。斷三界結業盡。即名解脫。言八背捨者。一內有色相外觀色。內有色相者。不壞內色不滅內色相也。此初背捨位。在初禪。能捨自他及下地一切諸著故。二內無色相外觀色。內無色相者。壞內色滅內色相也。外觀色者。不壞外色不滅外色相也。由行人入三禪。定境漸深。內色已滅。但欲界結使難斷。故猶觀外不淨之相也。三淨背捨身作證。行者除外不淨相。但於定中。練八色光明清淨皎潔。猶如妙寶之色。故名淨。以無愛著心。而受三禪中徧身妙樂。故云身作證。四虛空處背捨。若滅根本四禪色。一心緣無邊虛空入定。而不受著也。五識處背捨。若捨虛空。一心緣識入定。而不受著也。六無所有處背捨。若捨識。一心緣無所有處入定。而不受著也。七非有想非無想背捨。若捨無所有處。一心緣非有想非無想入定。而不受著也。八滅受想背捨。背滅受想諸心心數法。是為滅受想背捨。

△五頌壽命。

其佛當壽十二小劫。

△六頌正像。

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

前此皆頌長行所有。至於其中有事佛起塔。以至本佛傳法弟子舍利流布等事。前後互具。此不繁述。

△二授迦旃延記。分二。一長行。分五。一行因。

爾時世尊復告諸比丘眾(至)具菩薩道。

長阿含云。迦旃延善於議論。有外道執斷見。謂無後世。延云。今之日月。為此世耶。為他世耶。若果無他世。決定無明日矣。又云。我見人死不還。似無他世。延云。如罪人被囚繫者。何可得歸。又云。生天上者。無所拘牽。何亦不見有歸還者。延云。如人墮廁既出。肯復還入廁乎。且天上一日。人間百年。彼三五日。未遑計歸。設有歸者。汝復何存。又云。鑊煮罪人。密蓋其上。伺之不見神出。故知無有他世。延云。汝晝眠時。或夢遠遊。傍人見汝有神出否。又云。我剝死人。從足至頂。細分骨肉。求神不得。故知無有他世。延云。柴本生火。細分其木。火亦何存。又云。我秤死人。重于活者。若神出已。其人應輕。故知無有他世。延云。如火與鉄。火在則輕。火退返重。人死神出。其重亦然。又云。我見人死。返轉求神。俱不可得。故知無有他世。延云。如人吹角。聲從角出。返求其聲。寧得聲否。又云。汝雖種種破我。我必不捨所執之相。延云。如人見麻。即取其質。得麻取皮。得皮取筋。得筋取布。得布取銀。得銀取金。捨劣取勝。人之常情。汝何固執若是。又云。如我所執。其人甚深。豈我一人作是執耶。延云。如兩商人。路行逢鬼。鬼作人形。而語商云。前路豐米足艸。載之何為。一商俱棄所載。人牛皆饑。鬼得其便。次商人言。若得新者。可棄故物。于是人牛皆得不饑。鬼不得食。諸人妄說。如鬼誑人。汝不受我語。必為鬼所噉。今得新者。何不棄故。其人辯不能勝。即嗔罵云。無知愚人。何苦勸我。延云。如人養魚。路拾諸糞。擎至頭上。路逢大雨。汁污其身。傍人勸捨。返責他人。汝與愚人。無二無別。於是外道敬伏其辯。故靈山會上。稱之議論最為第一。迦旃延因中供佛起塔。文義甚明。但前曰供八千億佛。後曰供二萬億佛。似斷我法二執之功。由淺而深之意也。由旬此云限量。有三不同。大者八十里。中者六十里。小者四十里。

△二得果。

當得作佛號曰閻浮那提金光(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明正報。由因中勤掃佛地。盡除塵垢。故至羅漢位中。感發辯才。然所以談鋒似箭。辯口如河者。以心地清淨。不存塵垢。今感果號閻浮金光者。由身光似閻浮金色。則知除塵去垢之功。大有益于將來也。

△三國淨。

其土平正玻瓈為地(至)無量萬億莊嚴其國。

此明依報。蓋世人不修善法。惡道增盛。而人天減損。今言無四惡道。則知其國人民。皆奉行閻浮如來教化。深修戒善。故天人熾盛。又曰聲聞眾多。菩薩無量。愈見其善法莊嚴不可思議。

△四壽命。

佛壽十二小劫。

佛之三身。法身無始無終。報身有始無終。今言佛壽十二小劫者。乃應化佛。以根塵。作佛事故也。

△五正像。

正法住世二十小劫像法亦住二十小劫。

正像已具前釋。唯此科無劫國名。或譯人有脫耳。

△二偈頌。分四。一誠聽。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眾皆一心聽如我所說真實無異。

△二頌行因。

是迦旃延當以種種(至)亦以華香供養舍利。

△三頌得果。

其最後身得佛智慧成等正覺。

後文十方之所供養。至閻浮金光共六句。該在此成等正覺下。其文更順。

△四頌國淨。

國土清淨度脫無量(至)無量無數莊嚴其國。

以萬億眾生。接菩薩聲聞上。則文意俱到。為十方所供養者。是普應供之名。當居上科。光明無能勝者。始頌明閻浮金色之實。一切有。即二十五有。況等覺位中無明未盡。亦謂之有。今謂菩薩斷一切有者。無明亦盡也。

△三授目犍連記。分二。一長行。分五。一行因。

爾時世尊復告大眾(至)二百萬億諸佛亦復如是。

阿含經云。目犍連。因中曾助辟支佛剃頭澆染縫袈裟。發願求神通。至羅漢果。始發諸通。有外道師徒五百。用呪移山。經一月日。簸峨已動。目連念言。此山若移。多所損害。即於山頂虛空中。結跏趺坐。山還不動。外道相謂。我法動山。計日可移。云何不動。此必沙門神力所致。自知力弱。歸心佛道。其神通事迹。廣如彼經。

[△@△]前科與此科。詳陳因中起塔供佛之相。非徒謂事成。既侍多佛聞多法。則一華一香。一動一靜。無不事到理到。塔之所表。前已累明。蓋塔表一真智。即法身所在也。高千由旬。表十

度具足。廣五百由旬。表證五位理體。七寶莊嚴。即七覺淨財以嚴法身也。事佛必曰八千。乃融八正道於一法身。後復事二百萬億者。即廣融眾智。以成正覺也。

△二得果。

當得成佛號曰多摩羅跋(至)天人師佛世尊。

果號以多羅香名者。由此香薰徧之力不可思議。若燒一鉢。普薰小千世界。此是因中神通速疾所至。則知飛行輕舉。現火降龍等。皆如香力之不可思議也。栴檀香。此云性無染。

△三劫國。

劫名喜滿國名意樂(至)菩薩聲聞其數無量。

由因中神通廣大。故得劫名喜滿。運用不盡。隨處隨現。無不稱心遂意。故國名意樂。真珠華者。天華也。華既常散。香應常有。異色異。香。人誰不樂。況多諸賢聖。則其國殊勝。倍可見矣。

△四壽命。

佛壽二十四小劫。

前佛但言十二小劫。此倍言壽量者。乃因果齊具足也。眾生根塵即因。為淨一切根塵故。如來住壽十二小劫。又住自根塵。以益九界眾生。亦壽十二小劫。是總因果言之也。

△五正像。

正法住世四十小劫像法亦住四十小劫。

正像劫量兩俱倍者。一以因中神用超勝。一以果中願力堅持。令法不絕。所以乘因乘願也。

△二偈頌。分五。一頌行因。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此弟子大目犍連(至)而以供養諸佛塔廟。

金剎者。法苑云。阿育王取金幡金華。懸諸剎上。故曰金剎。具云剎那。此云土田。此通取土名剎也。又復伽藍亦號梵剎。又西域以柱表剎。示所居處也。如此方縉紳已上。皆豎幢以示居處。

△二頌果國。

漸漸具足菩薩道已(至)號多摩羅栴檀之香。

△三頌壽命。

其佛壽命二十四劫。

△四頌國淨。

常為天人演說佛道(至)於佛智慧皆不退轉。

為人天說佛道。即權實雙運。長行但言國土。此頌明眷屬。則三乘齊具也。

△五頌正像。

佛滅度後正法當住四十小劫像法亦爾。

正像法中。皆弟子奉行法藏之時。于中持法起塔供養舍利等。此皆必然之事。俱不繁解。正與中根授記已竟。

△二許與下根說因緣。

我諸弟子威德具足(至)吾今當說汝等善聽。

此已與五百弟子。作授記矣。至五百弟子受記一品。不過詳明因果劫國正像而已。然必欲說宿世因緣者。要見如來悲救之久。弟子受益之深。使人知授記成佛原非偶然會合。良以塵點劫前。已下大種。于中世世受化。積累至今。故威德無不成就也。為中根人。作喻說一周已竟。

直指云。此品從方便品中第二止後。舍利弗再請云。今此會中如我等比。百千萬億。世世已曾從佛受化。如此等人。必能敬信。長夜安隱。多所饒益。以此發如來後二周說法之案。但彼時四大弟子。示同凡小。頑然不解。而身子得記之後。乃為代請。故如來重舉譬喻。廣明火宅危險。指點大小優劣。四子始深心信解。自舉窮子。以陳返妄歸真之譬。但為大小見量未忘。如來功德未能盡達。故世尊復以藥艸一喻。盡情掃除。始與四人作記。以符身子第二所請。師資如出一轍。完復始終喻說一周之原案也。

化城喻品第七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前五人俱得授記。而復欲為千二百人作記。故遠引塵劫前大通佛時為王子教化之宿因。曾下一乘緣種。自是已來。生生受化。今緣已熟。正是印許之時。以顯緣因佛性也。化城一喻。原是虛設。以明三乘畢竟是權。為止怖遠疲勞之眾。今眾暫息可進寶所。以此開發策進。頓悟昔因。自信成佛。乃各得授記也。大窾云。本無忽有。謂之化。禦敵防非。謂之城。此品雖與弟子說宿世因緣。其實發譬喻藥艸之餘蘊。蓋喻品意。在火宅白牛。此品意。在化城寶所。由火宅而入化城。駕白牛而歸寶所。兩相合而意始圓。又此品雖說如來在大通智勝佛時為王子覆講法華。已為汝等作今日得度因緣。然正發明藥艸品中法雨等澍各有所受。於諸法中。任力所能。漸得入道等文。所謂如來復有無量無邊阿僧祇功德。汝等於無量億劫。說不能盡者。此也。然喻品中身子纔悟。即為說因緣。云我昔曾于二萬億佛所。常教化汝。汝亦長夜隨我受學。其為因緣也近。此品為千二百羅漢。說其因緣。在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為十六沙彌。已曾開導教化汝等。其為因緣也遠。以因緣有近遠故。各自言之。使交相發。而互相明也。文中首標大通智勝佛者。是往昔為釋迦之父。所謂毗盧師。法身主。不落方所。不涉數量者。是也。其成佛轉法輪事。皆是逢場作戲耳。至於十六沙彌。纔出家時。即請

大法。代佛轉輪。其氣象又非瑣瑣者比。故能即紹大通之位。與大通智勝。同一鼻孔出氣。豈同下劣小乘。若跛驢駑馬。策之而不肯進者哉。世尊所以援古證今者。亦是激發小乘。令彼奮發捨小智。而入大通之智也。

[△@△]問。此品說因緣文廣。喻文少分而已。何不名宿世因緣品。既從喻立題。又何不云寶所。返從化城之虛。是何意耶。答。因緣雖長。總是結緣之義。皆非究竟。所以立名化城者。正以完復從前之所謂因緣也。又此經首題。以蓮華喻法。故此亦以喻立品也。不言寶所。而必曰化城者。正欲人因權明實。即妄明真。既知城之是化。則知寶所必實矣。斯正為本經開權顯實之大旨。當如是知。

△三為下根說因緣。分二。一本品正說因緣。分二。一先明知見久遠。分二。一長行。又三。一出所見事。

佛告諸比丘(至)彼佛滅度已來甚大久遠。

此如來欲與未記者作記。使知記非虛妄。原於無量劫來。已下成佛種子。則是正因久植。而佛果當圓矣。佛告下。標起過去久遠。特明劫數之多。爾時下。舉智佛為釋迦之父師。見釋迦非智佛亦不得以生成也。佛名大通智勝者。包括萬有曰大圓具十界曰通。能破諸惑曰智。超過一切曰勝。又大即如如理。通即如如智。理智圓融。故曰智勝。則下之十號。皆不出此智勝之所具也。國名好城者。以智勝之正。處妙好之依。可謂是依是正即體用一如之寂光土也。劫名大相。即百界千如之無量相。亦即智勝所本有也。離智勝外。豈復別有所謂好城大相之莊嚴乎。彼佛滅度下。約智勝涅槃後言。以起不思議之喻。故先標言甚大久遠。要解云。大通智勝。即眾生本源之覺體也。眾生覺體。本來若此。但為自迷色心之內。故小而不大。封滯無明之殼。故礙而不通。潛伏妄識之陋。故劣而不勝。夫能了色心之迷滯。破無明之封殼。則智勝現前。與佛無別矣。言過無量不思議劫者。明此智體其來無始。非情塵數量所及也。

△二喻明久遠。

譬如三千大千世界(至)百千萬億阿僧祇劫。

此下喻明彼佛滅度甚大久遠。乃以非喻為喻也。此中有三翻較量。皆不可思議。一以地種為墨。而點。如微塵。則墨數不可量。二盡地種墨所有之國。是國數不可量。三將點與不點之國。盡作微塵。以一塵為一劫。猶不能盡彼佛滅度之劫。是劫數不可量也。地種者。由大千世界之地。皆能生長情無情物。故云地種。假使者。即設喻之言。假若有人以大千世界之地。磨作一池墨水。於是持此水。先從東方行。過千國土。纔下一點。如微塵

許大。又從東去。過一千國土。再下一點。如是展轉者。或東方界盡。展轉向南方。南方界盡。展轉至北方。但以盡此大地種墨水點盡無剩。則止而不行矣。次下以汝意云何為問者。欲人知此所點之國無量無邊。非算師及算師弟子之所能知也。是人所經國土下。又將所點之國并中九百九十九國之未點者。亦如是展轉括盡。點與不點之國。盡抹微塵。然後以一塵算一劫。彼智勝佛滅度已來。復過微塵之無量無邊百千萬億阿僧祇劫。是知劫數甚不可思議。久遠若斯也。要解云。智勝無古無今。未始滅度。而云彼佛滅度如是久遠者。對下根迷情言之耳。若論吾人。失滅智勝迷淪已來。不知過若干劫。誠不可以塵墨數之也。

△三見昔如今。

我以如來知見力故觀彼久遠猶若今日。

因上明智勝如來滅度至今。劫數有如是塵點不可思議。則一等據迹著相人。聞之而驚疑不信。故世尊又言。以我佛眼心力見知。雖彼滅度如斯久遠。亦只如在今日。要知十世古今不離當念。則上來不可思量之塵點劫。與我此念。本無內外。亦可見無邊剎境不隔毫端矣。即此自他不隔。是如如智。古今不離。是如如理。推此二種廣大之境。總以顯大通智勝之量也。直指云。方便品云。佛曾親近無量無邊百千萬億諸佛。盡行諸佛無量道法。彼中但標其總名。今略舉大通為因地發心第一之本師。是為古今一念。故頌云。佛智淨微妙。無漏無所礙。通達無量劫。益可見古今不離自他不隔也。要解云。以眾生知見迷淪妄計。則智勝隔塵點劫。以如來知見則古今一時。故觀彼久遠。猶若今日。此又釋迦之大通也。

△二偈頌。分三。一頌出所見事。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念過去世無量無邊劫有佛兩足尊名大通智勝。

此四句。總標頌本因之主。我念者。即追憶遠大劫前所覲之本師。次下出名。

△二頌喻明久遠。

如人以力磨三千大千土(至)如是無量劫。

此頌以大喻明劫量也。非此大喻。孰能知此遠劫。

△三頌見昔如今。

如來無礙智知彼佛滅度(至)通達無量劫。

無礙智。乃佛知見也。於久遠劫所知見者。一一明了無礙。所謂不離當念。不隔毫端。若古今自他之量不泯。則有礙矣。烏得有見昔如今之妙哉。知彼佛滅度者。是知智佛滅度久遠不謬。又言及聲聞菩薩者。謂不但知佛不謬。即彼佛所有聲聞菩薩滅度。一

一見知。無有錯謬。則今日當授記者之聲聞菩薩。即彼佛之聲聞菩薩也。即此愈見其古今不離。即彼即此。次言比丘當知者。當知我如來所知所見。決定不謬。何故。由如來具四智故。佛智者。即大圓鏡智也。淨者。平等性智也。微妙者。妙觀察智也。無漏無礙。即成所作智也。具此四智。故能通達無量劫猶今日矣。此由釋迦以四智合大通智。如水合水。既合之為一。豈有古今自他久遠之分。則知視久如今。其理益明矣。明知見久遠已竟。

△二正明宿世因緣。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結緣由。又二。一出遠由。分二。一智佛成道。又曲分五。一佛壽長遠。

佛告諸比丘大通智勝佛壽五百四十萬億那由他劫。

此明智佛成菩提道從實垂權。直指云。先明本主壽量長遠。見彼佛悲願彌深。故住世度生彌久。如行願品云。惟願久住剎塵劫。利樂一切諸眾生也。

[△@△]彼佛出於增劫。既壽命長遠。則成道必曰十小劫。受請之後。欲說大經。待時待機。必曰過二萬劫。然後正說法華之時。必曰八千劫。說經之後。入於靜室。又曰八萬四千劫。及至此後。猶未見智佛唱入涅槃。則知住世之長遠。與人滅已來之長遠。皆不可思議。且今釋迦出於滅劫。壽僅八十年。而成道只曰六年。待時待機。只四十年。正說此經只數年。便於此會。唱入涅槃。雖二佛延促不同。其悲願濟世。則無二無別矣。那由他。或云阿庾多。此云萬億。

△二成道前事。分二。一佛坐道場。

其佛本坐道場破魔軍已(至)而諸佛法猶不在前。

此正明等覺正證也。本坐道場者。本即本覺。屬如如智。道場即如如理。理本不動。為智所歸。故曰本坐道場。此即無修無證之如如佛也。今欲接物利生。於無身中示身。既欲現身。則魔事起矣。所謂魔事者。有作之心也。破魔軍者。謂最後生相無明盡也。據事。由菩薩功行逼極。震動三千。致諸魔軍而來惱亂。菩薩以慈心三昧。一一摧伏。待破此魔後。則成等正覺矣。言垂得者。正證之間也。諸佛法者。即一理平等也。不現前者。無容擬議之也。況智佛於此時間。理智融。始本契。上無佛可成。下無生可度。中無行可修。煩惱菩提生死涅槃。俱不可得。盡十方世界。赤洒洒。沒可把。從一小劫。至十小劫。身心不動。所謂一念不生也。言諸佛法不現前者。是本覺不動。未起利物之心也。問。既曰大通智勝佛本坐道場。則本來是佛。何更欲經十劫而謂成道。豈另有佛外之道而再欲成耶。答。豈不見。適來謂為欲利生故。於無身中示身。則不妨依舊有修行證此化身如來成始成終

之必然事也。如今釋迦降生成道轉法輪。以至三七思惟。籌量行止。故方便品云。作是思惟時。十方佛皆現。又云如過去諸佛說法之儀式。此便是釋迦之佛法現前矣。但此曰三七。彼曰十劫。乃時節長短不同。總皆為出世因緣。豈謂另有佛外之道。而再欲成哉。

△二諸天供養。

爾時忉利諸天(至)至於滅度亦復如是。

此明因果將契也。如來妙境。即事即理。若據事論。佛坐道場入定。而諸天侍座供養。所必然也。據理亦有深意。佛即一真法界之如如理。則真俗之智融而不二。此為自受用。可謂常樂我淨無作無為。今言破魔軍已。即欲出生現形說法。既有作有為。又必真俗齊到。體用兼行。故前曰如來結跏趺坐身心不動。乃本覺真體顯露也。此言忉利諸天先為彼佛敷師子座。高一由旬。是始覺俗用亦到也。高一由旬者。表佛超十界。良以真非俗不顯。俗非真不彰。此座者。乃真俗圓融之地。既至此地。何法不圓。故向後佛坐此座。即諸法現前矣。不然。何忉利諸天。便先知佛於此座得菩提耶。故知佛即真諦。天為俗諦。座為天置。而佛坐于此。即得諸法現前。又是何等明白。但前曰佛是如如理。真俗不二。屬自利邊說。此言佛據座。乃真俗圓融。屬利他邊說。故曰。諸佛如來為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也。次言梵天雨華。至於滅度而猶不止。諸天作樂。亦至滅度而亦不止。此又有所謂也。凡言華。皆以表因。以華供出於梵天。而供至佛滅。則知因因無盡。前來佛坐天座。是以果徹因。今以華供佛。即以因徹果。四面各散百由旬者。表因中四智俱嚴也。吹萎雨新。表以妙因欲證妙果也。此段經文中。始本具而因果彰。真俗融而體用足。則欲為出世利生之事業。復何難乎。萎(音威)。

△三明成道。

諸比丘大通智勝佛(至)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明覺心圓滿也。必謂過十小劫者。劫乃數之總名。十即一之終數。大窾云。正顯大通智勝始存一念垂得之心。即與圓滿菩提歸無所得之心異矣。即此一念自生障隔。不得大通。而智亦不勝。直至數量消忘。而平等佛慧方得現前。方得名為大通智勝耳。然此亦不過為學家作引緣耳。況小乘守滅定而不捨。耽小智而不忘。又烏能知甚深無量平等之佛慧哉。故如來舉此意。使小乘知諸佛智慧有如此甚深無量。是為未證作證者言耳。若據大通智勝四字。於空劫已前。那邊更那邊。早已七華八裂。更說甚麼佛法現前不現前。若於此中。有一法不到。何謂大通。此外有一法不收。何謂智勝。既曰大通智勝。則包無不容。攝無不盡。若有佛

可成。有生可度。皆兒孫邊事。所謂靈苗異艸。野父慵鉏。豈智勝之尊。有如是事。學者更須細究。

△四道後應供。

其佛未出家時有十六子(至)瞻仰世尊以偈頌曰。

此明大用畢彰。日月燈有八子。皆以意名。而又皆師妙光。受妙光教化。最後者曰然燈。是轉識成智。乃光光相然之謂也。今智勝居俗時。有十六子。表因果二邊共十六心。意在轉小智而成大智。故今第十六位。即釋迦牟尼。是因果齊到也。故日月燈八子為因。最後然燈。乃釋迦師也。故師資皆以光言。今之十六。乃攝因歸果。故最後之佛。即然燈子也。則師資皆以智稱。其第一名智積者。謂雖具大智。尚有凝滯。未至大通也。諸子下。謂若欲捨俗入真。應將平素所有寶惜愛護之心。盡情棄捨。若有一念聖見不忘。即是金鎖玄關。況其餘耶。故曰聞父出家。皆捨所珍。是一轉一切轉。即屬智德。又曰諸母涕泣。經云。寔智菩薩母。言諸者非一母也。涕泣者。割捨所愛。即屬斷德。隨送者。是智與理冥。一切俱到也。大通智勝。今既現形益物。是大用顯發。其祖轉輪聖王。與大臣等。親近供養。是全體契入萬用畢具之際。故曰到已一心瞻仰也。要解云。燈明之子。止言領四天下。表上根唯四大為累而已。今言各有種種玩好者。表下根有種種欲深心所著也。捨珍詣佛者。以其有積。則未能大通。能捨欲著。可謂智勝矣。

大威德世尊為度眾生故(至)歸命無上尊。

此是會眾讚頌。而利賴有準也。大威德下六句。頌本坐道場等文。如來有折伏之威。攝受之德。故曰大威德。為欲度脫一切眾生故。於無量億劫。修諸苦行。而證菩提。既得成佛。而諸願滿足。故讚言善哉吉祥無上士也。世尊甚希有下八句。頌如是十小劫等文。大窾云。身體二句。讚身不動。其心二句。讚心不動。如是身心不動。十劫用功。至生滅滅寂滅現。方得名為究竟永滅。始得安住無漏大菩提法矣。今者下四句。方出陳我等希遇之緣。謂今見如來已超三界。安隱得成無上佛道。實為我等得度之緣。必應得大善利。以故今朝稱慶。而亦大歡喜也。次下出陳歡喜之故。良由六道眾生常苦常惱。處於無明大夜之中。如盲暝之不識道路。況乏指示。不知盡苦之道。不知解脫之方。由是長夜昏昏。無歸無救。所以惡趣增而諸天減。出沒三途。從冥入冥。不唯不見佛。抑且不聞名。其失利也不勝言矣。今佛既已得最上道。必興大悲雲。普濟群品。我等聞名見相。幸沾最勝利益。所以稱慶歡喜稽首歸命大導師也。憺怕者安靜也。憺(音淡)。怕(音薄)。

△五請轉法輪。

爾時十六王子偈讚佛已(至)諸天人民重說偈言。

世雄無等倫百福自莊嚴(至)當轉無上輪。

此十六沙彌請轉法輪也。大毘云。十六沙彌。纔得出家見佛。便有濟世之心。即時請轉法輪。其氣槩雄視一世。真偉哉大丈夫也。言多所安隱者。能使愚者智。不肖者賢。懦者立。弱者強。倒懸者解。故曰多所安隱。饒益天人也。

[△@△]偈中。先讚佛具足諸智。諸德。故曰。為世間第一雄猛。無有同等。無有倫類之大丈夫也。等者同也。倫者類也。百福莊嚴。是福足。得無上智慧。是慧足。既為兩足之尊。宜當普雨法雨。度脫我等。與一切眾生。令人人得佛智慧。與佛無殊。是謂皆悉到於一切智地。此處便見十六沙彌本願所存。不為自求。便有興雲布雨。普濟群乘之想也。世尊知眾生下。謂如來具足知見。能知眾生種相體性。即知現前眾生深心所念是何事也。當以何法教化。令行何等道法。必得何等智。樂何等法。修何等福。又知過去作何等行業。此皆為如來明見無有錯謬。應當隨機授教。此是十六沙彌請說三乘之意。今我等志在大乘。世尊亦知我等深心所念願。為轉無上輪。使我等具足二利功德。亦轉法輪。如今釋迦。演大華嚴滿字法輪也。智佛成道已竟。

△二梵王請法分二。一威光照動。

佛告諸比丘大通智勝佛(至)徧滿世界勝諸天光。

此敘智佛初坐道場。先現六瑞。十劫思惟。方便權智現前。正垂三菩提利生之時也。十方各五百萬億佛土。六種震動。總見十界依報同轉。示理無礙也。五百萬億。明廣遠之極。又況十方各具是數而廣遠。亦見其不可量也。幽冥之趣。日月不到。今承佛光。而皆大明。此又見智勝之不可量也。獄中眾生。背覺已久。故無所見。今蒙光照。則彼此俱明。故咸謂忽生眾生。此敘地獄三途之最苦處光明融徹也。次言五百萬億佛國中六欲諸天。及色界梵天。一一六種震動。大光普照。光勝諸天。此又敘三界天道之最樂處光明融徹也。以上舉天地二道中。已攝人等諸道。良以一切眾生無明自覆故。被眾塵隔越。今承佛力。則一一顯露。一一全彰。故至十方各五百萬億佛土。而皆大明也。但智佛得菩提下。該有即放眉間白毫相光徧照十方各五百萬億諸佛世界之文。此或譯師及潤文者有脫耳。何以知然。觀今釋迦欲說大法。即放眉間白毫相光。而中古日月燈明說大法時。亦放是光。豈上古智勝如來。說此大法之際。而不放是光明耶。故文中疊疊言光。謂下照地獄。上徹天宮。橫徧五百萬億佛土。則其光有不可甚言者。豈無放而云然也。然釋迦光中。圓具十法界相。而此不言

者。須知此是我如來親舉遠因。前既具明十界之相。至此不言可知。況智佛受請之後。初轉法輪。便有六百萬億那由他人。得無漏解脫。此諸人眾。豈當時不於智勝光中有見有聞。而纔聞三轉四諦。便頓然如此悟入之深耶。既曰照五百萬億佛土。豈容不具十界相乎。由此知必然放光而成六瑞也。但前二佛先說法入定。而後有放光動地雨華眾喜。今此先十劫入定。即雨華放光動地眾喜。而後說法。此是從本垂迹。乃開張權實之始。明最初相也。日月燈與釋迦。乃攝迹歸本。會融權實為終。是最後談也。智佛光照十方各五百萬億者。明大通之量。是餘不能及。故曰智勝。若據理表。萬八千土。表十八界。此五百萬億。當表五陰。其實五陰與十八界。開合名耳。是異其名。不異其體。何嘗二也。則彼佛此佛。據時論劫。似有今古。而此理智又何嘗二。具眼者審之。大窾云。釋迦放光。為末後一著。大通放光。為最初一句。蓋最初一句。不異末後一著。故其光明。亦徹上徹下也。要解謂。夫人以五蘊眾相和合有生。而封蔀無明。誠非日月威光所能照燭。及乎智勝開明。乃知眾生之相。從芒芴間。忽然幻有。亦若是矣。

△二十方梵請。分二。一九方。分四。先東方。分七。一觀光瑞。

爾時東方五百萬億(至)光明照曜倍於常明。

此敘智佛初成正覺光照十方梵天瑞動之相。因佛中道智光一照。頓覺宮殿晃耀倍於常明。然梵天已不假日月光明。而諸天自有身光。及宮殿園林。俱有光明。今以佛光勝萬萬倍故。各各驚疑恠問也。

△二驚疑念。

諸梵天各作是念(至)以何因緣而現此相。

△三共相問。

是時諸梵天王(至)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我等諸宮殿光明昔未有(至)徧照於十方。

此是梵天各見光明有異。則疑念競生。共一處而議。是光畢竟有何因緣也。梵中一梵。名救一切者。此正顯為地上菩薩示應之名。眾天各疑。未及出言議事。唯救一切天王。發聲告眾曰。莫是有大德天人來生於此耶。莫是有佛出現世間而致有此大光徧照耶。梵天修禪定。兼修四無量心。故曰大德天。此天主欲統領諸天。尋光見佛。是為諸天中之引導師。所謂應以天身得度者。現天身說法也。設如來不放此光。諸天何緣見佛。則是光之放也。慈濟曷窮。雖智佛入定十劫。而光照之處。所有人天。生無限勝心。如此者。如來何嘗不說法也。此處妙在眾梵疑念。不疑何有

尋光之舉。不尋光。何有見佛之緣。不見佛。何得具大神妙智之用哉。

△四尋光明。

爾時五百萬億國土(至)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

此敘東方五百萬億梵王來儀。與宮殿俱者。梵天宿福深厚。故感宮殿隨身。如世間王者。尚有無窮妙樂。況天王耶。衣祴盛華。以備作供養也。世間以金寶為貴。天宮以華為貴。故凡獻供。皆以天華。共詣西方者。乃尋光所向之處。如十方人各隨所向之方。驀直尋之。必得見佛。而亦顯此光無處不周。無往不在也。見佛處座。是親到親見。非彷彿知聞者也。不唯見佛。而又見護法請法之眾。則亦將聞轉法輪矣。由此光照之緣。便頓令梵人入佛知見。則又何等徑捷。何等簡易。

△五興供養。

即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至)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世尊甚希有難可得值遇(至)惟願哀納受。

梵天人等。既親見如來。則所獻之供。無不虔懇。頭面禮。身至敬也。同聲說偈。口至敬也。散華奉殿。皆共一心。意至敬也。須彌本高八萬四千由旬。各以衣祴之華散。即與等。足見所來者眾。且復供樹者。樹乃智勝之所依。亦所當供也。樹高十由旬。表智超十界。各以宮殿獻者。由華供不足以盡其誠。故復奉以宮殿也。況天人之殿。未嘗須臾有間。而一旦捐捨。表我執已解。願佛處中。是轉凡依。而成慧依。處字留也。偈中先歎佛權實二智。世尊甚希有兩句。歎實。下二句歎權。總明大悲拔苦。故云能救護。一切天人下四句。歎佛饒益廣大。總明大慈與樂。故云普皆蒙饒益也。次下述來儀。謂我等所來之方。已經五百萬億國土。捨梵宮深禪妙樂。遠遠至此。無非為見佛而來。據理從凡入聖。須經五十位因行具足。方得親到佛境。捨深禪定。即是發迴向心。頓希佛果妙樂也。

○問。雨華如山。樹座猶下。其相如何。答。不思議事。彼此不礙也。

△六請說法。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至)一心同聲而說偈言。

世雄兩足尊惟願演說法以大慈悲力度苦惱眾生。

兩足者。定慧二嚴也。天台云。既云度苦惱眾生。即是請轉。半字如今。佛鹿苑中。說三藏教。度五濁八苦眾生也。

[△@△]長行曰開涅槃道。頌中云惟願演說法。焉知定請半字。況地上應身之士。志願佛道。故云以大慈悲力。且慈能與四聖之樂。悲能拔六凡之苦。則請意繫可見矣。

△七佛默許。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默許者。由梵天來意。所以合佛放光說法時至之心。故口不言。而心允矣。知音謂。世說云。世尊以默然為許可。初佛本坐道場。已成佛矣。但由一乘實相把住大緊。不唯諸佛不現。即親生十六王子。亦不得能親近。況十方各五百萬億國土諸梵天王。而皆來乎。所以謂之垂得菩提也。及思惟過十小劫已。放開一線。以實開權。得其諸佛度生方便。則王子來。而梵天亦來。始謂之得成菩提。可見得成菩提之言。亦只使眾生見相作佛耳。方便權智。有如此之妙。故諸佛成道。必欲先說三乘也。蓋娑婆世界教體如是。眾生利於耳根。從聞得入。是以下文智佛受十方梵天請訖。即先轉四諦因緣。然後乃為十六王子。說一乘實相也。此雖敘智佛成道來十方梵天之事。其實發明方便品我釋迦始坐道場觀樹經行諸梵天王請轉法輪之儀。下九方文。雖有增損。皆不外此。可以例通。

△二東南方。分七。一覩光瑞。

又諸比丘東南方(至)各自見宮殿光明照曜。

△二驚疑念。

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

△三共相問。

即各相詣共議此事(至)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是事何因緣而現如此相(至)度脫苦眾生。

諸梵中首。有曰大悲者。亦是寄位示跡之稱。觀其發言。皆是決定有知識者之語。謂當共一心求。又曰多是佛出世。度苦惱眾生。其意可見。

△四尋光明。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至)十六王子請佛轉法輪。

東南方人。或向西方北方。亦未嘗不可。而必曰西北方者。所謂驀直去也。稍有增差。則不中矣。推尋二字。是勤勇無間之功。雖尋至千萬億土外。得見智勝如來。其實此光。亦即各各殿中。未出門時。所見之光也。雖然。若不尋光。何能見佛。所謂知即得也。

△五興供養。

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至)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聖主天中王迦陵頻伽聲(至)今得值世尊。

聖中之聖曰主。天中之天曰王。闕澤云。孔老之教。奉天而行。不敢違天。釋迦之教。諸天奉行。不敢違佛。故曰天中王也。迦陵頻伽。此云妙聲鳥。正法念經云。山名曠野。其中多有迦陵頻

伽。出妙音聲。如是美音。若天若人緊那羅等。無能及者。唯除佛音。此亦借之以況勝也。非佛音似之。直指云。一百八十劫。表百八煩惱為眾生障。障重則惡多。惡多而天減。是天之所憂也。今幸佛出作人天眼。為九界所歸。真大慈悲父也。

[△@△]已入惡道者。如來有種種方便。救之令出。未入者。亦以種種方便護之不入。故有大哀愍饒益眾生。今者遇佛。決非小緣。由宿植福。有斯慶幸也。

△六請說法。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至)一心同聲而說偈言。

大聖轉法輪顯示諸法相(至)忍善者增益。

既得見佛。必希聞法。若但見而無聞。亦何所益。故必欲請說法也。諸法相者。即陰處界三。並諦緣度等諸法之相。苦惱。即火宅六道諸眾生也。忍善者。即七方便人。得諸法忍。善道增長。必至惡法減損矣。

△七佛默許。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三南方。分七。一覩光瑞。

又諸比丘南方(至)各自見宮殿光明照曜。

△二驚疑念。

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

△三共相問。

即各相詣共議此事(至)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我等諸宮殿光明甚威曜(至)為佛出世間。

梵主之名。曰妙法者。似為已得大通智者之名。故能統眾尋光。所謂此非無因緣。而必欲求之。又謂過百千劫。未曾見此相。則知百千劫前。曾已見矣。益知其為示應之跡也。

△四尋光明。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至)請佛轉法輪。

△五興供養。

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至)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世尊甚難見破諸煩惱者(至)惟願垂納受。

頌中先讚佛斷德。諸煩惱。即五住無明盡也。一百三十劫。出陳難見之證。饑渴者。指六道眾生。謂佛不出世。則無法喜禪悅解脫之漿濟之。今既出世。使六道眾生。皆得法雨充滿。而熱惱清涼也。昔所未覩下。讚佛智德。智慧希有。難可值遇。正如優曇華。一切皆愛樂也。言宮殿蒙光嚴飾者。一一皆準華嚴經說。有不可思議眾寶莊嚴。以此微妙宮殿奉供如來。是知虔誠至矣。

△六請說法。

爾時諸梵天王偈讚佛已(至)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惟願天人尊轉無上法輪(至)當演深遠音。

梵王請法之心。不為自求。曰令一切世間者。總該六道。別舉魔梵。是世間善惡一對。沙門與婆羅門。是世間邪正一對。次結云皆獲安隱者。謂佛若轉法輪時。使世間善惡邪正染淨智愚。無不皆獲安穩也。擊鼓。警其同臻寶所。吹螺。促其念念不退。兩雨。澤其六道枯槁。此請開三。當演深遠音。乃請顯一。以彰最極之談。始完復梵主本名蓋為請說自家妙法耳。

△七佛默許。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默然許之。

△四總明六方。

西南方乃至下方亦復如是。

乃至者。超略西方西北方北方東北方并西南與下方共六方。亦復如是者。謂每方各五百萬億梵天。於其光照。生疑共議。尋光見佛處座。及八部王子請法修供等。皆如前式。故不必繁辭。槩如之也。已上明方力竟。

△二明上方。分六。一覩光瑞。

爾時上方五百萬億(至)所止宮殿光明威曜。

△二驚疑念。

昔所未有歡喜踊躍生希有心。

△三共相問。

即各相詣共議此事(至)為諸梵眾而說偈言。

今以何因緣我等諸宮殿(至)為佛出世間。

序眾科中。曾有尸棄。為娑婆世界主。此云頂髻。今言向下方過五百萬億國。尋光見佛。或即此娑婆主也。如華藏莊嚴香水海內蓮華中所有二十重世界。此娑婆在第十三層內。彼中從一層。上至二層。謂此上過佛刹微塵數世界。有世界。名種種香蓮華。佛號師子光。二佛刹微塵數世界圍遶。至娑婆。便謂過十三佛刹微塵世界。則五百萬億國近之近矣。

△四尋光明。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至)請佛轉法輪。

△五興供養。

時諸梵天王頭面禮佛(至)一心同聲以偈頌曰。

善哉見諸佛救世之聖尊(至)皆共成佛道。

善哉。是喜幸意。曰見諸佛者。顯佛佛道同。見一佛即諸佛也。救世者。佛為大醫王。既瘳眾生身心等病。以三界為獄者。即火宅中人。為煩惱諸結之所囚繫。唯如來能勉令出于三界。此四句讚佛悲心。普智下四句。讚如來智德。謂如來具無量智。為天人

所尊。以種種方便。哀愍一切也。群萌即群生也。艸之初生曰萌。謂群生皆有善種。萌于心中。特無緣以發之耳。今幸如來開甘露門。普潤群萌。使善道發生也。次頌久不遇佛。善根不萌。謂此土從無量劫來空過無佛。不蒙聖化久矣。至於智勝如來未出已前。十方眾生不覩佛光。皆在無明黑暗地上。起惑造業。以惡業增熾。故惡道長。善不能修。故天人滅。即有生于天上人間者。由善力輕微。色力慧力。俱皆減少。此是薄福德人所招之苦果也。下出苦因。由不見佛不聞法。故常行十惡。無明愈重。則樂與樂想。二俱喪失。使智慧莊嚴。因忘果喪矣。不具正知見。故住持邪見。以苦捨苦。不識善儀。其死必墮惡道無疑矣。佛為世間眼下八句。慶佛出世。開人天正眼。超彼群萌。出于三界。實為我等。深生慶幸矣。次四句。貢殿求納。末四句。發心迴向。不為自求。所謂自未得度先度人者。菩薩發心也。

△六請說法。

爾時五百萬億諸梵天王(至)時諸梵天王而說偈言。

世尊轉法輪擊甘露法鼓(至)無量劫習法。

此敘諸梵正請法也。多所安隱。對前佛未出世十方暗暝惡道增長甚不安穩也。多所度脫。對前超出成正覺。喜歎未曾有。令一切眾生普皆成佛。可謂多所度脫也。頌文前四句。謂如來出世必說法度生。曰開示涅槃道。似明權也。末四句。乃請顯實。故曰哀愍敷演無量劫所習法也。直指云。從前所敘。十方梵天來儀。雖分次第。而實十方一齊。同見光照。同時共議。同時隨方尋光而至中央。同時見佛。同時獻供。同時請法。則知光明圓照。其境界甚不可思議也。結緣遠由已竟。

△二結緣近由。分二。一先轉半字法輪。又三。一如來受請。

爾時大通智勝如來(至)及十六王子請。

此正彰結緣之近由也。由佛受請說法。故十六王子。後得覆講。此所以正作結緣也。

△二正轉法輪。

即時三轉十二行法輪。

此敘智佛初成正覺。受請出定。初轉小乘四諦十二因緣法輪也。直指云。初標法相。應機不違。故曰即時。因說法轉煩惱成菩提。轉生死成涅槃。故名為轉。三度開示。故云三轉。法輪者。謂如來以法為輪。運載眾生。出生死也。大窾云。先小後大。古佛恒規。故先說四諦也。言三轉者。一示相轉。謂此是苦逼迫性。此是集招感性。此是滅可證性。此是道可修性也。言示相者。謂以四諦之相示之也。苦。有三苦八苦。即三界內外六道生死。皆苦也。以逼迫為義。由此身相。是生老病死之宅。因有此

身。眾苦逼迫。不得自在。故曰逼迫性也。集。謂此苦身皆由自己貪愛五欲之所招。即發業潤生無明。亦乃見思二惑之所集。故曰招感性也。滅。謂欲出苦果。須是證寂滅涅槃無為深法。故曰可證性也。道。謂欲證寂滅。須修道品。即三十七品助道之法。故曰可修性也。二勸修者。復以四法勸彼修進。謂此是苦。汝應知。此是集。汝應斷。此是滅。汝應證。此是道。汝應修。三作證者。復以自己所證。以勵之也。謂此是苦。我已知。汝亦應知。此是集。我已斷。汝亦應斷。此是滅。我已證。汝亦應證。此是道。我已修。汝亦應修。轉必三者。以根有三等差別故也。十二行者。由示相轉。得知苦集滅道有世間出世間因果。名見道行。由勸修。得知苦集應斷滅道應修。名修道行。由作證。得知有學研真斷惑為賢。無學真窮惑盡為聖之階級。名證果行。每諦三轉。共成十二行法輪也。

若沙門婆羅門若天魔梵及餘世間所不能轉。

此料簡不能轉者也。直指云。沙門雖是佛子。初非佛說。且不自知。婆羅門若非僧化。尚且不信諸天正樂。魔尚破法。梵嗜禪寂。已上通屬有漏。俱不能轉。餘謂四果支佛。名智正覺世間。僅能奉佛自利。俱不敢以轉為言。惟佛與佛乃能轉耳。

謂是苦是苦集是苦滅是苦滅道。

此正示四諦。苦指身言。示有身則有生老病死等苦。逼迫身心。非樂也。是苦集者。集乃招感也。示苦果因。貪嗔痴慢等。見思為因。謂知苦則應斷集。此為世間因果也。是苦滅者。滅謂法性寂滅。可證性也。亦連苦言者。示此逼迫苦惱身心中。即具諸佛菩薩不生不滅之真性也。是苦滅道者。道即八忍八智三十七品。可修性也。連苦滅二諦言者。謂欲斷諸苦。證寂滅樂。非修此道法。則不可也。此所謂慕滅修道。為出世間因果也。此三轉中。最初示相轉。業已具勸修作證二轉故。四諦皆以是苦為言。以集滅道三諦。皆由先知而得故也。

及廣說十二因緣法(至)生緣老死憂悲苦惱。

此明十二緣法為流轉門也。前於序品中。曾已略釋。今依天台。謂展轉感果為因。互相由藉為緣。無明者。過去一切煩惱。皆是無明。體即是痴。迷暗為性。無所明了。故即是惑也。行。即過去世造作諸業。作為運用。由惑造業。故曰無明緣行。此屬過去二支因。識有了別義。以業成故。牽生三界意識妄動。投托母胎。故曰行緣識。既托胎即有煖息識三事。七日一轉而成心色。名即心。色即質。故云識緣名色。六入。謂根為塵之所入。既有心色。即成就六根。故云名色緣六入。觸。乃出胎已後。由根對塵。而未能了知。故云六入緣觸。受。即領納為名。由根觸境。

領受好惡等事。雖能了別。然未能起貪愛之心。故云。觸緣受。自識至受。為現在五支果。愛。即貪求種種勝妙資具及色欲等境。而起貪愛。故云受緣愛。取。謂既於諸境起愛著心。必欲追求貪取。故云愛緣取。有。謂既生取著。惑業重結。善惡因果。必受後有。故云取緣有。此復為現在三支因。俱屬煩惱。與過去無明緣行并同。生。謂六道中受生也。由現在有此善惡因果。未來必定于三界受生。故云有緣生。老死。謂受生之身熟壞也。此復為未來二支果。憂悲苦惱。即老死中之苦境也。已上緣緣相生。名流轉門。所謂無明受取三煩惱。行有二支屬業道。從識至受并生死。七事同名一苦道。即惑業苦也。

無明滅則行滅(至)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

此為還滅門也。大窾謂。如無明一法。先用推因智。以推其因。次用審因智。以審其因。次第推審。三世皆無自體。方得除滅。一法既爾。諸法皆然。故無明滅。乃至生死滅也。約苦集。則有無明。乃至有老死。約滅道。則無明滅。乃至老死都滅也。

○問。無明有界內界外粗細之無明。此滅何等無明耶。答。此斷界內之粗相。即發業潤生之無明也。若界外無明。初住分斷。至等覺方能永滅。

△三聞法得道。

佛於天人大眾之中(至)無量無邊不可稱數。

此謂智佛說法。令聞者得利益也。說是法者。即前三轉十二行法輪也。六百萬億等。明機益之多。不受一切法者。即根境不偶。得入初果。不受諸塵迷惑。成苦集流轉也。諸漏即三漏。得解脫者。謂于三界諸漏既盡。則心無繫。子果雙脫。得無學道。故曰心得解脫。既得無學。證寂滅果。必得具深妙禪定。由定深故發諸通。謂三明八解也。義相一如前釋。已上敘第一會說法利益之眾。第二三四。再敘多會說法。由說法久。故化機眾。但曰不可稱數。眾雖多而得益不二。皆得不受一切法等。故曰從是已後等也。知音謂。此雖敘智佛說法之事。其實申明方便品偈中我釋迦趣波羅奈為五比丘說是名轉法輪等文。八解脫。即八背捨事。出大窾甚明。

△二再轉滿字法輪。分七。一王子出家。

爾時十六王子(至)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明十六王子聞四諦法捨俗為僧也。沙彌。此云息慈。謂息惡行慈也。諸根者。由六根清淨。故云通利。此敘夙植慧因也。已曾下。敘夙植福因。求菩提下。方敘明由夙植福慧故一出家即欲求上乘也。知音云。準前請法偈云。度脫于我等。及諸眾生類。為分別顯示。令得是智慧。則知上節是度脫眾生。分別顯示諦緣之

法。令得二乘智慧已。此節是申請度脫于我等。為分別顯示阿耨菩提。令得大乘智慧也。

△二請佛說法。

俱白佛言世尊(至)深心所念佛自證知。

此正請求大乘也。直指謂。彼無量聲聞。志願小果。皆已得遂。亦當遂我等大乘志願。說阿耨菩提之法也。我等聞已者。希聞慧為大乘因。皆共修學者。希修慧。為大乘果。志願下。皆欲開示悟入佛之知見也。深心所念。該六度四攝等法。為學大乘之本。論云。一者直心。正念真如法故。以求菩提。即真如也。二者深心。樂集一切善法故。三者大悲心。願度一切眾生苦故。三俱攝在所念二字中。佛自證知者。謂我等所念。佛無不以現量證知也。此為下文覆說伏案。

[△@△]王子纔出家。便有食牛氣矣。謂欲求無上道。于四弘誓中。即佛道誓成。皆共修學。即法門誓學。深心中有大悲心。即眾生誓度。所念二字。即攝煩惱誓斷。謂如此弘誓。乃我等今欲成就者。唯佛自知也。

△三隨眾求度。

爾時轉輪聖王所將眾中(至)亦求出家王即聽許。

王子儲君。既能捨寶位出家。則下者宜勉矣。八萬億。乃侍從之輩。既能操高尚之志。則上者加勵焉。王即聽許。是因之而轉甚。適所懷也。直指云。約理。前六百萬億人受益。表轉六識。今十六王子。表轉八識。真妄同稱。以明真俗不二。轉輪聖王。表轉白淨識。與本經妙莊嚴王同旨。所將八萬億人。表轉八識心所。出家。表出十八界家。此又是智佛一會大關要處。

△四如來受請。

爾時彼佛受沙彌請(至)皆共受持諷誦通利。

此明智佛受請經劫而說也。然過二萬劫。爾乃為說者。亦所謂久默斯要也。天台云。過二萬劫者。上既為三乘說諦緣等教。後受諸子請說法華。故知中間不容默然無說。於二萬劫中。必說方等般若也。故下偈文云。說六波羅蜜及諸神通事。如今說方等。多明不思議神通之事。又偈云。分別真實法。即大品明實相般若也。直指謂。彼增劫出世。故過二萬劫。此減劫只四十年。二俱是待機成熟。方顯寔也。約理。釋迦先二十年說小教。以明出俗入真。中二十二年說般若。以明真俗雙超。後七年說法華涅槃。以明真俗一如。由此則知智佛二萬劫時。以無說而顯說般若。為十六王子。蕩除真俗二執皆盡。故曰過二萬劫已。乃於四眾說法華經也。

[△@△]說是經已下。照上云我等聞已皆共修學之文。見行顧其言也。受者。領納於心。不遺一字。持者。拳拳服膺。守而不失。諷誦者。諷讀而誦習也。通利者。於權實理事。無不融通。而成利益也。

△五會眾開解。

說是經時十六菩薩沙彌(至)千萬億種皆生疑惑。

此又明聞經者信力深淺有得不得之機也。天台云。十六沙彌及二乘。即信解眾。是根已成熟之上機也。其餘千萬。生疑不解。即未熟之機。屬下根也。由此復于十六王子聽覆講。作結緣遠因。

△六說經時節。

佛說是經於八千劫未曾休廢。

日月燈明六十小劫說此妙法。謂如食頃。智佛八千劫說此妙法。未曾休廢。未休廢者。不止息也。所謂晝夜熾然。塵刹靡間。其實又促於食頃。也此莫是溪聲不盡流今古。山色空濛綠大千麼。

△七說已入定。

說是經已即入靜室住于禪定八萬四千劫。

智佛說經。何嘗不與定俱。今言入靜室者。即入諸法空室。是泯從前所有說相。欲十六沙彌忘能所滅影相耳。入定必經八萬四千劫者。是欲令王子成結緣事。而能益已益人也。且疑惑之眾。機不在佛。而在王子者。由佛境甚深。急難契會。故得於差別智中漸漸修學為遠因也。天台云。智佛入定。正是結緣近由。由佛入定故。千萬億種疑惑者。無所詰問。始得十六沙彌。為其覆講。以結緣也。直指云。入靜室者。表攝用歸體也。此時生佛一如。寂照不二。故曰住於禪定。為十六王子我法二執未易融化。故佛住定八萬四千劫。以待其八識體中生住異滅四相無明漸次破除也。結緣之由已竟。

△二正與結緣。分二。一法說結緣。又三。一明昔結緣。又四。一知佛入定。

時十六菩薩沙彌知佛入室寂然禪定。

既曰菩薩。而又以沙彌名者。此為智佛所稱讚也。據後云是十六菩薩沙彌甚為希有。況亦是不忘根本。為童真應法之稱也(有云。七歲至十三歲。為驅烏沙彌。十四至十九。為應法沙彌。二十七已上。為名字沙彌。準前曰皆以童子出家。即應法沙彌也)。言知佛禪寂者。可以得佛心矣。佛知疑惑者。機不在已。故即入室。欲令彼諸王子代為說法。使不信不解者得信解耳。

△二王子覆講。

各升法座亦於八萬四千劫(至)廣說分別妙法華經。

此是王子知佛入寂之意。乃乘時乘機。而廣說是經也。知音曰。沙彌知不信者。機緣在己。而不在佛。故代佛揚化。各升法座覆講。各化眾多。令發大心。使昔之生疑不信者皆信。化令下根成上根矣。

△三眾得利益。

一一皆度六百萬億那由他(至)三藐三菩提心。

各各於八萬四千劫。說法不輟。而所度如是眾多。令發大心。足見前來請法聞經之驗。而利人之効。速如此也。此中靈應在示教利喜四字。示教者。即以佛知見開示之也。利喜者。即令悟入佛知見。而致法喜充徧也。可見十六菩薩善繼化緣不負所學。

△四佛從定起。

大通智勝佛(至)汝等皆當數數親近而供養之。

此是智佛起定。喜歎其法通而得機也。直指云。按文勢。先云說已即入靜室等。如此會序品云。佛說此經已。入於無量義處。身心不動同。示實相體也。智佛過八萬四千劫。從三昧起。讚十六王子。堪為大乘法器者。即如此會方便品。世尊從三昧起。告舍利弗。雙歎權實同。示實相用也。

○甚為希有一句。是極讚之辭。正應此妙法蓮華時一現耳。諸根通利兩句。即三明六通皆已具足。供養多佛。歎修福。受持佛智。明修慧。常修梵行一句。是兼修福智也。由此則三覺將圓。萬德將具。而自利之功滿矣。惟倒駕慈舟。利生為事。故曰開示眾生令入其中。其中者。即佛智海中也。此之授記。不必更待未來供多佛持多法。即現前已等正覺矣。汝等下。屬囑累。但文少唱滅一節。正顯智佛無始終相。不似今釋迦化身作始終說也。言汝等皆當數數親近而供養者。是欲成就未來諸佛轉識成智之相。故知智佛決定無唱滅義。明矣。然前謂彼佛滅度已來甚大久遠者。乃世尊以古對今。為今會眾。明久遠耳。非智佛親口唱滅如日月燈與今釋迦也。況偈中明言。如來無礙智。知彼佛滅度。及聲聞菩薩。如見今滅度。況今應身如來滅度尚爾非寔。豈智佛有實滅耶。其所以示生滅者。對五濁眾生具足生滅者為言。不然。既佛佛唱滅。何獨智佛不自唱滅。學者審之。數(音朔)。

所以者何若聲聞辟支佛(至)三菩提如來之慧。

知音云。上言汝等皆當數數親近。是勉聽眾學沙彌植福因也。所以下。雖是徵辭。其實勉聽眾學沙彌植慧因也。是人皆當下。為其聽眾授廣記。亦當如沙彌成兩足尊之果也。此眾初不信受。佛即入定。如醫師見子不肯服藥。即往他國示寂也。今一信受。便與其記。亦如醫師見子肯服。仍舊還歸也。此雖述智佛證十六沙彌深心本願。其實申明方便品我釋迦從三昧安詳而起因身子為諸

聲聞說妙法授廣記義也。是知智佛前受請說妙法。如釋迦說華嚴般若方等之時也。以華嚴等皆妙法故。十六沙彌為眾廣說。如須菩提等四大弟子轉教付財之時也。智佛過多劫後。從定起。證沙彌。授眾記。亦如釋迦末後說此經之時也。故此品訖。富樓那亦有唯佛能知我等深心本願之說。然後法師品首。即授廣記。宛相符契。思之可見。

△二中間值遇。

佛告諸比丘(至)得值四萬億諸佛世尊于今不盡。

十六沙彌。因智佛對眾。證讚其德。得其法喜故。常樂說妙法。以度生也。一一下。知音謂。其聽眾亦因智佛勸勉故。常隨沙彌。學植二因也。從其下。學植慧因。以此下。學植福因。於今不盡者。謂其多眾尚有學植二因未盡者。即後文所謂有住聲聞地者。是也。此結完釋迦宿世曾為千二百人植大乘之因。為下節成大乘緣牒文之伏案也。

△三還說法華。分二。一結會古今。又二。一結古今師法。

諸比丘我今語汝(至)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十六沙彌。由因中同求大乘。同說大法故。今同於十方。成大果也。於十方有缺上下。以上下是八方之上下故。知音云。此雖述十六菩薩果不昧因。有願必成之義。其實申明方便品十方佛皆現。非別有十方佛也。而結完前請轉法輪偈中若我等作佛一句。故云其二沙彌東方作佛等也。向下諸比丘我等為沙彌時起。至長行終。是結完眾生亦復然一句。故此品後。千二百羅漢及有學聲聞。親如羅睺。冤如提婆。乃至聞一字一句。皆得與記。乃是完我世尊為沙彌時之本願也。方便品偈云。我本立誓願。欲令一切眾。如我等無異。如我昔所願。今者。已滿足。化一切眾生。皆令入佛道。是也。如其十方佛之名號國土。皆隨願力因行所成。大竅云。東。震方也。震為雷。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歡喜亦動也。佛名阿閼。此云不動。須彌此云妙高。峨然突出。亦不動之象。正顯無明動處有不動智佛也。此依根本智而得名也。東南。巽方也。巽為風。撓萬物者。莫疾乎風。佛名師子音者。所說無畏。師子相者。所示無畏。如師音一吼。百獸驚魂。巽風一鼓。萬竅怒號。故易曰。巽以行權。謂佛以權寔二智。降魔伏外。此以威嚴利物。震攝群邪。而得名也。南。離方。屬火。燥萬物者。莫甚乎火。佛名虛空住。如日處空。無所不照故。又名常滅。以有智曰。無明常滅故。謂如來以一真實智。處第一義空。照破群有。故名常滅。然此依實智而得名也。西南。坤方。屬地。載萬物者。莫厚乎地。佛名帝相梵相者。厚德載物。帝相也。統王大千。梵相也。此依如來妙德為名。如來德統群機。慈

悲普被。故有如梵如帝之相也。西。兌方。為澤。悅萬物者。莫越乎澤。佛名阿彌陀。此云無量壽。以慧澤無窮故。又名度一切世間苦惱者。以慧澤及人。除熱惱而得清涼故。此依如來真俗平等妙智得名。以真諦相融得無量壽。俗諦全空度一切苦也。西北。乾方。為天。始萬物者。莫神乎天。佛名栴檀香神通者。不速而疾。不行而至故。又名須彌相。高出萬物故。此依如來神力體用為名。由如來有無量神通。能不動聲氣。而轉凡成聖。其體不動。如須彌山。其用周徧。如栴檀之普熏無量也。北。坎方。為水。潤萬物者。莫越乎水。佛名雲自在。又名雲自在王。以無心潤物。如雲行雨施故。此依妙智得名。如來以大悲水。潤枯槁眾生。隨處周徧。如雲自在。隨處稱尊。如雲自在王。東北。艮方。為山。終萬物而始萬物者。莫甚乎艮。佛名壞一切世間者。是能壞滅一切世間法故。又名釋迦牟尼。此云能仁寂默。是能成就一切世間法故。所謂災火欲壞之時。一吹頓滅。世界將成之際。舉念全收。此萬物之所以成始成終也。此亦依智德彰名。且如來智德。如山如岳。能仁寂默者。智德雙稱也。壞一切怖畏者。威德并運也。以威德破一切有。以智德成一切無故。所謂成始成終也。要解云。天地設位。道運乎其中。聖人法之。以開成務。冒天下之道。故八方之佛。各依一方。而示一德。所以開物。所以成務。原始要終。則天下之道無不冒矣。或曰。八卦乃中夏之書。引配竺教。豈佛意耶。李長者用釋華嚴。呂觀文用釋此章。或者非之。其義何也。曰。竺夏一天下也。疆畿所及。方位所同。而卦乃天地之自然。而獨不同哉。伏羲畫之以示人。吾佛象之以說法。各默其同耳。今經雖無八卦之文。顯有八方之象。借事明理。烏乎不可。而必拘墟詆訾。非達士也。

[△@△]如云。借事明理。則可。謂吾佛象之。則不可也。況經明言於十方國土現在說法。今以八卦論方。解家意也。非佛定以八方象八卦而示人也。若以伏羲示之。如來象之。則知來所象。返出伏羲之下。豈理也哉。如來妙德廣大無比。非思量分別所能知。安得定以八卦示如來用耶。以所居之方。遇便說之。斯亦不妨。幸毋定言佛意如是。

△二會古今弟子。分二。一會現在弟子。又三。一不退者。

諸比丘我等為沙彌時(至)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牒上節宿植大因也。直指謂。世尊與十方諸佛。為沙彌時。尚已教化多眾。從佛聞法者。已植菩提大因。此為後譬喻五百由旬至欲過此難之案。

△二退轉者。

此諸眾生於今有住(至)應以是法漸入佛道。

向所植大因者。至今不盡成佛。或有住聲聞地。而佛仍教以阿耨菩提為因。是諸人應以聲聞法。漸入菩提。作成佛之緣也。此為後喻所將人眾中路懈退生安隱想之案。

所以者何如來智慧難信難解。

此徵明既夙植大因。又常受化。何故不盡成佛。猶在聲聞地耶。曰。雖下大種。由根鈍惑深。不能極領佛之知見。蓋因如來智慧難為信解。只得令其漸入佛道也。

△三結古今。

爾時所化無量恒河沙等(至)聲聞弟子是也。

自入本品已來。費盡許多言語。至此。始將我及汝等宿世因緣兩句顯出。謂我往昔為沙彌時。所化無量恒河沙等眾生。皆非異人。即今現在汝等千二百羅漢。及學無學人。并未來諸聲聞弟子是也。以此結會三世弟子。則爾時所化等。明過去。汝等比丘。正指現在。我滅度後。方舉未來。

△二會未來弟子。

我滅度後復有弟子(至)除諸如來方便說法。

此明證上節此諸眾生於今不盡有住聲聞地者我常教化之常義。使知現在不盡得記成佛者。佛又於未來世度脫成佛也。復有弟子者。亦即宿植大因。今亦聞此妙法。未至究竟之四眾八部也。於未來世。雖有是經。而不習聽。不知此經是菩薩道故。不能得究竟成就也。不聞者。不領開示佛知見也。不覺知者。未得悟入佛知見也。自於所得生滅度者。由不聞此經故。不知有菩薩所行之深妙行。即取證小果涅槃也。然則是人既不聞不知此經。便入涅槃。則向去永無入大之時矣。雖然我於餘國作佛。又以異名而教化之。亦即令能信能聞此妙法華經。令其捨小而入大也。上言不聞是經。此云得聞是經。上言於小乘功德生滅度想。此言唯以佛乘而得滅度。皆小大相翻。見昔種不昧也。除諸如來者。謂既無餘乘。則一皆大乘。何未來而亦有聲聞等耶。謂此但諸如來因機說法。欲為大乘作方便說。則有之也。結會古今竟。

△二還說法華。分三。一時眾清淨。

諸比丘若如來自知(至)了達空法深入禪定。

此正為千二百人開權顯實也。直指云。如來涅槃時到。謂能事將畢也。眾清淨者。則機緣亦熟也。前聞因緣一周。開佛知見。故得信解堅固。而亦能達我法二執皆空。入真俗並觀之禪。得體用一如之定。根性既純。大事堪任。故下集諸菩薩。付佛法事也。

△二正說法華。

便集諸菩薩及聲聞眾(至)唯一佛乘得滅度耳。

直指云。此與上召集國王大臣而付囑國事同。世間無二乘下。總結十方諦求惟一佛乘。以結大白牛車之案。

△三釋前開意。

比丘當知如來方便(至)是人若聞則便信受。

此承上文。意云。若世無二乘得滅度者。如來何故施三。曰當知如來以方便智。深知眾生有樂小之性。況著於五塵。弊於五濁。為是等故。先說三乘涅槃。令破蔽免難。後始為說一乘也。此因愚小無智。聞便信受。非如來故欲說三也。知音曰。此節雖敘三世因緣。然實結完方便品十方國土中唯有一乘法無二亦無三但以假名字引導於眾生之義。法說結緣竟。

△二喻說結緣。分二。一開譬。又分二。一導師譬。

譬如五百由旬。

天台云。五百由旬。譬上未度之眾。樂著諸有。即擬火宅中之其家廣大。約土言之。三界同居土為三百。方便土為四百。實報土為五百。約惑言之。見惑為一百。思惑五下分惑為二百。五上分惑為三百。塵沙惑為四百。無明惑為五百。此當依惑言為是。

險難惡道曠絕無人怖畏之處。

○此譬上未度之眾。煩惱垢重。即擬火宅中之火起。分段變易二生死。即果險難。見思塵沙無明。即因險難。由此因果。故言惡道。知音云。曠絕無人。所以為險。二乘偏空是也。怖畏之處。所以為惡。三界生死是也。

若有多眾欲過此道至珍寶處。

○譬上王子所化百千萬億種。皆生疑惑不解之眾生也。即擬火宅中三十子五百人。二乘斷見思出三界。故言欲過此道。更斷塵沙無明。求至無上菩提。故言至珍寶處。

有一導師聰慧明達善知險道通塞之相。

○導師譬第十六王子也。眼清淨曰聰。意清淨曰達。一心三智曰慧。具足五眼為明。通塞者。妙樂云。苦集及流轉因緣六蔽塵沙無明等。為塞。滅道及還滅因緣六度一心三觀等。為通。知音云。聰慧明達。所以為師。善知通塞。所以能導。故如來為沙彌至成佛時。常為一切而作導師也。

△二將導譬。分三。一所將人眾。

將導眾人欲過此難。

○譬本結緣未得度者。本緣不失。故為導師所將。

[△@△]將導者。誘引也。如來隨處示現。以種種方便。調伏眾生。超凡入聖。故曰將導過此難也。

△二中路懈退。分二。一退大。

所將人眾中路懈退。

○所將人者。正譬中間相值退大取小之人。中路者。非是半途。但以發心為始。至佛為終。此兩楹之間。而起退大之意也。

白導師言我等疲極而復怖畏。

○白導師者。正譬白結緣導師也。以其退大則大滅。接小則小生。一生一滅。感於法身。呼此為白。由導師知彼退大。即是聞其所白也。善根微弱。無明所翳。故云疲極。憚生死。名為怖畏。

不能復進前路猶遠今欲退還。

○前路猶遠者。喻見思塵沙無明難可卒斷也。

[△@△]不能復進者。由小乘法志弱多生恐怖。急欲其修道證滅。無向大心。所謂於菩薩法。不生一念好樂之心也。前路猶遠者。望佛果。尚去五十五位。豈能亟至。但願希取涅槃一日之價。以無大得。是所以必欲退還也。

△二接小。

導師多諸方便(至)云何捨大珍寶而欲退還。

多諸方便。即譬隱勝現劣。從寔施權。說小乘法也。次作念曰。唯此等不發大心。怯弱無志者。最為深惜。只得驚入火宅。示同生滅也。

作是念已以方便力(至)過三百由旬化作一城。

○此正譬用方便之教。詮諦緣之法。教化二乘。斷見思惑。出三界苦。令其權證真空涅槃。故云過三百由旬化作一城。

告眾人言汝等勿怖(至)若能前至寶所亦可得去。

○此譬擬上勸示證三轉也。汝等勿怖莫得退還。是勸轉。勸令進入城也。今此大城隨意所作。是示轉。示城可住也。若入是城二句。是證轉。證城安穩也。前至寶所。亦可得去者。三藏教中。未論前進。義在衍門。約共菩薩。寶所有二義。若用究竟。則以極果為寶所。故上文云。唯佛與佛乃能究盡諸法實相。若分入。即以初發心住為寶所。故上文云。無上寶聚不求自得。又云得佛法分。佛子所應得者皆以得之等義。

[△@△]觀若能前至兩句。則知如來方便至此。真婆心周旋之苦也。

是時疲極之眾(至)生已度想生安隱想。

此譬小乘適所願也。

○大歡喜即聞慧。未曾有即煖位。免惡道即頂位。快安隱即忍位。前入城即見諦位。已度想即無學位。此與火宅適子願故勇銳推排出宅同也。生已度想。如得我盡智。安隱想。如得無生智。又具智德。如已度。證斷德。如安隱也。

△三即滅化城。

爾時導師知此人眾(至)我所化作為止息耳。

此正喻法華會權歸實也。直指云。知無疲倦者。喻三乘人。以二十二年般若之力。消融我法二執也。即滅化城。喻會權也。寶處在近。喻歸實也。末三句。結證前四十年來是權。

[△@△]化城既滅。則身無所寄。是可催其前進矣。言去來二字各有意。去者。謂正滅化城時。促令發行。則導師在後云。去寶處近矣。此是令其慕新證。而前往正發足時也。來者。謂已離化城之地。躊躇難前。則導師在先云。來故城休戀。我化作耳。此是斷其戀故居。而速行乃逡巡時也故寶處在近一句。應去字邊言。是顯實義。向者大城等。應來字上說。是廢權義也。

△二合譬。分二。一正合。又二。一合導師。

諸此丘如來亦復如是(至)險難長遠應去應度。

此以法合喻。知佛意不二。故曰亦復如是。直指云。如來導師。知五位聖道懸遠。志弱者不易得到。故於三界外。別立偏空。為二乘眾。作小歇場。生死煩惱。指見思苦集而言。惡道險難。指三界火宅而言。長遠。指五位階級而言。大乘機應去者。從華嚴直到寶所。小乘機應度者。從阿含而方便滅度也。知音云。生死有分段變易。故曰諸。乃苦果也。煩惱有見思無明之別。乃苦因也。惡道。地獄等三途。受苦果之處也。險難者。二乘所證空理。一得而不迴心於無上菩提。故為險難。然未來根境休息。不同分段生死有其限齊。故曰長遠。應去應度者。謂佛知此煩惱生死等。有應當去者去之。應當度者度之也。

[△@△]應去應度句。直指依一代時教言。知音順煩惱生死論。二說各有所長。

△二合將導。分二。一合中路懈退。又二。一合退大。

若眾生但聞一佛乘者(至)久受勤苦乃可得成。

此正合前白導師等。直指云。彼以疲極遠道為艱。此以長遠勤苦為難。

[△@△]若眾生者。乃汎指王子處聞法之人。由大機不發故。聞一乘妙法。生艱難想。如窮子謂我不相犯也。不欲見佛親近者。正如窮子謂此或是王或是王等。若久住此。強使我作。疾走而去。是也。況二乘人聞修菩薩道者。經無數劫。植福植慧。非累經勤苦不可得成。所以不欲見佛。恐其上求下化也。

△二合接小。

佛知是心怯弱下劣(至)為止息故說二涅槃。

此合化作大城為止息也。天台云。三界惑盡。塵沙無明未破。於此兩楹。判有餘無餘涅槃。故云中道說二。亦是聲聞緣覺。故云

二涅槃。又分段已盡。變易未除。二死之間。判為有餘無餘。故言中道說二。

△二合即滅化城。

若眾生住於二地(至)於一佛乘分別說三。

眾生住於有餘無餘二地之間。生安隱已度之想。足見此住字。便是悶守化城。無實證處。古謂百尺竿頭坐的人。雖然得人未為真也。而如來豈忍令作不了人生安隱耶。故促其前進云。汝等於無上道。所作未辦。但所住之地。去佛慧亦近矣。慎勿自謂已得究竟。汝試當觀察看是何等境界。籌量看是何等受用。雖證涅槃。原非寶所。此正為開示佛知見也。既謂非真。何如來許其得人。云但是方便之力。將此一乘。權分三說。豈實有二涅槃哉。

△二帖合。

如彼導師為止息故(至)此城非實我化作耳。

此重牒喻。以見法不異也。

[△@△]觀三周中。師資皆以譬喻彰情。無不委屈詳盡。則知此經得力處。在譬喻耳。故佛於火宅之先。便謂諸有智者。以譬喻得解。喻說之後。四大弟子說已說佛。其情狀何等懇切。至於下根。如說本欲發明宿世因緣。而以化城名品。使人易知其為權為妄。不致有留戀。於故居不了之地。喻中既已委細詳明。聞者無不了然。到法合處。不勞多語。歷然可見。至此重提前喻。再以帖明。則權實之情。顯然領悟。要知於一佛乘分別說三之語。不但獨結化城。則三周之旨。統攝無餘。沉思可見。

△二偈頌。分二。一頌結緣由。又二。一頌遠由。又曲分二。一頌大通成道。又二。一頌道成未成之相。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大通智勝佛十劫坐道場(至)心皆懷踊躍。

此頌宿世大乘之本原由也。直指云。前四句舉佛。已該壽量。諸天神龍下八句。已該六瑞。頌增香風一瑞。萎華即先雨者。末四句。頌垂成正覺。諸天世人。指好城國人天而言。蓋智佛成道。以光照十方各五百萬億那由他恒河沙佛世界。應是此華藏莊嚴世界毗盧之境。故非應化所論。

[△@△]不得成佛道者。由佛法不現前故。所謂不現前者。由全身墮在佛數。未透玄關。故長行解中云。盡十方世界。赤洒洒。沒可把耳。所以雲門云。法執不忘。已見猶存。墮在法身邊為病者。此也。須知佛道已成。但不得現前。非謂几聖兩隔而不得成佛道耳。不然。何以致諸天供養如此。然香風吹萎雨新。足見諸天至敬之切。如萎者不去。返為不淨。過十小劫得成佛者。乃十

智圓融。滅心佛。泯數量。全身出現。起利濟之心。故諸天世人。皆得見聞親近也。

△二頌眷屬請轉法輪。

彼佛十六子皆與其眷屬(至)充我及一切。

此頌十六王子返妄歸真。王所俱到。既得親見如來。自應請轉法輪。自利利他。智悲并運。故云聖師子法雨充我及一切。

△二頌十方梵請。又二。一頌威光照動。

世尊甚難值久遠時一現為覺悟群生震動於一切。

此頌光照十方。各五百萬億世界。六種震動。其所以放光動地。本為覺悟群生。超諸有海。故讚如來興慈運悲度苦眾生甚難值遇也。

△二諸梵尋光。

東方諸世界五百萬億國(至)轉無上法輪。

前三行。頌東方一處所見所尋所供所請。以至偈讚諸節文意。并如來默然允許。向下九方。但以亦復爾三字。該無不盡也。直指云。末四句。是總頌佛出世難值。欠優曇華一喻。以甘露門補之。願以本慈悲。轉無上法輪。頌悲智二門。此如華嚴世主妙嚴品諸天偈讚同式。

△二頌近由。分二。一頌轉二乘法輪。

無量慧世尊受彼眾人請(至)汝等應當知。

此頌為眾依實垂權轉四諦法輪也。末句眾過患三字。頌苦集二諦。應當知。頌勸修轉也。然既以無量慧稱。則世尊受請。所宣諸法。染淨因果。無不明了。如是眾過患一句。如是二字。指上說苦集所成流轉生滅因緣也。由起惑造業生生不盡。故曰過患。汝等應當知一句。正教知此過患。宜捨妄歸真。當修當證也。

宣暢是法時六百萬億姪(至)不能得其邊。

此頌受益廣眾。由如來具無量慧。使聞法者。轉凡成聖。苦盡樂臻也。初於三轉四諦時。有六百萬億姪人。證羅漢果。第二三四。展轉增多。以至萬億劫算之不盡。斯皆由佛化所成。如今佛四十年中之淘汰也。諸法不受者。能伏見思也。風俗通云。十萬曰億。十億曰兆。十兆曰京。十京曰秭。十秭曰姪。姪(音該)。

△二頌轉大乘法輪。分三。一頌求出家請法。

時十六王子出家作沙彌(至)慧眼第一淨。

此頌王子既出家已請演大教。下四句乃深心本願。云小乘慧眼未免緣影。求其第一清淨。無如世尊。故我與營從。皆願得之也。

△二頌說權實二教。

佛知童子心宿世之所行(至)如恒河沙偈。

此頌應請說法也。要解云。童子心。即前深心所念。佛自證知也。說六波羅蜜等。即前云過二萬劫事也。六波羅蜜。即般若教。諸神通事。即方等教。且分別真實法。猶為大乘之始。過是已後。乃說法華。然有如恒沙偈者。妙法應機。廣略不同。故釋迦只說一期。燈明說六十劫。智佛說八千劫。釋迦只二十八品。常不輕聞威音王二十千萬億偈。喜見於日月淨明德。則聞八百萬億阿閼婆偈。蓋各隨其緣。各稱其根。有廣略不同。其實稱性之法。無所終窮。所謂一字法門。海墨書而不盡。則恒沙之偈。豈獨為多哉。

△三頌說經已入定。

彼佛說經已靜室入禪定一心一處坐八萬四千劫。

古佛說經入定。今佛出定說經。要知智佛即慧之定。故說而後默。今佛即定之慧。故默而後說。其實定慧一體。無二致也。餘意準長行可知。

△二頌正結緣。分二。一頌法說。分三。一頌昔日結緣。

是諸沙彌等知佛禪未出(至)恒河沙等眾。

此頌十六王子覆講。直指云。頌文缺過二萬劫。佛出定往詣法座。為十六王子授記一節。此單頌十六菩薩轉化助揚。及各所化之機。明結緣也。

△二中間值遇。

彼佛滅度後是諸聞法者在在諸佛土常與師俱生。

此頌所化之機師生常遇。直指云。世世生生。恒與十六菩薩。共生一處。約教。表體用一如。約性。表真妄一體。

△三頌今說法華。

是十六沙彌具足行佛道(至)慎勿懷驚懼。

前四句。結證昔因。以成今緣。爾時下四句。廣明宿世大乘之緣。今在諸佛本座之下。受教漸入佛道也。我在十六數下六句。直指云。頌緣熟開權顯實。引三百由旬之權。故曰是故以方便。茲當顯實。故曰引汝趣佛慧。本因緣者。指大通為因。下種為緣。由是因緣故。今復為說法華經。又自具者為正因。下種為緣。因說法為了因。末二句是安慰斷疑。以明大悲深重也。

△二頌喻說。分二。一頌開譬。又二。一頌導師譬。

譬如險惡道迥絕多毒獸(至)經五百由旬。

此頌喻則三界險惡中修行不易也。險惡道。即生死路也。望涅槃城。甚為迥遠。不逢佛化。是謂之絕。毒獸即三毒。能喪法身慧命。水以譬定。草以譬慧。既無定慧。於生死道中。甚為可畏。故曰人所怖畏處。無數眾。廣攝五道。欲過者。即發覺初心。以

凡望聖。中間歷五十位。故曰曠遠。由見思塵沙無明等惑未斷。故曰經五百由旬。此總三乘未達之境。

時有一導師強識有智慧明了心決定在險濟眾難。

此頌如來能種種方便。調御三乘。故曰導師。真俗並觀。曰強識。權實一如。曰有智。四智明了。曰決定。冥應十方。曰在險。應病與藥。曰濟難。

△二頌將導譬。分三。一頌眾人懈退。

眾人皆疲倦而白導師言我等今頓乏於此欲退還。

頌譬二乘見聖道長遠。而生疲勞。欲退大取小。

△二權立化城。

導師作是念此輩甚可愍如何欲退還而失大珍寶。

頌如來傷失大乘。而動悲愍。由機不赴教。故三七思惟設方便也。大珍寶。譬佛果一乘。

尋時思方便當設神通力(至)男女皆充滿。

此頌從實垂權。隱勝現劣。直指云。諦緣是應變之法。無中唱出。故曰神通力。已轉八識見分。故喻大城。三十七品互為正因。故曰莊嚴。天台云。諸舍宅者。譬諸空觀境也。園林者。三乘總持無漏法林也。九次第定為渠流。八解脫為浴池。重門是三空門。又是重空三昧。盡無生智。為樓閣高出也。男女是定慧。重空三昧者。大論云。無相無相。無作無作。無願無願。是也。

即作是化已慰眾言勿懼(至)自謂已得度。

此頌如來開權說二涅槃。二乘人如本所願生安隱已度之想。總明阿含方等般若三時也。

△三頌滅城勸進。

導師知息已集眾而告言(至)當共至寶所。

正頌如來開權顯實。由前四十年淘汰已成。機宜亦純事。必欲引入佛乘。喻中謂知眾少安。勸其前進。勿株守化城。況城之化也。原為疲極欲退。我以方便。示其權法。汝今既得小安。須當復整初心。殷勤策勵。必至寶所而後已。

△二頌合譬。分二。一頌正合。

我亦復如是為一切導師(至)所作皆已辦。

我亦下。合時有一導師四句。佛為世出世間引導者。故曰一切。見諸下。合無數千萬眾四句。諸求道者。指二乘人。謂佛道長遠。便起退大之心。故不能度生死險道。如來只得設以方便。說二乘得度也。為息說涅槃。據直指有二義。一為未出火宅眾生。以道諦息三相續之苦。二為已出火宅二乘。力不及頓登。以權智暫息。漸進寶所。方便安慰。故言所作已辦。

既知到涅槃。皆得阿羅漢爾乃集大眾為說真實法。

前頌垂權。此頌顯實。召集。喻攝用歸體。真實。合付囑家業。既知下。合諸人既入城四句。皆得羅漢者。即于權說得證。可證真實不虛矣。權既有證。則入實不難。故集眾為說也。爾乃下。合導師知息已四句。

諸佛方便力分別說三乘唯有一佛乘息處故說二。

此頌合我見汝疲極四句。釋明權實一如。直指云。即一而三。則三是假。即三而一。則一為真。三一是數。真假是名。名數雙遣。是為寶所。方便品云。若以小乘化。乃至於一人。我則墮慳貪。此事為不可。於不可中而說三乘。皆方便耳。其實只一佛乘。然乘既是一。不宜說二。為止息故。作是說也。

今為汝說實汝所得非滅(至)乃是真實滅。

此頌合汝今勤精進等。直指云。揭示本具正因佛性。故曰今為汝說實。斥前小是權。謂汝今所得。終非依正同轉當體如如之真實滅也。次二句。是勉力策進也。一切智。是總統之辭。言欲得證佛妙智。當起大精進力。欲祈徹證無上妙覺。必使具十力十願四無畏四攝法神通三昧等法。必得相好嚴身光明等用。然後始謂之真實大寂滅也。

△二頌帖合。

諸佛之導師為息說涅槃既知是息已引入於佛慧。

初引大通為息說涅槃。次引十六菩薩亦皆為息說涅槃。今云。十方諸佛為十方導師。亦復為息說涅槃。則知三世十方。法式無二。決定先權後實。本末一如。俾乎開佛知見。以便授記。故曰引入於佛慧也。大約三周。於應機處。而展演不同。究竟同處。皆不出因一說三。攝三歸一。迷悟情亡。凡聖見謝。便是歸家消息。直指云。此品重在遠因。若非遠因。不遇近緣。故名因緣一周。二重在斥破化城。若不斥破化城。則三乘人以少為足。終墜戲論。三重在開佛知見。謂之寶所。前方便品云惟一佛乘。是約教言。譬喻品則曰惟一大白牛車。是約理言。信解品曰窮子是長者之子。是約行言。化城品曰惟一寶所。此約果言。四處名異義同。總明佛之知見。知見既明。即堪授記。正說因緣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五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五百弟子聞前五人得記。復聞宿世因緣之事。乃知佛以無量神通方便引導眾生。始的信佛心。亦信自心決定成佛。疑慮頓盡。堪荷家業。故結集者。以受字名品也。要解云。然此品先記滿慈者。以滿慈乃大弟子。內秘外現。為眾標領。況十大弟子。無非上根。領悟得記。本無先後。但各專一德。隨機總眾耳。滿慈說法第一。為五百阿羅漢。常說無上道。故號曰普明。是當說法之機。故以滿慈總之。如阿難羅睺羅。亦大弟子。而總學眾。各有以也。

[△@△]問。本文授滿慈記畢。便言爾時千二百羅漢作是念。何獨以五百名品。答。經文明言其五百羅漢優樓頻螺等。況五百人。與佛如影隨形。恒常在座。其餘七百眾。或授記時。不在本座。故後囑迦葉云。五百自在者。迦葉汝已知。此即為現在授記者言。次云。其餘聲聞眾。亦當復如是。其不在此會。汝當為宣說。其意顯然可見。曰。授記事大。何故不逐一標名。答。佛語圓妙。言中已具。舉少該餘。避繁文耳。

△二正與授記。分二。一授千二百人記。又二。一獨授滿慈記。分二。一敘默領解。又復分二。一得解歡喜。

爾時富樓那彌多羅尼子(至)智慧方便隨宜說法。

此是經家預敘滿慈意中。有如是默領也。知音云。據前五人得記例。今五百人聞因緣說訖。當說繫珠喻。明其領悟。而後佛方與記。始為順也。今不如例。獨先記滿慈者。見富那非下根諸弟子比也。爾時下。敘當機聞三周說法得益。而結盡前文。從佛聞是等。敘領法說一周。結方便品文。以品中多說智慧方便隨宜之說故也。

又聞授諸大弟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記。

諸弟子。指身子及四大弟子。此領開權。授記正領顯實。知音云。敘領喻說一周。結火宅窮子藥艸授記四品之文。以四品喻說。皆為授諸弟子記故。

復聞宿世因緣之事復聞諸佛有大自然神通之力。

宿世因緣者。即佛為王子時事。神通之力者。大竅謂。十六王子自作沙彌。已至成佛。各各教化無量百千萬億恒河沙等眾生。不卒不暴。循循漸誘。直至於今。未曾休廢。猶如一日。豈非諸佛之大自然在乎。又以一心。通達無量百千萬億恒河沙等眾生之心。

隨機逗法。令彼各各漸入佛道。豈非諸佛之大神通乎。知音云。敘領因緣一周。以結化城一品之文。

得未曾有心淨踊躍(至)瞻仰尊顏目不暫捨。

由昔聞未領開權顯實之法。而今幸得領悟。故言得未曾有。天台云。除保證涅槃之愛。斷破塵沙無明之惑。故言心淨。開佛知見。是故踊躍。

[△@△]踊躍者。諸根悅豫。喜不自持也。起座等。攝三業虔誠。曰到曰却者。知音云。到則進禮雙足。感佛恩德。如子之就母。却則退住一面。見佛威德。似臣之仰君。由佛慈嚴并攝。能使進退成禮也。

△二正敘默領。

而作是念世尊甚奇特(至)能知我等深心本願。

天台云。上二周身子等得悟。皆發言領解。此何默念。蓋身子等。為下根未悟。事須彰言勸動。今下根已悟。但默念不言。謂世尊希有奇特。是領寔智。親悟法身之理。隨順等者。謂隨順七方便根性。而為說法。是領權智。乃悟方便品中開權顯實也。拔出等。乃領火宅中開權顯實。我等於佛功德下。乃領藥艸喻中如來有無量功德。汝等于無量億劫。說不能盡也。迦葉等四人。既說不盡。我豈能逾於四大弟子。能說盡耶。唯佛下。

[△@△]謂佛功德我不能說。而我之功德佛當說也。然護持助宣三世佛法。是我深心。內祕外現。引導眾生。是我本願。如此深心本願。佛必為我宣明之也。且滿慈意謂。佛功德不能宣者。正是親證佛境。但於佛境說不能盡也。非不知之不能宣也。

[△@△]問。默領之意。果滿慈蓄有如是意耶。抑經家彷彿描寫耶。若果有斯領解。夫復何憑。答。據佛所稱歎語。滿慈之蓄。不可言也。此亦敘其大槩也。論讚佛希有奇特。是證佛法身德。隨順世間等。是明佛般若德。拔出貪著。乃知佛解脫德。明此三德。則萬德備具。豈以言能言之也。然既聞三周開示。則滿慈已得佛知見矣。雖不發言。意較著也。兼彼之深心本願。佛悉觀知。故云。我常稱其說法第一。歎其功德。助宣我法。如是者則亦見其難測量也。

△二如來述記。分二。一長行。又二。一述本迹。分三。一就釋迦行因發迹。

爾時佛告諸比丘汝等見是富樓那彌多羅尼子不。

此下正明深心本願也。直指云。世尊欲將尊者三世因行。示悟現前。令決近疑生遠信。以便授記。初為廣明深心本願一句。深心不是一日。所以遠推三世。本願不獨為己。所以廣推為人。惟此四字。是續佛慧命之本。故召眾告知也。

我常稱其於說法人中(至)亦常歎其種種功德。

前兩句。標迹中說法第一也。天台云。若非法身妙本。無以垂於第一勝迹。昔來但言迹中說法第一。今則顯于無上法久得第一。此舉迹顯本也。次二句。標本地福慧圓彰。本地既有種種功德。迹中何但僅為二乘耶。此舉本以明迹也。

精勤護持助宣我法(至)無能盡其言論之辯。

此標說法中具種種功德也。專念一乘曰精。勇行不怠曰勤。念念不傷曰護。勸止不失曰持。輔弼曰助。敷演曰宣。精勤護持四字。有諸已。助宣佛法。益諸人也。由此二利功德故。能於四眾。隨機示教。無不令得利益生歡喜也。此論迹中施權。具足下四句。明本中行實。正法者。即一乘無上道也。既能具足。而又能解釋。亦具二利功德。由此于同梵行中內祕外現之儔侶。饒益亦大矣。此本迹二種說法功能。唯除如來。餘皆不能盡究彼之言論辯才無礙也。故我常稱彼為說法第一。亦常歎彼具諸功德也。△二舉過去佛世顯本。

汝等勿謂富樓那(至)常作佛事教化眾生。

上節發明現在本迹已彰。因此得論過去內祕外現之由也。汝等下。出其深心。勿謂者。乃教會眾須知也。若只在此會。助宣佛法。稱為第一。則心何足以見其深。其實於過去九十億諸佛法中。亦如是助宣為第一也。雖舉九十億。猶為近論。但遠本冥邈。為信良難。故作是舉。又於諸佛下。出其本願。若但只於我法。上求下化。則願何足以見其本。其實于諸佛法。無不通達明了也。空法。即真俗雙超之第一義空。精見謂之明。透徹謂之了。無礙謂之通。深造謂之達。言其所見諸佛一相一味之法。無不精透。此見其造道之淵源。是上求自利之功德也。四無礙下。皆明下化利他之事。若準經釋。常能審諦。則見法精明。即法無礙。清淨說法。則離諸過染。即辭無碍。無有疑惑。必事理融通。即義無礙。既三者俱備。必然樂說。則樂說無礙具其中矣。菩薩神通。非二乘所能擬。既曰具足。必得遊戲三昧一切無礙。即補處位人。能繁興大用。故下曰。隨其壽命。即現隨類身。與眾同波。乃隨諸眾生。示涅槃相也。自得四無礙至隨其壽命數句。皆利人邊事。雖則泥水通身。而不捨本行。故曰常修梵行。彼佛世人下。謂彼過去九十億佛所之人。咸不能知滿慈本是菩薩。而皆據迹謂實是聲聞也。斯方便指前四辯神通隨壽命等。皆迹中示小。度小根人如是之多。又化下方。明本中說大乘。度眾生亦無量阿僧祇矣。末三句。謂滿慈如此權實方便。非獨為化眾生事。而亦所以成已之功。而嚴淨已之佛土也。故維摩經云。菩薩隨所化眾生。而取佛土。

△三約三世佛所修因。

諸比丘富樓那(至)常勤精進教化眾生。

此即廣推三世深心本願。皆為第一人。知音云。七佛。舊謂毗婆尸。尸棄。毗舍浮。屬過去莊嚴劫千佛中最後三佛也。拘留孫。拘那含。迦葉。釋迦。屬現在賢劫千佛中最初四佛。今觀經文。既云七佛。又云今于我所等。復云於賢劫中等。則是獨以釋迦一佛屬現在。餘屬過去。亦于未來下。應知此又是賢劫後之未來也。即如千二百羅漢成佛。滿慈亦為護持助宣無量無邊佛法。為其弟子。則其心之深。願之廣。可涯量哉。所以然者。無非為上求下化故。淨佛土。結完上求。化眾生。結完下化。以上總為述其因行。向下授其果記。

△二與授記。分四。一明因圓果滿。

漸漸具足菩薩之道(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明深心本願所成之果也。漸漸具足者。是總統前歷事多佛。於三世無量劫中之行。行成則道備矣。又言過無量阿僧祇劫者。即約如來今日與記而言。非漸具菩薩道後又歷如是多劫也。於此土者。即指今娑婆。況此土。一是受道發源之處。有如是因。證如是果。二是本願力故。向後發願持經中。獨不見身子滿慈者。以其有本願存故。三是始覺智契本覺理。莊嚴自性。成自性佛。故知經無量劫。不離者裏。行一切行。不離者裏。侍一切佛。不離者裏。內秘外現。助宣佛法。總不離者裏。若有一時一事。出此土外。便為魔業。所以必於此土得菩提矣。果號法明者。由明了諸佛所說空法。則說法無礙。是果隨因致也。

△二明國土嚴淨。

其佛以恒河沙等(至)皆以化生無有姪欲。

合恒河沙之大千世界為一土。又非止如來以娑婆而三變矣。況法明如來既於法無礙。則所依之土亦無礙。明謂古鏡闊一丈。世界闊一丈也。七寶為地者。地即性地。以七支淨財。而為莊嚴。又曰平如掌者。手掌不平。則非所引。謂海底有石名掌。無有一微塵許不平者。又賢劫經直明如佛掌故。毗舍浮佛謂持地菩薩曰。當平心地。則世間地一切皆平。此所謂平如掌也。無山林等。出成地平之實。雖曰此土。不似今之高下不平也。臺觀為人民陞之以自樂也。而曰充滿。則國人無營求奔競之苦。可知矣。天宮乃人眾之所不見也。今日交接。則人未始非天。人天一致。見國無不修之人也。已上略論依報莊嚴。次論國無惡穢。諸惡道。即三途也。由國無是因故。不招是果。不但異類不居。而同類之女人亦不居也。人既化生。則姪欲已斷。既無姪因。而姪果亦忘。宜其國中無女人也。此皆法明如來因中說法開示。令人轉愚痴成智

慧。則無惡道。轉有漏證真空。則得化生。非徒無苦。而人民亦與福俱生也。

得大神通身出光明(至)一者法喜食二者禪悅食。

此方舉國中眾生正報莊嚴。不出色心二種。如神通志念精進等。皆屬心。光明飛行金色相好等。皆屬色。亦即是六根清淨也。國中人民。既如是福智莊嚴。飛行自在。則與天何以異。須知彼國所有天眾及二乘菩薩。倍倍轉勝。槩可見矣。二食者。天台引月藏經第九。明法食喜食禪食。經文總言法喜禪悅。別分應有三種差別。妙樂云。法食即聞法也。如安養。下品生人。在蓮華中。常聞彌陀觀音說法。法喜者。聞法歡喜。正聞為法食。聞已屬喜。禪食者。以禪法自資。不須段食也。

有無量阿僧祇千萬億(至)善能教化眾生之類。

前是人民。此明法屬。以如來說法時久。故受益者眾。直指云。權實雙運。故得大神通。四智圓明。故得無礙。以師強資盛。故能教化眾生。以上皆實智所感也。之類二字。歸在菩薩邊言。謂此等菩薩。皆是法身大士。善能行化之儔。非權漸菩薩比也。

其聲聞眾算數校計(至)六通三明及八解脫。

菩薩中言無量。皆大菩薩。則三賢眾廣。不言可見。今聲聞又曰不可校計。則緣覺之廣。亦可見矣。此總明三乘人數。皆得具足等。是總明其德。斯皆如來權智所化也。

其佛國土有如是等無量功德莊嚴成就。

此總結前依正莊嚴。故言有如是等。於無量功德。說之不盡也。曰莊嚴曰成就者。如月藏經第五明。十善各有十種功德。第一不殺得十功德。一於一切眾生得無所畏。二於眾生得大慈心。三斷惡習業。四少病。五長命。六非人所護。七無惡夢。八無怨。九不畏惡道。十命終生善道。後作佛時。國無殺害之具。國人長壽。乃至第十不邪見。亦得十種功德。一心性柔善。已至第十死生善道。作佛時國人正信。如是者。皆如來因行成就。故曰無量功德。

△三明劫國壽量。

劫名寶明國名善淨其佛壽命無量阿僧祇劫。

劫無佛住者尚多。今劫既有法明如來住世。則佛為寶矣。佛既說法。廣開蒙昧。而明明無盡。故稱其劫曰寶明。喜淨者。由人民智慧精進。以禪法為食。而又無惡穢。故得是名也。佛壽長遠者。且因中既能隨其壽命。教化眾生。而果證法身。無在不在也。一則願力所成。一以機緣所感故。

△四明流通法化。

法住甚久佛滅度後起七寶塔徧滿其國。

不言正像劫量。而但曰法住甚久。斯亦彼佛本願堅持之力。超略言之也。住世既久。所化益眾。則起塔徧滿。報恩益眾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上發迹。又二。一頌總發聲聞迹。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比丘諦聽佛子所行道善學方便故不可得思議。

故音云。此去共二十八句。通頌千二百人深心本願。為滿慈引啟見。記有先後。人皆大乘。三周三根。無非法門一時施設次第。元無高下也。

[△@△]世尊囑諸比丘諦聽。只要人知今會所有一切聲聞。為上首者。皆大菩薩內秘外現也。故曰佛子。曰行道。曰善學方便。曰不可思議。皆是大乘權實雙運。混群類而不知。入塵勞而不染。是誠不可思議也。行道是上求。學方便是下化。

知眾樂小法而畏於大智是故諸菩薩作聲聞緣覺。

此下五層。皆申明善學方便不思議之故。知音謂。諸佛子所以即大示小者。知眾生根性。愛欲小果。怖畏大乘。故特為此等。示作聲聞緣覺。是善學方便。不可得而思議者一也。

以無數方便化諸眾生類(至)皆悉得成就。

此明以己引人。作方便之則也。大窾引迦葉聞說菩薩不思議大解脫法門時。謂舍利弗言。譬如有人於盲者前。現其色相。非彼所見。一切聲聞。聞是解脫法門。不能解了。為若此也。智者聞之。其誰不發無上道心。我等何為永斷其根。于此大乘。己如敗種。一切聲聞。聞是解脫法門。皆應號泣聲震三千大千世界等。又云。我等今日不復堪任發菩提心。此皆菩薩化作小乘。混入同列。旁通曲暢大乘之法。度無量眾。此是以大名小。不可得而思議者二也。

雖小欲懈怠漸當令作佛。

此以懈為勤。作方便之緣也。雖示小乘似見身體疲懈。其實即懈而勤。引同列之人。策勤精進。終不至于半途而廢。必令成就大志。漸入佛道。此不可得而思議者。三也。

內秘菩薩行外現是聲聞少欲厭生死實自淨佛土。

此見外迹內本。行方便之巧也。大窾云。此諸菩薩內秘大行。不露神通遊戲之事。外現小智。樂行貧所樂法知足之行。雖則厭生死苦求涅槃樂。其實自淨己之成佛國土。為不可得。而思議者四也。

示眾有三毒又現邪見相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

此是因邪引正。作方便之權也。知音云。前皆順示方便。此則逆示三毒。所謂順逆皆方便。三毒。即貪嗔痴三根本惑。行則令人墮落三途。故謂之毒。邪見者。即五利使之一。乃崇祀水火祭天

要福之邪見。如孫陀羅阿難示姪。舍利弗與羅度爭勝示嗔。調達害佛。及周利槃特示痴。畢陵伽婆之慢。三迦葉之崇事水火。皆大權方便示現。無非要令一切人皈心佛道。故曰我弟子如是。此為不可得而思議者五也。

若我具足說種種現化事眾生聞是者心則懷疑惑。

此結足前善學方便不可思議之實。謂我若具足說諸佛子示現方便之事。則有無量種種。使聞者必致生疑不信也。知音云。未頌滿慈。而先頌諸弟子。以五百羅漢內有六群比丘在其數故。則六群所作之事。亦即種種現化之方便也。

△二頌發滿慈本迹。

今此富樓那於昔千億佛(至)而自淨佛土。

此二十句。別頌當機過去因行。詞攝現在。頌意不出權實雙運智悲並行自利利他。為淨佛土。屬如如理。廣宣大法。為如如智。

未來亦供養無量無數佛(至)成就一切智。

此八句頌當機。於未來諸佛所。上求下化。二利功德。如文可釋。

△二頌上授記。分三。一頌因果圓滿。

供養諸如來護持法寶藏其後得成佛號名曰法明。

供養如來。是三世中所修福足。持法藏。即備知一切法門。是慧足。此總明因圓。下二句方明果滿。

△二頌劫國名字。

其國名善淨七寶所合成劫名為寶明。

既以善淨為名。加以七寶合成。定是實報土。故國中人民。皆飛行自在。所以得劫名寶明也。

△三頌國土嚴淨。

菩薩眾甚多其數無量億(至)我今但略說。

前一十七句。頌國土嚴淨。一一如文可釋。富樓那下六句。總結尊者本末大案。直指云。尊者大因大果。重在說法為本。諸經皆以財法二施較道。定以法施為尊。況法能令人越生死。證法身。續慧命。今約法施功能。故得因果殊勝也。初授滿慈記已竟。

△二并授餘眾記。分三。一當機念請。

爾時千二百阿羅漢(至)如餘大弟子者不亦快乎。

此亦經家敘彼所念也。直指云。千二百羅漢。於法說之初。尚云不知是義所趣。及至喻說中。雖知三車是權一乘為實。而猶坐執小果。不生一念好樂之心。安望有成佛之記。佛知其貪戀化城。故無問自說因緣。為眾遠引昔緣。而千二百人如午夢初回。始信衣珠不失。今見滿慈得記。乃信自作佛。故各念希記也。天台云。不為見思所惱。故曰心自在。知音云。我等歡喜。照方便品

必生大歡喜自知當作佛為言。吁因緣一周。於千二百人。大有功力。可見經文三周次第非徒設也。

△二如來與記。分二。一長行。分三。一總記千二百。

佛知此等心之所念(至)三藐三菩提記。

此承上千二百人心之所念希望同記。而即賜其記者。為重在信力也。直指云。從三周已來。所聞種種開示見地。固已明白。一信便入住位。所以召大迦葉而懸記者。意有所托也。況此亦結完方便品中千二百羅漢悉亦當作佛之案。

△二別記憍陳如。

於此眾中我大弟子憍陳如比丘(至)天人師佛世尊。

陳如最初悟道。居眾上首。故別與記。尊者於得記之後。猶供養六萬二千億佛。亦即是深心本願。欲滿二利功德。而果號普明者。要解云。以智慧明破諸痴暗。普使眾生明了法性故也。

○妙樂問。若其居首別記。何不初周記耶。答。若約寔行。大小緣別。兩初各異。身子最初結大緣。故初周先悟。陳如先結小緣。故于鹿苑先悟。若約權行引物。二意各別。垂迹之法。不可一準。

△三後記五百人。

其五百阿羅漢(至)盡同一號名曰普明。

迦留陀夷。此云黑光。亦云羸黑。顏色黑而光故。周陀。或云周利。此云大路邊生。佛本行經云。其母隨夫往他國。久而有孕。垂產思歸。行至中路。即誕其子。如是二度。凡生二子。乃以大小別之。小即莎伽陀。亦云繫陀伽。亦云繫特。此云小路邊生。其餘皆如序品中釋。

[△@△]問。世尊前許云。是千二百。我今當現前次第與記。及至授陳那記後。而獨舉五百。于五百中。而又獨言三迦葉及迦留等。何其許與之侔不也。答。廣略之義。品題曾已問明。但五百現在本座。至於三迦葉與十大弟子。為阿含時。眾中首領。曾為千二百之師。所以別舉。若言許與。如來既云次第與。又云皆當得。又云盡同一號。則千二百該無不盡也。同號普明者。以同證普光明智故也。

△二偈頌。分二。一先頌授陳如五百記。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憍陳如比丘當見無量佛(至)故號為普明。

前四句頌因圓。長行中但曰當供養六萬二千億。今言當見無量佛。須知。當供養者。乃從今日得記後事。當見無量佛者。約三世而言。統論三世因行。則過阿僧祇者有之。下六句方明果滿。

此申明果德。有五。一光明。二神通。三名聞。四眾敬。五說法。由有諸實德故。見斯善名也。

其國土清淨菩薩皆勇猛(至)有如是神力。

此頌依報清淨。法屬勇猛。升樓閣而遊諸國者。是不出戶庭。無處不徧也。以無上供獻於諸佛者。即運心供養也。供佛歡喜須與還國者。是萬用俱興。不離當處也。與彌陀佛國人。供養十方。即以食時。而便還國同。此皆菩薩神力如是。故云有是神力。

佛壽六萬劫正法住倍壽像法復倍是法滅天人憂。

知音云。此記有四。一記佛具壽命。二記正法。三記像法。四記末法。以法滅天人憂。皆末法之事。此皆補長行所未有者。頌陳如一人如是。

其五百比丘次第當作佛(至)皆如上所說。

此一十四句。例陳如一人。而通頌五百人因果。某甲者。以五百人展轉授記之稱。如陳如滅度。曰我滅度後。優樓頻那。汝當作佛。依正莊嚴。及所化之世間。如我無異。其佛及弟子神通威德。正法像法。壽命劫數。俱不必更說。亦皆如上所說無二。以上五百該盡。

△二總頌授一切聲聞記。

迦葉汝已知五百自在者(至)汝當為宣說。

此囑大迦葉。補餘七百人記。其依正因果。劫國莊嚴。正像壽命。皆無二無別。今雖未得耳提面命。汝可為之一一宣說也。故華嚴經云。現前得授記。不現前亦得授記。妙哉經文。其簡要如是。

△三會眾領解。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經家敘喜。

爾時五百阿羅漢(至)頭面禮足悔過自責。

此領前我及汝等宿世因緣之義。結完化城喻一品之文。前標記處。世尊許與千二百人普記。今敘謝只云五百。乃約在會面領記者為言。故言於佛前得受記已。揀不在本會之七百眾耳。歡喜踊躍者。內心慶幸。前希記云。若世尊各見授記。不亦快乎。今既如本所願。故應歡喜無量。所以從本座起作禮陳過也。此中重在悔過自責一句。不信自心作佛。不行菩薩大行。忘失久遠因緣。有負如來悲救。皆是從前罪過。由今新悟。故悔責也。自責二字。猶重有不啻損形殞命之態。從前屢受佛責。猶不知過。今既悟明斯道。得受妙記。故自責執迷之固。而不早證真空。悔恨無極。

△二自陳領解。分二。一法說。

世尊我等常作是念自謂已得究竟滅度今乃知之。

此處并說喻處所稱世尊最親切。非無見無得而稱。我字即陳如。等者等五百人。常作念者。謂執迷之過。非一日也。自謂下。方是悔過。謂得少為足。無大乘志也。此正照方便品佛說一解脫義。我等亦得此法。到於涅槃之意。今乃知之一句。方是責其根鈍智淺不早悟是妙法也。須知陳如等。乃在昔宮中久侍之人。世尊始末拈弄。無不備見。如纔出頭。便謂天上天下唯我獨尊。此處我應當悟。至於四十年中。頭頭顯露。我只頭頭不悟。而本會放眉間光。出定揚德。法說喻說。總皆似奏九韶於聾人。及至說因緣化城。方得明了。可謂愚鈍之極。如是自咎。與身子自責。并四人說窮子喻。同出一軌。

△二喻說。又二。一略舉喻。

如無智者所以者何(至)而便自以小智為足。

如來於火宅喻前云。諸有智者。以譬喻得解。既經喻說。而又經因緣。此豈謂有智哉。照方便品而今不知是義所趣。前云不知。而今乃知。由知之遲。故言如無智者。下徵明。何故如無智者。況如來所有無量智慧。本為我所應得。而自不勤求。返以小智為足。豈非一大愚耶。觀應得二字。足知今日新證。洞見本覺妙明。開佛知見。群暗俱盡矣。

△二正舉喻。分二。一開譬。又二。一醉酒不知。

世尊譬如有人至親友家(至)繫其衣裏與之而去。

繫珠喻。領上王子結緣也。天台云。有人者。即二乘之機。親友。即第十六王子。家。即大乘教法。醉酒句。謂當時大機暫發。無明暫伏。以得聞經。內心微解。如至親友家。以無明重故。還復迷失。如醉酒而臥。醉有二義。一重醉都不覺知。二輕醉。微覺尋忘。亦名不覺。雖有二義。終成繫珠。如毒鼓耳。官事當行者。明王子餘處機興。逗緣往應。故云當行。弘法化他。知非私務。故云官事。無價珠者。即一乘實相真如實智也。繫衣裏者。愧悔忍辱。能遮醜恚。及防外惡。即是外衣。信樂之心。內裹善根。即是內衣。於時聞法。微信樂欲。即了因智願種子也。

其人醉臥都不覺知(至)若少有所得便以為足。

天台云。醉臥不覺。明中間懈退不受大法也。由無明心重。尋復不憶。起已遊行下。明中間接之以小受三乘化也。善根欲發。厭苦求樂。故云起已遊行。無明覆解。不知向本求大乘衣食。故云向他國求小乘衣食。若魔佛相望。生死魔界為他國。佛法大小皆為本國。就大小相望。小乘未免生死。猶是他國。大乘永脫生死。乃為本國。究竟還源也。此正謂背大乘國。往小乘土。不知從珠取給。而傭作自資。獲一日價。得少為足也。衣食等。知音

云。喻五百人既迷本有。墮入五道。不免求人天福報之衣食。崇水事火。持牛狗戒。而勤力求索。甚大艱難也。

△二親友覺悟。

於後親友會遇見之(至)何為衣食乃至如是。

自大通繫珠下種。以至今四十年後。故曰於後遇見。直指云。此承窮子喻。合長者第三翻塵土塗身。會遇於除糞之處。方便見子。彼云咄哉男子。是敘般若時真俗雙超。故曰汝常此作。此敘未獲真俗一如。故曰何為衣食乃至如是。咄哉。喝醒之聲。丈夫。男子美稱也。

[△@△]既以丈夫見稱。則知本見冲天氣槩。但未展耳。若得福智圓滿。為天人所敬。轉無上輪。豈不為偉哉一大丈夫乎。何為衣食句。是親友恠甚之言。謂若果無珠。受此艱難。猶為可耐。今本有神珠。自能致大饒富。若出之。尚可以普濟萬方。何獨為衣食。以至勤索如是耶。故下與示珠。

我昔欲令汝得安樂(至)以求自活甚為痴也。

此申其以無價寶繫衣裏之事。所謂我在十六數。曾亦為汝說也。知音云。某年月者。是智佛入定八萬四千劫。十六王子為覆講時。上云安樂五欲自恣。喻成佛時果上受用。即實報莊嚴。理智圓滿。此言以無價珠等。喻佛向因中為下大種也。今故現在者。謂昔所指示法性本有元不失也。而汝不知。為無明所障。雖得小果。忘其大因。而勤苦憂惱。可謂痴亦甚矣。上總屬開示。此下方教悟入。

汝今可以此寶貿易所須常可如意無所乏短。

勸貿。即譬得記作佛也。妙樂云。珠雖價直無數。必須貿易。方有濟用。了因內解。雖復究竟。必以宿種。易於現行。以昔解一解一切解。貿今現行一行一切行。珠體不竭。貿易無窮。故須更聽更修。方顯寶之功用。如華嚴中得摩尼珠。十種瑩治。方能兩寶。行解相稱。方堪佛記。從是已後。則具有寂滅忍衣。首楞嚴食。自行化他無量眾寶。無功用位。彼此不窮。知音云。以因證果曰貿。即小成大曰易。

△二合譬。分二。一合醉不知。

佛亦如是為菩薩時(至)一切智願猶在不失。

前以喻定宗。後以法明要。法喻一如。故曰佛亦如是。直指云。菩薩時。指佛為十六沙彌時。一切智心。即法華統收權實萬行。但受之彷彿。故尋便廢忘。既得阿羅漢下。通敘昔迷偏小。猶在不失。正明昔緣道種仍在也。天台科。合佛亦如是四句。合繫珠。而尋下兩句。合醉不知。既得下。合起已遊行。

△二合友覺悟。

今者世尊覺悟我等(至)而汝謂為實得滅度。

此正明今悟。言覺悟我等。敘三周開示。并領方便品云。我雖說涅槃。是亦非真滅等文。餘如前釋。合呵責示珠等文。

世尊我今乃知實是菩薩(至)甚大歡喜得未曾有。

此正明得記慶謝。直指云。度自性眾生。斷自性煩惱。學自性法門。成自性如來。故曰乃知。心佛眾生三無差別。根塵識三。體用如如。故得三菩提記。下三句。始結明章初踊躍歡喜之意。

△二偈頌。分二。一頌內心得解。

爾時阿若憍陳如等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等聞無上安隱授記聲(至)自悔諸過咎。

前四句頌今得記欣慶謝法。後兩句頌悔過。言自悔諸過。乃見今日悟人之深。慚愧之切也。

△二頌自陳領悟。分二。一頌法說。

於無量佛寶得少涅槃分。

頌自謂已得滅度。今乃知之。初聞諸佛智慧甚深無量。尚遙隔千萬里外。竟不知是何等境界。今乃知于無量佛寶皆有所得矣。是蒙如來方便引入也。

△二頌喻說。分二。一頌略舉。

如無智愚人便自以為足。

△二頌正舉。又二。一頌開譬。

譬如貧窮人往至親友家(至)五欲而自恣。

此二十四句頌。以喻明法。其家大富二句。承長者窮子二喻中來。磊磊落落。無非發明迷悟之本。天台謂。肴膳食已便消。如方便教。

△二頌合譬。

我等亦如是世尊於長夜(至)身心徧歡喜。

此十六句頌。以法合喻。歷然可見。但長夜喻生死。末四句結前廣記大案。授千二百人記竟。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佛三周開示。各信自心。不疑佛說。故常隨弟子。自上首以及五百。并千二百。皆久受化。各得記已。業已安慰其心。尚有一類新學聲聞。若阿難羅睺等。各願得記。以滿眾望。要見佛法不遺之意。故各為授記。因以名品也。

[△@△]佛曾於總發迹中。有善學方便故。不可得思議。又云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則阿難一類居有學中者。亦方便示迹不可思議者也。若非二人請記。則二千人無從得如阿難等所願。不然。又何以完如來出現一場因緣。則二人非實有學。但今據本文解釋。又不得不盡現今面目也。

△二授二千人記。分二。一請記。又二。一二人請。

爾時阿難羅睺羅而作是念(至)設得授記不亦快乎。

此經家敘置二尊者有如是念也。每自思惟者。自見身子及四大弟子。已至上來千二百人得記已來。我皆作是思惟。設若令我有學人皆得授記。實為快活。足見今未得記。憂鬱在念。尚未為快。

即從座起到於佛前(至)唯有如來我等所歸。

世尊下。方是二尊者之言。我等于此此字最重。須知便是二尊者悟入之境。即前所謂甚深無量處。今此境已入。而又言亦應有分。是何等襟懷。唯有如來。是我所歸。便是出陳自己所休寧地。謂本從如實中來。還從如實中去。故言歸也。即此兩句。便可為二人授記定案。

又我等為一切世間(至)我願既滿眾望亦足。

天台云。二人於佛最親。時眾所望。羅雲是佛之子。俗中親重。阿難持佛法藏。道中親勝。勝重兩人不蒙別記。則眾望不足也。[△@△]我願者。即前思惟中。設得授記之願。眾望者。即因其於佛最親。而望其所獲必厚也。記不見授。二俱成缺。須知此段亦二人為學無學二千眾作先容也。

△二二千人請。

爾時學無學聲聞弟子二千人(至)住立一面。

二千人妙在一心。合掌瞻佛。少頃而復立一回。以是機投佛教。可謂水投水矣。即此行徑。便可為作記之原委。足見靈山會裏原來有人。亦見佛謂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言發即中。

△二與記。分二。一與二人記。又二。一與阿難記。分五。一長行。

爾時佛告阿難汝於來世(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記果德號。要解云。高莫逾於山。深莫浚於海。阿難宿持法藏。多聞博達。其智慧故如山如海矣。於諸法中。得大通達。自在如王。故得果以因為號。

當供養六十二億諸佛(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記因行。先曰于未來世。未知有多少時。今日供養六十二億。則知其數矣。一一佛中。護持法藏。皆如今日無二。直到智福雙滿。方是成佛之日。

教化二十千萬億恒河沙諸菩薩等(至)三藐三菩提。

此記眷屬當來作成。如此其多者。為宿持法藏化緣深故。

國名常立勝幡其土清淨琉璃為地劫名妙音徧滿。

要解云。幡表尊勝之德。阿難多聞第一。故國名立勝幡。宣傳法藏。故劫名妙音徧滿。為由法音宣流故。

其佛壽命無量千萬億(至)像法住世復倍正法。

佛壽無量劫。而正像之法。又復倍倍者。由其宣傳法藏因力綿遠也。要解問。壽劫之說猶然不窮。何所據依。視不覩睫。況渺冥乎。答。萬物死生。而不亡者存。壽有終窮乎。古今代謝。而曾無紀極。劫有終窮乎。聖人離死生。至道無代謝。則雖倍倍之劫。未足盡其靈長矣。

阿難是山海慧自在通王佛(至)所共讚歎稱其功德。

諸佛共讚者。讚此佛智勝而神無礙也。稱其功德者。即護持三世佛法。威德具足。有自利利他無量功德。由多聞廣博。故得名稱普聞無量世界。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今僧中說阿難持法者(至)種佛道因緣。

佛有大威德兩句。要解云。頌諸佛共歎也。壽命無有量。以愍眾生故。非徒羨久生也。眾生於法中種佛道因緣者。能持法藏故。群類資焉。

△三菩薩生疑。

爾時會中新發意菩薩(至)而諸聲聞得如是決。

此新發意眾。前不見列名。後不見賜記。突然于此騰疑。直指云。是托相表轉十八界成智也。新發意者。即圓教十信位中。名初發心菩薩。為信力雖具而通力未發。所以不識聲聞內秘外現之本。而見迹生疑。然因此得伸二尊者久遠大因也。約理。此經前是五識將轉。故五千心所生疑。待五大弟子獲記。而五百大眾轉矣。今是六七二識將轉。而十八界相繼生疑。十八界不出八識為體。及八識心所為用。故以八千表之。五六七識既轉。而八識亦將轉。故假八識心所作念。以申六七二識受薰之久。六七二識。托二公得記而轉。則十八界應念化成無上正覺。

△四如來發迹。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至)其本願如是故獲斯記。

此告其遠因。以同發心功深願廣。宜得是記也。要解云。校其遠因。則功已齊佛。但願護持法藏。故常樂多聞。佛願成道利生。故常勤精進。由此佛已成道。而阿難尚須護法教化。然後成佛。蓋其本願如是。非由根智勝劣而有先後也。俱舍論說。空王佛。乃釋迦三僧祇劫中間所逢之佛。直指云。約理。空王表白淨根本智。釋迦表八識。阿難表六識。採集多聞。熏習八識。故曰護持我法。八識受薰。淘制習漏。故曰常勤精進以能熏之智煩雜。故成佛在後。由所熏之智堅密。故成佛在前。此以受熏定先後。非與轉識同論。

△五阿難顯本。

阿難面於佛前自聞授記(至)爾時阿難而說偈言。

世尊甚希有令我念過去(至)護持諸佛法。

面聞大記而歡喜者。慶其不在轉次授記之例也。知音云。即時下。驗佛告新發意人。其言不虛。即自憶念過去諸佛法藏而無礙。又知本願。皆佛神力智力所加被也。偈中前四句。如長文可解。後四句。前半明昔同佛發心之本。乃實智也。後半明為侍者之迹。乃權智也。阿難一人本迹權智。既自頌明後二千人得記。新發意人。始三緘其口矣。

△二與羅睺記。分二。一長行。

爾時佛告羅睺羅(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記果號。直指云。蹈者履也。七寶華。表信住等七位之行華。謂尊者密行最深。操履佛果七位理行。故從行得名。

當供養十世界微塵等(至)而作長子猶如今也。

此記因行。一三千大千國土。為一化佛世界。以一世界大地作微塵。已是最多。今日供養十世界微塵數諸佛如來。則是因行。豈可言哉。既為無量諸佛之子。則福慧具足可知矣。既未來歷如是不可計劫。則過去為佛長子。亦必應歷如是多劫。此皆尊者本願所存。故今以密行為第一也。

是蹈七寶華佛國土莊嚴(至)亦為此佛而作長子。

此總記依正莊嚴等。皆與阿難無二。良以多聞與密行。互相資發故。而又與阿難為子。乃本願所在也。悲華經引。佛為寶海梵志發願。時有帝釋。名善見足。時發願。願在在常為諸佛之子。故後偈云。羅睺羅密行。惟我能知之也。

過是已後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過是已後者。即供佛為子。本願滿足之後。初得記為自覺。供養中兼利人。為覺他。過是已後。方名覺滿。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為太子時羅睺為長子(至)以求無上道。

此頌明本迹之不可測也。頌中前四句。發明真俗諦中皆是子義。乃羅雲現在不離佛矣。次言于未來世見多佛為多子。皆出一心。無非欲求滿足菩提。即此侍佛為子。一心求道。是其密行。人無能知。而我獨知也。華嚴經明菩薩有十種如海智。第七智云。菩薩入未來世。觀察分別一切諸劫無量無邊。知何劫有佛。何劫無佛。何劫有幾如來出世。一一如來名號何等。住何世界。世界名何。度幾眾生。壽命幾何。如是觀察。盡未來際。皆悉了知。不可窮盡。即此則今日如來目擊其所行密行如是而不誣也。後六

句。又將示現二字提出。意在足前總發迹中。謂善學方便故。不可得思議之語。故此言功德不可數。欲人知本迹權實之有在也。與二人記已竟。

△二與二千人記。分三。一長行。

爾時世尊見學無學(至)寂然清淨一心觀佛。

此明世尊見大機已發。即可當成佛之記也。二千人。乃二尊者所統之有學聲聞也。經家敘其世尊見。又言其意柔輒。是佛知彼心行。乃為可記之機。方便品云。若人善輒心。皆已成佛道。寂然清淨。是內外一如也。一心觀佛。意有所待也。

佛告阿難汝見是學無學二千人不唯然已見。

此欲以有學托阿難也。前記五百人處。召迦葉委付。有不在會者。欲其為說。今二千人。又召阿難而問見不。則意亦有所托也。況有學人。佛雖與記。解力未充。不可無師。阿難唯然應曰已見。則此一見字。不獨已同佛見。而亦見盡二千人於未來世能作津梁。可謂不負所托於將來也。

阿難是諸人等(至)恭敬尊重護持法藏。

此明因行。二千人既為二尊者所統。前以二尊者。表六七二識。則二千人為二識心所。亦宜然也。羅雲供養十世界微塵數佛。表十界差別。通屬意根中法塵。今五十世界微塵諸佛。當表色等五塵。欲人了知五塵同是真如之體。故以恭敬尊重言之。既能如是。則塵塵是佛。念念是智。故曰護持法藏。

末後同時於十方國(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記果號。直指云。約理。待五塵生相。無明轉盡。乃得大智現前。故曰末後。以始覺之智。照明五塵。全俗即真。乃契本覺之理。故同時於十方國。各得成佛。始名是法住法位世間相常住。至此體用如如。純是一真法界。故同名寶相。

壽命一劫國土莊嚴聲聞菩薩正法像法皆悉同等。

此記依正莊嚴之相。既悟證法身。則真常獨露。而此壽命。豈有終窮。此言一劫。乃無量之量也。所證莊嚴。悉皆同等者。明二千人。各居一國。而受用悉等。乃不同之同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二千聲聞今於我前住(至)漸入於涅槃。

頌文照前。一一可了。末四句結其度生事畢。仍入涅槃。是出興功成。返一無迹。佛佛然也。

△三得記。

爾時學無學二千人聞佛授記歡喜踊躍而說偈言。

世尊慧燈明我聞授記音心歡喜充滿如甘露見灌。

此諸學眾得記慶快也。直指云。如來威力。令有情無情。同成正覺。故曰慧燈明。此是讚也。心歡喜者。如其所願。得實智甘露法雨充滿。此是謝也。自方便品訖此。迹門正說一大科已竟。下五品屬迹門流通。

法師品第十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世尊廣讚一乘甚深微妙。能信受者。即得成佛。所以諸大弟子各得授記。然此一乘。乃眾生本具正因佛性。今如來開示方便。說此妙法。以為緣因。既得了悟。乃堪荷負。使知大通智勝因緣至今不失。則又知今日之法緣。為未來無盡之因緣也。所謂但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乃至一念隨喜。即得菩提。故以法師標品。意在法華正因。要託法師開顯。為未來不盡之勝緣也。蓋佛性種子。要借緣熏。則智佛為昔熏。而今乃新熏也。且法師有五種。謂受持讀誦解說書寫。但能一種。即名法師。況此經有如來全身。則能持者。即為荷擔如來。故當敬視如佛。抑顯殊勝妙法。要假人弘。使佛種不斷。故毀謗者。其罪甚重。以斷佛種性故也。由是見如來出世本懷已周。故次此品。于授記之末。齊此已前。判為開佛知見。然開有二種。在佛則為開示開顯。使聞者自知自信此心為佛也。在機則為開悟開明。由久迷不信。今聞佛顯示。則了然明悟。如蓮華之開發也。經雖通言四種知見。約義。則前十品。總顯如來出世本懷。諸弟子一向不知。故多疑慮。今承開示。決信此心是佛。故判屬開字。

[△@△]法者。軌則也。師者。訓匠也。一以妙法軌持自己。則煩惱可斷。佛道可成也。二以妙法訓人。則眾生可度。而法門可通也。且前三周作記。皆約其人。限其數。此則普記在會。乃至一念隨喜者。皆得作佛。而又懸記未來。凡有聞經隨喜者。亦皆普記成佛。此正完前但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之案。及酬足眾生無邊誓度之願也。由三周收之未盡。故繼以此品。

△一歎美五種法師功深福重。以勸流通。分二。一歎美能持之人。又二。一明弟子功深福重。又二。一明現世弟子。

爾時世尊因藥王菩薩(至)求辟支佛者求佛道者。

如求將授廣記。而因藥王者。要解謂。以廣記渺漠。法利勝妙。非深知宿契。無能證知故也。況藥王。即喜見菩薩。久持此經。燒身燃臂。可謂深知宿契矣。告八萬大士者。大窾云。正欲大士作法師。而效藥王也。況法師之行。在慈悲忍辱法空而已。藥王通具諸德。故因之而令人取法。八萬大士。即經首所敘列者。

如是等類咸於佛前(至)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是如來欲使盡未來人普皆成佛。故有是記也。天台云。若於佛前。當機妙悟者。是多聞生解。五百及二千是也。此等皆已現前

與總別記竟。今所揀者。乃是八部四眾三乘之類。故言如是等類。咸於佛前者。明其時節值佛在座也。一偈一句者。聞法極少也。乃至一念。時節最促也。隨喜者。自未有行。但隨喜其法。及隨喜其人也。而皆與記者。明其聞極少時極促。隨喜之功。遂得佛果。何況具足得聞。盡形受持。五種流通。三業供養普廣若此。下周既爾。中上倍然。可以意知。

△二明未來弟子。

佛告藥王又如來滅度之後(至)三藐三菩提記。

前科雖為現在座者作記。猶未為廣。但以如是等類一句。該無不盡。明知現在所有之機。總不出四眾八部而已。今言滅後有人。則其機未兆。但意知未來必有如是四眾八部。聞經隨喜者。既發如是心。必得如是果。故佛今預為授記。是意無不圓。記無不該也。況今日現在得記者。由過去沙彌曾已授之。今日又與廣記。可為如來異時出世親為授記之機。故此不言果號與劫國莊嚴等。意有待於將來耳提面命。

△二顯法師功深福重。分二。一長行。又二。一別。又分二。一明現在。

若復有人受持讀誦(至)乃至合掌恭敬。

天台云。上明稟道弟子。此明授道師門。師論上下。時談現未。并不出逆之得罪。順之得福。今明現在下品師相。即是五種法師十種供養也。妙樂云。下品者。但約凡位。以判五種者。大毳云。受持者。默默提撕。守而不失也。讀誦者。頻頻諷習。六時不廢也。解說者。解通所說之義。使受持者。知有歸趣也。書寫者。流傳梵筴之文。使讀誦者。知有向慕也。供養者。即不能受持讀誦解說書寫。但能至心精誠供養。亦終得此大寶也。十供養者。一華。二香。三瓔珞。四末香。五塗香。六燒香。七幡蓋。八衣服。九伎樂。十合掌。

藥王當知是諸人等(至)廣演分別妙法華經。

此明能敬信者。即具成三世因果也。呼藥王教知其師門功報殊勝也。是諸人等。即五種法師。謂能深心信樂。此經法者。是人曾供多佛。成就大願。即今乃乘願度生。故生此人間也。設有問未來有何等人成佛。應知即現在能受持。乃至能供養此經一句一偈者也。次下釋成報重得果之相。謂此能受持者。能以十種供養此經者。一切世間。應當瞻奉。如敬佛想。何故乃耳。當知此是諸大菩薩已成正覺。為哀愍一切眾生故。應真來此。雖則受持一句一偈。而意即為廣演分別也。

何況盡能受持種種供養者。

前明受持供養一句一偈者。乃下品師也。然品劣者。尚為一切世間。瞻奉供養。以至是乘願度生之人。又何況盡能受持全經者。盡能具諸供養之上品法師。其功報殊勝。非心口所宣測也。

藥王當知是人(至)生於惡世廣演此經。

此明乘願來生不耽自樂也。是人指前之法師清淨等。直指云。因法力成就。必住於信解聖位之地。是清淨樂土。因佛滅而生界。失依乘願。來此五濁惡世。廣演此經也。此總明前五種法師皆乘悲智而來者也。

△二明未來。

若是善男子善女人(至)如來所遣行如來事。

此顯未來即有竊說一句者斷必有來由也。竊者。非公然對眾。是為私也。一人者。非千百人。是為獨也。一句者。非廣分別。是為少也。所以不公然對眾廣說者。由未及廣聞多學了義故也。釋論云。有慧無多聞。亦不知實相。譬如大暗中有目無所見。多聞無智慧。亦不知實相。譬如大明中有燈而無照。無聞無智慧。譬如人身牛。有聞有智慧。是所說應受。是可知竊說者乏多聞也。當知下。明其功報。如來使者。天台云。經是如智所說。說于如理。今行人乘此如教。宣於如理。故為如來使也。行如來事者。如來以如智照如理為事。今行人依如教行如理。即行如來事也。此約自行釋。又如來以如智如理化眾生為事。行人具大悲願以妙法為眾生說。令得利益。亦名行如來事。此約化他釋也。

何況於大眾中廣為人說。

○略不格量上品功報者。以前下品。望今上品。意可知也。

△二總分二。一明逆者得罪。

藥王若有惡人(至)讀誦法華經者其罪甚重。

此又較量功過。以明是法殊勝也。直指云。佛是果位中人。毀讚不受。雖罵者自取其罪。而罪猶輕。若毀訾讀誦者。即斷佛慧命。故罪甚重也。蓋為讀誦者。智力未充。恐因毀退心。所以罪甚。況經是人天眼目。一無人弘。則斯眼滅。然所以深罪毀訾者。正所以守護是經也。

△二明順者得福。

藥王其有讀誦法華經者(至)以佛莊嚴而自莊嚴。

佛以定慧莊嚴。而說此經。若人讀誦此經。則是能修佛之定慧。故以佛嚴而自嚴也。

則為如來肩所荷擔。

天台云。在背曰荷。在肩曰擔。若人讀誦此經。則能得佛非權非實法身之體。即為如來背之所荷。又能得佛能權能實二智之用。則為如來兩肩所擔也。

其所至方應隨向禮(至)三藐三菩提故。

上明以法為師。此明堪為物表也。天台云。此人有所趣向。悉皆相應。皆可敬順。順即是向。敬即是禮。敬而順。與興供等也。所以者何下。上釋應供之意。妙樂云。先舉人中上供。次以天寶況之。尚當以天寶獻。況人中供乎。

[△@△]所以應禮應供者。無他由。此人歡喜說法。令人須臾聞之。即得究竟無上道果。以其利益殊勝故。當如法供養也。應知須臾聞即一念隨喜義。然節節召藥王當知者。有二意。一為章初普記之時。已一一委付藥王。如人子有病再三囑託醫者也。二是珍重五種法師行道利生。必當效法藥王。庶幾有以益乎。

△二偈頌。分三。一頌獎勸二利。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欲住佛道成就自然智(至)并供養持者。

此頌明能供能持者速成就佛智也。自然智。即本覺真智也。要解云。若欲住佛道成就此智。必藉師法發明指教。故當勤供養持法華經者。此勸先敬師。次勸自受持。一切種智。即諸佛果智也。然欲求佛果疾證是智。必依此經。如法修證。此所以當持當供。而致福慧雙修也。

△二頌師門總別。分二。一頌別開二世。

若有能受持妙法華經者當知佛所使愍念諸眾生。

此頌於諸佛所成就大願。愍眾生故。生此人間。

諸有能受持妙法華經者(至)供養說法者。

此頌是人自捨清淨業報等。自在欲生者。即所欲生處。隨願自在也。

吾滅後惡世能持是經者(至)冀得須臾聞。

此頌于未來世有是持經法師。當敬如佛者無他。於濁惡世中。若得須臾聽受是經。則甚為難有也。

若能於後世受持是經者我遣在人中行於如來事。

凡能忍惡弘經。必有所命。是故佛云。為我所遣行我所行也。

△二頌總結逆順。

若於一劫中常懷不善心(至)其罪復過彼。

若以佛較持經者。則凡聖品位。差別極矣。以一劫較須臾。則長短是分。差別極矣。而罵佛與罵持經之人。雖時分不同。其得罪正等者。須知佛由法出。謗持經者。即斷佛種性。所以罪極重矣。

有人求佛道而於一劫中(至)其福復過彼。

以罵佛得罪。合此讚佛得福。較量經功。其義可了。

於八十億劫以最妙色聲(至)我今獲大利。

此頌華香技樂人中上供等文。於八十億劫中不倦。久持之志。以冀得須臾聞經。由是須臾聞之。即得菩提。故自欣得大利矣。

△三歎經尊妙。

藥王今告汝我所說諸經而於此經中法華最第一。

諸經屬權。此經為實。以權實對論。則此經為第一也。

[△@△]問。既言此經。而又曰法華。豈不為二耶。答。此經中者。乃一真法界之妙理也。法華者。乃妙理中之智也。理智如如。故為第一。豈有二哉。歎能持之人已竟。

△二歎美所持之法。分二。一長行。又二。一深歎經法。分五。一約法歎。

爾時佛復告藥王(至)此法華經最為難信難解。

此正歎法也。已今當說此經為最者。是約法歎。天台云。已說者。即大品已前。漸頓諸說也。今者。謂無量義經也。當者。即涅槃也。般若大品已前諸說。皆帶方便。取信為易。無量義。雖一生無量。而無量未即還一。是亦易信。今法華。論法則一切差別。融通歸一。論人則師資本迹。俱皆久遠。人法悉與昔異。故難信解。當鋒難事。法華已說。涅槃在後。則可信矣。

藥王此經是諸佛秘要之藏不可分布妄授與人。

秘要藏者。天台云。隱而不說為秘。總一切法為要。真如實相包蘊為藏。不可分布者。法妙難信。深智可授。無智不信。謗乃獲罪。故不可妄說也。

諸佛世尊之所守護從昔已來未曾顯說。

從昔未顯說者。天台云。於三藏中。不說二乘作佛。亦不明師弟本迹。方等般若。雖說實相之藏。亦未說五乘作佛。亦未發迹顯本。頓漸諸經。皆未融會故名為秘。此法華經。具說昔所秘法。即是開秘密藏。如此秘藏。從昔守護。今乃顯說也。

而此經者如來現在猶多怨嫉況滅度後。

四十餘年不得即說。今雖欲說。而五千尋即退座。佛世尚爾。何況未來。理在難化也。障未除者為怨。不喜聞者名嫉。

△二約人歎。

藥王當知如來滅後(至)則為如來手摩其頭。

此約人以歎法也。此法在人則人尊。衣覆者。天台云。若能持說此經。即是修學大忍。是為如來衣覆。即上文以如來莊嚴也。佛護念者。實相為子。尊崇實相。能發生實智。即為諸佛所護念也。四信為信力。即三寶及戒。四弘為願力。大智為善根力。信則信理。理即法身。志願是立行。行即解脫。善根。根因難動。此即般若。當知三力即是三德秘密之藏。初心栖此。與佛不殊。故名與如來共宿也。手摩頭者。此人以願力善力。自行權實。以

為機感。機感名頭。如來以化他權實名手。開發前人自行權實之頭。感應道交。故言摩頭。摩頭即授記也。

△三約處歎。

藥王在在處處(至)皆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約處以歎法也。此法在處。則處貴。夫佛生處得道轉法輪入涅槃。以及法王遊處。皆應起塔。天台云。此經是法身生處。得道之場。法輪正體。大涅槃窟。此經所在。須起塔供養。不復安舍利者。釋論云。碎骨是生身舍利。經卷是法身舍利。既有全身。故不必復安也。

△四約因歎。

藥王多有人在家出家(至)乃能善行菩薩之道。

此復約因以歎法也。未善行菩薩道者。天台云。稟前三教未能巧度。若聞是經。即入圓教。名為巧度。巧度即善行也。妙樂云。聲聞化人苦行頭陀等。名拙度。菩薩化人觀諸法實。名為巧度。

△五約果歎。又五。一明近。

其有眾生求佛道者(至)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方約果以歎法也。當知必近者。天台云。安樂行中。名為近處。此菩提果。佛眼佛智知見處為體。則有二種。一者初心菩提。即初住。二者後心菩提。即妙覺。今言近者。正近初住菩提也。

△二開譬。

藥王譬如有入渴乏須水(至)其心決定知水必近。

此復以喻明法也。此喻作兩層看。一於高原求水尚遠。屬權。二於濕土求水。屬寔。有人指在家出家行菩薩道者。渴乏須水。是總標其求道之切。直指云。渴喻三界火宅逼迫。乏喻不得如來智慧。水喻三平等真如之理。須水喻勤求佛道。高原喻阿含方等權教。析色明空。謂之鑿。了悟十二因緣。謂之穿。所得是偏空之理。如乾土。二乘坐守偏空。以為究竟。惟佛了知非真滅度。故曰知水尚遠。施功不已。喻二十二年以般若淘汰。猶處門外。因止宿艸菴。作字名兒。喻轉見濕土。因得名兒。乃知長者家業。喻遂漸至泥。既知家業。必定委付。喻知水必近。決定二字。是開佛知見斷疑生信之謂。此是借喻明法也。

△三合譬。

菩薩亦復如是(至)必知得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前曰是人。今合喻中便言菩薩。見聖凡速如返掌也。直指云。若未聞下。是執阿含方等為究竟。故於法華不信不解。由不信解。則失真修。故於菩薩遊戲神通淨佛國土。不生好樂。所以去菩提則遠。此是違教。合上不善行菩薩道者。若得聞下。是順教合上

善行菩薩道者。因信而聞。聞則悟解。思惟修習。此合轉見濕土遂漸至泥。因修習必知得近菩提。令決定知水必近。近字。是信前五品位也。

△四釋近。

所以者何一切菩薩(至)成就菩薩而為開示。

此釋得近之意。天台云。一切菩薩者。明諸教中權因也。三菩提。明一切菩薩所得權果也。

[△@△]徵釋之意。正以還結諸佛智慧甚深無量其智慧門難解難入之旨。一切菩薩。即能修之人。菩提。是所修之法。今言皆屬者。則人法皆不出此經外。何故。蓋此經為一切眾生。開方便門。門戶既開。則人人可入。既入其門。即得佛見矣。此經為一切眾生。示真寔相。實相既顯。則人人可悟。既悟其旨。即得佛知矣。故此兩句。即完結開示悟入佛之知見。而皆屬此經四字。其意深矣。則前難解難入之門。無不通達。下重明甚深無量。謂此經之藏。初從萬有而歸但空。次從但空而歸中道。再從中道而歸實際。故曰深。復自寔際而反觀萬有。觸不得。背不得。如須彌山。故曰固。一切聖凡大小迷悟名號。皆悉不到。故曰幽。從十住而至等覺。喻五百由旬方到寶所。故曰遠。已到等覺。尚隔一層。是豈人易到哉。故曰無人能到。末三句。謂今蒙佛教化成就。而為諸菩薩。已開已示。故親到諸佛智慧甚深無量之境。所謂必知得近阿耨菩提矣。

△五揀非。

藥王若有菩薩聞是法華經(至)當知是為增上慢者。

此應前八千新發意菩薩及五千退席者而來。直指云。返醒在會。并盡未來際。聞此而驚疑者。怖畏者。令其皆得安心如海。坐至菩提。此運妙密鉗錘。為一切人。斬斷命根。

△二正示方軌。分二。一示方法。又三。一標章。

藥王若有善男子(至)爾乃應為四眾廣說斯經。

此明末世弘經之方軌也。室衣座。名為三軌。末世弘經。必藉此三。自軌軌人。方獲大利。天台云。修無緣慈。是入室義。修寂滅忍。是著衣義。修於中空。是坐座義。

△二解釋。

如來室者一切眾生中(至)如來座者一切法空是。

此釋明三種蔭被。謂說法者。應先于一切眾生中起大慈悲心。謂之人如來室。直指云。夫慈能與樂。悲能拔苦。慈悲廣大。能安立眾生。故喻為如來室也。次對一切眾生。以柔和忍辱心。為著如來衣。謂以權實二智說法。順真俗之體。莊嚴眾生。設有執權背實生怨嫉者。又當忍其所辱。待其自化。故以悲智二門。喻如

來衣也。復指陰處界三。真俗等法。當體全空。為如來座。以此諸法無我無我所。則見三界十二類眾生。如鏡像空華。始不作眾生見。安心。為如幻眾生說法。故以諸法空寂。為如來座也。上言云何應說。復云爾乃應說。足見。若不爾者。非說法之式也。三皆言如來者。為此三種法式。皆稟如來舊軌。

○天台問。何故約三法名法師。答。約事。必須登堂整衣坐座。乃可敷宣。又慈悲生一切善。柔和遮一切惡。法空蕩一切相。故約此三。

△三勸修。

安住是中然後以不懈怠心(至)廣說是法華經。

是中。即三法中也。不怠。即以精進。嚴此三法。則能廣說。天台云。五種法師。用此三法自軌。故云安住是中。用此化他。故云以不懈怠心等。此正勸修也。

△二明利益。分五。一遣化人。

藥王我於餘國遣化人為其集聽法眾。

此明如來加被遣眾集聽也。天台云。若初心未淳。止可遣化人。未可遣化四眾八部也。若見天龍。倚此自高。妨損其道。故不可令見也。若心無倚著。則尚堪見佛。況復天龍以至總持。自證利益耶。

△二遣化眾。

亦遣化比丘比丘尼(至)聞法信受隨順不逆。

前謂遣化人。未明是何等人。但言為其集聽法眾。似為引領人也。此方言弟子眾。既為如來所遣化者。是稟佛命。為法而來。聞必信受。於一切時中。一切語中。權寔大小。無不隨順也。

△三遣八部。

若說法者在空閑處(至)阿修羅等聽其說法。

空閑。乃寂莫無人處也。境寂心閑。是謂鬼神來舍矣。況此又為佛所命。乃感應道交之驗也。直指云。前虛遣化眾聽法。此實遣天眾護法。二俱以神力擁護之也。

△四見佛身。

我雖在異國時時令說法者得見我身。

前云遣天眾聽法。或隱或顯。似未一定。此則曰得見。即面面相窺也。直指云。此是法師心契佛心。感應道交。故如來現身面護。令時時見。而說法之心。誠懇可見。

△五與總持。

若於此經忘失句逗我還為說令得具足。

前云時時令見。此言我還為說。皆謂說法者與法身相應。若但言見報化身。聞報化說法。則疎矣。

△二偈頌。分二。一總勸。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欲捨諸懈怠應當聽此經是經難得聞信解者亦難。

此總頌善行菩薩道者一節。懈怠者指二乘。難聞難信。承上深固幽遠而來。人未得理。則懈怠自生。凡欲捨懈怠。冥與理應。須聽此經。以此經理智圓融。須與聞之。尚得近菩提。況久聞乎。但此經難聞難信。能信受者。則可謂如優曇華矣。

△二頌前。分二。一頌歎經。

如人渴須水穿鑿於高原(至)決定知近水。

此頌喻文得水遠近。如前釋。

藥王汝當知如是諸人等(至)近於佛智慧。

此頌合譬一節。以此經為深經者。謂四十年前所說諸經。淺顯明示。未談了義。至今法華開方便門。示真實相。言一切聲聞即是菩薩。則較前為深。為諸經中王。若能于此審諦思惟。則去佛慧不遠矣。

△二頌方軌。

若人說此經應入如來室(至)處此為說法。

此頌標釋一節。前已解明。無所畏。即四無畏也。廣分別說。乃權實雙行也。

若說此經時有人惡口罵(至)為眾生說法。

直指云。此補出二頌。前四句。釋成上三蔭被中忍辱二字。後四句。引已為證。千萬億土。攝九界。堅固身。攝報化。以及三十二應。無量億。乃豎說施化無窮也。

若我滅度後能說此經者(至)為作聽法眾。

此二十八句。通頌如來以五事利益行人。初遣四眾供養。二遣化人護持。三有忘令憶。四得見佛身。五遣八部聽講。三次言在空閑者。初謂法師若在空處讀經。若有忘記章句。我現身為說。二若在空處。或說或讀。亦皆得見我身。所謂處處見佛。念念見佛也。三曰。若在空閑。無人聽受。我則遣天龍八部。為作聽眾。此皆如來為法重人也。

是人樂說法分別無罣礙(至)得見恒沙佛。

此八句孤起。廣明法師具無礙辯。心契十方諸佛。而諸佛護念如子。故所演妙法。令聽者見諦。獲歡喜位。而復囑人天親近大乘師學。速得大乘妙果。而復因此師。得見未來恒沙諸佛。此又見燈燈無盡也。知音云。末四句。為後兩品章本。若親近下。勸勉。伏得此經為弟子者具因行之案。為後提婆品張本。隨順下。伏得此經為弟子者成果德之案。為下見寶塔品張本。此一品經。單明教菩薩法一句。前半品教菩薩為弟子之法。後半品教菩薩為

師傅之法。下見寶塔一品。單明佛所護念一句。見護念之佛具三世十方也。

見寶塔品第十一

品節云。此品判為示佛知見者。以顯示如來常住法身實相真境。欲令眾生知此見此。乃佛之知見也。惟此法身真境。經初一光東照圓現法界事相。生佛始終。乃通示眾生心境之妙。由當機未悟自心不達目前。便是今蒙如來種種開示。當機已信佛言。自知作佛。各得授記。雖信自心。然猶未信實相真境。故世尊至此將顯法身常住。見七寶妙塔從地湧出。多寶如來全身現在。以消生滅之見。即此娑婆三變淨土。以祛淨穢之執。且十方諸佛充滿其中。正顯法界塵刹。觸目無非真境。此為真佛之知見也。大毘云。此品自方便譬喻因緣三門。令三根人各得領悟授記。為法王子。紹隆聖種。以完開悟二字。亦完其智慧門難解難入一科。既悟之後。欲其發願弘經行法師事。故先法師品廣讚法師功德。又恐不可受持。故假多寶。親呈塔樣。十方諸佛。各將一卷大經作證。覲面呈示。令人親見一回。方肯發願受持。然後得入。以了示入二字。亦完諸佛智慧甚深無量一科。故此一品前半。示佛知佛見。而後半。令其發願受持。所謂一點水墨。兩處成龍也。

[△@△]此品關係非細。既見其塔。復聞其聲。當此聞見之人。未必不懷奇特想也。既有是想。必求開塔。由是引起集分身。變淨土。說壽量。現神力如是多多奇特。皆是為新記人。擴充見地。以盡佛知見矣。故塔表法身。是所見之理。見字乃能見之人。此處既是親見。則後變土集佛。一切境界無不親知。由是不但待未來成佛福智圓滿後有此知見。即今便於佛知見。得少分矣。不然。何以完如來出世一大事因緣哉。

△二顯示一真妙境。如來唱募。以竟流通。分二。一長行。分三。一多寶湧現。又分六。一塔現之相。

爾時佛前有七寶塔(至)種種寶物而莊校之。

此明塔相。爾時者。是三周人。發始覺智。見本覺理之時。七寶者。直指云。表信住行向地等妙之智。寶塔。表實相之境法身所依處也。以權實之智。契證住等五位圓理。故高五百由旬。智徹三科七大。皆如來藏故。廣二百五十由旬。約由旬之數量。高二萬里。表依正同轉。迥超真俗二諦。廣一萬里。表一真實相。三周人羸重我法二執。無明地破。故見塔從地湧。以無依智。契無依理。故塔住空中。種種乃眾多定慧也。莊校者。皆一理之所具也。

五千欄楯龕室千萬(至)高至四天王宮。

天台云。欄楯。是總持之法。龕室千萬者。即無量慈悲。亦是無量空室。幢幡。是神通勝相。垂寶瓔珞者。四十地功德。上嚴法身。下被眾生也。寶玲萬億。即八音四辯。四面出香者。四諦道風。吹四德香也。旛蓋以七寶合成者。表差別萬行。皆從七位理智流出。高四天王者。表法性身迥出四流也。已上總明過去如來理智一如成法性之果塔。直指云。高五百由旬。應前過五百由旬至寶所意。

△二諸天供養。

三十三天兩天曼陀羅華(至)恭敬尊重讚歎。

諸天供養事解可知。若約理釋。天台云。住行向為三十。十地為一。等覺為一。妙覺為一。合三十三數。同依一實相境。如三十三天同居忉利也。兩天曼陀羅者。必兩四華。表初心具四十二地所有因華。歸向法身。如三十三天兩華供塔也。餘諸天龍等。供養寶塔。即是內凡外凡。亦依實相。向果行因也。

△三多寶稱讚。

爾時寶塔中出大音聲(至)如所說者皆是真實。

此以古佛稱言證法不虛也。直指云。塔以理智互表。而總歸能依之理。塔中復有古佛。以顯所依之智。智能啟悟眾生。故出大音聲。大音者。應上三周普記之音。雙歎釋迦權實并說。故兩言善哉也。

[△@△]平等有二。一法平等。二眾生平等。大慧即前權實雙融。是謂諸佛智慧也。以此大慧稱中道之理。即法平等。於人不分權漸。普皆授記。是眾生平等。應上等賜大白牛車意。須知平等大慧。更非別法。即是三世十方一切諸佛教授菩薩為諸佛所護念之妙法華經也。今日如來亦以此法。為大眾說。則所說之法。如所如說。誠然如是。此是歎佛所說稱寔理。故為如是也。二歎如來至今第五時說此妙法不差機故。如此機教相扣。即是稱實理故說亦如是也。下又言釋迦牟尼如所說者皆是真實。此三句更有深意。由二乘一往不信自心作佛。亦不信佛所說法是平等慧。而佛於三周法喻二說之間。皆言我所說真實。意恐聞者信力不堅。故假塔中古佛。如是稱讚。使會中初入門者。因見因聞。而得實信矣。此節文勢雖為釋迦作證。意在開悟會眾施受不虛也。

△四會眾驚疑。

爾時四眾見大寶塔(至)恭敬合掌却住一面。

此中四眾。約參隨。即發起當機影響結緣之四眾。約受益。即三周新悟有信解行證之四眾。今是受益眾。同開佛知見。同證一真理。真見頓明。故即見寶塔出現也。直指云。諸佛之法。以無住為本。故塔住空中。根結頓解。真聞始開。故聞塔中音聲所證之

理。等同三世故。皆得法喜。從劫至劫。無明所覆。今始親證。故恠未曾有也。

△五樂說請問。

爾時有菩薩摩訶薩(至)又於其中發是音聲。

前品已下。節節皆有菩薩助化者。是表當人無師智及自然智漸漸開發之相。序品光現一真法界。示悟眾生。故假彌勒發問。以啟三周大業。三世平等。示真實相。若不窮塔之本。新記罔識其始末。故此假大樂說發問也。知音云。樂說。乃四辯中之樂說無礙辯。此與藥王同行八萬人中一人。前品明三世持經。非藥王苦行。不足以因之。此品會十方三世而付囑。非大樂說。不足以請之。問意有三。一問何因有塔。二問何故地湧。三問何故出聲。△六如來為答。

爾時佛告大樂說菩薩(至)為作證明讚言善哉。

此答第二問。何故從地湧出。謂此塔中。有全身者。正與會眾。分明顯示所見所聞之境也。正應前文此中已有如來全身不須復安舍利之文。往過東方者。不離動用中也。無量阿僧祇世界外而來。至此是自他不隔也。國名寶淨。佛號多寶。總表法性真淨權實一如也。次下出陳古佛因中大願不虛。故從地湧出也。據菩薩處胎經第二卷全身舍利品。佛云。此大地種。厚八十四萬億里。地下有風。風下有水。水下有火。火下有沙。沙下有金剛剎。各各厚八十四萬億里。諸佛全身。盡在彼金剛剎中。乃至有法鼓世界。亦厚八十四萬億里。過去億千萬佛。皆留舍利。彼土舍利。我亦有分。非一非二。不住一處。亦非不住。周旋往來。光相具足。示現教化等。由是而知。多寶全身。皆在彼金剛剎。及法鼓世界。從地湧出也。

彼佛成道已臨滅度時(至)應起一大塔。

此答第一問。以何因緣。而有此塔。如來為當機。述陳古佛將入滅時。囑令起塔供全身者。意在於未來凡說經處。皆踊現作證。而興讚歎。不獨今日如是湧現也。若照前文。諸佛世尊。從昔已來之所守護。又見三世皆如是湧現也。

其佛以神通願力(至)從地湧出讚言善哉善哉。

此答第三問何故發聲。佛今答云。彼佛為作證明故。作是音聲也。天台云。釋論明多寶佛不得說法而取滅度。何謂不說。當是多寶亦得開三。但不得至法華顯實。故云不說法耳。以是義故。雖復滅度。在在處處。凡說法華經。便隨喜作證。前曰此塔三世湧現。此曰十方湧現。足顯此塔無在不在也。

△二分身遠集。分七。一樂說請見。

是時大樂說菩薩(至)我等願欲見此佛身。

三周新記之人。向所聞報佛之音。所見如如之理。尚在彷彿。猶不離權乘。見解至此。欲其如實知見。事非偶爾。欲得法身。親切洗去從前所有知見。故必假如來神力加被也。要知大樂說此問。引發非輕。如後集分身佛。是何等境界。三變娑婆。是何等境界。分半座而坐。接會眾于空。如此不思議事。皆由此問而致。故知此問非如來神力所起。何有願欲見多寶耶。

△二應集分身。

佛告大樂說(至)在於十方世界說法者今應當集。

大樂說願欲見此佛身。世尊云。此佛不容易見。有深重願力存焉。欲待我分身並集一處。然後乃得見彼佛也。蓋集分身者。攝用歸體。若體用不完而欲求見。願則不深矣。若三身不具而欲即見。願則不重矣。此節文雖有彼我差別。意實一貫。重在深重願三字。三身并集一處。畢竟是甚麼處。若真到此處。即刺著個佛字見。亦是空華。看經者好生著眼。

△三樂說請集。

大樂說白佛言世尊(至)禮拜供養。

樂說今以佛神力。又推廣其見。而亦欲見十方諸佛。若有一佛見之未得。則不成樂說無礙。故曰亦願欲見。如此則樂說。亦以深重願。為新記人。圓成無礙妙法矣。

△四放光遠召。

爾時佛放白毫一光(至)所照之處亦復如是。

此是經家敘置如來欲集分身諸佛。但以光召。則諸佛隨召而至也。序品中。放白毫光。意為靈山會裏一切人。顯發中道智境。故引發三周人。各得授記。今復放此光。是欲為會眾圓成此段因緣故。仍向東方如是照也。即見二字有意。此謂會眾因光即見也。然大通光照五百萬億國。以致請法之眾。而此光又過恒河沙。則所證利益。定非三乘所能擬也。光中所現。皆是如來分身佛所受用境。彼諸國土下。明諸佛國土莊嚴惟淨無穢也。無數千萬下。明諸法眷惟大無小也。又見諸佛與諸菩薩常宣妙法。以化眾生故。前云。我千萬億土。現淨堅固身。於無量億劫。為眾生說法。至此益信矣。此但敘東方所見之相。其餘九方。準此可知。故曰亦復如是。然則諸佛國土。無古無今。無向無背。由眾生背覺合塵。故對面千里。一念塵消。無不朗徹。學者於此境界。不得高推佛境。

△五諸佛同集。

爾時十方諸佛(至)并供養多寶如來寶塔。

此是十方分身諸佛。見本佛光召。是聞命即行也。各告上首云。我今應往。正應本佛謂今應當集。二應相照。是體用不二之意。

往釋迦佛所。表大用歸體。并供養多寶者。表用徹三世。

△六三變娑婆。分三。一變娑婆國土。

時娑婆世界即變清淨(至)一方所分之身猶故未盡。

此初變娑婆世界。為方便土也。承上光召十方各五百萬億恒河沙諸佛。彼佛欲來此土。故世尊為容受諸佛。變其忍土。候化佛之至也。直指云。然佛寂土。未嘗有淨穢之相。但因五趣三乘眾生背覺合塵。根塵識三互雜互染。遂成火宅。謂之同業妄見。今承佛四十年漸次教化。至此妄融真現。根結將解。開佛知見。復本真淨之時。故即時見此堪忍之土。變成琉璃地也。根塵識三同轉。故曰即變。真俗雙融。故曰清淨以信解而入。故惟見琉璃。寶樹表智。金繩表理。煩惱為林。結使為藪。我慢為山。生死為河。無明為海。六道為城邑。二十五有為聚落。因轉陰處界三成智。則三界火宅當下消融。故曰無諸聚落。然此所轉。初因戒而斷三因三緣。故燒大寶香。因慧起行。故雨華布地。慈覆眾生。故寶網覆上。法隨機說。故懸諸寶鈴。三周新記。已獲真常。故唯留此會人天二道。有不信者。自於理背。故置於他土。約境。此初變本土。表三乘人已轉八識賴耶。蓋三界火宅。以八識為主。所謂夢裡明明有六趣。覺後空空無大千。約後數。今變一百萬億那由他恒河沙佛國。為方便土。他經云。羅漢見大千界。如掌中果。於此互知不謬。

[△@△]諸佛各將一菩薩為侍者。乃大用中之差別用也。亦為下文遣使問訊之案。到寶樹下。樹乃所依之境。即差別中之理。高五百由旬。枝葉花果莊嚴。表五十位差別妙德嚴大用也。座乃法空真境。亦高五由旬者。表智能攝五位之因也。亦以大寶校飾者。是不離眾德也。各坐其座。是各安其安也。如是展轉。謂變土雖廣。且不能容一方之分身佛。況能容諸餘者。此見世尊應化之多。亦以起下第二第三之變土也。天台云。此以八背捨三昧之力。能變染成淨。表除見思惑也。

△二變二百那由。

時釋迦牟尼佛(至)諸天寶華徧布其地。

此是第二翻變同居。為實報土也。八方者。指娑婆世界以外之八方也。每方各更變二百萬億那由他佛國土。皆令清淨者。此表三周新記。至此八識見相二分同轉。遂見此依正廣大之境耳。智音云。此校初變文中敘無有地獄等。可見寔報土中元無六凡之穢也。亦以琉璃下。如初變之中可知。目真鄰陀。此云石山。摩訶即大石山。鐵圍山。亦有大小。用圍小大千大千世界者。皆以鐵名。用表堅固也。亦鐵石成故。須彌。此云妙高。七寶所成。通

為者。因無諸山海所隔。為一淨土具莊嚴也。天台云。此以八勝處三昧轉變自在之力。表淨除塵沙惑也。

△三變二百萬億。

釋迦牟尼佛為諸佛(至)諸天寶華徧布其地。

此是第三翻變實報為寂光土也。觀當來二字。則前度十方諸佛未曾全來。佛知有未到之分身。故又廣變其土也。文中大意。俱如前釋。直指云。已上三變之說。乃為新記三乘人眾。外廣開佛見。內廣明佛知。故以初變此土。表轉八識。成方便土也。二變每方各增廣二百萬億恒河沙佛土。表轉八識見相二分心所。以成實報莊嚴土也。三變每方又各增廣二百萬億恒河沙佛土。表轉八識能所。以成寂光淨土也。蓋為四聖六凡皆是八識受熏持種。今三乘會眾。至此以信解。開佛知見。乃次第轉識成智。故佛以三變示其所證之境。如此廣大。乃符前三翻獲記。以至漸離化成頓到寶所之大案也。但因信入非由行證。故曰變。然三聖土不離五趣雜居。是即染而淨。故曰大眾見燒盡。我此土安隱。此誠為開佛知見。天台云。此以十一切處三昧。於境無間所觀使徧之力。表淨除無明惑也。

爾時東方釋迦牟尼(至)各各說法來集於此。

此是方便有餘之境相也。而集於此此字。指靈鷲山。約理。指寂光土。先明此娑婆世界百億須彌之外。東方一面之佛。各捨本土為眾說法。而來此會也。因光照東方故。東方先至。以表有餘次第之相。

如是次第十方諸佛皆悉來集坐於八方。

此實報莊嚴景相也。次第者。指九方而言。故曰十方諸佛。直指云。以靈山為主。而廣坐於大千界內之左右八方也。應上布座而坐。上言十方。今止言八方。以上下無佛座。表證中道如如之理。以題實報之境也。

爾時一一方四百萬億(至)諸佛如來徧滿其中。

此是寂光大集之景相也。前放光。每方各照五百萬億恒河沙佛土。每方應有五百萬億恒河沙分身佛而來。直指云。要知最初十方佛來。止有一百萬億恒河沙數。故今日。一一方有四百萬億。合前每方。足五百萬億。返推三變之時。後二變各二百萬億。合共四百萬億。則知初變不止變娑婆一世界而已。應變一百萬億之佛土也。故初變所來之佛。有百千萬億等。由此返推初變之文。云娑婆世界即變清淨。是舉本以該其餘也。不可以辭晦意。由此則知。大千之土。實為五趣雜居。四果出界外。已證一百萬億恒河沙佛界。是八識已破之量。直待八識見相雙融。始證寔報見相雙泯。乃證寂光。如此景相。非佛眼不能窺也。

△七與欲開塔。分五。一諸佛問訊。

是時諸佛各在寶樹下(至)及菩薩聲聞眾悉安隱不。

此示十方大集圓行之景相也。各從本土而來。各坐本座。正示是法住法位之果也。不親致敬。而遣侍先白者。直指云。表體用皆如。各齎寶華。表化佛行中之圓行也。滿掬者。表萬行圓滿。善男子。是命侍之言。如我辭曰。是各教侍者至佛前依詞問候也。其問有四因。五趣眾生未出生死。為病因。二乘未斷見思。為惱因。中乘失於權實二智。未接如來氣分。失佛十力。為不安樂。如來為此三事。示生火宅。此三等人病。如來亦病。今十方化佛。問候安樂。探其根熟何如也。繼問菩薩聲聞悉安隱不。謂能安真際。而穩然於萬有不也。

以此寶華散佛供養(至)諸佛遣使亦復如是。

此亦順世權宜。事不害理也。先散華。表遠來之敬。而後序陳本事。某甲者。是分身佛各教侍者。代稱己名之辭。此可見分身佛不皆同名釋迦。故前文云。我於異國作佛。更有異名。是也。與欲者。同欲也。謂十方大集分身諸佛。無不願欲開此寶塔。表三乘新記。以十種金剛定。破最後滅相無明。乃見空劫以前自性之主。此亦由多寶如來深重本願之所存矣。已上三身如來。一翻作用。而多寶本不動搖。是祖父從來不出門。釋迦雖放白毫光照。亦不曾動著絲毫。乃正中徧也。分身諸佛有來往相。是體用兼至。亦不過總為三周新記。圓彰本有如來藏性而已。觀其境像。儼然華藏莊嚴一幅全圖。惟看者子細著眼。看得清楚。即自身周徧五百萬億恒河沙國。與諸如來。把臂同遊毗盧性海。何等欣幸。於者裡窺看不明。勢必又待當來更問彌勒。則可謂鈍滯極矣。故前文云。能聽是法者。斯人亦復難學者珍重。

△二釋迦開塔。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如却關鑰開大城門。

此是大集圓證之景。十方諸佛同集如來一日周視無餘。是佛所見也。皆聞與欲開塔。是佛所知也。非佛知見。何以能盡其量。此亦為新記人作知見榜樣。起座住空。直指云。是佛引新記。證無依智。不許執守。初獲真空理境。佛纔起立。而四眾同起。可見藥頭靈妙。至此前妄皆空。新獲不守。惟有一箇見佛之心現前。故曰一心觀佛。

[△@△]世尊以右手指開塔。此處舉指。與最後之拈花。無二無別。塔戶頓開。與迦葉之破顏。無增無減也。三周人從前雖有信解。未得脫洒。今于如來指處。豁然開發。狀不止天崩地裂。故曰出大音聲。將自來所有佛見法見。一齊頓忘。始知一真法界。

當體如如。則滅相無明。瓦解冰消矣。却關鑰者。却猶除也。關是橫木持其門者。鑰即鎖也。

△三會眾見聞。

即時一切眾會(至)及釋迦牟尼佛上。

此明開塔後之見聞奇異也。直指云。一切眾會。該十法界。見字。即見未有生佛已前之本覺也。全身不散者。乃顯本覺之理。無明不能汨。劫火不能壞。三毒不能侵。輪迴不能沒也。如入禪定者。顯本具之智。不假修習而安如山。不假作觀而照如日也。又聞其言讚佛讚法。此歎美緣因佛性也。正因雖人人本具。非世尊歷劫接引。眾生不易到此。是則緣因為正因之無上大師。故勸釋迦快說也。

[△@△]古佛勸說者。由三身體具。會眾同臻。今正是時。宜當快說。又此歎前三周開顯。法說喻說。引古明今。所說快然。故至會眾利益無窮也。次下明會眾有如是見聞。故歎未曾有。以花散佛。表依圓體而起圓行。亦是慶幸陳供也。

△四二佛并座。

爾時多寶佛於寶塔中(至)坐其半座結跏趺坐。

理本不二。而言分座。乃理智將融之際。分而即合。是不二之二也。智元是一。而言入塔。為始本契合之時。惟同無異。是二而不二也。故天台云。古佛塔現。示滅而不滅。釋迦入塔。示生而不生。不生不滅。常住不移。廣大法身。當處現前。故以二佛並座表之。

△五四眾請加。

爾時大眾見二如來(至)接諸大眾皆在虛空。

會眾雖得親見法身。由見量未忘。似尚疎隔一層。故未即證真空。是猶望佛以神力接之也。纔念及此。即便見神力顯現。住無依智。與二如來同歸一處。方得謂之妙觀察也。又據事論。大眾念欲神力。而如來便與神力。正此之際。身不覺而舉。空不覺而躋。得非神力而何哉。分身遠集已竟。

△三釋迦唱募。

以大音聲普告四眾(至)廣說妙法華經今正是時。

從三周至此。迹門大業已畢。所謂群機攝盡。生佛消融。真俗圓明。古今一色。出世本懷。於斯已畢。故以大音普告。冀眾流通。大智高賢。在斯決志。

如來不久當入涅槃佛欲以此妙法華經付囑有在。

此為世尊示涅槃相。欲以此法付囑流通也。天台云。付囑者。佛在世時。隨機利物。不假於人。今化緣既盡。欲令此法利益無窮。故須付囑流通也。此有二意。一近令有在。付八萬舊住菩

薩。此土弘宣。二遠令有在。付本弟子下方千世界微塵數菩薩。令觸處流通。直指云。如來圓證實相。凡聖兩忘。何生死之有。然為火宅諸子。示現受生。如空花水月。幸諸子得出火宅。已證真常。則佛之能事畢矣。故有示滅之唱。

△二偈頌。分三。一頌多寶滅度。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聖主世尊雖久滅度(至)在在所往常為聽法。

此頌意借古佛而激勵會眾也。謂古佛已為聖中之主。世間之尊。可謂智德備矣。久滅度。是二死永息。斷德極矣。全身不散。可謂萬用深藏。何所不具。尚且不忘本願。為法而來。汝等諸人。云何返不殷勤為證此法。云何二字。恠責之甚。此佛下四句。謂雖入滅無央數劫。凡有說此經處。無不在會。為此法難遇。故處處往也。次下出彼佛本願。一如前釋。

△二頌分身普集。

又我分身無量諸佛(至)令法久住故來至此。

知音謂。不惟過去一佛為法而來。又我分身之佛。數如恒沙。亦為法來。并見多寶佛故。各捨土眾及供養事。無非欲令法久住也。

為坐諸佛以神通力(至)以是方便令法久住。

此頌變土。較長行甚略。而次第不局。其文易曉。但此補出諸佛身光。如夜暗之然大炬火。足見光明廣大也。又補出諸佛身香普熏法界。足知聞香者不勝喜也。次補一喻。言十方分身散坐八方。如大風之吹小樹枝。無不乘風趣向。此皆是我釋迦如來。以方便故。令三周人圓證妙法。故結云。以是方便令法久住。

△三頌釋迦付囑。分二。一舉三佛以勸流通。

告諸大眾我滅度後(至)所集化佛當知此意。

此頌募眾流通立誓。以堅其志也。直指云。初六句。宣眾選能者於佛前自誓擔荷。次四句。言多寶如來不違本誓。師子吼者。即前如所說者。皆是真實等語。末四句。一舉多寶。二舉自身。三舉化佛。惟此三句。是總攝前十一品所顯大旨。以多寶。表新記所悟本覺之理。以自身。表新發始覺之智。以分身。表新悟圓信圓解圓行圓證。三皆以身言。即法報化也。當知此意句。謂我令汝等於三佛前發願。甚有深意。而此唯三佛共知也。

諸佛子等誰能護法(至)多寶如來及諸化佛。

如來儘儘教人發願者。意欲未來一切眾生盡得開佛知見也。況願足以堅慈濟。如多寶無願。何能處處現塔。釋迦無願。何能久默斯要。分身非願。何能普集靈峰。故教當發大願。令得久住。必

使新記。因願護持。作將來眼。若有能發願護持此卷大經。則為供養三佛及親見三佛矣。

△二舉能持法以勸流通。又二。一正舉勸。

諸善男子各諦思惟(至)能說此經是則為難。

初四句。如來釋成教人發願之意。謂諸善男子。汝等各各審諦思惟。於佛滅後。能受持此經。最為難事。若非願力堅持。則無以濟二利之功也。故令汝等速發大願。知音云。由此為難事一句。引起下文二十餘行難不難之校。文不出持說二門。義不出神通智慧。皆以餘經與此經對校也。諸餘經典下。標起餘經智力神力可及者。餘經難而易。此經易而難。有六翻對校。然須彌難以手接。大千豈能足動。今皆不難者。以餘經所詮。神通人易信也。有頂。乃色究竟處。與無色相鄰。最難以立。彼處天人多厭色歸空。不能聞法。最難說經。今皆不難者。以餘經所詮。智慧人易信也。若佛滅後。能讀說此經故。不假接須彌等之神通智慧。真令聞者知舉手低頭皆成佛道。其誰能說能信。故曰是則為難。此雙以餘經神力智力。單校此經讀說者為難。故宜發大願一也。

假使有人手把虛空(至)若使人書是則為難。

知音云。空無形相。難以手把。空既被把。難以遊行。今皆不難者。餘經之神力易為信也。然此經不假把空等神力。但能自書。及使人書。則究竟涅槃常寂滅相。佛與大眾。已同住于空中矣。此單以餘經神力。單校書持此經為難。故宜發大願二也。

若以大地置足甲上(至)暫讀此經是則為難。

○大地難置足甲。即置亦難升天。今皆不難者。由餘經之神力易也。此經暫時讀說。則已三變淨土。移天人置他土。其誰能哉。故宜發大願三也。

假使劫燒擔負乾艸(至)為一人說是則為難。

○乾草極易著。劫燒非常火。入中不燒。為不難者。乃餘經之神力也。此經但能持說。即為一人。則知大眾見燒盡我此土安隱矣。故宜發大願四也。

若持八萬四千法藏(至)問其義趣是則為難。

○八萬法藏。及十二部經。一人難持。即持難說。即說亦難令聽者得六通。今皆不難者。餘經所詮。說者聽者。神力智力也。此經若能聽受。一問其義。即此現前六根。皆獲清淨矣。故宜發大願五也。

若人說法令千萬億(至)如斯經典是則為難。

○說法令一人得果。具通尚難。況千萬億等。今謂不難者。餘經所詮神力智力。可謂廣大矣。此經但能奉持一念隨喜。須臾聞之。即得究竟菩提。況從法會出。即第五十人功德。勝供養四百

萬億六趣眾生滿八十歲。復令得四果。亦所不及。故宜發大願六也。

△二釋勸意。

我為佛道於無量土(至)若有能持則持佛身。

此結顯勸持也。則持佛身者。所謂此中已有如來全身。

諸善男子於我滅後(至)今於佛前自說誓言。

此處重呼重囑。無非要於持說二門。立堅固意。使此法久住。亦以結完宜發大願一句。

此經難持若暫持者(至)則為疾得無上佛道。

此及下文。皆結顯勸持也。要解云。所謂持經。非手執口誦而已。要以此道內自攝持。由是得無畏力故。是則勇猛。超不退地故。是則精進。內外自正故。是名持戒。塵勞自淨故。是為頭陀。如此乃可疾得佛道。所以暫持為難。而諸佛喜歎也。若雖能書持讀誦。而不能造此。其猶蠹虫食木。野鳥鳴春。風氣宣使。曾無意謂。又何貴於書持而稱難若此。學者當明深旨。以盡持經之道。則為疾得無上佛道兩句。為下龍女速得佛果之案。

能於來世讀持此經(至)是諸天人世間之眼。

要解云。化澆漓世。必藉淳風。開人天眼。實資解義。

於恐懼世能須與說一切天人皆應供養。

○所謂若見此法師。生心如佛想。此尊師重道。勉進弘持也。此明植因之大。為提婆品張本。直指云。三根因信而證真素法身之理。故以法師品收前大要起後。從體修證。庶不坐執乾慧。是以塔從地湧。表法身迥出根塵。樂說騰疑。表自然之智發現。佛述多寶本願。分身普集圓證。光告十方。表果體徹於因行。諸佛普集。表因行該於果海。無作因果互信。夫體用一如。三變土而成寂土。二如來總一真如。三身一體。四土一心。十法界之大夢。當下豁開。無邊際之佛果。剎那成就。迹門大業。於斯將周。召眾流通。繼佛慧命。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六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品節云。此品連下十品。通為悟佛知見。且前判開佛知見。經文九品。示佛知見。獨一品。而悟佛知見。則十一品。其廣略不一何也。須知開佛知見。但約三周開顯。三翻授記。歷九品即周。若示佛知見。則直示目前心境之妙。令當下情妄。法身既顯。淨土宛然。了則直下知歸。何須多說。至於悟佛知見者。以聲聞人。雖了悟自心。猶有歷劫無明習氣未盡。狹劣知見未忘。故須多方調治。方得法身淳淨。抑恐涉俗利生。不善方便。故預示種種守護之方。使其不墮凡情。不生驚怖。此正如來廣大慈悲。所謂預留醫方之喻也。然判悟之初。便以達多名品者。顯悟有難易也。由諸聲聞久懷佛道長遠之怖。故不生好樂。今既蒙授記。且必又歷多劫。方得證果。恐復引起宿習。不肯勤求之念。故世尊自引本事。不惜身命。勤求妙法。已至今日。始得究竟。此悟之難也。又恐下劣之輩。懼難不進。故復引文殊龍宮所化八歲龍女。獻珠之頃。即成正覺。況海為生死沉溺之地。龍乃多嗔極毒之因。女為陰柔垢濁之器。可謂最難化者。而當下轉凡成聖。即證菩提。何其易易耶。良由親近大智。為所依故。意令當機於佛滅後。當親最勝知識。可保妙悟之極致。永不墮二乘地。故列此以為悟首。天台云。提婆達多。此云天授。謂從天乞得故。是斛飯王子。阿難親兄。入大乘論問。彼達多世世為佛怨。云何言是大菩薩。答。若是怨者。云何得世世相值。如二人行東西各去。步步轉遠。豈得為伴。大雲經云。提婆達多不可思議。所修行業。同於如來。若夫自造三逆。及教王害父害母。如此等事。皆是大士善權設化。行於非道。通達佛道。為懼惡人。令不起惡耳。直指云。前品現塔見身。三變淨土。雖為三根人示圓行證。其實如來果境。于此全彰。夫有果必原其因。故于此自敘因中求法忘身之事。與上多寶如來為法而來之本願。正相符合。所以品居見塔之後。即以傳經之師而立品也。

△三發明弘經得果。舉古勸今以示流通。分二。一昔達多通經。釋迦成道。分三。一往昔師資。又二。一長行。分四。一求法時節。

爾時佛告諸菩薩(至)求法華經無有懈倦。

前品力勸會眾發願弘經。恐人勇力難生。故此便將自己。與一切人。作求經法式也。諸菩薩。即前在會及八萬新發心人。天人四

眾。乃變土中。未移置者。下明時節言無量劫。應是大通之前。無懈倦句。是總標。向後皆表不倦之實。以至常不輕等。皆不倦事也。大都懈倦兩字。是諸苦的根本。一有懈倦。不唯佛不能成。法不能求。即世綱亦不能脫矣。

△二正明求法。

於多劫中常作國王(至)身肉手足不惜軀命。

此明往昔捐身求法。乃不倦之實也。直指云。舉常為國王發願求道。非僅王子之位也。為滿足六度。是大乘志。勤行布施等。是外施。頭目等。是內施。舉此能行。乃策受持者之不宜懈倦也。

時世人民壽命無量(至)吾當終身供給走使。

人壽無量時實增劫。人世之榮。甚長且久。國王之樂。亦足樂矣。乃捐位委政而不顧者。總為法故。非世榮比也。宣令而必擊鼓者。鳴求法之心也。求法而及四方者。徧求不已也。誰能為我說大乘者。見所求非權乘小果也。終身供給。正應無有懈倦句事。捐(音員)。

△三求得法師。

時有仙人來白王言(至)若不違我當為宣說。

感既誠。而應必驗。仙人之來。理固然也。但仙人。而曰我有大乘。亦是隨類顯應。非泛常所謂仙人也。經名妙法華。仙人當必得名于過去之師。愈知此經沿流無始矣。國王願在得師終身供給。仙人願不違我當為宣說。二願相堅。妙法自現。須知不違一句。仙人不啻與王謹立符券。從上百劫千生如來分身。於種種類中。含冤忍苦。畢竟無違。是不爽仙人之願也。

△四受法奉行。

王聞仙言歡喜踊躍(至)精勤給侍令無所乏。

捐寶位。如棄涕等。尊貴若奴僕。屈己如此。使天下知有最貴存焉。足見世尊為法為人之苦心。又不止於今日矣。供給所須。須者樂欲也。仙人所樂欲者。不在果蔬。而在磨鍊。世尊以為法為人。故登山躡澗。無朝不設。身床體座。無夕不施。如是晝夜靡間。可謂極勞苦矣。又必經千歲。可謂極含忍矣。噫無懈倦之心。如此堅也。

△二偈頌。分五。一頌求法時節。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我念過去劫為求大法故。

此頌明求大法于久遠。以誌精進堅固也。我念者。即如來以宿命智。通觀過去久遠。如今日所見。此是說己事不虛。令新記於未來成佛時。念因中求法。亦猶今日也。

△二頌正明求法。

雖作世國王不貪五欲樂(至)身當為奴僕。

世人以妄為真。則五欲為極樂也。至人知諸妄。而不貪世樂。求法師而不惜捐軀。可謂貴所當貴也。前曰擊鼓。此曰椎鐘。只是要將殷勤求法之心。聲聞於四方也。

△三頌得說法師。

時有阿私仙來白於大王(至)吾當為汝說。

阿私。此云無比。然達多果號天王。人號天授。因號無比。三處名義。皆合法華。故為法華之師。意明有如是因得如是果。令新記人知因果昭彰也。長行曰不違我。頌中曰能修行。正見其不違始能修。能修方不違也。

△四頌受法奉行。

時王聞仙言心生大喜悅(至)勤求於大法。

即便隨三字。見得毫無顧戀。毫無濡滯。正應捐國委正句。情存兩字。乃專一懇摯之謂。世人作一事。便有倦心。只是情不存此耳。情存妙法。身心那得有倦。然此忍苦忍勞。豈僅為身心已哉。亦以諸眾生各有佛性。但勤求的師範自我始耳。其意只要新記人毋耽小果。當須勇銳求進成已以成物也。樹實曰果。草實曰蔬。又云。果即桃李之屬。蔬即瓜瓞之屬。蔬(音裸)。

△五頌結證勸信。

亦不為己身及以五欲樂(至)今故為汝說。

此六句總束前文。教會眾當信當學也。前言為眾生求法。公心溥矣。此言不為己身欲樂。私情絕矣。然如是勤求。使法容有不獲。佛容有不成。亦何必反覆絮絮述哉。惟一求即獲。一獲即成。所以不惜口舌為汝說也。亦只是要新記人無有懈倦。必得成佛之實。

△二結會古今。分二。一正結會。

佛告諸比丘(至)時仙人者今提婆達多是。

此明古今不異法無二說也。直指云。我身即是王身。形異而心一如也。仙人即是達多。名異而法一如也。我由法而成佛。則法不可思議。法由師而傳我。則師不可思議。

[△@△]此下明不思議之師。意謂淘成我者。即今之達多也。磨煉汝者。即今之釋迦也今既如是。來亦當然。豈不信哉。

△二明功報。分二。一明弟子因報圓滿。

由提婆達多善知識故(至)皆因提婆達多善知識故。

此雖明自己因報。而實歸功於師。意在教會眾莫辜今日師訓也。他經多述求索頭目等。是為佛滿足檀度。并前五度。惟此經以傳法言。是兼滿智慧法也。故寶積經云。若無提婆達多善知識者。終不得知如來具有無量功德。故此亦言令我具足等也。四攝法

者。天台云。一布施攝。若欲財者。以財攝取。若欲法者。以法攝取也。二愛語攝。以善軟之言。隨順眾生。安慰開示也。三利行攝。菩薩隨起身口意行。能令眾生各沾利益也。四同事攝。菩薩以法眼。明見眾生根緣。即分形散影。和光同塵。共其事業也。四通稱攝者。以眾生情所愛者。同情接引。漸入大乘。所謂先以欲鈎牽。後令人佛智。餘皆如方便品釋。謂成正覺。度眾生。二利功德。總由師之磨煉所至。又見不違師訓之驗也。

△二明法師妙果當成。分三。一證果。

告諸四眾提婆達多(至)世界名天道。

此處如來本舉遠因為法。欲引新記。堅固不怠。而授記之言。不覺隨至矣。觀經前後。達多未預其會。他經云。因害佛故。感生身入阿鼻獄。佛遣阿難。致問苦樂。達云。我在此如三禪天樂。阿難云。何時方出。達云。待釋迦入地獄。戒即出。阿難云。世尊豈有入地獄分。達云。我又豈有出地獄分耶。由此而知。如來與記處。正在達多決定不受處異哉。此處好生著眼。果號天王者。大竅云。有大威力。成就如來大因大果也。世界名天道者。天道無親。常與善人也。要知提婆今日之憎心。即昔時之妙法。釋迦今日之冤家。乃昔時之知識。安可以兩人異視之乎。

△二化度。

時天王佛住世二十中劫(至)得無生忍至不退轉。

依正莊嚴。雖不顯記。觀其說法受益者。槩可知也。佛既說法二十中劫。而亦廣開三乘。以至得果者。多多無盡也。

△三滅後。

時天王佛般涅槃後(至)發菩提心至不退轉。

正法與住世同劫。是彼佛利生之志。深且篤也。全身不散。亦是令法久住之心不忘。塔高六十。廣四十正表此理於四聖六凡。無不全體顯現。人民以十種供養。表十度圓成也。向下明供塔得果。不出三乘權實。

△三勸淨心信。

佛告諸比丘未來世中(至)若在佛前蓮華化生。

此處極讚信敬此品者。又是如來為一切人。堅其無有懈倦而不違我之符券也。世人皆知調達為極惡人。而不知本是大寶伽羅菩薩。為遮眾生起逆罪故。示現作惡。與華嚴之無厭足王等也。今如來已明示其因。而復記其果。恐據迹眾生。不生實信。故復勸敬信勿疑。若果能諦信。不惟惡道不生。而勝處常生。要使一切人自心中之調達滅。而伽羅現也。達多通經竟。

△二今文殊通經龍女成佛。分二。一文殊通經。分五。一明智積請退。

於時下方多寶世尊(至)白多寶佛當還本土。

直指云。從上涌塔變土。引過去大因。證提婆妙果。皆為會眾。極顯真實。雖曰顯實。猶屬迹門。而本門真實。尚未動著。其來助化者。自藥王大樂說。以及智積。皆權智也。多寶之現。本欲為一切人完美法華三昧。而智積但見迹門實顯。便催本佛還歸。殊不知途路未竟。以致本師不對。由本門大事未彰。因此一舉。便引起世尊發軔顯本之源。故留智積。以見文殊。令會眾更知有本門一大事因緣也。

[△@△]然智積於如來勸信之下。便請本師還國。試觀智積之意。果欲還國耶。是別有為耶。看經人。須將問答者與出證者。作一人看。庶不辜靈山一場局面。

△二世尊暫止。

釋迦牟尼佛告智積曰(至)論說妙法可還本土。

此明佛留智積以待文殊。將彰本門大事也。天台云。如來雖留智積。其意在留多寶。以證本門。開顯佛之密意。非菩薩所知。

[△@△]世尊教智積待須臾者。是立地得覩。此有者。即不離當處可與相見。乃劃然開發之時也。論說妙法兩句。便是深談實相。究竟還歸也。

△三文殊尋來。

爾時文殊師利(至)共相慰問却坐一面。

直指云。佛謂此有文殊。今應念而至。已刺破一切人眼睛了也。序品文殊在座。與彌勒問答。今云從大海來。所以教人著眼這裏錯過。縱有多說。祇益勤勞。於已何益。欲知根本大智。不離當處湛然。欲知本門實主。不離生死大海。生死海中。撈攬佛性眾生。非文殊之大智莫辯。佛性眾生在生死海中。非釋迦之婆心弗救。本智不住於實理。故住在性空。本主不涉於今時。故安然靈鷲。大用現前。入生死海。大用歸體。仍入是山。當此之時。正是如如智。契如如理之境相也。但為新記未解其義。故以實就權。往智積所。而智積遂得問其本門之大事耳。

[△@△]文殊坐華。顯往來不出此蓮華藏也。俱來者皆如是坐。顯人人皆有此蓮華藏也。妙樂問。三變土中。無三惡道及諸大海。今何仍言龍從海出。答。今以三義通之。一者。既移天人變大海。若從所移處來。應無遠弊。二者。海眾縱移。而龍宮不動。龍雖不動。而所居已變。從變而不變處來。有何不可。三者。無緣被移。有緣今來。此不思議山海宛然。

△四智積請問。

智積菩薩問文殊師利(至)所化眾生其數幾何。

此為據迹之問也。智積者。表理智未融。而得是名也。意謂龍宮卑濕。非說法之場。龍性憍慢。非受化之機。但不知仁之所化幾何數也。

△五文殊酬答。

文殊師利言其數無量(至)且待須臾自當證知。

此為彰本之酬也。文殊以實智得名。實智之量。本為無量。意謂善說法者。不擇地而施。善度生者。不問機而教。地愈卑而化愈廣。機愈憍而意愈勤。此所以非心口可能宣測也。即此便見文殊家風迥別。且待須臾兩句。更見斬釘截鐵。使徒有其言。不見其實。安見如來留智積之驗耶。如來教待須臾。文殊即現。文殊教待須臾。隨眾即現。此中響應。多少明白。

所言未竟無數菩薩(至)今皆修行大乘空義。

此正須臾得證也。直指云。承上自當證知。以釋非心所測之境。前化主與眾。俱坐寶蓮。足見實相自具。校夫三周新記。畢竟行滿功圓。方坐蓮華成佛。則權實霄壤矣。

[△@△]出海詣空等。已如前釋。皆是文殊化度者。答其所問數也。共論說者。是互為賓主說六度法。本聲聞者。先稟權教。在海修習二乘道法。今聞實法。則皆住大乘第一真空也。

文殊師利謂智積曰於海教化其事如是。

此質彼所問也。言汝謂我所化之數。今既親見親知。則汝已心領神會。其實如是。何復待吾與言哉。

爾時智積菩薩以偈讚曰。

大智德勇健化度無量眾(至)令速成菩提。

前四句是讚。謂文殊有大智勇故。入生死而不怯。大德健故。化眾生而無量。如此皆大會及我。所親見者也。次四句是問。謂但不知仁者所說之法。還是唯闡一乘實相。廣度眾生。速證菩提耶。抑仍說三乘權漸法門乎。故下文殊有唯常宣說之對。

△二明所利益。分九。一文殊自敘。

文殊師利言我於海中唯常宣說妙法華經。

文殊因智積意有權實之問。故此答以唯說妙法。是盡洗權執之見。

△二智積發問。

智積問文殊師利言(至)修行此經速得佛不。

前偈若通為讚意。至此不應作如是問。故知後四句。另有意焉。

△三文殊致答。

文殊師利言(至)志意和雅能至菩提。

此即修行此經速得佛果之證也。要解云。龍宮無數菩薩。皆是文殊化度。而獨舉八歲龍女成佛者。正顯佛性不問男女。不拘老

少。不擇異類。但根智利。必所造深。剎那回光。而菩提可至。亦是破三乘遠繫。而進其鈍滯也。大藏云。智慧利根四字。是總讚。善知下。方是別讚。言諸根者。即信進念定慧五根也。行業。即善惡業行也。此是知機。得陀羅尼等下。即是知法。以智慧具足。故知機知法也。於剎那下。別讚利根。初發心時。即得不退也。辯才無礙。即得四無礙智也。慈念眾生者。以慈修身也。功德具足者。萬行圓滿也。心念口演。即自利利他。微妙廣大者。致廣大而盡精微也。仁者不自有其德。讓者不自張其功。和者無卒暴。故能就物。雅者無圭角。故能成物。由此女眾德具足。故能速至菩提也。

[△@△]以八歲女。而居異類。為文殊盡力稱揚。則往世修因。又不啻與如來同參阿私矣。須知文殊假此。以破會眾權執。二乘之年。可謂曰長。二乘之類。可謂曰尊。但此速證菩提一事。偏獨歸之龍女。豈不大較著哉。

△四智積生疑。

智積菩薩言我見釋迦如來(至)於須臾頃便成正覺。

上所敘。是舉本而開迹。今所疑。是執迹而暗本。故返引釋迦久遠之因。以破龍女當下之果。殊不知大心之士。悟在剎那。中下之機。萬劫莫究也。要知原是智積故作不信。引起龍女忽現。以決八萬新記之疑。直指云。文有三段。一舉釋迦於無量劫以苦行求道。應前達多而來。二舉苦行布施。即此大千大地。無芥子許非如來捨身命處。由是累劫修行。然後得成。三則不信此女成道之速。若果如此說。則釋迦不及龍女矣。蓋為二乘人不知本有之佛。一往外求至此。雖開三顯一。又坐在權智有修證處。所以佛留智積。與文殊相見。特為論說。此自性本有之佛。不假修證。故托龍女頓證。以遣權迹之執也。直將龍女與新記。會歸一本。始完此一大事因緣耳。

[△@△]須知智積云。我見如來于無量劫。又云觀三千大千世界。如此見量。豈據迹者之所證耶。此又見智積之大智與文殊無間也。

△五龍女明圓。

言論未訖時龍王女(至)却住一面以偈讚曰。

深達罪福相徧照於十方(至)無不宗奉者。

○龍女不與師俱來。必待智積生疑。便乘機出現。使智積與新記。疑滯頓消。始見文殊鉗錘妙密。方契佛留智積之方便。令不虛設也。龍女以偈讚釋迦。足見非尋常也。第一句。以實智深。明罪福皆空。即此一句。是將無價珠。獻如來矣。以下皆為此句註脚。

[△@△]忽現於前四字最微。蓋龍女雖以偈讚如來。其實為會眾發明實智平等也。以世情論。龍乃罪相。菩提福相。不達者。罪福歷然。今日深達。即是實智圓明慧光普照也。此約能證。是般若德。微妙等。約所證。是法身德。法身無相。故曰微。不妨具相莊嚴。故曰妙。天人所仰者。是報化身。乃解脫德也。由微故天人所戴。由妙故龍神咸敬。以此三德具足。故為一切之所宗奉。

又聞成菩提唯佛當證知我闡大乘教度脫苦眾生。

此四句。是龍女將世尊文殊和而為一極。為新記全身顯露也。言我成佛果。唯佛與文殊。自當證知。此外皆不能知也。此是圓成三覺之義。成菩提是佛。闡大乘是法。度眾生是僧。三覺既圓。萬德自具。此豈滯迹者所能知耶。

△六身子權難。

時舍利弗語龍女言(至)具修諸度然後乃成。

莫道身子真個有疑。蓋以女身垢穢。佛道懸曠。三周新記胸中必有身。子故借他疑團。作自己問難。引起龍女獻珠成佛。更速以決新記必有之疑也。文殊顯實。令智積生疑。便謂我見釋迦等。是因他疑他也。龍女明圓致身子生疑。便謂經劫勤苦。是以自疑他也。二皆有因。故致疑念頓生。言汝謂不久得道。我言佛道懸曠。汝言微妙法身。我謂汝身垢穢。以垢穢非器之身。成大寶最極之位。此實不可信。以懸遠積行之功。為須與一念即證。是猶不可信也。此文兩節。一疑非器不成。一疑非時不證。

又女人身猶有五障(至)云何女身速得成佛。

女身五障不得成佛正新記人胸中所疑之實。身子知得。故代他歷歷辨駁。以俟龍女發明也。梵王者。以淨修四等四禪為因。女人姪恣無節。不得為也。帝釋以勇猛少欲為因。女人雜惡多障。不得為也。魔王以十善具足。尊敬三寶為因。女人毀失正教。不得為也。輪王以慈愍群萌。供養三尊為因。女人慳態不淨。不得為也。佛以修無量德。斷五住惑為因。女人性多色欲。不得為也。次總結二疑。故曰云何女身速得成佛。噫智積為八萬新發意人。決權疑生實信。身子為三周新記。決迹疑生本信。意同語別。而與世尊文殊。可謂唱拍相隨者矣。

△七龍女呈珠。

爾時龍女有一寶珠(至)觀我成佛復速於此。

龍女者。即懷大寶之人也。今見身子作如是疑。亦不與之較論長短。但將無上一珠。持以奉上。是以水投水。佛即受之。正如空合空也。雖曰價直三千。試說大千世界價直多少。則知此珠畢竟是無上也。龍女於呈珠之後。始問二尊。言是事疾不。此欲二尊

親口說出。方使會眾破男女相。破同異相。破久近相。破生滅相。故向下會眾。皆見有忽然轉變成等正覺之境。

當時眾會皆見龍女(至)演說妙法。

言顯不如相彰。當時龍女。若向靈山會理。論權說實。則轉見遲鈍。焉得今日使人人皆見實相真境也。忽然者。不待作念。變成男子者。變是轉義。男是陽性。況純陰無成。若不經轉變。終不能致繁興大用。言具菩薩行者。即一念頓超。無行不具。此已却二尊無量劫熏修之疑。則因行滿矣。往南方等。表大智圓明纖塵不立之境。況坐蓮華具相好。而果德圓矣。此證讚頌中又聞成菩提之實。末三句。證讚頌中我闡大乘教之實。由是會眾明見其境。復有何疑。而不釋哉。

△八時會得益。

爾時娑婆世界(至)心大歡喜悉遙敬禮。

此是會眾親見親聞。非比量知也。證讚頌中度苦惱眾生之實。始見一切眾生無不宗奉者。益明矣。

無量眾生聞法解悟(至)發菩提心而得受記。

此述明彼此二土所得利益也。無量眾生等。彼土蒙益也。六反震動者。彼土瑞應也。娑婆世界等。此土蒙益也。得受記者。即龍女普為時會緣熟眾生。作受記也。此即普現色身三昧力耳。

△九當機默信。

智積菩薩及舍利弗一切眾會默然信受。

默然者。是會眾自證自得之境。非辯折屈伏也。然眾會信受固已。要知智積舍利非至此始信。若然者。則前番之疑。亦真矣。須善會之。知音問。龍女成佛。何不通名。答。準起信論。信極真如者。離三種相。智積以歷劫久近為難。文殊不辯。有龍女忽現。示此經離言說相。身子以男女垢淨為難。龍女不辯。以寶珠奉佛。示此經離心緣相。成佛不言名字。但曰為眾說法。示此經離名字相。以三相俱離。堪持此經。故繼之以持品也。弘經得果已竟。

持品第十三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前敘昔因求法之難。引龍女成佛之易。以發會眾欣慕之心。而次以持品者。蓋此經為諸佛之慧命。乃眾生之正因。如來滅後。人多弊惡。最難奉持。苟失其持。則佛種斷絕。此世尊之隱憂也。故諸菩薩默領佛意。安慰於佛。曰願不有慮。各願奉持廣說此經。不惜身命。而五百弟子。與學無學人。亦各發願於餘國說經。以娑婆人多上慢。自量其力。不堪化也。然佛姨母。及諸尼眾。向來自視女身多障。不敢希望。今見龍女成佛。自信有分。故特請授記。願於他國廣宣此經。亦見不退之

心有在也。世尊復視八十億菩薩而不言者。意謂聲聞雖願持經。而未習涉俗之行。不知遠害之方。志力不充。恐被留難。使緣不廣。欲諸菩薩以調護之耳。諸菩薩默領佛意。齊發誓願。於如來滅後。周旋往返十方世界。唯以忍行。能令眾生受持此經也。品以持名者。持謂守其所有而不失。故此品單說持經之事。以明悟守之難耳。

[△@△]持是總名。別有六種。即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禮拜供養也。又有能持所持二種。能持。即菩薩羅漢及八十萬億大士等。所持。即妙法華經。有三種能持之人。亦有三種所持之處。謂二萬菩薩於此方持。一切聲聞於他方持。八十億大士。則周旋十方世界持。故總曰持品。

△四勸發久修新證。奉旨受持。以領流通。分二。一明受持。分三。一菩薩持經。

爾時藥王菩薩摩訶薩(至)種種供養不惜身命。

此先舉能持之人。藥王是七地菩薩。乃法師品中之所因者。樂說乃九地菩薩。是寶塔品中之請主也。因前聞世尊殷殷之意。勉勵會眾云。我欲以此妙法華經付囑有在。又云。此為難事。宜發大願。而會中竟不見一人領受此經而發願者。故二大士領諸菩薩發願云。惟願世尊不以為慮。此便是與世尊一肩擔取也。當奉持等。是舉所持之法。於後惡世。又是明持說之處。此下即明五濁。天台云。眾生善少即眾生濁。多增上慢是見濁。貪利供養是煩惱濁。增不善根是命濁。遠離解脫是劫濁。若非深位菩薩忍力成就。安能於此濁世。弘通是經也。

△二聲聞發誓。

爾時眾中五百阿羅漢(至)瞋濁諂曲心不實故。

此是有學無學二種人。發願於異國通經。是即聲聞得記。學菩薩行。習法師事之初心也。大窾云。弊惡者。言娑婆世界人實難化。懷增上慢是弊多。功德淺少則惡多。瞋者。謂剛暴無柔和之色。濁者。謂汙穢無清白之行。諂者。工媚悅而無丈夫之氣。曲者。習逢迎而無質直之心。其人如此。故不可以真實法授之。所以不願此國也。天台問。此諸聲聞。既得授記。已登初住。破無明惑。得無生忍。成大菩薩。何故不能於此惡世苦行通經。答。為引初心始行菩薩。未能惡世苦行通經。復起如來說安樂行也。△三尼眾請記。分四。一波提請記。

爾時佛姨母(至)瞻仰尊顏目不暫捨。

女眾披緇。乃波提最為首唱。故先舉也。意欲發願持經。但未得授記。故不敢呈言。惟瞻視尊顏。希佛宣明而已。波闍波提。此云大愛道。

於時世尊告憍曇彌(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不稱母名。而稱道號。是以法為親也。以何故憂色為問。乃所以起授記之端也。憍曇彌。此云尼眾主。我先總記者。授五百弟子後。其餘聲聞眾。亦當復如是等。已悉言之矣。次記於多劫中為大法師者。欲其廣宣大法。漸具福智也。及六千尼眾。俱為法師者。由尼眾福易植而慧難成故也。號一切眾生喜見者。以因植果。由因名愛道故。果得喜見之稱。而其間正像劫國等不言。文略故也。轉次授記。亦與五百弟子同例。

△二耶輸請記。

爾時羅睺羅母(至)世尊於授記中獨不說我名。

此如來俗中婦也。佛為太子時。有三妃。以表三惑。悲華經謂。佛姨母元為水神。愛佛願大。故誓生生為佛保母。耶輸為須彌山神。名善樂華。愛佛願重。故願生生為佛婦。今蒙佛教。俱得道果。故此請記。

佛告耶輸陀羅(至)佛壽無量阿僧祇劫。

果號具足光相者。因中作大法師。闡明如來大法光明故。然既供無量佛。行無量行。說無量法。故壽至無量阿僧祇劫。亦是依因感果也。

△三尼眾領解。

爾時摩訶波闍波提(至)即於佛前而說偈言。

世尊導師安隱天人我等聞記心安具足。

此領記讚謝也。長文是經家敘其領記。偈中方是尼眾讚謝。前二句讚。後二句謝。言心安具足者。一向自謂女道陰柔。於無上大果種種相好。必不能得。今聞當得成佛。則二利圓。福智具。而此心安矣。

△四眾尼發願。

諸比丘尼說是偈已(至)於他方國廣宣此經。

聲聞不願於娑婆弘經之意。前已問明。但約內秘外現。則在此娑婆。行道教化。累經多劫。如來滅後。輔化事訖。亦宜當入佛所安矣。明受持已竟。

△二明勸持。分二。一長行。分四。一佛唯默視。

爾時世尊視八十萬億那由他諸菩薩摩訶薩。

此明佛意有待於諸菩薩也。天台云。眼視默勸。而不告言者。上來雖不別命諸菩薩。而如來已舉持經功德深厚。引證分明。又多寶分身。遠來勸發。此之殷勤。事義已足。有欲應命。宜即發誓。無煩復言。又將護聲聞他方弘經之願。故不稱揚此土弘經之事也。

△二菩薩請告。

是諸菩薩皆是阿惟越致(至)不見告勅我當云何。

此皆經家敘置。前四句明德。皆是二字。總標智德。皆無二也。阿惟越。即位不退。轉不退輪。即行不退。則所證所得。二俱不退矣。今見顧視。各從座起。事具師資之禮。而默識如來之心。師不言而言。資無聽而聽。然意中所有迴環付量。雖經家敘語。而後云。我當周旋往返等。便見諸菩薩有斯意矣。

△三默然知意。

時諸菩薩敬順佛意并欲自滿本願。

此兩句。便寫盡師資之隱意無餘矣。據佛意見。二萬菩薩。專於此土。一切聲聞。專於他土。是各有所拘。則不能盡十方際。使法有所偏也。據菩薩意。既曰轉不退輪。則不拒此而愛彼。一有偏拘。致本願不滿。故曰敬順佛意。自滿本願也。

△四發誓通經。

便於佛前作師子吼(至)在於他方遙見守護。

此足見諸菩薩知意之言也。知音云。便於下三句。敬順佛意也。我等下。自滿本願也。周旋者。無處不到。往返者。去而復來。如是則土不論淨穢。人不辯善惡。皆可教也。皆是佛力者。謂我等願雖如此。更須仗佛力加庇可也。在於他方遙見守護者。正要佛踐法師品中之約耳。

[△@△]於佛前作師子吼者。自揣其力。於淨穢善惡中。皆可弘經。而無所畏。故云爾也。在於他方者。謂我等雖在他方弘經。惟願如來威神遙見而為守護。是則地雖遙。而佛不遠也。

△二偈頌。分四。一披衣弘經。

即時諸菩薩俱同發聲而說偈言。

惟願不為慮於佛滅度後恐怖惡世中我等當廣說。

此去是諸菩薩一篇。發願文也。此四句是總。知音謂。佛待機四十年。而說此經。可謂慮之熟矣。三周後自知涅槃時到。慮滅後人畏惡世不肯廣說。故自法師品已來。每每勸人發願弘經。可謂慮之遠矣。今菩薩對佛發願。土不問淨穢。人不問利鈍。皆願教化。則佛慮可釋。故曰願不為慮等。

有諸無智人惡口罵詈等及加刀杖者我等皆當忍。

此下總申惡義。然末世中人。所作惡行。不出乎三業。無智則意惡。罵詈口惡。加刀杖身惡。如此等惡。皆當忍受者。唯忍能化乎瞋。此是得弘經正軌。

惡世中比丘邪智心諂曲(至)好出我等過。

此申明有諸無智人一句。而形容意業之惡。知音云。惡世中比丘下四句。明動中意惡。言比丘者。正顯壞法不是白衣。乃獅子身中蟲也。上言無智。此言邪智。謂無正智。而頗有邪智。其心不

正。故曰諂曲。未得言得。即生大我慢。故曰充滿。阿練若下八句。明靜中意惡。阿練若。此云無喧爭。即山間林下。由其邪智惡增。或時居山林。著衲衣。形服俱似空閑。而心實喧爭。自謂已是真修。而返輕賤持經之者。

[△@△]如此惡人。本為貪著利養。與白衣說法。假裝形相。誑惑無知。彼無知者。聞其言。見其相。則敬之如得通羅漢也。是人下四句。結明靜中所以為惡。殊不知此等惡人。心常懷惡。口常念俗。由其名假形偽故。常於人前。返毀持經者有過。而被已過。下出其所說之過。意雖毀人。而言言皆陳已肝膈。其實仍毀已也。

而作如是言此諸比丘等(至)說外道論義。

此申明惡口罵詈等一句。是形容口惡。知音云。而作如是言下。惡人反謗弘經比丘。為貪利之人。又謗法華為非佛說。謂是弘經者。自作以誑世求名。而為人分別者也。常在大眾下。出所謗之方。在大眾中。即弘經說法之場。國王大臣。乃有權勢。能生殺之所。婆羅門居士。能美惡人之處。餘比丘。能隨世炎涼之士。於此諸處。皆生誹謗。言我為邪人。謂我所說。俱非佛法。乃外道論義也。

我等敬佛故悉忍是諸惡(至)皆當忍受之。

敬佛忍惡。與常不輕意同。言彼輕慢之人是佛。則見菩薩三業俱淨。與彼之心言俱異矣。

濁劫惡世中多有諸恐怖(至)皆當忍是事。

此釋前總頌中及加刀杖者。我等皆當忍二句。形容其身業之惡。知音謂。後惡世中。有諸恐怖者。以見惡人之類廣。皆惡鬼入其心腑。不然。何辱我之極也。辱字含刀杖義。我等敬信。謂彼雖持毀罵利兵。亦無能破我堅甲。而我亦能忍此難事也。我不愛下。轉釋為說是經等二句。我等於來世下。轉釋我等敬信佛二句。世尊下。謂凡我所言。佛自當知。濁世惡僧。所以惱我者。由不知佛說。三乘原是方便。聞我直說一乘。犯彼所忌。故口則惡罵。眉則顰蹙。以至數數擯我離於塔寺。雖有如是眾惡。我等為敬順於佛。滿已所願。一一能忍也。通篇重在一忍字。致使法脉源源不絕。

△二人室弘經。

諸聚落城邑其有求法者我皆到其所說佛所囑法。

聚落句。猶俗云惡藪也。此是最難忍處。苟有求法兆。足行矣。此所以皆到其所而說所囑法也。要知有求法三字。是得機施教。非販鮮魚輩滿街叫賣者比。

△三坐座弘經。

我是世尊使處眾無所畏我當善說法願佛安隱住。

處惡眾如何無畏。仗世尊威力也。于惡眾如何亦善說。欲滿佛願也。蓋我是世尊使一句。正應法師品如來所遣使等文。我當善說法。即還復長行作師子吼及轉不退法輪之意。願佛安隱住。即酬復如來顧視之心。所謂願不有慮也。

△四總結佛知。

我於世尊前諸來十方佛發如是誓言佛自知我心。

此明所願不虛。如來既顧視。我等敢不受承慈命也。況所願於十方國。周旋往返。忍諸難事。不唯獨對如來。況有分身諸佛與多寶佛。如此多佛證知。豈於世尊滅後。而不如願奉持耶。但此願語。佛知我心。故不在再四敷呈也。然世尊為欲流通此經。殷殷之心而顧視之。菩薩本欲流通此經。懇懇之誠而領受之。是知佛與菩薩。各為此經。不啻肝腸血滴滴地。凡我等今得見聞。宜當深體此意。不則辜負多矣。勸發久修新證已竟。

安樂行品第十四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前諸菩薩等各願持經。以末法中多冤患難。須以忍行為先。文殊意謂。雖能忍難。不若使無難為安。故請世尊。說四安樂行。以為示悟之多方也。四行者。一行處。二親近處。三深心。四大悲心。即此四行。為末世弘經最妙法門。況行處近處。專精性戒。遠離譏嫌。則不犯眾難也。深心。則不觸眾。永離怨恨。而自無過患也。大悲心。則不捨眾生。常願教化。永無疲厭也。四行具足。乃得悟守之力。以盡持經方軌。故說髻珠。以顯第一之功。惟此四行。乃世尊垂訓守護家業之軌範。則三千威儀。八萬細行。備在於此。末法比丘能持此行。可謂不負深恩矣。

[△@△]安樂對恐怖而言。前品雖是諸菩薩以敬順佛故。忍諸難事。則實覺有難忍之境。夫以難忍者。而勉力忍之。豈能久遠弘通哉。故文殊知其勢不可為。只得請佛。示行方法也。如來因之。示以四法。使有刀杖而不加。有恐怖而不畏。身安心樂。行之無難。而能使行人內明三德。外却諸擾。如出塵之珠。秋毫不染。似懸空之日。無暗不輝。即是住大解脫安樂道場矣。天台釋此品有三。一依事。二附文。三法門。依事釋者。身無危險故安。心無憂惱故樂。身心安樂則能進行也。附文釋者。著如來衣。則妙法身安。入如來室。則解脫心樂。坐如來座。則般若行進。此約法師品文而釋也。若附當品。住忍辱地故身安。而不卒暴故心樂。觀諸法實相故行進也。法門釋者。安名不動。謂住持中道。不為六道生死之有。二乘涅槃之空二邊所動故樂。名無

受。以不受一切諸受故行。名無行。謂不行凡夫行。不行聖人行。以一切無所行故。約此三釋。名安樂行。

△五初心欣斯勝福。說安樂行。以便流通。分二。一問。又二。一歎深行菩薩。

爾時文殊師利法王子(至)護持讀說是法華經。

此歎前品深行菩薩。於濁惡世。能奉命弘經也。文殊謂諸菩薩為難有者。深知其為末世津梁故。不待請求方法。而自能弘通也。但新得記者。見諸菩薩。如是不惜身命。恐欲効行其事。畢竟遭其阻退。故不得不請其說安樂行門耳。

△二代初心請問。

世尊菩薩摩訶薩於後惡世云何能說是經。

此菩薩即理智未圓。真俗未會。僅得事忍。而未達理忍。但不知於後惡世。云何能說此經。始不為人所辱。而兩全其化耶。

△二答。分三。一標四行章門。

佛告文殊師利(至)欲說是經當安住四法。

此標身口意誓願四安樂也。安住者。寧靜不動之象。即依下文。四法攝心不動。觀法無我。稱性說法也。要解云。繼三業以大悲者。三業既正。則真智現前。必起利物之心。智悲相濟。弘經無難。

△二釋修行方法。分四。一身安樂行。又二。一釋方法。復二。一長行。又二。一標近行。

一者安住菩薩行處親近處能為眾生演說是經。

此下初身安樂行也。天台云。行名進趣。近名修習。又行處是忍辱衣。近處是法空座。知音云。安住者。謂持經人先要安住己心於行止二處。行處。照方。便品盡行諸佛無量道法。親近。亦照佛曾親近百千諸佛。原說近諸佛。故不許近國王等。原說行道法。故不在徒忍辱等。若能如佛所說。則可以為人演說是經也。

△二釋近行。分二。一釋行處。

文殊師利云何名菩薩(至)而不卒暴心亦不驚。

此明菩薩當如是行自應無難。要解云。行處者。有事理。非事無以涉俗。非理無以契真。事理兼通。真俗不礙。然後利生弘法。觸處安樂矣。先明事行。且行處必住忍辱者。六度適時為用。而涉難莫尚乎忍。蓋趨事而動。則悔吝生焉。故須忍以御之。惟能忍。故於剛能柔和。而物不能挫。於逆能善順。而物不能害。於事能審。而不卒暴。於微能察。而所遇不驚。由是克成安樂行也。

又復於法無所行(至)是名菩薩摩訶薩行處。

○此明理行。法指一切所行法也。雖行是法。而不住相。名無所住。蓋有所則有能。能所角立。物我成敵。則患難生。而安樂喪矣。

[△@△]法。即菩薩所行自利利他世出世法。無所行者。即不著相。謂我能作如是行也。此即菩薩得如如智。乃為破惑之本。觀諸法如實相者。實相無相。要觀一切所行之法。皆如實相。而無有相。亦不行者。不見有能觀之智。即觀諸法。而實相之心亦不行也。不分別者。亦不見有所觀之理。即亦不行之心亦無所分別矣。此同圓覺云。遠離為幻亦復遠離。離遠離幻亦復遠離。弘經人如是觀者。是名菩薩行處。

△二釋近處。分三。一即遠論近。復分十。一遠豪勢。

云何名菩薩摩訶薩親近處(至)國王王子大臣官長。

此下釋近處。明遠十惱亂。乃即遠論近。其第一遠豪勢。以免輕賤之辱也。勢位之尊。莫若當路。我苟以利養為心。彼即以富貴驕我。勢所必然也。于斯不遠。必招輕賤之辱。此謗之所以來也。故世尊首戒焉。天台云。亦是附戒門。助觀行。前行處即正行。直緣理境。住忍辱地。今近處即助行。是戒門。廣出眾辱之緣。應修遠離。不同凡夫刀杖自妨。亦非二乘棄捨不觀。但以正慧而遠離之。即遠論近。故云親近處。

△二遠邪人。

不親近諸外道(至)及路伽耶陀逆路伽耶陀者。

此第二遠邪人。以絕誹議之辱也。從邪者正必滅。逞文者行必薄。一則守難破之詭僻。一則肆無名之毀譽。心不可問矣。于斯不遠。必招誹議之辱。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天台云。人染邪法。迷於正理。名外道。梵志。即婆羅門。此云淨裔。其人種類。自謂從梵天口生。在家事梵天。名梵志。出家外道。名尼犍。等者。等於六師。又尼犍此云離繫。文筆者。文即歌詩文。筆即銘辭賦。顯德為讚。寄情為詠。外書。如四韋陀五明論等。路伽耶。此云惡論。逆路者。逆君父之論也。又路伽耶名善論。師破弟子也。逆路名惡論。弟子破師也。慈恩基法師云。路伽耶名惡對答。逆路即惡徵問。

△三遠兇戲。

亦不親近諸有兇戲(至)種種變現之戲。

此第三遠兇戲。以免誑惑之累也。戲且無益。兇何可言。乃逞一己之技能。遍亂人間之耳目。良可嘆也。于斯不遠。必受誑惑之累。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天台云。相掎相撲。皆兇戲也。那羅延。此云力士。即是角力之戲。疏云。那羅延上技戲。乃彩畫其身。作變異之相。又云。緣幢倒擲之類。

△四遠旃陀。

又不親近旃陀羅(至)則為說法無所希望。

此第四遠屠殺。以固善根也。維善與惡。從不兩立苟取利。不辭殺業。豈居心尚有仁慈。是不待辨也。于斯不遠。善根漸為所移。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天台云。旃陀羅。此云屠者。又云嚴熾。謂以熾然惡業。而自嚴飾也。若親近者。令人無慈。畜猪羊等。皆有殺害之心。名惡律儀。如是人來。當為善巧說法。回其殺心。不可有希望意。知音云。此兩科。一以戲取利。一以殺取利。戒勿近者。以遠加刀杖之患也。白虎通云。四時之畋。總名為獵。又取獸曰畋。取魚曰漁。

△五遠二乘。

又不親近求聲聞(至)隨宜說法無所希求。

此第五遠二乘。恐生懈怠也。道岸宜登。取法必上。其人安于小乘。其心必無大志。良非法侶也。于斯不遠。志氣漸流懈怠。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天台云。二乘之人。沉滯空寂。不能發菩提心。故須遠離也。妙樂云。近二乘人。令人遠菩提故。西域三乘人不雜處。故云或來。既未受大化。不妨順其小志而說。故云隨宜說法。而亦不可有心希求也。

△六遠欲想。

文殊師利又菩薩(至)不與小女處女寡女等共語。

此第六遠欲想。以防入邪也。易惑者女容。難鎖者情根。念慮稍不自貞。法體便成瓦裂。良可悲也。于斯不遠。誠恐入邪不覺。此謗之所以來也。故如來重喚文殊。以加戒焉。天台云。欲能殺害菩提心。故取能生欲想者。或有染其形容姿態。語咲威儀。折旋俯仰。皆能生於欲想。處女。未嫁者也。寡女。無夫者也。[△@△]不生欲想則心淨。不樂見則眼淨。不共語則口淨。三業既淨。而弘經有準。故知此為淺行菩薩之最要門也。

△七遠不男。

亦復不近五種不男之人以為親厚。

此第七遠不男。以全正氣也。形分男女。氣稟陰陽。彼漏因積於有生。而形態變於倏忽。皆姪氛所感也。于斯不遠。恐正氣漸為所耗。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妙樂云。五不男者。生劇妬變半也。生。謂從生以來。便無男根。劇。謂以刀去勢者。妬。謂因見他姪。而起妬意。姪心速起者。變。謂遇男變女。遇女變男者。半。謂半月能男。半月能女者。亦有五種不女。謂螺筋鼓角脉。

△八遠危害。

不獨入他家若有因緣須獨入時但一心念佛。

此第八遠危害。以謹誤失也。俗不宜入。入豈容獨。倘彼因獨而縱情甚便。此亦因獨而忌憚不生。惡因成矣。于斯不慎。難免偶悞之失。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要解云。不獨入。欲潔身也。但念佛。欲正心也。

[△@△]佛教比丘入俗。當以上座及闍黎共往。阿難由獨行故。至招登伽幻術所加。今謂。有事緣必欲獨入。宜以念佛自持可也。然念佛非云口念。要念念在佛。庶正念常存也。

△九遠譏嫌。

若為女人說法不露齒咲(至)猶不親厚況復餘事。

此第九遠譏嫌。以正威儀也。口誦法言。身即法體。況為女人說法。持己猶宜莊嚴。何容輕肆也。于斯不慎。威儀殊覺多忒。此謗之所以來也。故次戒焉。天台云。露齒現臆。增他不善之心。為女說法。當避譏嫌。為法尚不得以親厚之。況餘事乎。

△十遠畜養。

不樂畜年少弟子沙彌小兒亦不樂與同師。

此第十遠畜養。恐防正業也。道業精勤。多資師友。彼少年之閱歷既淺。而耳目之謙隙易生。誠何益也。于斯不遠。正業多為所累。此謗之所以來也。故終戒焉。沙彌。此云息慈。謂息世染。而慈濟眾生也。蓋畜養小兒。妨修正業。故須遠之。知音云。年既少小。多不省事。嚴訓之為乏慈。寬待之為失教。是皆妨吾修也。不樂同師者。處之和。致師所疑。防之切。為師所惱。是皆擾於念。猶應戒也。凡此皆末世持經者。杜譏免惡。成安樂行也。天台云。此十種惱亂。分為二邊。九是生死。一是涅槃。二俱遠離。得成安樂。然以諸教論。但不近二乘有異耳。須知此是圓教行者。弘大乘獨妙之經。故亦遠小乘之人也。

△二即近論近。

常好坐禪在於閑處(至)是名初親近處。

天台云。此是附定門以助觀也。前十種是戒。後觀一切空是慧。今修空中三意。定心定處定門也。心。即能期之心。期於破障顯理。即修攝其心也。處。謂閑居靜處。即今在於閑處也。門。謂修定要門。即今常好坐禪也。知音云。前惡比丘假名阿練若輕賤我等。由我在人間說法教化。今既常好坐禪。在於閑處。則彼雖假名無喧諍。亦不能毀謗說我惡矣。

△三非遠非近。分三。一總標。

復次菩薩摩訶薩觀一切法空。

此即非遠非近而論近也。天台云。此附慧門助觀也。初觀字即標智。乃中道觀智也。一切法三字標境。即十法界境也。空字即結成智境。則能觀所觀皆不可得。而智俱空也。

△二別釋。

如實相不顛倒(至)無量無邊無礙無障。

如實相三字。別釋境也。天台云。空假二邊。對乎中道。非一異名。如非七方便之權名實。以實為相。故云如實相。不顛倒等。別釋觀也。不顛倒者。凡夫依正之法。本無常而執為常。本是苦而執為樂。本無我而執為我。本不淨而執為淨。此凡夫顛倒也。二乘於此四德。又執為苦無常無我不淨。此二乘顛倒也。菩薩無此八倒。故云不顛倒也。不動者。不為分段變易二死所動。不退者。契寂滅理。心心不退。必至薩婆若海。不轉者。不如凡夫為生死轉。不如二乘為涅槃轉。如虛空者。但有名字。求不可得。觀智亦然。求不可得也。無所有性者。了一切法。無自他共離之性。此出性空之相也。一切語言道斷者。即絕言思。為空相之相也。不生者。所破之智。悉皆稱理。故曰不生。不出者。如來所治。全體即是。故無可出。不起者。以入理故。方便理教一切皆寂也。然此實相之理。名不能名。故性空。相不能相。故相空故曰無名無相。此重牒前無所有等也。下又云無所有者。乃重歎中道觀智之體無二邊之有也。無量者。非陰界入之有數量也。無邊者。非如偏小有分限法故。無礙者。偏入諸法故。無障者。無能遮止故。此中雖有多句。其實只是觀境相融一切法空也。

△三結成。

但以因緣有(至)是名菩薩摩訶薩第二親近處。

此總結上諸句。莫非因緣也。天台云。上直明中道觀慧。非解非惑。絕二邊之相。今明雙照二邊。從惑因緣生生死。從解因緣生涅槃。以因緣一句。義開兩境。又因緣有即有涅槃。顛倒生即生生死。此則雙照義顯。知音云。前謂一切法空。即陰處界一切諸法境智皆空。今復言有者。但以因緣有。非本來有也。既皆不無。今又言無者。從顛倒生。故以言無。非本來無也。不有不無。乃真實法身之相。持經者。常樂如是觀。而親近之也。

△二偈頌。分三。一頌標章。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有菩薩於後惡世無怖畏心欲說是經。

頌上欲說是經當安住四法。無怖畏者。由住忍地。雖則心不驚怖。更當要入行處與近處。然後乃可。

△二頌修行。

應入行處及親近處(至)及旃陀羅外道梵志。

入者。證入也。處者謂外遠塵囂。內近於理。非謂一槩不近。此頌一離國王。二離兇戲。三遠屠兒。四遠邪智。義如前釋。

亦不親近增上慢人(至)諸優婆夷皆勿親近。

三藏學者。佛在波羅柰國。為陳如等。說修多羅藏。在羅閱祇。為須那提。說毗尼藏。在毗舍離獼猴池側。為跋耆子。說阿毗曇藏。即小乘三藏。名字羅漢者。謂假其名者。非實證得也。求現滅度者。非大乘器故。弘法華者。不得與之近也。

若是人等以好心來(至)皆勿親近以為親厚。

好心者。謂小乘欲聞佛道也。無畏者。由不懷希望也。如左溪尊者。未嘗為利說一句法。未嘗因法受一毫財。如是存心。始可謂之無希望也。諸不男者。意攝黃門形神不淨之流。

亦莫親近屠兒魁膾(至)如是之人皆勿親近。

分割其肉曰屠。細截其肉曰膾。又殺人者。亦曰魁膾。買賤賣貴曰販。自媒其事曰銜。以殺自活。舉體皆業也。以姪自銜。舉體皆染也。近之豈但無益哉。膾(音僧)。

兇險相撲種種嬉戲(至)以此二處能安樂說。

二處者。即行近二處也。法師能如是行。能如是不近。則眾難不干。說即安樂矣。

△三頌行成。

又復不行上中下法(至)是則名為菩薩行處。

天台云。此頌前理行。上中下。即三乘法。今約廢權說。故云不行。有為是世間法。故不實。無為是出世法。故實。

[△@△]世出世間。皆是假名。既觀一切法皆如實相。則唯一真空。豈又有生死可斷。涅槃可證。所謂涅槃生死等空華。故實不實之法。皆不行矣。內既不分實相。外豈分其男女。既內外一如。染淨性空。終日行而無所行。故曰不得諸法。不知不見者。非無知見。乃一理平等。無不知見也。如此者。可為菩薩行般若處。

一切諸法空無所有(至)是名智者所親近處。

此別頌近處理行也。知音云。一切下。頌觀一切法空如實相及如虛空無所有性。無有常住一句。長行無文。亦無起滅。頌前不起。長行無則頌出之乃前後互現耳。

[△@△]無常住。即不住有無。起滅。即不住空。既得空有不住。方為智者所行處也。

顛倒分別諸法有無(至)安住不動如須彌山。

此再頌行處理行也。知音云。頌謂無顛倒者。固不分別。而有顛倒者。則分別諸法有無是非虛實生滅也。在於下。謂持經者。既知此顛倒分別。則其心不定。宜當於閒處修攝。使心安然。如須彌之不動。始得成安樂行矣。

觀一切法皆無所有(至)常住一相是名近處。

前頌云。安心如山明智。此觀一切法等明境。如虛空者。是萬法本無。不堅固者。是諸法如幻。不生不出等。總結一相常住。謂菩薩能如是觀者。始得安樂親近也。

若有比丘於我滅後(至)說斯經時無有怯弱。

此標行成。事成則外儀無失。理成則內心無滯。故說經時。無怯弱也。

菩薩有時入於靜室(至)其心安隱無有怯弱。

此釋安樂之因也。天台云。因入靜室修禪定故。止於過惡。得人無我。外則不損。因正憶念修智慧故。離諸取著。得法無我。內無顛倒。是則心不怯弱。即名安樂行也。

[△@△]問。前教不親近國王等。此又教為國王等開化演說。意復何如。答。前所謂母親近者。由行人自利未充。恐為勢利所動。且彼無誠求。而我欲親近。必致為人所惡。今既從禪定起。則以利濟為心。況其心安穩。自不見有勢利可尊。如此說法。始是菩薩弘經大體。

△二結行成。

文殊師利是名菩薩安住初法能於後世說法華經。

此召文殊。結其所問。初法者。即身安樂。標雖獨身。文兼語意。其實三業互陳。汝問於後惡世云何能說。菩薩若安住初法。能於後世。可說是經也。

△二口安樂行。分二。一長行。又二。一標章。

又文殊師利如來滅後(至)應住安樂行。

此即口淨。末世弘經。若語有不正。為禍亦甚。

△二釋行。分二。一止行。

若口宣說若讀經時不樂說人及經典過。

宣說。是對眾之語。讀經。是自課之言。若說若讀時。皆不可說人與經典過也。法華已前。七方便之權法。乃佛隨機說不了義。人若聽受。容有樂偏小之過。法本隨機。何過之有。若言法有過。則人懷惱亂。非口安樂也。

亦不輕慢諸餘法師(至)又亦不生怨嫌之心。

此教弘經人。不可恃圓教而輕小乘法師也。天台云。不說人長短者。凡世人皆惡聞其失。故不談短。好譽者必善毀。故不稱長。此是不說一切人。次別舉聲聞。況聲聞根性不定。讚之必退大取小。毀之則大小俱失。所以毀讚俱不應也。不生怨嫌者。若謂所承之人及所稟之法。妨害我道。即是怨心。若謂其人法鄙劣。即是嫌心。心機一動。聲說即發。杜說過之源。故不生怨嫌也。

△二觀行。

善修如是安樂心故(至)而為解說令得一切種智。

上既觀諸法空。心已住於畢竟空理。無所取著。即善修安樂心也。既不執大輕小。則所說法不逆聽意。有難問而答以大乘者。是漸令入佛智。故曰令得種智也。

△二偈頌。分三。一頌標章。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菩薩常樂安隱說法(至)安處法座隨問為說。

此處頌意。與長文各不相涉。乃如來無礙慧。隨便為說。前謂口淨。此又教身心并潔也。菩薩欲得安隱說法。必須內外俱淨。清淨地者。謂外離十惱。內智如如。即入如來室。施床座。即觀一切法空。以油塗身。得身安樂。澡浴塵垢。除其患惱。著新淨衣。具其忍力。即著如來衣。安處法座。即登如來座。三者俱備。乃能說法。故曰隨問為說也。

△二頌行法。

若有比丘及比丘尼(至)以微妙義和顏為說。

前未達法相。故須依遠離行。庶使二俱無過。今既達法相。乃以微妙義。和顏為說也。法華全俗即真。令人樂聞。故曰微妙。和顏者。歡喜說法也。

若有難問隨義而答(至)漸漸增益入於佛道。

難問有二。一是智者設問。反復辯論。互相激揚。發所未發也。二是愚者疑決未判故。法師或引因緣。或立譬喻。為彼開敷心地。分別名相。皆使發心。從權近實。而入佛道也。

除懶惰意及懈怠想離諸憂惱慈心說法。

慈心說法。頌無怨嫌。謂慈心。則不嫌不怨。故離諸憂惱也。說法。則唯精唯進。故除諸怠惰也。

晝夜常說無上道教(至)是則大利安樂供養。

此頌觀門。長行但云以大乘法答。今言說無上道。上言令得一切種智。此言願成佛道。知音云。此由慈心說法故。獲大利益也。其安樂有五。一晝夜無間說。二緣喻無量說。三咸令歡喜說。四不望四事說。五齊成佛道說。慈心說法一句最重。故曰是則大利等。

△三頌行成。

我滅度後若有比丘(至)亦無擯出安住忍故。

末世說法者。能如上說。不唯不招危害。亦且得功德不盡也。知音云。無危害亦有五。一無憂愁。二無罵詈。三無怖畏。四無刀杖。五無擯出。凡此者皆由說法無嫉恚故。諸惱不生也。

智者如是善修其心(至)算數譬喻說不能盡。

此明具諸功德也。謂千萬億劫說不能盡。其効在善修其心一句。如不善修其心。尚不能免患。況其德耶。

[△@△]問。文標口安樂。而所言者。全歸乎意。如云除惰懶意慈心說法。但一心念。心無嫉恚。以至善修其心。何嘗言口安樂。答。文雖標三。意則無二。身非意不行。口非意不動。意為身口之本。故常言也。

△三意安樂行。分二。一長行。分三。一標章。

又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至)受持讀誦斯經典者。

此標章處。便言法欲滅時者。正在後五百歲鬪諍堅固之時。若菩薩法師。欲讀誦是經。須先正其意。意正則法法皆如也。

△二釋行。又二。一止行。

無懷嫉妬諂誑之心亦勿輕罵學佛道者求其長短。

此釋明行相。所以得意安樂也。天台云。夫二乘欲出生死。故先除貪欲。菩薩欲化眾生。故先除嗔見。嫉是嗔垢。諂是見垢。嫉妬違慈悲之心。非化他之法。諂誑乖智慧之道。非自行之法。若智慧破障。將何以上求佛果。若慈悲有妨。將何以下化眾生。故菩薩欲正其意。最須棄之。亦勿輕罵等者。此戒不應倚圓呵別求權之短。若有輕惡罵詈。則退彼善根矣。

若比丘比丘尼(至)汝是放逸之人於道懈怠故。

此明七眾人等大小乘兼雜。當以正眼等視。設各有所執。宜因事而治。隨機轉化。毋令惱之。使彼窺見大乘平等法門。無所不攝。故令永斷疑悔。安心於道也。語其人言下。出所惱之詞。謂法師不應以圓理呵責小乘。況權人望大。本懼迂迴。故曰去道甚遠。小乘既無志願。終不能得佛道。既厭生死。終不能化眾生。故曰放逸懈怠也。

又亦不應戲論諸法有所諍競。

戲論者。不決定說。諸法。即世出世間染淨等法。菩薩於末世弘經。須說生死染法。決定不淨。涅槃聖法。決定不凡。幸勿混亂。而亦不宜主大說小。而成諍競。如是說法。則意安樂矣。

△二觀行。

當於一切眾生起大悲想。

此正對前無懷嫉妬諂誑之心。謂說法者。當於三界十二類生。宜以大悲拔諸苦惱。是其本意。而嫉妬之心。不宜懷也。

於諸如來起慈父想。

此對前勿輕罵等。諸如來。意該三世。謂凡學佛道者。即是當來成佛之眾。如弘經者。既以如來為父。又豈于諸來者。而反生輕罵。求其長短耶。

於諸菩薩起大師想(至)常應深心恭敬禮拜。

此對前求三乘人勿得惱之。諸菩薩。即此土并十方一切菩薩。當深心恭敬如大師想。豈得於三乘而反生惱亂說其過耶。

於一切眾生平等說法(至)亦不為多說。

此對前不應戲論等。謂平等。則無諍競。順法。則不戲論。不多少者。隨機器之利鈍也。

△三行成。

文殊師利是菩薩摩訶薩(至)恭敬尊重讚歎。

此結證第三安樂行也。由我能平等說法。不唯人不惱我。而且自有聲應氣。求為我好同學。展轉受持。展轉恭敬。以至流通不盡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行法。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欲說是經當捨嫉恚慢(至)云汝不得佛。

此頌止行。止諸惡法不行。唯常修質直一句。是所當行也。

是佛子說法常柔和能忍(至)說法無障礙。

此頌觀行。言菩薩愍眾行道。則不為自求。如是大師。我當恭敬也。餘則對長行可知。

△二頌行成。

第三法如是智者應守護一心安樂行無量眾所敬。

頌謂有智之人。當守一心。心既歸一。無行不成也。直指云。此章大約以正智為體。正智現前。故意業清淨。能慈一切。能敬一切。能遠諸惡。能生諸善。上契佛心。下契凡心。自然為人天所敬仰也。

△四誓願安樂。分二。一長行。又二。一明行法。又三。一標章。

又文殊師利菩薩摩訶薩(至)有持是法華經者。

此標示第四誓願安樂行。以身口意。與慈悲俱。則一理平等。以一理之智說法。無法不圓。無生不度。其安樂可勝言哉。

△二行法。

於在家出家人中(至)於非菩薩人中生大悲心。

此明當以慈悲徧濟眾生也。直指云。前三章廣舉七眾。今言在家。即已發心之優婆塞等。出家。即已發心之比丘等。雖皆發心。但信解而已。其未證得自覺聖智。故應於彼起大慈心。與之平等法樂也。非菩薩人者。即前所戒十種勿近之人。為彼未知如來平等大慧。雖具有佛性。而三界煩惱深重。故應於彼起大悲心。與之拔苦。使同證菩提也。

應作是念如是之人(至)不覺不問不信不解。

此教菩薩法師。於所度之境。作念起誓。為度生之由也。直指謂。三界內外凡小之人。有失如來平等大慧。此依正因佛性作念也。如來方便隨宜說法。不聞不知不覺。此依緣因佛性作念也。

不問不信不解。此依了因佛性作念。作是三念。愍彼出家在家之眾。故當對十方佛前。起大慈悲。而自誓願度彼同住是法中。其人雖不問不信不解是經(至)引之令得住是法中。

此正發誓也。直指云。因彼凡小不問此經是何義理。設得請問。而又不信。由不信則不解。故應發願云。我得菩提時。隨在何地。當以神通智慧之力引之。令住實相之中。此承上大慈大悲二心所及也。何地者。即得道後。或此方他方。乃未定之稱。神通智慧。即般若解脫德也。住是法中。即法身德也。此四行正與四弘誓等。善哉願力不可無也。有志者宜深悉之。

△三結成。分二。一總結無過。

文殊師利是菩薩摩訶薩(至)說是法時無有過失。

此結誓願安樂行也。天台云。今總結無過失者。以其立大誓願。即入如來室。則無瞋過。知四眾有失。即坐如來座。則無懈怠過。以誓制其心。即著如來衣。則無諂曲過。無此諸過。則為行成。

△二別結慈悲。

常為比丘比丘尼(至)能令聽者皆得歡喜。

以慈行成故。攝得四眾人天供養聽法。誓願成故。感佛神力諸天衛護。如來座成。不著於法故聽者。皆歡喜也。

所以者何此經是一切(至)諸佛神力所護故。

此釋誓願行成。三世諸佛尚皆守護。況諸天耶。知音云。照法師品。此經是諸佛秘要之藏。不可妄授與人。諸佛世尊之所守護等意。又應知。行處住忍辱地等。是著如來衣。近處觀一切法空等。是坐如來座。此節慈悲心。是入如來室。三法成就。是真安樂行也。

△二正歎經。分二。一法說。又二。一顯昔不得。

文殊師利是法華經(至)乃至名字不可得聞。

此正申明諸佛所護之故。為下立喻章本。謂此妙法本來尊重。故持經者。亦因之而尊重矣。十方無量國土。欲聞其名。尚不可得者。由此經是諸佛秘要之藏。恒常守護。豈妄授于人者耶。

△二明今始得。

何況得見受持讀誦。

因無量國中不聞名字。則今日得見聞受持者。皆是如來四無量心之所致也。若菩薩法師不具諸忍。不發誓願。豈能為如來護持。守成其化哉。

△二譬說。分二。一不與珠譬。又二。一開譬。

文殊師利譬如強力(至)起種種兵而往討伐。

此喻近從上章諸佛護念而無量國中不聞而來。蓋舉此一喻。以結一十四品開權顯實之總案也。起世經云。增劫時有四輪王。次第出世。一須彌四天下。人壽五萬歲時。有鐵輪王出世。王一天下。奮戈始定。人壽六萬歲時。有銅輪王出世。王二天下。震威乃服。人壽七萬歲時。有銀輪王出世。王三天下。遣使即降。人壽八萬歲時。有金輪王出世。王四天下。望風而化。皆以正法旋轉應運。故曰輪王。直指云。約事。輪王喻佛。強力喻佛雄猛。威勢喻華嚴權實二智。諸國喻二十五有及界外權土。降伏喻以智破惑。小王不順。喻凡小妄執偏邪難化。王兵討伐。喻用三十七品助道之法。及五十五位差別觀行。討伐生死魔軍。以清一真法界。約理。王喻本覺之理。威勢喻根本智。諸國喻陰處界三及七大等法。小王喻諸心王心所。兵伐喻依權智。從三漸次至五十五位。終至等妙二覺。徹始徹終。一念圓明。十方坐斷。則根身器界。應念化成無上知覺。

王見兵眾戰有功者(至)象馬車乘奴婢人民。

○兵眾喻權智。有功喻破我法二執。歡喜喻眾生證初住三平等理。隨功賞賜。喻依理起行。從因感果不爽。賞賜有七種。喻七聖法財。一田宅。喻大乘止觀。二聚落城邑。喻五十五位如如理。三衣具。喻如如智。四珍寶。喻差別理行。五車乘。喻權實二智。六人民。喻差別智行。已上總明四十年間權智與羊鹿牛車相等。

唯髻中明珠不以與之(至)王諸眷屬必大驚恠。

天台云。此喻法華非時不說。非機不演。髻喻權。珠喻實。實為權隱。如珠在髻也。頂上喻極果。出分段生死為小功。出變易生死為大功。未有大功。而賜髻珠。諸臣皆疑恠也。喻眾生大機未動。為說法華。二乘則疑。菩薩必恠也。

△二合譬。

文殊師利如來亦復如是(至)賢聖諸將與之共戰。

此以法合喻。明經功殊勝也。直指云。佛合輪王。禪智合威勢。得法性土王於三界合降伏。諸國諸魔不伏合小王不順。自三乘以上為賢。三賢已上為聖。總以四教及五十五位。則如來賢聖悉皆攝盡矣。與之共戰者。即以五十五位觀智。敵破我法二執及五十種陰魔也。

其有功者心亦歡喜(至)引導其心令皆歡喜。

天台云。根力。即五根五力也。修此根力。即不漏落六道生死。故名無漏。涅槃。即小乘真空。能防見思之非。禦生死之敵。故名城。直指云。有功者。指四教證果而言。四眾者。對因地言。諸經。指四十年小乘諸教。以因感果。各適其意。故眾心悅也。

此合聖王賞賜一節。禪定合田宅。解脫無漏合聚落。根力合衣具珍寶。涅槃城合城邑。引導令喜。結上令其心悅。

而不為說是法華經。

此合聖王不與髻珠一句。蓋欲待其時也。

△二方與珠譬。分二。一開譬。

文殊師利如轉輪王(至)不妄與人而今與之。

解髻喻開權。與珠喻顯實。四十年秘而不說。故云。不妄與人。

△二合譬。

如來亦復如是(至)爾時如來亦大歡喜。

此舉法合喻也。直指云。如來王於三界。非止四天下也。佛為法王。非止輪王也。以法教化。令離苦得樂。非止強力成威勢也。妙樂云。見賢聖等者。大集經云。知苦壞陰魔。斷集離煩惱魔。證滅離死魔。修道壞天魔。今不言天魔者。以小乘多斷三魔。已有壞天魔義。由道成必降魔也。有大功者。如來見小乘除界內苦集。名與陰戰。至般若後。破無明。出變易。名大功。故今三毒等。且在小乘中說。三毒即貪嗔痴。在見惑中。名邪三毒。在思惑中。名正三毒。不出見思二惑。如來見諸賢聖已斷見思。出三界外。不為魔網籠罩。破無明出變易。故云大歡喜也。

此法華經能令眾生(至)先所未說而今說之。

凡聞此經者。普皆成佛。故云至一切智。多怨難信者。謂此經不易說也。多怨。如五千退席。難信。如中下之機。故前謂如來現在猶多怨嫉也。先所未說者。以機未熟故。而今說者。時節成就也。

文殊師利此法華經(至)久護明珠今乃與之。

此舉法喻雙結。惟此一實。更無餘事。故曰第一。惟佛與佛。乃能知之。故曰甚深。慧命既續。佛即示滅。故云末後賜與。末三句引喻雙結。以明顯實希有。

文殊師利此法華經(至)乃與汝等而敷演之。

此以法結盡前文也。謂此經乃十方三世如來所共愛樂者。長夜守護。是秘藏。不妄宣說。是密藏。正以此秘密之法。最上最切。非他法諸經可比。正如輪王髻珠最尊最秘最所護惜。非他田宅寶物可比。今日既以此最尊最秘之法。為汝等敷揚。則汝等得之。又安可以他法諸經尋常視之也。然此中經意。雖歸重於法。其實教受持者。自生尊重。淨身口意。而堅固誓願。以圓足末世弘經之安樂行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行法。又二。一超頌行法。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常行忍辱哀愍一切乃能演說佛所讚經。

長行中總明行成。今頌中別顯也。常行忍辱。頌著忍辱衣行成。哀愍一切。頌入室行成。乃能演說。頌坐座行成。

△二正頌行成。

後末世時持此經者(至)為說此法令住其中。

於家出家二句。是所度之人。慈悲。為能度之心。斯等下三句。為起誓之由。我得佛道下四句。是正行誓願也。

△二頌歎經。分二。一頌開譬。

譬如強力轉輪之王(至)王解髻中明珠賜之。

此頌譬喻。前十二句頌喻權智。末四句頌喻實智。真俗雙超。曰勇健。擔荷大法。曰難事。

△二頌合譬。

如來亦爾為諸法王(至)以大方便說此諸經。

此頌法合。如來自舉忍辱。為修行大力。以釋成頌常行忍辱一句。是慰諸菩薩。安住忍行。自調而調彼也。蓋如來智慧寶藏。皆從忍辱而生也。以大慈悲如法化世。亦是釋成上章生二種心。而於諸法不戲論而來。見一切下。正示慈悲拔濟也。

既知眾生得其力已(至)如王解髻明珠與之。

此頌法喻雙結。一章。以明顯實希有。

此經為尊眾經中上(至)今正是時為汝等說。

此頌獨舉大法單結。以明顯實希有也。解釋修行方法竟。

△三結行成之相。分三。一結勸四行。

我滅度後求佛道者(至)應當親近如是四法。

此總結行成。以明感徵之相勸修行也。四法。即四種安樂行法。

△二三障清淨。分三。一報障轉得現報。

讀是經者常無憂惱又無病痛顏色鮮白。

此下舉三報轉。以勸持經。天台云。此報障轉也。無憂惱。即無苦受。是現世心安報。無病色鮮。是現世身安報。此所以轉現報也。

△二業障轉得生報。

不生貧窮卑賤醜陋。

○此業障轉也。貧窮等。乃業感之果。今因持經。從前縱有如是業因。至將來必不生如是果。此所以轉生報也。

△三煩惱轉得後報。分二。一別明煩惱障轉。

眾生樂見如慕賢聖天諸童子以為給使。

○此明貪障轉也。多貪者。為人忽慢。又障生梵世。今既為人樂見。則不忽慢。天童給侍。則得生梵世。此所以轉後報也。

刀杖不加毒不能害(至)遊行無畏如師子王。

○此明嗔障轉也。捨嗔則除內刀箭。逢害則外刀不傷。故云刀杖不加。嗔是害慈悲之毒藥。慈悲既隆。則毒不能害。嗔是惡口腑臟。內既無嗔。則罵者口自閉塞。由無諸恐畏事。所以遊行無畏。如師子王也。

智慧光明如日之照。

○此明痴障轉也。愚痴能障智慧。今痴障既除。使智慧朗徹。如日之照。

[△@△]前轉三障滅三毒者。由此秘密藏中攝法無盡也。然此經在處。諸佛歡喜。故持者無憂。此經能度一切生死。故持者無病。此經如優曇華。一塵不染。故持者顏色鮮白。此經具無量妙德。故持者不窮。此經為諸佛守護。使持者不生卑賤。此經萬善莊嚴。令持者不生醜陋。三障既轉。三毒潛消。所以如慕賢聖。如師子王。如日之照。以三如字。顯露此法。了無餘矣。

△二總明一切障轉。

若於夢中但見妙事(至)諸比丘眾圍遶說法。

此下總結前四安樂行就之相。但長文祇有常夜守護一句。至頌中。則廣彰常夜所守護之妙事至奇至妙也。又前轉三障等。是現生後世晝分功德。若於夢中等。是現生後世夜分功德。然妙事以夢見言者。一則驗其行成寤寐恒一。二則明諸法空相實無所有。正顯持經者理事雙融。自他俱寂。不為凡情聖見之所迷。而圓證法華三昧矣。直指云。約事。即承上一十四品。應念現前於夢寐中。約理。是行解功勳所至。但不作聖解為上。若於夢中兩句總標。次別出妙事。有七種。一夢中見佛處座四眾圍遶。

[△@△]問。至人無夢。何如來偏以夢言。答。夢與想。皆意識所發。況此識於遠行地後得純無漏。豈行四行菩薩得無夢耶。且弘經法師。念念以濟人事急。正興慈運悲之際。豈盡同寒灰枯木之了無生意耶。然如來說如此等夢。皆欲興起在會發願弘經之想。想成而夢必至矣。

又見龍神阿修羅等(至)自見其身而為說法。

二夢中見無數八部恭敬圍遶於我。而我為彼說法。直指云。此亦承法師品為八部懸記憶念。應現於夢中也。

又見諸佛身相金色(至)以梵音聲演說諸法。

三夢見諸佛應身放光說法。

○此承寶塔品分身諸佛雲集。應念現於夢中也。

佛為四眾說無上法(至)得陀羅尼證不退智。

四夢見佛為四眾說法。見身處彼大會之中。聞法歡喜。證入等覺。

○此承三周說法開權悟實。應念現於夢中也。

佛知其心深入佛道(至)亦有四眾合掌聽法。

五夢佛知已根熟。即為授記。成最正覺。

○此承三周普記知子心意泰然等賜大白牛車。并記劫國莊嚴等事。應念現於夢中也。

又見自身在山林中(至)深入禪定見十方佛。

六夢見入山修習為因。證實相是果。因果圓成。見十方佛。

○此承序品所見諸聖冥修之境。應念現於夢中也。天台判此。為十行十向十地行相。

諸佛身金色百福莊嚴相(至)如烟盡燈滅。

七夢見佛八相成道。天台云。此或是初住位之佛。仍前次位寄談極果耳。夢作國王。即是降兜率托胎降生三相。捨宮殿五欲詣道場。即是出家之相。成道必降魔。即是成道降魔二相。轉法輪入涅槃二相如文。烟盡燈滅。即機盡應亡也。直指云。此段大意有三。一謂法師能依四行弘經。則已貫徹五十五位階級。但因中密行。未及至果。是將成未成之相。故隨心現起於夜夢中。令法師歡喜安隱。自銳其志。取足道果。此是如來冥加之力也。二者。法師既具四行之因。定有一真之果。故先夢權行。漸次取證。至後智滿。乃夢八相成道。以終道行首尾一如也。三者。法師雖則依因取果至如來地。然亦迹門幻事。如水月空華。心佛眾生。皆是夢事。更有本門大旨。眾生心佛。皆悉不到。故重重舉夢。以起下文開迹顯本之大案也。

△三總結行成。

若後惡世中說是第一法是人得大利如上諸功德。

此四句總結一品大案。後惡世者。畢竟難化之時也。第一者。即最上妙法畢竟難信之旨也。若能於難化之時。說難信之法。此人必能成就四安樂行。教化眾生。如上晝夜所具大利功德。自應得矣。直指云。古以迹本兩門分今時那畔。其迹門從序品至此品止。謂之開權顯實。廣明轉識成智依因取果。是有修有證之相。亦有序正流通。序品挈全經大綱。為序分。自方便品至授學無學人記品。三周說法。三乘人預獲道果之記。為正宗分。從法師品至安樂行品迄。為流通分。此從古所訓也。按法師品召藥王統舉一十八眾。凡聞一句一偈。皆為授記。則九界攝盡無遺。此為迹門十信位因行。然但證十八界全真之理。未與七大融會。故於現塔品。會歸四智一如。三身一體。始本不二。依正雙融。以證真俗如如之實相。至達多品。以顯大法有師久受方克。復舉龍女當下成佛不在多時。於此則難易見消。冤親一致。以完迹門顯實大案。正宗之旨。於此已終。故言下召眾流通時。新記各誓弘經。佛不許可。而顧視八十萬億大菩薩眾。而自誓忍苦弘經。以住持

佛法。故名持品。此是迹門十住位因行。文殊知是事忍。不及法忍。乃代請弘經之式。佛為妙闡四安樂行門。令諸菩薩安心忍地。直造真際。故名安樂行品。此是迹門十行位因行。上既云迹。則知有本。故繼之以涌出品耳。迹門開三顯一一大科已竟。

從地湧出品第十五

品節云。此品顯自心發悟恒沙性德現前。乃盡持經之妙。由前得記聲聞。雖願持經。自力不充。難入生死。要假他力。所以佛令調護其心。亦有所未安也。今則有八恒河沙菩薩。從他方來。各願守護持經。而如來不許者。以從外來故。所謂從門入者。不是家珍。故云我自六萬恒河沙眾。此顯體用雙彰。故眷屬同等也。以此性德持經。方能妙契法身。所以詣虛空向二世尊者。正顯生滅見謝延促同時。故五十小劫謂如食頃。由稱性行成。故四上首皆以行名。意顯以此持經方稱如來本懷也。然性德之境。殊非心識可知。故彌勒與八千恒沙。皆生疑念。乃云不識一人。故與諸佛侍者。同時請問也。此非小緣。所以先勉以被精進鎧發堅固意。始能信受。而如來自言。今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自在神通力。師子奮迅力。威猛大勢力。盡在於此。豈細事哉。是如來之意甚深。非口耳知見可能及也。然如來謂此諸大眾皆是我成道已來所教化者。致令會眾皆起疑念。謂我等目擊世尊成道四十年中所教化者。無不知之。而此地湧之眾。昔所未見也。況此之大眾。皆久植德本福慧雙修之人。我等久蒙佛教。而行解尚劣弱如此。何以少時便能成此勝化。故說父少子老之喻。以述疑情。殊不知此是如來顯本之妙。以祛二乘生滅之見。而明法身常住不滅也。故次繼以明壽量。直指云。此下一十四品。古科為開迹顯本。蓋前十三品約主伴。皆屬迹門。主即化身釋迦。機則轉凡成聖。乃至助化之眾。皆從他方來。終非法身真主法性真機。若夫法性眷屬。敵破本迹。直顯威音那畔無壞無成無修無證體用如如之妙境。故曰開迹顯本。今此品為本門之序。由安樂行品獲益殊勝。故感他方聖眾。自誓於此土弘經。而佛不許可者。正為涌出品開端。其聲未息。而無量菩薩從地湧出。正為顯本之相也。地表當人本覺性地。即前謂忍辱地也。涌出者。正顯最後生相無明頓破。涌出自性恒沙妙德也。依事得名。故曰從地湧出。又迹門為三乘人開示佛之知見。屬今世門頭。本門為地上菩薩悟入佛之知見。屬實際理地。非迹無以詣本。非本無以立迹。本迹互融。體用一致。任運隨心。逢源自在。故曰從地湧出。

△二本門開迹顯本。分三。一本門序分。從此下至汝等自當因是得聞。分為兩科。一明地湧之相。分三。一他方菩薩弘經。

爾時他方國土諸來菩薩(至)當於此土而廣說之。

天台云。他方菩薩既聞迹門流通弘經福大。咸欲發願住此弘宣。是故請也。

[△@△]持品中。如來力勸發願持經。猶恨其無人。新記見募覓之切。只得發願於他方。實畏難忍苦於娑婆也。今幸如是多眾捨彼就此。可謂如其所願。向下返止而不許者。良有故也。此諸菩薩曰。若聽我等。此一聽字。便是密得如來顯本之心。冥知佛不許可。故姑請耳。如來亦藉此眾。是從他方來。而非本有。況此妙法。從來不借他人力。若此處允許弘通。何以能召下方本有之眾。故知向下說壽量現神力種種妙用。皆從此不許中發。此即便為廢迹顯本之原委矣。

△二如來止答不許。

爾時佛告諸菩薩摩訶薩眾(至)護持讀誦廣說此經。

此正以顯本。而欲召下方菩薩之引也。天台云。如來止意有三。一則他方菩薩。各有己任。恐住此而廢彼也。二則於此土。結緣事淺。恐無巨益。三則若許此。則不得召下方眾。眾若不來。近迹何開。遠本何顯。由此三意。故止耳。召下亦有三意。一是我弟子應弘我法。二以緣深廣。能益徧此土。三又得開近顯遠。故召下也。

[△@△]更須知。顯本之意。原為新記人識見狹小。未能深窮妙法淵底。染淨之見未忘。苦樂之相不泯。故假下方菩薩。以明之也。新記人但知離此外。別覓淨處樂處。故不願居此。殊不知。此最苦處是最樂之境。極染處是極淨之場。地即一真心地。六萬者。即六根之數。恒沙菩薩。即自性本具之稱性功德也。各有六萬恒沙眷屬者。即顯根根塵塵周徧法界。是展轉無盡之意。然必謂下方者。乃甚深無量處。故迹門三止身子。便得三根授記。今本門一止諸菩薩。便要使三根人同臻一真妙境。有此深意。故云我自六萬等也。然未召之先。而不出者。由我未滅故。須待我滅之後。自能於此廣說是經。意更微妙。看者當須細省。

△三下方涌出之相。分二。一經家敘相。

佛說是時娑婆世界(至)此界虛空中住。

此明佛止諸菩薩時隨念即成地震眾湧之相也。天台云。地裂者。開迹顯本也。其中者。常寂光也。下方者。法性之淵底也。下不屬此。空不屬彼。即中道也。直指云。世界振裂者。表發本門後得智。一念入十種金剛道定。頓破生相無明也。所謂迷時為火宅。悟後即真常。眾從地出者。正示自性心地開顯之相。所謂從天降下不為貴。從地涌出始為奇也。身金色者。表性具神用。皆從中道智體所生。下方虛空者。表住忍辱謙卑之地。

[△@△]三千國土地皆振裂無量菩薩同時涌出。好光境也。學者幸勿作文字看過。於此明得。始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

是諸菩薩聞釋迦牟尼佛所說音聲從下發來。

所說音聲者。即聞我娑婆世界自有六萬恒河沙等語。乃聞聲即至也。要解云。此以真說。彼以真聞。文殊所謂心聞洞十方之意。從下發來四字。大有關要。實由聞字而生。則聞為能發之因。從下四字為所現之境。從者。有所原本也。下者。由內及外也。發者。即一念相應。不覺而有也。來者。即感而遂通。一時現前也。

一一菩薩皆是大眾唱導之首(至)所不能知。

天台云。所將眷屬者。若人情往望。謂領六萬五萬者為多。三二一者為少。單己者為隻獨也。若依文往尋。有況復字。則六五萬者少。單己者多。故偈云。單己無眷屬。其數轉過上。若依法門。一一皆是導師。能引眾人。至於寶所。當知一己非獨。六萬非多。直指云。數有六層。初以六萬。減至一萬。為一層。次以一恒河。減至半恒河四分之一。為二層。又次以千萬那由他分之一。為三層。又次以千萬那由他。減至億萬。為四層。又次以千萬百萬。減至一萬。為五層。又次以一千一百。減至五四三二一弟子。為六層。以對六根。主伴重重無盡。通屬十地。己至等覺之境。至單己無眷屬。是妙覺果海。不墮眾數。故曰樂遠離行。以妙覺遠離能所。真常獨露之謂也。

△二菩薩來儀。分五。一三業供養。

是諸菩薩從地出己(至)欣樂瞻仰於二世尊。

此經家所敘聖眾來儀也。直指云。詣空禮二如來足者。表妙行一一迴向真如。以契本始二覺也。禮分身者。表後行之契前行也。行智冥交。故以讚覺者。而讚歎之也。

[△@△]欣樂瞻仰四字。便是諸菩薩之深心本願。欲冀如來一發明之。是所以顯如來久遠教化之本也。

是諸菩薩摩訶薩從初涌出(至)令諸大眾謂如半日。

此明因契於果無久近相也。要解云。聖人神智方便法門。能延一日。以為一劫。能促一劫。以為一日。蓋道無遷變。情有頃久。猶如夢人不移一時。而夢歷多歲。則頃久之情。初無定也。故聖人對機。示現延促。而本無延促。所言菩薩讚佛經劫。則於促示延耳。又令大眾謂半日。則於延現促耳所以然者。將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自在神通之力。使忘延促之情而深證實相也。華嚴云。一念普觀無量劫。無去無來亦無住。如是了知三世事。超諸方便成十力。夫能一念普觀無去來住。則了斯延促皆方便耳。

爾時四眾亦以佛神力故(至)百千萬億國土虛空。

四眾肉眼。礙而非通。而能見無量國土者。假佛通力故也。要解云。夫於眾一多互陳。於時延促互現。於境通礙互用者。以明物量無窮時無止分無常。而警發常情。使去其倒心限意。依無礙智。圓融妙達。由是契進壽量秘說。而得入佛慧。成就佛身故也。是故此品事法。雖為顯迹勸持。而實為壽量引發也。

△二陳問訊詞。

是菩薩眾中有四導師(至)最為上首唱導之師。

此明諸菩薩讚畢問安也。天台云。於恒河沙眾。而但舉四人者。欲擬開示悟入四十位耳。如華嚴但舉法慧功德林金剛幢金剛藏。說四十位也。唱導者。啟發法門名唱。引接物機名導。知音云。四導師。應四安樂行為名。住慈悲室。名上行。據法空座。名無邊行。無希望。名淨行。住忍辱地。名安立行。上標六萬等。表師資或具六度。此為四攝法乃六度之綱領。故曰於其眾中最为上首。

在大眾前各共合掌(至)爾時四大菩薩而說偈言。

世尊安樂少病少惱(至)不令世尊生疲勞耶。

天台云。世尊已離世間有漏五陰。豈有病惱。蓋欲示同人法。順土常儀。故此問耳。此但問訊釋迦。而不及多寶等者。是彼自敘師資之儀也。少病惱者。佛念六道眾生苦果無窮故病。此約身言。三乘煩惱不斷故惱。此約心言。若凡小順化。則如來安樂。此是問佛自處。下所應度者。是問化他。應以滅度者而令滅度。不生疑難。可謂易度。九界眾生。能順佛語意。佛則不致有疲勞想耳。

△三佛答安樂。

爾時世尊於菩薩大眾中(至)如來安樂少病少惱。

此答初偈所問也。如來答以二如是者。則顯菩薩所問有深意存焉。明知世尊不許他方菩薩弘經。而召本弟子者。意在顯發本門大事。故問所應度者受化易不。則世尊因之可以顯本。故答云。如汝所問恰當我心也。

諸眾生等易可化度(至)即皆信受人如來慧。

此答次偈所問也。天台云。易度有二。一根利德厚者。世世已來。常受大化。始見我身。即稟華嚴。入如來慧。果熟易零。此一類眾生。則易度也。

除先修習學小乘者(至)得聞是經入於佛慧。

○二根鈍德薄者。世世已來。不受大化。為此等人故。須開頓說漸。三藏法中。令調伏之。此聞法華。入於佛慧。大窾云。所以者何下。釋易度之意。言利根者。我於過去為沙彌時。曾教化之。今一見我身聞我法。即入佛慧。若過去學小乘者。四十年

中。徐徐引誘。今聞妙法。亦入佛慧矣。此如來密知菩薩發願持經。故密以度生之法授之也。

△四偈讚隨喜。

爾時諸大菩薩而說偈言。

善哉善哉大雄世尊(至)聞已信行我等隨喜。

此本門聖眾。因聞佛述新記。遠近因緣。二俱殊勝。故同聲稱讚也。稱善哉。讚大雄。是知如來將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等三種威力也。能問諸佛二句。是別讚彌勒智積大樂說等之詞。我等隨喜者。是同志者共慶。然此隨喜二字。非同汎論。故後如來獨歎發隨喜心一句。

△五如來述歎。

於時世尊讚歎上首(至)汝等能於如來發隨喜心。

菩薩前來以善哉讚佛。曰大雄世尊。今如來以善哉歎弟子。曰發隨喜心。是各善其善也。如來善能於久遠劫化度眾生。則無生不度也。菩薩善能於如來發隨喜心。則無行不成也。然此獨讚能隨喜者。為欲密開壽量之遠本。唯此等菩薩。乃堪領受也。

△二彌勒陳疑。分二。一此土菩薩疑。又二。一長行疑念。

爾時彌勒菩薩(至)合掌供養問訊如來。

天台云。此下是第二疑問序也。直指云。慈氏及八千恒沙大士。以迹疑本故。皆共作念。序品以權疑實。賴之以顯實。今復以迹疑本。亦復賴之以顯本也。蓋慈氏與諸菩薩。皆是從因至果。位居等覺。但為新記引發故問。從昔已來不見不聞。亦復不知稱性流出。故疑從地涌出也。則知開迹顯本。乃為破最後生相無明。以成一真法界。始明悟入佛之知見。

△二偈頌正問。分五。一問從何所來。

時彌勒菩薩摩訶薩(至)合掌向佛以偈問曰。

無量千萬億大眾諸菩薩(至)是從何所來。

彌勒為補處尊。已承任之人。而妙法中。權實本迹。無不了了。然所以求教請決者。意為將來與諸菩薩作龍華三會授記之原本也。故本迹二門。皆彌勒陳疑。關係非小。此言彌勒知八千等心之所念。則已為彼露其頭鼻。但以并欲自決所疑一句為蓋覆耳。然偈中所舉大眾菩薩。而不及二乘人天等。顯此境是等覺位中生相未忘之見。非泛泛可得而疑。若權小人天能疑者。又不待彌勒問矣。須知通經前後。彌勒能幾問耶。今打頭便問箇此從何來。要知此處大好一問。豈實不知來處者耶。

△二問何因緣集。

以何因緣集巨身大神通(至)為從何所來。

以何因緣集一句。是正問。下皆發其所疑。謂我觀此諸菩薩。身相廣大。神通無量。福似足矣。智慧三昧禪定解脫不可思議。慧似足矣。兼之志念堅固。忍力弘深。又為一切人天二乘權小眾生之所樂見。但不知為何所求而來也。前云從何所來。是單問來處。此云為何所來。謂是何因緣而來至此也。益知從地涌出者。不為自求。又見彌勒所疑所請亦有關係。

△三敘其數量。

一一諸菩薩所將諸眷屬(至)猶不能盡知。

此問地涌之眾。師資皆不可量。大菩薩者。即所謂神通智慧眾生樂見之大菩薩也。將六萬恒沙。是所領之眷屬。況恒河廣四十里。其長不知經幾千萬里也。其中沙細如麵。今雖曰六萬恒河。亦不過隨佛自語。豈能知其數哉。今若師若資。皆來供佛。及護是經。頌中唯此兩句。是一結局也。且大菩薩本有六萬恒沙。而所領之資。或六萬五萬。以至半恒河沙。偈中。一云其數過於上。二曰復過上。三曰轉過上。是知師者多。而弟子亦多。增數多而少數亦多。至於獨一無眷屬者。猶不可數。如是多多之眾。豈是一佛一師之所成就。且彌勒意中。疑佛云不須汝等。我自有一己所化哉。

△四問師為誰。

是諸大威德精進菩薩眾(至)修習何佛道。

若不因彌勒問箇誰字。焉得知毗盧有主。法身有師。闡明無量壽佛。而致廣大神通耶。謂如是具大威德成大精進者。必領受不易。但不知與彼說法者為誰。而教化成就至於此也。教化成就者。乃最後師也。又不知最初發心。從誰引發。至於中間。稱揚者何等佛法。受持者何等經教。修習者何等佛道。接連用數番誰何字。問得最妙。疑得極好。致使如來答處。便不可思議也。

△五請決眾疑。

如是諸菩薩神通大智力(至)願說其因緣。

此總束前問意。再四申明。始見欲悟之心切也。如是諸菩薩。如是妙神通。如是大智慧。此皆等覺位中親見親知之境。四方震裂者。據理乃生住異滅四相銷鎔。而本覺妙理於中道顯發。故曰昔所未見也。我常遊諸國者。明唯識境中無處不周。竟未見此。今日一旦忽然涌出。誠不可思議。但不知此恒沙妙性。何因而有。何緣而具。

今此之大會無量百千億(至)本末之因緣。

此舉眾會。皆欲知此一事者。以其見處同疑念亦同。總皆欲究明此從地涌出始本二覺之妙智。本為何因。末為何緣也。是諸菩薩等。即今會生疑者也。是諸菩薩眾。即地湧之不識者也。

無量德世尊惟願決眾疑。

彌勒至此。可謂明修棧道。意謂要知從前無量菩薩。即是世尊無量妙德。是則前問從何所來。以何緣集。并及本末因緣。而彌勒自答已竟。此後如來對答之。下說壽量。現神力。但明無量德中之一二德耳。

△二他土菩薩疑。

爾時釋迦牟尼分身諸佛(至)菩薩大眾從何所來。

此正揭示當人本具圓行。將來亦如釋迦分身雲集。正等無二也。直指云。諸佛侍者。各質本師者。欲共知此本地風光也。蓋分身是果。地涌是因。以果證因。故如此問。不然。則徒成過文矣。

爾時諸佛各告侍者(至)汝等自當因是得聞。

分身諸侍者。皆大菩薩。與今會彌勒。等無有二。而同疑同問。理所應然。且各各本師不答。是各推其本。故以待釋迦酬答。使之因是得聞也。妙樂云。彌勒所問不輕。世尊一向未曾顯說本門大事。因茲答問。廣顯長壽。故須如來自開。所以分身不應答也。

[△@△]問。前云四眾承佛神力。見無量百千萬億國土。既能圓見。豈不圓聞。況彌勒與八千恒沙菩薩。出眾請問。可謂驚群動眾。何分身侍者。竟不此聞。又復各問本主耶。答。不見道。分身侍者。與彌勒無二。彌勒既如是疑問釋迦。則侍者亦當疑問本師也。二則因此唱。發彌勒後當作佛。益知分身侍者。皆未來分身諸佛。如是開彰。使彌勒與諸侍者。成未來靈山一會儼然。又在目前矣。本門序分竟。

△二本門正宗。從此去至分別功德十九行偈止。分二。一誠許。分二。一長行。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乃能問佛如是大事。

如來讚善。而當機實有可讚之功。若彌勒不問。則師資徒然問訊一翻。有甚奇特。由此一問。使本門大業開彰。故曰乃能問佛如是大事也。阿逸多。此云無能勝。即彌勒姓也。

汝等當共一心被精進鎧發堅固意。

直指云。迹門是身子等被精進鎧。故得打破化城。而歸寶所。獲三周授記。開示佛之知見。以取如來極果。為報身佛也。今本門是等覺人被精進鎧。踏翻寶所。粉碎太虛。以成一真法界。是謂悟入佛之知見。乃為一生參學事畢也。由此如來以三業加持。當共一心。是口加持。被精進鎧。是身加持。發堅固意。即意加持。此是誠勉。向下許說。

如來今欲顯發宣示(至)諸佛威猛大勢之力。

今欲顯發四字。是如來許說本門大事因緣。後乃一一宣明指示。其文不出壽量品諸佛智慧。即如來壽量。諸佛與如來。俱是通稱。智慧與壽量。元無異理。則知今欲宣示者。即壽量也。諸佛智慧。乃壽量總相。下自在神通等三力。皆壽量別相。言諸佛自在神力者。即後文云。諸善男子。今當分明宣告汝等。此正應宣示二字。若著微塵。及不著者。盡以為塵。一塵一劫。我成佛已來。復過於此百千萬億阿僧祇。如此長遠壽量。豈非自在力耶。又云。自是已來。我常在此娑婆世界。說法教化。亦於餘處百千萬億阿僧祇國。導利眾生。豈非神通力耶。又云。於是中間。我說燃燈佛等入於涅槃。以種種方便。說微妙法。能令眾生發歡喜心。豈非師子奮迅力耶。又云。見諸眾生樂於小法。德薄垢重者。便謂如來難可得見。眾生聞如是語。生難遭想。渴仰於佛。便種善根。豈非威猛大勢力耶。故知今欲顯發。皆此等力。如此則三種力。俱有歸屬。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當精進一心我欲說此事(至)汝等一心聽。

當精進一心。頌被精進鎧。是誠慎之詞。我欲說此事。頌諸佛智慧。言今欲宣示本門大事。若有疑悔。則不能悟入此境。佛智叵思議。頌自在神通。況諸佛所有自在神通。本不可思議。然汝今騰疑啟請。便知有本門大事可證。故出於二乘信力之上。住於菩薩忍善之中。堪當此法。故我今安慰於汝。慎勿懷疑生懼也。佛無不實語兩句。頌師子奮迅。謂我所說法。如師子奮迅。捉象捉兔。皆用全力。說大說小。皆實不妄也。所得第一法兩句。頌威猛大勢之力。謂如來威猛大勢。最為第一。豈是思議分別所能知者。我故教汝當精進一心。勿得有疑懼也。如是今當說兩句。是許說。如是二字。指上三種神力。今當說者。正說如來壽量。明諸佛智慧。故令一心聽受。

△二正說。分三。一正開近顯遠。又分二。一略開明動執生疑。又二。一略陳開顯。又二。一長行。又二。一雙答。

爾時世尊說此偈已(至)調伏其心令發道意。

此去盡壽量品。正開近顯遠。阿逸多是疑問之機。下舉地涌之眾。乃今會所不識者。向問是誰所化。今答是我。問從誰發心。答是我調伏。令發道意。

此諸菩薩皆於是娑婆世界之下此界虛空中住。

向問從何所來。今答云此界虛空中住。此界者。是不離當處也。虛空者。即第一義空也。

△二雙釋。

於諸經典讀誦通利思惟分別正憶念。

此釋明所答之義。天台云。師知弟子修智斷二德。於諸經分別。是修智。正憶念。是修斷。正答前稱揚何佛法受持行誰經修習何佛道。謂此眾大小乘諸經悉皆通達。以正憶念。修習佛道也。

阿逸多是諸善男子等(至)勤行精進未曾休息。

此申明住下界之義。謂汝問常遊諸國未見是眾者。由其不樂在眾。而樂靜處也。

亦不依止人天而住(至)一心精進求無上慧。

汝問不識一人者。由不依止人天而住也。知音云。良以此眾精進。彌勒懈怠。此眾讀誦通利。彌勒棄捨習誦。此眾不依人天。彌勒常遊族姓。一一背馳。安得而識之哉。此段總答以何因緣集一句。由此大眾常樂深智。以至一心求成佛道。是此因緣而來集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雙答。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阿逸汝當知是諸大菩薩(至)其心無所畏。

前問處節節言誰。此答處歷歷言我。方見問答有據也。阿逸下。頌答所習之道。所事之師。捨大眾憤鬧。即是不親近國王大臣及沙彌等。不樂多所說。即不近外道婆羅門等。如是諸子。雖樂寂靜似乎小乘。而又精進修習佛道。晝夜不怠。為求下三句。頌所住之處。志念下四句。頌上求下化。一一與長行前後互知。憤(音膾)。鬧(鏡去聲)。

△二頌雙釋。

我於伽耶城菩提樹下坐(至)教化是等眾。

此即為下節張本。知音謂。長行云我於娑婆成菩提。況娑婆一大千量。佛以徧法界身。化地涌眾。似無可礙。故頌以伽耶等言。據迹之人。但見伽耶一會。豈能化其多眾。今言是我教化發心。以至當來成佛。實所難信。此彌勒等有父少子老之疑也。我從久遠來兩句。為後說壽量伏案。既云伽耶得道教化。而又言久遠教化。使人知此久眾即是新化。則彌勒等。益難信也。非談法身壽量。人惡乎能知。

△二因疑更請。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疑。

爾時彌勒菩薩摩訶薩(至)三藐三菩提。

此執迹而疑本。以為顯本之肇端也。少時間。舉世尊於現生成道未久。其所化如是之多。而且人人福慧具足。由此生疑不信。故作念請決也。

△二請。分三。一法說。又二。一執近生遠疑。

即白佛言世尊(至)當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伽耶。此云山城。去菩提場二十里。城甚險固。城西南五六里。至伽耶山。谿谷杳冥。峯巒危險。印度國俗稱靈山。四十年者。說法頌云。阿含十二方等八。二十二年般若談。法華在般若後說。故云四十餘年。直指云。此出疑情有三。一滯於化迹。而晦三世平等。二滯於一會化機。而晦於恒沙性具。三滯於有修有證。而晦無修證理。故疑詞。先舉為太子時。二居伽耶不遠。三明成道不久。此皆眾所共知。云何少時作此大事。次下返釋云。莫非是佛勢力。是佛功德。乃能如是耶。此獨疑於佛。

△二執遠生近疑。

世尊此大菩薩眾(至)成就菩薩道常修梵行。

彌勒既不知其人。而又言久植善根者。則亦見其所疑所請也。據本文。即因聞佛歎住處德業甚深莫測。故此疑也。

△二譬說。分二。一開譬。

世尊如此之事世所難信(至)生育我等是事難信。

此因事迹相反。故舉返喻徵究。以便顯本也。直指云。譬如有人。喻佛。色美髮黑。喻迹門應身。年二十五。喻太子出家得道。僅四十餘年。所謂於少時間。此以近迹疑遠。指百歲人為子。喻地涌菩薩。皆久修德業。終非今日新成之佛所化。百歲人指年少為父。喻諸菩薩詣空禮讚。是以遠本疑近也。況父子之義。本自相當。而父子之年。何獨相反。故曰是事難信。但此中執定迹門化身為主。而疑本門大用非伴。初則以迹疑本。不期因本破迹。此皆是善巧方便之問也。惟此主伴相返。以為正意。其餘不必謬配。

△二合譬。

佛亦如是得道已來(至)令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舉法合喻。標顯本之致也。直指云。佛亦下三句。合色美至年二十五。而此大眾下。合百歲人是子。此中不出十度。無量劫為佛道即智度。勤行精進即進度。善入出住即禪度。無量三昧即慧度。得大神通即願度。久修梵行即戒度。修諸善法即施度。巧問答即方便度。人中寶即力度。甚為希有即忍度。以忍居後。合住柔和忍地。今日世尊下。合百歲人指年少為父。天台云。九次第定是善入。師子奮迅三昧是善出。超越三昧是善住。此藏通意也。從初地至十地。名善入。十地入重玄門。再修凡夫事。名善出。妙覺徧滿。名善住。別教意也。畢法性三昧名善入。首楞嚴三昧。名善出。王三昧名善住。圓教意也。

△三請答。

世尊得佛未久(至)佛所知者皆悉通達。

世尊下兩句。是實所難信語。我等下三句。是意知如來發言有準。謂我故知如來欲彰遠本。是隨宜說。化地湧眾。皆不妄說。知無不達。是不謬說。此唯我彌勒輩。獨所知也。若末學初機。須要如來宣明乃可。

然諸新發意菩薩(至)聞此事已亦不生疑。

天台云。今所請者。正為未來及今新發意者。由行淺信輕。喜生誹謗。謗則墮苦。不退者雖能信而不謗。不能增道。若為分別。令謗者則生信。信者則增道矣。

[△@△]我等雖復信。總為新發意者聞語生疑。彌勒自己明明說出。則知彌勒之疑。原與智積文殊無異。反覆辨難。無非欲後學決疑堅信。以成無上菩提也。知音問。喻中有少父指老子。老子指少父。法中但合少指老。不合老亦指少何也。答。究文應有。或譯人忽略。然義直重父少子老一邊。故不合老指少也。問。經文何處見老認少為父。答。前初涌出時。禮讚三世十方訖。然後獨問訊釋迦。是老認少處。

△二偈頌。分二。一頌法說。

爾時彌勒菩薩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佛昔從釋種出家近伽耶坐於菩提樹爾來尚未久。

此頌執近迹。謂見出家成道。人所共知。其實未久。

此諸佛子等其數不可量(至)云何而可信。

此頌疑遠本。謂眾不可紀。復是久修。其神通三昧。超過一切。皆宿學也。以蓮華在水一句。上喻不染世法。下喻從地涌出。如此者。皆循循恭謹於如來前。則有似為如來所化。論其事實懸遠。觀其情又逼真。此實所難信者也。

佛得道甚近所成就甚多願為除眾疑如實分別說。

此頌結請答。謂世尊成道若久。此不足疑。所化之眾淺少。亦不足疑。今以少近之時。化此難思之眾。不唯本來障深慧淺者為疑。即今現受化者。亦未免不疑也。如此之事。若非如來宣示顯發。則返增其累。

△二頌喻說。

譬如少壯人年始二十五(至)舉世所不信。

喻意一如前釋。但長文於父言色美髮黑。頌中於子言髮白面皺。乃前後互現也。皺(音縐)。

世尊亦如是得道來甚近(至)於下空中住。

彌勒既謂不識一人。又焉知彼志固無怯。遠劫行道。以至忍辱心決定。十方佛所讚耶。其所謂不識。正是識之極矣。但欲為新發意及未來實不識者。令其證到彌勒不識之境。

我等從佛聞於此事無疑(至)而住不退地。

如來垂教之心固切。而菩薩輔化之誠亦懇。彌勒之請詞。步步迫切者。非謂佛不微細垂慈。只要行人信根堅固。洗除心垢。漸入佳境。稍著疑情。便墮惡道。其悲愍深懷。慈濟苦心。真與佛等矣。略開明動執生疑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七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彌勒騰疑。世尊說壽。以顯本迹之妙。竭盡私衷。破二乘生滅。以極法身之理。隨緣普應。隱顯無礙。始知如來智慧甚深無量。其智慧門難解難入也。意謂修學人。不透法身。終非實證。不名佛知見也。寶塔品中。雖遠假多寶如來。竅啟法身。而諸大眾。但信多寶。而不識釋迦同是一身一智慧力。以諸聲聞所見知鹿苑說法者。為真佛。更不知猶有向上事耳。又聞將欲滅度。重起生滅之心。雖聞授記。但知佛說。未悟佛心。終難遠取菩提之果。然悟既非真。修豈是實。則如來出世本懷。畢竟不盡。前雖多方指示。尚是依他。至此如來極盡神力。露出本懷。故示法身壽命無量也。且醫師一喻。明滅而不滅。直使二乘了生而非生。親證法身。真因已植。而此品顯理已圓。至下品但分別功德而已。大竅云。此經自最初說無量經。入無量定。放無量光。以顯如來事事無量。在方便譬喻二品。顯如來善巧無量。藥艸品見法雨無量。化城品顯劫數無量。知見無量。所化聲聞弟子無量。寶塔品見分身無量。地涌品見所化菩薩無量。雖然。此皆如來應化邊事。然未極顯法身慧命平等無量也。故此品專言如來壽命無量。顯於塵點劫先成道已竟。故名如來壽量品。

[△@△]如來是總十方三世之通稱。壽量乃聖凡同具之一理。眾生執相妄。而分長短。如來洞源底。而證無生。至於降神示生。以及唱滅等。皆對機示現。今欲為新記人怯生滅知見。啟最後玄關。故極顯天真之無量壽也。是以名品。

△二廣開明斷惑生信。分二。一誠信重請。又分三。一如來誠信。

爾時佛告諸菩薩(至)汝等當信解如來誠諦之語。

誠諦。即真實無妄之謂。如來四十年間。權巧方便。事事說盡。獨此遠本未彰。非故為鄭重遲迴也。纔一開口。苟非信不及。便是解不透。不信不解。不將此段大事。向虛妄中了却耶。今見會眾信根既純。時節已至。何容特地隱忍。然未語之際。三番喚醒。三番垂誠。總要會眾信發解生。信得及。自解得透。解得透由信得及。是信之一字。實解悟根源也。

△二會眾重請。

是時菩薩大眾彌勒為首(至)我等當信受佛語。

在如來自謂。則曰誠諦。在彌勒等聞之。即佛語也。佛語未有不誠諦者。如來三喚。彌勒等即三番願請。如來三誠。彌勒等即三番承當。胸中已知有一段微妙信得及矣。只是世尊不曾說出。故解悟無因也。所以三請之後。又復重懇。其求解之念。誠切且至矣。

△三世尊再誠。

爾時世尊知諸菩薩三請不止而告之言汝等諦聽。

既三請不止。且再四承當。非篤信者不能。世尊已知彌勒等可堪承受也。然必重喚汝等。再囑諦聽者。良以此事甚深微妙。惟恐偶生疑障也。

△二正答所問。分二。一長行。又二。一法說。又二。一三世益物。又二。一明過去益物。復二。一出機近情。

如來秘密神通之力(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如來秘密等正應前品誠許云。今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以至諸佛自在神通三種之力。至此以下。正是顯發。前言諸佛自在神通。此言如來秘密神通。正許說相照也。如來。即品題所舉十方三世之通稱。秘密等。即品題壽量二字。此一句總前諸佛智慧等數句。秘者。唯三世如來之所證。密者。惟一切諸佛之所護。神。謂九界不能測。通。謂三世不可易。曰如來壽量。曰諸佛智慧。意即一句。而本門要義全居此耳。一切世間等。總舉九界滯近迹而不知遠本。故曰皆謂釋迦為新成之佛。此亦牒前彌勒疑辭也。

△二破近顯遠。分二。一特顯久遠。又二。一法說。

然善男子我實成佛已來(至)百千萬億那由他劫。

此下正破執遣迷。以顯久遠之本。上誠諦聽當信者。此也。如來既說成佛久遠。則謂伽耶近成父少子老之執。可破矣。

△二喻說。又分三。一舉喻為問。

譬如五百千萬億(至)可得思惟校計知其數不。

天台云。餘經明數多。但以不可說塵沙等為喻。今經喻於遠壽。直下塵被點之界已不可說。況不下塵之界寧當可說。下塵不下塵之界尚不可說。則下塵不下塵世界之塵。又寧可說耶。然又云復過於此。則又寧可說耶。那由他。此云萬億。阿僧祇。此云無數。

[△@△]前言大通智勝滅度劫量。不過以一三千世界為塵。下塵之處。亦不過言千國土下一點。今言以五百千萬億那由他之阿僧祇世界為塵。又過如是多多國土。乃下一點。則其超數量遠矣。如來說在智佛所。為王子說法。已為顯本之談。但比時為下根說因緣。先露一斑。以為此處定案。至此正顯本處。令新記一聞便

領。則不費繁詞矣。益見前誠許中言諸佛自在神通之力。師子奮迅之力。大勢威猛之力。不出此品矣。

○二以不知答。

彌勒菩薩等俱白佛言(至)如是諸世界無量無邊。

此中舉三等人不知。阿惟越致。亦名阿鞞跋致。此云不退轉。彌勒答以非算數知。非心力及。則已勦絕三等人命根矣。善哉輔化之誠。恩非淺淺。次則舉出三等人不知之意。謂聲聞緣覺雖有無漏智。以之思惟。則遠矣。限以世界邊際而言。數以微塵世界而言。不退菩薩雖至等覺位。數量不忘。亦所不達。謂亦所不達者。由一分生相未泯。豈識如來秘密神通哉。故祇云如是世界無量無邊而已。

△三合顯長遠。

爾時佛告大菩薩眾(至)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劫。

此正顯本。直指云。仍以上著塵之國。及中間五百萬億那由他阿僧祇未著塵之國。盡是東方著與不著一切國土。盡抹為塵。一塵一劫。配佛成道已來。復過如此百千萬億等劫也。要解云。諸佛壽量。悉皆無量。眾生壽量。亦復如是。但迷其智。故妄逐生死。如墮一地獄。至無數劫。豈非無量壽耶。苟不迷墮。與佛何殊。

[△@△]分明宣語者。以機熟信成。非從前權巧逗機秘而不言也。言成佛已來。單推過去。已有不可思議劫。返復推窮。則前前無始矣。既知前前無始。便識後後無終。總三世之壽量。曷可終窮哉。

[△@△]問。若如此渺漠無終。誰復知斯壽量長遠。答。不見如來謂。今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既曰佛慧。則唯佛知見。故一切聲聞辟支。及不退菩薩。皆不能知見。而獨覺者知見耳。如此難思難量。故謂自在神通之力也。

△二益物所宜。分三。一益物處。

自從是來我常在此(至)阿僧祇國導利眾生。

此明諸佛出世由秘密神通之力也。知音云。雖示現生。而實不生。于塵點劫來。或在娑婆。或化餘國。然刹海固有彼此。而法身徧在導利眾生。此所以成秘密遠本也。

[△@△]愚謂。前舉壽量。顯法性身歷三世而無窮。此舉國土。顯法性土徧十方而無際。以如是身。居如是土。說如是法。化如是眾。於其中間。則何法不說。何生不度。所謂但見皇風成一片。不知何處有封疆。則從始至終。唯一如是也。

△二拂迹疑。

諸善男子於是中間(至)如是皆以方便分別。

知音云。從塵劫來。以至今日。中間或說得燃燈記。為發心之始。或說入於涅槃。為究竟之終。報化非無生滅。皆方便權智之分別。此所以為神通近迹也。

[△@△]上言從是來。此言是中間。二是字。即秘密神通也。看者不可輕忽。此中間二字。亦非淺近。既舉塵點不思議劫。則中間示現生滅。亦不可思議。燃燈佛舉最後者。等字指燃燈已前不思議劫所事之佛。此皆言示生之方便也。既曰示生。仍當示滅。故云又復言其入于涅槃。則不思議劫中間示滅。亦方便也。是知世尊過去無量劫。以方便分別如是妙法。未來無量劫。亦以方便分別。是知虛空可盡。方便無窮也。

△三明益物。

諸善男子若有眾生(至)亦復現言當入涅槃。

上言示生示滅。但未明何故欲示。至此始明其示生滅之所由也。若有眾生。即指九界言。來至我所者。乃理智冥會機發感通之時。佛眼。即大圓鏡智普照無遺。此為能觀。信等。即五根。乃利鈍之機。是其所觀。以五根中慧是了因。信進念定四根為緣因。則各有利鈍大小之不同也。隨所應度者。由機感不同。則示應有異。處處者。指上百千萬億那由他阿僧祇國言。自說名等。不出報化為體。而名隨機變。則有不思議名。年大小者。大即勝應。小即劣應。此亦隨機示壽長短之不同也。即完上中間二字。亦即無生示生。乃完足我說燃燈佛等一句。亦復現言等。是應以滅度而化者。則非滅現滅。亦即完上又復言其入于涅槃也。如是者。總明迹門佛事。如水月空華。大竅云。究實而論。無一物非如來身。無一名非如來號。無一剎那非如來出現時。無一芥子處非如來寂滅也。塵塵爾。剎剎爾。念念爾。物物爾。豈以一身一名一時一地。可限量哉。此顯過去時以秘密神通作此現耳。

又以種種方便說微妙法能令眾生發歡喜心。

上言示生滅不同。此明說小大不異。種種方便。權也。說微妙法。實也。以權說實。同歸真際。見法無二也。然所說法。各稱其性。故令歡喜。此正完上方便分別四字。由是知。前四字中。攝盡權實二教。非尋常所謂分別也。

△二明現在益物。分二。一明機感。

諸善男子如來見諸眾生樂於小法德薄垢重者。

此節完上自從是來我常在此娑婆世界說法教化也。見諸眾生者。即鏡智鑑機。別指一類根鈍垢重者為言。樂小法者。因德薄垢重。無大乘想。所以但執近迹而不達遠本之秘密也。德薄。緣了二善功用微劣。垢重。見思未除也。由善因微惑垢重。不知遠本。只得為彼示生滅也。

△二明應化。分二。一非生現生。又二。一現生。
為是人說我少出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申明今日隱勝現劣示八相成道。欲令下劣之機方便附近也。
然我實成佛已來(至)令人佛道作如是說。
此總結本迹中所有秘密神通。作如此說也。前二句結示顯本。後三句結示明迹。

△二利益。分二。一明形聲。
諸善男子如來所演經典(至)諸所言說皆實不虛。
此明現生形聲益物也。說即聲教。示即形規。直指云。此廣明本事。舉三事攝一切事。每一事略以體用自他釋之。說己身者。是對十地菩薩。廣明法性身之本末也。說他身者。即對二乘及六道眾生。廣說應化二身之本末也。又三身總名自身。九界悉名他身。說者。為發明所有之身因。何所感也。示己身者。是應地上示法性身也。示他身者。是應九界示應化等身也。又三身同示己身。其餘隨機應變。皆示他身。示己事者。如法華華嚴之壽量。皆為己事。阿含方等般若。皆名他事。末結皆實不虛者。謂自他一如。體用一致。若權若實。皆是化他之法。俱不虛也。已上明如來事無礙法界。

△二釋不虛。又二。一照理不虛。
所以者何如來如實知見(至)亦無在世及滅度者。
此下總釋益物不虛。今先釋形益不虛。天台云。應身不離法身。法身無形。亦無起滅。眾生有起滅之機。感於法身。如來願力應同起滅。故約三界。以明所示不虛也。直指云。此以根本智。釋成三界如幻。以明所示三事皆夢中佛事。總結歸於一真清淨之理無礙法界耳。

[△@△]三界之相一句為總。則如來於諸相中。皆以佛眼。如實知見。無有錯謬。三界眾生。有分段變易二種生死。如來見知則無也。二乘有退出之心。有在世滅度之想。如來見知則無也。故楞嚴云。如來自住三摩地中。見與見緣。并所想相。如虛空華。本無所有。

非實非虛非如非異(至)如來明見無有錯謬。
此以中道智。會歸三界。非實非虛。直指云。已上明所示三事。皆是真常湛寂。總結歸真俗一如。為理事無礙法界。
[△@△]如來既知三界聖凡生死涅槃總皆如幻。是無有矣。應不必示生示滅。說己說他。如上三事。又何為而設耶。須知三界之相。雖則非實。而又非虛。六道眾生不達其非異。而視之為異。二乘聲聞不識其非如。而見之為如。既虛實同異之見不忘。又不得不行施設也。以如來智力觀之。虛實之相不可得。同異之相亦

不可得。原不似三界人之幻妄知見。則如斯所有生死涅槃。虛實同異。故如來明見皆無錯謬。所以於無生示生。非滅現滅。至于說已說他。皆實不虛也。明見二字。即根本智。該攝五眼。

△二稱機不虛。

以諸眾生有種種性(至)種種憶想分別故。

上明二十五有之依土。此明所依之有情也。直指云。二十五有類類善惡。根性不一。故有種種性。依性發業不一。故有種種欲。隨業所遷不一。故有種種行。行復起業。業復起行。故有種種憶想分別。已上舉三相續前之二種。

欲令生諸善根(至)所作佛事未曾暫廢。

此正對機施已他聲益。欲令漸頓之機生種種善根。故現若干已他身事也。直指云。此明佛四智三身拔火宅眾生之苦。使業果不相續也。令者。即一大時教也。生諸下。指九界總說。以若干下。近則四十年來。遠則應上文自是已來。利生之智。如日旋空。故曰未曾暫廢。已上明如來。事事無礙法界。

[△@△]欲令生諸善根。則九界人。各得其益。而又以若干因緣譬喻言詞。是方便極多。說種種法。是法門亦廣。況又經塵點劫。如此教化。則無怪乎所成就涌出之眾甚多。初非伽耶近迹可疑也。如是者豈非師子奮迅之力耶。

△二非滅現滅。分二。一本實不滅。

如是我成佛已來(至)壽命無量阿僧祇劫常住不滅。

如是二字。指上利生佛事未曾暫廢。以明長遠益物也。謂我自成佛已來。如此方便教化。隨其壽命。則有無量阿僧祇。常住于此娑婆。及十方無量諸國土中成就眾生。又豈止今一娑婆之地涌眾耶。一世界中所成就者。汝等尚自難信。況無量國中所成就之菩薩數量。汝等又豈能信哉。

諸善男子我本行菩薩道(至)今猶未盡復倍上數。

此舉因況果。以明常住也。因中修積壽量。至今不盡。益知果壽之難盡也。是非大勢威猛力耶。天台云。佛自修圓因。登初住時。已得常壽。倍上無量阿僧祇劫之數。況果壽耶。譬如作太子時。祿已不盡。況登尊極祿用。寧可盡乎。

△二現滅利益。分二。一不滅眾生有損。

然今非實滅度(至)如來以是方便教化眾生。

由上言因中所積壽量。尚不可窮。今何便言滅度。故云今非實滅。然所以唱言滅度者。正為有一類當示涅槃而得度者。作方便耳。此正為後醫父伏案。

所以者何若佛久住於世(至)入於憶想妄見網中。

此申明方便唱滅之旨。直指謂。佛若久住於世。其界外薄德之人。耽著化城。不種菩提善根。界內五趣眾生。貧無福慧。窮失衣珠。甘為六道下賤。妄貪五欲火宅。展轉迷惑矣。三因相續。曰憶想。三緣相生。曰妄見。由是因緣纏遶。故曰網中。

若見如來常在不滅(至)不能生難遭之想恭敬之心。

前是如來鑿機。此是眾生起惑。六道眾生。既為憶想妄見之所羅籠。則于佛不生難遭想。不起恭敬心。而返生厭怠憍恣。實可憐也。憍恣。即見增惑。厭怠。即生思惑。既不生難遭想。則諦理不明。見不能斷也。不生恭敬心。而道品何修。思不能息也。佛不示滅。則有損無益矣。

△二唱滅於物有益。

是故如來以方便說比丘當知諸佛出世難可值遇。

謂佛難值者。欲眾生速發修心也。由眾生樂著小法。見思垢重。聞三身不滅。則不修道。何能契證佛果。

所以者何諸薄德人(至)雖不實滅而言滅度。

此釋明難遇之意。謂何故言佛難值遇。蓋三乘五性之人。業輕障淺者。或得見佛。德薄垢重者。過無量劫。不能遇佛。或見或不見。此皆就應化身言也。以此事故。我說佛難值遇。一切眾生聞如是語。先不生難遭想。今得生矣。先懷憍慢。今戀慕矣。先懷厭怠。今渴仰矣。先不種善根。今得種矣。此皆是如來方便示滅之所致也。如是者。豈非師子奮迅之力耶。明三世益物已竟。

△二總結不虛。

又善男子諸佛如來法皆如是為度眾生皆實不虛。

此結上文。為下喻本。謂示生示滅。非釋迦一佛創式。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度生方便之程法。而皆實不虛也。知音云。皆實不虛一句。近應品初誠諦聽之語。遠照方便譬喻藥艸等諸品言無虛妄之文。應知要有此節。始完方便品中諸佛開三顯一前權後實。以至後三變土中多寶佛及分身諸佛之示生示滅。皆實不虛也。

△二喻說。分二。一開譬。又二。一良醫治子譬。又三。一醫父遠行譬。又二。一譬應化。

譬如良醫智慧聰達明鍊方藥善治眾病。

此超譬上我以佛眼觀。有能應之智也。良者善也。天台云。喻佛內有三達五眼。即是八術。妙得藥性。外識一切眾生起病之根源也。智慧者。即權實二智。深知二諦也。聰達者。五眼鑿機。頓漸不差也。十二部教。文理甚深。如明鍊方藥。依四悉檀。徧治頓漸眾生煩惱之病。如善治眾病也。

[△@△]梵語悉檀。此云徧布施。是如來垂化之門也。一世界悉檀。隨方異說。令生歡喜益也。二為人悉檀。生善益也。三對治

悉檀。破惡益也。四第一義悉檀。入理益也。
其人多諸子息若二十乃至百數。

○若十是聲聞。二十即緣覺。百數是菩薩。

[△@△]前火宅中。以十喻菩薩。二十喻二乘。百數喻五道。乃迹門中全居三界為言。今本門所開顯者。皆塵點劫事。故上言我常在此娑婆。已至餘國教化。原為發明所成就甚多。由薄德之人信之不及。故說壽量長遠如是。所以定將百數為菩薩也。如天台明菩薩之子。凡有三種。文繁不備。廣如科註中明。

△二譬現滅。

以有事緣遠至餘國。

○此譬過去應化中現滅也。以此土機生。彼方緣熟。此見應滅。彼見應生。名遠至餘國。

△二還已復去譬。分二。一譬機感。

諸子於後飲他毒藥藥發悶亂宛轉于地。

○此下譬現在應化益物也。今正譬上機應相關。見諸德薄垢重眾生。於佛滅後著邪師之法。故云飲他毒藥。不知出世要道。云悶亂。輪轉諸趣。墮在三界。云宛轉于地。

△二譬應化。分二。一譬非生現生。又二。一譬形聲益物。

是時其父還來歸家(至)願見救療更賜壽命。

眾生以三界為家。如來垂慈現迹。處處示生。故曰還來歸家。飲毒者。貪嗔垢重也。失本心者。謂失先所種三乘善根也。不失者。或垢稍輕。亦能隨分覺照也。遙見者。眾生為見思障故。不得親奉法身。曰遙見。見聞佛出。皆生喜敬。此明意業淨也。拜跪是身。問訊是口。謂眾生遇佛。雖未受化。而已得三業淨矣。善安隱者。如來于法身地上。示現受生。豈非安隱而歸。我等下。申明眾生遇佛虔懇求救之辭。願見救療。即求佛大悲以拔苦也。更賜壽命。即求證法身。是乞佛大慈而與樂也。此節譬現形益物。下節方明聲益。

父見子等苦惱如是(至)擣篩和合與子令服。

○依諸經方者。即三世如來垂權之法也。藥草。即諸教中所詮八萬法門。色以譬戒。戒防身口事相顯彰故。香以譬定。定具諸功德熏一切善法故。味以譬慧。慧能具足種種法味故。又色是般若。照一切法。香是解脫。離一切臭。味是法身。具一切理。空觀如擣。假觀如篩。中觀如合。將此法與一切眾生修行。故名令服。擣(刀上聲)。篩(晒平聲)。和(音賀)。合(音葛)。

而作是言此大良藥(至)速除苦惱無復眾患。

大良藥等。通喻諸佛所有頓漸聲教禪定解脫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眾生若能如法修行。即頓超諸有。故曰速除苦惱。苦惱既

除。眾患永息。即得如醫王善安隱歸矣。眾患。即我法二執。并一切根本煩惱。及分段變易二生死苦。

△二譬利益不虛。

其諸子中不失心者(至)即便服之病盡除愈。

惑淺障輕者。不失昔因聞經開解。便得生死永盡。此由佛形聲所益。喻如病愈。如今會身子等利根精進。聞法得果。亦得授記。將來成佛之類。是也。

△二譬非滅現滅。分二。一不久應死譬。

餘失心者見其父來(至)好色香藥而謂不美。

知音云。此喻鈍根懈怠者。如五千退席人。初於序品。未嘗不同眾禮讚。及三請許說後。皆退席而去。故先曰見其父來等。後又曰然與其藥等。所以下。謂先既同禮訊求治。後不服藥者何也。以入毒深。失心久故。謂好藥而不美也。

父作是念此子可愍(至)當設方便令服此藥。

此去皆喻諸佛唱入涅槃。由秘密神通滅實不滅也。父作是念等。知音云。攝前餘失心者而言。喻佛愍念薄德之人。於佛起憍怠。為三毒所傷。皆成顛倒也。雖見下。發揮顛倒。見父求療。業屬其顛。與藥不服。猶為其倒。故佛不得不以滅度而為教化方便也。此皆敘父所念。

即作是言汝等當知(至)遣使還告汝父已死。

此正敘父言。天台云。化期將竟。故云衰老。死時已至者。當入涅槃也。佛雖滅而經教存。故云好藥。今留至他國者。即此方現滅。他方現生也。遣使者。四依菩薩語眾生云。佛已滅度。但留此法。我今宣說。汝當奉行。知音云。如寶塔中。以大音聲普告四眾。誰能於此娑婆。廣說妙法華經。今正是時。如來不久當入涅槃也。好藥今留。如佛欲以此妙法付囑有在。

△二諸子惺悟譬。

是時諸子聞父背喪(至)即取服之毒病皆愈。

此喻明子悟知非。知音云。有六義。喻滅度化生之妙。一聞父喪心憂。二念父在能救。三惟孤露無恃。四因悲感有悟。五知藥色香美味。六服藥病盡得愈。喻斯眾生聞如是語。生難遭想。心懷戀慕。渴仰于佛。便肯受持讀誦此經。得開示悟入佛知見之善根也。

[△@△]一切眾生未聞正法時。皆不覺有本生父母也。今雖覺有。祇緣曠劫來違背已久。似喪不存。思之不得。覓之無由。故致心大憂惱。然此憂惱。便是致悟之由。作是念下。乃思喪考妣之情。未得法身主宰曰孤。未得慈悲覆被曰露。失父曰無恃。失

母曰無怙。由是感慨情深。心遂惺悟。既悟其心。便識其法。心法雙明。所以諸惑永滅毒病皆愈也。

△三尋後還來譬。

其父聞子悉已得差尋便來歸咸使見之。

既承教開解悟佛知見。則親證法身常住不滅。是尋便來歸意。妄盡真融。物物全彰。父子情忘。頭頭演妙。是咸使見之意。

△二治子實益譬。

諸善男子於意云何(至)虛妄罪不不也世尊。

直指云。舉全喻召諸人詢其虛妄。正為剖破迹門疑關。直造本門實際。會眾被此一拶。紛碎乾坤。故曰不不也世尊。謂法不虛傳。修者必證。故無虛妄。開譬已竟。

△二合譬。

佛言我亦如是(至)亦無有能如法說我虛妄過者。

喻既詳陳。合法可知。故曰我亦如是也。成佛已來無量等。約法身秘密遠本。結其不滅無有虛妄。為眾生下。約應身神通近迹。非滅現滅。結其不生亦無虛妄。無有能說虛妄過者。是總結益物不虛。以完諸佛如來法皆如是一節。蓋彌勒疑云。如斯之事。世所難信。又慮佛滅後。諸新發意菩薩。聞此起破法因緣。佛則重重校量。誠實不虛。欲使聞者生決定信。由信得益。所以後品如來為其分別功德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法說。又二。一頌三世益物。又三。一頌過去成道久遠。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自我得佛來所經諸劫數無量百千萬億載阿僧祇。

長行最初誡聽許說。頌文則略。此但頌章初秘密一句。正頌我實成佛已來無量無邊阿僧祇劫。其塵點之喻。攝頌其中矣。補註云。百生千。千生萬。萬生億。億生兆。兆生京。京生秭。秭生該。該壤生。壤生溝。溝生澗。澗生正。正生載也。

常說法教化無數億眾生(至)常住此說法。

前四句頌從本垂迹。長行謂我常在此娑婆及餘國說法之文。後四句頌方便示滅。警悟眾生。而實真常湛寂。身智如如。

我常住於此以諸神通力令顛倒眾生雖近而不見。

此頌章初神通之力一句。申明佛既常住不滅。眾生何緣不見。蓋眾生與佛。本來無間。由法身本體神妙難思。眾生由顛倒心。不能契證。所謂終日行。而不自覺。故云雖近不見也。

△二頌現在非生現生。

眾見我滅度廣供養舍利(至)俱出靈鷲山。

因眾生不見與佛同體法身近而不滅。但見應化佛身有滅。故供舍利。懷戀慕。質直意軟。唯願見佛。而不惜身命。以是虔懇故。感佛及僧俱出靈山。有此近迹也。俱出靈山句。更須活著。

我時語眾生常在此不滅(至)但謂我滅度。

我時下二句。頌顯本。以方便下二句。頌示迹。雙結現生現滅。皆方便耳。餘國下四句。頌此土緣滅彼土緣興。又於餘百千萬億諸國說法也。汝等不聞此此字。即方便教也。眾生不識如來方便。出彼沒此。便謂我滅度也。

△三頌未來應機不滅。

我見諸眾生沒在於苦惱(至)乃出為說法。

天台云。此頌未來。長行但寄常住不滅四字。今頌廣演其文。

[△@△]然我所以示滅者。因眾生沒於苦惱。見佛常在。不生恭敬。而返生憍恣。故不現身。待其渴仰戀慕。因之又出生為說法矣。此言現身不滅。下言現土不滅。

神通力如是於阿僧祇劫(至)散佛及大眾。

此頌承上或出或沒。或此或彼。皆佛神通之力有如是也。其實法身住於阿僧祇劫。亦不離此靈山及餘諸處。益見法身徧一切處。無在不在也。有言三災壞時。世界俱壞。未審佛又在何處耶。然劫壞之見。乃眾生見。而我此土本來安隱。此又見法性土真常不滅。亦無存不存也。天人下。明正報不滅。園林下。明依報不滅。此皆出陳實報莊嚴之境。此中亦有無量眾生。遊戲快樂。非比同居之業報深沉者。擊天鼓。表佛無問自說也。雨華散佛等。表佛說賢聖位次也。常作眾樂。表法樂無盡也。如此境界。皆是諸佛智慧神通。發揮本門法性妙境。亘古恒存。亦即拂上三變娑婆之權迹也。

我淨土不毀而眾見燒盡(至)不聞三寶名。

淨土不毀一句。明理不變。其所以變者。由諸眾生惡業因緣之所至也。三寶常住世間。而眾生自不能聞。豈他過哉。此頌長行薄德之人不種善根等。

諸有修功德柔和質直者(至)為說佛難值。

此頌一類不失本心。因聞法開解者。由久修功德柔和質直。則成就四安樂行。非罪業眾生不聞三寶者比。故能見我真應之身。聞我本迹之教。為此等眾故。說壽無量也。若是久不見佛惡業眾生。但只說佛難值。以或時二字。是不定之詞。或時說壽命。或時說佛難值。總皆對機之方便也。此頌結長行如是我成佛已來甚大久遠等。久乃見佛下。結頌或有見佛或不見等。

我智力如是慧光照無量壽命無數劫久修業所得。

知音云。前云神通力。今云智慧力。以神則示自他身事。智則說自他身事。以上頌法身壽量不淺。壽命下。頌報應身壽量不滅。長文所謂我本行菩薩道。所成壽命。今猶未盡。是也。故曰久修業所得。

[△@△]此四句。總完許說中如來今欲顯發宣示諸佛智慧一節。謂我向許汝等顯發宣示之智慧。如上所說。而我智力本迹如是而已。以慧光照無量。結自在神通力。以壽命無量。結師子奮迅力。久修所得。結大勢威猛力。三皆言力者。由此能破惑除疑。廢迹顯本。使聞者證品獲益。唯此四句結盡全品。

△二頌皆實不虛。

汝等有智者勿於此生疑當斷令永盡佛語實不虛。

此囑令極生實信。謂汝彌勒等。既聞如上說壽長遠。說法周徧。宜乎於此。不疑其得道近而成就多也。即有猶豫。當令永盡。須知我如來所說。不誑不妄也。

△二頌譬說。分二。一頌開譬。

如醫善方便為治狂子故實在而言死無能說虛妄。

此單頌喻意。以長行詳譬。故頌略之。

△二頌合譬。

我亦為世父救諸苦患者(至)墮於惡道中。

此單頌法合。我為世父兩句。頌非生示生。為凡夫二句。頌非滅現滅。以常見我四句。釋明現滅之故。

我常知眾生行道不行道隨所應可度為說種種法。

常知者。即以佛眼鑑機。無不明了。隨所應可者。即現隨類身。說隨類法。此皆不得已。而施方便也。

每自作是意以何令眾生得人無上慧速成就佛身。

此方述成度生本意。可見說權實。明本迹。無非要使一切眾生入無上慧。證得本有如來無量壽而已。正開近顯遠已竟。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聞說壽長遠。已悟法身常住。及見三變淨土。了三界唯心之境。以此真信為因。可契如來常住真果。依此持經。方為妙利。況法身常住。世間淨土。不離當處。故勉能作如是觀者。是為深信解相。所以分別功德不可思議。到此生滅情忘淨穢見泯。妙悟已極方為真實持經。故此品。天台判五種法師。屬觀行位。是知持經。意在妙悟。非文字也。故能超越一切有為功德。天台云。佛說壽量。地湧過去弟子。靈山現在弟子。得種種益。故言功德。淺深不同。故為分別。此文是本門第二授記段。若據聞經功德。但屬餘殘。今準當得菩提之言。復同授記。法華論分此文。有法力修行力二種。法力者。由法而成。故

名為力。有五。一證。謂六百八十萬億得無生忍。乃至一生得菩提者。是也。二信謂八世界微塵數發菩提心者是也。三供養。謂是菩薩得大法利時。於虛空中。雨天華等者。是也。此三如今品。四聞法。如隨喜品。五讀誦持說。讀誦。如法師功德品。持者。追指法師安樂行勸持三品。說者。如神力囑累二品。皆屬法力。修行力者。苦行如藥王品。教化如妙音品。護難如觀音陀羅尼二品。示功德如莊王品。護法如普賢品。知音云。此亦諸佛自在神通力所加庇也。不然。何談壽量於少時。而功德遍於大會。豈不速成就哉。正照藥艸喻品。如來無量無邊阿僧祇之功德也。△二總授法身記。分三。一經家總序。

爾時大會聞佛說壽命(至)阿僧祇眾生得大饒益。

此總標獲益。曰大會者。統舉九界也。是所益之機。聞佛長遠壽量。是能益之法。得大饒益。具如下釋。

△二如來分別。

於是世尊告彌勒菩薩(至)得無生法忍。

佛召當機。正為分別。如上聞經所證之功德也。六百下。總牒上品所說之法。無生忍者。天台云。入圓教十住位。故華嚴經云。初發心住。一發一切發。得如來一身無量身。清淨妙法身。湛然應一切。即此義也。又華嚴疏云。阿者。入無生義。無生之理。統該萬法。菩薩得此無生。達諸法空。斷一切障也。

復有千倍菩薩摩訶薩得聞持陀羅尼門。

○聞持陀羅尼。入十行位。大論明三陀羅尼。一聞持陀羅尼。得此者。一切語言諸法。耳所聞者皆不忘失。即名聞持。二者分別知陀羅尼。三者入音聲陀羅尼。具見翻譯名義。

[△@△]千倍者。多如上沙數。一千倍也。聞持屬耳根。已上二種。皆屬自覺。此去位愈增。而數愈廣。故此二俱約沙計數。

復有一世界微塵數菩薩摩訶薩得樂說無礙辯才。

○得樂說等。入十向位。華嚴迴向品云。菩薩得決定辯才無盡藏。演說一切佛平等法。是也。

[△@△]此言一世界。即小千世界。比上千倍沙數。則又無量矣。此屬舌根利益。

復有一世界微塵數(至)得百千萬億無量旋陀羅尼。

○旋陀羅入初地。淨名疏云。旋者轉也。謂旋轉分別。破塵沙惑。顯出恒沙佛法也。

[△@△]此一世界。即中千界。以初地證三平等理。六根中。即意根功德。由意能默容十方三世。故曰得旋陀羅尼也。

復有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菩薩(至)能轉不退法輪。

○不退義見前。此入第二地。

[△@△]準下八生。此應十生得菩提果。已上敘數。從凡至聖。自少增多。明增數。次下又從中千至小千。自多減少。明減數。可見得果大者。眾復少矣。

復有二千中國土微塵數菩薩(至)能轉清淨法輪。

○此人三地。數約二中千者。一千須彌為小千。千倍小千為中千。千倍中千為大千。今兩倍中千。是減數也。清淨法輪者。前二地既已離垢。今第三地能發真如妙光。則所轉之法。皆清淨無染故。

復有小千國土(至)八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八生入四地。七生入五地。六生入六地。五生入七地。

[△@△]此約位約數。文不次第配說者。或當時得功德者。不合其位數有之。又佛語巧妙。舉一隅而三隅在也。亦或譯人省文。見其錯綜也。

復有四四天下(至)四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有四箇四天下之塵眾。入八地矣。

復有三四天下(至)三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有三箇四天下塵眾。入九地。望妙覺。只三生矣。

復有二四天下(至)二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登十地者。有兩箇四天下塵眾。望妙覺。只二生矣。

復有一四天下(至)一生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一生入等覺金剛心。自初住至等覺。位位各破一品無明。總四十一品。更破一品微細無明。入妙覺位。然本門得道數倍眾經。非但數多。又兼熏修日久。緣本垂迹。處處開引。中間相值。數數成熟。今世調伏。會歸法華也。自法華已後。有得道者。如拈拾耳。拈拾者。謂如田家收拾餘穗也。

復有八世界微塵數眾生(至)三藐三菩提心。

此中舉數。以八世界之塵。則倍上數多矣。眾生但指六根清淨位人。聞佛說壽。即發正等覺心。則真因已植。為未來成佛之人。可謂慧燄相繼。而無盡也。

△三時眾供養。

佛說是諸菩薩摩訶薩(至)歌無量頌讚歎諸佛。

○時眾聞深遠法。得大饒益。欲報佛恩。而設供養。亦是寄事。以表領解。上迹門開權顯實。菩薩所有悟入。而未見設供。由大事未畢。今本門開顯。大事既彰。彌勒總申領解。故以供養表之也。

[△@△]此段亦經家敘置。于得大法利時下。宜有彼諸菩薩一句。或省文也。佛既分別諸功德已。而諸菩薩即陳供。標喜見得法喜充滿也。頌中又明釋梵如恒沙無數佛土來。以散供三佛及諸

菩薩。是表本門事畢。以因徹果。圓解已證。即前恒沙眾生得無生法忍之瑞也。又兩旃檀等香。表體具十無盡藏戒香。即千倍菩薩。得聞持陀羅尼之瑞也。天鼓自鳴而妙聲深遠。表具四辯。即一世界塵數菩薩。得樂說無礙辯才之瑞也。又兩千種天衣。表具忍德。即是菩薩得旋陀羅尼之瑞也。垂瓔珞。表法身體具萬德。即是菩薩轉不退清淨法輪之瑞也。徧九方者。以下方攝於本會。表普利九界也。寶爐香徧周至大會。表十地菩薩智德普熏也。幡蓋次第至於梵天。表十地福德普覆。是十生得菩提之瑞也。妙音讚佛。則與佛共處。是等覺隣於極果之瑞也。如此者皆由如來分別所有功德。至此顯彰。故一時出現。

△三明當機領解。分三。一頌時眾領解。

爾時彌勒菩薩從座而起(至)合掌向佛而說偈言。

佛說希有法昔所未曾聞(至)歡喜充徧身。

如來分別於先。彌勒詳頌於後。師資道合。真異體同情矣。然彌勒既受位。於將來即已成佛。是知彌勒頌。即佛頌也。初二句。頌顯本門大事。乃希有法。世尊下二句。頌諸佛自在神通三種力也。無數下。總頌佛子得益之多。而歡喜無量也。

△二頌如來分別。

或住不退地或得陀羅尼(至)如虛空無邊。

前八行頌所分別之功德。一如前釋。後四句結利益無窮。蓋彌勒領解既深。知其利益不可思議。因此重舉。令滯迹懷疑者。了然無礙。益知彌勒現迹大有關鍵。

△三頌會眾供養。

雨天曼陀羅摩訶曼陀羅(至)以助無上心。

此頌時會供養。皆瑞應也。又頌明有無數釋梵諸天。各持妙華。從無數佛土外來者。為慶法而至也。所散香華有如瑞雪。而繽紛有如眾鳥而搖逸。是皆不思議瑞也。餘則如文可解。末四句結成前瑞。謂如上許多瑞應不可思議者。由佛名聞十方故。至諸天遠到。所以華雨無量也。又見所饒益之眾。皆不思議。所以燒香散華持蓋興讚等種種事業。皆不可思議。無非助發實相。使見聞咸益也。故曰以助無上心。本門正宗分竟。續(品平聲)。

△三本門流通。共十一品半經。

[△@△]問。諸經流通未有如此之多。迹門已有五品。而本門又置十一品半。共一十七品半矣。而序正返少於流通。其故何哉。答。諸佛如來。本為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眾生不明此者。由法未流通故。使知見不開。無明壅塞。此回如來出世。費盡周旋于四十年中。方便引接。至今會始得一切人天明證此事。故即各授將來成佛之記。便是此回功成事就。所以廣

說流通者。一則欲新記人圓成因中大行二利兼修。再則使未來眾生先投大種。至再覩如來發明大事。庶幾引起不難矣。流通廣意。其在斯乎。但按經文勢。本門正宗。當在如來現神力後。于時十方世界通達無礙如一佛土處止。其意方完。然此去三品半經。不過明其弘經功德利己利人之實證。信毀罪福。其應驗如此。功德既明。罪福既驗。然後廣現神力。慶己慶人。而正說之能事始畢。方可付囑流通也。其間意思儘多。臨文始釋。今為不廢古置。就此流通。分為兩段。

△一從此至不輕品三品半。明弘經功德深重以勸流通。功德深重者。即後四信五品之功德也。分三。一此去至隨喜品。明因中功德以勸流通。分二。一現在四信。分四。一一念信解。又二。一長行。又三。一舉示其人。

爾時佛告彌勒菩薩(至)所得功德無有限量。

天台云。此去至當知。是為深信解相。明現在四信。四信者。一一念信解。未能演說。二略解言趣。三廣為他說。四深信觀成。直指云。一念信解者。舉前十二眾之遺流。以明佛種三世相繼也。因是未來世諸佛。故召彌勒委付。此中全重能生一念信解。信必兼解者。解若不明。信是彷彿。不可入道。故前列十二功德。以信收後。此又補出一解字。而云一念者。謂初聞如來壽量境界。心中豁然頓開。如千年暗室。一燈朗照。全暗盡消。蓋千里之程。歸在一步。剎那三世。理不誣也。故云所得功德無有限量。向下是較量功德。

△二總明功德。

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至)乃至算數譬喻所不能知。

此以深淺相較。以見事不勝理也。上言一念信解。蓋能信則遠本確有可據。能解則遠本了然洞徹。是一念中。已得法身之理矣。彼行五度者。行非不廣。歷八十萬億等。時非不長。以至廣之行行於至長之時。而不及一念信解。由彼尚屬力求事迹。此則豁然理源也。須知此一念即無念。般若與一念無二故。所以除也。

△三明位不退。

若善男子善女人(至)三菩提退者無有是處。

有如是真信解生者。於菩提決不退轉。妙樂云。七信名位不退。八信已去為行不退。大品明別教菩薩退位有魔。不退無魔。圓教初心魔不得便。況不退位耶。

△二偈頌。分三。一格量多少。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人求佛慧於八十萬億(至)以回向佛道。

前四句。總頌於多劫中行五度也。次十二句。分頌施度。彼以種種微妙。供養三寶。歷八十萬億等劫。而不少衰。布施亦云極矣。而況志非小果。回向佛道乎。回向佛道。應上發菩提心一句。

若復持禁戒清淨無缺漏(至)如是亦能忍。

此分頌戒忍二度。戒。則求無上。為諸佛所歎。是何等戒行。忍。則惡類咸恣。而增慢俱釋。又是何等忍力。非勤求佛慧者。不能如此。

若復勤精進志念常堅固(至)盡諸禪定際。

此分頌進禪二度。精進志念。歷無量億劫。而無一息之懈。可謂堅固極矣。禪。則坐臥經行歷八十億萬劫。而心不少亂。可謂盡禪之邊際矣。要皆是勤求佛慧。非志趨小果者比禪度。前四句。明修禪之法。以空閑處行坐為緣。除睡攝心為因。中四句。明由此因緣。而得禪定。故安住多劫。其心不亂。後四句。明由定心生福。由福發願。由願求道。得一切智。而盡定之邊際也。

是人於百千萬億劫數中行此諸功德如上之所說。

此四句結上五度功德。如此者其功德可謂廣矣。以此殊勝功德。起下較量之意。

△二追頌人相。

有善男女等聞我說壽命(至)其福為如此。

此正頌行此五度功德。百千萬億。不及一念之信解也。然不但一念信解功德非算喻能知。即須臾間絕疑悔。而發深心。其獲福亦與一念信解者等。總見事理之不相侔也。須臾比一念。為極少之時。其福亦如此者。在悉無深心四字上。喫緊無諸疑悔者。始得深心信解。所以須臾信而福超諸度也。疑悔解見譬喻品。

△三行位不退。

其有諸菩薩無量劫行道(至)說壽亦如是。

此頌得信受之機也。發大心者。多劫行道。是信根已立。則能信能受。即此信受之因。自能立深願。於未來世。如佛得長壽以度生。如佛坐道場以無畏說法。如佛為一切天人所敬。亦如佛說無量壽也。

若有深心者清淨而質直(至)於此無有疑。

深心即具慈悲。淨心即具智慧。直心則眾行具足。此三心為萬行之本。加以多聞總持。故於佛語若權若實。無不隨義能解也。如是之人。於此壽量。決不生疑。

△二略解言趣。

又阿逸多若有聞佛壽命(至)能起如來無上之慧。

此第二信其所有功德。勝前一念信解者也。天台云。前但言信解。未能敷說。說涉名數。須善方言。今此具足。故言解其言趣。即是為他解說。以說力故。能起自他無上之慧也。

△三廣為他說。

何況廣聞是經(至)能生一切種智。

此第三信其功德。又勝略解言趣者也。天台謂。廣聞廣解。廣為他說。廣修供養。供養外資。令內智疾入。故能生一切種智也。

△四深信觀成。

阿逸多若善男子(至)當知是為深信解相。

此第四信其功德增勝可知。天台謂。具上三信。加修觀行。入禪用慧。想成相現。能見有餘實報兩土相貌。見佛與僧在耆山者。方便土相也。見娑婆等。實報土相也。初二信是聞慧位。廣聞廣說。是思慧位。觀行想成。是修慧位。自淺至深。成六根清淨十信位也。現在四信已竟。

△二滅後五品。分二。一列五品格量四品功德。五品者。即隨喜。持誦。勸持。兼六度。正六度之五也。四品功德者。以初品功德。在後功德品中校量。故此但言四耳。文分二。一長行。又五。

△一直起隨喜心。

又復如來滅後(至)當知已為深信解相。

天台云。此下明如來滅後有五品人。前二自利。後三化他。若作法師名者。在三不在五也。

[△@△]如來滅後。則現前無佛。唯法是依。聞經而不毀訾。即具深信。起隨喜。即是解生。既得深信解生。則其功德。與親見佛親聞法等也。

△二加自持讀誦。

何況讀誦受持之者(至)千萬億劫作是供養已。

此格量第二品功德也。天台云。慮恐初心之人。世緣紛動。妨修正業。但專誦持此經。則為頂戴如來。乃至供養眾僧。何也。蓋此經即是演說如來法身。若專讀誦。則為頂戴。經文是能詮。如塔能盛。故不須起事塔。實相是所詮。即法身舍利。故不須安生身舍利。經中已有第一義僧。故不須供養相從僧也。捨事存理。所益弘多。相從僧者。謂從佛有法。從法有僧也。

△三兼勸他持誦。

阿逸多若我滅後(至)及造僧坊供養眾僧。

前但自利。此兼利他。此中校量。以理從事。理到則事到。意非棄事從理。蓋行人力淺。不能兼行。故如來但謂我滅度後。有如是受持等。自他俱利者。即為起立僧坊。以至供養眾僧無異。此

所以堅其決定受持也。多羅。亦名貝多。此翻岸形。如此方椶樹。直而且高。極高長八九十尺。果熟赤色。大如石榴。人取食之。又有云。一多羅樹。高七仞。七尺一仞。則高四十九尺。西域記云。南印建那補羅國北。不遠有多羅林。三十餘里。其葉長廣。其色光潤。諸國書寫。莫不採用。補註云。八者表八正道。園林表總持。浴池表八解脫。大涅槃為禪定窟。柔和忍辱以為衣服。法喜禪悅以為飲食。

△四兼行六度行。

況復有人能持是經(至)忍辱精進一心智慧。

妙玄云。上但觀理。未遑涉事。今正觀稍明。即旁利物。能以少施。與虛空法界等。使一切法趣檀。檀為法界。餘五度亦然。事相雖少。運懷甚大。此則理觀為正。事行為旁。故云兼行六度。是為第四品。知音云。經雖理勝。持經者不嫌理事兼行。則功德為猶勝。故又喻如虛空之無邊無量。疾至一切智也。應知此校。上節五度除智。此不除也。

其德最勝無量無邊(至)疾至一切種智。

前但涉理。此則事理俱備。故致功德如虛空之無邊也。不唯功德無邊。而能使行人疾至一切種智。其最勝可悉領矣。此格量第四品功德。其殊勝可知。

△五正行六度行。

若人讀誦受持是經(至)利根智慧善答問難。

妙玄云。至五品圓觀稍熟。理事欲融。涉事不妨理。在理不隔事。故具行六度。若布施時。無二邊取著。十法界依正。一捨一切捨。財身及命無畏等施。若持戒時。信重譏嫌。等無差別。五部重輕。無所觸犯。若行忍時。生法寂滅等忍。荷負安耐。若行精進。身心俱淨。無間無退。若行禪時。遊入諸禪。靜散無妨。若修慧時。權實二智。究了通達。乃至世智治生產業。皆與實相不相違背。具足解釋佛之知見。而於正觀。如火益薪。故云正行六度。

○六度中不舉布施者。為他解說。即是法施義已兼也。五品中。前三品是聞慧位。兼行六度。是思慧位。正行六度。是修慧位。都是十信前耳。或云。初隨喜品。是入信心位。分一品為兩心。五品即十信心。是鐵輪六根清淨位也。

○妙樂問。何故現在唯四信。滅後立五品。答。其義既齊。四五無別。但是滅後。加讀誦為第一品耳。

阿逸多若我滅後(至)皆應供養如佛之塔。

此格量第五品功德也。已趣道場者。行處也。三菩提者。近處也。持經自利。兼復利人。其功德已自殊勝。如虛空之無邊矣。

兼復廣行六度。事理雙修。則是近菩提坐道樹。理固然也。於行坐處起塔。為天人所敬。事亦宜然也。所謂簡則全簡。收則全收。一切具善根。廣饒益眾生。於斯見矣。

△二偈頌。分四。一頌第二品。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我滅度後能奉持此經(至)具足諸供養。

此頌明第二品。能誦持者。即為起塔。以諸供養。經無量劫也。何故。顯悟法身壽量廣大長遠。故不須事相供養也。表剎即塔尖。

△二頌第三品。

若能持此經則如佛現在(至)種種皆嚴好。

此頌明第三品。兼行利他。則為起塔供養我及眾僧也。翻譯名義云。栴檀。義翻與藥。慈恩傳云。樹類白楊。其質涼冷。蛇多附之。華嚴經云。摩羅耶山。出栴檀香。名曰牛頭。若以塗身。設入火坑。火不能燒。又云。修羅戰時。為刀傷。以此塗之即愈。有云。山峯似牛頭。故以為名。

△三頌第四品。

若有信解心受持讀誦書(至)不嗔不惡口。

此頌第四品。兼行六度。疾得種智也。須曼。具云須曼那。又云蘇摩羅。此云善攝意。其華色黃白。而極香。樹不至大。高三四尺。下垂如蓋。薔蔔。亦云瞻博迦。此云黃華。華小而香。阿提目多伽者。妙樂云。此云龍舐華。又云善思夷華。草形大如蕨。赤華青葉。子堪為油。亦堪為香。然以此供養。其福已如虛空。況兼六度。則福不可量也。此不言精進者。於諸度不怠是也。不言智慧者。不嗔不惡口是也。

△四頌第五品。

恭敬於塔廟謙下諸比丘(至)經行及坐臥。

前八句頌廣行六度。次明是人一切眾生皆當恭敬也。生心如佛者。天台云。此第五品。初依之人。即號如來故也。不久詣道樹者。其位已在十信鐵輪。不久得入初住銅輪。能八相作佛也。五品與四品齊同。是修慧位。若論入位。總為六根清淨位也。而有現未佛世滅後之異。

[△@△]此地者。即實相真境。乃一切如來受用之場。今佛子既得事理圓融。自他并利。廣六度而契真如。則同佛受用。故行住坐臥。皆在厥中矣。列五品格量四品功德已竟。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品節云。此品來意。由前分別持經功德已為殊勝。然由未盡其益。今以一念隨喜之功。超過八十年中。廣以七寶資生。布施四

百萬億阿僧祇世界六趣眾生。又令各得四果之福。不如最後人一念隨喜者。正欲顯此說殊勝之益。以堅二乘願樂之心也。天台云。隨喜者。隨順事理。無二無別。喜是慶己慶人。聞深奧法。順理有實功德。順事有權功德。慶己有智慧。慶人有慈悲。權實智斷。合而說之。故曰隨喜功德直指云前品是親聞佛說壽量所獲功德。此是佛滅後。於流通會中。暫聞是法。一念惺悟。而心生歡喜。即獲殊勝功德。故名隨喜功德。約義有四。一隨順于人喜生敬。二隨順于法喜生信。三隨順于理喜生解。四隨順于事喜生行。一念之間。人法兼收。理事圓融。故其功德難量。廣如行願品釋。

[△@△]前品于五位中。唯初隨喜品文。但標人相。未有校量。故彌勒乘機扣佛。廣校初品。方知後四品功德。益見其不可思議也。

△二本品格量初位功德。分二。一問。

爾時彌勒菩薩摩訶薩(至)得幾所福而說偈言。

世尊滅度後其有聞是經若能隨喜者為得幾所福。

前諸品已經校量。而如來于初品。不盡情發揮者。其意待彌勒問及而發也。今彌勒所問者。正初品人。然隨喜眾生。皆是未來成佛之人。為彌勒當所授記。故此特問。且亦為現在持經者。策進深心耳。

△二答。分二。一長行。又二。一答內心隨喜人。又四。一展轉相教。

爾時佛告彌勒菩薩(至)聞是經隨喜已。

此舉能聞之人。先標出四眾。次汎指一切長幼也。餘智者。直指云。是別指一種利根。出如來滅度之後。如此諸人。親于法師座下。聞此經典。豁爾神會。意有所得。故曰隨喜已。

從法會出至於餘處(至)善友知識隨力演說。

此明能隨喜者。自於此經。有所領解。出至餘處。將所聞經。隨力為人而演說也。餘處者。即隨所到處。乃僧坊城邑等處也。如所聞者。是不增他說。不減己聞也。隨力演說者。乃稱己所聞。隨力多寡。為彼說也。城即眾民聚處。黃帝時始築。以盛民也。邑即都邑。四縣為都。四井為邑。陌乃田間路。南北為阡。東西為陌。聚落田里等。皆是為四眾隨力演說之地。此是第一層轉教人也。

是諸人等聞已隨喜(至)亦隨喜轉教。

諸人。即上父母宗親。聞已者。即聞隨力演說之少法。而亦能發隨喜心。轉教他人也。此是第二層轉教人。餘人。即第三層轉教也。

如是展轉至第五十。

如是指前。展轉起後。次第將前人隨力演說者。遞相傳諭。已至第五十人。今但將最後第五十人一念隨喜之心所得功德。而校量之。

△二立格量本。

阿逸多其第五十(至)如是等在眾生數者。

先舉極多世界。次舉十類眾生。一一世界。各具十類。則眾生數不可量也。六趣眾生。是總舉。梵語補特伽那。此云數取趣。即數數于諸趣中受生也。又眾法相生。故名眾生。眾法者。即五陰六根。結成色心二種故。卵生。即魚鳥龜蛇等。胎生。即人畜龍仙等。濕生。即含蠢蠕動等。化生。即轉蛻飛行等。有形。即休咎精明等。無形。即空散銷沉等。有想。即神鬼精靈等。無想。即精神化為土木金石等。非有想者。如蒲盧蟲。原無蜂想。因螺贏負之。而成蜂也。非無想者。如土梟之類。子成而母遭其食。如是相生。則又非無想也。無足等。攝盡無餘也。如是等收上。是總結所當化者之眾生有如是之廣。次舉能施之人。

有人求福隨其所欲(至)我當以佛法而訓導之。

此標所施之物。盡此十類眾生。每一眾生。各與七寶。滿一南洲。又各施象馬車乘并七寶宮殿等。滿八十年。一一眾生。亦復如是。而作是念下。起法施之由。

即集此眾生宣布法化(至)皆得自在具八解脫。

即集者。是總召集四百萬億諸國十類眾生也。宣布者。即以四諦法輪開示教化。咸得悟入。故一時盡證四果。斷界內生死。證界外涅槃也。須陀洹。即初果。此云預流。斯陀含。即二果。此云一來。阿那含。即三果。此云不來。阿羅漢。即四果。義現序品。盡諸漏。即離苦也。得自在。即得樂也。

△三問答明功。

於汝意云何是大施主(至)何況令得阿羅漢果。

當機因聞所立格量。以無量財。施無量世界中所有無量眾生。而意中領會財施境界已不可量。財施功德尚不可量。法施功德豈能量乎。

△四正與格量。

佛告彌勒我今分明語汝(至)算數譬喻所不能知。

此以法較。必不可量也。且如上施主。財施不可校。則固是矣。至于無限人證羅漢果。得深定具解脫。而不及初心人聞一偈。況祇能隨喜者。如是算數譬喻。不及一分。似乎太過非也。要知無量人證四果。總屬權法。是不了義。今一念隨喜此經一偈。植大乘因。決定成佛。此正權實不可及也。譬如貧人執天子一字。其

貴重即時已勝群臣。其所貴者。非在於人。而貴在於一字也。今經校量。亦復如是。

阿逸多如是第五十人(至)阿僧祇不可得比。

前以外校內。此以內校內。謂最後人展轉傳說。其言最少。而所得功德尚不可量。又況最初于法會中。聞一句而能隨喜者。其功德豈易量哉。

△二明外來聽法人。分四。一自往。

又阿逸多若人為是經故(至)珍寶輦輿及乘天宮。

若人者。即四眾及有智人。為是經故。則見其信。往詣僧坊。則見其誠。若坐若立。則見其恭謹。非泛常遊玩造次不修者比。須臾聽。雖歷時未久。而道種已投。此得其真因。轉身者。即隔陰易生也。得上妙車乘。報行詣之功也。珍寶輦輿。報立聽之功也。乘天宮殿。報入僧坊之功也。三者皆由一念誠信。聽此妙法為因。兼修十善為緣。

△二分座。

若復有人於講法處坐(至)若轉輪聖王所坐之處。

上科自為。此兼勸他。能分座。有濟人之德。故轉身得處王座。以徧濟臣民也。

△三勸他。

阿逸多若復有人(至)亦不齩黑無諸可惡。

語人勸聽。則利人之心切矣。故利倍廣。而報倍勝。陀羅尼。乃十地位中菩薩既得。與十地位人。共生一處。受報不輕。當知亦具六根功德。利根等屬意。不瘖瘂屬舌。後文鼻修直。即鼻根。見佛聞法。屬眼耳。餘皆身根。此中單明口報。有音不清曰瘖。一向絕音曰瘂。今由稱名勸聽故。報千萬生不瘖瘂也。自能聽受。即納妙蓮華於口。故口無臭。此約聲嗅。論功德也。舌常下。約色相言。垢黑疎黃缺落。皆齒病也。差即向外。曲即向內。今由稱經勸聽。于百千生。齒無如是諸病。此口內相也。唇不下垂等。皆口外之相。下垂即長。褻縮則短。麤澁形不堪見。瘡疹氣不堪聞。缺壞則露。高斜則歪。厚大明其蠢。齩黑言其滯。今既稱經勸聽。皆無此病也。口舌俱如此清淨。故曰無諸可惡也。瘖(音軫)。高(快平聲)。褻(音牽)。

鼻不匾匱亦不曲戾(至)見佛聞法信受教誨。

勸人本屬身口。前廣明口報。此兼舉身根。而眼耳意三根。攝在見佛聞法信受教誨中。是知發稱勸聽之心。於須臾頃。而感六根清淨于百千生。善哉妙法。真不可思議者也。匾(音貶)。匱(音梯)。音(音哇)。

△四具聽。

阿逸多汝且觀是(至)為人分別如說修行。

舉其旁贊者之功德。校量正持說者。則功德益難思議矣。故曰何況一心聽說等。知音云。此句伏下品談法師功德之案。

△二偈頌。分二。一頌內心隨喜人。分三。一頌五十人。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人於法會得聞是經典(至)於第五十。

此頌次第轉教。至第五十人。前但言聞經。而頌云乃至一偈。故知前隨力演說者。不過三偈五偈乃至一偈而已。要知謂聞是經隨喜已。則隨喜二字。最有得力受用。如不然。豈能廣益。

△二頌格量本。

最後人獲福今當分別之(至)三明八解脫。

長文但云宣布法化。示教利喜。此明世皆不牢。如水沫。如泡。如燄。正使勿貪世樂。而味法樂。是說四諦方便。使之證有餘涅槃也。如謂是身無常無堅速朽之法。是身如聚沫不可撮摩。是身如泡不得久立。是身如燄從渴愛生等也。

△三頌正格量。

最後第五十聞一偈隨喜(至)初聞隨喜者。

此頌較量。從最後自遠況近。乃至最初。展轉殊勝。可知。

△二頌外聽法。分四。一頌勸聽經。

若有勸一人將引聽法華(至)常從其口出。

此頌勸聽功德。前但言可共往聽此言是經深妙萬劫難遇。則見切聽之心。戀慕之極。既能懷慕。是經久而得。優曇華香從其口出。理亦然矣。

△二追頌自在。

若故詣僧坊欲聽法華經(至)及乘天宮殿。

此追頌自往聽法。言須與歡喜。即一念信解。已乘大乘。入如來室。故感報如是也。

△三頌分座聽。

若於講法處勸人坐聽經是福因緣得釋梵轉輪座。

自聽即得真因。勸聽以為助緣。由此不思議因緣。即得坐如來座。故感報得天王輪王位也。

△四頌正修行。

何況一心聽解說其義趣如說而修行其福不可限。

前隨喜勸聽。自往分座。有如許校量。其正意原為此科而施也。一心聽者。不止暫時。解其義者。不止四句。如說修行。不止隨喜。偶聞分座勸聽而已。故結云。其福不可限。以前皆屬少分自利功德。既校量已明。則下六種法師所有利他之德。即知有如是廣大不可思議也。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品節云。此品由前廣讚持經之大益。尚皆自利。未見利人者之功德。今顯法師得六根清淨。以彰法華三昧之勝益。現前即登不退。欲以發二乘精進不倦之心也。前法師品但以法為師。是助發之緣因。今品正顯持經功德。名同義別。然佛性種子。要藉緣薰。使慧命不斷。唯法師功德最為殊勝。所以次於隨喜品也。天台云。法師義如法師品中說。功德者。前品隨喜功德。謂五品中。初品之初功德。在相似位前。今品功德。謂五品之上六根清淨之功德。即十信相似位也。以此功德。內外莊嚴。五根清淨。名外莊嚴。意根清淨。名內莊嚴。又從地獄已上至佛。一切色相。悉於身中現者。名內莊嚴。十法界一切色相。以普現三昧而外化者。名外莊嚴。身根既爾。餘五根亦然。讀誦獲六根清淨既爾。後之四品加然。相似六根清淨既爾。分真倍然。

○知音問。法師品有六種法師。禮拜供養。胡不言之。答。實論功德。唯受持等四種。自他皆得開悟本有佛之知見。若夫供養禮拜。唯獲福田。故不校也。若約法供養。亦可攝盡。故藥王本事品。有法供養之校量也。

△二明果中功德。以勸流通。分二。一總列六根功德。

爾時佛告常精進菩薩(至)莊嚴六根皆令清淨。

要解云。持法華者。開佛知見。則見聞覺知。無非真覺。證諸實相。則色香味觸。無非真法。以真覺對真法。則萬象徹照。大千一視。故圓持功成。即得六根清淨功德。自非精心不雜。進道不倦。未易能致故告常精進菩薩也。數有千二八百者。眾生世界。依器世界而立。以織妄為界。故有四方。身相遷流。故有三世。惟世與界。二者相涉。三世四方。宛轉十二。依十二數。流變三疊。成千二百。圓持功成。每根各全其用。故有千二百功德。然復于中尅定優劣。以眼見前旁。而不及後。鼻息出入。缺于中交。身合能覺。離不知觸。皆三分缺一。故惟八百功德。此乃權依世論數量。以顯妙用大略而已。使由常眼對色而開佛知見。常耳聞聲而得其實相。則眾塵不隔。十方廓然。萬象莫逃。大千圓照。則千二八百之功。無足論矣。如經云。父母所生眼。悉見三千界。何復三分之缺八百之劣耶。故知此體本絕數量也。

△二別作六章解釋。分六。一眼根。又二。一長行。

是善男子善女人(至)果報生處悉見悉知。

○父母所生。即人人本具者。清淨肉眼。即眾塵不隔者。眾塵不隔。則正智現前。故大千內外一切色相。悉見悉知。所謂應眼時如千日。萬象不能逃影質者。此也。

○問。理則固然矣。事復如何。答。六湛圓明。本所功德現量如是。但隨所證耳。夫羅漢見大千。辟支見百佛世界。菩薩見百千界。如來見徼微塵國。非獨果體也。如阿那律。不離父母生身。而能觀大千。猶如掌果。則其中一切烏乎不見。蓋塵消覺淨。真極則一。夫何理然。而事不然也。知音云。見於下。依報橫豎。世界相續也。亦見下。正報善惡。眾生相續也。及業下。業果相續也。下五根準此。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於大眾中以無所畏心(至)肉眼力如是。

以無所畏心一句。正顯得六根清淨之所以也。大窾云。大抵恐懼。皆生于不足。道力未充。安得無畏。今法師涵養既久。道力既充。神氣亦滿。即有刀杖罵詈。不足以干其慮。稍有動搖。則目眩心馳。安得清淨乎。

○彌樓。此云光明。即七金之一也。有云。須彌即彌樓。以其梵音有異。若據今經。云內外彌樓山。須彌及鐵圍。則是兩山。名體皆異也。

[△@△]準後耳根聞十法界。則見亦有之。文缺故也。或佛說巧妙。攝于悉見悉知之間。不然。下五根皆有聲聞菩薩諸佛等。豈獨眼根見不能及耶。

○知音問。持經者多。功德未驗。何也。答。不常精進故。即常精進文字者尚少。況如說修行乎。釋明眼根功德竟。

△二耳根。分二。一長行。

復次常精進(至)得千二百耳功德。

初標耳根之德。以耳周聽十方無移。故感功德有千二百。

以是清淨常耳(至)其中內外種種語言音聲。

此下明功。眾塵不隔。故曰清淨。常耳者。題非聖得。即尋常人所共有者。此一句為能聞之根。次明所聞之境。種種等。是總標。

象聲馬聲牛聲車聲(至)鐘聲鈴聲咲聲語聲。

此別明四聖六凡。發明種種語言音聲一句。先明雜類。象馬及愁歎等皆苦聲。螺鼓及語咲等皆樂聲。

男聲女聲童子聲童女聲(至)喜聲不喜聲。

此又明六對。皆三界人所有之聲。循道合理。名法聲。非道非理。名非法。此處言聖人聲。為對凡夫而言也。後另開四聖。方為正舉。喜不喜聲。與苦樂有別。苦者。如為生老病死等諸苦所逼而發聲也。樂者。如眾生得最樂境而發聲也。喜不喜乃逆順二境。所以不同苦樂之聲。

天聲龍聲夜叉聲(至)緊那羅聲摩睺羅伽聲。

此八部聲也。其中亦有前六對諸聲。此不繁敘。

火聲水聲風聲地獄聲畜生聲餓鬼聲。

此三大聲也。雖曰此三。乃舉大分。其實此中亦有喜不喜等聲。四大中不言地者。蓋地本無聲。作之在人。雖于十八變動時皆地有聲。而非常聲。故不及也。三途聲。可以易知。

比丘聲比丘尼聲。

此出家二眾所發之聲也。由多諸善行。故此另舉。

聲聞聲辟支佛聲菩薩聲佛聲。

此四聖聲也。法師由受持此經。則深入法流。必得如如真智現前。使聞性稱真法界。故聞十界。如月臨江無所不現也。

以要言之三千大千世界中(至)而不壞耳根。

此總結諸聲成圓聞也。要解云。信知。謂應耳時。如幽谷大小音聲。無不足也。不壞耳根者。雖分別種種。而耳根於中本相如故。無壞無雜。此耳之實相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父母所生耳清淨無濁穢(至)悉皆得聞之。

此頌三界六凡一切情無情聲。長行略。而詳頌之。但缺水火風聲。乃前後互現也。

復有諸菩薩讀誦於經法(至)悉皆得聞之。

此頌四聖。而缺聲聞緣覺。以勝攝劣。須知法師不動蛙步。而能聞十方諸佛說微妙法。其智慧福業隱隱增長。此豈泛泛人可共知耶。

三千大千界內外諸音聲(至)功德已如是。

此結。頌中既言大千內外。又不止聞一三千世界中矣。況聞性周徧。本無邊表。今既由法力薰成。則界外圓聞。猶不可量也。補註云。迦陵頻伽。此云好聲鳥。其鳥在殼。聲壓羣羽。命命。即共命。一身兩頭。神識互別。報命則同。故曰命命。光音。二禪中第三天也。徧淨。三禪中第三天也。有頂。即色界究竟天也。釋明耳根功德竟。

△三鼻根。分二。一長行。

復次常精進(至)成就八百鼻功德。

初標鼻根之德。由缺中交。故少四百。

以是清淨鼻根(至)上下內外種種諸香。

此敘鼻根之功。初一句標根。聞於下標境。種種下是總標。向後別釋。諸香清淨。由眾塵不隔湛圓。故大千俱聞也。

須曼那華香闍提華香(至)於此間住悉能分別。

此先明人間種種諸香。有麤妙二種。今出其妙。須曼那。此云善稱意。闍提云金錢。末利云鬘。其華可作鬘故。薔蔔云黃花。波羅羅云重生花。多摩羅云性無垢。多伽羅云根。

又復別知眾生之香(至)悉皆得聞分別不錯。

此言人間一切麤濁者。雖種類若干。而法師分別。一一不錯。

持是經者雖住于此(至)和合所出之香無不聞知。

此明聞知天上諸香。

[△@△]問。鼻以合中知。今云住此而聞。彼還是香來耶。鼻往耶。不然。何以得知。答。此皆持經不思議功力使然。若以鼻香往來疑者。是未得經功之思量取著耳。豈不聞。是經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唯佛與佛乃能究盡乎。波利質多。云圓生樹。其根莖枝葉。逆風能聞五十由旬。拘鞞陀羅。云大遊戲地樹。

又聞諸天身香(至)并聞諸天所燒之香。

此明諸天所有身香。并所燒之香。法師無不了知。

及聲聞香辟支佛香(至)亦皆遙聞知其所在。

此明四聖人香。法師無不了知。問。香無形色。何以別知凡聖差別。曰。雖無形色。而貴賤上下。各得其用。此亦持經不思議力。乃能知耳。次下總結。

雖聞此香然於鼻根不壞不錯(至)憶念不謬。

不壞不錯。言無壞無雜也。要解云。華嚴鬘香長者。善能別知天人龍鬼所有諸香。治諸病香。斷諸惡香。乃至一切菩薩差別地位香。悉皆了達。得調和香法門。表於善惡薰習之法。一切通達而調治和融。以成萬德法身香也。今鼻根功德。能知天上人間諸香。乃至菩薩諸佛身香。亦表持法華者能通達異習。和融眾妙。而證萬德法身之香歟。

○知音問。受持讀誦書寫。本屬眼舌身意四根。耳鼻似無干也。而返於聲香。廣衍其文。何也。答。以初時全藉耳聞聲。是此方教體。鼻出入息。以便讀誦。況香為聖凡同樂。故所詳陳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鼻清淨於此世界中若香若臭物種種悉聞知。

此四句總頌。前但言香。未言其臭。今頌云種種悉聞知。則臭亦種種聞知也。

須曼那闍提多摩羅栴檀(至)聞香知其身。

此別明三界一切諸香。先頌人間勝香。該情無情。輪王有七寶。女寶居一。

諸天若行坐遊戲及神變持是法華者聞香悉能知。

此頌天人。文合在後天女所著衣上。意則順暢。

諸樹華果實及蘇油香氣(至)出處及所在。

此頌人間雜類情無情香。兼修羅眾。

天上諸華等曼陀曼殊沙(至)聞香悉能知。

此廣頌諸天。展轉以盡四禪。初生退沒。皆言聞香能知者。乃香隨事顯也。

諸比丘眾等於法常精進(至)聞香悉能知。

此頌四聖香。比丘。即聲聞緣覺。在在方。即十方所在也。眾生入法會得利益。以及修行品位。無不聞香悉知也。

雖未得菩薩無漏法生鼻而是持經者先得此鼻相。

要解云。菩薩離分段身。則六根皆依無漏法生。故鼻身意。皆言無漏。此鼻相者。即持經功力。能知種種之鼻相也。天台云。聖人有六根互用之妙。如鼻知好惡。別貴賤。觀天宮莊嚴等。則鼻有眼用。讀經說法。聞香能知。則鼻有耳用。知諸華果實及蘇油香氣。則鼻有舌用。入禪出禪。禪有八觸。五欲嬉戲。亦是觸法。聞香能知。則鼻有身用。知染欲痴恚心。亦知修善本。則鼻有意用。鼻根自在勝用若茲。例五根亦若是也。釋明鼻根竟。

△四舌根。分二。一長行。

復次常精進(至)得千二百舌功德。

此總標其德。以舌能宣揚世出世法。故具千二百。

若好若醜若美不美(至)如天甘露無不美者。

此別示其功。先明變味功能。世人皆知舌惟了味。而不知功德全在說法也。由說法功力。了別好醜苦澁。皆屬妄塵。既入清淨舌根。則塵銷覺淨。皆成上味矣。

若以舌根於大眾中(至)能入其心皆令歡喜快樂。

正出舌根說法功能。以所出之音深。是法無礙。故能入心。由所發之聲妙。是詞無礙。故令喜樂也。

又諸天子天女(至)皆來親近恭敬供養。

此明法音感至。諸天八部而來聽法。因法師得四無礙。故致親近供養也。已上皆天龍外護。

及比丘比丘尼(至)盡其形壽隨侍供養。

此明人間內外護也。知音云。有四等。一僧俗四眾。二國王王子眾。三群臣眾。四小大輪王眾。乃至一時雲集眾也。故曰乘其宮殿等。以是菩薩下。又出常隨影響眾也。故曰盡其形壽等。

又諸聲聞辟支佛菩薩諸佛(至)又能出於深妙法音。

不唯但得六凡眾聽法。且又得四聖眾加護也。又不唯諸聖加護。亦且得十方諸佛偏向說法。致能受持。而又能傳說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舌根淨終不受惡味其有所食噉悉皆成甘露。

初頌變味。舌淨故味亦淨。一切浮塵皆融為法味。

以深淨妙聲於大眾說法(至)設諸上供養。

此頌說法功德也。諸緣喻等。乃權巧分別。

諸天龍夜叉及阿修羅等(至)隨意即能至。

頌感天人八部也。是說法下四句。長行缺文。以此妙法。冥通三際。法師欲令聲遍三千。則隨意即至。

大小轉輪王及千子眷屬(至)或時為現身。

前三行如文可解。後四句頌四聖加護也。常念守護。是智力加持。或時現身。是身面加持也。釋明舌根竟。

△五身根分二一長行。

復次常精進(至)得八百身功德。

此總標其德。由身根離中不知。故缺四百。

得清淨身如淨琉璃眾生喜見。

此別明其功。身本不淨。而言得者。乃持經不思議力也。喻如琉璃者。顯是父母所生之身。非指法身也。且琉璃內外明徹。不容纖翳。得如是身。孰不喜見。

其身淨故三千大千(至)生善處惡處悉於中現。

此明身能應現。先標應現眾生生死之相。是身既如琉璃。則不為情塵所蔽。如大明鏡。無不朗然。所以一切皆現也。欲得此身清淨應物。須是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此經。

及鐵圍山大鐵圍山(至)所有及眾生悉於中現。

上言三界眾生。依正昇沉。善惡好醜。悉於中現。此申明善惡好醜之處。鐵圍等在下。乃醜惡處也。彌樓等在上。為善好處也。此單約欲界而言。阿鼻有頂。方通三界上下好醜善惡之處。一切有情無情悉于中現者。以持經者色身合乎法身。而法身不外乎色身也。

若聲聞辟支佛菩薩諸佛說法皆於身中現其色相。

不唯能現六凡色相。而四聖說法之相。無不明現。可見是身含徧十虛。寧有方所。此皆持經不思議力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若持法華者其身甚清淨如彼淨琉璃眾生皆喜見。

頌身淨喜見。以驗持經之功也。

又如淨明鏡悉見諸色相(至)餘人所不見。

頌能應現。補出如淨明鏡。則鑑無不燭。餘人不見。顯未持此經。不得如是功德。非己智力所能見也。

三千世界中一切諸群萌(至)皆于身中現。

頌生死報應等。總三界依正善惡好醜。

諸天等宮殿乃至於有頂(至)皆於身中現。

此又別申諸相。補出大海水一句。則無不俱含也。是總頌六凡。諸佛及聲聞佛子菩薩等若獨若在眾說法悉皆現。

此頌明四聖。或處靜定。或為說法。皆現身中也。

雖未得無漏法性之妙身以清淨常體一切於中現。

此結明身相為能現之本。知音云。法師雖未得無漏法性之身。而於此父母所生之體。有類乎果覺現相也。

○問。叢爾眇躬。胡能若是。答。彈丸之鏡。能持萬仞之山。頃刻之夢。能現百年之境。然皆有為法生滅心也。今經詮佛與眾生平等共有佛之知見。持經者能常精進。自然反常合道。復何疑哉。釋明身根竟。

△六意根。分二。一長行。

復次常精進(至)得千二百意功德。

此總標其德。以意默容十方世界。故具一千二百。

以是清淨意根(至)通達無量無邊之義。

此別明其功。先明深達眾義。聞一句而能通達無量義者。以無量義原出一句故。得一而知廣也。

[△@△]問。意根何以言聞。答。意以通達為能。然通達必假聞而後得也。又況此經功德不可思議。得六根互用之妙。而於意根說聞何礙。又五根有同時意識。所以言聞也。

解是義已能演說一句一偈(至)資生業等皆順正法。

要解云。或一月一際一歲。而演說一句偈者。由意根精。了達無量義也。九旬談妙。蓋得諸此。西天歲分三際。謂兩際熱際寒際。四月。即一際也。證意實相。則諸所說法。無非實相。故不相違背。雖說俗事。亦順正法。解是義者。即一句中解無量義。故演此一句。得至歲月不盡。所以華嚴云。於一文字語言中。演說無邊契經海。正此義也。俗間經書。即五經諸史等。治世語言。即調理陰陽安置邦國等。資生業者。即醫卜數命經營田疇等。凡所發言。無不與理契。此皆意具圓說之功耳。

三千大千世界六趣眾生(至)心所戲論皆悉知之。

要解云。此明意根知機。由意清淨故。通於他心也。所行者。尋常心也。動作者。感變心也。戲論者。分別心也。

雖未得無漏智慧(至)亦是先佛經中所說。

上是凡心通達。此是經功勝力。未得無漏慧者。不能如佛無漏。而持經勝福。聖性冥通。則凡有思量。皆合佛語也。

△二偈頌。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是人意清淨明利無濁穢(至)通達無量義。

頌前總標。上中下。即三乘法。前于一句達無量義。則三乘法。在其中矣。

次第如法說月四月至歲(至)一時皆悉知。

此頌別明其功。皆由持法華之報。所以能圓說能知機也。

十方無數佛百福莊嚴相(至)於眾無所畏。

頌前總結。前四句頌明意根見佛聞法。思惟下。明聞而後思。知諸法相下。是思而後行。末四句結所說無他。以所演說皆一乘實相。故得無畏也。

持法華經者意根淨若斯雖未得無漏先有如是相。

頌雖結顯根勝。而畢竟見經功殊勝也。

是人持此經安住希有地(至)持法華經故。

頌雖結顯經勝。而又見意根通達若此也。要解云。此經純談諸法實相開佛知見。故於六根功德。一一發明。倘能脫去情塵。以清淨根。照清淨境。遂見山林周帀。禽獸鳴呼。醜鼻沾唇。殊形異意。無非實相。無非妙法。即一身而圓證。遍六處而常彰。本不欠虧。曾無窒礙。經文方便駢旁。開示行人。應須充擴悟入也。知音云。此品影起下品常不輕迹。以便現神力囑累。上行等菩薩。於佛滅後。在此娑婆世界。廣其持說也。明果中功德。以勸流通竟。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品節云。此品由前明持經功德殊勝故。特示堅持之行。所以如來自敘昔為常不輕時受持此經。唯以平等佛慧。教化眾生。雖多遭毀辱。絕無一念疲厭之心。故至今日。得菩提果。此持經驗也。以此勸進二乘。當遵此範。末世持經。可無厭患。則退墮之心。無由起矣。又見如來往昔為此妙法悟守之難。且不唯如來悟守之難。於惡世弘經。又為難之極難。故世尊憂懸之意深。叮嚀之誠切也。由是歷說持經之行。自提婆達多以來。皆明悟守之事。至此遵如來行。然後乃為精持也。前後諸品。文雖不一。而意實一貫。參會經文。自得其旨。具見如來說法之本意耳。大窾云。前迹門欲諸菩薩聲聞弟子發願持經。故如來引自己曾為國王忍苦求法。以勵新記也。今欲地涌之眾決志持經。故復引自己曾行道法忍辱如是。以勵今會也。然此品論忍辱。則含三忍四樂之行。論持經。則顯一句全經之益。論功德。則始得六根清淨。終得無上菩提。由此一品。攝前數品之義。又前品明所證。此明能證。能證之人名常不輕者。由彼尊法重人。不生輕慢。故能修忍辱而成菩提也。要解云。常不輕者。釋迦前身威音王時。精持妙法廣施利導之迹也。以佛性義。遍記四眾。於善則拜。逢恚不怒。一切見

敬。故號不輕。不專讀誦。以持無相經。確忍罵辱。以持無我行。無相無我。所謂精持也。於萬億歲。廣說是經。化萬億眾。令住正道。使上慢者信伏隨從。使畢罪者還得道果。所謂廣利也。蓋前之持經。其五種功。雖圓而未精。前之蒙利。獲六千德。雖勝而未廣。以其有人法之緣影存。焉必蘄造於無相無我之妙。其於讀誦。不知所專。不知所忘。其於四眾。不知所敬。不知所慢。使妙行遍彰。億眾自化。敬慢之心。罪福之迹。凡所謂人法緣影者。皆溜然於正遍正等之域。然後為精持廣益。茲實持經之盡道也。故勸持之文。終於此品。然品以常不輕名者。天台云。內懷不輕之解。外敬不輕之境。身立不輕之行。口宣不輕之教。人作不輕之目。故云爾也。

△三此品引信毀罪福。證勸流通。分二。一長行。又三。一雙指前品罪福。

爾時佛告得大勢菩薩(至)獲大罪報如前所說。

涌出品後。世尊答彌勒。將欲顯發宣示諸佛三力。則壽量一品。為自在神通力。分別功德至法師功德。皆獅子奮迅之力。故告常精進也。今品明大勢威猛之力。故首告得大勢。以為當機。得大勢即大勢至也。與常精進藥王等。通在序品。參隨內以待夫。此作流通大行菩薩模範耳。如前所說者。法師品云。若有惡人。以不善心。常毀罵佛。其罪尚輕。若人以一惡言。毀訾在家出家讀誦法華經者。其罪甚重。是也。

其所得功德如向所說眼耳鼻舌身意清淨。

此指得福。如向所說者。即法師功德品也。要解云。將顯精持。先舉此者。所以警眾使知持毀之報不謬。而深信精持廣利也。△二雙開今品信毀。分二。一明事本。事本者。指威音王佛時。為不輕行之事本也。

得大勢乃往古昔(至)劫名離衰國名大成。

因敘事本。先敘本師。以師顯本。其本有源也。先敘時代。次敘佛名。知音云。威以形言。音以聲音。王者自在。義兼形聲。而王於威音那畔也。由威故得劫名離衰。由音故得國名大成。如來舉昔因。而偏告得大勢者。大窾云。以末世持經。自非真得大法勢力。具天空海濶之懷。霽月風光之度。則為境風飄動心海。興波作浪。不得寧帖。不能忍辱。故特告之也。

[△@△]又威音者。不徒全事。以智德超勝。法音徧布也。故威以自全。音以全生。於自他無礙。故稱王也。

其威音王佛(至)說應六波羅蜜法究竟佛慧。

此敘威音亦說三乘也。因無上道。為說六度。使由是而趣證菩提究竟佛慧。

得大勢是威音王佛(至)其佛饒益眾生已然後滅度。

此舉威音如來之壽量無窮。以及正像劫量無際者。為如來救濟之心與時無間也。故後云。饒益眾生已。然後滅度。又此兩句。更當活看。況眾生無盡。佛亦無終。而云益已滅度者。皆屬一期功勳言耳。此敘最初一威音王佛也。

正法像法滅盡之後(至)有二萬億佛皆同一號。

自一佛相繼。而有第二佛也。但言此國。而不標名者。直指云。是一真清淨之寂光土也。謂佛與眾生。等同一體。故從上能度之主。并所度之生。總不離此土也。二萬佛同一號。正同二萬燈明。表真俗圓融之相。此敘佛之多。以見釋迦往因之曠遠也。△二明本事。本事者。即如來因中本所修行之事也。

最初威音王如來(至)增上慢比丘有大勢力。

此謂二萬億之最初佛。正像法滅。而人極惡也。增上慢。是意惡。有大勢力。是身口惡。

爾時有一菩薩比丘名常不輕。

此自敘因名。本是比丘。而以菩薩稱者。顯內秘外現。欲使一切眾生。普皆作佛。是人惡而已固善也。

得大勢以何因緣(至)汝等皆行菩薩道當得作佛。

此出得名之由也。要解云。以佛性遍記四眾。四眾容行不等。而不輕以佛性等之。故皆悉禮拜。深敬者。謂皆行菩薩道。皆當作佛。豈可輕慢之也。

而是比丘不專讀誦經典(至)汝等皆當作佛。

此出所行之行也。天台云。讀誦經典。即了因性。皆行菩薩。即緣因性。不敢輕慢。即正因性。又不輕深敬。是如來座。忍於打罵。是如來衣。以慈悲心。常行不倦。即如來室也。又深敬。是意業。不輕之說。是口業。故往禮拜。是身業。此三與慈悲俱。即誓願安樂行也。不專讀而但禮拜。正是持無相經。行無相行。但誠願在遠見故往四字中發現。非偶然行也。

四眾之中有生嗔恚(至)汝等皆當作佛。

此明得名之緣也。直指云。緣四眾不知菩薩。以平等慧。普利一切。而反謂無智。故生打罵言我不用如是妄記也。雖歷多年常被打罵。而仍高聲稱讚。此可見內不以自悟而輕自心。外不以他迷而輕眾生。透頂徹底。以佛知見。為知見也。

[△@△]此又見達多品云。於多劫中。無有懈倦。是真不違仙人所願也。

以其常作是語故(至)號之為常不輕。

常不輕名。既從四眾口授。則四眾人皆知有所常。知有所重。決非痴迷不信者等也。不然。常不輕三字。自何而得。況四眾甚

廣。而後獨限千五百眾。遇佛授記者。無非要局面圓成耳。菩薩如是授記。四眾如是不受。針來線去。多少觀瞻。此處又見達多一翻磨煉也。

△三雙明信毀果報。分三。先明信者果報。

是比丘臨欲終時(至)廣為人說是法華經。

此明功極而驗應也。要解云。始則不專讀誦。而終能聞持多偈。增億萬壽。廣為人說者。由其無相無我緣影俱忘。故神智真明。慧命不夭。而冥契若此也。威音雖滅。而法音不滅。故先所說經。可以具聞。然於空中聞者。示其忘能所絕影像。然後能具此法。故得二十千萬億偈也。以能所忘影像絕故。即得六根清淨功德也。前舉六根功德。方明所證之法。今舉不輕。乃示能證之人。

於時增上慢四眾(至)令住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向所以為人輕賤者。由保惜未忘。只得久忍疲勞。今一旦功深力極。如風躍雲開。妙行徧彰。始轉輕賤。為尊重矣。若不因輕賤。復何以得大神通力。具聞增壽也。樂說辯力者。即億歲廣說也。大善寂力者。即六根清淨真常功德也。菩薩既增那由他。而四眾隨從者。壽亦與等也。此處又見四眾與菩薩終非兩箇。

命終之後得值二千億佛(至)說法心無所畏。

命終者。法執盡也。前言臨欲終時尚未捨命。乃將證將斷時也。由初聞此經。得一念歡喜。故不能疾斷。而返增法喜。如那由他也。今既得命終。始能盡斷盡證。所以得真俗融事理俱。而發本明耀。故有如日月燈與雲自在燈也。日月燈。乃三無差別之智。雲自在燈。乃無礙妙智。由是正智如如。故能于眾中。說法無畏。

得大勢是常不輕菩薩(至)功德成就當得作佛。

此皆行不輕行後。所事之佛。所修之善。以此福智莊嚴。始成無上正覺。要解云。引威音王日月燈雲自在。意明不輕積德致道宣布法華源流之遠也。要使說是經。則如威音王而得大無畏。明是道。則如日月燈而相繼無窮。布是利。則如雲自在而潤覆無極。凡精持廣利。期造乎此。天台云。是比丘是菩薩。皆指不輕也。此文就信者論三報。一現報。謂得六根清淨。二生報。謂值燈明佛。三後報。謂值二千億佛等。

得大勢於意云何(至)豈異人乎則我身是。

此結會古今。出權實本迹。皆一人也。

若我於宿世不受持讀誦(至)三藐三菩提。

此舉往行以勸當修也。其文一返一正。先用返言。以勸信順。謂我于往昔。若不持說此經。則佛果胡能克證。次則正言。由我于

先佛世持說故。令我疾得無上菩提也。前云命終後值四萬億佛。末後又值若干諸佛。則所歷之時。可謂久矣。而今自謂猶為疾得。可見菩提事不易成也。

△二明毀者果報。

得大勢彼時四眾(至)教化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明毀者得善惡兩果報也。天台云。由謗毀故。千劫受苦。是惡果報。由聞佛性名。下大乘種。復遇不輕教化菩提。是善果報也。妙樂云。逆之得罪。順之得果。今日入會。由遠因不忘也。以是義故。上慢尚成遠因。聞信寧無現益也。

○問。若因謗墮苦。菩薩何故為作苦因。答。其無善因。不謗亦墮。因謗墮惡必由得益。如人倒地。還從地起。故以正謗。接於邪墮也。

得大勢於汝意云何(至)三菩提不退轉者是。

此結會古今處更好看。要知從前若信若毀。若忍若辱。苦樂邪正。輕賤者不輕者。總只是今日一箇瞿曇面目。故今信口道出。豈異人乎。天台云。跋陀婆羅。云善守。謂眾生若聞名。畢竟得三菩提。故云善守。又云賢首。位居等覺。為眾賢之首也。補註云。有作五百比丘尼節句者。大有所妨。其意謂。出家二眾。但舉比丘。在家但舉優婆塞。又謂。千佛因緣經但云思佛等。恐缺略尼字。若據正法華云。師子月等五百比丘比丘尼。又加優婆夷。乃成四眾。則師子月。自是比丘。不應稱尼。故云有所妨也。今考因緣經云。思佛千優婆塞。得無生忍。鬱多羅母善賢比丘尼等五百比丘尼。不受諸漏。成阿羅漢。且因緣經亦是什譯。豈敢定謂缺略尼字。又尼思佛之名。未見他經所出。故不敢定言。後若見尼思佛名。方為允當。

△三結饒益勸持。

得大勢當知是法華經(至)受持讀誦解說書寫是經。

此見經功殊勝。全品得力處。正屬此段。無非教人當信當持也。天台云。經實有力。終感大果。務當勤習五種之行。五種行者。即五種法師行也。

△二偈頌。分二。一頌信毀因果。分二。一頌事本。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過去有佛號威音王(至)天人龍神所共供養。

此頌該盡二萬億佛。知音云。神智無量。法身也。威也。將導一切。般若也。音也。天人下。解脫也。王也。即名以頌其實。

△二頌本事。又四。一頌雙標二人。

是佛滅後法欲盡時(至)時諸四眾計著於法。

此頌最初佛滅。便有此二種人。不輕是持經之師。四眾是慢法之人。乃信毀對舉也。著法者。即執我著相之流。佛藏經云。刀輪害閻浮提人。其失尚少。有所得心說大乘者。其罪過彼。

△二頌明其得失。

不輕菩薩往到其所(至)不輕菩薩能忍受之。

菩薩往其所而受法言。是以真熏妄也。具不輕之實。諸人罵詈。而忍受之。是真能融妄也。得不輕之名。

△三頌信毀果報。

其罪畢已臨命終時(至)漸具功德疾成佛道。

補註云。由四眾輕賤。作不輕名。又以瓦石打擲。一皆能忍。所有罪業。因茲畢盡。是故臨終具聞妙法。便得六根清淨矣。

△四頌結會古今。

彼時不輕則我身是(至)世世受持如是經典。

此頌明古今人法不二也。知音云。彼時下。頌昔因今果之師。見傳法之功德不虛也。時四下。頌昔因今果之眾。見今佛前聽法非無故也。我於前世下。見佛昔由勸人聽經為因。今復開示令住涅槃為果也。世世下。明久持不倦。應前若我於宿世不受持讀誦此經等文。

△二結頌勸持。

億億萬劫至不可議(至)世世值佛疾成佛道。

此總訓于此妙法得見得聞。即勿視此見聞為易易也。我自世世勸持此經。不知經億億萬劫。以至不可思議劫。乃得一聞。是此法聞不易也。又經如許多劫。乃得一佛出世。一演是法。是此法說亦不易也。是故我力勸汝等菩薩。于我滅後。應一心持說。勿生疑惑。必至速證無上極果。我為汝等。保任此事。終不虛也。世尊囑人。到此可謂斬釘截鐵。不啻泣血。吾人誠不可自輕自忽也。已前三品半。明弘經功德流通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八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品節云。此品由前廣說持經之功。復示自持之行。則當機圓悟已極。已遂如來出世本懷。且又得地涌持經之眾。故如來歡喜。乃極盡神力而印證之也。且欲令當機達平等法界。直令覩佛境於目前。見淨土於當下。法利既圓。法王之家業可付。然品初必以地涌之眾而發起者。正顯自心性德滿足。乃為法華全體。故如來即現神力。遍身毛孔。皆放光明。舌至梵天。地皆震動。所謂通身吐露。徹底掀翻也。諸佛同放光明。以顯佛佛道同。十方諸佛同坐光中。空中出聲。遙讚釋迦說法華經者。顯十方諸佛心心相應也。十方世界通達無礙。如一佛土。乃昭廓法身真境。以消二乘限量之心。世尊至此極盡神力。發揚此經功德不盡者。由如來所有一切之法。一切自在神力。一切秘密之藏。一切甚深之事。皆於此經宣示顯說故。久默斯要。今乃說之。以其難信難解者。今已信解。所謂悟佛知見。而奉持之功德。亦非思量可及。開示至此。顯理已圓。故盡佛神力。以印證之。所以判此品為顯理之極也。顯理既圓。故次囑累。舊判自此已下。俱屬流通。直指云。自從地涌出品至此七品。皆是顯本門事業。涌出品顯本門大用。壽量品顯本大體。分別隨喜法師三品顯本大功。不輕品顯本大行。今神力品顯本大果。言大果者。應譬喻品云。如來成就無量知見力無所畏。有大神力。及智慧力。具足方便智慧波羅蜜等。此皆是大果所攝。蓋迹門一十四品。通屬如來智慧。自本門至此七品。又屬如來神力。但前六品。是神力與智慧並行。惟此品。是終本門大全之旨。而欲掃蕩慧力之跡。故獨現十種神力於剎那頃。直使十方世界。通為一土。九界眾生。齊登佛地。以完長者身手有力之案也。天台云。如來義如前釋。神力者。神名不測。力名幹用不測則天然之體深。幹用則轉變之力大。為欲付囑深法。現十種神用。故名神力品。

△此去八品。總明付囑流通。分為三段。一此與囑累二品。明囑累流通。分二。一明菩薩受命弘經。又二。一長行。分三。一菩薩受命。又二。一經家敘儀。

爾時千世界微塵等(至)一心合掌瞻仰尊顏。

地涌之眾。本為弘通大法而來。當時由會眾陳疑請問。佛為顯本門大事。開導未畢。故不暇陳來意而發願也。然迹本二門流通之機。各有兩層。如迹門如來唱募流通。而新記皆已發願此方他

方。實未恰佛本意。但顧視八十萬億菩薩。始有持品及安樂行。而成如法流通也。今本門亦有兩層。前囑累隨喜法師三品。亦不盡如來本意。今得涌出大眾各陳本念。則如來懸懷可罄。而此心無慮矣。須知二門流通之眾。前位僅可自利。而後位得真如大用。全身擔荷。故使如來雪釋所懷。現神喜幸。為付囑耳。

△二發誓弘經。

而白佛言世尊(至)解說書寫而供養之。

知音云。究其語意。于處之廣狹。心之緩急。較前有兩不同。於持品諸發願者。何故。藥王等雖各發願此方他方周旋往返十方持經。然但奉佛命。不得佛心。故佛不放心瞑目而付囑也。惟此千世界塵眾發願。舉其處則曰。於佛滅後世尊分身所在國土滅度之處。是持經之處。無量擴乎。其不止於周旋往返一佛滅後之十方世界也。以佛分身無量。世界亦無量故。舉其心則曰。我等亦自欲得是真淨大法。是持經之心。無倦恢乎。其不同於八十萬億那由他菩薩言。我等敬信佛悉忍是諸惡。惟願世尊在於他方遙見守護。以畏惡求護。終是賴佛行事。今此大眾。自欲得真淨法。則上不恃佛。下不畏惡。故得佛命。而愜佛心。即現神力而囑累也。

△二佛現神力。分二。一所對之眾。

爾時世尊於文殊師利等(至)人非人等一切眾前。

此去皆經家敘置。佛以十種神力。為囑累也。知音言。文殊等為舊住。顯上行等為新住。況文殊在過去日月燈佛。為妙光法師。教八王子。其第八曰燃燈。則釋迦於燃燈。始發大心。故稱文殊為舊住娑婆之耆宿也。今對此眾前。現大神力。是欲將此經付囑本土也。

△二正現神力。分為十科。一出舌表真。

現大神力出廣長舌上至梵世。

此如來以廣長舌。現超世間。徧覆一切大神力也。天台云。現大神力一句為總。下十種是別。吐舌相者。顯今經所演開三顯一權實本迹授記聲聞因緣譬喻等。一皆誠諦不虛。不然。胡能現此廣長舌相耶。三世不妄語。舌能至鼻。三藏佛舌至髮際。今至梵天。出過凡聖之外。極於淨天之頂。相既殊常。說彌可信。

△二放光顯妙。

一切毛孔放於無量(至)出廣長舌放無量光。

此如來以毛孔光現。充周十方無遮障大神力也。經凡三會放光。最初於眉間白毫放光。但照東方萬八千土者。特於淺近中。示現此境。為一切未知者。令其知且識也。次於三變土處。亦放是光。照東方五百萬億那由他恒河沙國。如是次第。遍照八方。較

前方土增勝。是擴充前境。令其知識深增廣達耳。前但一毛。今則一切毛。前只一色。今無數色前照少方。今則十方。此所謂以無數方便。漸令人佛智。先則曰甚深無量難解難入。至此則透頂透底。無餘蘊矣。天台云。通身毛孔。遍體放光。周遍十方。無處不明。表二門理一。智境究竟也。上述門白毫吐耀。始在東方。表七方便。初見一理。今本門既竟。放一切光。照一切土。能令初心因位。終於等覺究竟佛慧。分身諸佛。亦復如是。此相既同。各於其土利益亦然。

△三延促同時。

釋迦牟尼佛及寶樹下(至)然後還攝舌相。

此如來以暫作久。幻變三際。現延促同時大力也。一時吐舌。延百千歲。非大神力。而何攝收也。還攝。對上出舌言。直指云。諸佛證得三際平等真俗一如。乃能延剎那為一劫。促一劫為剎那。以其心量不存。則法界量滅。法界無量。而延促如幻。是佛尋常受用三昧。但對新機。故曰神力。

△四警效彈指。

一時警效俱共彈指是二音聲遍至十方。

此如來以彈效聲。現普徧十方無隔礙大神力也。攝舌相後。將欲發聲。故曰警效。警效彈指。何言神力。神力在一時俱共四字中見得。蓋三變土中之分身佛。數量無際。如是多佛。俱共一時警效彈指。釋迦不先。分身不後。二種音聲齊遍十方。此非大神力耶。要知我如來以全體大用。直顯本地風光。使一切人。透脫玄關金鎖。具頂門眼。所謂咳吐掉臂。皆向上機。此正涅槃會上拈華旨也。前此四大神力。係佛身自出。諸分身佛亦然。以下六神力。乃佛聲光之力。及被佛聲光之力。轉次所現也。警(輕上聲)。效(音慨)。

△五地六種動。

諸佛世界地皆六種震動。

此佛聲光威神之力。動彼十方諸地相也。神力不在震動。而在諸佛世界地皆六種八字上見。如來出世大事本迹二門開彰已畢。故出舌相。以表真實。會眾見相。已信如來言無虛妄。佛復欲完白毫中圓具十界之相。使人更知不唯一毫如是。則毛毛孔孔無不皆然。如此者。則色遍十方矣。色既如是。聲亦皆然。所以有警效彈指俱遍十方之聲也。且色聲但屬眼耳。而鼻舌身意未嘗顯示。故于此又現大神力。致諸佛世界此感彼應。以至六種震動。則是六種震動。正顯六根大用全彰。使會眾因知自己根根塵塵周遍法界。始不疑諸佛智慧何故甚深無量難解難入也。

△六普見大會。

其中眾生天龍夜叉(至)皆大歡喜得未曾有。

此佛聲光不思議之力。開彼十方眾生。見勝相也。眾生。即指前所震動之十方普佛世界中所有一切眾生也。眾生何由得見娑婆世界無量諸佛及菩薩四眾等。以佛神力故也。惟佛以神力現示。故頓使一切眾生。同於一時。齊成正覺。開佛知見。知見既開。則無所不見。雖世界如是廣遠。諸聖如是眾多。無不分明顯現。圓見無移。那得不大歡喜。得未曾有耶。

△七空中出聲。

即時諸天於虛空中(至)亦當禮拜供養釋迦牟尼佛。

此佛聲光不思議力。令彼十方諸天。見勝勸供相也。諸天何由得聞娑婆世界有釋迦牟尼。為諸菩薩說此大法。亦以佛神力故也。惟佛以神力現示。故於真俗圓融中。有此聲作此語。知此三寶。告此眾生。教令深心隨喜。則知如此深境。非此深心。不能契會。此禮拜供養。所以不容已也。

△八聞聲至敬。

彼諸眾生聞虛空中聲已(至)皆共遙散娑婆世界。

此十方眾生。藉佛光被。聞虛空之音。遂知于佛興供相也。彼諸眾生。一聞空中之聲。何以便合掌稱名。且遙呈種種寶物。共散娑婆。亦以佛神力故也。惟佛以神力現示。故於盡十方法界。若已若人。總得開佛知見。彼此不分。故各於自所住處。作諸供養也。若論此中本始二覺。則一切人。於第六神力中。已見釋迦與多寶同居一塔。至於分身諸佛一切菩薩。皆已明見。又何用天人再告。須知由聞此聲。又得一翻親切。所以說向娑婆。於處親切。稱如來名。於理親切。既有所向有所尊。則知無不明。此可謂真得佛知矣。

△九供物成蓋。

所散諸物從十方來(至)遍覆此間諸佛之上。

此娑婆眾生。亦因佛神力故。遂得見于十方各各興供變現之相也。彼華香瓔珞等。來如雲集。何由變成寶帳。覆我諸佛。此非佛神力。斷不能也。要知諸物來從十方。是攝大用於一處。變成寶蓋。是散而復聚。正應如來說無量義經已。又入無量義定。此間諸佛即全體也。徧覆者。無佛不俱也。徧覆此間諸佛之上。始是攝大用歸全體。所作已辦。知見已圓。所謂慈蔭妙雲。覆涅槃海。

△十通一佛土。

於時十方世界通達無礙如一佛土。

此總繳由佛神力。十方世界與娑婆世界。皆悉融通。為一佛土相也。世界。是依正二報之總名。且器界本無分限疆域。皆是強

名。而正報眾生。固為一理。由知見妄生。致令眾塵隔越。所謂無同異中。熾然成異者。皆妄也。虛妄既立。知見妄分。所以在眼分為見。在耳隔為聞。故謂元以一精明。分成六和合也。世尊於無量劫。證此無礙妙理。觀一切人大夜難曉。故特為此大事因緣出世。開示之也。今既開示已極。而一切人知見亦極。是翻前迷境。為大覺場。故于十方世界。昔所不通不達最滯最礙之所。而今豁然貫徹。故曰通達無礙如一佛土也。如來始自放光現瑞。出定歎德開權顯實。廢迹顯本。共二十品經文。妙法深談。至此神力妙現。至此本迹融會。至此生佛同證。至此轉虛妄知見成諸佛知見。至此無一針鋒處不是佛知。無一微塵裡不是佛見。始完如來出世為一大事因緣開示悟入之本心本願也。按經意。本門正宗。當終於此。佛現神力已竟。

△三結要勸持。分四。一稱歎付囑。

爾時佛告上行等(至)說此經功德猶不能盡。

從前既將出世本懷顯發已竟。而會眾亦一一圓證已竟。故但召下方弟子而付囑也。且現神力時。於文殊眾前者。由文殊於日月燈明時。已領命流通。藥王於日月淨明德佛前。亦已受命流通矣。但於此諸菩薩前。現如是神力。以彼皆耆宿。曾見先佛亦如是現。今復覩相。而流通之意復新。上行等。昔所未見。今一見如是神力。則受命流通之念轉切。必祈滿足菩提而後已。亦使新記聲聞。安心萬行。更無餘想。故告云諸佛神力。此其少分。尚有不思議者存焉。此結證本門正宗大業也。若我以是神力下。方起付囑流通。謂若我以此神力。現於無量劫中。劫劫為囑累故。宣說此經功德。猶不能盡。是知前段結上。後節起下。則於正宗流通兩楹之中。始有分結。若作一氣解釋。則此神力獨為流通而舉也。看者當須斟酌。且諸佛如來。凡現神變相。皆有大因緣。故最初欲開權顯實授三根人記。但略放一光。迹門將畢。而復欲開顯本門大事。則又廣放斯光。今正宗事畢。故現如是十種神力。則興起流通之意。有在於茲。

△二結要付囑。

以要言之如來一切(至)皆於此經宣示顯說。

此總束前正宗權實本迹所說過者。今皆並舉。總結一經大要。以付囑地湧菩薩。使之得其關要。以便處處流通也。故曰以要言之。如來乃通舉十方三世所有之佛。法即諸佛如來各各於道場所證之法。而言一切所有者。即指前正宗最初出定歎德。十界十如。大小權實。三周開顯。授聲聞記。以至歎美法師。說安樂行。地涌因緣。壽量長遠等。皆是如來所有一切法也。此屬佛之智慧。自在神力者。即前放光動地。延促同時。八十小劫謂如半

日。接大眾於虛空。變娑婆於頃刻。以至如上十種神用。皆是如來一切神力也。此屬佛之神通。秘要藏者。為諸佛守護。秘即秘密。要乃緊要。如前光中所現十法界相。豈非秘要。地中所涌多寶妙塔。豈非秘要。下方所出一一菩薩。豈非秘要。龍宮涌出無量化眾等。此皆向所未現者。今於法華。一一顯露。令見聞者。畢到菩提。皆是如來秘要之藏。故謂久默斯要也。此屬如來三昧。甚深之事者。即如文殊明日月燈佛之事。世尊說大通智勝事。提婆達多事。龍女成佛事。化地涌眾事。常不輕行事。開權顯實事。廢迹顯本事。皆為難測難知。是如來甚深事也。此屬如來知見。故譬喻品云。有無量三昧智慧神通知見波羅蜜皆已具足。今欲付囑諸菩薩如此四法。但撮要而言。故云皆於此經宣示顯說。更須知此四法。即五重玄義所建立者。一切法。即妙法名也。自在神通既已明見。則疑斷信生用也。秘要之藏。即融萬有。而歸一實相體也。甚深之事。因果該徹。一乘所尚宗也。唯此四句。攝盡一經全旨。斯可見經意。完正宗而總要義。以付囑諸菩薩。始是流通。

△三勸獎付囑。

是故汝等於如來滅後(至)是中皆應起塔供養。

是故汝等下。召上行等守護流通。然流通。畢竟要一心受持讀誦解說書寫如說修行。具此六事。堪當責任。所在國土下。謂凡有此經之處。凡有修行此經之人。逐一命上行等。皆應起塔供養。此是應上。四殊勝力。悉屬此經。咸在此人。而繼起慧命也。故當恭敬。

△四釋成付囑。

所以者何當知是處(至)諸佛於此而般涅槃。

此正釋其意。上云經卷所在之處。便應起塔者。以經中要說。要在四事。是處者。天台云。即經在處。以道場釋上甚深之事。得菩提釋上秘藏。轉法輪釋上一切法。入涅槃釋上神力。此之四要。攝經文盡。故皆應起塔也。所言要者。得菩提是法身。轉法輪是般若。入涅槃是解脫。三法成秘密藏。佛住其中。即是塔義。

△二偈頌。分二。一頌十種神力。

爾時世尊欲重宣此義而說偈言。

諸佛救世者住於大神通(至)現無量神力。

前四句總頌。諸佛當其出世。住大神通。無非為救此未聞佛道者。其所以顯現神力。不止於此有無量也。亦不過悅樂眾生令其深造耳。舌相等四句。頌色徧十方。今新舊住娑婆。以及他方雲集九界眾生。咸得聞此正宗大業。各發二利之心。其求是道。何

等諄切。故為之吐舌放光。現此希有。以結證前文之所受也。警效等。頌聲徧十方。普諭此界他方。令知佛滅度後流通得人。如來出世本懷。不大慰耶。所以現無量神力。以起後付囑流通也。於前十種神力中。但出此四。餘皆攝於無量二字中。

△二頌結要付囑。分三。一總頌四法。

囑累是經故讚美受持者(至)不可得邊際。

此總頌四法。但云囑累是經故。以至不可得邊際。具含四義。義既無邊。則受持之人功德。亦無邊也。

△二別頌四法。分四。一頌一切之法。

能持是經者則為已見我(至)教化諸菩薩。

此頌如來一切所有之法。天台云。持法即持佛身。一切法不出能化能證及所化所證故也。

△二頌自在神力。

能持是經者令我及分身(至)亦令得歡喜。

神力動相。從歡喜中生。若有能持此經。不唯即今諸佛現神稱讚。使三世十方如來。無不如是現神稱讚也。

△三頌秘要之藏。

諸佛坐道場所得秘要法能持是經者不久亦當得。

諸佛於菩提道場。所得秘密微妙難解之法。唯佛與佛乃能知之。今若能持誦此經。則去道場不遠。不久亦當得此妙法矣。

△四頌甚深之事。

能持是經者於諸法之義(至)畢竟住一乘。

上言不久當得此法。是自利。此言樂說無窮盡方。是利他。謂若能持誦此經。則得於法於義言詞樂說。以成四無礙辯。說法無滯。如風入空。了無障礙既得如是辯才。於如來滅後。凡佛所說一切經法。隨其次第。亦能如佛。以種種因緣譬喻言詞。而為眾生。說此實相妙法也。自覺覺他。破愚痴暗。喻如日月光明。無所不燭。故能教化無量菩薩。究竟一乘妙果。豈非如來甚深之事耶。

△三頌總結勸。

是故有智者聞此功德利(至)決定無有疑。

此頌總結四法。言若能持此四法。信受斯經。畢竟成佛無疑也。從現神力之後。如來正說流通。故告上行等諸菩薩。總一經要義。不出四法。而重疊發明。本為囑累。故此結云。是人於佛道決定無有疑。則此段長文並頌。在囑累流通之前。亦是結前起後。盡此之後。立囑累品也。

囑累品第二十二

品節云。此品因前開示顯理已圓。當機悟心已徹。信解已真。而成佛之正因已具。則如來出世之本懷已滿。正若長者父子情忘。即當委付家業。故說囑累。以終諸弟子之信解也。

○自提婆達多至此。十一品經。總為悟佛知見。合前二十二品。通為信解。總屬顯理為因。下六品顯行。以明證人為果。要解云。以言托之曰囑。以法系之曰累。欲使傳續妙法。利達無窮。故曰囑累。而為付授流通也。然法會未終。遽說囑累者。此經以智立體。以行成德。前之開佛知見。明一大事。立體之法既備。故說囑累。以明佛佛授手之要止此而已。後之以行成德者。唯體前法。推而行之。更無別法。既無別法。則於此囑累宜矣。

△二明如來摩頂付囑。分二。一特明付囑。又三。一如來付囑。爾時釋迦牟尼佛(至)令一切眾生普得聞知。

前品神力。是慶悅眾生。以成法喜。故就座而現。以顯果體自在。今為付囑流通。雖是成就菩薩自行。然佛為續慧命。是佛已事。故從座起立。而復現神力也。直指云。舉手表權。摩頂表實。藉諸佛之權。顯自性之實。始契流通之旨。舉一手而普摩無量諸菩薩頂。是大神力。此如來以身業加持也。已上是經家敘置。結證法師品則為如來手摩其頭之案。二曰。我於無量劫。修習是難得法。今以付汝等。是以口業加持也。三曰。汝等應當一心流布此法。廣令增益。是意業加持也。此結證法師品則為如來所遣行如來事之案。即此三處加被。見如來大展慈悲。無慍無畏顯矣。

[△@△]細玩付囑之詞。曰我於無量劫。修習是難得之法。此中勤苦有不忍具說者。豈獨於阿私仙處。千歲忍苦。為常不輕時。億劫行道耶。須知歷塵點劫之捨身命。又豈止一娑婆而無芥子許空處耶。總為得此法之難耳。今以此難得之法。付囑汝等。汝等但憶已之勤苦難得。當思吾之勤苦難得。豈不盡力流通哉。此為佛囑上行等之苦切至矣。再觀初曰廣令增益。後曰令一切眾生普得聞知。此又為吾佛不捨一眾生之苦切至矣。讀者當深生慍愧。

所以者何如來有大慈悲(至)勿生慍悵。

此正出囑累之意。所以者何下。至大施主。是佛自舉大體為宗教上行等効法而行也。直指云。大慈悲。即如來室。應安樂品生二種心。無慍悵。即如來衣。應方便品若以小乘化我則墮慍貪。無所畏。即如來座。應前以無畏心說是經典。天台云。佛智慧。即一切智。如來智慧。即道種智。自然智慧。即一切種智。於如來室中。能施眾生三種智慧。乃至座中亦復知是。此即衣座室中。各具三智。以此三事。弘經益他。令他各得果地三智之用。

也。汝等下。是囑累上行等効之而普利也。一曰應學。又曰勿悞。如此囑累。可謂諄諄矣。

於未來世若有善男子(至)則為已報諸佛之恩。

此正囑於未來世而流通也。天台云。若根深智利。直說佛慧。若不堪者。於餘深法中。示教利喜。佛慧是深而非餘。方便是餘而非深。別教次第。是餘亦深。汝能以餘深之法。助申佛慧。即善巧報佛之恩也。此名誠付。始完寶塔品中付囑有在之案。

△二菩薩領受。

時諸菩薩摩訶薩(至)唯然世尊願不有慮。

天台云。佛既三業付囑。菩薩亦三業領受。俱發聲是口領。曲躬等是身領。歡喜是意領。如世尊勅者。領受如來是大施主。即入室也。當具奉行者領教無諸慳悞。即著衣也。願不有慮者。領教無所畏。即坐座也。

[△@△]此經本迹二門。如來屢屢教人發願通經。意在大法難行。人亦難信。誰能悟此妙法。徹古通今。誰能以此妙法。益人自益。四十年中。血心苦口。到法華會上。始有回心向此法門者。既能信受。即與記成佛。而急急乎使之流通。會中諸菩薩聲聞亦疊疊發願受持。於中或抑或揚。皆是大權方便。策進新行。其實一往尚未決定。至此始摩頂安慰。而再三付囑矣。況摩頂。是上愛下之意。曲躬低頭。乃下敬上之儀。上行等至此喜徧通身。益加恭敬。是何等慶快。故亦三番承任。可謂全身擔荷矣。此方結完如來不許他方菩薩弘經之案。

△三事畢唱散。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多寶佛塔還可如故。

此見能事既周。則各安所安也。直指云。初為三周召集。以表圓行圓證。自變土以來。分座而坐。共助法化。至神力品。與佛同放寶光。同現舌相。以表主伴體用一如。由此迹本兩門。一切大會。同見同聞。佛知佛見無不了了。大功佐畢。故命各還本土。導利本土眾生。多寶是本覺之理。理無來去。故曰還可如故。

[△@△]分身諸佛向從十方來者。為利眾生。從無去來中。示諸來相。今既大功告竣。則退藏於密矣。多寶佛塔向出現時。但曰爾時佛前有七寶塔。竟不言從何所來。昔既不來。今亦何往。所以云還可如故。此一故字。當須著眼。向如來未放光出定時看。向彌勒文殊未問答時看。向分身諸佛未動步時看。向寶塔未涌現已前看。於此等處。看得親切。始知還可如故的境界。甚不可思議也。

△二時眾歡喜。

說是語時十方無量(至)聞佛所說皆大歡喜。

世尊為大事出世。開示眾生本覺妙明。自放光出定已來。若聖若凡。是依是正。無不從頭變弄一過。至令三根同證。十界普圓。生界既空。世界相滅。總為一真法界。而復流通有托。慧燄繼於將來克紹得人。道種遍於沙界。出世本懷。於斯已畢。故至諸佛同慶。海會共歡。當此之時正是諸佛演圓滿修多羅教。共入普光明殿天台云。昔慈恩基師。安國涉師。並移此品於勸發品後。若在於此。有八相違十不可之說。荊溪尊者。於記文中。一一敘破。文繁不錄。知音問。何不命多寶塔還歸下方。答。尚欲留證宿王華之請藥王本事。教妙音來見文殊。受觀音之分瓔珞。成無盡意之福田故也。又云。本分流通於此已訖支別流通更有六品。首置藥王本事者。藥王持此經。為一切眾生所喜見。不惜燒身然臂。見法師品之所因。及持品之發願也。藥王持經。於此方之行則苦矣。於他方之音則未妙。故受之以妙音來往品。見八十萬億那由眾周旋往返之軌範矣。周旋於世界。為人雖妙。往返於自身。為已則不自在。故受之以觀音普門品。見上行等六萬恒沙之眾。自欲得真淨大法。無非普門自在之業矣。流通至普門自在。則可謂總一切法持無量義。故受之以陀羅尼品。流通既至總持。則上合十方諸佛本妙覺心。下合六道眾生同體悲仰。莊嚴妙覺王剎之行至矣。而無以加矣。故受之莊王本事品。妙莊嚴王。乃成佛之果。普賢勸發。為成佛之因欲明此經因該果海果徹因源。則無越乎內樹四德外全萬行。不捨寶威德上王佛國。而來遊戲於娑婆世界。故受之以普賢勸發品。而告終焉。然此六品。於本經各為一支。別明一行。故名支別流通也。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品節云。此品來意。前既顯理已圓。今當顯行以明入佛知見也。以藥王明行者。意謂雖悟圓理。然於俗諦利生。必資止觀之藥調治之方。淨治無明煩惱。以破我法二執。方為妙行。而可證入妙果矣。故首問藥王云何遊於娑婆世界。而行百千萬億難行苦行者。正示二乘初涉生死險道。全仗止觀之力故。以藥王因昔聞妙法華經。得現一切色身三昧。破我法二執。乃能以神力供佛。得受付囑也。然以身供佛。表破我執。臂供塔。表破法執二執全空。皆因法華三昧之力。顯持經之功。見妙法最勝。故廣讚經功。凡有修者。無不獲益也。執有分別俱生二種。初破分別二執。即登初地。破俱生二執。即登佛地。今明破二執。而登地之行。至此乃顯。故判為入佛知見明矣。楞伽明菩薩以止觀力。進破二障。實證真理。從初地至第七地。頓捨藏識。乃入八地。自此即得三種意生身。一者。謂三昧樂意生身。二者覺法自性意生身。三者種類俱生無作意生身。此當八地得現一切色身三昧。正

三昧樂意生身也妙音觀音二品。如次配二種身。以得此身。乃實證之驗也。然此意生身。入定則有。出定則無。故云三昧樂。天台云。藥王本事者。觀經云。昔名星光。從尊者日藏。聞說佛慧。以雪山上藥。供養眾僧。願我未來能治眾生身心兩病。舉世歡喜。號曰藥王。今此經云。名一切眾生喜見。頓捨一身。復燒兩臂。輕生重法。命殞道存。舉昔顯今。故言本事品也。

△二後五品約化他流通。分五。一出藥王本事。勗弘經法師。以勸流通。分四。一請問。

爾時宿王華菩薩(至)云何遊於娑婆世界。

理既圓而行必彰。故有宿王華出請妙行也。直指云。宿即如如理。是真諦。華即如如智。是俗諦。王即理智互融。是中道。以三諦一心為理事無礙之妙行。與本迹兩門會眾。發藥王本事。以啟大行關鍵故如此問也。知音云。當機意謂。娑婆為五濁惡世。人所畏憚。而藥王於持品。獨發願遊於此土者。未審有何本事。妙樂云。通問遊者。遊必具足十法界身。並如妙音觀音。但別舉苦行。以逗所宜。故請答之言。意在苦行也。

世尊是藥王菩薩(至)及此聲聞眾聞皆歡喜。

據當機請詞。已知藥王有若干苦行。必難具說。今請世尊。於難說中。說其少分。使此方他方一切會眾。聞而歡喜必倣風行之。以持此經也。

△二對答。分二。一答苦行。又二。一明事本。

爾時佛告宿王華菩薩(至)天人師佛世尊。

此舉藥王本事之始也。直指云。一悟圓教初住之時。定證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理。是以所師之佛號日月淨明德。表三身不住我法雙忘之相。即此佛號謂之藥也。

其佛有八十億大菩薩(至)菩薩壽命亦等。

此敘大小乘法屬。然壽等如來。而獨謂菩薩者。要知皆是補處位人。其日月淨明之德。亦具矣。

彼國無有女人(至)歌歎於佛以為供養。

此敘依報莊嚴。女人為污染之緣。佛既名淨明宜其無女人也。三途為愚痴覆慧。佛既名日月淨。故無三途苦處也。修羅等以嗔毒為因。佛既名淨德。所以無修羅與諸難也。地以琉璃。而平如掌者。為淨德而成也。樹即智行。臺即理觀。寶帳以表慈悲。華幡以喻弘辯。瓶爐周遍。乃眾德畢具。樹臺間隔。乃理智互嚴。樹坐菩薩聲聞。臺作歌讚伎樂。此皆以明如來妙德。依不出正。故一一皆從日月淨明德所建立也。天台問。文無修羅。而下何言修羅等見其無臂耶。答。國中無實報修羅。權現容亦有之。

○補註引嘉祥云。箭道二里也。或取射堞一百二十步。一百三十步。一百五十步者。

△二明本事。分三。一明佛說法。

爾時彼佛為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說法華經。

藥王往劫。受此妙法薰心。而致德潤其身。故為一切眾生之所喜見。所以說此經者。其聲清雅。令人樂聞。持此經者。其相端嚴。令人樂見。古佛為大會說法華經。乃喜見為之當機也。

△二喜見修供。分二。一現在。又二。一修行得法。

是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得現一切色身三昧。

此初敘藥王本事也。喜見得聞經已。即能如說修行。言精進經行一心求佛。即修禪定。而兼五度。滿萬二千歲者。大窾云。違現業而根塵清淨也。現一切色身三昧者。此精進求佛之驗也。補註云。現一切色身三昧。即普現色身三昧也。有三義。一者內現。如今經說身根清淨。十界依正於身中現。如淨明鏡現諸色相也。二者外現。如妙音觀音。隨機示現十法界色身。三內外現。如大集經。觀於己身眾生身諸佛身。悉於己身中現。又見己身眾生身。現於佛身中。眾生身中亦如是現。

△二作念報恩分二。一用法身力。

得此三昧已心大歡喜(至)日月淨明德佛及法華經。

此是喜見修行得證。知恩報恩也。三昧非聞法無以得證。法華非佛說何以得聞。今正作念供佛及法。是所以報恩也。

即時入是三昧(至)價直娑婆世界以供養佛。

此敘以神力供養也。前言得三昧。乃妙用初發之時。今言入三昧。正運用無礙之時也。於虛空中。雨華香供養。顯此供物不假外緣。於定中運用自然而有。補註云。海此岸者。妙高山海南岸。有旃檀香。此為最貴。六銖者。二十四銖為一兩。六銖只重二錢五分。乃四分之一也。銖(音殊)。

△二用報身力。分三。一以神力燃身。

作是供養已從三昧起(至)八十億恒河沙世界。

前以三昧力運心供養。但盡於理。事則未全。故今以身作供養也。服諸香。所以淨諸穢也。飲諸油。所以益諸火也。以神通力願者。妙樂云。不以世火。還依所得三昧。起利他願。以智觀火。焚難思境。故使光明起斯照彼。補註云。薰陸云乳香。出大乘國。葉似棠梨。兜樓婆云草香。出鬼神國。舊云白茅香。畢力迦云丁香。沉水出阿那婆達多池邊。名蓮華藏。然如麻子許。普熏閻浮世界。膠香即白膠香。云即松香。

△二恒沙佛共讚。

其中諸佛同時讚言(至)作是語已而各默然。

其中諸佛即八十億恒河沙世界中之諸佛也。同時者。見無先後。異口同音也。由喜見我執破後。則法身當體顯現。親見佛身。親聞佛語。盡十方世界無不是佛。斯所謂同時也。真精進者。由喜見聞經之後。精進經行。一心求佛。滿萬二千歲。至此行德圓成親見諸佛。故諸佛讚言。如此修行。是可謂真精進矣。真法供養者。證上神力供養。不如以身供養之言。況神力所現者。亦不過香華等之事相。今以身然。則捨心成就。不執有我也。我既空而慧自具。慧具而法真矣。故曰真法供養。然彼華香繒幡之勝。特外物耳。國城妻子之重。特愛緣耳。皆非真法。故所不及。善男子下。結證然身為第一之施。最尊最上。既稱讚已。而各默然者。一是證得真法供養。亦是諸佛神用加被。而各默然受此法供養也。欲顯實際之理離言說相。要解云。夫為法不顧其身。非特佛世也。至人得道。皆能外形骸。忘死生。或喪之若遺土。或喜之如決疣。若楊雄不羨久生。孔聖甘於夕死。凡以達本知常。恃有不忘者存。而蘄脫乎塵垢患累也。且大聖人。又能固以悲願。濟以神力。故燒身然臂。曾無憂悵。世俗或駭其所為。而至人與遺土決疣一而已矣。若識見未忘。諸蘊違礙。不達法行。空慕其迹者。是徒增業苦。為妄作之凶矣。

○天台別傳云。智者大師初見南嶽思大禪師於光州大蘇山。思授以普賢道場。令修法華三昧。誦經。至此是真精進是名真法供養如來。寂而入定。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豁然大悟。獲旋陀羅尼。

○問。律制燒身得偷蘭遮罪。燒指得突吉羅罪。此經讚燒何也。答。大小開制。教法不同。如梵網經云。若不燒身臂指供養諸佛。非出家菩薩。故知順小行易。從大誠難也。

△三明身然時節。

其身火然千二百歲過是以後其身乃盡。

此明身然所歷之時節也。知音謂。所然之身。隨所服香油之力盡而盡也。要解謂。直使六根六塵一切洞徹。故千二百歲其身乃盡。

△二未來分五。一生王家。

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結加趺坐忽然化生。

此又明然身之後轉生化生也。知音云。依晉譯。先云忽然化生。後云結加趺坐。其文乃順。化生者。照前彼國無有女人之案。

[△@△]喜見既得真法。以供如來。是生佛已泯。故曰命終。法執尚未極忘。故又生日月淨明國中淨德王家也。由此淨明之相未窮。淨德之念未了。故又興然臂之舉。表忘法執也。

△二說本事。

即為其父而說偈言。

大王今當知我經行彼處(至)捨所愛之身。

箋難云。有本於此偈後。更添供養於世尊以求無上慧兩句。乃後人擅加耳。笈多所譯。亦但六句。法護譯只四句。

[△@△]前云於日月淨明德佛法中精進經行。今既生此國。而言經行彼處者。即捨身處也。我執是其故居。今執破智現。以此望先。為彼處也下皆敘於彼行成之相。

說是偈已而白父言(至)我今當還供養此佛。

此以昔所行者。歸功於佛法也。知音云。晉譯偈後有父王讚善欲同詣佛之文。有此義更足也。一切眾生。即十二類。語言最難曉解。補註引寶積經云。得此三昧者。善能宣說一切語言。於一字中。說一切字。一切字同於一字。俱舍論云。甄迦羅。亦云矜羯羅。五十二數中。即第十六數也。頻婆羅。即第十八數也。阿閼婆。即第二十數也。或云那由他。是百百萬億。甄迦羅。是千千萬億。頻婆羅。是百千千萬億。阿閼婆。是萬千千萬億。

[△@△]再生佛處而再欲興供養者。由念未盡故也。念未盡。即法執未忘。故云今故現在。而復聞經八百千萬億偈。正是俱生法執現前之相。今復興供。宜其與父同行也。甄(音真)。

△三往佛所。

白已即坐七寶之臺(至)合十指爪以偈讚佛。

容顏甚奇妙光明照十方我適曾供養今復還親覲。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世尊猶故在世。

此明復見前佛之禮讚也。白父是將斷法執之相。臺表行德。乘臺處空而見佛。即行與理冥。讚佛奇妙。而光照十方。是理與智合。昔供而今復覲。亦明由功勳力也。次言世尊今故現在。正是斷法執之時。故下佛即唱滅。

△四佛付囑。

爾時日月淨明德佛(至)於夜後分入於涅槃。

唱言時至。而命敷床座。正顯法執將亡開敷如如正寢之理。夜即正位。涅槃乃大寂滅一真法界之境。又勅下。明付囑大法。總依正二事並舍利流通分明交閣。所以夜後分入涅槃也。故後文起塔燃臂。皆是不違師囑。此處文雖日月淨明唱入涅槃之語。其實是教喜見破法執之軌也。夜後分。乃最後一念執盡真顯之時。一真獨露。故言入。如此境界。全是一段工夫。若未得實履。終不親切。

△五專任持。分四。一起塔。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垂諸幡蓋懸眾寶鈴。

此喜見依命奉行也。而生悲感戀慕者。由法難捨故。以栴檀為闍維。具見法之至重。而未能易融故以至重之功。融至重之法也。火以表智。今破法執。乃重空智。火滅煙消。是理智俱忘。收取舍利者。即法身顯露也。作八萬四千建立。乃圓具八萬四千法門。使法性周徧於一切處也。補註云。高三世界者。即三千世界也。小千至初禪。中千至二禪。大千至三禪。云高三者。至四禪也。

○此正表法身高出三界之上。下所明一切莊嚴。乃眾德具足之義。[卅/積](音恣)。

△二燒臂。

爾時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七萬二千歲而以供養。

前云見佛滅而生悲感。以火盡而收舍利。乃喜見頓忘法執之時。今對眾然却百福莊嚴之手。借事以表。欲引諸未得者得。故曰汝等當一心念。此便是受付囑。以法利九界人天也。然我執重而法執輕。本是一翻麤細。二執中各有分別俱生。而又各具一重麤細。故假藥王苦行而表破除之。前以喜見於淨明法中。精進修行。滿萬二千歲。得現一切色身三昧者。乃是分別我執已盡。而俱生我執現前。故云得現一切色身。須知色身即我也。及至飲諸華香等。又滿千二百歲。以神通而自然身。始得我執俱生盡矣。至此便曰命終。命終則我無存。次曰復生。以法執猶在故也。所以又近淨明德。又聞妙法華。及至淨明亦滅。而亦燒之。佛既不存。而分別法執乃盡。喜見至此云心猶未足者。則知俱生法執未盡。故不免將百福莊嚴之妙手。一齊燒却。始得執盡情忘。安家樂業矣。但文字鋪張。處處言破我執法執等。其實證斷之時。功窮力極。只一念間耳。

[△@△]問。上燒身但經千二百歲。今燒臂何故七萬二千歲耶。

答。我執麤而法執極細。麤者易融。故只千二百歲。細者難盡。故經時久而融煉深也。況前為自行。此屬受付囑而利一切。所以有無量人得現身三昧也。

△三利益。

令無數求聲聞眾(至)皆使得住現一切色身三昧。

法執既盡。則可以繁興大用。一了一切了。一證一切證。故使會眾皆得我盡。而現一切色身。照上汝等一心念。語不虛發也。

△四現報。

爾時諸菩薩天人阿脩羅等(至)而今燒臂身不具足。

此是大眾示同憂患。以啟喜見之立誓也。學道人。如此憂惱悲哀。不得不生。前喜見聞佛欲滅。而生悲感。故得然身身復。然

臂臂生。所以不捨不得。今人天大眾。亦有如是悲感。焉知異日不得如是妙證耶。

於是一切眾生喜見菩薩(至)福德智慧淳厚所致。

要解云。兩臂。表我執法執根本也。我執能生煩惱。續生死。法執能生所知。礙正見。捨一存一。則為二乘。故捨兩臂必當得佛身也。還復如故者。若果得佛。即無所捨矣。此非淺薄所能知。故稱淳厚所致。

當爾之時三千大千世界(至)一切人天得未曾有。

以非常之事。感非常之瑞。人天因是得大法利也。知音云。此雖敘藥王本有之事。實欲佛滅後諸持經者取法之然。自佛滅度後。誰行精進哉。唯二祖立雪斷臂。堪彷彿耳。特修供養已竟。

△三結會古今。分二。一結會。

佛告宿王華菩薩(至)百千萬億那由他數。

此結酬所問也。直指云。當機初問云何遊此。二問若干苦行。佛答不舉藥王果號。而惟舉因名。至此結會處。始見古今原一人也。又欲結完本事二字。亦欲使之効法而行也。次云。其所捨身等言。此尚為一時。而藥王累劫之行。則有無量。此亦結若干難行苦行之問也。

△二勸修。

宿王華若有發心(至)諸珍寶物而供養者。

此勸信處。以內外較量。必見所重也。天台云。一指。內身也。妻子。外身也。國城等。外財也。外輕內重。故功福有異。補註云。一指有三節。足一指者。三節俱燒也。故知能燃手指。是燒一節也。楞嚴云。我滅度後。其有比丘。身燃一燈。燒一指節等。與此勸修不異。要解云。夫聖人言行。動必有法。非徒教末代燃身手以求福也。苟不明此。殘形焚穢。竟何益耶。故藥王將欲燃身。且以法行淨治根塵。使功行滿足。然後以神通力。化火自焚。其光能照河沙佛界。後人欲晞其迹。如斯可矣。答苦行竟。

△二正嘆經。分三。一歎能持之人。

若復有人以七寶(至)乃至一四句偈其福最多。

此雖歎人。其實人因法勝。亦即歎法也。天台云。七寶奉四聖。不如持一偈。此以財況法也。蓋法是聖師。能生能養。能成能榮。故人輕而法重也。

○四句偈者。凡長文名散華偈。四五言名貫華偈。云一四句者。以少況多也。

△二歎所持之法。分二。一歎法體。

宿王華譬如一切川流(至)所說經中最为深大。

天台云。無量義經云。川流河海四水。譬教藥艸喻中一雲能雨。譬說。今別舉四者。譬乳酪生酥熟酥四味教法。此法華教。譬醍醐海也。說窮本地為深。徧一切處為大。純明佛法不說餘法。譬如大海同一鹹味。最為深大也。

[△@△]海之深廣。容眾流而得大名。經之殊勝。攝群教而成妙法。然諸經所說。未必不深。雖深而未廣也。此經所談妙法。推過去無始。一切如來無一不說。照未來無窮。所有諸佛無一不演。則豎窮橫徧。佛佛共演。可謂最深最廣矣。至於諸根品類。總攝一乘。十界聖凡。總成圓解。授成佛之廣記。發本迹之玄宗。皆無越於此經。故曰最為深大。

又如土山黑山(至)於諸經中最为其上。

○土山者。土石諸山也。黑山者。俱舍論云。南洲從中向北。各有三重黑山。鐵圍山遶小千界。名小鐵圍。遶中千名大鐵圍。十寶山者。華嚴云。一雪山。二香山。三柯利羅山。四仙聖山。五乾陀山。此云持雙。六溫縛拏。此云馬耳。七尼民陀。此云持邊。謂護持七金山邊。八斫迦羅山。應法師云。即輪圍也。九宿慧山。十須彌山。土黑鐵圍。故非是寶。十山雖寶。或一或二。神與龍雜居。譬餘教說能依之人。即十地四十心。或凡或賢或聖。說所依之理。或俗或真或中。是為卑下。須彌乃四寶所成。純天所住。譬此法華所說諦理常樂我淨。如四寶所成。開示悟入者之所依。是故此義最為高上。

[△@△]前明深廣。此言高上。見此經是諸佛守護教菩薩法。非餘經所仰望也。

又如眾星之中月天子(至)諸經法中最为照明。

○星月同是陰精。俱於夜現。星無虧盈不及於月。譬諸教說於權智。權不即實。不得自在。此經明權即實。實亦即權。如月能盈虧相指不二而二。如此即權即實之法。故勝餘教也。

○月能照夜。明踰眾星。此經照無明長夜。踰於眾經也。

又如日天子能除諸暗(至)能破一切不善之暗。

○日是陽精。獨能破暗。以譬諸經明實智破惑。並是權外之實。破疑不徧。不及此經說施權之意。是即實而權。已破諸疑。所以權實之語。非獨今經。相即之言。出自於此。知音云。日能照晝。明破諸暗。此經破一切不善之暗。比眾經不同。以眾經破暗乃費修證。此經不特修證。但知舉手低頭皆已成佛。則一切惡業黑暗。舉着皆化成佛知見矣。

又如諸小王中轉輪聖王(至)及發菩薩心者之父。

○輪王號令止在四域。帝釋號令齊三十三天。梵王號令統上冠下。譬餘經說三諦三昧。各不相收。不得自在。此經所說。以實

相入真。決了聲聞法。是諸經之王。實相入俗。一切治生產業不相違背。實相入中。一切諸法無非佛法。故云一切學無學及發菩薩心者之父。妙樂云。三教菩薩。為發心者。今經為彼父。能生彼故。昔謂非子。至此方知。

又如一切凡夫人中(至)諸經法中最为第一。

○一切凡夫四果。皆以支佛為第一者。以明任運無功用意也。餘經要因功用乃得入流。如四果人因聞思修方乃得悟。此經明無作四諦。不雜方便。自然入於薩婆若海如辟支佛無師自悟。不立分果斷結成聖也。

有能受持是經典者(至)於一切眾生中亦為第一。

此標於六凡四果之後者。以能持者為勝。明此經不思議力也。六凡於此經。故不足論而四果雖聖尚是小乘。為化城悶守之流。亦不足校也。

一切聲聞辟支佛中(至)此經亦復如是諸經中王。

○菩薩為第一者。此明因第一也。餘經明因是七方便。今經明因。出方便外。故云最為第一。如佛為法王。此方言果第一也。餘經明果。近在寂場。此經明果。遠指本地故最第一也。

△二歎法用。分三。一歎拔苦用。

宿王華此經能救(至)一切眾生離諸苦惱。

○一切眾生。該九界。離苦惱者。離分段變易二種苦也。

[△@△]前歎法體殊勝。言極於佛。則無可踰。是謂尊之極矣。

今歎其用。則亦知其無可能踰。以此經大悲無盡。蓋在佛知見也。知見既開。何苦不離。非唯以凡情羸垢。即微細變易生死塵垢。亦無所不盡也。

△二歎與樂同。

此經能大饒益一切眾生(至)如賈客得海如炬除暗。

大窾云。此經是無盡藏。故能饒益一切眾生。此經如清涼池。令渴乏者皆得甘露醍醐上味。遍體清涼故。此經如火。能令寒灰枯木者發智慧燄故。此經如衣。能令無功德莊嚴者著如來衣故。此經如主。能令無依怙者識真主故。此經如母。能令弱喪他鄉不知歸者得慈母故。此經如舡。能載眾生到彼岸故。此經如醫。能療眾生身心病故。此經如燈。能破生死長夜暗故。此經如寶。能令窮子所須如意故。此經如王。生死苦中得附大願王故。此經如海。煩惱海中得大智寶故。此經如炬。慧燄一發無明頓盡故。

[△@△]蓋此經大慈無盡。亦在佛知見也。知見既開。何樂不具。不唯凡情得解脫樂。亦令諸聖得佛果無上妙樂也。

△三總結脫苦。

此法華經亦復如是(至)能解一切生死之縛。

此總結拔苦與樂二妙用也。大毘云。一切苦者。五衰八苦也。一切病即身心二病也。生死縛。即分段變易也。已上雖說種種譬喻以明此法。然畢竟比類不及。故大經云。佛子如來以一切譬喻。說種種事。無有譬喻能喻此法。何以故。心智路絕。不思議故。[△@△]此雖結拔苦。苦盡而樂自生。則與樂之義。在其間矣。△三明持經福深。分二。一舉聞全經得福。

若人得聞此法華經(至)所得功德亦復無量。

此處雖舉聞經書寫。其實具足六種法師十種供養。是勸修持此經者。福德無量也。言以佛智籌量不得其邊者。無非極顯經功難量。非謂佛智見之不到也。蒼菴云金色華。又云黃華。須曼云善攝意華。波羅羅云重生華。婆利斯迦云雨華。雨時方生故。又云夏生華。那婆云雜華。摩利云奈華。又云鬘。以其華可作鬘故。以華薰油取其香故。

△二舉聞本品得福。分二。一格量。

宿王華若有人聞(至)生蓮華中寶座之上。

上明受持書寫供養全經功德此又獨顯聞持一品功德。亦無有量。以此一品。亦該全經故。不但一品該攝全經即藥王二字。亦該攝全經也。大毘云。若有人聞下。乃通舉一切人。次獨約女人顯。女人智劣。能信能持者。便即轉女成男矣。何以故。況捨身捨臂。非空我空法之大丈夫。不能為也。後五百歲者。大集經云。佛滅後初五百歲。解脫堅固。二五百歲。禪定堅固。三五百歲。多聞堅固。四福德堅固。五鬪諍堅固。即後五百歲也。唯此之時。善根鮮少。若女人能持。即大丈夫故得福殊勝。命終生極樂者。以能捨娑婆之極愛故。

不復為貪欲所惱(至)諸餘怨敵皆悉摧滅。

因得生佛國則遠離三界生因也。得菩薩神通。顯非小果神通也。無生忍即八地。眼根淨者。以佛知見開發明了故也。言見諸佛聞諸音。皆持說此經功德力也。然則法力如此難思者非他。由體踰金剛。水火不能渝其德也。惟能破諸魔殺諸賊。壞諸軍除諸怨。故致千佛共歎。不能令盡也。

善男子百千諸佛(至)智慧禪定無有與汝等者。

持經者入如來室。坐如來座為佛真子。故十方諸佛共守護也。斯人智慧出過三界。故世智不如。權實並融則二乘不及。得最上乘。致使權教菩薩無能與等也。如此者。由持經功力。為佛所護。故唯除如來也。

宿王華此菩薩(至)所得功德如上所說。

此菩薩即指藥王。成就如是功德者。結證前受持此品功德無盡之意。良以藥王不惜身命。原為流通此經。人能隨喜讚善者。則妙

蓮開敷。故香從口出矣。人能聞此品而隨喜者。則通身慶快。如牛頭栴檀之罕遇也。人能生心隨喜。則難得之法俱得。而身毛孔中。生如是香矣。然此身不淨。今能生香。亦是菩薩輕身重法。破執之驗。且不唯生香。而亦得菩薩如上所有一切諸功德也。補註云。育王經言阿育王請僧供養。有一比丘。名優鉢羅。口中作鉢羅華香。王疑比丘年少含香。即勅以水洗口。洗已倍香。王云。久近含此香耶。答。非含香也。吾於過去迦葉佛時人壽二萬歲。我為高座法師。讚歎佛法。故四十九億歲。生人天中。口中常出此香。王聞是已。益加恭敬。今言隨喜讚善者口出其香。乃現報也。

△二囑累。

是故宿王華(至)鳩槃荼等得其便也。

如來獨以此品囑當機者。末法中。唯苦行可以全正命。而致信樂。後五百歲。時極惡矣。南閻浮提。人極苦矣。唯此動佛深慈。故專囑也。惡魔魔民上。該有亦不欲令一句方順。惡魔鬼神。多不欲正。恐有行苦行而流通正法者。一為魔鬼所著。其害非淺。故又特以此為囑也。

宿王華汝當以神通之力(至)病即消滅不老不死。

前囑以一品。此囑以全經。言以神力護者。令彼行人。不覺不知其所以成就也。然末世惡魔鬼等。非菩薩神力加持。亦難使行人無諸留難也。獨謂此經為閻浮提人病之良藥者。以閻浮提人病在不信。而此經能斷諸疑。生諸信也。病在無智。而此經能使悟入佛知見也。病在剛強。而此經教人著忍辱衣也。病在耽諸欲境。而此經能拔眾生處處貪著也。凡有諸病者。一聞此經。無不消除。病除而法身長養。故曰不老不死。

宿王華汝若見有受持是經(至)盛滿末香供散其上。

前教當機尊重此經。今教供養持經之人。重人實所以重法也。華以表因。香以表德。以華盛香而供散者。表慶持經者因德芬芳也。

散已作是念言(至)度脫一切眾生老病死海。

教當機作供。必應內外具潔也。外獻香華。內存妙解。幸勿以己為聖。彼為凡也。當知持經者。於不久間。可以入聖流矣。可以證菩提矣。言取草等。不唯理到。亦即依事而成等正覺也。如世尊於菩提樹下。坐吉祥草座而成佛道。破魔軍。乃成道前事。轉法輪。乃成道後事。吹螺擊鼓。即召集九界眾生。說法利益也。

是故求佛道者(至)應當如是生恭敬心。

此總結勸持。前囑當機一人。如是尊重流通。今普囑凡有求佛道者。若見有受持是經典人。當如上所說生恭敬心也。正答已竟。

△三利益。

說是藥王菩薩本事品時(至)一切眾生語言陀羅尼。

要解云。喜見聞經。即得現身三昧。及然身之後。即得語言總持。為證得法身。離諸相見。而洞契妙圓。故至其然臂。則令聲聞得住現色身三昧也。今說本事。則菩薩得解語言總持者。蓋由悟其然身然臂之事。可能離諸見執。洞契妙圓。此所謂以苦行成圓通也。然皆得三昧。又得總持者現身三昧。隨類分形。語言總持。隨類說法。二者蓋常相需。而皆由妙法所證。故說妙音品時。菩薩眾亦得是三昧及陀羅尼。

△四多寶結讚。

多寶如來於寶塔中(至)利益無量一切眾生。

末世中人。以有為為上。如來欲此妙法流通五濁。唯苦行易起其心。唯苦行易堅其事故。宿王亦知唯此可以行闍浮提。可以驅有為習。特請如來。說藥王本事。所以欲堅固新記之流通也。多寶如來原為證經而至。今見宿王作如是請。世尊作如是對。兼讚經殊勝。囑付流通。故至八萬四千菩薩得藥王之得者。是皆宿王功德所成就也。故稱其善。明其德。非久修實證。豈能作如是問。致如是益哉。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品節云。此品正顯法華三昧。實證八地。平地真如。已從此得。進證九地。發真如大用。色心自在。得如幻三昧。居法師位。至等覺。則分身說法。故特以妙音名也。如來於此放肉髻白毫二光者。髻乃頂相表果。毫以表因。由今因果契證。故以二光表之也。藏識盡淨。故國名淨光。淨智契果。故佛號淨華宿王智也。況此地菩薩。妙契佛心。因供佛而得恒沙三昧。以果會因。所以釋迦光照其身。從體起用。故願往娑婆。以無作妙力。作諸佛事。故不起於座以三昧力。化作眾寶蓮華。意顯復作真因也。由此地菩薩淨智妙圓。能轉塵勞。而為妙行。故與八萬四千菩薩圍遶而來。以因契果。故問訊世尊。妙契法身。故相見多寶。然此經以智立體。初因文殊發起。是以果覺為本因心。今既證真如。而復見文殊。乃始本契合。而因果冥符。所以能現身說法也。宜矣。更須知所現之身。乃覺法自性意生身也。與後觀音應身不同。此由出入三昧。故有往來之象。若夫觀音普門示現。則靡不周徧。觀者應須知此。要解云妙音者。深體妙法能以妙音。隨應演說。而流通是道者也。名雖妙音。實彰妙行。觀其往昔植因於雲雷音王佛所。獻樂奉鉢。蘄在妙音說法。妙行隨應。故報生宿王智佛國。果能有是神力。今使學者體其妙行。而隨應說法。闡揚斯道。故說妙音品。為妙行流通。夫體妙音。則不滯言詮。能

隨應。則不局心迹。不滯不局。所以為妙行也。繼此復有圓行常行。而次前苦行者。將欲以行成德。必精心苦志。然後造妙。造妙然後能圓。能圓然後真契也。

△二明妙音來往。勵受學弟子。以廣流通。分六。一放光東召。
爾時釋迦牟尼佛放大人相(至)白毫光明徧照其國。

爾時者。如來說藥王本事之後。欲召妙音來此之時。從此至文殊問佛是何因緣先現此瑞止。皆是經家結集之文。佛於此特放肉髻光者。以彼淨光莊嚴國中。佛身六百八十萬由旬。菩薩之身四萬二千由旬。雖身量如此。總不出如來大人相光。又是佛欲以菩薩所證大果而示於人也。放眉間光者。欲以菩薩所修大因而示人也。前一光照東方萬八千世界。是欲使守寂聲聞。破陰界也。今此二光照東方百八萬億那由他恒河沙等諸佛國土是欲持經菩薩。破盡塵沙無明。方得到淨光莊嚴世界。成一真法界也。佛號淨華宿王智者。乃是淨除法愛。方得行無所染。智無所著。成法身智佛也。釋迦牟尼光照其國。一是表極果同證。一是顯世尊之光遠大不可思議。天台云。大人相者。大相海也。遍體毛功德。不及一好功德。眾好功德。不及一相功德。諸相從下向上。展轉相勝。不及白毫功德。白毫不及肉髻功德。今放最上頂光。召本弟子。以明最極妙法也。此肉髻相。從孝順師長而得。白毫從一道清淨而得。今放此光。所以令弘此法也。問。佛有弟子。布滿十方。何故但放光。召東方妙音。說西方觀音。而不論八方耶。答此有所表。淨名云。日月何意行閻浮提。欲以光明除眾暗暝。東是光始。西是其終。有始有終者。其唯聖人乎。未發心者。令其發心。未究竟者。令其究竟。一菩薩既爾。諸眾亦然。一方既爾。諸方亦然。聖不煩文。舉一蔽諸。故但言東西耳。

△二奉命西來。分二。一發來緣。又五。一經家敘福慧。

爾時一切淨光莊嚴國中(至)而悉成就甚深智慧。

爾時下。敘淨光莊嚴之佛國無數。故曰一切。有一下。謂彼一切國中。皆有一妙音身。為當機也。前段但敘妙音所居之國。所事之師。此處正敘妙音也。植德既久。供佛既多。則其福備可知。福既備。而慧斯廣。故曰成就甚深智慧也。

得妙幢相三昧(至)恒河沙等諸大三昧。

妙樂云。三昧屬定。對慧名福。尚異三教。豈同世有。又此十六。並是法華三昧異名。得字通冠一十六句。即證得也。知音云。此亦福慧兩足所致。下經文自有一十六節。而解俾見三昧之實。不然。此中徒訓字面。於義無涉。此十六為首。其餘三昧尚多。故以等字言也。要解云。三昧。此云正定。亦名正受。謂正定中受用之法也。妙幢相者。摧邪表正。而不住相也。補註云。

三千體寂。豎超一切。無相而相。名妙幢相。法華三昧者深。人一乘。證諸實相也。淨德三昧者。眾德真淨。物莫能染也。宿王戲者。本智自在。無所滯著。宿王乃月之異名。權智照機。善巧逗會。故無緣則照而常寂。不緣生法偏小之慈。不緣而緣。緣於平等大慈故。智印則參合萬法。一心三智。印一切法故。解一切語言者。謂了皆真說。集一切功德者。謂萬德圓備。大品經云。住是三昧。能集諸三昧功德故。清淨三昧者。纖塵不立也。六根無染。互用自在故。神通遊戲者。變現自在也。化物自在。遊諸世間。猶如兒戲故。慧炬以能破痴暗。平等大慧。如炬除暗故。莊嚴王以總攝妙行。性具萬德。緣了莊嚴。融通自在故。淨光明者。得妙智明。大品經云。住是三昧。不得諸三昧垢。又悲華經云。於諸法中。不見有垢故。淨藏者。得法眼藏。一念淨心。具足權實功德。含攝一切故。不共者。謂二乘不及也。日旋者。則大千圓照。實智依空而不住空故。得如是等恒沙三昧。謂交徹融攝。重重無盡。皆妙音所具也。由具此故。能成妙行。而流通妙法也。

△二被照辭本師。

釋迦牟尼佛光照其身(至)莊嚴王菩薩藥上菩薩。

妙音之來。爰佛所命。若非如來光及。則娑婆無從往矣。故知妙音來往。咸在光中。雖曰過百八萬億那由他恒河沙世界。而實不出此一光。則妙音乃一光中之本有也。此中提出釋迦牟尼光照其身一句。正使人知有所本。而人多忽之。其誰咎歟。妙音既作而自主。乃妙行將興。從體作用也。既曰往詣。曰親近。是不動而動。曰供養釋迦。是行復歸體也。妙音之來。圓行已成。而又曰見文殊者。乃智行成就也。藥王見行能徧治。勇施表萬行繁興。宿王華即如如之體用。莊嚴王乃妙行之真修。以無上行。徧濟眾生。其藥上矣。此妙音辭主之本志也。

△三師誠勿輕想。

爾時淨華宿王智佛(至)若佛菩薩及國土生下劣想。

此本師誠命。乃勵行專精也。天台云。然妙音乃法身大士。故不肅而成。至此見穢。寧生劣想。或恐未達者。故寄彼而規此耳。夫佛身與理相稱。不得見卑小而忘尊嚴。此約如來座為誠也。且師及弟子智斷具足。師既施權。資當隱實。此約如來衣為誠也。然依報為正報所感。如來慈臨大千。宜須高須下。勿觀依而忽正。此約如來室為誠也。

[△@△]動相既興。事作無際。故臨行而本師誠重也。況如來放光。本為勵弟子之真修。懸發妙音。以唱流通。而流通妙法。則人不可簡尊卑。而處不可言高下。淨穢之情不忘。人我之心便

起。自行不圓。焉能廣益。故智佛誠曰莫輕。善男子下。別釋莫輕依報。佛身下。別釋莫輕正報。而汝身下。用彼顯此。是故如來現大人相。智佛說大人相。總欲大小俱忘。而流通始克也。

△四受旨承師力。

妙音菩薩白其佛言(至)如來功德智慧莊嚴。

本師以莫輕依正為示。而妙音謂。我今詣娑婆近釋迦見文殊等。非我之力。乃如來力也。是我今日之行。無非承如來神通遊戲而行。既得佛遊戲。何高下不平之入吾目。即我身四萬二千由旬。亦皆如來功德智慧所莊嚴也。既得佛智慧莊嚴。又何彼佛菩薩形相卑小之翳我心哉。須知此如來二字。乃妙音能入娑婆之本領。所以現種種形說種種法。亦皆不離此如實中事也。

△五正現發來相。分六。一遣蓮華至。

於是妙音菩薩不起於座(至)甄叔迦寶以為其臺。

知音云。此節敘妙音來儀。釋第一妙幢相三昧也。以妙即妙心。幢有催邪輔正功能。故以蓮華而表相也。於是下。標起入三昧之式。明妙音與釋迦以法身相見。所謂不動而昇。塵刹俱徧也。故華嚴云。菩薩在一佛國。聞法受持。其身不動。以三昧力。於不可說佛會中。在在現身。亦不起定。各各出生不可說三昧身。如是次第。一切諸刹不可窮盡。是也。以三昧下。謂妙幢相三昧之力。能即遠而近。故隔百八萬億那由他恒沙界外。於靈鷲法座不遠。而能現寶蓮華也。華以八萬四千言者。一則擴此心之量。而合法門之數。一則見妙音法屬如是之多也。閻浮下。敘其華相。西域閻浮河畔。有此檀樹。滴水入地。土成金色。他金入類。失色如墨。此其最勝者。金剛者。以金成剛。具堅利二義。堅則物不能壞。利則能壞一切也。甄叔迦。此云鸚鵡嘴。西域記云。有甄叔迦樹。其華赤色。大如手。此寶似之。臺即蓮華中臺也。然妙音將來。先現此相。正相應此經也。故下節文殊問何緣而有此瑞。佛答以聽法華故。其旨可了。

△二文殊問瑞。

爾時文殊師利法王子(至)甄叔迦寶以為其臺。

文殊見相發問。所以啟妙音之來意。以便發妙音之所蓄也。

△三如來酬答。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亦欲供養聽法華經。

知音云。此節雖問答上節。其實即以妙幢相三昧。而示法華三昧也。

[△@△]然文殊為諸人。顯示以發問者。明法華三昧非根本智不能究竟。

△四文殊請見。

文殊師利白佛言(至)彼菩薩來令我得見。

○此節即法華三昧致申問答。示第三淨德三昧也。然淨即法身本來無染。德即報化。且色相威儀。皆法身中本具之功德也。文殊問種何善本者。欲為人顯出法身清淨即諸善之本也。問修何功德者。亦不離此淨法身所起之行。而成功德也。而能有是神通者。即具如上善根功德。始能即遠而近。即無而有。現諸蓮華。而成此神通也。文殊又問三昧名字。示己欲從淨德之名。入淨德之實而修行之。庶同聲相應。乃能見妙音之報化身也。以色相等屬報化故。惟願下。謂即菩薩之身。自非佛力加被。亦不能見也。古云。彩雲影裏仙人現。手把紅羅扇遮面。急須著眼看仙人。莫看仙人手中扇。今文殊求見妙音。而兼色相大小者。是不唯見仙人。而扇亦欲見之者也。

[△@△]文殊非謂己不見。而必欲求見。意在警覺未證此理者。而進趨也。言種何善根修何功德行何三昧。意中多少趣向。而能有是大神通力。多少謹仰。我等意欲勤修行之。多少興致。此豈文殊自明所求耶。

△五推功多寶。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當為汝等而現其相。

○文殊求佛示相。佛不親命。而推重多寶佛者。示第四宿王戲三昧也。

△六古佛促行。

時多寶佛告彼菩薩(至)文殊師利法王子欲見汝身。

○淨光莊嚴。與娑婆遙隔百八萬億那由他恒河沙國。妙音既入定於彼。此以一音召來何其易且近哉。非宿王戲三昧而何。

[△@△]此更有說。世尊不自召行者。前以光召。而蓮華俱現。則妙音已至矣。今文殊欲令更見色身。若非古佛召行。則色身何從可見。故曰文殊師利欲見汝身。然文殊欲見妙音。是智非行不顯。妙音欲見文殊。是行非智不行也。

△二正發來。分六。一主伴同至。

於時妙音菩薩於彼國沒(至)百千天樂不鼓自鳴。

○此示第五無緣三昧也。

[△@△]無緣者。不緣一切諸所緣故。若有所緣。何能沒彼出此。又何能使諸菩薩俱共發來。又何能令華自兩地自動而眾樂自鳴耶。始知無緣慈力覆群生。如月影臨千澗水也。

△二敘相登臺。

是菩薩目如廣大青蓮華葉(至)頭面禮足奉上瓔珞。

○此示第六智印三昧也。智即妙音成所作智。與佛妙觀察智也。印謂佛菩薩二智相印。而不改易也。

[△@△]又智印者。即妙音欲來娑婆。現蓮華。奉瓔珞。示種種身。說種種法。已至令八萬四千來者。俱得現一切色身三昧此界無量菩薩。亦得是三昧及陀羅尼者。是也。所謂森羅及萬象。一法之所印。是菩薩下。正應文殊欲見色相大小也。有八種。一目如青蓮。天竺有青蓮。其葉修長。青白分明。如眼之狀故也。二面逾多月。文語似倒。宜云其面貌端正。正使和合百千萬月復過於此。乃為正。以百千萬月。合為一月。可謂大矣。而云復過於此。則妙音來此。四萬二千由旬之身未隱。益知文殊所問色相大小。豈不知之問耶。三身皆金色。然金色之身。唯佛乃具。今菩薩有此。正所以得智印三昧也。四身具莊嚴。此莊嚴非瓔珞等外相莊嚴。乃過去所修報。具無量百千功德之所莊嚴。如佛莊嚴也。五威德熾盛。謂此菩薩慈嚴并攝。如所經之國地皆震動者。威也。天雨寶華眾樂自鳴者。德也。舉此餘可類推。六光明照耀。此非放光。乃紫金身中所有之常光也。七諸相具足。既曰諸相。又曰具足。則應有三十二相八十種好。不然。何謂具足。八色身堅固。凡色身多皆敗壞。而此菩薩之身。如那羅延。肇法師云。那羅延天力士名。端正殊妙。勇健無比。而身極堅固也。入七寶臺下。觀而來詣此等三句。此臺非向所現八萬四千之蓮華臺也。況前曰甄叔迦。此言七寶。或妙音於彼國沒與諸菩薩所乘之七寶臺。故曰詣此娑婆也。前曰入臺。後曰下臺。足見文殊問威儀進止。益明矣。以價下。明以至重之寶。而供至尊之佛。即表以法寶嚴法身也。正應世尊答文殊語。謂供養親近禮拜於我也。凡此所有。皆不出妙智一法所印。故曰示智印三昧也。

△三問訊傳旨。

而白佛言世尊(至)安隱少惱堪忍久住不。

○此示第七解一切語言三昧也。傳彼土之言問此土之佛。而問訊之辭。皆眾生語言。唯妙音能解。故少病約身問。少惱約心問。起居下。問身之少病。世事下。問心之少惱。已上問能教化主。無多下。問所化機宜。能不具大小。隨眠諸惑不。無不孝下。問眾生俗諦事。不敬下。問眾生出俗事。能降伏下。問眾生真俗修行魔障有無事。皆問現在生佛也。久滅度下。問過去佛往來事。又問訊下。亦問過去佛身心事。天台云。今經三處。問訊病惱。先達以三義通之。一順同居施化。本境生身。示同人法故。二約禮儀。法爾而然故。三約三身。通大小故。如涅槃疏云華嚴是大乘生相。涅槃是大乘滅相。安樂行下。諸不字除不孝不敬外。餘皆否音。無多貪欲至無慳慢否句上無字。通貫於下。謂無貪欲乃至無慳無慢否。無不孝至邪見否三句。其無字。亦貫讀之。謂無

不孝乃至無邪見否。善心不一句。攝五情不一句。能攝即意。所攝即眼等五情之根。謂攝令寂靜不放逸也。安樂行字平聲。
[△@△]眾生易度以下。皆妙音藉問訊之言。為會眾說法也。以貪嗔痴慢。鈍使之四。嫉慳。隨煩惱之二。邪見。利使之一。諸魔。即煩惱與陰魔也。此皆二乘所不能疾斷者。有此諸障。則眾生不易度矣。又貪欲至慳慢等十字。是總。謂不孝即嗔恚。亦即是不善心也。不敬即愚痴。亦即邪見所使也。攝五情。即貪欲多。不伏諸魔。乃慳嫉盛。此皆堪忍界中人所熟習。故妙音借如來鼻孔。為他出氣也。又問訊多寶聽法。乃警人切聽。堪忍久住。是伐人疲勞。藉此發彼。使一切眾生各聽妙音。各解妙語。始見菩薩得解眾生語言之實證耳。不然。妙音辭本師時。彼佛曾無寄言問訊也。倘有此語。必譯人避繁。影略其言也。

△四請見多寶。

世尊我今欲見多寶佛身惟願世尊示我令見。

○此示第八集一切功德三昧也。

[△@△]妙音既出於淨華宿王智中。普利群機。凡所經到處。無不天搖地震。及至娑婆。以瓔珞上佛。可謂功德集矣。若不親見古佛。不為古佛稱善。又何以名集一切功德耶。

△五世尊通致。

爾時釋迦牟尼佛語多寶佛是妙音菩薩欲得相見。

妙音欲見古佛。若不假釋迦通致。又何由得見。則相見二字。正是始本圓融。妙音顯露。而得一切功德集聚之時。看教人須好生體認。所謂鴛鴦繡出從君看也。

△六塔中稱善。

時多寶佛告妙音言(至)并見文殊師利等故來至此。

古佛謂供佛聞經。并見文殊。可謂三寶并集。正此之時。塔戶未開。而弘音已震。且道妙音果有見耶。果無見耶。但得皇風成一片。不知何處有封疆。妙哉是法。真不可思議者也。問。妙音未發足時。則已為古佛召發。及至到此。為何不見。而必欲如來通致耶。答。妙音始作。若不因古佛。何由得起。及至舉作之時。用既彰。而體似隱。今欲假如來契證。使新記人。不忘所自。始見妙音有在。要知故來至此四字。字字皆有隱意。正是體用俱到全彰聖化之時也。奉命西來已竟。

△三十方弘經。分二。一問答善根神力。又二。一問。

爾時華德菩薩白佛言(至)修何功德有是神力。

○此示第九清淨三昧也。前文殊見蓮華。興起二問。一問種何德本。有大神力。二問行何三昧。已欲効之。三欲求佛加被。見彼

色相。逮妙音來。直完第三請。前兩問猶未結案。故華德復請垂示善根功德也。

[△@△]問意有二。一問始先種何等善根。二問中間修何等功德。以至今日。有是神通力用也。然此問意。本文殊所發。而文殊及見色相大小威儀進止。便擲之不完所問。必假華德重請。復何意耶。曰文殊之請。本欲顯發妙音。故釋迦不召。而推功古佛。是益見妙音難發也。今既古佛宣召。使妙音遐唱。已得妙音宣揚。即可以完妙吉祥之本智也。至於華德。本居因位。雖見妙音。未證妙智。是必欲尋因求證。又不得不再請垂示耳。

△二答。又二。一答善根。

佛告華德菩薩(至)今生淨華宿王智佛國有是神力。

前是文殊問妙音行體。故佛推多寶。今華德故問行因。因行屬權。所以佛自說也。言過去者。直指云。以妙覺望九地而言。其佛號雲雷音。正九地十地善慧法雲之相。與不輕命終之後。值二千億佛同號雲自在燈同旨國號現一切世間。劫名喜見。二俱是法雲善慧實報之境。以法雲周徧十方說法。所謂現一切世間也。以法施一切。無不喜見也。萬二千歲下。正示妙行之因。按藥王燃身火然千二百歲。過是已後。其身乃盡。是破俱生法執。能所兩忘。便入九地。今云於萬二千歲。亦是表俱生法執能所俱盡。乃入九地。然九地名善慧。故以伎樂供佛。表善慧之法音也。十萬種。表十波羅蜜門。雲雷音者。謂九地證百萬種三昧。十方諸佛所說世界海法門。皆悉領納不失。所以周旋法界。吼震十方。故借師而表其資也。此是九地因行之相。復供八萬四千七寶鉢。此表十地之行相也。至十地時。八萬四千煩惱習氣。盡成真如大用。故以法器表之。由此二事因緣故。生淨華宿王智佛國。此表已入等覺地也。末句結云。如是大因。今生佛家。獲如是大神通也。引此一段。俾本迹兩門。知其九地十地功勳不凡。應宜効之。

華德於汝意云何(至)今此妙音菩薩摩訶薩是。

此結會古今。所種善根。所修功德。因果如是。下則廣推因行。

華德是妙音菩薩(至)百千萬億那由他佛。

直指云。此段作兩節看。已曾下。是佛敘妙音從七地逆至初地因行止。故曰已曾供養無量諸佛久植德本也。又值下。是追敘向行住信四十位因行。故曰又值恒河沙等諸佛也。舉所侍佛。定見能行之行。校本經藥王與常不輕。三處十地及等妙因行。或以行顯。或以所侍之佛而顯。或以所經劫量。而顯。前後照應。互見可知。

[△@△]此節所示妙音善根功德。如是之多。所歷之劫。所侍之佛。如是之廣。始見所證清淨三昧如是之妙也。

△二答神力。

華德汝但見妙音菩薩(至)或現毗沙門天王身。

○此下皆示第十神通遊戲三昧也。以所現身皆神通遊戲故。謂華德汝但見妙音菩薩一身。而不知彼於種種類中。皆能現身說法也。欲界舉帝釋自在二天。則夜摩兜率化樂。攝入其中矣。色界舉梵王大自在。餘皆攝盡。不敘空界者。以無形色故。天大將軍者。天台釋。散脂修摩為天大將軍。其形八臂。騎孔雀擎鷄。持鐸捉赤幡。統轄三十八部。巡遊世界。賞善罰惡。故稱天大將軍也。此或統欲色諸天。有此勇健之軍。以天大二字。揀異毗沙門諸小將軍也。毗沙門者。智論謂。福德之名。多聞四方。乃北方天王也。攝東南西等三軍。此明妙音示現於三界二十八天。現一一形。說此妙法也。

或現轉輪聖王身(至)或現童男童女身。

輪王以聖言者。揀諸小為凡也。小王者。對輪王稱之也。名粟散王。又中國名大。附庸名小。傳傳相望。小大自異。長者。有長人之德。備說有十。故稱長者。詳見譬喻品。居士。乃愛談名言清淨自居者。宰官者謂三台。以功能宰政。於主郡縣。亦稱宰官。宰即主義。官乃功能義也。婆羅門云淨行。此上皆現世間男子身。下明僧俗四眾身。或現長者居士婦女等。單明現女子身。

已上明妙音於人道中示種種身說此妙法也。

或現天龍夜叉乾闥婆(至)人非人等身而說是經。

釋文皆見序品。然前已敘現天身。此復言天者。乃現一切天眾身也。故列於八部之前。是見菩薩無類不現無處不說也。

諸有地獄餓鬼畜生及眾難處皆能救濟。

要解云。諸應皆言現身說經。獨於惡趣不言者。惡趣方沉幽昏。無由聞經。但以神力救濟而已。

乃至於王後宮變為女身而說是經。

知音云。此應譯著現長者婦女之前。而置於末者。以王宮禁制。不便遊化故也。

[△@△]天人最樂之地。三途極苦之場。而菩薩一一皆能現身說法。豈王宮返不能令此法流通耶。但王宮嚴禁之所。非泛泛可得而行。唯菩薩能現女身。乃可說法。故加乃至二字。及變為女身句。以見難說。而能說者妙音力也。直指云。已上皆是九地十地證法華三昧。能於六道周旋往返。以此法華。普接十類眾生。至如來地。故名為妙。然此二地。於機不擇者。乃悟眾生平等。於

法則有所擇。而獨說大乘。所謂一相一味三昧也。至普門品。則隨位隨機。即俗而真。故為妙行。

華德是妙音菩薩(至)於神通變化智慧無所損減。

○此去皆示第十一慧炬三昧也。以下有若干智慧。照明娑婆世界等語。

[△@△]前兩句明妙音實為娑婆眾生之恃怙也。救護眾生者者字最重。即指妙音能為現形說法之主。是妙音下。謂華德汝但知妙音現種種身在此娑婆處處說經。而不知彼一切淨光莊嚴國中亦如是現身說法神通智慧亦無所損減也。若於說是經典下。加一切淨光莊嚴國中八字。其義更顯。

是菩薩以若干智慧(至)恒河沙世界中亦復如是。

前言救護。是隨類說法。令其脫苦。此言各得所知。是隨類各解。使其得樂。謂菩薩慈悲普及也。若干智慧明照者。顯菩薩方便之多。於十方恒沙下。推廣其益。又不止娑婆與淨光莊嚴中。使一切眾生離苦得樂。更於十方恒河沙世界中。而神通智慧。亦無所損也。足見以神通遊戲。現種種身以智慧照明。說此妙法。其三昧威神。真不可思議者也。

若應以聲聞形得度者(至)隨所應度而為現形。

知音云。前敘六凡。重所應機。說世間人天乘五戒十善之妙法也。此敘四聖。重能應教。說出世間小中大頓圓之妙法也。為欲得小乘者。則法身應機。作聲聞形。說四諦法。欲得中乘者。則法身應機。作辟支形。說十二緣法。欲得大乘者。則法身應機。作三賢十地菩薩形。說諸度法。欲得最上一乘。不涉階漸。頓作佛者。則法身應機。作報化佛形。說十力無畏等法也。此土彼土十方恒河沙土。同時遍應。無不皆然。故曰如是種種等也。問。菩薩何以能現佛身。答。初住尚能分身百界。況妙音之深位耶。須知佛界有三教果頭佛。有圓教分證佛究竟佛。今所現者。或果頭與分證佛。似非究竟佛也。

[△@△]前段明菩薩現六凡身。為說妙法。於此界他方。已見神通遊戲之不可思議也。今於四聖人中。亦能現身說法。則慧炬照明。猶不可思議也。若但現凡。而聖不能現。又何以當妙音之稱。

乃至應以滅度而得度者示現滅度。

知音云。上明妙音證獲法身般若。此方明證獲解脫德也。謂菩薩不唯現身在此。即應以涅槃得度者。亦於無生滅中。示生滅也。此如本會如來唱滅。大眾感悟同意。

華德妙音菩薩摩訶薩(至)智慧之力其事如是。

此以結成所問善根功德也。謂如汝所問。而妙音所修所種成就如是大神通遊戲如是。大慧炬照明普益有情。其事如是也。

△二問答今住何定。又二。一問。

爾時華德菩薩白佛言(至)在所變現度脫眾生。

此問今果德住何三昧也。謂如妙音菩薩之善根功德及神通之相。我已悉知。但未審即今住於何定。能如是自在變現於十方剎海。利益眾生也。但因果乃二利之要關。故當細問。

△二答。

佛告華德菩薩(至)能如是饒益無量眾生。

○此示第十二莊嚴王三昧。一切色身為所現。即前十法界身是也。法身為能現。即前不起於座。身不動搖者是也。然法身為一切色身之主。一切色身為法身之莊嚴。故此問答。明莊嚴王三昧。雖酬華德。亦是答文殊所問行何三昧。願為我等說是三昧名字也。明十方弘經已竟。

△四二土得益。

說是妙音菩薩品時(至)亦得是三昧及陀羅尼。

○此雖敘兩土大眾聞法得益。其實示第十三淨光明三昧也。自住法身曰淨。普照眾生曰光明。今一說妙音神智。即令人同得。豈非三昧及總持乎。並結訖文殊云我等亦欲勤修行之之案。天台云。三昧與陀羅尼。用異而體同也。寂用名三昧。持用為陀羅尼。又色身變現名三昧。音聲辯說為陀羅尼。又舌根清淨名陀羅尼。餘根清淨名三昧。俱是六根清淨法門耳。妙樂云。現色身名三昧音聲名陀羅尼者。語言與色身。但是身口之異耳。豈現身不能說法耶。從事雖別。其理必同。三昧從定。陀羅尼從慧。即不思議定慧。故得互用耳。

△五還歸本國。

爾時妙音菩薩摩訶薩(至)作百千萬億種種伎樂。

○此示第十四淨藏三昧也。以還歸本土。表一切色身神智變現。皆藏於淨法界身之藏海故。問。妙音既彼此二土。及十方恒河沙世界。皆同時徧在。又奚重煩來往。答。菩薩本具三身。應化身則隨十法界現。有大有小。報應身則見有往來。法身則徧一切處。而無往無不往。無來無不來也。妙音於諸土隨類現者。應化身也。彼此往來者。報身也。

既到本國與八萬四千菩薩(至)得現一切色身三昧。

○此雖敘復命之辭。其實示第十五不共三昧。以復命之辭。不敘共二乘人得益故。所以然者。一則二乘人皆已受大乘記。無非菩薩也。一則明妙音來往。智慧神通。皆是化菩薩法。不與一切二乘人共也。經文其深玄哉。

[△@△]妙音作此舉止。其二利功德甚深。到本國者。即究竟還歸也。八萬四千圍繞者。乃體用兼到也。下敘白本師得利益。謂我到娑婆使無量眾生得三昧總持。證不思議定慧。可謂饒益無量也。見釋迦即始覺顯露。於多寶而言見塔。乃本覺無相。但言禮拜供養而已。見文殊即得大智。見藥王即得大行。如此行智。非勤精進力。不能作大勇施。由此智行進勇。一切具足。故八萬四千妙用法門。無不備彰。使化功歸己。無不圓滿。如此運為。豈徒然哉。

△六聞品進道。

說是妙音菩薩來往品時(至)華德菩薩得法華三昧。

○此雖通結一品之文。其實示第十六日旋三昧也。以娑婆去一切淨光莊嚴佛國。有百八萬億那由他恒河沙等世界之遙。而妙音來往。可謂如杲日麗中天也。吾人能得此品妙義者。亦如日麗中天。有目有趾者。無不待是而成功也。故敘得益。以四萬二千天子得法忍言。明菩薩報應身之日。雖有往來而法身之天。曾無生滅也。法華三昧其體相如是。故華德問此。而亦證此也。問。前已敘得益。此奚復敘。答。前敘兩土菩薩。是深位有益也。今敘天子及當機。則知見聞之益亦廣矣。三昧之名亦異矣。明妙音往來已竟。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九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品節云。此品意以法華三昧。始覺因圓。妙契果海。逆流而出。現十法界身雲。無思而應。所謂聖種類身。一時俱現。乃得種類俱生無作意生身之象也。由永滅根本無明。鏡智顯現。故曰普門示現。良以大士初因如幻聞熏金剛三昧力。故得生滅滅寂滅現。超越世出世間。上同慈力下合悲仰。能以一身普應一切。獲三種妙用。所以有三十二應十四無畏十九說法。七難二求。無不感應。此見妙行圓滿法華三昧之功德成就。妙極於此。故以三種意生身證行成德也。聖旨昭然。深觀可見。然而妙行雖圓。誠恐行人餘習緣影難盡。則又說三種加持。乃可克成妙果。故次以三品終焉。天台引別行玄云。觀世音者。西土正音。名阿耶婆婁吉低輸。此云觀世音。能所圓融。有無兼暢。照窮正性。察其本末。故稱觀也。世音。是所觀之境。萬像流動。隔別不同。類音殊唱。俱蒙離苦。菩薩弘慈。一時普救。皆令解脫。故曰觀世音。此即境智雙舉。能所合標也。普門者。普是徧義。門曰能通。用一實相。開十普門。無所障礙故稱普門。此總釋也。別釋有通別二種。通有十雙。別有五隻。十雙者。一人法為名。此品有兩翻問答。人即觀世音。依前問答而名也。法即普門。依後問答而立也。二以慈悲為名。觀世音者。即大悲拔苦。依前問答。百千苦惱皆得解脫也。普門者。大慈與樂。依後問答。應以得度而為說法也。三以福慧為名。觀世音者。智慧莊嚴。智能斷惑。如明時無暗。普門者福德莊嚴福能轉壽。如珠兩寶。故知前問答應機拔苦。是慧莊嚴。後問答住首楞嚴定。普現色身。是定莊嚴。四以真應為名。觀世音者。觀冥於境。即真身也。普門者。隨所應現。即應身也。五以藥珠為名。觀世音者。如藥王樹。徧體愈病也。普門者。譬如如意珠。隨意所與也。六以冥顯為名。觀世音者。冥作利益。無所見聞。三毒七難。皆離二求。兩願俱滿。普門者。顯作利益。目覩三十二身。耳聞十九尊教也。七以權實為名。觀世音者。隨自意照實智境。普門者。隨他意照權智境也。八以本迹為名。觀世音者。不動本際也。普門者。迹任方圓也。九以緣了為名。觀世音者。根本是了因種子。普門者。根本是緣因種子也。十以智斷為名。觀世音者。究竟是智德。普門者。究竟為斷德也。經文兩翻問答。義含無盡。略用十雙。釋品通名。其義如是。別論五隻者。即以觀世音普門五字訓也。第一。觀者

亦有多種。謂析觀。體觀。次第觀。圓觀也。析觀者。滅色入空。體觀者。即色是空。次第觀者。從析觀乃至圓觀。圓觀者。即析觀乃至次第觀。皆實相也。今揀前三觀唯論圓也。第二。世者亦有多種。謂有為世。無為世。二邊世。不思議世。有為世者。即三界世。無為世者。即有餘無餘二涅槃世。二邊世者。即生死涅槃世。不思議世者。即實相境。今揀前三。但取不思議也。第三。音者音即機也。亦有多種。人天機。二乘機。菩薩機。如來機。人天機者。即諸惡不作。眾善奉行。二乘機者。即厭畏生死。欣尚無為。菩薩機者。即先人後己。慈悲仁讓。佛機者。一切諸法中。悉以等觀入。一切無為人。一道出生死。今揀前三。唯取佛音機也。以是因緣故。名觀世音。第四。普者周徧也。諸法無量。若不得普。即是偏法。法若成偏。焉能圓應。略約十法明普。一慈悲普。二弘誓普。三修行普。四斷惑普。五入法門普。六神通普七方便普。八說法普。九成就眾生普。十供養諸佛普。得此意已。類一切法。無不普也。釋明十義。廣如科註。茲不繁引。第五。門者從假入空。空通而假壅。從空入假。假通而空壅。偏通則非普。壅故則非門。中道非空非假。正通實相。雙照二諦。故曰普門。是故此品為普現三昧。化他流通也。△三以觀音普門示現周徧流通。分三。一長行。又二。一明兩翻問答。復二。一問觀世音名。分二。一當機致請。又二。先經家敘。

爾時無盡意菩薩(至)合掌向佛而作是言。

此以無盡意當機者。顯前品妙音。雖於神通智慧無所損減。由往來之意未泯。則意猶有盡。若觀音以圓照三昧。上同下合。現一一形。說一一法。又不似妙音但說此經。若此經流通。則妙音亦止。故知普門示現。意無有盡。故當機以無盡意而發問也。爾時者。即東方之妙音既竟。而西方之觀音又發。正此之時。始見有無盡意從座起也。

△二正興問。

世尊觀世音菩薩以何因緣名觀世音。

下有兩翻問答。初問觀世音。人也。後問普門。法也。此是初問。觀字當作平聲讀。乃根本智。若作去聲。則屬功勳。此為能觀。世音乃所觀境。智則唯一而境有萬殊。世字。該有情世至正覺世。乃十界正報音字。即十界眾生所發之言音也。音當耳聞。而言觀者。顯菩薩不思議力用無根不聞也。以何因緣者。謂前妙音。故知奉樂供鉢。以為因緣。所以得妙音名。今菩薩名觀世音者。觀本屬眼。宜以對色。世音乃聲。宜乎對耳。今根境既不相侔。未審有何因緣得是名也。

△二如來詳答。分三。一總稱名答。又四。一人數。
佛告無盡意菩薩善男子若有無量百千萬億眾生。

此正答因緣也。天台云。十法界機。實是無量。而言百千萬億者。非謂十界共有此數。蓋指一業有如許人。如一地獄同受一苦。以苦驗人。知同一業。以例諸趣。亦皆如是。故知此數是標同業之意也。此舉境眾機多。以顯觀深應大。

[△@△]舉數處。以若有字。是不定語。或一人十人百千人。已至無量人。是其正意。

△二遭苦。

受諸苦惱。

○此明現遭苦厄也。自有多苦苦一人。多人受一苦。一人受多苦。一人受少苦。今言萬億眾生。多人也。受諸苦。多苦也。舉多顯少。無不來應。

△三稱名。

聞是觀世音菩薩一心稱名。

此以善惡相帶。合為機也。由惡遭苦。因善聞名。大窾云。一心二字。是脫難之本。正謂攝心一處。便是觀音出現時也。蓋菩薩與眾生同體。徧在一切眾生心中。菩薩之名。徧在一切眾生耳裏。但不肯一心注念。循聲流轉。却與菩薩。遠隔千里。若能一心稱名。則觀音不離當處。若百千萬億受苦眾生。同時一心稱名。則同時離諸苦惱也。

△四解脫。

觀世音菩薩即時觀其音聲皆得解脫。

天台云。上聞即稱。是機速。今稱即驗。是應速。皆得解脫者。即是蒙應利益。皆者。非但於顯多機眾益。亦顯圓徧之應也。

[△@△]楞嚴云。一者。由我不自觀音以觀觀者。令彼十方苦惱眾生。觀其音聲。即得解脫。即時者。於一心稱名無間無斷時。四相俱空。不覺不知。則得觀其音聲。如從夢覺。菩薩即時顯現。身心相滅。豈不皆得解脫耶。

△二別脫苦答。分三。一口機應物。又二。一明七難。分七。一大火難。分四。一稱名。

若有持是觀世音菩薩名者。

○此別答中。不出三業應機。今七難是口機。以稱名故。三毒是意機。令常念故。二求是身機。常禮拜故。

[△@△]若有持者。謂一向持名之人。應無火災。下出設遇不燒。乃見持則通靈。所應不虛也。

△二遇苦。

設入大火。

天台云。此下釋諸難。例為三意。一貼文。二舉事。三觀行。貼文者。若有設有等。皆不定之辭。餘皆難起。方始稱名。今先舉稱名。而後遭難者。或前後互說耳。又或火災卒暴。須預憶持。不入此難也。二舉事證。晉時謝敷。作觀音應驗傳。載祝長舒。晉元康年中。於洛陽。為延火所及。草屋下風。豈有免理。由一心稱名。風回火息。隣房亦滅。又僧法力者。於魯郡起精舍。從上谷乞麻一車。法力疲極。小臥於空野。遇火。比覺火勢已及。纔舉聲稱觀。未及稱世音。而火已滅。傳載非一。姑略引耳。觀行釋者。火有多種。果報火。從地獄至初禪。皆有洞然燒炙。無能免者。業火。通三界。故經云。燒諸善根。無過嗔恚。能破善根。退上墮下。皆名為火。煩惱火。通三乘。聲聞畏三界如火宅。競共馳走。趣有餘涅槃。支佛及藏通別圓菩薩。修道之時。並為五住煩惱之所燒害。若能稱菩薩名。即得解脫。又三火中。果報是事火。眼見身覺。業與煩惱。但有燒義。通名為火。

△三得脫。

火不能燒。

不能燒者。由一心稱名之時。自心火滅。況一切諸境。皆從心生。心若不生。妄緣自息。然正當大火猛燄之際。其能相忘於無事之境。不驚不怖。有幾人哉。遇火不燒。斯由菩薩神力及自心念力故也。

△四明應。

由是菩薩威神力故。

楞嚴云。二者。知見旋復。以脫塵內伏。故令一切遇火眾生。一心稱名。頓免其難。然大火到時。勢不可救。而云不燒者。菩薩威神之力也。

[△@△]更須知火本屬眼。發於所見。境至而神投。自然勢也。如見愛則欲火頓生。見憎而嗔火疾作。若不旋見還明。何由得滅。

△二大水難。

若為大水所漂稱其名號即得淺處。

天台釋。亦有三。一貼文者。遭水是苦。稱名是善。即為機也。得淺處即應也。言大水者。以小水不成難故。二引證。應驗傳云。海鹽有人溺水。同伴皆沉。此人稱觀音。遇得一石。忽然如夢。見兩人乘舡喚入。開眼。果見人舡。及送達岸。人舡俱隱。又僧道問三人。乘水度孟津。垂半。一人前陷。一人次沒。罔進退水上。度死無疑。但一心稱觀世音。脚如踏板。夜遇赤光。竟得達岸。此皆神力所應也。三觀釋者。果報水自地獄以至二禪。無能免者。惡業水通三界。諸惡破壞善業。悉名惡業波浪。煩惱

水亦通三乘。所謂煩惱大河。能漂香象。無明所盲。不能得出。聲聞發二三果。名淺處。無學為彼岸。支佛侵習為淺處。通教正習盡為彼岸。別教斷四住惑為淺處。斷無明為彼岸。圓教十信位中六根清淨為淺處。入初住為彼岸。

[△@△]楞嚴云。三者。觀聽返入。致令持名眾生。水不能害。然水本屬耳。出於所聞。愛則水生。怒即淚注。菩薩由旋聞聲脫。使稱名者。無水難也。

△三羅剎難。

若有百千萬億眾生(至)以是因緣名觀世音。

天台釋難亦三。一貼文者。入海求珍。結伴無定。然亦非獨往。今舉總數。但曰百千萬億也。為求下。出其所求之名。以等字。攝諸異寶。必入大海者。以海為眾寶所聚。賢愚經云。田殖百倍。商賈千倍。仕宦萬倍。入海吉還。得無量倍。故必應入海也。

[△@△]假使者。偶然值遇。未必入海者盡然也。此科應重在黑風二字。照前水火。此當風難。不然。與彼鬼難。為重疊矣。大海遇風。甚為可畏。況其風黑。則向往皆迷。必至於墮鬼國無疑矣。羅剎。乃食人鬼。其畏猶甚。次下明機。謂正當大怖畏時。於多人中。乃至一人稱名。則一切人俱免斯害。豈不為菩薩威力之所至哉。獨是一人稱名。是一人靈顯。眾感未彰。應何濫及。然眾口雖默。而求救之心必切。心切而神現。理亦宜然。此亦菩薩不思議大悲所被也。二引證。外國有百餘人。從師子國。泛海向扶南。遇惡風。墮鬼國中。俱大怖。稱聖號。中有一小乘沙門。不信觀音。鬼遂取沙門食。由是狼狽學稱。亦得免雖。三觀釋者。不但明世界中風。黑業亦名風。華嚴云。嫌恨猛風。吹罪心火。常令熾然。吹諸行商人。墮落惡趣。果報風至三禪。惡業風通三界。煩惱風通三乘。廣如科註中明。然一稱名。俱得脫苦。此見尋聲救苦之實也。楞嚴云。六者。聞熏精明。明徧法界。則諸幽暗。性不能全。既無黑風。即不墮諸鬼國矣。以是下並上水火。以結答當機所問以何因緣。此謂以是因緣也。舫(音訪)。

△四王者難。

若復有人臨當被害(至)尋段段壞而得解脫。

○釋王離亦三。一貼文。遭難是苦。稱名是善。即機也。而得解脫。即蒙應也。二引證。應驗傳云。昔大元中。彭城有人。被枉為賊。其人本供金像。常納髻中。及伏法刀下。但聞金鐵聲。三斫而頸無傷。詢之得髻中金像頸有三痕。其他不及廣引。三觀釋者。果報刀杖。從地獄至欲天。惡業刀杖通三界。煩惱刀杖通三

乘。謂凡所修善因。為三毒刀箭。惡業破壞善心。割斷戒皮定肉慧骨微妙心髓等。若能至心稱名。如是刀杖無不解脫。

[△@△]言臨當被害。正當戮時。乃能所境對。一稱名而刀段段壞。即能所消忘也。楞嚴云。五者。熏聞成聞。六根銷復。同於聲聽。使其兵戈。猶如割水。亦如吹光。性無搖動。神力所致也。

△五惡鬼難。

若三千大千國土(至)尚不能以惡眼視之況復加害。

○釋鬼難亦三。一貼文。若三千下。標處。欲來下。明遭難是苦。聞其下。稱名是善。此即機也。鬼不能害。是蒙應也。

○前言漂墮是人入鬼國。此言欲來惱人。是鬼到人。所言大千滿中俱鬼。而亦實有事也。不見教中道。娑婆世界有插針不入的鬼。但人能稱名。鬼心即滅。豈不如紅爐之點雪耶。二引證。上羅剎難中。已彰其事。茲不繁敘。三觀釋者。若果報鬼。自地獄至天宮。皆有此難。如地獄中。有大力鬼。惱諸罪人。餓鬼中。有惡鬼害諸小鬼。畜生中。有惡鬼食噉。天中。如阿含經云。有大力鬼。坐帝釋床。帝釋大嗔。鬼光亦熾等。惡業鬼通三界。如貪嗔痴俱是鬼義。煩惱鬼通三乘。如謂見心為男鬼。愛心為女鬼。見使歷三界有八十八。愛即思也。有八十一。其大千滿中俱鬼。亦不虛也。二乘人有斯鬼難。菩薩有無明鬼。愚痴羅剎等。若能至心念菩薩名。無不解脫。楞嚴云。四者。斷滅妄想。心無殺害。令諸眾生鬼不能害。使持名者。得益之時。不唯不敢加害。即欲以惡眼偏視。亦不敢也。

△六枷鎖難。

設復有人若有罪若無罪(至)皆悉斷壞即得解脫。

○釋枷鎖難亦三。一貼文。設復下。先標有罪無罪。杻械下。明遭難是苦。稱觀音下。稱名是善。此為機也。皆悉斷壞等。明應也。有罪無罪者。或實有罪。或果無罪。又或推檢未定。皆被囚執也。

[△@△]無罪者當然。有罪者亦免。何也。此明聖心平等。本以救囚執為應。不論罪之有無也。在手名杻。在脚名械。在頸名枷。連身名鎖。此則三木一鍊之名。繫即繫礙。檢是封檢。繫未必檢。檢必被繫也。繫而被檢。憂怖亦深。若能稱名者。重關自開。鐵木易壞矣。二引證。應驗傳云。蓋護山陽人。繫獄應死。三日三夜。心無間息。即眼見觀音放光照之。鎖脫門開。尋光而去。行二十里。其光乃息。三觀釋。一果報枷鎖。三途及人不言可知。修羅亦有五縛。唯北洲及天上。自無此難。二惡業枷鎖。若人修習善法。被惡業覆心。使善法敗壞。即為惡業所縛。於三

界中。無由解脫。三煩惱枷鎖。三乘人未至究竟。皆為煩惱所縛。不得自在。若能至心念菩薩名。而一切枷鎖無不解脫。楞嚴云。七者。音性圓消。離諸塵妄。妄塵既離。夫復何繫。所以令持名者得解脫也。

△七怨賊難。

若三千大千國土滿中怨賊(至)稱其名故即得解脫。

○釋怨賊難亦三。一貼文。大千國土者。標難處也。滿中怨賊。明難事也。滿中者。顯國曠賊多。聖力能救也。怨必奪命。賊乃奪財。今賊而復怨。其財命俱奪。必矣。甚為恐懼。

[△@△]寶重而路險。賊臨而復怨。害豈淺鮮耶。此中一人力勸稱名。謂菩薩能以無畏施人。若稱者必當脫苦。何異久旱中之聞巨雷。眾商共稱。何異孤旅中之遇父母。是諸知契而二知泯。豈不能成解脫哉。商主等。乃遭難之人。商者。能擇貴賤。善解財利。商量得宜。堪為商人之主。一人下。明機。一明安慰。二勸稱名。三歎聖德。四俱發聲。所以安慰者。止其恐怖也。勸稱者。設其上策也。歎德者。獎令定膽也。二引證。應驗傳云。僧慧達以晉隆安二年。於隴上掘甘草時。餓羗正捕人食。即獲慧達。閉於柵中。擇肥者先食。達怖。但一心稱名。並誦是經。人食已盡。唯達與一小兒。次擬明晨取食。達竟夜稱誦。似無所感。向曉羗來取達。忽一猛虎從草透出。哮吼不已。諸羗散走。虎齧柵作一穴而去。達並小兒。俱得免害。三觀釋。一果報冤賊。自地獄至六天。俱有鬪爭。二惡業冤賊。若修善時。惡多是冤。三煩惱冤賊。三乘以一切煩惱。是出世怨心。般若是商主。五度眾行是商人。法性實相是重寶。六蔽是怨賊。若能一心稱名。一切怨賊俱得解脫。楞嚴謂八者滅音圓聞遍生慈力。蓋音聞兩立。則物我成敵。音滅聞圓。則內外無待。故能遍慈而却敵也。

△二結神力。

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摩訶薩威神之力巍巍如是。

天台云。觀音智力既大。加護亦廣矣。豈止但應七難。當知徧法界。皆能救護。故言巍巍。巍巍者。重明高累之辭也。觀音之力。出於同居分段二死之外。豎應方便實報二土之間。故言重明。載沐神應。故言高累。口機應物已竟。

△二意機應物。分二。一離三毒。

若有眾生多於婬欲(至)便得離痴。

天台云。此三通稱毒者。以能侵害行人故。但有單複言耳。若云貪嗔痴。名單。今從複列。故云婬欲等也。自愛為欲。愛他為婬。自忿為毒。忿他為嗔。自惑為愚。惑他為痴。今明三毒多

者。而菩薩威力。尚令得離。況少者耶。要解云。離欲者。由菩薩熏聞離塵色所不劫之力也。蓋眾生以欲習合塵。故為色劫。一蒙妙力。則欲愛乾枯。根境不偶。雖有妖色。不能劫動也。離嗔者。由根境圓融。無能所對之力也。蓋嗔由違情而起。對境而生。圓融則無違無對。而嗔可離矣。離痴者。由消塵旋明。朗徹無礙之力也。蓋痴為妄塵所蔽無明。所覆。消塵則無蔽。朗徹則無覆。故能旋復真明。永離痴暗也。

△二顯威神。

無盡意觀世音菩薩(至)是故眾生常應心念。

此言如是者。指前三毒。等字攝慢疑及諸見也。然十結使。皆為三界深惑。而三毒猶重。故特舉也。令離三毒。而曰大威神。曰多饒益者。以前七難尚是外境。而三毒乃一切眾生無始無明之固結。根深蒂固。若非大威神大猛力。豈易斷哉。三毒不除。生死何出。今既諸妄銷忘。自應一真顯露。其悟入佛之知見。亦不難矣。故曰多所饒益。前七難中。但曰一心稱名。或曰稱其名號。今必曰常應心念者。由三毒幽微。防之應密。眾生若能常念常敬。毒從何發。稍一忘念。則妄塵競集而三毒起矣。故使行人於菩薩聖境。常當心念也。

△三身機應物。分二。一正明誠求。又二。一求男。

若有女人設欲求男(至)便生福德智慧之男。

知音云。凡女人身。以夫貴而貴。然色難常好。夫愛莫恒。唯有生男。乃可永賴。故女人必欲求男也。若生男無福。家不足興。無德名不足盛。無智身不足貴。無慧道不能行。故求菩薩。即欲生福德智慧之男也。然求必有遂者。由菩薩融形復聞不動道場。乃至各各佛邊。為法王子之力。蓋菩薩於諸佛。既具子道。故令求即得也。

[△@△]世人不求而生男女者尚多。今言欲求者。是有所願欲也。禮拜供養。是誠求之行。便生福德等。乃明感應道交也。

△二求女。

設欲求女便生端正有相之女宿植德本眾人愛敬。

知音云。女不端正。色雖美而內政莫立。不有相貌。心雖端而外見罔貴。不宿植德本。則不知敬重三寶。亦令人不生愛敬也。然菩薩使誠求人。必生如是女者。由六根圓通。明照無二。乃至承順十方微塵如來。秘密法門。領受無失故也。易云。至哉坤元。乃順承天。今菩薩以圓通妙體既能明照。又能承受有坤道焉。坤厚載物。故令求者便生含弘光大端正有相之女也。然三毒乃眾生所常有之正性。多則為害也深。二求乃眾生常有之正情。少則為

嗣也絕。故或惡其多。或慮其絕。一念敬聖。名供聖像。皆響應者。乃不思議之妙用也。

△二結福不虛。

無盡意觀世音菩薩有如是力(至)福不唐捐。

此結身業應機之不虛也。恐疑者謂。自有禮拜不蒙願者。故此云。若能恭敬禮拜。而所得福。必不虛棄。唐捐者。虛棄也。其所以不蒙應者。由感之未至。非應之不及也。別答脫苦已竟。

△三勸持名答。分三。一勸持。

是故眾生皆應受持觀世音菩薩名號。

天台云。上說觀音得名因緣。其力廣大。既不辯形質。但述名論德。若欲歸崇。宜奉持名號。故舉持名為勸也。

[△@△]是故者。指前救七難。離三毒。應二求。種種威神之故。皆應者。廣勸持名也。謂菩薩有如是威神之力。不唯有難有毒有求者當持。即一切眾生。皆應受持也。向下較其所當持之福。

△二格量。

無盡意若有人(至)於百千萬億劫不可窮盡。

此明持菩薩名。如食金剛。非食他物可比也。直指謂。初舉一人廣大之福為本。六十二億。福田多。盡形壽。時節多。四事具足。供養多。持名號。恭敬多。舉此四事。為校量本。於汝下。問也。無盡意下。答也。佛言下。又單舉一人稱觀音名。正格量也。還舉四大。以格四多。而其功德正等。

○問。何故持諸菩薩之功多。而福返少。持觀音之功少。而福返多。答。諸菩薩尚在五十四位中。而觀音已居等覺。如二人者。一人多奉諸臣。一人專敬于主。則其承恩之差等可知矣。又圓通中自陳。謂我一名號。與彼眾多名號無異。由我修習得真圓通。以是則知自他正等也。

△三結歎。

無盡意受持觀世音(至)無量無邊福德之利。

○一時稱名。福不可盡。大品云。一華散空。乃至畢苦。其福不盡。義疏云。一華供佛。以類一時持觀音名。言畢苦者。二死永盡也。謂直至成佛。而散華之福。猶尚不盡。必以六十二億為校量者。乃擴六根而言也。已上總成十四無畏。即是與諸眾生共一悲仰也。問答人名已竟。

△二問普門示現。分二。一問施三業。

無盡意菩薩白佛言世尊(至)方便之力其事云何。

天台云。前問何緣得名。佛答眾生三業顯機為境。法身靈智冥契為應。由此境智因緣。而得名也。今問云何遊等。佛答以普門示

現三業顯應。以答冥機。云何遊是身。云何說是口。方便是意。聖人三業無謀。而徧應一切。亦名三輪不思議化也。義疏云。眾生稱名常念。及以禮拜。三業現前。故言顯機。法身靈智。即始本二覺分合之真身也。乃以智拔苦。故曰冥應。今明菩薩意鑑機。身現相。口說法。令眾生有覺知見聞。故曰顯應。然且不說眾生三業修行之相。此由宿善冥伏在懷。乃能致感。故曰冥機。又以方便問意業者。非是道前取理方便。此為證後鑒機之方便也。

△二答其妙應。分二。一答所現身。

佛告無盡意菩薩(至)即現佛身而為說法。

此並答三問也。天台云。應以二字答意。蓋意地觀機。見其所宜。當示何身。說何法也。現身即身業。說法即口業也。此別答中。凡現三十二身。十九說法。束為十界身。而缺菩薩地獄二界。菩薩即是本身。豈復言缺。地獄應有。但文略耳。別答雖無。總中亦具。謂以種種形。遊諸國土者。是也。三十二身。文分為八。一聖身。二天身。三人身。四四眾。五婦女。六童男。七八部。八金剛身。聖身中先明佛身者。或是應佛或是化佛。但聖人逗物。具有二義。若一時歛有為化。應同始終名應。然應佛即有兩相。一勝應。二劣應。勝應圓別之機。劣被藏通之眾。知音云。國土眾生者。約大千依正二報。總言機也。應當也。以用也。謂大千土中。若有一圓頓機眾生。欲不涉階漸。直下成佛。則此人當用佛身得度。故即現其身。為說圓滿果法也。楞嚴云。若諸菩薩入三摩地。進修無漏。勝解現圓。我現佛身。而為說法者。是也。

應以辟支佛身得度者現辟支佛身而為說法。

○如文殊。二萬億劫作辟支佛。教化眾生。現身說法。楞嚴云。若諸有學寂淨妙明勝解現圓等。則所說乃靜妙明緣覺法也。

應以聲聞身得度者即現聲聞身而為說法。

○或作藏通聲聞。或作隨五味轉聲聞。內秘外現。引導眾生也。楞嚴云。若諸有學。得四諦空。修道人滅等。則所說乃四諦聲聞法也。此明現四聖身。次明現六凡身。

應以梵王身得度者即現梵王身而為說法。

○瓔珞經云。四禪皆有王。此言梵者。應是初禪頂。猶有覺觀語法。得為大千世界主。蓋言觀音修白色三昧。不取不捨。不取故不隨禪生。不捨故應為梵王。說出欲論。以權引實也。楞嚴云。若諸眾生。欲心明悟。不犯欲塵等。則所說離欲法也。

應以帝釋身得度者即現帝釋身而為說法。

○以菩薩修白色三昧不取不捨。說種種勝論。以權引實。楞嚴云。若諸眾生。欲為天主。統領諸天等。則所說者。五戒十善法也。

應以自在天身得度者即現自在天身而為說法。

○梵語婆舍跋提。此云他化自在。假他所作。以成己樂。即魔王也。淨名經云。多是不思議解脫菩薩。住赤色三昧。不取不捨。應為魔王。令諸魔界即入佛界。楞嚴云。若諸眾生。欲身自在等。則所說遊行十方之法。此下凡所現身。皆是菩薩住於三昧。以權引實。例此可知。

應以大自在天身得度者(至)而為說法。

○樓炭經名阿迦尼吒。華嚴稱色究竟。釋論云。摩醯首羅。稱大自在。騎白牛。八臂三眼。乃諸天之將。未知與此同名耶。為即指此天耶。又釋論云。過靜居天。有十住菩薩。號大自在。為大千界主。依此則將非指此也。楞嚴云。若諸眾生。欲身自在。飛行虛空等。則所說欲身自在之法也。

應以天大將軍身得度者(至)而為說法。

○金光明經即以散脂為大將。又云鳩摩伽。此云童子。楞嚴云。若諸眾生。愛統鬼神。救護國土等。則所說救護國土法也。

應以毗沙門身得度者即現毗沙門身而為說法。

楞嚴謂。若諸眾生。愛統世界。保護眾生等。則所說保護眾生法也。然楞嚴有現四天王及太子。此以毗沙門該之。蓋此為四王之一也。解現妙音品。已上敘現天乘主帥。下敘人間王臣。

應以小王者身得度者即現小王者身而為說法。

小王者。對輪王言也。楞嚴云。若諸眾生。樂為人王等。則所說十善道法也。然人王。故非平人之所樂為。而菩薩亦與說法。以遂樂為之願者。為欲理治邦國。風化人民。使道法流通。所以亦應求也。

應以長者身得度者即現長者身而為說法。

解見前品。則所說主族姓世間推讓法也。

應以居士身得度者即現居士身而為說法。

此有德無位。以道自處者也。則所說名言清淨自居法也。

應以宰官身得度者即現宰官身而為說法。

三台輔相。州牧縣長。悉曰宰官。則所說治國土斷邦邑法也。

應以婆羅門身得度者即現婆羅門身而為說法。

西域四姓。此其一也。名淨行。亦名梵志。則所說數術攝衛法也。數術。即占相等。攝衛。即調護身壽醫藥等。

應以比丘比丘尼優婆塞優婆夷(至)而為說法。

此應僧俗四眾。則所說五戒十戒。及二百五十戒。與五百戒之法也。

應以長者居士宰官(至)即現婦女身而為說法。

知音云。此與楞嚴少異。彼一現女主。二現國夫人。三現命婦。四現大家(音姑)。孤山云。女主。即天子之后。國夫人。如論語邦君之妻曰君夫人。命婦。謂妻因夫榮者。大家。如後漢扶風曹世叔妻者。同郡班彪之女。名昭。字惠姬。和帝數召入宮。令皇后貴人師事焉。號曰大家。此中長者宰官婦女。合彼命婦。不云現女主國夫人者。以妙音於王後宮。變為女身。而說是經。已敘之矣。則所說內政立身以修家國之法也。

應以童男童女身得度者(至)而為說法。

取妙莊嚴王二子釋。及華嚴童子算沙嬉戲等。是也。則所說不壞男根。不求侵暴等也。已上現世間男女竟。次現八部。

應以天龍夜叉乾闥婆(至)即皆現之而為說法。

楞嚴開敘為九科。則所說樂出其倫之法也。

應以執金剛神得度者即現執金剛神而為說法。

梵語跋闍羅。此云金剛。梵語波膩。此云手。手有執義。即以執金剛杵為名正法念經云。昔有國王夫人。生千子。欲試當來成佛次第故。拘留孫佛探得第一籌。乃至樓至如來得千籌。第二夫人生二子。一願為梵王請千兄說法。一願為金剛神護千兄佛法。故有此也。答所現身已竟。

△二總答度生。

無盡意是觀世音菩薩(至)遊諸國土度脫眾生。

此結上總別答問也。天台云。諸名不一。橫則周徧十方。豎則冠通三土。隨緣變現。何止三十二身。託化逐緣。豈局娑婆世界。以種種形。總明示現身廣。遊諸國土。明所化處廣。度脫眾生。明所得益廣。言雖略於上。義則廣於前也。知音謂。楞嚴云。是名妙淨三十二應入國土身。皆以三昧聞熏聞修無作妙力。自在成就。准彼無作自在妙淨之言。則此中十九說法。皆在機感上論。於菩薩法身。如鏡應像。如月現水。此正所謂上合十方諸佛同慈力也。明兩翻問答已竟。

△二勸至誠供養。分二。一如來勸供。

是故汝等應當一心(至)皆號之為施無畏者。

是故者。指前兩翻問答之故。前答問中。先總後別。以難是眾生苦境。意恐菩薩應不普被。故先總曰受諸苦惱一心稱名皆得解脫。是明菩薩悲心無極。而下合眾生也。前重一心稱名。以菩薩真身冥應。無可尋求。只可稱名而已。後答問中。先別後總。以現身是眾生樂緣。意恐菩薩既普現十法界身雲。其妙應不過此

耳。故後總云以種種形遊諸國土。是明菩薩慈心無盡。而上同諸佛也。今此復勸一心供養者。由菩薩於一切眾生前。現身說法。則見種種色。聞種種聲。既聞見分明。所以當一心供養也。前曰一心稱名。是知有菩薩可供。後曰一心供養。是見有菩薩可敬。如是一心。如是恭敬。久而不退。則可以入佛知見矣。楞嚴以十四無畏。即救七難。赴二求。免三毒等。為無畏。今於三十二應之後。又言怖畏急難中能施無畏。則是總前兩翻問答。以離苦得樂。皆名無畏。今言娑婆稱施無畏。而楞嚴云。十方微塵國土。皆名施無畏者。益見其所當供養也。

△二無盡受旨。分六。一奉命。

無盡意菩薩白佛言(至)受此法施珍寶瓔珞。

此見當機奉命。不惜所珍。得法自在。為法施也。佛云汝等當供養。則下出其無畏。當機云我今當供養。則下解其所珍。所以見至重忘而無畏得矣。言眾寶者。乃間錯而成也。瓔珞經云。從初住銅寶。乃至等覺摩尼寶。今日寶珠。其位例可知矣。天台云。頸表中道一實之理。以眾多無著法門莊嚴實相。如瓔珞嚴頸也。解者。表菩薩於一切行願功德。乃至佛智涅槃。皆不住著也。百千。表一地有萬功德。地地增多也。法施。如法而施。即佛智涅槃。俱能捨故。

△二不受。

時觀世音菩薩不肯受之。

解頸瓔珞。正菩薩所嘉與。但無不肯受三字。何以申無盡之解代眾而解。眾亦不喻解之之意矣。自無盡意以愍我等言之。佛又以愍無盡意。及愍八部等勸之。而解瓔珞之意。斯人人喻之矣。故觀音之不受。無盡意之懇受。世尊之勸受。俱是令眾知解一意。千佛萬佛。只要人知解故也。

△三求愍。

無盡意復白觀世音(至)愍我等故受此瓔珞。

以愍我等三字。為可受之本。當機以愍眾而施。菩薩以愍眾而受。則二俱法施也。

△四佛勸。

爾時佛告觀世音菩薩(至)人非人等故受是瓔珞。

直指云。佛所以勸觀音愍眾而受之者。正為四眾八部。未入妙行。所以囑觀音大悲攝取。乃得終始究竟。四眾該本迹正記者。八部該本迹外護遺流者。始見意無窮盡。至此則開示悟入佛知見已畢。

△五即受。

即時觀世音菩薩愍諸四眾(至)一分奉多寶佛塔。

此明菩薩奉命即受。乃愍諸眾而受法施也。知音云。遵佛命愍四眾八部者。表受法施。下合一切眾生同悲仰也。分瓔珞供佛及塔。表上合三世諸佛同慈力也。天台云。以一瓔珞分二分者。表事理二因。供二佛者。將趣二果也。理圓證法身佛。事圓證報身佛。又表一行必具二因。理則正因。事即緣了。理事不二。故曰妙因能成法報之妙果也。不論應身者何也。曰。因人趣果。合表二身。法報若成。應用自現。

△六總結。

無盡意觀世音菩薩(至)遊於娑婆世界。

此總結前問。以答當機也。本以菩薩獲二種殊勝。發三種妙用。則三十二應。十四無畏。四不思議。皆名自在神力而遊娑婆世界也。但此文缺四不思議。而知音謂。具於四翻結答文中。初云。威神之力巍巍如是。次云。有如是等大威神力多所饒益。三曰。是故娑婆世界皆名施無畏者。四曰。有如是自在神力。所以然者。以同體形呪。異體形呪。破慳感求。供養佛生。此四不思議。皆大自在威神之力。故此四答攝無不盡也。長行已竟。

△二偈頌。分三。一雙頌二問。

爾時無盡意菩薩以偈問曰。

義疏記云。頌文什師不譯。諸師皆謂。梵本中有。荊溪尊者云。此亦未測什師深意。續高僧傳云。偈是闍那掘多所譯。智者出時。此偈未行。故無所解。荊溪亦於輔行記中。引還著於本人之文。故知具釋理亦無妨。近有天竺寺式法師。分節其文。對於長行問答。宛如符契。故依彼分釋。

世尊妙相具我今重問彼佛子何因緣名為觀世音。

此頌先歎佛德。世尊萬德相好。一切畢具。故云妙相具。我今句。頌前二問。以彼字該人法二種。後二句單問名。頌長行以何因緣名觀世音也。

△二雙頌二答。分二。一經家敘答。

具足妙相尊偈答無盡意。

式師云。此頌似緝綴之語。宜當如來直答。或集經者乘便頌之。或掘多以偈翻之。貫散隨言。亦無不可。

△二正頌佛答。分二。一加頌總歎行願。

汝聽觀音行善應諸方所(至)發大清淨願。

知音云。汝聽者。勅令諦聽。總頌下合六道之願深。謂聖行能應諸方。雖是神通。亦由深大之願所使然。願深由經劫多。亦不可以心思口議者。次總頌上合諸佛之願淨。謂經多劫發大願。不可思議者。由侍佛多而無染著也。

[△@△]諸方。即微塵國土三世間也。善應者。於十法界。聞稱即應也。弘誓下四句。文似間錯。宜云發大清淨願。弘誓深如海。侍多千億佛。歷劫不思議。以願大清淨。故曰如海。此明願也。由侍佛千億。故劫量難思。此明行也。弘誓。即四弘誓。言清淨者。是不為自求人天權小福報等。

△二別頌正明二答。分二。一頌答觀世音名。又二。一總答。

我為汝略說聞名及見身心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

式師云。略說者。舉要言也。聞名故稱。口機也。見身故禮。身機也。心念即意機。聞名是冥應。見身是顯應。諸有。二十五有也。

[△@△]聞名。即頌前問答七難二求。一稱名而得滿願也。見身。即頌後問答三十二應。一注念而得成就也。心念二字。總二答中一心稱名一心供養。然稱名供養。若不一心。則空過處多。所謂暫時不在。還同死人。豈能疾滅諸有苦哉。又諸有。若指二十五有。則不能盡十法界機。然四聖流中。求不遂願者。亦是苦。當知諸有苦。即一切苦也。

△二別答。又二。一頌七難加餘。就分十二。一頌火難。

假使興害意推落大火坑念彼觀音力火坑變成池。

知音云。此下皆申頌略說。火坑嗔所變起。人以嗔害。聖以慈忍。故念聖力。火坑而化為池。此以性火真空而救之也。

[△@△]此科云假使。後言或漂或被等。皆非實有。非常有事。設有是事。但念得彼菩薩名。自不為難。此所謂感應道交之力也。

△二頌水難。

或漂流巨海龍魚諸鬼難念彼觀音力波浪不能沒。

○巨海。貪所成就。貪財似龍。貪姪似魚。貪殺似鬼。一念聖力。五欲頓息。則波浪不沒。此以性水真空而救之也。要解云。於水言漂言浪。則兼風災。自此至電雹消散。皆頌外業。在長行為十四無畏。而頌文事相不同。又加旁頌者。十四無畏。特舉大略。實具一切功德故也。

△三加頌須彌難。

或在須彌峯為人所推墮念彼觀音力如日虛空住。

○自高大之我慢。踰於須彌。我慢人。人猶慢我。是為人所推墮也。菩薩謙光照物。故一念聖力。如日住空。此以性空真覺而救之也。

△四加頌金剛難。

或被惡人逐墮落金剛山念彼觀音力不能損一毛。

○痴惡逐人。如墮金剛山無有不傷者。菩薩永絕痴愛。故念者得力。即使墮落不能損一毛。此亦性空真覺而救之也。大毘引阿含云。三千大千世界。復有大金剛山。繞大海水。金剛山外。復有第二大金剛山。二山中間。窈窈冥冥。有八大地獄。日月威光所不能照者。是也。

△五超頌怨賊難。

或值怨賊繞各執刀加害念彼觀音力咸即起慈心。

○冤賊纏於疑暗。是各執刀加害也。菩薩視冤同親。毫無疑害。故念得力者。皆起慈心而救之也。

△六追頌刀杖難。

或遭王難苦臨刑欲壽終念彼觀音力刀尋段段壞。

○王難生於身見。有此身生。則有彼身死。是為臨刑壽終也。菩薩身見消忘。故念得力者。彼身見之刀。即段段壞也。

△七追頌枷鎖難。

或囚禁枷鎖手足被杻械念彼觀音力釋然得解脫。

○譬邊見為桎梏也。生此有無斷常等邊見。為財產所囚禁。妻子所枷鎖。六親伎倆所杻械也。菩薩邊見頓空。故令持名者。得解脫也。

△八加頌呪藥難。

呪詛諸毒藥所欲害身者念彼觀音力還著於本人。

○呪藥等。邪見所發也。害人而返自害。聖無邪見。故令念得力者。不遭毒橫也。

○譬如經云。有清信士。初持五戒。後時衰老。多有廢忘。爾時山中有渴梵志。從其乞飲。田家事忙。未如所願。遂恨而去。梵志能起尸使鬼。召得殺鬼。勅曰。彼辱我。往殺之。山中有羅漢。知之往田家。語云汝今夜早然燈。勤三白飯。口誦守身口莫犯偈。慈念眾生。可得安穩。主人如教。鬼莫能害。由不能害。其鬼乃恚。欲害梵志。羅漢赦之。令鬼不見。輔行引此云。正是觀音經中還著本人意。

△九追頌羅刹難。

或遇惡羅刹毒龍諸鬼等念彼觀音力時悉不敢害。

○即諸見取所興也。菩薩諸見消忘。故令念者得力。斷諸見。龍鬼則無所害也。

△十加頌惡獸難。

若惡獸圍遶利牙爪可怖念彼觀音力疾走無邊方。

○譬戒禁取。為惡獸。具利牙爪可怖也。菩薩無戒禁之取著。故令念者得力。而持牛狗等之惡獸。疾走無邊方也。

△十一加頌蛇蝎難。

虻蛇及蝮蝎氣毒烟火燃念彼觀音力尋聲自迴去。

○虻蛇等。具忿恨之惡。氣毒如火之燒然。觸之即殺。菩薩無是毒害。故令念者得力。諸惡蟲自迴避也。

△十二加頌雲雨難。

雲雷鼓掣電降雹澍大雨念彼觀音力應時得消散。

○諂媚如雲之覆日。僥傲如雷之震驚。嫉妬人之所長。求索人之所短。如掣電之快駛。毫不容隱也。好害人之善。如雹之催害物也。狂言讚毀於人。如澍雨之傾於物而浸潤也。菩薩無是諸惡。故念者得力。凡遇諸害。應時消散也。式師云。已上頌七難。共為十二。不出地水火風空識之六種。須彌金剛是地。雲雨亦水。蛇獸呪詛。是有情屬識。由菩薩色身旋復。使求之必遂也。更須知一切色心依正。皆是菩薩妙色妙心。眾生於聖色心中。而自為難。求救之誠。亦是觀音。是故機成。即時能應。當以此義觀之。何患不同觀音利物哉。頌七難加餘已竟。

△二頌三毒二求。

眾生被困厄無量苦逼身觀音妙智力能救世間苦。

前頌救諸外難。此頌脫其內業。良以眾生為貪嗔等十結使。於三界中。妄作妄受。六凡為羸惑所纏。四聖由細惑所蔽。惑之羸細不同。而輕重眾苦。逼迫則一也。故曰無量苦逼身。凡此眾機。菩薩以妙智神通之力。於三世間中。無不能救也。則此中眾生與世間。皆具十法界義。頌答觀音名已竟。

△二頌答普門示現。分二。一正頌示現。又二。一超頌總答。

具足神通力廣修智方便十方諸國土無刹不現身。

此頌長行總答以種種形遊諸國土等。直指云。亦是廣讚觀音神通智慧方便。皆悉具足。乃能於十方國土。普應群機。以示圓行等虛空界之相。

△二追頌別答。分三。一頌身業普應。

種種諸惡趣地獄鬼畜生生老病死苦以漸悉令滅。

式師云。長行中別列諸身。身皆三業。頌中三業別示。而業周遍。見頌之功也。此頌身業普應。合具十界。今止示三途。以劣況勝也。九界二死。皆有四相。漸漸令滅。歸於常寂。斯亦觀音之妙用也。長行中未見現地獄等身。頌文補之。

△二頌意業普觀。分二。一明本觀慈悲。

真觀清淨觀廣大智慧觀悲觀及慈觀常願常瞻仰。

此頌妙行之體。觀字當作平聲。屬根本智。要解云。真以息妄。淨以治染。智以破惑。悲以拔苦。慈以與樂。以是五觀。加被羣迷。故妄染惑苦。應念消滅。所以樂當瞻也。大毘云。真觀觀。聲聞根。清淨觀。觀緣覺根。廣大智。觀菩薩根。悲觀下合眾

生。慈觀上同諸佛。具此五觀。觀五眾機。念念不離。故應常瞻仰也。

[△@△]此頌答普門示現。其實顯菩薩上合諸佛本妙覺心。以此五觀名異體同。而實即是本妙覺心。體用兼至。所以能於十方微塵國土。現種種身。說種種法。如月臨空。無所不應也。

△二明智光徧照。

無垢清淨光慧日破諸暗能伏灾風火普明照世間。

光乃發之於外用也。能破暗伏灾。顯大用無限。用既大。而體必周。所以曰無垢。曰清淨。曰慧日者。體不離本妙覺心也。雖然現十界身雲。其實二俱不著。故慧日光明。得無垢清淨。以應無盡意之當解瓔珞。觀世音之不受而奉上如來也。諸暗。乃三惑無明。即內障。灾風火。意含多種。即外障。內外障除。大千洞照。故曰普明照世間。

△三頌口業普說。

悲體戒雷震慈意妙大雲澍甘露法雨滅除煩惱燄。

式師云。說雖惟口。必假身意。為受法之本。為法現形。本期救苦。故名悲體。說法必以戒行為先。故曰戒雷震。菩薩興無緣慈濟。作不請之談。無物不覆。無機不被。故曰慈意妙大雲也。甘露。乃諸天不死之神藥也。所宣至理。解必無生。若非無生。焉能不死。於慈雲中。注大法雨。眾生受之。三惑燄滅。故曰澍甘露等。大雲是慈悲普。注雨是說法普。滅燄是利益普。正當頌普門義也。

△二加頌顯機。

諍訟經官處怖畏軍陣中念彼觀音力眾冤悉退散。

式師云。前長行三業顯應。以被冥機。疏以施瓔珞。彰顯機義。今重頌普門示現中。有此念觀音之人。亦顯機也。益見天台冥契聖旨。事係訟庭。身臨戰陣。心憂刑罰。命慮兵殘。今昔冤仇。此時合會。但一心致感。而眾難皆祛也。雙頌二答已竟。

△三雙頌二勸。分二。一頌勸受持。又二。一明境智深妙以勸常念。

妙音觀世音梵音海潮音勝彼世間音是故須常念。

說法不滯。為妙音。尋聲救苦。為觀音。音性無著。為梵音。應不失時。為海潮音。具此所以勝世間音也。直指云。此承上常願瞻仰而來。畢竟教人瞻仰者。為菩薩境智深妙。雖隨類現身隨機說法。而更真俗雙融。故曰妙音。外觀九界之音。不逐聲流轉。返觀觀者。即令彼解脫。於已則不著法。故以梵音名中道之智也。然九界一時稱名。菩薩亦一時圓應。不先不後。故曰海潮

音。以如上三音。隨機說法。自在無礙。勝過彼五十一位智正覺世間之法音。所以教人常瞻仰也。

[△@△]詳夫菩薩忘音塵而修聞性。及至稱名勸持。乃獨取音。而不取聞。何也。正顯圓人不壞法相。而初心忘塵。但圖解根。而圓通之後。所彰妙用。全在於音也。故三十二應中之說法。四不思議中之說呪。皆妙音之力也。十四無畏中之救八難。四不思議中之施無畏。皆觀世音之力也。十四無畏中之除三毒。四不思議中之破慳慳。皆梵音之力也。三十二應中之赴徧求。十四無畏中之赴二求。四不思議中之赴廣求。皆應不失時。潮音之力也。以持觀音一名。而勝六十二億恒河沙法王子名。即勝彼世間音也。故前以一觀。而為五觀。觀無異觀。今以一音。而為五音。音無二音以不異之觀。觀不二之音。則境智俱深。非心可測也。△二明感應難測以勸勿疑。

念念勿生疑觀世音淨聖於苦惱死厄能為作依怙。

且菩薩不唯觀聽返入。離諸塵妄。兼之三空越。而二死脫。於聖類身。可謂淨矣。惟其淨聖。故能隨類應感。使一切分段變易生死之厄。麤細塵惑之苦。凡有希求。靡不成就。故能於九界眾生。為依為怙。所以力勸持名而勿疑也。前云念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此言念念勿生疑。能為作依怙。然纖疑在念。則本體觀音聖不淨矣。聖不淨即為空過。於生死中。而失父母。則無可依怙者也。

△二頌勸供養。

具一切功德慈眼視眾生福聚海無量是故應頂禮。

要解云。具一切功德。則所求必應。不止十四無畏也。慈眼視眾生。則無所不度。不止三十二應也。其福聚如海。利澤無窮。故應皈命頂禮也。偈頌已竟。

△三明益。分二。一持地歎功德。

爾時持地菩薩即從座起(至)當知是人功德不少。

知音云。前以無盡意當機。明耳根圓通持經。其意無盡也。今以持地結證。顯圓通無盡之意。不離一切眾生常住心地也。

○寶雲經云。地有十義得名。一者廣大。二眾生依。三無好惡。四受大雨。五生草木。六種子所依。七生眾寶。八出諸藥。九風不動。十獅子吼不能驚。菩薩亦爾。故名持地。式師云。聞是觀音等。是聞初翻冥益問答也。普門示現等。是聞次翻顯益問答也。自在業者。即不思議力用也。

[△@△]當知功德不少。有況顯意。然聞有菩薩此普門示現之神通者。而功德尚是無量。況受持名者。供養形者。讀誦解說書寫此普門示現經者。則其福倍倍轉增。益不可量也。

△二聞品獲利益。

佛說是普門品時(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

此經家敘置印證持地功德不少之文。無等者。即物無與等稱。無上者。下等字。即與物為等。正等覺義也。然物無與等。而又能與物為等。此如來最上德也。觀音體此。而成普門行。隨類應化。與物為等。故聞其風者。皆能發如是心。此所謂以圓行成最上德也。觀音普門示現周徧流通已竟。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品節云。此品由前妙行已圓。當克妙果。第藏識幽深。歷劫餘習。潛伏其中。雖有止觀之功。而智有所困。神有所不及者。若非神呪加持。不易斷也。故有後三品三種加持也。一神力。二法力。三現身面言說。楞伽惟二。今多法力。此品正神力加持也。以呪乃諸佛秘密心印。如天子秘符。大將執之。無敵不克。況藏識為生死窟穴。最極幽深。習氣潛伏。止觀之力所不及者。必須仗如來秘密心印之力以攻之。所以楞嚴云。若修行人。習氣未除。應當誦我神呪。是也。楞伽亦云。若不以神力建立者。則墮外道惡見妄想。及諸聲聞眾魔希望。故七地已前不加。則墮外道。八地不加。則墮二乘。九至等覺不加。不得入妙。故修行者。所當加也。大毘云。自地湧菩薩持經。如來囑累。心事已竟。復恐諸菩薩久居下界。常處空閑。初入塵寰。利生接物。難堪難忍。故復將此界他方諸大菩薩所證法門。一一拈出。如藥王之忍辱。妙音之法空。觀音之慈悲。與彼下方菩薩。恒為模範。若忍辱而不得法空。則心量不廣。若證法空而不行慈悲。則教化不圓。必須入此三種法門。方得流通此經。不斷持經典型也。而復加此品者。正恐末世邪師熾盛。魔事實多。使持經難為廣益。故諸菩薩說呪護持。不令侵毀此法師者。益見諸菩薩慈悲無盡也。要解云。陀羅尼。此云總持。即念慧妙力。諸佛密語。有一字多字無字之異。能以一字。總無量法。持無量義。摧邪立正。殄惡生善。皆能總而持之之謂也。

[△@△]凡佛說法。必兼顯密二門。顯以生慧。密以得福。施此二門。使修學人福慧齊到也。如世醫人。或顯說方。或密授藥。其瘳病之驗一也。然呪者祝也。使持呪人。念念無間。祝邪者正。祝染者淨。祝迷者醒。祝凡者聖。無不遂其心滿其願也。呪語或諸佛弘名。或神王聖號。持其佛名。神鬼擁護。持其王名。神鬼皈崇。必至受持者。福智莊嚴。而永無魔事也。又神呪乃諸佛密語。非心識可能測知。故曰是大神呪無等等呪。於五不翻中。乃秘密不翻。不唯凡者不知。其實下位菩薩不識上位密語。此皆從如來不思議妙智流出。宜敬心奉持焉。

△四以眾聖神呪加持堅固流通。分四。一問持經功德。

爾時藥王菩薩(至)若書寫經卷得幾所福。

此是藥王欲使此經流通不盡。故致此問也。直指云。此品復以藥王當機。是以諸佛心光為藥。守護地前信等五位。治五蘊結使微細煩惱之病。然又以持經功德為問者。是欲為發心說呪之端也。

[△@△]此問非從前泛常所謂受持者。言讀誦通利。是得證法身之人讀誦。若不通利。去佛尚遠。雖有福利。猶不足較。書寫即註釋。是經能註釋者。神入佛心。深契妙理。當為神呪之所守護者也。故問得幾所福。

△二答功德無量。

佛告藥王若有善男子(至)如說修行功德甚多。

此如來答得多福。明識藥王之心普也。八百萬億下。舉多佛。是田勝。能供如是多佛。是福廣。以此勝田廣福。較一持四句偈者之功德。不可比也。何故。佛雖多。供雖廣。事也。持經者不惟徒誦。而又能解義。不獨解義。而又能如說修行。解義者心悟實相。修行者妙契法身。如此等福。寧有量哉。四句者。不必定指。須知全經字字。皆佛心光。受持讀誦一句一字者。無不獲益。所謂析栴檀片片皆香也。

△三請以說呪護。分五。一藥王請說。分四。一求請說。

爾時藥王菩薩白佛言(至)陀羅尼呪以守護之。

前校功德處。以受持讀誦書寫為問。今說呪處。又以說法者為言。乃前後互彰也。非說法者無功而受持書寫者。呪不護也。

△二正說呪。

即說呪曰。

安爾曼爾(至)阿摩若那多夜

天台云。呪是諸佛密語。如王索先陀婆。無有能識。惟有智臣。乃能知耳。洗時奉水。飯時奉器。食時奉鹽。遊時奉馬。呪亦如是。祇是一法。徧有諸力。病愈罪除。善生道合。為此義故。皆存本音。又孤山所引四悉檀釋。一世界悉檀。隨力異說。令生歡喜益。二為人悉檀。令生善益。三對治悉檀。令破惡益。四第一義悉檀。令人理益。悉者徧也。檀者施。也謂聖人以此四種。徧施眾生也。

○入理者。意欲令人人入佛知見。所謂惟一大事因緣也。破惡者。倘人未能悟入。且與第二。斷除煩惱種習。故云破惡。其人又未能破惡。且與第三。令其生起善心。建立善事。善力漸生。惡習自退。故曰生善。其人又未能興善。且與第四。令生歡喜。種少善根。為上三種。作遠因緣。故云歡喜益也。今以呪論四悉檀者。從劣向勝。如持呪脫難求財等。既遂其心。無不歡喜。此

世界悉檀也。又持呪求戒求慧者。無不滿願善法成就。即為人悉檀也。持呪者。斷除三毒。惡業消除。即對治悉檀也。又以持呪求證菩提。入諸三昧。而得成就。即第一義悉檀也。大端明四悉檀。秘密利益。非如顯說可知其故。若可測知。又何以謂神呪也。行人但當一心諦信。則所有願求。無不遂意。

△三歎護持。

世尊是陀羅尼神呪(至)則為侵毀是諸佛已。

此歎呪力不可思議。呪既出於六十二億諸佛所說。則藥王亦代佛宣揚也。若有下。明非人不可侵毀。然則經是顯呪。呪是密經。持經者。即持呪也。經呪在處。即佛現在。所以侵持經人。即毀諸佛矣。

△四佛印可。

時釋迦牟尼佛(至)於諸眾生多所饒益。

此如來喜法流通。故極口稱讚也。大藏云。既於惡世。不惜身命。護持此經。而又愍念持經法師。說呪冥加。令彼諸魔不敢侵凌毀謗。是亦能以無畏。施無量眾生矣。此藥王能止眾病者也。

△二勇施請說。分三。一求請說。

爾時勇施菩薩白佛言(至)伺求其短無能得便。

藥王說呪。故以瘡眾生之心病。則藥王於此經。致力大矣。今復勇施請說。亦是本會上首。故妙音詣娑婆禮覲釋迦。而必欲見文殊藥王勇施者。槩可見也。前藥王云。我與說法者陀羅尼。今勇施云。我與受持者陀羅尼。是於六種法師中。前後互出也。富單那。此云臭餓鬼。主熱病鬼。也吉蔗。此云所作。即起尸鬼也。鳩槃荼。舊名冬瓜。由陰如冬瓜。行置肩上。坐便踞之。即魘魅鬼也。凡此諸鬼皆惱害人。有此呪力。不得其便。伺(音四)。

△二正說呪。

即於佛前而說呪曰。

唵隸摩訶唵隸(至)涅槃墀婆底

△三歎護持。

世尊是陀羅尼神呪(至)則為侵毀是諸佛已。

此先歎呪力。亦皆隨喜者。此呪是諸佛所說。即諸佛亦順此呪。而生歡喜也。次歎護持。不致令侵毀法師也。

△三多聞請說。

爾時毗沙門天王護世者(至)說是陀羅尼。

大論云。毗沙門。此云多聞。福德之名聞四方故。居半須彌北水晶埵。主夜叉羅剎二部。光明疏云。西域以北方為首。次東南西。故先舉此。

即說呪曰。

阿梨那梨窶那梨阿那盧那履拘那履

世尊以是神呪擁護法師(至)令百由旬內無諸衰患。

說呪而又自護。是受囑深而悲救切也。百由旬內。顯驅邪之力廣。凡一人居此。持說修行。為人演說。不惟邪不入身。而亦使不能入境。邪惑既離。衰患何至。

△四持國請說。

爾時持國天王在此會中(至)擁護持法華經者。

大論云。梵語提頭賴吒。此云持國。以能護持國土故。又云安民。為上升之元首。乃下界之初天。居半須彌東黃金埵。主乾闥婆毗舍闍。言在會者。以護法聞經故恒不離也。蓋天人乘急戒緩。處處聞經。無不在會。乾闥圍遶。是主臣隨至也。言我亦者。謂不但前天。我亦說之也。一以受佛付囑。一以不忘本願。所以當為護持也。此既言東北。而西南已攝其中。非祇二天獨說也。

即說呪曰。

阿伽禰伽禰(至)浮樓沙柅頰底

世尊是陀羅尼神呪(至)則為侵毀是諸佛已。

藥王勇施皆言。呪為恒沙佛說。而多聞不言所說。惟持國祇言四十二億者。足見菩薩因行廣遠。侍佛必多。而天王宜乎祇四十二億也。

△五諸女請說。分五。一列名。

爾時有羅刹女等(至)并其子及眷屬俱詣佛所。

要解云。害人之鬼。無甚於羅刹女鬼子母等。今既誓護持。則餘神可知。故王道興而守在四夷。佛道備而防在魔外也。晉譯云。一名有結縛。二名離結。三名施積。四名施華。五名施黑。六名被髮。七名無著。八名持華。九名何所。十名取一切精。教中謂鬼子母有九十一子。及眷屬者。則羅刹女與鬼子母。各各眷屬也。臯(音高)。

△二請說。

同聲白佛言(至)若有伺求法師短者令不得便。

法師短者。即心念中。稍有空處。偶一時忘照。而邪得其便。然邪之與正。如明暗然。明少退而暗便興。此所以伺得其便也。伺求得遂。衰患隨興。故知念念不空過。能滅諸有苦。亦非外得。

即於佛前而說呪曰。

伊提履伊提泯(至)兜醯窶醯

△三明護。

寧上我頭上莫惱於法師(至)乃至夢中亦復莫惱。

此正出其所護之心至誠至切也。寧上我頭者。況其持經者不可惱亂。人之頭面。極為尊貴。而女人猶以此為鍾愛者。且鬼以嗔毒為懷。尚無敢犯其嗔。寧敢犯彼之頭面哉。故此況云。我頭可上。法師不可惱也。毗陀羅赤色鬼。犍陀黃色鬼。烏摩勒黑色鬼。阿跋摩青臉鬼。夜叉與人吉遮者。謂此鬼此人。皆能為起尸也。若熱下。謂鬼之害人。有間者。自一日或至七日。無間者。則常為病。男女下。明鬼之變相也。乃至夢中者。謂持經者有此呪力。則臥安覺安。無不適意也。

即於佛前而說偈言。

若不順我呪惱亂說法者(至)當獲如是殃。

知音云。此述不順命者。得五逆罪。阿梨樹。此云蘭香藉。其枝墮地。自成七段。敢犯法師者。頭破如之。如殺父母。二逆罪也。壓油者。外國壓油之法。擣麻使生蟲。蟲多益肥。則壓之。是殺命之眾。三逆罪也。斗秤欺誑。謂小出大入也。此方率以為常。西域其嚴戒者。四逆也。破僧罪者。破和合僧也。謂調達妄構五法。誘佛五百新眾而行。是五逆也。事出科註。所引甚明。茲不繁錄。次總結云。犯此法師者。當獲如是五逆罪也。

△四誓言。

諸羅刹女說此偈已(至)離諸衰患消眾毒藥。

觀前之寧上我頭。及此中身自擁護之言。益見諸女忘身為法之誠。此或諸大菩薩示身。而引同類。不然。其誠懇何其乃爾。

△五佛讚。

佛告諸羅刹女(至)應當擁護如是法師。

此結讚能護者功德大也。文有四節。一但能護持名者。福不可量。二況顯擁護具足受持者。其福猶不可量。三復能擁護種種供養者。四召名珍重如法擁護。十羅刹女中。獨呼臯帝。準晉譯名何所者。是無所不具之義。此必福智超勝於眾。故如來特召。令統其同例及眷屬。作擁護也。

○蘇摩那。即須曼那華也。婆斯迦。即波利師迦。優鉢羅。即青蓮華。請說呪護已竟。

△四聞品得利益。

說是陀羅尼品時六萬八千人得無生法忍。

此六萬人聞陀羅尼。證無生忍。多是積劫承秘呪功能。熏習所至。今一聞宣演。直證無生。則秘密功能。其益人之不可思議。正如醫人不顯說方法。但以一丸授彼令服。病即消除也。神呪加持堅固流通已竟。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品節云。此品意明轉識成智之象。以顯法力加持也。莊嚴王乃如來在纏。為八識心王之名。二子乃六七二識。轉染令淨之象。夫人乃柔順內助。為止觀內熏之體。淨治無明。故名淨德。二子先已出家。以六七因中轉故。二子轉父邪心。一同出家。正顯本覺出纏之象也。然此止觀之力。乃法身菩薩得無分別心。與諸佛智用相應。依法力修行。真如熏習。滅無明故。是所謂法力加持也。大窾云。藥王本事。是顯藥王因中求法供佛之德本。此品雖名莊王本事。實顯藥王藥上度生之善功也。知音云。莊王乃華德菩薩前身。不言華德本事者。以因名成果德彰。持此經者。因該果海也。由華德曾問妙音因地。故今為彼說其本事。天台云。昔有四比丘。結契山林。精持妙法。以餒乏故。一人分衛。見王者出遊。忽生愛著。由功德熏修。隨念受報。人間天上常得為王。其三友得道。欲救其失。以其邪著。非愛緣無能感動。於是一為端正婦。二為聰明兒。托生設化。轉其邪心。令歸正覺。今敘本事。欲使行人以道自衛。外防見魔。內絕惡覺。消息邪緣。入佛知見。此實諸佛究竟進修。最後垂範。如楞嚴法會將終。說過去佛覺明分析微細魔事。使行人諸識心垢洗除。與此同意。

△五由莊王出陳本事轉邪流通。分六。一特明事本。

爾時佛告諸大眾(至)國名光明莊嚴劫名喜見。

前品藥王。雖引天神等說呪護持此經。尚隱而未顯。今又假莊王本事。因二子神力。以轉邪心。則是藥王顯然以身擁護也。然能使轉邪歸正。令王與後宮。皆悉堪任受持法華經者。藥王力也。經云。淨眼菩薩於法華三昧。久已通達。故知藥王於此經。悲救之切。護持之至。故如來不待請。而自說莊王本事。其實亦即藥王之本事也。乃往古下。據理顯妙法之無始。佛名雲雷音宿王華。是雙舉妙音因果所觀之佛。乃顯妙法莊嚴因果如如不二之體也。國名光明莊嚴。示大圓鏡之境也。劫名喜見。示一真法界之相也。

△二雙標能所。

彼佛法中有王名妙莊嚴(至)皆悉明了通達。

知音云。彼佛下。具大事因之人。以前之王。即今之華德也。其王下。成大事緣之人。前之夫人二子。即今之光照莊嚴相與藥王藥上也。作大事因緣訓者。準後文。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故。是二子下。敘所以能成大事因緣者。以具神力及福智故。所謂下。釋福智十度。此中具七。前五度福德。後二度權實二智也。三十七品者。謂四念處四正勤四如意足五根五力七覺支八正道。皆是助成無上菩提之道。直指云。當人於無始已前。一念背覺。遂成無明心王。故引莊王。而表八識也。夫人表五識。淨藏淨眼表六七

二識。八識染以二十五有莊嚴。淨以權實二智莊嚴。五識與八識同體。非造所造。故名淨德。能生育萬善。有夫人義。七識染污。轉則成平等性智。故名淨藏。六識分別十界依正。轉則成妙觀察智。故名淨眼。二子有大神力。久修行者。謂六七因中先轉也。

又得菩薩淨三昧(至)於此三昧亦悉通達。

要解云。淨三昧。淨藏淨眼之所本也。日星宿。表根本差別二智之照用也。淨光能現眾像。淨色不為形礙。淨照照了萬法。長莊嚴非素法身。大威德藏具大神用。知音云。前已釋福德智慧。今正釋神力。以凡神力皆由三昧而成。神力即下十八變等。三昧七種。下文次第自訓。於此三昧者。即指上七種。照前段六度四攝等法。云皆悉明了通達。故此結於諸三昧亦悉通達也。

△三能化方便。分三。一明時至。

爾時彼佛欲引導妙莊嚴王(至)說是法華經。

○彼佛出世常宣正法。於王緣弱。則非其時。今說法華。是其時矣。故云引導。又云愍念眾生。則知非獨為莊王說此妙法也。

△二出論議。分四。一白母時至。

時淨藏淨眼二子到其母所(至)說法華經宜應聽受。

○先白母者。據其本實。母子元知。今為化儀。機熟應發。正是槌碓相扣。物器方成也。知音云。淨藏。謂淨如來藏之三性。淨眼。乃淨如來之五眼。經以二淨字。釋成二王子得菩薩淨三昧之名也。不先白父。而白母者。維摩經云。智度菩薩母。方便以為父。善根成實男。今妙莊嚴既以方便。為二菩薩父。示墮邪見。然非先智度。則邪見莫除。淨德雖為二菩薩母。然非先善根成實。則智慧何興。故經上節敘六度訖。復敘方便波羅蜜。此節敘二王子得淨三昧。先白其母。意有在也。勸母往聽。照隨喜品勸人往聽。得與陀羅尼菩薩共生一處之功德也。

△二母遣化父。

母告子言汝父信受外道(至)應往白父與共俱去。

外道者。不達惟心之理。從心外強修者也。婆羅門法者。西域九十六種。惟佛一種為正。餘皆名邪。應往白父與俱去者。知音謂。男女不得雜處。況國母為世儀型。不先奏準。詎敢擅便。故云汝父信受等。此又見持經者。雖有善根智慧。苟無方便。亦不能得證妙法也。

△三怨生邪見。

淨藏淨眼合十指爪掌白母(至)而生此邪見家。

知音云。雖為白母嘆傷之辭。其實明二菩薩得日星宿三昧也。

[△@△]佛智如日。世智如星。今怨生邪見。是覺破世間智。不及佛智。由菩薩二智俱融故。謂得日星宿三昧也。直指云。五識因六七二識休息。乃於二六時中。理觀內燭。始知八識習氣濃厚。必用六七。採集種智之藥。念念內熏。乃空賴耶種子。蓋五八同體。必不親緣真如。故以母勸子念父表之。如五識頌云。果中猶自不詮真也。父信外道。指賴耶我法二執。名外道法。與共俱去者。表五八同轉也。子怨生邪。表六七因五識轉。始見八識過患。此是一位證一位工夫。非彷彿之詞。

△四母囑當念。

母告子言汝等當憂念(至)或聽我等往至佛所。

徒自憂念。於事無益。既憂念父。當現神變。使伊見而醒悟。則有補於行也。直指云。此理智觀行互嚴之相。

△三現化身。

於是二子念其父故(至)令其父王心淨信解。

知音云。此雖敘二子奉慈旨。以現神變。照前文有大神力。其實明二菩薩得淨光淨色二種三昧也。以所現神變。總不出地水火風空見識七大所變之光色故。十八變者。身上下各出水火為四。兩脇各出水火為四。共八變。九履水如地。十入地如水。十一從空沒而復在地。十二從地沒而復處空。又於空中行住坐臥為四。兼前成十六。復現大小身。共十八變也。直指云。此表六七已轉十八界之相。然不與八識同轉。而六七轉者。為八識本體原淨。所有種子。皆六七所積故。須是六七知非。方可轉也。能化方便已竟。

△四所化利益。分十。一信子伏師。

時父見子神力如是(至)亦欲見汝等師可共俱往。

知音云。方便之父。不出智母所料。則權符其實。故問師之為誰。二子白言下。雖是敘答父王之辭。其實明二菩薩得淨照明三昧也。是以淨佛法。而照明父王之信心。故寶積第三經云。菩薩成就三法。得不退轉。於阿耨菩提。父母不信。令其生信。一也。父母毀戒。令其住戒。二也。父母慳貪。勸令住施。讚歎菩提。三也。今二菩薩。正是其人。

○問。品中曾未敘二子先以佛為師。今奚云是我等師。答。經雖未敘。其義暗合。前文云久修菩薩之道。既云久修。焉知不為彼佛弟子。問。二子既有如上神通。奚不即以神力度王。必為子耶。答。二菩薩於王有子之緣。而亦是父子情同。為信易生也。

△二稱慶願放。

於是二子從空中下(至)欲重宣其意以偈白母。

願母放我等出家作沙門(至)願聽我出家。

母即告言聽汝出家所以者何佛難值故。

二子覆母命。復從空下。故知前對父辭。猶處空未下。觀莊王合掌向子。則向字。猶相去七多羅樹也。父王已信解者。謂母命我等。現通化父。今父見神變。則往昔之心。隆隆復起矣。於無上正等覺心。已堪任能發。善心既生。邪心已除。而我等化父之能事畢矣。但今願母見聽。宜速出家。故復說偈云。願母放我等。出家作沙門。大窾云。放字。作上聲讀。猶効也。此說方是。有云。作不留之意。似與前後文義欠妥。前云。二子久修菩薩所行之道。故莊王亦言。汝等師為是誰。誰之弟子。則見二子已出家矣。後云。莊王與群臣眷屬俱。夫人與采女眷屬俱。此正是引父母出家之實。若但言放我等二人出家。則是父母俱不出家矣。我等隨佛學者。是勸父母同修梵行之言。如優曇下。喻佛之難值。優曇華三千年尚有可待。而值佛之難。則果難矣。何也。輪王雖聖。尚且輪迴。若得遇佛。眾苦皆脫也。前來率母見佛。而母不輕諾者。以父邪未轉。今王既見信於子。故母亦得見許於子。故曰聽。既佛難值遇。我必當出家矣。然佛難值故四字當味。所以智度之母。非善根成實之男。不能發起也。

△三重明難值。

於是二子白父母言(至)諸佛難值時亦難遇。

父邪既轉。母亦見聽。而二子之誠意始遂。至此則雙白父母。催其速出。是踐前言放我等出家之意。所以下。再申偈中諸佛難值一句。又如下。再申脫諸難亦難之句。阿含經云。須彌山下。有一眼之龜。大海之中。有一孔之木。龜得木。可以得達彼岸。而免沉溺之患。然一投不及。必待浮木繞山三千年。而復值本。一孔喻佛法一乘。龜一眼喻眾生偏見。以偏見值一乘。一投不及。萬劫難逢。知音云。此雖請父母踐前言出家。其實明二菩薩得第六長莊嚴三昧也。以王及夫人二子。先世為僧。莊嚴佛法。今生復求出家。是長莊嚴義。直指云。此喻五八二識深違實際。故地地克志進前。必假六七催發故也。我等宿福深厚者。意在冥發遠因。若非先世受持法華。焉得此生復值佛法。是故父母宜當出家。何故。以佛之難值。不止優曇華也。時之難遇。不啻浮木孔也。是故的故字最重。意要莊王發宿命通。知前世一念妄動。耽王樂而至墮邪見。陰狗如此也。

△四化功已著。

彼時妙莊嚴王後宮(至)令心信解好樂佛法。

此方顯昔緣成熟。皆是菩提眷屬。所謂大家團鬪頭。共說無生話也。天台云。法華三昧者。攝一切法。歸一實相。離惡趣者。一往以三途為惡趣。具論二十五有皆乖真起妄。悉是惡趣。今皆離

之。即是破二十五有也。諸佛集者。即三德秘密之藏。佛集其中也。知音云。二子如是下。雖結上文。其實明二菩薩。得第七大威德藏三昧也。以廣大威德。皆藏於子道中矣。

○此申明已轉之相。八萬四千人。表八識中我法二執。已成全體大用。故曰皆悉堪任。六識至八地。開佛知見。故曰淨眼。已證十界十如之理。故曰通達法華。六識頌云。遠行地後純無漏。觀察圓明照大千。是也。七識至八地。賴耶種子已喪故曰淨藏。自三賢位已離三界生死染污之習。故曰通達離惡三昧。而復能現他受用身。應十地機。故云令一切離惡趣也。五識至八地。轉成所作智。同證諸佛無生法忍。返觀覺體。具足如來智慧德相。故曰得諸佛集三昧也。自八地而望九十二地及等妙極果。一切種智。皆悉現前。故曰能知諸佛秘密之藏。

△五俱詣佛所。分二。一見佛而得法力。

於是妙莊嚴王(至)為王說法示教利喜王大歡悅。

此敘王等受二子化導。踐見佛聞法之言。以明二子具足菩薩所行之道。故令父母證得檀波羅蜜也。各携眷屬一時詣佛者。所謂轉則同轉。而體用俱到也。然修敬畢而却住一面者。正待本覺開彰。而成法利也。下言彼佛為王說法竟。不出其所演者何經。而謂示教利喜者。即是為說此妙法也。乃結前二子所對。今在七寶菩提樹下。廣說法華經。是我等師之語也。王大歡悅者。向聞子言。難值之佛如優曇華。難聞之時如浮木孔。今一旦聞見俱妙。宜應慶幸無量。故知前見二子神力。雖曰心大歡喜。是淨藏之初開。淨眼之初明。見聞尚在彷彿。所以即問誰為師誰之子也。今所言大歡悅者。乃親見親聞也。

△二興供而增瑞應。

爾時妙莊嚴王及其夫人(至)成就第一微妙之色。

知音云。王等因聞法喜。捨身莊嚴。行檀度也。瓔珞成四柱臺。表即檀度具四無量心。兆王他日得佛之依報也。以牀為坐臥所依。衣為行住所依故。其上有佛。即雲雷音之化身。坐於臺上者。為後王升虛空之案。兆王他日得佛之正報也。王作念等。乃為後讚佛相好之案。亦為後捨位出家之兆也。

○瓔珞供佛。表行歸於理。成四柱臺者。表圓行於法性空中而成四智。即莊王淨德淨藏淨眼也。而四智中本具法空之座。忍辱之衣。由此四智圓融。則本覺之佛。放大光明。所謂大圓無垢同時發。普照十方塵刹中也。以上是如來引莊王。一生取證四智三身。以證當人於一念中。具此妙法耳。

△六佛與授記。

時雲雷音宿王華智佛(至)其國平正功德如是。

王未出家。而便得記者。由見佛聞法。即作是念。佛身希有。端嚴殊特。成就第一微妙之色。便有希望成佛之志。則隱然有佛道誓成之四弘願也。而此之志。人無能知。故佛特為明告。以授成佛之顯記。亦表即俗而明真也。然後作比丘精勤修習。助宣道法。是滿足福智二嚴。方得成佛。佛號娑羅樹王者。取其廣被羣生。無所不蔭也。國名大光。乃破諸一切不善之暗也。劫名大高王。乃超諸高貴。而得自在也。次記菩薩聲聞無量者。由今日一念淨信。風化臣妾。使皆得法喜。成廣蔭也。其國平正者。由捨諸邪見。直取菩提。必無不平之想也。梵語娑羅。此云堅固。

△七出家修行。

其王即時以國付弟(至)得一切淨功德莊嚴三昧。

以國付弟。是捨家出家。厭塵勞而忻佛道也。弟。乃副貳之名。則應緣赴物。皆第二頭也。八萬四千歲修行法華。所以淨治塵勞也。過是已後。謂塵勞既淨。則三昧現前。遂轉邪見染莊嚴。為功德淨莊嚴也。

△八稱歎二子。

即升虛空高七多羅樹(至)饒益我故來生我家。

由精進修行此經。故得禪定。以定故發通。即能升虛空也。向佛稱歎二子者。由今具定發通。知宿世事。而昔時結契之原委。始知矣。由是知二子過去修習此經。致有如是神變。為欲起我宿世。修習此經所植善根。而饒益於我。則二子實我真善知識也。此是莊王欲引起宿王智佛。顯二菩薩深本。以完藥王修習此經之深心本願也。

△九佛述行高。

爾時雲雷音宿王華智佛(至)邪見眾生令住正見。

彼佛知莊嚴語意。潛通那畔。欲露本因。故以二如是應之。如汝所言下。是將莊王之語廣明而已。謂凡世間一切善心男女。以一生發起善心為因。世世值善知識為緣。況為知識者。能種種方便。漸漸引攝。至於菩提。故曰能作佛事示教利喜也。此是通論一切為善知識者。皆如是也。大王當知下。方說莊王今日因緣。前來王敘二子神變。是得佛知。而未明佛見。故今與發明。使王亦得是見。所謂汝見此二子不。而此二人。非但一生修習此經為善知識。已曾於恒河沙劫供養諸佛。受持此經。為愍念邪見眾生。令住正見。而廣為善知識也。天台云。佛讚知識。有大義。能作佛事。是外護知識。示教利喜。是教授知識。化導見佛。是同行知識。令人菩提。是實相知識。

△十歎佛自誓。

妙莊嚴王即從虛空中下(至)說是語已禮佛而出。

前來升空讚二子神智。是始契法身。而得佛知。今承彼佛述其高行。則不住真際。復從空下。而讚佛發願。是已得佛見。既得具佛知見。所以廣讚一體三寶也。知音云。如來甚希有下。讚佛法身。頂上肉髻下。讚佛報身。略明三十二相之五。一頂髻。二目廣。三白毫。四齒密。五唇好。如是等下。總讚八十種好及諸功德也。已上通讚佛寶。於如來前下。讚法寶。明由二子之力故。令已證得慈悲喜捨乃至三十七品。所謂具足成就。又云不可思議等者。是無量法門。悉皆明了。得佛所得。故曰微妙功德也。教戒所行者。即依教修行。得妙法之實證。所以得安隱快善也。此皆通讚法寶。我從今日下。歎已。由見佛聞法而成僧寶。發願永斷一切大小隨眠煩惱也。此文通具四弘誓願。讚佛。是佛道誓成。讚法。即法門誓學。歎僧。乃煩惱誓斷。然成佛必當度生。故以攝眾生誓度也。禮佛而出者。乃出離本處。而徧入他處。即有興慈運悲之想。非辭佛而歸國也。頻婆。此云相思果。色丹而潤。已上所化利益已竟。

△五結會古今。分二。一正以結會古今。

佛告大眾於意云何(至)今藥王菩薩藥上菩薩是。

知音云。此正為會通今古。前王者而今菩薩。古今無二人也。益見華德之問妙音因果。彼此雖殊。夫婦父子所受持之妙法則同也。

○佛前光照。天台謂。佛前放光東召。光照妙音之身故也。言莊嚴相者。謂妙音有無量百千功德莊嚴。其身光明照耀。諸相具足。故是即指妙音菩薩也。於彼中生者。即指淨光莊嚴國中。

△二再得結歎藥王。

是藥王藥上菩薩(至)諸天人民亦應禮拜。

知音云。此益見陀羅尼品中與持妙法者之陀羅尼。為六十二億恒河沙等諸佛所說之不虛也。故曰已於無量等。若人下。有況顯意。謂但識名字者。尚為一切天人之所敬禮。況能學二大士之持經。豈不蒙諸佛所護。而與之說陀羅尼耶。

△六聞品進道。

佛說是妙莊嚴王本事品時(至)於諸法中得法眼淨。

妙樂云。法眼淨。有云初果。然王及夫人。與八萬人等皆持此經。皆當作佛。豈聞品者得小果耶。名同義殊。須善斟酌。當須判為六根清淨法眼位耳。即七信已上。知音云。佛五眼中法眼淨。為十地菩薩所具。明莊王本事轉邪流通竟。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品節云。此品顯以行成德。乃現身面言說加持也。此經以智立體。故文殊發起。以行成德。故普賢成終。而明入佛知見也。釋

普賢有二意。一道前屬因。二道後屬果。謂行彌法界曰普。隣極亞聖曰賢。此在等覺屬因。又稱真法界曰普。彌綸萬化曰賢。此在妙覺屬果也。以此普賢乃法界之全體。為毗盧十身之願身故。菩薩依此信解修行。而還證此體。所謂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歸此法界也。然菩薩因圓。至等覺已。而復須加持者。是必假果接。乃得入妙。故此菩薩乃為證入之終。而以普賢願力守護。必得是經也。所以菩薩必問云何能得是經。而如來告以四法成就也。然此四法。正與起信論信成就中發三種心。義實相同。論云。一者真心。正念真如法故。此中云諸佛護念也。二者深心。樂集一切善法故。此中謂植眾德本也。三者大悲心。欲拔一切眾生苦故。此中謂救一切眾生也。又云。如是信心成就得發心者。人正定聚。此中所謂入正定聚也。然此品顯證。而言信成就者。謂初以文殊發信。依信生解。依解發行。行起解絕。故為證入。則此證入。亦即信之所成就也。所謂發心竟究二不別。如是二心先心難故。須藉普賢終以四法。必得是經耳。論依最初發心說。此乃約成就說。故論在初而經居後也。凡有持是經者。普賢即自現身。而謂現身面言說加持也。由有三種加持。乃可證成得果之象。故判此品。為人佛知見。無疑矣。別行疏云。梵語三曼多跋擦羅。此云普賢。準本經。自在神通曰普。威德名聞曰賢。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之長子也。故經云。一切如來有長子。彼名號曰普賢尊。若準彼疏。有人法五訓。法有二。一體性周徧曰普。隨緣成德曰賢。二一即一切曰普。一切即一曰賢。此二正同此經之妙法也。人有三。一位前。信住行向菩薩。曲濟無遺曰普。鄰極亞聖曰賢。正同此經諸新得記菩薩。二當位。十地等覺菩薩。德周法界曰普。至順調善曰賢。正同此經八十萬億那由他發願持經菩薩。三位後。謂已成佛竟。行德周備。障累永祛。上無所求。唯不捨悲願。務在度生。隱實現權。果無不極曰普。不捨眾生曰賢。正同此經八品流通分。當機諸大菩薩也。故以普賢為流通之終。勸謂勸佛重宣四法。發謂發心說呪護持成就四法得此經之人。故曰普賢勸發品。此經以彌勒文殊為開章。觀音普賢為奉行。明妙法。慈智為始。悲行為終。

○又上判流通為三。從分別功德品半已後三品半。舉經力大。以勸流通。藥王品下五品。舉菩薩化道力大。以勸流通。此品舉普賢誓願力大。以勸流通也。

△三普賢勸發自行流通。分四。一經家敘其發來。

爾時普賢菩薩(至)作無量百千萬億種種技樂。

此明發來之相。要解云。普賢統事法界。圓具萬行。即事而真。其應身無乎不在。且於法會之終。示從東方來者。東方震帝之所

出也。以法會至此。因地智圓。果地覺滿。十一地妙圓之行備。則進修之功已盡。妙覺之體已成。於是依無功用行。出震利物。故示從東方來。華嚴過十一地。說佛海功德既終。即說如來出現利世間行。即此意也。以不離常行。無為應物。故曰自在神通。以德無不徧。名無不聞。故曰威德名聞。與無邊菩薩俱來者。示萬行圓攝無盡也。所經諸國下。妙音來儀。亦兩華作樂。皆所以彰顯妙行宣流法音也。

又與無數諸天龍夜叉(至)各現威德神通之力。

上敘同來菩薩。是本眷屬。與普賢同行。則自在神通威德名聞無不同也。今敘八部乃為外護。而曰各現威德神通力者。是敘其所具之德。亦有斯行也。此皆是普賢神通三昧所到。

致娑婆世界耆闍崛山中(至)右邊七匝。

○此敘見佛三業恭敬之儀。西域以圍遶為至敬。今言七匝者。表信住行向地等妙七位圓行歸如如理。

△二問答勸發行相。分二。一請問勸發。又二。一普賢問。

白佛言世尊(至)云何能得是法華經。

此普賢陳所事佛。與所居之界。為陳請之由也。知音云。初開法會。白毫相光自西照東。今法會畢。普賢菩薩從東至西。示一大事因緣相首尾也。遙聞者。心聞洞十方。不為形隔業。聞序正二分經已。惟願下。承流通分中五品言。謂現在過去持經者。既如藥王等。或以苦行。或以妙音。或以陀羅尼。或以妙莊嚴。無非普門自在之業。是為極難之事。教未來世人。云何能得極省力易簡之法。以持此經。是我普賢與眾菩薩。共來聽受之意也。故云如來滅後云何能得等。華嚴會終。普賢為善財說十大願。此經會畢。普賢請佛說其四行。二經始終。如出一轍。要解云。前之所問。唯受持讀說而已。獨此問云何能得。是欲人人自證自得也。

△二如來答。分三。一總標四法。

佛告普賢菩薩(至)於如來滅後當得是法華經。

此標陳四法為得法之本也。

○得者。謂得此七卷經文。受持讀誦。即得開悟佛知見也。經云。若有聞法者。無一不成佛。又無論佛現在滅後。但聞一偈一句者。皆得與記。

△二別開四行。

一者為諸佛護念(至)四者發救一切眾生之心。

知音云。此別釋四法。一佛護念者。夫末世之人。去佛既遠。安能得其護念。所謂護念者。由行人發菩提心。則得法身佛所護念也。法身者。即吾人本有之心性。既見是心。時刻照管。即是護念。然修此行。須以大慈悲為室。若欲以慈與眾生樂。以悲拔眾

生苦。惟見證法身者能耳。二植德本者。吾人既得法身。己即是佛。何須更植德本也。縱植。又以何為德本也。然行人雖得法身。不植德本。如有地不種。則為無用之丘。是以理性具。苟不廣修六度。必缺莊嚴。亦不得報化圓滿。而度生亦有限矣。是故見法身後。更須培植萬行也。且涉行既深。魔障滋廣。必當以柔和忍辱衣。為德植之本。則魔業無能為礙矣。三人正定者。既培六度。禪定在中。又奚用人正定耶。然非六度外別有正定。但修德本。於忍辱苟不達諸法空座。則忍難持久。是故見得一切法空。以為正定。則忍而無忍。諸度聚矣。四救一切眾生者。既定聚法空。則己與眾生皆空。又奚用發救生之心也。約性而觀。自他本空。約相而言。眾生無盡。苟不發救度之心。則懈怠為業。願力不充。果海何圓。況等覺菩薩。尚用發心。經云。然後以不懈怠心。為諸菩薩及四眾。廣說是經也。應知具前三法。始能發後一心。發後一心。始能成前三行也。末世行人。欲得此經。須行此四法。如目足相資。缺一不可。故後始云。成就四法。必得是經也。

△三總結成就。

善男子善女人(至)於如來滅後必得是經。

此結成末世中人。若圓四行。即便為得此經矣。大竅云。所謂成就四法必得是經者。如藥王得此而然身。妙音得此而化座。觀音得此而普應。莊王得此而轉邪。普賢得此而勸發。是皆成就此四法者之驗也。

○問。此與四安樂行同別耶。答。四安樂是說經之法。此是持經之方。總是二利之德。亦同亦別也。

△二誓願勸發。分二。一護人。又分六。一攘其外難。而彰總別。又二。一總。

爾時普賢菩薩白佛言(至)使無伺求得其便者。

此總中言除衰患得安隱。則如觀音之能救七難也。衰。約形貌枯悴生計蕭條言。患。約身心病苦事端侵害言。故知遠來勸發。意不在當會。蓋為後五百歲時愈下而信愈淺。聖愈遠而邪愈興。若非普賢之神力加持。其不退失者鮮矣。若不為威力擁護。必為眾邪留難者多矣。故此品中。多敘現身面言說。以堅受持讀說者之弱力。是知末世有能堅人信力。勸進深修。不使墮諸見稠林者。得非普賢威神之所被哉。

△二別。

若魔若魔子(至)諸惱人者皆不得便。

此於攘難中。單敘魔鬼者。由諸魔鬼愛戀塵勞。行人持此妙法。本欲出離。以定力深重故。多招致也。況魔鬼多伺過隙。倘行人

一時忘照。縱有滲漏。一為菩薩護念。諸鬼雖惡。亦不便行惱亂事也。韋陀羅。云厭禱鬼。

△二教其內法而明誦習。分四。一行立讀誦。

是人若行若立讀誦此經(至)亦為供養法華經故。

末世行人。若能行立讀誦此經。是念念常存。必為菩薩之所守護。故曰我爾時等也。象。表如如理。白者。純潔精真也。六牙。表六度。法王者。即能統攝萬事萬理。成普賢行也。菩薩不惟守護行人。而又曰供養者。由行人受持妙法。已為十方諸佛之所護念。故供行人。即供佛與經也。然行人既為佛護念。菩薩又發心守護。此節即成就一者諸佛護念也。

△二端坐思惟。

是人若坐思惟此經(至)得如是等陀羅尼。

前行立中雖蒙現身守護。所謂安慰其心者。以行人功力未純。不免打失。故菩薩現身守護。使外境不入。令得安穩修習。離諸苦患。為菩薩大悲拔苦也。今於靜定中。思惟此經。即是入理而言。我復乘象王者。謂前於行立處。已得見身。而今於定中。又現其身。與共讀誦。必使行人得無限樂。生無限喜。由此因緣故。得三昧及陀羅尼。得三昧是定深。陀羅尼是慧具。此為菩薩大慈與樂也。旋陀羅者。要解云。由得此經故。即見普賢常行之體。於一切法。返本還源。名旋陀羅尼。然得總持之體。既能旋末歸本。即復旋體入用。於一塵一法一切時處。方便利生。逆順自在。名百千萬億旋陀羅尼。此即普賢徧一切處之行也。前旋為轉物。所謂旋假入空。後旋為應物。所謂旋空入假。轉物為體。應物為用。若未能轉物。而遽然應物。則為物所轉矣。然則二旋異用而相需也。法音方便者。即隨應說法之行。轉復精進。即成就第二植眾德本也。即得三昧。是成就第三人正定聚也。

△三三七精進。

世尊若後世後五百歲(至)我身亦自常護是人。

此段總束前未得者令得。未解者令解。未修者令修。未證者令證也。於受持前加求索。是未得令得也。於讀誦後加書寫。是未解令解也。前於行坐中思惟未得者。今教限三七一心精進。是未修令修也。至三七期終。現身說法。示教利喜。是未證令證也。前兩度但曰乘象現形。此復敘與無量菩薩及現眾生所喜見身者。是行人功深力極。一心精進之所致也。一切眾生。義該九界。喜見身者。即十身相海淨妙色身也。三處論現身。必曰乘象。是體不離用之謂。前言魔鬼不便。此曰非人女人。益見其為初心信樂之人。作守護也。然魔鬼無定力者。不能引動。所謂賊不打貧家。

下曰我身自護是人。是人者。即初心行人也。所以菩薩勸發之心。後後無盡。誠為恩大難酬。

△四正與說呪。

惟願世尊聽我說此陀羅尼呪即於佛前而說呪曰。

阿檀地檀陀婆地(至)辛阿毗吉利地帝

△三覆以神力。而使聞持。

世尊若有菩薩(至)皆是普賢威神之力。

菩薩既自現身守護。則一切外難。無容可入。惟恐行人自心魔礙。隱隱作障。故復說呪。使誦此呪。則沉業亦殞矣。今言菩薩得聞者。即指修行四法受持此經之人。謂能聞此呪。須知即為普賢神通所護。若非菩薩神通威力。呪尚無有。聞復何生。故今日得聞。實菩薩力也。又言此經行閻浮提有受持等者。閻浮。處極濁。人極惡。所以普賢從寶威德上王佛國。入此娑婆。為勸發者。意在佛滅後之最後五百世。乃良知將泯。國土將壞之時。一切佛法俱不出現。若此時有妙法存。有能信持。豈非菩薩神力之所在耶。故曰皆是普賢威神之力。

△四特示勝因而進修持。

若有受持讀誦正憶念(至)為諸如來手摩其頭。

此明修行此經之功德也。知音云。不出六種法師義。一受持。二讀誦。三正憶念。謂因讀誦純熟。而得正心默念也。要解云。持經之要。在正憶念。蓋憶不正。則雜想變亂。念不正。則邪習汨擾。欲成深行。亦難矣。四解義趣。謂因正憶思惟。則義理炳現也。五如說而行。乃依理起行。以上皆行人之功。當知下。方明其德。亦有三。一因如說而行。則此人不違法相。即普賢行也。二因具足修行。此人而無疲厭。則知於無量佛所。深種善根也。三由具足修行。即是真因。故感果。佛以手摩頭。而安慰其心也。此約具行五法所感。現世之功德如是。

△五復示近果而明利益。

若但書寫是人命終(至)於采女中娛樂快樂。

知音云。此明不能全具五種。但能書寫。此人命終。未來功德。即得生欲界第二天。受諸欲樂。其樂有三。一天樂來迎。二著七寶冠。三采女娛樂。

[△@△]問。妙法有不思議勝功。既得具書此經。則應為諸聖冥加。當令至不生滅解脫之場。胡為使生欲界。於采女中。受諸欲樂。天福若盡。未必不墮也。答。此亦隨因感果。非經力欲使為此樂也。且書寫者。由不能受持讀誦。無正憶思惟。但聞知此經。功深力重。或為宿習濃厚。不能捨諸世間恩愛。祇好書寫而

已。由此功力。於世樂中。而增天樂。可謂增上緣也。其實為下文作校量章本耳。

何況受持讀誦正憶念(至)有如是等功德利益。

知音云。何況二字。是以劣校勝也。謂書寫一種。其功德尚乎如此。則全具五法。其得勝報可知也。功德亦三。一命終為千佛授手。勝前但天女相迎也。授手者。提接之義。二無墮惡趣恐怖。返顯忉利樂盡尚有墮惡之怖也。三由千佛接引。得生彌勒內院。親近補處之尊。故即往兜率也。三十二相大菩薩者。乃與慈氏如來。為同行侶。天女百千者。乃侍從慈氏如來者。非同忉利之為欲樂也。有如是等。是總結廣略功德。以勸發修持也。如是者。指前所出之相。等者。等於未舉之功德。猶不可量也。此節即成就第四發救一切眾生之心。以親近補處之尊。即能發是心也。

△六總結一心而使修行。

是故智者應當一心自書(至)正憶念如說修行。

此總結修持也。舉智者。謂重在一心也。心若不一。豈能致普賢而為守護。是知此經非智者不能書持。非智者不能憶念。所以華嚴經中。亦顯非智者不能剖微塵而出大千經卷也。上節護人已竟。

△二護法。

世尊我今以神通力故(至)廣令流布使不斷絕。

此以神力守護佛法也。閻浮。為佛發心修因得果之土。故雖濁惡。利根亦眾。其中眾生不信則已。信則必至成佛。所謂蓮華不生淨地。卑濕淤泥乃生之意也。故經中每每言閻浮提流通其經。意在於此。問答勸發已竟。

△三述發久修實證。分二。一述護法。

爾時釋迦牟尼佛(至)守護能受持普賢菩薩名者。

天台云。如來舉勝。述成其劣。增進行者。勇銳弘宣。今先述護法。謂汝能如是。外多利益。內積慈悲。又久劫已來。作如此護。則汝之功德。無以加矣。凡有眾生。持汝名者。我亦以神力。守護是人。為彼堅其信力。使法有所賴也。

△二述護人。分五。一述身教法。

普賢若有受持讀誦(至)為釋迦牟尼佛衣之所覆。

此述其示身教法也。天台云。然此六種得法之人。尚乎見我萬德果身。豈獨見汝乘六牙象耶。尚為佛口讚手摩。以衣所覆。豈獨為汝以陀羅尼護之耶。知音云。此節印證當機。遵一者為諸佛護念。

△二述舉勝因。

如是之人不復貪著世樂(至)能修普賢之行。

知音云。此節承上明末世六種法師得如佛現在護念故。成第二植眾德本。以結文。修普賢行。是眾德之本。其德有六。一不貪世樂德。世樂即財色名食睡之五欲也。二不好外道人法德。法即經書手筆。人即外道六師也。三不親惡者德。惡亦有三。一畜猪等。二獵師。三女色街賣者。即開彰行市也。四正直福力德。五不為根本大小隨眠所惱德。三毒謂貪嗔痴。根本惑也。屬鈍使。嫉妬小隨也。我慢等大隨也。屬利使。於七慢中。舉三慢以攝其餘。六知足德。謂於五欲中。隨分受用也。次下總結。若能具此六德。即名能修普賢之行也。

△三述示近果。

普賢若如來滅後(至)當坐天人大眾中師子法座上。

○通節印證末世六種法師當得菩薩護助。使人信其不久成佛。冥照三者入正定聚也。以詣道場等。是正定聚處故。亦結法說一周之文。以轉法輪等是序品方便品文殊答彌勒之文故。上節修普賢六種法師。具大因也。此節得阿耨菩提等六種法師。具大果也。

普賢若於後世受持讀誦(至)亦於現世得其福報。

○此印證得經者。為菩薩護助。直應恭敬獲福。不宜輕毀致罪。以成四者發救一切眾生之心也。故其人雖不貪世樂。然於資生之物。有所願求。亦必不虛。而現世得其福報也。

△四述攘外難。

若有人輕毀之言(至)當於今世得現果報。

此用善惡相對。讚毀互形。先明毀者之罪。謂無知者。不知此經圓具十法界因果。返謂受持者為狂人。言彼空作持經之行。終不能得成就妙果。由此之言。失佛知見。故報彼世世無眼也。下明供讚者得福。凡見持經者。不貪衣食等。愈興讚歎。轉加供養。則此人雖未持經。而知此經深利。故其償報。亦同持經者。得現生果報也。

若復見受持是經者(至)水腹短氣諸惡重病。

此舉賢不賢行人俱不可毀。設於未持已前。有諸過咎。一持此經。如湯銷水。即實有過。以持經故。其善大焉。或持經者。有過無過。若於他人前非毀。是障持者之莊嚴法身。所以報得癩病也。又或輕弄叱咲持經之者。感世世牙齒疎缺等。然一輕咲。而致罪如此者。由一根舉而諸根隨。故如是報也。手繚脚戾。乃卷曲不伸也。眼角睞者。瞳子不正也。臭穢者。無知見香也。水腹者。由空腹高心無顧無忌也。短氣者。由輕咲之聲無狀無畏也。諸惡重病。總結一切不善之業。睞(音徠)。

△五述信功德。

是故普賢若見受持是經典者當起遠迎當如敬佛。

此囑敬信受持者也。必曰見而遠迎。敬而如佛者。以持經行人。有諸佛菩薩守護。而又能發救眾生之心。是則因果二佛齊在。焉得不如是迎敬耶。知音謂。此上乃結喻說一周之文。以喻說後多明罪相故。明久修實證已竟。

△四述發聞者利益。分二。一聞品得益。

說是普賢勸發品時(至)微塵等諸菩薩具普賢道。

知音云。此節經家敘置聞品得益之眾。結因緣說一周。以恒沙眾及微塵眾各具佛知見之因。遇佛說普賢道為緣。故證旋陀羅尼。或具普賢道。各隨機契也。直指云。獨聞此品而獲益者眾。是大法已終之境界也。言無量得旋陀羅者。當是得十地果。微塵等具普賢道。當是得佛果位。所以言道而不言行也。知音以此三段。結盡三周者。乃了完如來出世為一大事因緣之案。蓋三周事畢。即說法師品。以流通焉。雖結其迹。而本門之大事。亦具其中矣。如此結歸。不無其見。

△二通結聞經。

佛說是經時(至)受持佛語作禮而去。

說是經者。即前三大分本迹二門。皆說已竟。此是結所說之教。次結能聽之機。舉普賢。以等該文殊彌勒藥王觀音及無量大菩薩。是本門之眾。舉舍利弗。即攝目連須菩提富樓那等一切聲聞。是迹門之眾。亦攝盡三乘及四眾等也。末舉八部收後。是舉無不盡。則六道法界俱攝盡無餘矣。然序眾中詳演。此結處略標。則詳略見矣。復舉一切大會。則又該此界他方一切本迹三乘及人天等。無不結盡。舍利弗仍存聲聞名者。乃依今迹位而結。以便統攝諸聲聞也。皆大歡喜一句。是統收在會此界他方聖凡大眾。得開示悟入佛知見之慶幸也。其喜踴應有無量。總不出全經本迹兩門之利益也。受持佛語者。受即領承拜受。持即執守奉行。佛語者。即前迹本二門正說流通之語也。作禮而去者。一則儀法之所當行。聞教之後。必應禮謝去者。乃各歸一所。如前序眾中。有恒沙菩薩來。有長者居士來。有天龍八部來。前既有來。今必有去。二則禮者盡其誠敬也。既聞三周開顯本迹。今彰實相一乘。朗然開悟。而感謝之私。無以為喻。但只作禮而已去者。即各各依教修行。歸自本心。所謂一真寂滅場地。亦古謂一念萬年去。一條白練去。冷秋秋地去。古廟香爐去。如是去者。可謂中中流入也。直指云。先德言。一法若有。毗盧墮在凡夫。萬法若無。普賢失其境界。斯語正符此經之旨。蓋此經總一代時教徹底。為九界眾生。不離當處。全身證入。但為三乘紐於權小等地。猶墮偏枯。故首以文殊大智。掃蕩羣疑。揭轉八識心王。令根身器界。當體圓明。直下開佛知見。記授劫國莊嚴。於是以

法師品。統收在會。則九界該羅。同入信位矣。正信既凝。乃於寶塔品。圓會三身四土。今古一如。復舉提婆達多品。重明心佛眾生三無差別。則四智融而十信滿矣。信滿則住。故繼以持品。略明十住之相。由住而行。故繼以安樂品。深示十行良模。而迹門之能事。于焉畢矣。自湧出至隨喜。乃顯本門真常湛寂。彌勒頓破迹疑。聲聞同登實際。遂說法師功德品。以明十回向位。以回真向俗。遂得六根清淨。以上為眾廣示三賢因行。而如來復自舉為常不輕菩薩時所行。行住向地等妙二覺次第因行節目。以示新記。令其觀光而入也。大因必有大果。故現十種神力。以結如來自覺聖智因果一周之大案。遂於焉囑累流通。復為新記者。重示十地行相。故舉藥王本事品。始登初地而燃身。終至八地而燃臂。則俱生我法二執謝矣。藥病兩亡。入法師位。故說妙音來往品。以示九地十地行。繇發真如大用。紹繼聖種。就中從初地至十地。步步是捨俗歸真。至觀音普門品。乃示等妙二位迴真向俗因行之相。至此同視迹門。法師品十信滿心首尾如如。於佛則一大事因緣顯矣。於眾則一生參學之事畢矣。時為凡情雖盡。聖解未忘。故以陀羅尼品。蕩滌五十五位修證。總歸如來秘密妙輪。俾乎迷悟雙超。始末同泯。而復舉莊王父子一段光明。總顯全經大旨。妙在當人一念之中。四智圓明。十方坐斷。一生取證。更不移易。末上舉普賢大行。成就四法。該括因果。以為最後流通大結。允矣妙法不可思議。自三周開權顯實。二乘有學同成正覺。繼復開迹顯本。九界眾生共證真常。語因果。則三世一如。論修證。則前後際斷。圓融行布。月皎空沉。行布圓融古今一色。正所謂出息不涉眾緣。入息不居陰界。常轉如是經百千萬億卷。斯為法華妙旨耳。

侍者普瑞錄
弟子慧在對

妙法蓮華經授手卷第十(終)

[CBETA 贊助資訊](#)

(<https://www.cbeta.org/donation/index.php>)

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CBETA 帳務由「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承辦，並成立「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專戶，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歡迎各界捐款贊助。

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

信用卡線上捐款

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資料傳送採用 SSL (Secure Socket Layer) 傳輸加密，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

[前往捐款](#)

信用卡（單次 / 定期定額）捐款

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

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請傳真至 02-2383-0649，並請來電 02-2383-2182 確認。

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

請在此下載 [授權書](#) (MS Word 格式)

劃撥捐款

郵政劃撥帳號: 1 9 5 3 8 8 1 1

戶名: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欲指定特殊用途者, 請特別註明, 我們會專款專用。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捐款

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 CBETA 引用其服務, 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

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

相關收據開立事宜, 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 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 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 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

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

[線上信用卡 / PayPal 贊助](#)

支票捐款

支票抬頭請填寫「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

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 any donation (ex- cheques, remittance, etc.,) please entitle to "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
